

  
大学堂 005

The Rise of  
Modern China

1600-2000

中国的奋斗

徐中约 著  
计秋枫 朱庆葆 译  
茅家琦 钱乘旦 校  
徐中约 审订

[第6版]

(上)

中國近代史



本人提供该书的打印版，一套售价 66 元  
制作精美，质量保证，实拍图请看网易相册：  
<http://photo.163.com/ajxz2008>  
有兴趣的朋友请联系 QQ33486416

## 目录(上册)

献辞

- \*作者简介及制作者有言 /11
- \*《新京报》访谈录 /12
- \*贺卫方：一国两版 /15
- 出版者言 /17
- 原著者中文版序 /18
- 郭序 /19
- 第六版序(英文版) /20
- 第一版序(英文版) /21
- 历代纪元表 /22
- 货币及度量衡折算表 /22

- 第一章 “近代中国”的概念 /25
  - 1.1 “近代中国”始于何时? /25
  - 1.2 “近代中国”形成的动力 /27
  - 1.3 新的综合思考 /30

## 第一编 传统制度的延续，1600-1800 年

- 第二章 清帝国的兴盛 /35
  - 2.1 清朝的建立 /35
    - 努尔哈赤的崛起；满洲和清的含义：占领北京
  - 2.2 南明抗清运动 /38
  - 2.3 王朝的巩固与辉煌 /39
    - 顺治朝，1644-1661 年；康熙朝，1662-1722 年
    - 雍正朝，1723-1735 年；乾隆朝，1736-1795 年

### 第三章 政治和经济体制 /49

#### 3.1 政治结构 /49

皇帝和贵族；中央政府机构；地方行政：农村基层控制

#### 3.2 经济制度 /55

土地和税收制度；国家收支；人口

### 第四章 社会和思想状况 /61

#### 4.1 中国社会 /61

家庭；宗族；社会分层；士绅；科举

#### 4.2 思想潮流 /66

清初对明朝心学的反击；清代中期的考证学

### 第五章 对外关系 /73

#### 5.1 西欧人的来临 /73

探险家和商人：传教活动；耶稣会影响的衰落；  
西方科学技术的引进；中国丧失了现代化的机会

#### 5.2 俄罗斯的推进 /81

穿越西伯利亚；早期派往中国的外交使团；  
《尼布楚条约》，1689年：图理琛出使留居俄国的  
土尔扈特部，1714年；《恰克图条约》，1727年；  
托时和德新的使俄，1729-1732年；  
俄国在中国的特殊地位

### 第六章 国运逆转：由盛到衰 /93

#### 6.1 满清力量的衰落 /93

行政无能：腐败普遍；满人和旗人堕落；  
财政窘迫；人口压力；士人失责

#### 6.2 会党起义 /95

#### 6.3 西方的推进与封贡体系 /96

## 第二编

### 外患内乱，1800-1864年

### 第七章 广州贸易体系 /103

#### 7.1 单口贸易的缘起 /103

#### 7.2 广州贸易 /104

行商；交易程序；征税与交费：交易项目	
7.3 外国人在广州的生活 /109	
行为规则；司法权问题	
7.4 英国改变广州体系的企图 /111	
马戛尔尼使团，1793 年；阿美士德使团，1816 年	
<b>第八章 鸦片战争 /121</b>	
8.1 鸦片贸易 /121	
8.2 1834 年的律劳卑使命 /124	
8.3 风暴前夕的平静 /126	
8.4 林则徐在广州 /127	
8.5 鸦片战争 /130	
第一阶段；第二阶段；第三阶段	
<b>第九章 第二次条约安排 /137</b>	
9.1 耆英的新外交 /137	
与璞鼎查的交情；1844 年奏折；“广州入城问题”	
9.2 广州方面的强硬政策，1848-1856 年 /139	
9.3 亚罗战争 /141	
天津谈判；1858 年《天津条约》；上海税则商议	
9.4 第二次协定 /144	
大沽的击退；北京协定；俄国的推进	
<b>第十章 太平天国革命、捻军叛乱及回民叛乱 /157</b>	
10.1 社会动荡的根源 /157	
社会经济因素；鸦片战争的影响：政治腐败；	
武装松弛；自然灾害；客家人和基督教	
10.2 太平天国革命的爆发 /159	
10.3 太平天国的制度 /163	
土地制度；军政合一；文化和宗教的合一；新历法；社会政策	
10.4 外国的中立立场 /164	
10.5 曾国藩和湘军 /165	
10.6 天国内讧 /167	
10.7 战争的转折点 /168	
10.8 太平天国的崩溃 /169	
10.9 太平天国失败的原因 /170	
战略错误；意识形态冲突；领导集团的失误；	
太平天国生活的自相矛盾：蹩脚的外交	

10.10 太平天国革命的遗产 /172

10.11 捻军叛乱和回民叛乱 /173

### 第三编

## 外国帝国主义加剧时期的自强运动

### 1861-1895 年

#### 第十一章 清朝中兴与自强运动 /179

11.1 新领导人及辛酉政变 /180

11.2 合作政策和外交现代化 /181

总理衙门；通商大臣；同文馆；海关；国际法的引进

11.3 军事现代化和早期工业化 /186

先驱者；恭亲王与李泰国——阿思本舰队；

各省自强运动的开始；守旧派的反对

11.4 自强运动的各个阶段 /189

第一阶段；第二阶段；第三阶段

11.5 自强运动的局限与影响 /192

缺乏协调；眼界狭窄；资本匮乏；外国帝国主义；

技术落后和世风日下；社会和心理惰性

#### 第十二章 对外关系与宫廷政治，1861-1880 年 /205

12.1 对外事务 /205

斌椿使团，1866 年；蒲安臣使团与修约，1868-1870 年；

天津教案，1870 年；觐见问题，1873 年；马嘉理案，1875 年

12.2 慈禧太后及其政治 /210

惩戒恭亲王；控制王位继承

#### 第十三章 外国侵占台湾、新疆与安南 /215

13.1 日本侵略台湾，1871-1874 年 /215

13.2 俄国侵占伊犁，1871-1881 年 /217

清代在新疆的统治与回民叛乱：海防与塞防之争；

崇厚出使和《里瓦几亚条约》，1879 年；

曾侯和《圣彼得堡条约》，1881 年争

13.3 夺安南的中法战争，1884-1885 年 /221

法国的入侵；清流党的兴起：战争爆发；和平解决

#### 第十四章 帝国主义加紧扩张：日本侵略朝鲜与“中国的瓜分危” /225

14.1 朝鲜的开放 /225

- 14.2 国内暴乱与国际政治 /227
  - 1882 年兵变；1884 年暴动；东学党叛乱，1894 年
- 14.3 战争爆发 /228
- 14.4 和平协议 /229
- 14.5 清朝失败的原因 /230
- 14.6 战争的反响 /231
  - 帝国主义加紧扩张；民族工业受到压制；
  - 日本的崛起；中国的新政治运动
- 14.7 战后对外关系 /232
  - 三国干涉；中俄秘约；割地狂潮；门户开放政策

## 第四编

### 改革与革命，1898-1912 年

#### 第十五章 1898 年的维新运动 /239

- 15.1 早期维新派和传教士的影响 /239
- 15.2 保守的改革者：翁同龢和张之洞 /240
- 15.3 激进的改革者：康有为和梁启超 /242
  - 今文经学运动；康有为努力争取认同；康有为的崛起
- 15.4 百日维新 /247
- 15.5 皇太后与政变幻 /249
- 15.6 变法失败的原因和影响 /250
  - 维新派缺乏经验；慈禧的权势；保守派的反对

#### 第十六章 义和团事件，1900 年 /255

- 16.1 义和团事件的背景 /255
  - 对基督教的憎恶；民众对帝国主义的怒火；
  - 外国经济支配下的艰难生计；自然灾害
- 16.2 拳民的缘起 /256
- 16.3 朝廷庇护拳民 /257
- 16.4 东南互保 /259
- 16.5 媾和 /260
- 16.6 俄国占领满洲 /262
- 16.7 义和团事件的影响 /263

<b>第十七章</b>	<b>清末新政和立宪派</b>	/267
17.1	清末新政, 1901-1905 年	409 /267
17.2	立宪运动, 1905-1911 年	/269
<b>第十八章</b>	<b>晚清的思想、社会和经济变化, 重点讨论 1895-1911 年</b>	<b>/279</b>
18.1	思想的再定位	/279
	传统思想的变质; 新学; 日文译著	
18.2	社会的变化	/282
	以家庭为中心的社会的瓦解; 新兴阶层; 城市的成长	
18.3	经济困境	/284
	预算赤字; 贸易失衡: 外国投资及其控制作用; 帝国主义的两面性	
<b>第十九章</b>	<b>历史透视下的清王朝</b>	<b>/291</b>
19.1	软弱的领导与不完善的体制	/292
19.2	满人对汉人的猜疑	/293
19.3	对西方挑战本质的无知	/293
19.4	内忧外患与资本不足	/294
19.5	外国的作用	/294
<b>第二十章</b>	<b>革命、共和与军阀割据</b>	<b>/297</b>
20.1	革命的背景与特征	/297
	清朝的衰败; 人民起义的传统; 外国的影响: 政治变革的必要; 毕三次革命之功于一役	
20.2	孙中山与革命	/297
	檀香山与香港的影响: 兴中会, 1895 年; 伦敦蒙难; 艰难时期, 1896-1900 年; 同盟会成立, 1905 年	
20.3	共和国的兴起	/303
	铁路国有化; 武昌起义: 清帝退位; 历史意义	
20.4	袁世凯背叛共和	/308
	二次革命; 袁的帝制之梦	
20.5	军阀割据时期, 1916-1927 年	/311
	清帝复辟, 1917 年; 军阀混战	

## 第五编

### 主义与抗战，1917-1945年

#### 第二十一章 思想革命，1917-1923年 /319

21.1 背景 /319

21.2 新文化运动的展开 /321

陈独秀与《新青年》；蔡元培和北大；胡适及其贡献

21.3 五四运动，1919年 /323

21.4 新文化运动的扩展 /325

外来访客；问题和“主义”；到东方去！到西方去！

21.5 结论 /328



谨以此书  
献给吾妻

杜乐思博士 (Dr. Dolores M. Hsü)

## 地图目录

1. 广州河口：香港与澳门
2. 十九世纪初的广州会馆
3. 马戛尔尼使团的路线，1793 年
4. 鸦片贸易
5. 1859—1860 年间通向北京的道路
6. 早期条约口岸，1842—1874 年
7. 太平军行军路线及太平天国地区
8. 1775 年和 1911 年时的清帝国疆域

本人提供该书的打印版，一套售价 66 元  
制作精美，质量保证，实拍图请看网易相册：  
<http://photo.163.com/ajxz2008>  
有兴趣的朋友请联系 QQ33486416

## 出版者言

中国近代史为一门基础的大学课程，而在港台两地以中文为主要媒介的社会里，中国近代史以中文讲授，课本以中文书写而成，理所当然。可是近半个世纪以来，因为中国政治动荡，以中文撰写一册公正不阿的近代史著述，实在困难。恰巧五十年代以来，受过正规的历史学训练、通晓多国语言的华裔学者的作品陆续涌现，但因专业需要及市场考虑，其中大多以英语成书，《中国近代史》就是这样一本作品。其实，近年来不少这类作品在大陆及台湾相继出版汉译。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学术为天下之公器，若能摒弃文字之异，畛域之见，将来近代史研究的学术成果可以预见。

本书的长处详见书后，在此不再赘述。本书按年份分为上下两册编排，上册从 1600 年起以迄 1923 年，下册则始自 1911 年而终于 1998 年。中国近、现代史分期在史学界有不同的看法，以上的分册方法一方面可以避免争议，而另一方面在教学课程的安排上又比较有弹性。

原书序言、第一至十一章及第二十二至三十九章由计秋枫博士译，第十二至二十一章由朱庆葆博士译，第四十至四十二章由郑会欣博士译，全书由茅家琦和钱乘旦两位教授审校。原稿最后上呈徐中约教授过目。本书稿翻译过程当中，香港中文大学历史系的梁元生、邓义章及张学明三位教授，提了不少宝贵的意见，而当时任文学院院长郭少棠教授更执笔写序推介本书。对于以上各人的帮忙，本社深表谢意。

翻译及编辑超过一千页的专著，实非易事，除语言习尚之外，人名、地方、机构名称的互译，重新检索引文以还原本来面目等等，不一而足，挂一漏万在所难免。若能发现，烦请转告，以祈再版时更正，幸甚。

中文大学出版社 编辑部  
2002 年 3 月

## 郭序

十九、二十世纪见证了中华民族史无前例的巨变。历史大流，变幻莫测，惊涛拍岸，叫人寒心。中华民族猛然醒觉，愤而寻找重生的道途。

文明起落，文化兴废，民族强弱，自有原由。文明的接触，文化的冲突，以至民族角力的成败得失，更视乎他们的精神和生命力。过去二百年西方文化影响整个世界，替世界历史定位。这个阶段的历史演变的诠释，多少操控在西方领域之内，所谓汉学研究的源起，实际也脱离不了西力东渐的大潮流。

能摆脱西方汉学的阴影，以英文作为媒介，向西方世界描述近四百年中华民族的挣扎历程，以近代之崛起为主线，带出一段跨越文化偏见的历史，徐中约教授在1970年首版的 *The Rise of Modern China*，成为一本极具深远影响的经典力作。在英语世界出现这本兼具中西史学和社会科学的精神，全面运用多种文献资料，和吸收不同语文研究结果，以跨学科的方法撰写的近代中国历史，使当时流行英语世界的其他汉学史著不得不重新反思他们研究背后的文化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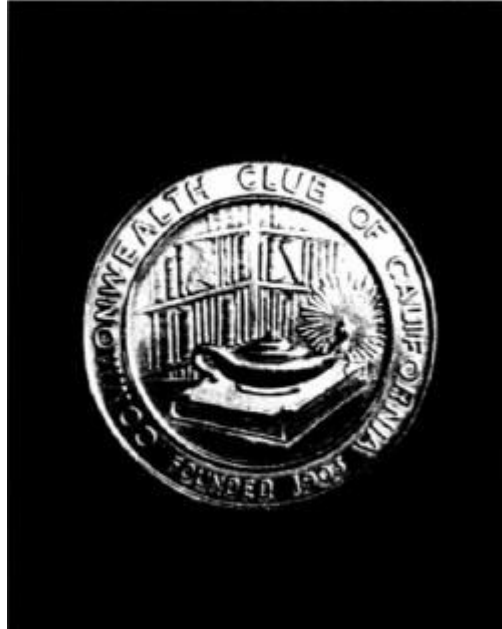
*The Rise of Modern China* 初版在1970年问世，次年获得美国加州之“共和奖”（Commonwealth Price）。此后每五、六年有一新版，2000年第六版完成。自1976年起，此书的国际版开始广泛地在东南亚洲流行，成为一本研究近代中国必读的史书。1978年牛津大学出版社纪念五百周年（1478—1978）发表之文告，列举数十名著，徐著为其中之一。

1998年徐教授应香港中文大学之邀，担任“伟伦访问教授”，期间开始构思把这本英文巨著译成中文，使华文世界读者亲炙书中的见解。笔者七十年代中叶在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已开始拜读徐教授的学术著作，包括翻译梁启超著《清代学术概论》（哈佛，1959）、《中国进入国际社会的外交1958—1888年》（哈佛，1960）、《伊犁危机：1871—1881年的中俄外交研究》（牛津，1965），徐教授任教加州大学圣巴巴拉分校，在1971年，由几百位教授组成的学术评议会遴选徐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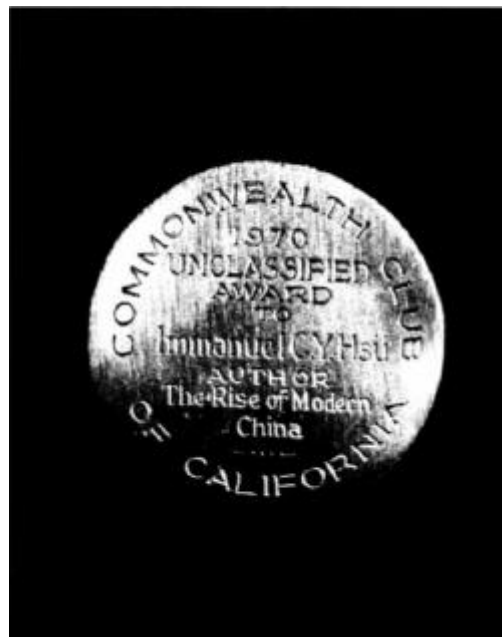
任“研究讲座”(Faculty Research Lecturer)，此乃该校最高的学术荣誉。笔者在柏克莱分校早已仰慕徐教授的学术成就，深知华人学者在美国学术界突出不易，而徐教授获此殊荣，实是华人人文学者在史学界突围而出的盛举。

今年，徐教授访问本校期间商议出版的 *The Rise of Modern China* 中译本成功面世，华语世界终于可以拜读这本影响欧美史学界多年的开山之作，可算是新纪元华文史学界的一件盛事。

郭少棠  
香港中文大学历史系教授  
兼文学院院长  
2001年2月



正面



背面

徐中约教授所著的《中国近代史》（英文版）于1970年问世，次年获得美国加州颁发的“共和奖”（Commonwealth Price），以表扬徐教授的学术成就。

## 原著者中文版序

纵观四百年来的中国近代史，其最大特征即为中西文化之冲击、适应及和平共存。在此过程中，一个古老儒家帝国经无比艰难，蜕变为一个近代中国。

回溯明清之际，西风东渐，引起中西文化正面冲突的开端。西方文明，历经文艺复兴、宗教改革、及工业革命，气焰万丈，其文哲、科技、经济、军备、地理知识、及造船技术，皆有空前的发展。西欧诸国以雷霆万钧之势东来，强行打破了闭关自守的满清帝国的大门。中华民族面临史无前例的冲击和生存危机，有识之士，确认自强更生之道，继而投身民族振兴的大业，并进入国际社会而奋斗，争取独立与保持国家尊严。经百余年之努力，今日中国已成世界大国之一。

汉唐元清盛世，国人向以为荣，但该时之天下，只是指以中国为中心的东亚而已！二十一世纪之中国，具有庞大潜力，足以推进中国更上层楼，今日中国以科学和教育改革提升人民素质，并同时推动工业、科技、及资讯等三方面革命，到二十一世纪三十年代至五十年代，此三大革命大致可望完成，届时中国亦可成为一个世界超级大国。

近代史错综复杂，著者学浅，失误之处必多，尚希读者不吝指正。

徐中约  
美国加州大学  
2001年1月15日

# 第六版序

(英文版)

中国？那里躺着一个酣睡的巨人。让他睡着吧。

因为他若是醒来，将会改变世界。

——拿破仑

探寻一条在新的世界中体面地生存下去的道路，是推动近代中国发展的一个主要动力。西方已经将这个新的世界强行推到了中国的面前。一个半世纪以来，中国内部的腐败和外来帝国主义的羞辱性掠夺，如同一对孪生恶魔，给它带来了长时期的衰落。中国为了克服这对孪生恶魔，推动社会进步，历经 1861—1895 年间的自强运动、1898 年的百日维新、1912 年的共和革命、1919 年的思想革命、1928—1948 年间国民党的建国运动和 1949 年的共产党革命等阶段。每一阶段都是艰难的拼搏，有成功，也有失败，但它们加到一起，对中国重现青春活力做出了贡献。中国的复兴在今天是有目共睹的。在步入二十一世纪之际，中国犹如一只在涅槃中翱翔而起的凤凰，处在一种自乾隆朝（1735—1795）末期以来最良好的国际地位。1998 年 6 月 17 日，美国的三位前总统和二十四位前高级官员在一封致国会的信中称：“中国注定要在二十一世纪中成为一个伟大的经济和政治强国。”<sup>1</sup> 中国在新的世纪中如何行动，将对全世界产生关键性影响。正如美国与苏联的关系制约了此前的半个世纪一样，美国与中国的关系将制约未来的半个世纪。<sup>2</sup>

在古代，中华文明有辉煌灿烂的成就，而希腊——罗马、犹太——基督教文明则在西方繁荣发展。这两个文明各自处在光辉而孤立的状态，相互间知之甚少。的确，东方和西方迥然不同，两者没有碰撞。今天，世界是一个地球村，一个国家里发生的事情将立即影响到其他国家。从文化的意义上来说，中国可以被看作是中华文明的继承者，

---

<sup>1</sup> 三位前总统是布什（George Bush）、卡特（Jimmy Carter）和福特（Gerald Ford）。另外还有：前国务卿贝克（James A. Baker, III）、克里斯托夫（Warren Christopher）、伊格尔伯格（Lawrence S. Eagleburger）、黑格（Alexander M. Haig, Jr.）、基辛格（Henry Kissinger）、罗杰斯（William P. Rogers）、舒尔茨（George P. Schultz）、万斯（Cyrus Vance）、前财政部长布卢门撒尔（W. Michael Blumenthal）、布雷迪（Nicholas F. Brady）、米勒（B. William Miller）、列根（Donald T. Regan）及西蒙（William E. Simon）、前国防部长布朗（Harold Brown）、卡卢奇（Frank C. Carlucci）、切尼（Dick Cheney）、佩里（William J. Perry）、理查德森（Elliott L. Richardson）、施莱辛格（James Schlesinger）、前国家安全顾问布热津斯基（Zbigniew Brzezinski）、莱克（Anthony Lake）、麦克法兰（Robert C. McFarlane）、鲍威尔（Colin L. Powell）、斯考克罗夫特（Brent Scowcroft），*The New York Times*, June 17, 1998.

<sup>2</sup> Richard Hattis, “Fatal Distraction: Bill Clinton’s Foreign Policy,” *Foreign Policy*, fall 1997, 120.



而美国则是西方文明的现代化身。它们以前所未有的方式相互碰撞。通过影响、融合和适应，这种碰撞既可以使原有文化扭曲变形，也可以使原有文化得到充实提高。只要双方和平共处、容忍差异、增进调和谅解，就会出现一个史无前例的和平昌盛的新纪元。在太平洋两岸都需要有睿智贤明的治国之道。

在准备本版的过程中，我得到了我的研究助理费尔茨（Edward C. Fields）的帮助，他在加州大学圣巴巴拉分校攻读历史学博士学位。我对他致以深深的谢意。

徐中约  
加州，圣巴巴拉

# 第一版序

(英文版)

这部通史主要表达本人以中国人的身分对近代中国发展进程的看法。同时也汲取了过去三十年里西方和日本的丰硕学术成果。我们在此考察了中国历史上的一个动荡时代，当中，内外因素相互交织，将一个儒家普世帝国改造成一个现代民族国家。这一性质的转变非常艰难、缓慢，有时还痛苦万分；对这个过程作内在的考察，将有助于理解当今中国的行为举措。

本书体现了本人长期研习西方历史和中国历史的心得。本人在哈佛大学研习历史时得益于许多位教授的教诲，在此表示深深的感谢，他们是：费正清、杨联陞(现作“升”)、赖世和 (Edwin O. Reischauer)、兰格 (William L. Langer) 和叶理绥 (Serge Elisséeff) 诸公。本人要感谢哈佛燕京学社所提供的四年奖学金，使本人得以在令人鼓舞的环境中进行了研究生阶段的学业。本人还要感谢无数位作者，他们的著作直接或间接地帮助本人撰写本书。要在这里一一枚举他们是不可能的，但本人想提几个对本书帮助最大的学者和研究中心。萧一山的巨著《清代通史》在 1927—1928 年首版时是两卷本，1963 年扩展成了五卷本，该书真是一座数据宝库，为本书提供了丰富的内容。费正清的著作是整整一代学者的灵感之源，而且，在他多闻博识的指导下，哈佛大学东亚研究中心出版了几十种专著，大大地提高了中国近代史研究的学术水平。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东京东洋文库和中国大陆历史学会出版的一系列著作，都在各个不同的方面有所帮助。本人要特别感谢印第安纳大学教授邓嗣禹博上，他对本书文稿的真知灼见，令本人得以作了许多更正和改善。本人也要感谢过去十年里的许多学生，他们的启发性提问使本人不断注意到他们的需要，并时常开拓了新的探讨空间。还要感谢克拉德尼克夫人 (Alice Kladnik) 为本书手稿打字；李恩涵先生则为本书准备了索引。最后，本人要特别感谢内子杜乐思 (Dolores) 博士，要不是她不断的鼓励、精神上的支持和挚爱的陪伴，本书将不可能完成。

尽管本人得到了所有这些帮助和启发，本书的任何错误都只应由本人一人来承担，在将书稿付梓之际，本人企盼本书能推动其他学者做出更有价值的贡献，诚如中国的一句老话：“抛砖引玉”。

徐中约  
加州，圣巴巴拉  
1970 年元旦

# 历代纪元表

## 清朝（公元 1644—1911 年）

顺治（公元 1644—1661 年）

康熙（公元 1662—1722 年）

雍正（公元 1723—1735 年）

乾隆（公元 1736—1795 年）

嘉庆（公元 1796—1820 年）

道光（公元 1821—1850 年）

咸丰（公元 1851—1861 年）

同治（公元 1862—1874 年）

光绪（公元 1875—1908 年）

宣统（公元 1909—1911 年）

## 中华民国（公元 1912—1949.12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元 1949— ）

# 货币及度量衡折算表

货币（公元 1600—1814 年）

1 两=1 中国盎司或 1.208 英国盎司白银  
=1/3 英镑=6 先令 8 便士  
=1.63 美元  
=1.57 西班牙元

（1894 年 1 两跌至 3 先令 2 便士，1904 年跌至 2 先令 10 便士。校注：  
盎司香港译作安士，原文繁体为安士。中国度量取制公吨，长吨、短  
吨是英美国家的计量单位。）

1 英镑=3 两=4 西班牙元

1 西班牙元=0.72 两或 5 先令

## 重量

1 石=100/斤  
=133<sup>1</sup>/<sub>3</sub> 磅  
=60.453 千克

1 斤=16 两  
=1<sup>1</sup>/<sub>3</sub> 磅  
=604.53 克

1 两=1<sup>1</sup>/<sub>3</sub> 盎司  
=37.783 克

16.8 担=1 长吨

16.54 担=1 公吨

## 长度

1 里=1/3 英里=1/2 千米

1 尺=1 肘尺=14.1 英寸

1 亩=1/6 英亩

15 亩=1 公顷

## 第一章 『近代中国』的概念

拥有近四千年文献历史的中华文明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之一。在近代以前，中华文明基本上是土生土长地自行发展的，这一方面是由于中国人的独立精神，另一方面也是由于中国孤立于其他一些重大的文明之外。然而，随着地理大发现时代的来临，一种截然不同的情形出现了。在公元十六世纪，葡萄牙和西班牙的探险家和使节开始经新航路抵达中国的华南地区，商人和传教士也接踵而至。此后不久，俄罗斯人\*也在十七世纪中叶跨越西伯利亚到达满洲边境。这些事件对中国来说不啻是划时代性的，因为它们打开了中国悠久的孤立局面，开启了东西方之间的直接接触。这种交往虽然在一开始时并不显著，而且步履维艰，但在十九世纪却发展成为一股引发中国与西方之间直接碰撞的力量。此外，从中国内部发展的角度来看，欧洲人的来临还有另外一层意义，因它与满族的崛起和满清异族王朝的建立发生在同一历史时期。这些重大的内外形势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使随后的历史具有与以往时期迥然相异的特征。

首先，中国历史与西方历史的会合结束了中国的闭关自守，使它越来越多地介入世界事务，乃至今天，在中国或西方发生的事情都会即时产生相互的影响。其次，外来因素与中国内部因素的相互作用，引起了中国在政治体制、经济制度、社会结构和思想倾向诸方面的重大变化。因此，『变化』便成为这段时期的一个主要特征，使这一时期比以往任何时期都更为复杂。第三，异己因素，即来自外部的西方人和来自内部的满洲人强行介入汉族人的生活，激发起一种强烈的民族或种族意识(nationalistic-racial consciousness)，这种意识深刻地影响中国未来的历史进程。由于这段时期与以往各个时期的区别非常巨大，因此，人们完全有理

---

\* 译者据英文 Russian 一词翻译，后文相同。据历史记载，十五世纪末至十六世纪初形成俄罗斯统一国家。1721年称俄罗斯帝国。1917年十月革命后诞生了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简称苏俄。1922年底成立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由十五个加盟共和国组成，简称苏联。

由把它当作一个单独的历史时期加以考察。

## 『近代中国』始于何时？

尽管西方历史与中国历史的会合在十六世纪就已经开始，但其作用一直到十九世纪中叶才显现出来。其时西方的强烈活动引起了中国社会的急剧变化。因此，学者对于把十六世纪还是十九世纪看作是近代中国的开端这个问题上颇有分歧。一个很有影响的学派，其中主要包括西方的历史学家和政治学家、马克思主义学者和许多接受过西方教育的中国学者，把 1839—1842 年的鸦片战争看作近代中国的起点。这一学派的中国学者认为，这场战争标志着外国帝国主义侵入中国的起点，此后的中国历史便主要是一部帝国主义侵华的历史。西方历史学家认为，这场战争意味着外国在华活动的加剧，这些活动打破了中国的孤立局面，并在中国开创一个革命性变化的时代。而马克思主义学者则认为，这场战争是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之凶恶的缩影，它把『半封建』的中国拖入了『半殖民地』的深渊。

第二个学派，主要由一些较为传统的中国史学家组成<sup>1</sup>（他们的意见有些已开始为西方学者所认同）。他们对以鸦片战争是一个新时代开端此一观点提出挑战。他们认为：以明（1368—1643 年）清（1644—1911 年）两代交替时期欧洲探险家和传教士来华那段时期作为近代中国的起点会来得恰当，因为，就内部事态而言，该时期适逢满族的兴起和清王朝的建立；就外部局势而言，这一时期西学开始传入中国。他们争辩说，尽管西方的影响在十九世纪发挥了极其巨大的作用，但这只不过是两个半世纪前业已启动的进程的延伸和强化而已，而且鸦片战争之后的百多年的时间，也难以体现一部四千年历史的近代时期。此外，界定近代中国起自于 1600 年前后的做法，可以使近代中国的开端与近代欧洲的开端趋于一致。

上述这两种观点都有道理，但也都存在一定的缺陷。从影响

---

<sup>1</sup> 如萧一山：《清代通史》，修订本（台北，1962 年）；李守孔：《中国近代史》（台北，1961 年）；李方晨：《中国近代史》（台北，1960 年）。

方面来看，十九世纪西方的冲击在促使传统中国向近代中国转型上所起的作用，肯定比十六、十七世纪欧洲探险家和传教士到来所起的作用更为巨大。诚然，耶稣会士传入了天文学、数学、地理学、制图学和建筑学等西方科学，但他们的影响只局限于中国统治集团内部的一小撮士大夫。他们几乎没有给中国的政治体制、社会结构和经济制度带来任何影响，在这些方面仍然是传教士到来之前的那种模样。从这个角度来说，前一个学派的理由似乎很充足。

但是，如果我们对前期的机构制度不甚了解的话，那么我们将无法全面评判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所发生的各种变化。对西方冲击的研究，必须首先对这种冲击的承受者有所了解。而且，鉴于西方和俄罗斯在影响近代中国命运时，扮演着关键性的角色，我们就更不应忽视中国与它们的早期交往所具有的意义，也不应忽略它们所采取的推进方式——西方海权国家从南面向上推进，而陆上大国俄罗斯则从北面向下挺进，它们形成了一种钳形势态，目标直指中国的心脏北京。<sup>2</sup> 确实，从历史回顾的角度来看，十六、十七世纪欧洲人和俄罗斯人的来临，为十九世纪西方的强烈活动铺平了道路。基于这些理由，后一种学派似乎也有可信的论据。

然而，我认为这两个学派可以通过折衷的方法得到调和。即使把鸦片战争界定为近代的起点，我们也仍需熟悉中国传统的国家和社会形态，因为这些形态制约了中国对十九世纪外来挑战所作的反应。西方的入侵可以被视为一种催化剂，促使传统中国转化为近代中国。但是，如果对原先的机制缺乏相当了解的话，我们就很难理解这种转化的效果。

因此，对 1600 年到 1800 年间内政与外交的发展进程作概括性的探讨，将为我们正确地理解近代中国提供了必须的背景资料。在这段时期，中国的政治体制、社会结构、经济制度和思想

---

<sup>2</sup> Immanuel C.Y. Hsü, *China's Entrance into the Family of Nations: The Diplomatic Phase, 1858-1880*, 2nd printing (Cambridge, Mass., 1968), 108. 也见蒋廷黻：〈中国与近代世界的大变局〉，《清华学报》，第 9 卷第 4 期，第 783-828 页（1934 年 10 月）；T. F. Tsiang, "China and European Expansion," *Politics*, 2:5:1-18 (March 1936).

状况，本质上仍然与过去二千年的情形颇为相同。其政体是一个由皇室统治的王朝；经济基本上是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社会以士绅阶层为核心；支配性的意识形态是儒家学说。了解了中国的这种传统状况，我们就能更容易地评判十九世纪中国在应付强烈的西方活动时所采取的行为举措了。这种折衷的方法保持了后一学派的历史完整性而又不损害前一学派的现实主义思维。

也许有人会问，中国历史与西方历史的会合为什么到十六世纪才开始，而西方的影响又为什么到十九世纪才得以加强？解答这些问题时，我们必须记住，在十九世纪之前的二千多年里，中华文明和西方文明的主流是朝着相互分离的方向发展的。西方文明起源于希腊，向西发展到罗马，随后又散布到整个西欧并传入美洲；而中华文明则孕育于黄河流域，向南扩展到长江流域，随后并传播到中国的其他地区。因此，这两个文明的主流不是彼此接近，而是越来越远。只有当其中的一个文明获得了足够的力量和技术、并为着自身的利益扩张到另一个文明地区时，这两个文明才得以会合。

固然，在地理大发现时代以前，两个文明之间曾有过一些时断时续的交往。汉朝(公元前 202 年—公元后 220 年)与其同时代欧洲的罗马帝国都已相互有所闻。中国人尊称罗马帝国为『大秦』。公元 73 年到 102 年间，活跃于中亚地区的中国名将班超甚至派遣了一位使节<sup>3</sup>去寻找罗马帝国，此人到达了波斯湾。其他一些交往包括：中国的丝绸输入了罗马，而在公元 120 年和公元 166 年罗马的杂耍艺人和商人则到达了中国的中国。在唐代(618—907 年)，景教和伊斯兰教传入了中国；而且，在唐、宋(960—1279 年)时期，阿拉伯人在中国的对外贸易中也十分活跃。在元代(1280—1367 年)，威尼斯商人马菲奥·波罗(Maffio Polo)和尼科罗·波罗(Niccolo Polo)以及后者著名的儿子马可·波罗(Marco Polo)，还有许多方济各会(Franciscan)传教士，都曾到过中国。在明代(1368—1643 年)，由郑和率领的远洋航海壮举，到达非洲东岸；中国的活字印刷术也在十五世纪中传到了欧洲。可见在地理大发现时代以前的

---

<sup>3</sup> 甘英。



许多世纪中，中国和西方之间已存在了一些零星的交往。但这两个文明的直接碰撞，还有待于其中的一个能够作出到达彼方的持续推进。

到地理大发现时代，欧洲已充分具备了前往东方的地理知识和造船技术。葡萄牙人的航海远征，把一些探险家和殖民帝国的创建者带到了亚洲，商人和传教士也尾随而至，带来了西方世界的科学知识。东西方之间一种超出偶尔接触的经常性交往开始了，但这种交往仍然没有盛行到足以使这两个文明面对面地接触。欧洲还得等到工业革命以后才获得足够的力量作有力而持续地到达中国的努力。英国作为工业革命的摇篮在这场推进中遥遥领先，这并非偶然。很明显，中国历史与西方历史的交会不可能发生在地理大发现时代之前，而这两个文明的直接碰撞也不可能发生在工业革命以前。

## 『近代中国』形成的动力

理解任何历史时期的关键，在于找出决定该时期形态的主要动力。在近代中国，我们看到了几种发挥作用的强大动力，其中有些是明显的，有些则是潜藏的。首先，自然是政府的政策和制度，它们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国家命运的兴衰。在清代，朝廷最为关注的，是如何维持其自身的权力。为了赢得汉人的善意和承认，清廷决意与中国传统秩序打成一片，保留了明朝的政体和社会制度，采纳理学为官方哲学，并吸纳汉人加入官僚机构，以一种二元首长体制(dyarchy)的形式与满人共事。另一方面，清廷大兴文字狱，惩罚讥讽异族统治的人；设立宗人府，监督满族显贵的出身、受业和婚姻；禁止满汉通婚，并严禁汉人迁居满洲，通过这些措施，努力维护满族的种族特性。为适应某些特殊的需要，清廷也设立了一些新的政府部门，如在1638年建立理藩院来管辖有关西藏、蒙古和西域(新疆)的事务；1729年设立军机处，使决策过程集中化；1861年更设立总理衙门来掌管与西方列强的外交关系。为镇压叛乱并扩展疆土，清廷向遥远的边疆发动了多次军事征讨，成为了中国历史上疆域第二大的王朝。在十九世纪中叶

以后，有许多洋人受聘担任政府官职，从而使满—汉二元体制扩展为一种『满—汉—夷』的混合体制(synarchy)。<sup>4</sup> 所有这些以及其他许多政策措施，都旨在确保大清江山的长治久安，它们强烈地影响并引导 1644—1911 年间这个国家政治生活的主流。在满清王朝覆灭后，民国政府最关注的是对内统一国家、对外废除不平等条约。到了 1949 年以后的共产党执政时期，我们则看到了一种企求实现社会主义改造、迅速实行工业化和争取大国地位的强烈动力。当朝政府的这些重要政策，在引导国家和人民的命运方面，显然发挥了主要的作用，因而应当受到历史学家们的持续关注。

然而我们决不能忽视那些更难以把握的历史潜流，它们也是一种决定中国形态的动力。确实，在清朝这样一种不允许有任何合法反对派政治团体存在的专制制度中，秘密活动不时地对历史的开展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尽管有许多汉人加入了满清政府或默认了清廷的统治，但有很多人却仍然保持着沉默的抵制。清廷乃是一个异族王朝的铁定事实，持续地激发了汉人以秘密会社活动、民族或种族起义，以及革命等方式进行反抗。最初，反清情绪伴随着一种恢复前明王朝的渴望——如各南明小朝廷的抗清运动、郑成功及儿子在台湾的抵抗和三藩之乱都表明了这一点。当这些运动相继失败后，『反清复明』的思想暗暗地在诸如天地会和白莲教等秘密会社中间得到流传滋长，并伺机而动。当乾隆朝(1736—1795 年)末期中央政府的警惕松懈之际，1796 年便爆发了白莲教起义，并持续到 1804 年，这决非偶然的巧合。在白莲教起义平息后，民族或种族反抗再次归于沉寂，一直到 1850—1864 年太平天国时期才又一次复兴。不过太平军只保存了上述口号中的『反清』部分，却抛弃了恢复明朝的思想，因为他们要创建一个属于自己的王国。1864 年太平军失败后，民族或种族革命再度转为秘密会社的活动，并激发了孙中山等一批后来革命家的斗志。到孙中山一辈投身革命之时，革命抱负已大大扩展，包括了反对外国帝国主义的复仇意识。随着 1912 年满清王朝的垮台，原

---

<sup>4</sup> John K. Fairbank, "Synarchy under the Treaties," in John K. Fairbank (ed.),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Chicago, 1957), 204-31; "The Early Treaty System in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Traditional China's Foreign Relations* (Cambridge, Mass., 1968), 257-275.

初的『反清』目标已达到了，于是民族主义革命转向了反对外国帝国主义。欧洲殖民列强在二十世纪头二十年成为中国革命的主要对象；三十年代和四十年代前半期的主要对象是日本，五十年代后期起则是俄国——应予以注意的是，中国国民党和中国共产党同样强烈地憎恨俄国。

由此看到，在整个近代中国三百多年的时期内，反对外来因素的民族或种族抗争，构成了一个清晰的历史主题，它时而浮现到表面，时而转入地下。这种动力经久持续，一位著名的史学家带点夸张地评价说，近代中国的历史可被视为一部民族主义革命的历史。<sup>5</sup>

第三种动力是在新的天地里寻求一条求生之道，这个新天地是十九世纪中叶以后西方强加到中国头上的。讽刺的是，西方文明在其他地方显得极有创造力且生机勃勃，但在与中国的直接对抗时，却表现出破坏性大于建设性。它加速了旧秩序的瓦解，却没有提供替代它的新秩序，这给中国人留下了在旧秩序废墟上构建一个新秩序的艰巨任务。中国人背负着传统的重负，对西方世界的本质又一无所知，他们在黑暗中摸索，探求一条适应时代巨变的生存之路。著名政治家李鸿章称这种努力为『开三千余年未有之变局』。<sup>6</sup> 中国人面临着一个令人焦躁的痛苦抉择，那就是：为了使中国得以继续存在，并在国际社会赢得一席之地，旧中国的多少成分应予抛弃，近代西方的多少东西应予采纳。

对一种新秩序的探求涉及一场极其艰难的观念之争，需要排除那种过度的自尊意识和对外来事物的藐视之情，抛开那种认为富庶的中华上国毋需借鉴化外蛮夷、也毋需与彼等结交的根深蒂固的信念。不过，在1860年中国再度战败、英法联军占领北京之后，一些较具前瞻的清廷大员<sup>7</sup> 意识到西方的挑战乃无可逃避之事实，中国如要生存就必须有所改变。他们引用著名学者魏源提出的那句口号：『师夷长技以制夷』，在六十年代初发起了一场所谓的『自强运动』。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下，设立了同文馆，并按

<sup>5</sup> 萧一山，前引书第1卷，第15页。

<sup>6</sup> 李鸿章：《李文忠公全集》（上海，1921年），『奏稿』，第19卷第45页。1872年6月20日的奏稿。

<sup>7</sup> 如恭亲王、文祥、曾国藩、左宗棠和李鸿章等人。

照西洋模式设置了一些由军工产业支撑的军械所和造船厂。这场持续了约三十五年的运动，是一种浮于表面的近代化尝试；它只采纳了西方文明中那些具有直接实用价值的东西，而另一些更为可取的方面——如政治体制、经济制度、哲学、文学和艺术等——却完全被忽略了。即使是这个时期中较进步的中国人也确信，除了坚船利器之外，中国从西方没有多少东西可学。

中国在甲午战争中的败绩，证明了自强运动有不足之处。中国的知识分子和官员意识到这场运动的局限性，认为必须扩大现代化的纲领，把政治改革也包括进去。自信的思想家康有为和他著名的弟子梁启超，鼓动皇帝遵循彼得大帝和明治天皇的方式，实行维新变法。然而，即使在后期阶段，维新分子也并不倡导完全西化，而只是鼓吹建立一种融中西诸因素于一体的混合政体。这场运动的精神是著名的学者型官僚张之洞所说的『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康有为改革方案的结果，是1898年的『百日维新』，但却突然地以失败而告终。

与此同时，孙中山发起了一系列秘密的革命活动。孙中山是一位受西方教育的医生，他认为靠一次不全面的改良来医治中国的病痛是无济于事的，只有通过一场彻底的革命才能解决问题。他接过了民族或种族革命的火炬，倡导推翻满清统治。他在社会的边缘区域开展活动，赢得了秘密会社、下层阶级和海外华侨的支持，但却没有得到士大夫阶层的拥护，他们普遍地追随着康有为和梁启超。在1900年那场令朝廷丢尽脸面的义和团事件之后，越来越多的士人也加入了孙中山的事业，孙的形象由原先的那种犯上作乱者一变而为爱国志士。辛亥革命成功之后的第二年，一个西方式的共和国建立了，在四千年的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废除了由帝王统治的王朝。

尽管中国告别了过时的政治体制，往昔的阴影却继续沉重地支配着社会习俗和思想生活。政府改头换面了，但它的精神实质还与过去一样；贪污腐败、军阀割据、恢复帝制的妄想和混乱失控的情况比比皆是。民国的创立并未带来人们期望的和平与秩序，于是中国的知识分子逐渐相信，如果不进行一场彻底的思想

变革，就不可能有良好的政府和进步的社会。那些在日本、欧洲或美国留学的人——如陈独秀、蔡元培和胡适等——在二十世纪初期回国后，发起了一场『新文化运动』和一场思想革命，到1919年『五四运动』时形成了顶峰。这个时代的精神风尚是反对传统主义和儒家思想，倡导完全西化、『科学』和『民主』。在这个意识形态沸沸扬扬的时期，涌现出了两种占主导地位的哲学。杜威的那套信奉以渐进手段进行社会改良的实用主义哲学，由他的弟子胡适介绍过来；而崇尚革命手段的马克思主义思想则在布尔什维克革命的影响下，由陈独秀和李大钊等人大力宣传。

从十九世纪初对西方的轻蔑排斥到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对西方的崇拜，中国走过了一段漫长的道路。一位学识渊博的政治学家用以下的话，总结了变化的顺序：『首先是影响器物的技术；而后是关于国家和社会的原理；最后则是触及精神生活核心的观念。同治朝的自强运动、1898年的维新变法和1919年的五四运动各自标志了这三个阶段的思潮要点。』<sup>8</sup> 有人将五四运动以后的历史看作第四个阶段——『现代』中国，但是一般都不把这个时期与『近代』中国割裂开来。

现代中国的主题是国民党与共产党之间争夺国家最高权力的斗争。中国共产党创建于1921年，正值围绕五四运动展开的那场思想革命之际。在共产国际的指导下，中共在1923年开始与国民党合作。孙中山受布尔什维克革命胜利的强烈影响，期望苏联帮助他重组政党和军队，也迫切要求与苏联和中共合作。然而，1925年他的逝世注定了国共联盟的不幸结局，至1927年两党便发生了公开的分裂。随着1928年国民政府在南京建立，国民党的军事统帅蒋介石便崛起成为新的铁腕人物。

国共分裂之后，毛泽东和朱德在江西建立了他们自己的苏维埃政权，实际上独立于秘密设在上海的中共中央。蒋介石对朱毛部属展开了五次围剿，1934年后期将其逐出中国东南地区。中共军队进行了史诗般的二万五千里<sup>9</sup>（实为6,000英里—合9,000公

---

<sup>8</sup> Kung-ch'ian Hsiao, "The Philosophical Thought Of K'ang Yu-wei—An Attempt at a New Synthesis," *Monumenta Serica*, XXI (1962), 129-130.

<sup>9</sup> 一里等于三分之一英里。

里或 18,000 里)长征,到达西北地区,在那里再次站稳了脚跟。1937 年日本发动侵略之际,中共问题尚未得到解决。面对一个共同的敌人,国共两党又组成了联合阵线,但他们彼此并不信任。1945 年抗日战争一结束,内战便很快爆发了。国民党被长期的对外战争拖得筋疲力尽,又受到通货膨胀失控之威胁,且背着地主土地所有制这个古老难题和沉重包袱,还备受党内派系倾轧的困扰,因此,尽管国民党拥有明显的军事优势并有美援作支撑,却还是丢失了大陆,撤至台湾。毛泽东在 1949 年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以上粗略的概述展现了近代中国发展进程中几个重要的阶段:从鸦片战争以前对西方的排斥到 1861—1895 年间的自强运动、到 1898—1912 年间的政治改造和革命、再到 1917—1923 年间的思想革命,最后到 1949 年中国共产党的掌权。虽然历史很少以单向线条的形式发展,但总的发展模式和一些重要的里程碑,却是可以在构建概念框架时充当有用的路标。

与上述重大的政治变化同时进行的,是一种经济和社会的根本转型。在十九世纪下半叶的自强运动期间,近代工业和企业发展起来,而外国人则在『不平等条约』保护下在条约口岸开办制造业、航运业、银行业和贸易商号。这些不同类型的活动并行不悖的状态,造就了一种混合经济,含有一种半殖民主义的气息,这种气息是近一个世纪里中国经济的显著特征。

从社会方面来看,在 1905 年废除科举之后,千百年来一直支配着中国社会的士绅阶层开始黯然失色。传统社会结构的四个层次——士、农、工、商——也随着两类人的兴起而瓦解了。这两类人是买办和军阀,他们代表着新的财富和新的权力。此外,个人主义、自由和男女平等西方观念的传入,也侵蚀了儒家『三纲』和『五常』的家族忠孝观念。<sup>10</sup> 当个人起来坚持自己作为国家的成员而非作为家族的成员之地位时,宗族社会便瓦解了。社会变革的节奏在 1949 年中国共产党夺取政权后大大加快了,而所有变革中最激烈的变化,也许是农民从一种惰性的实体转化为一种积极型的国家成员。

---

<sup>10</sup> 『三纲』指约束君臣、父子、夫妻之间关系的规范。『五常』则还包括了另两类规范,即有关兄弟之间与朋友之间的关系。

近代中国展示了一幅如此光怪陆离的纷繁景象，以致我觉得：诸如外来帝国主义、西方影响或资本主义及封建剥削等局限性的理论，都无法对之作出令人满意的解释。变化的动态表明，近代中国历史的特征并非是一种对西方的被动反应，而是一场中国人应付内外挑战的主动奋斗，力图更新并改造国家，使之从一个落后的儒家普世帝国，转变为一个在国际大家庭中拥有正当席位的近代民族国家。这种见解，避免了用『外因』来解释中国历史及其所暗含中国仅仅是『作回应』的思想陷阱。

### 新的综合思考

我提议在开始研究近代中国时，应对 1600—1800 年间『传统的』国家和社会作一考察，这一考察是探讨上述几个发展阶段所必需的前提。这一方法明显不同于以往人们已尝试过的几种途径。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富开拓性的西方学者，偏重于就中国的对外关系作一般性著述，而且他们几乎纯粹依据西方资料，完全忽略或是轻描淡写地对待中国的内部状况。在他们之后的一代学者，则将着重点从通史性论著转向了专题性研究，把中国对西方的反应当作一个考察的主题。这段时期的著述，力图从中国一方的角度来看待历史，并在参考西方资料的同时，大量运用中文资料。他们开创了一种新的研究趋向，而且极大地丰富了我们对于近代中国的知识。最近，一些人又尝试着探究独立于西方影响的中国社会、经济和思想之基本因素，或是从内部环境的角度来考查中国的变化，所有这些研究都获得了较高的学术成就。

大陆的中共史学家也一直以巨大的热情从事近代中国的研究，这显然是响应毛泽东关于对中国近代历史给予特别重视的号召。他们从辩证唯物主义、阶级斗争和社会性质转变的立场来进行研究。在近代中国的分期问题上，虽然还未达成任何完全一致的意见，但在大多数大陆学者中间似乎已取得了某些暂时的共识：(1)外国资本主义入侵和农民起义时期，1840—1864 年；(2)半殖民地和半封建主义形成时期，1864—1895 年；(3)民族危机加深和爱国主义运动兴起时期，1895—1905 年；(4)资产阶级革命兴起

和失败时期，1905—1919年。中国近代史的这四个时期据称构成了『旧民主主义革命时代』，与之相对的是从1919年到1949年之间的中国现代史时期，它构成了『新民主主义革命时代』。<sup>11</sup>

中国、西方和日本的学术界对近代中国的研究不断深化，而马克思主义学者也在这领域迎头赶上，这种情形使人感到，近代中国研究这个相当年轻的领域正日趋成熟。在过去的三十年里，通过运用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的各种新方法，以及参阅多方档案资料和跨学科研究等手段，几个主要语种中都涌现出了一大批优秀的、富有真知灼见的专题研究著作。丰富的研究成果和学术水平的普遍提高，推动着一幅全方位历史画面的呈现，这幅画面将兼收并蓄地吸收中国人、日本人、西方人学术成就的精华，也包括有用的马克思主义的学术成就。编写中国近代史应做到既反映中国学界的见解，也反映外国学者能够从外部进行观察而得出的那种客观性——鉴于中国与西方交往的密切，这种做法即使并非绝对必要，也至少是大合时宜的。这样的综合可望对近代中国获得一种准确的历史透视。

## 参考书目

- 坂野正高：《近代中国外交史研究》（东京，1970年）。
- 《历史研究》编辑部编：《中国近代史分期问题讨论集》（北京，1957年）。
- Cohen, Paul A., *Discovering History in China: American Historical Writing on the Recent Chinese Past* (New York, 1984).
- Dawson, Raymond, *The Chinese Chameleon: An Analysis of European Conceptions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London, 1967).
- 卫藤潘吉：《东アジア政治史研究》（东京，1968年）。
- Fairbank, John K., Edwin O. Reischauer, and Albert M. Craig, *East Asia: The Modern Transformation* (Boston, 1965).
- 范文澜：《中国近代史》，第1卷（北京，1949年）。
- Feuerwerker, Albert, Rhoads Murphey, and Mary C. Wright (eds),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Berkeley, 1967), Intro. 1-14.

---

<sup>11</sup> 《历史研究》编辑部编：《中国近代史分期问题讨论集》（北京，1957年）。



Ho, Ping-ti, and Tang Tsou (eds.), *China in Crisis*, Vol. I, *China's Heritage and the Communist Political System*, Vol. II, *China's Policies in Asia and America's Alternatives* (Chicago, 1968).

萧一山：《清代通史》，修订本（台北，1962年）。

郭廷以：《近代中国史事日志》，全2卷（台北，1963年）。

郭廷以：《中华民国史事日志》，第1卷，1912-1925年（台北，1979年）。

郭廷以：《近代中国史纲》（香港，1979年）。

Levathes, Louise, *When China Rules the Seas: The Treasure Fleet of the Dragon Throne, 1405-1433* (New York, 1994).

李方晨：《中国近代史》（台北，1960年），简介。

McAleavy, Henry, *The Modern History of China* (New York, 1967).

Morse, H. B.,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Chinese Empire* (London, 1910-1918), 3 vols.

Nathan, Andrew J. (ed.), *Modern China, 1840-1972: An Introduction to Sources and Research Aids* (Ann Arbor, 1973).

Teng, S. Y., and John K. Fairbank, *China's Response to the West* (Cambridge, Mass., 1954).

Tsiang, T. E., "China and European Expansion," *Politica*, 2:5:1-18 (March 1935).

蒋廷黻：〈中国与近代世界的大变局〉，《清华学报》，第9卷第4期，第783—828页（1934年10月）。

第一编  
传统制度的延续 1600—1800 年

## 第二章 清帝国的兴盛

1600年前后，一个新时代行将降临中国。大批西方探险家、商人和传教士首次经海路带来了新文明的种子，而已经穿越了西伯利亚的俄罗斯人则向满洲边界推进。中国内部，一场重大的转变也姗姗而来。1368年开始掌权的明王朝早已走过了巅峰时期<sup>1</sup>，急剧衰落，并且备受宦官专权、道德沦落、政治腐败、士风日下、赋税高涨、饥馑遍野等问题的困扰。这意味着中国历史又到了『改朝换代』的时候了。由张献忠和李自成率领的两股流寇，横行大半个国家几达二十年之久(1628—1647年)，引发了无穷的灾难和普遍的动荡。趁着明王朝衰败和全面混乱之际，东北边陲的一支异族部落满洲人起而挑战中央政权，并最终在中国建立了一个新王朝。

### 清朝的建立

历史上，吃苦耐劳的满洲人<sup>2</sup>是游牧民族女真族的一支，居住在今天的中国东北地区，靠渔猎为生。十二世纪时其族人已建立了金朝(1115—1234年)，金朝曾威胁到南宋王朝(1127—1279年)的生存。女真人虽然在十三世纪中被蒙古人征服，但他们在明朝(1368—1643年)皇帝统治下，恢复了从前的某种独立地位。明朝皇帝将他们分成了三部：建州、海西和野人。他们向明廷呈献马匹、皮草和人参<sup>3</sup>等贡品，而换取中国农产品作为赏赐。

地缘政治在女真族的后来发展中起了重要的作用。他们居住的地区位于朝鲜的北面、辽东的东和东北面。由于汉人早已在辽东定居，因此女真人对汉人的生活和制度，透过长期的观察，有了一定的认识。<sup>4</sup>他们也逐渐受到汉人居住和饮食方式的影响。十六世纪中叶以后，越来越多的汉人越过边界，教会了女真人如

<sup>1</sup> 巅峰期在永乐朝(1403-1424年)。

<sup>2</sup> 古时候称为肃慎人。

<sup>3</sup> 一种植物的根，中国人认为是滋养补气的良药。

<sup>4</sup> Franz Michael, *The Origin of Manchu Rule in China* (Baltimore, 1942), 3, 11; 和田清：《东亚史研究(满洲卷)》(东京，1955年)，第15-16章。

何耕种土地和建筑城堡，由此产生的经济技术进步，大大改变了女真族以往游牧社会之特性。历史显示，这个时期有利于出现一位伟大的领袖，带领女真人走出边陲藩属的处境。<sup>5</sup>

建州女真领主因协助明朝救平东部边境战乱有功，被明廷擢升为建州卫指挥使，钦赐姓『李』。后来明廷分建州卫为建州左卫和建州右卫，俱受汉人驻辽东总兵官节制。1574年，左卫都督叫场及儿子塔失(一作他失)与汉人总兵李成梁约盟，追剿桀骜不驯的右卫都督。1582年又对右卫都督之子发动了第二次讨伐，在随后的混战中，叫场和塔失被杀。此后，女真族人内部发生了激烈的自相残杀，至1583年，塔失25岁<sup>6</sup>的儿子努尔哈赤在族内争斗中得胜，赢得了继承其父都督职位的权利。<sup>7</sup>

**努尔哈赤的崛起** 据云努尔哈赤(1559—1626年)在年轻时，经常出入汉人总兵李成梁的住宅，因此对中国小说《三国演义》和《水浒传》产生了兴趣。这位雄心勃勃的女真族长通晓边务，决意报其父祖罹难之仇。他不动声色地推进自己的事业，但天生的机敏使他认识到当时自己的力量有限，故努力抑制住对明廷的敌意。他清楚知道对中国发动任何有计划的进攻之前，首先必需实现女真诸部的统一。通过两项精心策划的联姻安排和一系列成功的军事征讨，他的实力和地位迅速上升。一名汉人俘虏龚正陆成为他的亲信谋士，掌管文牒通信。<sup>8</sup>在这些岁月里，努尔哈赤始终对明廷表现出极大的忠诚。事实上，他在1590年亲自赴北京进贡，1592—1593年间又主动请缨，要率一军人马抗击丰臣秀吉麾下的日本侵略军，保卫朝鲜。明朝皇帝授予他令人羡慕的『龙虎将军』封号，这是女真族长获赐予的最高封号。

努尔哈赤发挥早年经商的经验，垄断珍珠、皮毛和人参的贸

<sup>5</sup> Wada Sei, "Some Problems Concerning the Rise of T'ai-tsu, the Founder of Manchu Dynasty," *Memoirs of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Toyo Bunko*, Toyko, 16: 71-73(1957); David M. Farquhar, "The Origins of the Early Manchu State," Paper read before the 62nd annual meeting of the Pacific Coast Branch, Americ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 San Diego, August 28, 1969.

<sup>6</sup> 中国人从受孕日起计算岁数;25岁实际上等于西方算法的24岁。

<sup>7</sup> Wada Sei, "Some Problems," 41-50. 努尔哈赤的姓氏是爱新觉罗，意思是『金氏』。参见稻叶岩吉：《清朝全史》(东京，1914年)。但焘中译本，重印本(台北，1960年)，第7章，第71页。

<sup>8</sup> 和田清：《东亚史研究》，第637-649页，〈龚正陆传补正〉，《东洋学报》，40.1(1957)，第110-111页。

易，打下军事征服的经济基础。他成功地积聚起大量财富，到 1599 年，已充分准备好发动远交近攻式的征讨。女真诸部相继臣服。到 1607 年，他的地位已变得非常强大，蒙古人因此向他奉上了『昆都仑汗』（即『恭敬汗』）的尊号；1608 年，他与明朝的驻辽东统帅达成正式协定，划定属下疆域的边界，并禁止汉人越界。到 1613 年，努尔哈赤已征服了所有女真部落，只余海西卫的叶赫一部在明军支援下与他抗衡。

作为建立新国家的一个步骤，努尔哈赤在 1599 年倡议创制女真文字，以替代从 1444 年起就一直使用的蒙文。<sup>9</sup> 1601 年，他建立了颇具特色的军事制度——『八旗兵制』。他属下的士卒被编入四个各有三百人的『牛录』，由四种不同颜色的旗帜作识别标志：黄、白、蓝、红。到 1615 年时，牛录的数目增加到了二百个，<sup>10</sup> 于是又建立了另外四个旗，颜色同于旧旗，唯各镶以红边，唯红旗本身则镶以白边。后来，旗的规模扩大到 7,500 人，每旗设总管大臣（固山额真），下分五个扎拦（或甲喇），每个扎拦含五个牛录。

『八旗』不只是纯粹的军事组织；在这个从部落封建制向军事管理和初期国家体制转变时期，还发挥着原始型行政单位的功效。努尔哈赤属下的每个人，除少数几个王公外，都隶属于一个旗。各旗成员的收录、纳税、征募和动员等一应事务俱由旗组织掌管。在平时，旗人及其家眷从事耕种和手工劳作，在战时，各旗便抽出一定数量的男丁由旗统率赴敌。努尔哈赤通过这一制度将人民组织成一台战争机器，显示出了极高的效率。在早期征战中俘获的汉人被沦为奴仆，他们虽然也按旗的方式编成团队，但并不参加实际战斗。<sup>11</sup> 1634 年和 1642 年，分别增添了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使总旗数达到二十四个。

<sup>9</sup> David M. Farquhar, "The Origins of the Manchus' Mongolian Policy," in Fairbank (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203.

<sup>10</sup> 许多资料记载其时牛录数目为四百个，如《大清会典》、乾隆朝《实录》和孟森的《清代史》（台北，1960 年），第 21-22 页。但此说已被发现不可靠。参见 Chaoying Fang, "A Technique for Estimating the Numerical Strength of the Early Manchu Military Forces,"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13:195, 208(1950); 最近的一项研究表明，旗制是受蒙古影响和满洲狩猎传统的混合产物，而牛录的规模在 1615 年之前一直不固定。见 Farquhar, "The Origins Of the Early Manchu State." 此处引注得原著作者同意。

<sup>11</sup> 关于这种奴隶制度的简明叙述，参见 Jonathan D. Spence, *Ts'ao Yin and the K'ang-hsi Emperor: Bondservant and Master* (New Haven, 1966), 1-18.

1616年，努尔哈赤大胆宣布建立金国，自称为『天命』汗。两年后，在喀尔喀部蒙古人的支持下，他作好了进攻中国的准备。他列举了对明朝的『七大恨』，包括他父祖的被杀、明廷支持叶赫部反对他、汉人获准屡屡侵越他的国界，以及明廷派一低级使臣前来等等。<sup>12</sup> 这种公开宣扬怨恨的行动，实际上是一种封建式的宣战。努尔哈赤迅速推进到汉人居住区的边界，攻取了重镇抚顺，俘获了一名汉族士人范文程，此人改换门庭，成为他和继承人的心腹谋士。

明廷遣辽东经略杨镐率九万士兵攻击努尔哈赤，但在抚顺以东的萨尔浒遭到惨败。歼灭明军主力后，努尔哈赤乘胜进击抗命不遵的叶赫部，于1619年9月征服了该部。在随后征讨明朝的战役中，努尔哈赤于1621年5月攻占了重镇辽阳和沈阳。稍后，在1625年，努尔哈赤将他的首都迁到了沈阳。<sup>\*</sup> 一年后，处在胜利顶峰的努尔哈赤率军猛攻宁远。明军守将袁崇焕用耶稣会传教士铸造的大炮一举击退了入侵者。这是努尔哈赤一生中的第一次大败，他的尊严比身体所受的伤害更重；他于七个月后去世了。

努尔哈赤的第八子皇太极(1592—1643年)继承了父亲未竟的事业，首先进攻朝鲜以巩固后方，并强迫朝鲜人每年进贡银子；然后转向中国，率军在喜峰口突破明朝的长城防线进抵北京，沿途大肆掳掠，带着丰厚的战利品返回沈阳。1631年，皇太极在沈阳按明廷的模式，建立了一套六部制的政府机构，因而大大推进了从八旗式军事管理向汉式行政机制发展的制度转变。不过，六部的结构与明朝体制有所不同——诸部不像明廷那样设尚书或侍郎。各部名义上都隶属一名满洲亲王(贝勒)的管辖，这些亲王通常都效命疆场而不去诸部理事，部务便留归三至五名副手(承政)实际主持，副手中包括蒙古人和汉人各一名，但刑部例外，它设有两名汉人承政，可能是因为该部更需要由有经验的汉人来处置复杂的司法事务。由此便萌发了满—汉二元体制(或更确切地说是满—蒙—汉混合体制)的根源，该体制是二百六十八年里清朝行政

---

<sup>12</sup> Arthur W. Hummel (ed.), *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Washington, D.C., 1943-44), I, 597.

<sup>\*</sup> 昔日旧称为奉天。

机制的一大特点。<sup>13</sup>

**满洲和清的含义** 皇太极听从汉人僚属的建议，于 1635 年禁止使用『女真』和『建州』的称呼，代之以『满洲』一词。1636 年 5 月 14 日，改王朝的名称『大金』为『大清』并称帝。皇太极显然想清除任何会让人联想起中国宗主权的痕迹，并且掩盖女真诸部曾是明朝藩属的地位。

『满洲』一词的起源颇有趣味。按乾隆皇帝的说法，『满洲』是汉语『满珠』的讹误，而『满珠』是女真国家一开始就用的古老名称。<sup>14</sup> 著名日本学者稻叶岩吉同意这种解释，并进而认为『满珠』在女真人、藏人和蒙古人中是一种尊贵的封号。<sup>15</sup> 另一种解释是，『满洲』源自一个发音相似的佛教词语『曼珠』，其意是『妙吉祥』，该词出现在藏传佛教典籍中，而这些典籍传到了女真诸部。第四种的解释颇有点神秘：称『满洲』源自努尔哈赤尊号『满柱』的第一个字和『建州』的第二个字『州』加上三点水偏旁形成的『洲』。这些词——『满洲』和『清』——都包含三点水偏旁，是根据阴阳五行法则精心设计的。『明』朝的意思是『光明』，而其帝室所姓『朱』则是『红色』的意思。『光』和『红』的形象组合便是『火』，火能熔化『金朝』的『金』。因此，不吉利的『金』字必须改掉。而新创的『满洲』和『清』等含三点水偏旁的词，则可预示将来水扑灭『明朝』之火的吉兆。<sup>16</sup>

政治经历也提供了另一个改变王朝名称的动机。努尔哈赤在 1616 年首先采用『金』的称号，以图唤起女真诸部的怀旧意识，激励他们去创建一个像十二世纪时的『金』那样的新帝国。到十七世纪三十年代皇太极当政时，这种情感召唤已不再起什么作用了。许多汉人已前来加入他的政权，新政权的目标是推翻明王朝，这就需要赢得汉人的支持，避免触犯他们敏感的神经。以『金』

<sup>13</sup> Piero Corradini, "Civil Administration at the Beginning of the Manchu Dynasty", *Oriens Extremus*, 9:2:136-138 (Dec 1962).

<sup>14</sup> 萧一山，第 1 卷，第 49 页。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陈观胜教授告诉我『满洲』源自梵文『文殊』一词，意为『妙吉祥』。我感谢他提供这个资料。

<sup>15</sup> 稻叶岩吉（中译本），第 18 章，第 58-61 页。

<sup>16</sup> 李方晨：《中国近代史》（台北，1960 年），第 16 页。

为王朝名无助于这个目标，因为汉人见到『金』便会联想到古金国入侵他们国家烧杀抢掠的历史。为了剔除这种遭人厌恶的内涵，皇太极改『金』为『清』，其意是『纯洁』。这两个字发音相近，但意思迥然相异。此外，『清』的发音更像是汉字，因而更容易被汉人接受。

另一种说法是以历史史实为依据，即金国只征服了中国的北半部而没有征服其全部，雄心勃勃的皇太极不能满足于这种不完美的业绩，因此他决心以一个新的王朝名称来重起炉灶。

通过公然称帝并采用新的王朝名称，皇太极昭示了推翻明王朝的意向。但他首先是强迫朝鲜国王断绝与明廷的关系及接受清朝的宗主权；为管辖朝鲜和蒙古事务，他在1638年建立了理藩院。

**占领北京** 皇太极准备入侵华北了。1640年他以一支强大的军队进攻锦州，明廷为保卫锦州，任命洪承畴为苏辽总督，调集了包括吴三桂在内的八个总兵率13万军队增援该城。皇太极击溃五万多明军，打垮了敌方的顽抗。1642年，锦州城失陷，洪承畴被俘。他备受优待，随后便投靠了清朝一方。皇太极此时将其疆域扩展到长城要塞山海关，但他暂时选择了避免与驻守此处的明军重兵直接对垒。相反，他转向满洲北部，于1643年将整个黑龙江流域置于清朝统治之下。就在此刻他染病身亡，享年51岁。6岁的第九子福临(1638—1661年)被选继位，由努尔哈赤的侄子济尔哈朗和十四子多尔袞临朝摄政。

明廷不仅受到满洲人之逼迫，还受困于横行肆虐的内部叛乱。多尔袞曾想与一些叛匪联络，但还没等他的计划成熟，号称『闯王』的流寇首领李自成(1605?—1645年)便于1644年4月下旬迅捷地推进到北京。辽东总兵及山海关大军统帅吴三桂受明朝皇帝之命返师勤王，但北京城在吴三桂军到达前便失陷了。叛军首领李自成于4月25日进入北京城，明帝在俯瞰紫禁城的景山上自缢。叛军俘虏了吴三桂的父亲，然后又在北京强迫他敦促其子归顺。夹在叛军和满洲人之间的吴三桂决定邀请后者与他结盟。

多尔袞早已驻扎在山海关附近，观察中国事态的发展，吴三



桂的相邀令他高兴。满洲军队涌进了山海关的城门，吴三桂亲自在关上迎接多尔衮。当清军推进北京之时，李自成焚毁了部分宫殿和北京城九门的塔楼。1644年6月4日，他在清军逼近之前向西逃窜，清军于6月6日进入了北京。

为赢得汉人的拥护和信任，多尔衮大肆渲染地为明朝的皇帝和皇后发表，并盛词赞扬那些在动乱中丧身的明朝官员。他声称满洲人是前来灭流寇安天下的，部队在吴三桂和几位满洲将领的统率下前去追击李自成，李自成在1645年6、7月间殒命，据称他是在湖北省外出抢掠食物时遭乡民所杀。另一个叛乱首领，并以残忍嗜杀著称的张献忠，1647年在四川被清军打败及击毙。这样，造成中国几达二十年之久的动乱的两股流寇终于被镇压了。

尽管满洲人曾宣称进入中国，是为了报明帝殉难之仇并除暴救民，但他们的动机显然并不是那样崇高无私。满洲人巧妙地为自己占领北京一事辩白，称他们是从叛匪那里光复了该城而不是从明朝统治者手中抢夺过来。1644年10月，清廷从沈阳迁至北京，标志了一个新王朝的开始——这个王朝一直延续到1911年。清朝的第一个皇帝是福临，按照避免直呼君主个人名字的做法，根据年号称为『顺治』。政务大权掌握在摄政王多尔衮手里，他决定国家的大政方针，领导征服中国的未竟之业。

## 南明抗清运动

尽管满洲人在北京建立了朝廷，但中国南部地区仍掌握在忠于明朝的人手里。1645年，这些大明遗臣在明朝的南都——南京，立福王为帝，坚持抵抗。然而，福王却是一位昏君，怠于政事，一味追求享乐。

其他几场各不相属的抗清运动继续坚守明朝基业。一帮大明遗臣在绍兴立鲁王为新的领袖，而另一帮人则在福州拥立了唐王，这两位王爷是叔侄关系，但却水火不容，最后这两人都被清军击败。及后，另外一帮明朝遗臣在广州拥立唐王之弟(即所谓的新唐王)为帝，但他的统治只延续了四十天(1646年)。随着这些抗清运动的失败，由万历帝(1573—1619年)之孙桂王领导的一个较

为稳健的新政权开始在广东省的肇庆登场亮相了。到 1648 年时，桂王成功地恢复了对南部和西南部七个省的控制，但在那些与满人合作的汉人之合围猛攻下，这场运动最终也垮台了。

在上述几场抗清运动迅速地潮起潮落之际，大明忠臣郑成功(1624—1662 年)在沿海地区组织了一场更为持久的抗清斗争。郑成功，也名『国姓爷』，父亲郑芝龙一度是唐王的支持者，而母亲则是日本田川家族的女子。唐王对年轻的郑成功非常赏识，1645 年赐他姓『朱』；此后他便以『国姓爷』之称闻名遐迩，荷兰人则由此变音称他为“Koxinga”。唐王待他亲如帝室同宗，1646 年初敕封他为伯爵及抗清『招讨大将军』。为报帝皇眷遇之恩，国姓爷矢志终身效命明朝。然而，在 1646 年后期，他的父亲叛降清廷，从而使清军得以经捷径进攻唐王。国姓爷憎恶其父的行径，宣誓终生忠于桂王。他结集几千名部属攻占了厦门和金门，以此作为抗清根据地。1655 年初，他完善了军政机构，在福建分所属部队为七十二镇，并建六官分理国事，属下总兵力达 10—17 万人。国姓爷庇护诸多前明士大夫，并且从事对外贸易，为抗清活动筹措资金。

1658—1659 年间，国姓爷经海路攻袭浙江和江苏，占领了重镇镇江；他本来可以攻取扬州以切断清军补给线，但他不听部将建议，决意向南京推进。1659 年 9 月战败，麾下 500 艘船舶被烧毁。他不得不撤回厦门休息重整。此刻他发现厦门和金门用做作战基地实在太狭窄，于是便属意于其时被荷兰人占领的台湾，即福摩萨(在葡萄牙语中是『美丽』的意思)。1661 年，国姓爷率 900 艘船舶和 25,000 名士卒对台湾发起了一场全力猛攻，荷兰守军被征服。1662 年 2 月 1 日，国姓爷与荷兰总督寇揆一(Federick Coyett)缔结条约，结束了荷兰人在台湾的统治。国姓爷以台湾为新基地，准备与清军展开一场持久战。清廷确实也对他无可奈何，能做的只是处死了他的父亲和兄弟(1661 年)，下令将沿海 30—50 里范围内的居民迁往内地(1662 年)，并禁止大陆的渔船和商船出海，以此切断国姓爷的资源供应。国姓爷此刻成了大明遗臣中仅存的一线希望之化身，但他却于 1662 年 6 月 23 日暴卒，年仅 38 岁。据

称他是死于疟疾，但也可能是自杀。抗清大业由儿子郑经继承下来，但斗志已不可能与以往同日而语了，且内讧持续不断。1683年，清军攻占台湾，一年后置为福建省的一个府。随着这个最后的大明遗臣集团之失败，清朝完成了对全个中国的征服。

## 王朝的巩固与辉煌

**顺治朝，1644—1661年** 顺治在1644年10月30日成为中国皇帝，时年仅7岁。政府大权操于多尔衮之手，他有颇具温情的『叔父摄政王』称号。1645年，多尔衮获加封为『皇叔父摄政王』，在1648或1649年更加封为尊贵的『皇父摄政王』，威望显赫。多尔衮是国家里权力最大的人；他的话就是法律。所有高层决策全由他作出，连御玺都收藏在他的府邸。向皇帝上奏折<sup>17</sup>的人须呈副本给多尔衮，并等候他的批覆。由于他的地位显赫，因此觐见皇帝时不必叩头。

多尔衮对新王朝的贡献是不容置疑的，在他的指挥下，清军占领了陕西、河南和山东诸省；1645年又占领了江南、江西、湖北和浙江一部分；1646年占领四川和福建。内政方面，他保留了大部分明朝的职官和措施，欢迎汉族官吏投效政府，甚至允许穿戴明朝服饰。他保留了德意志籍耶稣会士汤若望(Adam Schall von Bell)钦天监监正的官职。但是，多尔衮的两道旨令却极大地惹恼了汉族人：一是强迫汉人按满洲人的风俗蓄发留辫；二是圈占汉人的良田用来封赏满洲王公显贵和旗人。

多尔衮少年得志，身居高位，实际上损害了自己的前程。他似乎经受不住再无更高官爵可资攀取的处境，开始沉湎于寻欢作乐。1650年年底，他在狩猎途中暴卒于长城附近的喀喇城，享年39岁。

当顺治皇帝于1651年亲政时，他继续了多尔衮建立的行之有效的政策，即任用汉人帮办内政事务。他悉心研习汉文，以便能无需借助满文翻译而看懂汉文奏折。他继续实行『一条鞭法』，<sup>18</sup>

<sup>17</sup> 奏折就是大臣向皇帝呈交的报告。

<sup>18</sup> 将所有税收固定为一定的总数，故名。详情参见第三章。

并改善统计制度以减少贪污腐败；不法行为受到严惩。为杜绝汉族士人秘密反抗，他取缔了所有的诗社文会等会社。机构方面，他新设了一些职官，其中衙门有宗人府，而官职有内阁学士、翰林院掌院学士及翰林院侍读学士、侍讲学士、侍读和侍讲等。1653年撤销了内务府，并在宫中建立了由太监掌管的十三衙门取代，太监们对这位年轻的皇帝发挥了相当大的影响。虽然皇帝警告他们不要干政，但要使他们完全远离朝廷事务是不可能的，于是，在1660年，十三衙门又被撤销了。但是顺治皇帝的统治很短暂，1661年便死于天花。

**康熙朝，1662—1722年** 顺治死后，帝位由他的第三子玄烨继承，时年仅8岁，年号康熙。他之所以被选出继承皇位，主要是因为他已出过了天花，因此不会夭折的可能性就更大一些。在他幼年即位时，指定了四个摄政大臣：索尼、苏克萨哈、遏必隆和鳌拜。鳌拜是最为专横的一位，康熙虽然只是个小孩，却也不满他的行径。1667年，康熙在13岁上亲政，他争取到皇后的舅舅索额图的帮助，以三十款大罪的指控囚禁了鳌拜。康熙帝在这次事件中表现出了胆略，机智和决断，这些将是他长达六十一年统治的基本特征。

康熙的精力非常充沛，每天遵行繁重的作息计划。他在黎明前就起床，听一位帝师讲儒家典籍，然后在清晨五点主持每天的朝会。但是，在1682年10月21日以后，为了照顾那些不住在皇宫附近的大臣，朝会改到了春夏七点开始、秋冬八点开始。在朝会上，康熙首先收纳各部院大臣的奏报，并与他们就有关问题进行磋商。接着他召见一些就重要和紧迫的国务事宜向他提出条陈的内阁大臣。随后内务府总管大学士前来觐见，请示有关宫廷事务的御旨。最后他将亲自召见外省官员或外国使节。在朝会结束后，康熙要批阅由通政使司转呈的低级官员的奏折，这些官员是不得亲自拜见皇上的。余下的时间，康熙还要听帝师讲经论典、给太后请安、习练书法或写作诗文，或与在宫中供职的耶稣会教士研习西式科学和数学。这样，康熙很少在午夜前就寝。

作为一个君主，康熙接近了理想的典范，他聪颖明慧、领悟力强，宽厚待人、勤勉刻苦、谨慎正直、勤于政务。他经常告诫自己：『一事不谨，即贻四海之忧；一时不谨，即贻千百世之患。』他的朝政之典型标志是谨慎履行政务，宫中克勤克俭。在康熙的统治下，风雨飘摇的满洲统治变得稳固昌盛。

内政方面，康熙做了几件大可称道的事情。他深悉民生之艰苦，罢除了以往肆无忌惮的圈地。圈地就是允许满人任意圈占汉人良田，而以荒瘠之地易之。他关注黄淮水灾，多次亲自巡视那里的防洪工程。他六次巡视江苏和浙江；四次出塞北巡；四次游历山西五台山。这些出巡有助于他熟悉地方民情，加强中央政府与各地的联系。

康熙还委派一些他信任的汉人包衣奴赴外省各处就任漕运、盐道、织造或按察使等职，以保证钱粮输入内务府库房，并确保能获取机密情报。他向这些人发布密旨，而他们则用『密折』向他奏事，皇帝在这些密折上用朱红御笔批注。通过这种方式，康熙建立了一套私人的僚属机构及一个情报网络。<sup>19</sup>

为表现他的仁慈，康熙多次减轻赋税；在他统治的头四十四年(1662—1705年)中，他减免了9,000万两的赋税，而在1712年一年中就减免了3,300万两。他在1712年下了一道著名的谕旨，宣布将当年『钱粮册内有名丁数，勿增勿减，永为定额，其自后滋生人丁不必征收钱粮。』他施行公正严厉的司法手段，清除政府内部的腐败行为；对科考中的徇私作弊，严惩不贷。

康熙是一位全力奖励学术的皇帝。据称，他对中国典籍和哲学著作极为熟悉。1679年他开设了博学鸿词特科，收录五十名饱学之士来编撰《明史》。他们在翰林院博得了优厚的职位，令那些经正常科考获取功名的士子嫉妒不已，因此他们称这五十名幸运之人为『野翰林』。康熙的南书房聚集了一些文人学士和书画名家，他时常赐宴款待一些名儒才子，席间他们自由自在地饮酒赋诗。

由于康熙对学术的奖励，几部不朽巨著编纂出来了；其中最

---

<sup>19</sup> Spence, 14-16, 222-240.

著名的有《康熙字典》、重要的辞书《佩文韵府》、《朱子全书》和一部汇编成 5,020 册的百科全书《古今图书集成》等。许多著作都有一篇御笔亲撰的序言，因此便带上了『钦定版本』这一颇具影响的权威性标签；但显然这些序言大多是康熙手下博学的汉人士子捉刀而成的。

这位皇帝公认的好学，还包括对艺术和科学的广博兴趣。他收集了大批的书画精品，而他的御窑更烧制出了许多在今天是无价之宝的精美瓷器。许多中国和欧洲的艺术家在宫中供职；据说如意馆里供养了众多具有艺术天赋的耶稣会传教士，他们为皇帝绘画雕塑。康熙向这些传教士学习数学，他的崇拜者称他在数学上的造诣相当高。据说康熙帝醉心学习，『手不释卷』。但他学业成就的程度或许被夸张了。人们发现他在奏折上写的『朱笔批注』<sup>20</sup> 文理颇为幼稚，书法也很平庸。<sup>21</sup> 在宫中供职达三十年之久，并在 1718 年为康熙刻制一幅中国地图的马国贤神甫(Father Matteo Ripa)在回忆录中评论说：『这位皇帝自负精通音乐，更擅于数学，然彼固喜爱科学及其他学识，却对音乐一无所知，而于数学亦止略知皮毛而已。』<sup>22</sup> 但不管怎么说，康熙是一位兴趣异常广泛而又有心计的君主。他把学识视为善政的基础，把庶民的幸福视为安定的根本。他始终参照这两个标准来对他自己和他的统治进行检讨。一位著名的清史学家这样精辟地概括康熙六十一年（1722 年）的统治特征：『勤政、爱民、崇正学』。<sup>23</sup> 康熙确实是中国历史上最伟大、最值得赞扬的皇帝之一。一些人把他与路易十四和彼得大帝相提并论。

军事征讨方面，康熙完成了先辈未完成的事业，奠定了一个自蒙古王朝以来版图最庞大的中华帝国之基础。他最大的成就是镇压三藩之乱。我们记得清朝在征服中国过程中得到了许多汉族降人的帮助。吴三桂曾打开山海关大门迎接多尔衮，此后他为满

---

<sup>20</sup> 用朱砂笔写在奏折页面空白处或字里行间的评语。

<sup>21</sup> Jonathan Spence, "The Seven Ages of K'ang-hsi" (1654-1722),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 2:206 (Feb. 1967).

<sup>22</sup> Matteo Ripa, *Memoirs of Father Ripa, during Thirteen Years' Residence at the Court of Peking in the Service of the Emperor of China*, tr. from the Italian by Fortunato Prandi (London, 1855), 63.

<sup>23</sup> 萧一山：《清代史》（重庆，1945 年），第 64 页。

洲人东征西讨，并将桂王赶到缅甸；清廷加封他为平西王以作奖赏，授命镇守云南。尚可喜和耿继茂原是前明驻辽东军队的统帅，投降了满洲人，分别被封为坐镇广东的平南王和坐镇福建的靖南王，此三人便是所谓的『三藩』。吴三桂统领一支十万多人的大军，而另外两人也各统率二万人的军队。在1667年之前，三藩的军队每年耗费清廷约2,000万两——超过全国总开支的一半以上——但同时他们在各自辖地内又完全自行其是。

三藩对清廷来说如鲠在喉，顺治帝之所以不得不容忍他们，是因为新王朝不敢冒挑起一场内战之险，但当康熙掌权时，清王朝已相当稳固，于是决定撤藩，并削夺三个藩王的兵权。

吴三桂的反应是在1673年12月28日公开叛乱，自称『天下都招讨兵马大元帅』，并宣布建立新的王朝『周朝』。他下令恢复明朝的服饰和发式；军队挂白旗，士卒穿白色号服，<sup>24</sup> 宣称要反清复明。另两个藩王与他合流，一时间清朝似乎要被推翻了。满洲旗人无法打败他们，于是康熙起用了一些汉族将士，到1681年，经过八年苦战，三藩终于荡平。两年后国姓爷孙子<sup>25</sup> 统治的台湾也收复，置为福建省的一个府(见前节)。

一旦摆脱了内战，康熙便要面对由西北部的厄鲁特蒙古人和东北部的俄罗斯人引起的两个难题。这两个难题相互联系在一起，因为厄鲁特人和俄罗斯人似乎很可能结成一个反对清王朝的联盟。俄罗斯人已征服了西伯利亚并抵达黑龙江；十七世纪四十至五十年代中来自西伯利亚的哥萨克人已不断地侵袭黑龙江地区，1666年他们修筑了雅克萨城作为前哨基地，威胁到满洲人的故土。几乎与此同时，在十七世纪七十年代中，厄鲁特人的一支，准噶尔部(西部蒙古人)的大汗噶尔丹(1644?—1697年)掌权，他企图建立一个中亚帝国。他在1679年征服了东突厥斯坦，<sup>26</sup> 1687年入侵外蒙古，打败喀尔喀人(东部蒙古人)，推进到克鲁伦河。这样，他与俄罗斯人的联盟似乎是不可避免的了。

为防止这一事态的出现，康熙的策略是首先在雅克萨打垮俄

---

<sup>24</sup> 白色是治丧用的颜色，大约是穿着用来悼念明朝的灭亡。

<sup>25</sup> 郑克塽。

\* 东突厥斯坦英名 Eastern Turkestan，在日本、台湾译为东土耳其斯坦。中国古称西域，后称新疆。

罗斯人，然后与他们签订一项带有怀柔性质的条约。1685年，他派将军彭春进攻雅克萨，将其夷为平地。次年俄国派来了增援部队，修整了新的要塞。一支清军征讨部队被派去围困雅克萨，但当康熙得知一个由费要多罗(Fedor A. Golovin)率领的俄罗斯外交使团已经上路的消息，他为了争取俄国人的好感，便撤除了围城，准备与该使团进行谈判。

其结果是在1689年签订了《尼布楚条约》，这是中国与『西方』国家签订的第一个协定。在这项条约中，俄罗斯同意拆除它在雅克萨的要塞及撤走其臣民，中国则同意割让有争议边界沿线的一些领土，并给予俄罗斯一些贸易特权。通过这种外交上的交换，康熙比较放心，觉得俄罗斯将在他对噶尔丹的战争中保持中立。他最终于1696年在昭莫多打败了噶尔丹。次年，这位厄鲁特人领主去世，康熙将清朝统治扩展到外蒙古和哈密，为孙子乾隆帝在十八世纪五十年代彻底征服东突厥斯坦扫清了道路。<sup>27</sup>

但是，噶尔丹的死并未彻底解决厄鲁特问题，他的侄子策旺(一作策妄)阿拉布丹逐渐得势，在十八世纪初年成为对清朝的新威胁。策旺娶了在十七世纪三十年代移居俄罗斯的土尔扈特部领主阿玉奇之女，这项联姻使策旺和阿玉奇有可能合力对抗清朝。为杜绝这种可能，并加强清朝与土尔扈特部的联系——也许还为劝说土尔扈特部归顺中国——康熙在1712年向阿玉奇派去了一个使团。该使团由图理琛率领，穿越西伯利亚，于1714年抵达了伏尔加河。图理琛拜见了阿玉奇，大约达到了目标。他返国后写了一部游记，名为《异域录》，这可能是清代第一部中国人写的关于俄罗斯真实情况的著作。

无论在内政还是外交领域，康熙都确实建立了丰功伟绩。他树立了一套稳固、节俭且高效的行政体制，奖励学术、救平三藩之乱、摧毁台湾的抗清事业，与俄罗斯建立起外交关系，以及击败了噶尔丹麾下的厄鲁特部。王朝的辉煌代替了早期的不稳定，而这个国家也以帝国的面目出现。1722年，康熙作为一个相当满意的君主结束了他的统治。

---

<sup>27</sup> 关于康熙对噶尔丹之战和早期中俄关系，详见第五章。



**雍正朝,1723—1735年** 雍正在45岁时登基。他生性严峻、多疑、猜忌,但却极其能干,精力旺盛,这些性格清楚地表现在他的统治中。雍正觉得父亲的统治太过宽厚,在晚年尤其如此。因此他一登基就将权力集中到自己手里。他不仅驳回宗室诸王想封地称藩的请求,还进而削夺了他们的兵权。清初皇帝只直接掌管满人『上三旗』——正黄旗、镶黄旗和正白旗——而雍正则将所有八旗尽数掌管在自己手中。

雍正毫不懈怠地统揽行政管理事务,每天批阅无数份奏折,工作至深夜还在思虑国策大计。他也许是清帝国里最勤奋的人,对官吏的控制极其严厉专断;其执法严峻冷酷,并向全国各地派出了众多密探,侦察官员是否玩忽职守。为提防秘密反抗,士大夫中间的朋党活动断然予以禁绝;1725年雍正帝亲书<朋党论>一文,警告那些结朋成党的大胆之徒。在财政事务上,他将人丁税和土地税合而为一。他还确立了向官吏颁发『养廉金』的制度,但同时严禁他们征收多余税项或贪赃枉法,此类行为一旦发现必予严惩不贷。社会方面,他推行平等主义措施,将乞丐、世仆和番民等遭人歧视的『贱民』,提到与普通人一样的地位。

制度方面,他作了两项创新:一是创立储位密建法,以防备有人篡改皇位继承程序。继位者的名字被藏于一密匣内,密匣则置于悬挂在乾清宫大殿前的一块大匾额背后。建储的密旨另备副本藏在其他一些安全的地方,以备大行皇帝(校注:大行皇帝是去世皇帝谥号庙号确立之前的敬称。)驾崩时勘对储选真伪。这项措施一直到清朝末年仍在施行。另一个是1729年在征讨厄鲁特部期间,为协助皇帝起草谕旨及提供军政大计决策,成立了军机处。军机处起先有三名成员在宫中办公,以便随时应对。这样一个紧凑的小班子能迅速作出决定、提供快捷咨询且高度保密。由于效率卓著,军机处在战事结束后仍保存下来。它抢夺了内阁大学士的职权,大学士的权力降低到仅处理一些日常事务。<sup>28</sup>

---

<sup>28</sup> Alfred K. L. Ho, "The Grand Council in the Ch'ing Dynasty," *The Far Eastern Quarterly*, XI: 2: 167-182 (Feb. 1952). See also silas Hsiu-liang Wu, "The Memorial System of the Ch'ing Dynasty (1644-1911),"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7: 30 (1967). 关于军机处的进一步探讨,见本书第46-48页。

军事及外交事务与康熙朝相比并无多大变化：来自厄鲁特人和俄罗斯人的双重威胁依然存在。与俄罗斯的《尼布楚条约》没有议定西伯利亚与外蒙古之间的边界，而厄鲁特部领主策旺阿拉布丹与俄罗斯人之间的交往，再次使中国担心起他们之间的密谋。雍正继承父亲离间蒙古与俄罗斯人的政策，急于通过一项新的协定来解决与俄罗斯之间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由此签订的1727年《恰克图条约》为中国争得了一条蒙古与西伯利亚之间的明确边界，而俄罗斯则获得了介于上额尔齐斯河与萨彦岭之间及贝加尔湖以南和西南的近四万平方英里领土。此外，俄国又取得了一些贸易特权，并获准在北京设立一座教堂。

在解决俄罗斯问题后，雍正对厄鲁特部发动了征剿。但在此期间，俄罗斯方面发来照会，控诉蒙古人在边境的侵袭行为：蒙古匪帮一直劫掠马匹、骆驼和牛羊。由于雍正不想中俄关系受到破坏，并希望俄罗斯保持中立，于是在1729年派遣一位叫做托时的侍郎率使团出访俄罗斯——这是中国派往『西方』国家的第一个正式使团。使团名义上的使命是前去祝贺沙皇彼得二世加冕，但托时抵俄后获悉沙皇已死，新君是彼得大帝的侄女伊凡诺夫娜(Anna Ivanovna)。1731年1月托时抵达莫斯科，受热烈招待。(详见本书108—109页)他向俄国宫廷提议，如果中国的征剿迫使厄鲁特部人逃入俄罗斯境内，俄国政府应将其部领主及王公贵族人等引渡给中国，但可扣留其部民及约束彼等不要骚扰中国；中国将割让部分从厄鲁特部那里攻占的领土给俄国作为报偿。俄国政府不作承诺，只说等问题出来时再讨论引渡事宜。尽管这次使命没有获得什么具体的成果，但事情很快就明朗起来：其时正卷入波兰王位继承战争的俄罗斯无意援助厄鲁特部。派去征讨厄鲁特人的清军一开始被策旺阿拉布丹(死于1727年)之子噶尔丹策零打败，但清军于1732年在光显寺(即额尔德尼昭)一役中获胜，从而取得一项不致大损中国威望的和议。

雍正经常被人指责过分独裁专制，尤其是大兴文字狱。有一场著名的文字狱案牵涉了吕留良，他被告发写了一部排满书籍，宣扬华夷(即满人)畛域之异。吕留良被处以『凌迟』极刑，其子

及诸弟子均斩首。雍正皇帝甚至亲自写了一篇议论，<sup>29</sup> 为满清在中国的统治作辩护，并警告汉人鼓动种族悖乱将造成的危险。

如果康熙朝的特点是宽容、宽厚和宽松的话，那么雍正朝的特点便是严控、严惩和高效。他的这种治国之道反映在他宠信的大学士兼军机大臣鄂尔泰的作风上，鄂尔泰以其固执、专横而著称。诚然，雍正帝本人也宣称宽严相济是善政之要；但他的意思并非是宽严调和而趋于适中，相反，他的意思是观乎其时，审乎其势，当宽则宽，当严则严，二者调和并无好处，总要宽严适『宜』。

雍正可以被确切地看作是崇尚『法治』的政治家，在他的统治下，君主专制达到了极顶，所有国家权力都集中到他手里。他的政权有时被描述为残酷、独裁和专断——恰与康熙朝截然相反；但这种相反显然是相互补充、相得益彰，使他们之后满清统治的辉煌可以继续下去。

**乾隆朝，1736—1795 年** 雍正帝死后由第四子弘历继位，年号乾隆。乾隆在孩提时深得祖父康熙的宠爱，立意要仿效乃祖。就性情而言，此二人确实非常相像，都很坦率、开朗，也相当宽厚。当 1735 年下半年乾隆 25 岁登基之时，他对天祈祷，希望尽可能像他祖父那样长时间地在位，但不超过其祖的六十一年。

乾隆具备当帝王的良好素质，因为在当王子时就已严格接受了完美君王角色的训练。10 岁半时受康熙之命进入上书房，在那里有十名汉族业师和五名满族业师悉心向他传授儒家伦理和满洲兵术。授课时间从黎明一直延续到正午或下午，课程包括研习经典、历史、文学、哲学、官仪、孝道、礼典，后来还有治国之术。另外，他也练习骑射。乾隆非常爱好历史，尤其喜读编年史，因为这类书籍提供了历史上完美的帝王之统治模式。他终身最喜爱的榜样是英武神勇的皇帝唐太宗(公元 627—647 年在位)，唐太宗统治时期武功的显赫和物质的繁荣，加之太宗本人的谦逊和仁慈，令这位年轻的贝勒心驰神往。<sup>30</sup>

---

<sup>29</sup> 《大义觉迷录》。

<sup>30</sup> Harold L. Kahn, "Some Mid-Ch'ing Views of the Monarchy,"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IV: 2: 230-231 (Feb. 1965).

在受业的岁月里，乾隆认识到完美的君主应具『识才举贤、任用能臣之才智』，并能『竭彼等之智以佐国政』；还学会要避免偏信、提防朋党倾轧和宦官专权，并应任人唯贤不避贵贱、师事智者而不吝封赏。<sup>31</sup>

因此，乾隆在登基时已完全掌握了君王的统治术。他行事认真负责，虽然也略有点浮夸。正如他父亲认为康熙朝太宽松一样，乾隆认为他父亲的统治太过严厉，因此刻意宣称自己倾向于『执中之道』。在统治的初期，由一些老练大臣辅佐，如鄂尔泰(1680—1745年)和张廷玉(1672—1755年)等。先辈开创的事业在他的时代开花结果了，国泰民安、五谷丰登、库房充盈；王朝呈现出前所未有的繁荣富足景象。

在1745年鄂尔泰去世及四年后张廷玉致仕之后(古代官员正常退休叫作致仕)，乾隆开始亲自主政。他学祖父般巡幸全国，六次南巡，名义上是为视察河工，但实际上是要享受南方诸省的富庶繁华；四次东游，五次西狩，多次参谒山东孔府，所到之处，都安排有精致盛典恭迎圣驾，一片奢华气氛。

乾隆自视为文学的最高庇护人。他遵康熙之制开博学鸿词特科，并遍邀名儒隐逸参政。他本人在艺文上的成就并不十分突出，虽然自诩写了43,000首诗词——如果撇开真伪不谈，确是相当多产。这些诗作中有一些无疑是由他手下的汉人学士帮忙写成的。此外，乾隆喜欢在古迹精品书画上赋诗题词或加盖印玺，这个嗜好颇让人对他的品味提出疑问。当他在一幅卷轴上挤上54条题词、在另一幅上盖上13个印章时，他并不顾忌艺术界对此的反应。<sup>32</sup> 但无论如何，乾隆表现出了对艺术的浓厚兴趣，收藏了许多绘画、书法、瓷器和景泰蓝精品。他的御窑烧出一些世界最精美的瓷器和景泰蓝，其造型图案时时显露出受到欧洲风格的影响，因为有许多传教士向中国的宫廷艺术家传授了西洋绘画，并以这些成就取悦乾隆皇帝。比如，蒋友仁(Michel Benoist)在1747年建造了一座西式喷泉，朗世宁(G. Castiglione)则在北京城西北约五英

<sup>31</sup> Harold L. Kahn, "The Education of a Prince: The Emperor Learns His Roles," in Albert Feuerwerker, Rhoads Murphey, and Mary C. Wright (eds.),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Berkeley, 1967), 15-44.

<sup>32</sup> Kahn, "The Education of a Prince," 30-31.

里处的圆明园设计了一些意大利式样的建筑。

乾隆发起的最大的文字图书工程是编纂《四库全书》。全书有三万六千多册，按『经』、『史』、『子』、『集』四部分类。光是为这部大型文库编印的《总目提要》就是一件了不起的学术工作，汇集了对 10,230 本图书所作的简要评论。《四库全书》一共抄录了七套，分藏于全国各处。

在某种程度上，乾隆发起各种文字图书工程是受到政治动机的推动；这些工程提供了对所有书写成文的东西进行有效控制和清除针对满洲人的煽动性资料的途径。假如发现有疑问和异端的观点，便即进行压制，至于作者将记录在案。据军机处的报告记载，在 1774—1782 年间，共发生了 24 次焚毁『禁书』的事件，所毁图书达 538 种共 13,862 册。许多人认为乾隆的毁书是继公元前 213 年秦始皇焚书以来最大的浩劫。确实，在乾隆朝时期，皇帝对学术的控制导致了六十多起文字狱。

乾隆的军事功绩是非常卓著的，他一劳永逸地解决了自清初起一直困扰清廷的厄鲁特部问题。事实上，他对击败厄鲁特部信心十足，以至对俄国是否干预都不理会。1759 年，整个东突厥斯坦被平定，随后实行了军事占领，在伊犁设置了『总管伊犁等处将军』，管辖天山南北两路。大批军队和一些领队、办事、协办大臣派驻要塞重地。1768 年，这个称作『西域』的地区更名为『新疆』。乾隆将中国统治伸展到中亚心脏塔里木盆地的赫赫功业，使清朝跻身于同汉、唐、元三朝一样的伟大王朝之列。

除了征服新疆外，乾隆在一些较小规模的军事征讨中也非常成功。他对这些功绩十分自豪，1792 年，赋写了一篇夸耀这些成就的铭文，名曰《十全记》。《十全记》包括了两次在北疆平定准噶尔部(1755 年, 1756—1757 年)、一次在南疆平定回部(1758—1759 年)、两次扑灭金川叛匪(1747—1749 年, 1771—1776 年)、一次镇压台湾叛乱(1787—1788 年)、降伏缅甸(1766—1770 年)、征服安南(1788—1789 年)及两次收降廓尔喀人。如果要正确地看待这些事件的话，我们必须认识到，无论从什么标准来看，只有征服新疆才是巨大的军事成就，除此之外，《十全记》上列举的其他胜利都

只不过是一些绥靖性的行动或一些地方性战役，并不值得特别称道。但乾隆汇编这样一份记录，并自称为『十全老人』的行动，本身即表明了他洋洋自得和酷爱炫耀的性格。

确实，乾隆大有值得骄傲和感恩戴德之处，他统治了一个从北面的外蒙古延伸到南面的广东、从东面的大海之滨延伸到西面的中亚的帝国。帝国内部一片安宁繁荣，还有无数周边的国家前来进贡。帝国东边、东南边和中亚的几十个国家都承认中国对它们的宗主权：从东北边的朝鲜到南边的安南、缅甸和暹罗；西南边的不丹、尼泊尔和廓尔喀诸部；以及中亚的一些汗国如浩罕、布哈尔、布鲁特、巴达克山、阿富汗和哈萨克诸部。乾隆自豪地掌管着这样一个庞大的帝国，它的版图大过汉朝和唐朝，仅次于十三世纪的蒙古帝国。乾隆朝是清朝历史上——也是中国历史上——的一个黄金时代。

但就在这王朝鼎盛之时，清朝最终灭亡的因素也已呈现出来了。乾隆的年迈体衰和判断力减退，与王朝衰败有莫大的关系。乾隆在 65 岁时，垂青一位年仅 25 岁、英俊潇洒的御前侍卫和珅 (1750—1799 年)。一年之内，和珅被连连擢升为户部侍郎，两个月后升任军机大臣，一个月后更荣升内务府大臣——这些职位通常都是由那些功勋最为卓著的大臣担任的。1777 年，年仅 27 岁的和珅便被授予了在紫禁城内跑马的少有特权，这一殊荣一般是赐予那些年迈走不动路的极品勋臣的。后来，他又执掌户部和工部，得以控制帝国的岁收，并能够将心腹亲信安插到一些要职和肥缺。1790 年，和珅的儿子迎娶乾隆最小的女儿，进一步加强了他对年迈皇帝的影响力。因为有皇帝的恩宠作后盾，和珅享受了充分的行动自由。他公开收受贿赂，大肆侵吞钱财。他在官场上的僚属起而仿效他的做法，而带兵的同僚则毫无必要地拖延战事，以便从不断追加的军饷中大捞好处。

乾隆朝的最后年月真是体面丧尽，虽然他在当朝六十年后于 1795 年逊位，但他仍以太上皇的名义垂帘听政，一直到 1799 年驾崩后，儿子嘉庆皇帝才得以处决和珅。从 1775 年得乾隆青睐到 1799 年去世，和珅肆意祸害朝纲，积聚了一笔令人难以置信的巨

额财富，查抄的家产总值达 8 亿两——大致相当于 15 亿美元。

和珅的行径如同靛青溶于水一样四散扩展，无论在京内或外省，无论是文臣或武将，也无论官阶高低，一时间贪污成风。旗人变得放荡不羁，玩物丧志，完全不能再充任行军打仗之职。汉军绿营兵也备受种种不当举措的困扰，从而大大丧失了以往的锐气，边关军务被漠然置之。追求享乐和挥霍浪费的习性导致了道德沦落和王朝的普遍衰败。乾隆的六次南巡至少耗费 2,000 万两，而往东、西、北各方所作的其他诸次巡游，究竟花费多少银两尚不得而知。他的『十全武功』耗掉了 1.2 亿两的代价，而其时的平均岁入只有 4,000 万两左右。这些巨额的开支和追求奢华的普遍风气，给日后的政府机制运转留下了巨大的财政困难。

这样，在乾隆朝行将结束之时，中国正经历着王朝衰落的开始。昔日昌盛的辉煌仍浮现在表面，但在这表象下面，强盛的实质已经失去了。正是在这个节骨眼上，西方人开始加强了打开中国贸易和外交大门的努力，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开始了。

## 参考书目

- 阿桂（编）：《皇朝开国方略》（1887 年），共 6 册。
- Ames, Roger T., *The Art of Rulership: A Study in Ancient Chinese Political Thought* (Honolulu, 1983).
- Chan, Albert, *The Glory and Fall of the Ming Dynasty* (Okla., 1982).
- Chan, Hok-lam, *Legitimation in Imperial China: Discussions Under the Jurchen-Chin Dynasty (1115-1234)* (Seattle, 1985).
- Chou, Ju-hsi. and Claudia Brown, *The Elegant Brush: Chinese Painting Under the Qianlong Emperor, 1735-1795* (Phoenix, 1985).
- Corradini, Piero, "Civil Administration at the Beginning of Manchu Dynasty," *Oriens Extremus*, 9:2:133-138 (Dec. 1962).
- Crossley, Pamela Kyle, "Manzhou yuanli Kao and the Formalization of the Manchu Heritage,"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46:4:761-790 (Nov. 1987).
- Fang, Chaoying, "A Technique for Estimating the Numerical Strength of

- the Early Manchu Military Forces,”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13:192-215 (1950).
- Feuerwerker, Albert, *State and Society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The Ch'ing Empire in Its Glory* (Ann Arbor, 1976).
- Fletcher, Joseph, “Ch'ing Inner Asia c. 1800,”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78), Vol. 10, 35-106.
- Guy, R. Kent, *The Emperor's Four Treasuries: Scholars and the State in the Late Ch'ien-lung Era* (Cambridge, Mass., 1987).
- 萧一山：《清代史》（重庆，1945年），第3-4章。
- ，《清代通史》，修订本（台北，1962年），第1卷，第1-5、8-21、26-30章；第2卷，第1-4章。
- Huang, Pei, “Five Major Sources for the Yung-cheng Period, 1723-1735,”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I: 4:847-857 (Aug. 1968).
- , *Autocracy at Work: A Study of the Yung-cheng Period, 1723-1735* (Bloomington, 1974).
- Hummel, Arthur W., *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Washington, D.C., 1943-44). 『努尔哈赤传』、『皇太极传』、『多尔衮传』、『顺治（福临）传』、『康熙（玄烨）传』、『雍正（胤禛）传』、『乾隆（弘历）传』。
- 稻叶岩吉：《清朝全史》（东京，1914年）。但焘中译本（台北，1960年），第1-2、7-12、17-18、24-32、39-43、47-48章。
- Ishida, Mikinosuke, “A Biographical Study of Giuseppe Castiglione (Lang Shih-ning), A Jesuit Painter in the Court of Peking under the Ch'ing Dynasty,” *Memoirs of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Toyo Bunko*, 19: 79-121 (Tokyo, 1960).
- Kahn, Harold L., “The Education of a Prince: The Emperor Learns His Roles,” in Albert Feuerwerker, Rhoads Murphey, and Mary C. Wright (eds.),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Berkeley, 1967), 15-44.
- , “Some Mid-Ch'ing Views of the Monarch,” *The Journal of Asian*



- Studies*, XXIV: 2:29-43 (Feb.1965).
- , “The Politics of Filiality: Justification for Imperial Action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 2:197-203 (Feb.1967).
- , *Monarchy in the Emperor’s Eyes: Image and Reality in the Ch’ien-lung Reign*(Cambridge, Mass.1971).
- K’ang-hsi, *The Sacred Edict, Containing Sixteen Maxims of Emperor Kang-hsi*, tr. by the Rev. William Milne, 2nd ed. (Shanghai, 1870).
- Kessler, Lawrence D., *K’ang-hsi and the Consolidation of Ch’ing Rule. 1661-1684* (Chicago, 1976).
- Lee, Robert H. G., *The Manchurian Frontier in Ch’ing History* (Cambridge, Mass., 1970).
- Ma, Feng-ch’en, “Manchu-Chinese Conflicts in Early Ch’ing.” in E-tu Zen Sun and John DeFrancis (eds.), *Chinese Social History* (Washington, D. C., 1956).
- 孟森：《清代史》（台北，1960年），第1-3章。
- Michael, Franz, *The Origin of Manchu Rule in China* (Baltimore, 1942).
- 宫崎市定：《雍正帝，中国の独裁君主》（东京，1950年）。
- 内藤虎次郎：《清朝史通论》（东京，1944年）。
- Nivision, David S., “Ho-shen and His Accusers: Ideology and Political Behavior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in David S. Nivision and Arthur E Wright (eds.), *Confucianism in Action* (Stanford, 1959), 209-243.
- Oxnam, Robert B., *Ruling from Horseback: Manchu Politics in the Oboi Regency, 1661-1669* (Chicago, 1974).
- Ripa, Matteo, *Memoirs of Father Ripa, during Thirteen Years Residence at the Court of Peking in the Service of the Emperor of China*, tr. from the Italian by Fortunato Prandi (London, 1855).
- Rossabi, Morris, *China and Inner Asia: From 1368 To the Present Day* (New York, 1975).
- Sanjdorj, M., *Manchu Chinese Colonial Rule in Northern Mongolia* (New

- York, 1980).
- 沈云：《台湾郑氏始末》（1836年），共6卷。
- Smith, Richard J., *China's Cultural Heritage: The Ch'ing Dynasty, 1644-1912* (Boulder, 1983).
- Spence, Jonathan D., *Ts'ao Yin and the K'ang-hsi Emperor: Bondservant and Master* (New Haven, 1966).
- , “The Seven Ages of K'ang-Hsi (1654-1722),”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 2: 205-11 (Feb. 1967).
- , *The Emperor of China: Self-Portrait of K'ang-hsi* (New York, 1974).
- Spence, Jonathan D., and John E. Wills, Jr. (eds.), *From Ming to Ch'ing: Conquest, Region, and Continuity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New Haven, 1979).
- 杉村勇造：《乾隆皇帝》（东京，1961年）。
- Tao, Jing-shen, *The Jurchen in Twelfth-Century China* (Seattle, 1977).
- Tsao, Kai-fu,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cholars and Rulers in Imperial China: A Comparison Between China and the West* (Lanham, Md., 1984).
- 和田清 (Wada, Sei)：《东亚史研究（满洲卷）》（东京，1955年）。
- Wada, Sei, “Some Problems Concerning the Rise of T'ai-tsu, the Founder of Manchu Dynasty,” *Memoirs of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Toyo Bunko* (Toyko, 1956).
- Wakeman, Frederic, Jr., *The Great Enterprise: The Manchu Reconstruction of Imperial Order in Seventeenth Century China*, 2 vols. (Berkeley, 1985).
- Waley-Cohen, Joanna, *Exile in Mid-Qing China: Banishment to Xinjiang, 1758-1820* (New Haven, 1991).
- Wills, John E., *Embassies and Illusions: Dutch and Portuguese Envoys to K'ang-hsi, 1666-1687* (Cambridge, Mass., 1985).
- Wu, Silas Hsiu-liang, “Emperors at Work: The Daily Schedules of K'ang-hsi and Yung-cheng Emperors, 1661-1735,” *The 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New Series, VIII:1-2:210-27 (Aug, 1970).

——, *Passage to Power: K'ang-hsi and His Heir Apparent, 1661-1722* (Mass., Cambridge, 1979).

杨陆荣：《三藩记事本末》（1717年），共4卷。

## 第三章 政治和经济体制

### 政治结构

虽然清朝是一个异族王朝，但却接受了传统的儒家秩序，并招纳汉族士人进入官场与满人共事，形成了一种在王权政治之内的二元种族体制。政府根本上是一种专制体制，不存在任何西方意义上的权力分立；无论是在行政、立法或司法方面，皇帝都是绝对的统治者。皇帝在统治国家时不设宰相一职，真可称得上『朕即国家』！这种高度的集权，对皇帝提出了比对帝国中的其他任何人都更高的要求。康熙这样评论说：『臣下可仕则仕，可止则止，年老致仕而归，抱子弄孙，犹得优游自适；为君者勤劬一生，了无休息。』清朝的专制主义无疑从明朝继承而来，大多数体制和做法也是如此，只是在适应一些特殊的场合和需要时，才作了一些补充而已。

**皇帝和贵族** 处在等级制度顶端的皇帝，以过去统治者很少有的认真态度亲理政务。皇帝披阅来自帝国内各个地方的所有奏折——每天 50、60 到 100 份之多——用朱砂笔在每份奏折的边缘或字里行间写下批注。作为行政者，皇帝决定所有的大政方针、委任官职、封授爵位、认可升陟黜贬、赏赐俸禄、统帅军旅、批准与外国的条约。作为最高立法者，皇帝以谕旨和敕令的形式，颁行、取消并修正法律。在司法方面，皇帝是最高申诉法庭，恩赐赦免和缓刑。确实，专制君主制度在清朝达到了最高峰。

皇帝还是宗教首脑，敕封达赖喇嘛、道教天师和孔府衍圣公（孔子的直系后裔），祭拜天地、孔圣人、佛祖等等。自然灾害被视为天地震怒的表现，当发生这类灾难时，皇帝要祈求上天宽宥他的罪孽，因为这是天地震怒的根源。

最后，皇帝还倡导学术，命人编纂和颁行图书及类书，来显示自己是臣民的精神领袖。他授命举办乡试和会试，并亲自主持

殿试。他经常亲自考问试子及决定三甲的名序；有时甚至会驾临国子监讲学。所有的科举功名都以他的名字授予，即钦点。

尽管皇帝显得几乎无所不能，但却也受一些限制。儒家信条要求皇帝修德行善，关切臣民的需要；并且约束他在典礼场合谨守礼仪及遵奉古制，为芸芸众生树立榜样。皇帝不能违背传统习俗，也不得忽视士绅的『与情』，除非在紧急状况下，否则他不能违反情理征辟丁忧守制的官员。当与六部九卿的大臣议政时，皇帝在道义上要容纳他们的规谏。作为皇室的一员，皇帝不能违背帝室宗法或不遵祖训，这些东西被认为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藐视这些限制将合乎情理地招致言官的谏诤，或引发宫闱政变甚至叛乱。孟子认为民众有反抗的权利，叛乱便是这种观念的必然结果，也是对君主行为的最强有力的遏制。如果皇帝谨慎认真地履行最高权力，同时又尊重上述种种条件，那么就自然能够确保得到大臣的敬仰和官民的拥戴，并因而得以理直气壮地宣称他是『天子』及天人关系协调者的身分替天行道。

清朝体制下的贵族阶层分为三类：帝室宗亲、授爵贵族和旗人。宗亲就是努尔哈赤的直系男性后裔，从十六世纪后期到十九世纪末总数约有七百人。宗亲受『宗人府』管束，宗人府的职能就是保证他们的名籍。宗人府：掌管宗亲从生到死的一应记录，包括婚姻、爵禄、赏陟惩黜或其他一些事情。宗人府也开设学堂，为宗亲举行单独的科考(宗子试)，审理他们的忤逆行为，对他们的活动进行总的监督。皇帝封赏田地、府邸和每年的银粮津贴给宗亲。但宗亲或多或少被隔离起来，好像不准结交外藩，也不被委任为大学士或后来的军机大臣等要职。这种规定在十七和十八世纪严格执行，极少例外。当然在清朝最后几十年中，此类限制就变得比较宽松了：比如，恭亲王在 1853 年就被任命为军机大臣。

授爵贵族分成五等：公、侯、伯、子、男。这些爵位大多是授封给一些功勋配得上这些殊荣的文臣武将的。授爵贵族本身并不构成一个阶层；作为一个集团，对社会也没有多少影响。

第三类贵族是旗人，他们也受到皇帝的优遇，可以获取年俸、牧地和粮帛津贴。为保全他们的体面和特殊地位，所有旗人都不

准参与经商和体力劳动。旗人犯法不由普通的官吏审讯，而要由八旗将军处置。大部分旗人驻扎在北京和京郊附近，其余的则分遣到全国各地担当守戍之任。

**中央政府机构** 1729年以前，中央政府最重要的机构是内阁，明朝开国皇帝在1380年废除宰相一职后就建立了内阁。<sup>33</sup>清朝承袭这一机构，指定了四名大学士和两名协办大学士组成内阁，其中一半为满人，一半为汉人。他们组成了皇帝的一个咨议班子，很接近于旧时的宰相一职，但在这六人中间没有一位正式的首脑，他们也不能直接向六部衙门和外省督抚发号施令，只有皇帝才能这样做。内阁大学士为皇帝起草谕旨、敕令和诏书，并协助他作高层决策。由于他们控制了奏折的呈递渠道，并能在将奏折呈给皇帝之前对其作出评判，所以便有了影响皇帝决策的权力。另外，因为他们职近中枢，故备受尊敬，而且被看作是帝国中的最高级官员。按规定，只有已获『进士』功名的人才能被委命为大学士，而大学士的任期也是无限制的，原因纯粹是无更高的职位委派给他们。大学士的平均任期为八年零九个月，但在1644—1773年间，曾有一名大学士任职长达三十年以上，另有24人的任期超过十年。<sup>34</sup>所有的内阁大学士都同时担任六部或其他重要衙门的官长职务。

内阁在康熙朝时期失去了一些权力，其时康熙帝逐渐信用南书房的侍臣为他草拟论旨和敕令。到1729年，内阁又遭受了致命的打击，即军机处的成立。这个新机构取代了内阁成为皇帝最亲近谋臣的角色，而且抢夺了它最初的大部分职能，仅留下一些日常事务让它处置。此后大学士就演变成封赏给一些元勋文臣的尊贵虚衔；他们不再需要处理正规的政务了。

近年来学者们对军机处的起源做了深入探讨，尽管仍有一些分歧的意见，但似乎都已认可一条，即它的建立不是一蹴而就，而是经过了几年的逐渐演化。早在1726年，为准备对西北厄鲁特人四部之一的准噶尔部发动征讨，就作出了成立军机处的决定。

<sup>33</sup> S. Y. Teng, "Ming T'ai-tsu's Destructive and Constructive Work," *Chinese Culture*, VIII:3:20 (Sept. 1967).

<sup>34</sup> Pao Chao Hsieh, *The Government of China (1644-1911)*, (Baltimore, 1925), 74-75.

次年，怡亲王(胤祥，是雍正帝亲信的弟弟)、内阁大学士张廷玉和蒋廷锡被秘密委派负责军务及其他相关事务。由于所掌事务的机密性，他们的任命过了两年多才发布。这样，1729年便往往被看作是军机处成立的年份，虽然正式的官玺直到1732年才启用。最近，一项新的研究有力地表明1730年是军机处建立的较恰当年份。这些年份都是有严谨的研究作依据的，它们的存在表明了这样一点，即是根据各人观点的不同，1726年、1727年、1729年、1730年或1732年中的任何一年，都可算作是军机处成立的年份。这种模糊性引导出以下的结论：军机处经过了好几年非正式的逐步演化，在雍正朝(1723—1735年)中期、正式的衙门尚未开设之前，事实上的军机大臣就在行使职权了。

军机处之所以创立，部分是由于雍正帝需要一个联系紧密的助手小班子帮助他起草敕令，并就军国要务提供机密性建议；部分则由于它是一种避开权势显赫的亲王，从而进一步巩固皇帝权力和提高效率的手段。因此，这个结构的创建，构成了清朝专制制度发展进程中的一个里程碑。

军机大臣一般从大学士、六部尚书和侍郎及其他一些二品或二品以上文官中遴选，然而偶尔也会起用一位四品或五品官做军机大臣，以作为皇帝恩宠的标志。最初，军机大臣的数目是三个，但1745年增加到了十个；不过他们的平均数目是五到六个，由满人和汉人分任。就官制而言，军机大臣之间是相互平等的，但实际上总是有一位领班大臣，此人在早些时候通常是一名满族大学士，十九世纪中叶以后则往往是一名满族宗室亲王。军机大臣在禁宫之内办公(不同于衙门设在宫外的内阁大学士)，因此能随时应皇帝之召见。他们每天在破晓前，通常在凌晨3点到5点之间开始办事，参详已由皇帝披阅并加朱笔评注的奏折。随后，在早晨7点到9点之间觐见皇帝，1749年前是单独觐见，后来则改为集体觐见。在这两个小时里，他们与皇上商讨国是，并就一些皇上还未批阅的奏折提出对策建议，以及尽力记下皇上的旨意，然后回去起草谕旨，即所谓的『廷寄』。1749年以后，起草廷寄的繁重工作留给了章京们来做。草旨经章京领班审阅后呈给军机大

臣作进一步审核，然后这份最后的定稿才呈送给皇帝批覆。

作为皇帝的亲信幕僚和谋士，军机大臣至少每天与皇帝见一次面，就军务、边防、度支、税收和外交等各个方面的问题提出建议；也会推荐政策方略、提出官吏任免的意见，参与重要的案件审理，执行君王的特殊使命，有时还操办殿试事宜。军机大臣还要为主子阅读、呈递并保存奏折和军务档案，准备敕令和廷寄，充当君王处理千头万绪的事务时的心腹顾问。不管皇帝去哪里，他们都要跟随，哪怕是去休养、狩猎或巡游——在这些境况下，他们通常会在晚膳后给皇上召见。虽然他们权势显赫，但却像内阁大学士一样无权向六部或外省直接发号施令，这样的权力只属于皇帝。由于他们的位置很敏感，因此禁止与外省督抚保持私下联络。原则上，亲王和御前大臣是不得进军机处的，以免他们权势过重。但由于 1853 年恭亲王获委命为军机大臣，这条原则就被推翻了；嗣后直至清朝灭亡，列位领班大臣均是满洲亲王。

军机大臣一般都有兼职，因为他们除了领取原有官职的俸禄外，不再有任何薪俸，所以军机处的开支一年只有区区 10,500—11,000 两。

军机大臣没有固定的任职期限：董诰充任军机大臣凡 39 年（1779—1797 年、1799—1812 年、1814—1818 年），但也有其他人只充任几个月。在清朝 145 个出任军机大臣的人当中，满人有 72 人，汉人有 64 人，另有 3 个汉军旗人，6 个蒙古人。因此，从数量上来说，职位似乎在满人和汉人间相当平均地分配，而这也的确是清廷安抚汉人的一种手腕。但数量并不能表示权力的平衡，权力的分配与军机大臣同皇帝关系的亲疏成正比，而皇帝一般是信任满人胜过信任汉人，能证明这一点的是，大量特殊和机密的使命都委派给了满族军机大臣。但不管怎么说，汉人在军机处的数目可以表明他们被给予了相当的参与中央政府管理核心的机会。

在军机大臣之下是 32 个章京——16 个汉人和 16 个满人。他们轮流值班，一半值昼班，另一半值夜班，负责日常管理和文牍事务。由于他们参与重要国务，因此被称为『小军机』。确实，



在整个清朝时期，有 34 个章京最终被擢升为军机大臣。如果特别受到皇帝宠信，章京有时能发挥比军机大臣更大的影响，比如在 1898 年光绪皇帝就任命四个维新分子当军机处章京，负责『百日维新』。

在平定准噶尔部叛乱的军事征讨结束以后，军机处仍然保存下来。虽然军机处在 1735 年被乾隆帝撤销过一次，但在次年重建，以后便永久性地替代了内阁，成为中央政府中最重要的机构。<sup>35</sup>

在内阁和军机处之下是六部，它们构成了中央管理机制的骨干。这六部是吏部、户部、礼部、兵部、刑部和工部。每个部有两名尚书和四名侍郎，官职由满人和汉人平均分配，每个部有四个司，但户部和刑部例外，户部有十四个司，刑部有十八个司。惹人注目的是中央政府中居然没有外交部，因为儒家意识的天下一统帝国，传统上不维持任何西方所理解的平等外交关系；也不承认有任何对外事务，只认为有藩务、夷务或商务。

在六部中，吏部居首。除了那些内阁大学士和军机大臣外，官吏的任期一般为三年，在三年任期结束时，要举行一次形式上的议叙考功以决定升黜。『回避法』规定选员不得在其族籍所在省份担任要职，且同一族内的两人不得在同一地或同一衙门任职，以杜绝任人唯亲及结党营私的现象。这些规矩固然是有些例外的，但不多见。<sup>36</sup> 退休的年龄在 1757 年确定为 55 岁，1768 年提高到了 65 岁，但这一规矩并不严格实行。

户部在官阶上仅次于吏部，有两个常设的尚书和四个侍郎，还设有一特简总理部务大臣（校注：特简指皇帝对官吏的破格选用，或在特定范围内选用某些官吏），通常由满人但有时也会由汉人担任。该部自然是要掌管税收事务，但由于最主要的单一税是地税，所以也要处理田亩登记事宜。

---

<sup>35</sup> 傅宗懋：《清代军机处组织及职掌之研究》（台北，1967 年），第 121、147 及以后、166-167、182-183、213-216、239-242、246、263、321、336 页；吴秀良：〈清代军机处建置的再探讨〉，《故宫文献》，台北，第 2 卷第 4 期，第 21-45 页（1971 年 10 月）；Alfred K. L. Ho, "The Grand Council in the Ch'ing Dynasty," *The Far Eastern Quarterly*, XI:2:167-182(Feb. 1952); Pei Huang, "Aspects of Ch'ing Autocracy: An Institutional Study, 1644-1735," *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New Series*, VI, Nos. 1-2 (December 1967), 123-125, 132; Thomas A. Metzger, *The Internal Organization of Ch'ing Bureaucracy: Legal, Normative and Communication Aspects* (Cambridge, Mass., 1973).

<sup>36</sup> 比如，在 1865 年，李鸿章被任命为两江总督，统辖江苏、江西和安徽三省，而安徽省即是他的族籍省份。

顾名思义礼部是管理礼仪的。礼仪包括一些显而易见的事情，如宫廷典礼、国家祀典、官样服饰、婚丧礼典等；但或许令人惊诧的是，礼仪还包括了进贡事务、教育，以及童试、乡试和会试等各级科举考试的管理。中考的士子成为士绅，他们形成了一个特权阶层，政府正是从这一阶层中选拔官员。

兵部关注军政及武职官的考核任免，而不管辖御前侍卫，8,646名御前侍卫官直接受皇帝的节制。

兵部有一个饶有趣味的特点，是控制了官方的通讯联络。该部豢养马匹，供应遍布全国各处的驿站官员使用；驿卒在京城和各省之间往返传送文书。外省军政大员获发给一定数量的『邮符』，作为动用驿卒之用。根据传送文书的重要性，规定驿卒不同的传递速度。最快速度一般是每天骑马行600里，然而有时也要求驿卒每天骑马行800里。其他的速度从一天500到300里不等；日常的通讯则由步行的驿卒传送，一天走100里。这样，一份寻常的公文从南京到北京(2,300里或766英里)就需传递23天，从广州到北京就需56天。

刑部管理法律事务，包括刑罚、赦免和没收家产等事宜，并与都察院和大理寺会审各省臬司上呈的死刑案件（校注：臬司是元代肃政廉访使司、明清提刑按察使司的别称，主管一省司法，也借称廉访使或按察使）。

清朝的法理和司法实践与西方大相径庭，司法机制不独立于行政机构——而仅仅是行政的一部分。在案件审判中不存在诸如正当法律程序或律师辩护等事情。审案者不受终身任职的保护。审判一桩案件与其说是依据法律的考虑，倒不如说是根据该案件的道德含义。官司诉讼被认为是行为不良的表现——因此，到公堂亮相是对一个人社会威望的沉重打击。一个人诉诸法律乃是在所有的劝说和伦理呼吁都已无效以后的一种无可奈何的最后手段。

工部是六部中官阶最低的一个部，统管公共建筑的建造和修缮，购置和出售政府的产业，保养京城的街道和沟渠。修葺河堰、堤坝和灌溉系统是它职责的一个重要部分。

内阁、军机处和六部是中央政府的中枢机构，此外还有其他一些重要的『佐理』衙门。

官阶紧随六部之后的是理藩院，这个部门不是从明朝继承而来，也无任何别的历史先例可循，大约在1636年作为『蒙古衙门』而建立起来。但是，随着清朝疆域的扩展，这个衙门接管了与西藏、新疆和俄罗斯等方面的关系；在它创建两年之后，它的名称改为理藩院。它以一位承政(后改称尚书)和左右参政(后改称左右侍郎)各一名为首，在乾隆朝则还增加了一名额外侍郎——一般为一名蒙古贝勒。理藩院的尚书和左右侍郎通常均由满族人担任，但在乾隆朝以前，间或也有蒙古旗人任职；在乾隆朝以后则完全由满人担任，从未有汉人任职。

清朝都察院的首脑是两名左都御史和四名左副都御史——官职均在满人和汉人中平分。右都御史和右副都御史之职位通常分别由外省的总督和巡抚兼任。六部设有24名御史，外省设有56名御史，也由数目相等的满人和汉人担任。

御史被称为言官，因其按理享有言论自由之故：他们获准就任何事宜向皇帝进言。御史是皇帝的『耳目』，负有察访悖逆行径之责；也可以弹劾、斥责、批评或褒扬任何官员和任何政策，其言论可根据他们认为合适的途径，或公开发表、或私下进谏。尽管御史的机构职能是查访官吏中的玩忽职守行为而不是关注政策本身的优劣，但由于他们警觉地监视着政策的执行，而且随时准备弹劾或攻讦负责官员，因此实际上就对现行政策的落实和新政策的制定产生了影响。御史自视为儒家礼制的卫道士，但有时对皇帝坦率的谏诤和抗辩会令他们丢掉官职、甚至丢掉性命。

清朝中央政府的另一个显著特色是设翰林院。翰林院的功能主要在文学方面；它的两个掌院学士(一满一汉)给皇帝讲解经籍或推荐学者来讲经。掌院学士为皇帝准备敕令及在『经筵』上所作的『御论』准备草稿，而在祭孔典礼上则充当司仪。他们的助手有六名侍读学士、六名侍讲学士、六名侍读和六名侍讲，均由数目相等的满人和汉人充任，此外还有一些修撰和编修。

翰林院拥有一座非常宏大的图书馆，收藏有御书房每本图书

的复本，并保存大量的奏折和档案。翰林院内的国史馆为每一个皇帝编撰一部实录，但它只在当朝皇帝驾崩后才公开。国史馆还收集资料，为撰写皇帝、皇后、贵族、官吏和学者的传记准备素材；但它从不将清朝本身的历史写出来，因为那是下一个朝代的任务。

翰林院的翰林只能由会试中登第的进士担任。翰林院是年轻才子的储才机构。在三年任期内，翰林可望擢补实缺并在官场上步步升迁；翰林在十年中骤升至最高官位的事例是屡见不鲜的。

有两个机构在处理文案传递中发挥重要作用。通政司收纳来自外省的日常奏折(本章)，而且有权启封本章以勘对驿卒是否耽误了传递时间，并检查其行文格式和措辞是否合乎规范。另一个机构奏事处则收纳无论京内和外省的正四品以上文武官员上呈的奏折。在任何情况下，奏事处都不得启封奏折，只能拆阅奏折所附文书，以验明递送人的身分，并确证上奏人是否有资格向皇上进言。如果各式凭证都合规矩，奏事处就立即将奏折交给奏事太监上呈皇帝，皇帝是第一个拆阅奏折的人。皇帝经常在奏折空白处写下批注；有些时候也会向军机大臣口谕回复旨意。然后奏折将发回给上奏人，待拜读御批后再将奏折呈回京城。通过这种方式，皇帝确保了自己了解国家状况。

然而，『本章』制度在嘉庆朝(1796—1820年)以后就变得越来越没有用处了，最终在1901年废除，五个月后通政司也裁撤了。

**地方行政** 中国的地方行政——蒙古、满洲、新疆、西藏和青海等特殊行政区除外——有四级：省<sup>37</sup>、道、府、县。全国共有18个省、92个道、177到185个府和大约1,500个县和州。

十八个正规省受总督和巡抚的节制(督、抚的数目在乾隆朝分别为八个和十五个，但各朝均有所变化)。有两个总督只管辖一个

---

<sup>37</sup> 直隶、山东、山西、河南、江苏、安徽、江西、浙江、福建、湖北、湖南、陕西、甘肃、四川、广东、广西、云南和贵州。实际上，在清初只有15个省。由于一些省面积太大，康熙帝(1662-1722年)将江南省分成了江苏和安徽、将陕西分成了陕西和甘肃、湖广省分成了湖南和湖北，形成了上述的18省。后来，在1884年和1887年，新疆和台湾分别置省，但台湾在1895年割让给了日本。1907年满洲划为三个省：奉天、吉林和黑龙江，使清朝末年时省的总数达到了22个。

省——直隶和四川——但其他六个总督一般都统辖两个或三个省。<sup>38</sup> 十五个巡抚各管辖一个省，其余的直隶、四川和甘肃三省总督行使巡抚之职。总督和巡抚的官衔分别为正二品和从二品。

北京的朝廷似乎因在外省督抚职位上平衡安置满人和汉人而获得了某种安全感；只要一个满人被委任为总督，他属下的巡抚一般就会是汉人，反之亦然。以整个清朝时期总算一下，种族的分配相当平均：57%的总督和48.4%的巡抚是满族人，与此相对43%的总督和51.6%的巡抚是汉族人。<sup>39</sup>

在巡抚之下设有一个布政使、一个按察使和一个学政——均由皇帝亲授。政府给他们提供僚属，但他们自己还有一套私人幕僚。除了上面所列的官职外，还有一些特殊的衙署专门负责盐务、漕运、税关、河道、水道和驿站。

在省一级衙署之下的行政阶梯依次是道和府，最底端的则是县。一些大县比美国的小州还大一些；县的平均人口为20万。知县征集税收、审断讼狱、维持地方的安定秩序，故称作『父母官』，因为他直接与老百姓打交道，且理应照看他们。一般来说，知县上任后要与一帮通晓本县事务的当地人达成了某种谅解或契约关系。这帮人起着非官方的地方常设民事机构的作用，他们分成六『房』，分别为：(1)吏、(2)户、(3)礼、(4)兵、(5)刑、(6)工。这个非官方机构的成员不从知县处领取薪俸，但获准以他们的名义征收附加的税项。他们被规定上缴一定数额的税收而自己享用余下的税款。正是这个不入流的集团操办着知县衙门繁杂的日常运转。<sup>40</sup>

在与县相同的级别上还有一些稍稍大一点的行政单位，称州和厅。有一些州直接隶属于省，它们比一般州的地位略高一点。

#### 清朝中央官制：

中枢部——内阁 军机处 六部（吏部 户部 礼部 兵部 刑部 工

<sup>38</sup> 有两江总督(辖江苏、安徽、江西)、闽浙总督(辖福建和浙江)、两广总督(辖广东和广西)、湖广总督(辖湖北和湖南)、陕甘总督(辖陕西和甘肃)和云贵总督(辖云南和贵州)。

<sup>39</sup> Lawrence D. Kessler, "Ethnic Composition of Provincial Leadership during the Ch'ing Dynasty,"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II:3:496, 500(May 1969); 萧一山, 第1卷, 第533-537页; Pao Chao Hsieh, 294.

<sup>40</sup> K. C. Wu, "Local Government in Imperial China," in his *Why Is America Not Better Informed on Asian Affairs* (Savannah, Georgia, 1968), 8-9.

部)

佐理部——都察院 大理寺 理藩院 翰林院 通政司 国子监 钦天监

帝室部——宗人府 内务府 詹事府 太常寺 光禄寺 太仆寺 鸿胪寺 太医院

(引自萧一山著，第1卷，第503页，表1。)

**农村基层控制** 在每个县里有一些村庄、城、镇、乡和集市。这些乡村区域的管理留给了当地居民而非官吏来运作，国家的行政管理停留在县一级，但是，国家的控制仍然深入到称作保甲和里甲的两种村社组织中。前一种组织建于1644年以促进治安控制，后一种机制则建于1648年以协助税收征集。

根据保甲制度，每十户立一牌，领袖称牌长。每十牌立一甲，其首曰甲长(或曰甲头)；每十甲立一保，为首者称保长。这样，每保就有一千住户。每一住户在大门上贴挂印信纸牌一张，书写姓名丁男口数于上。保甲负责稽查户籍、记录个人行踪，时而还作当地人口登记。保甲成员应监视邻里中的犯罪行为并向保甲长举报，保甲长则向知县具报消息。每一个保甲成员就都会是其他成员的潜在告密者。由此产生的恐惧和怀疑，约束了村民不与其乡邻密谋造反，从而也减少了叛乱的机会。对犯罪或密谋不予举报将招致连坐(集体惩罚)。每月月尾，各保长须向知县呈递甘结(校注：旧时交给官府的一种画押字据，多为保证某事，并声明不尔则甘愿受罚)，担保其邻里平安无事。

里甲经常与保甲混淆，两者其实是完全不同之机制。在乡间，每110户立一里，内中十户含丁男数最多的户主被选为里长。余下的100户分成十甲，各有一长。每三年(1656年后是每五年)作一次稽查，以确定地丁税税额。里甲的作用是协助地方居民登记、估算并征集地税和丁税，以及帮助编订『黄册』，<sup>41</sup> 『黄册』登录该地区所有可纳税个人的名单。

然而，在1712年后，里甲的性质出现了某些变化；这一年，康熙帝将当年的丁男数立为定额，并宣布嗣后滋生人丁永不加

<sup>41</sup> 因其封面为黄色而得名。

赋。到 1740 年时，几乎所有各省的人丁税都被并入了地税，这样，『黄册』就完全失去了它原有的用处。里甲编订纳税人丁记录的事宜终止了，取而代之的是更全面的保甲编户稽查。1722 年，每五年作一次丁口登记的做法被完全取消了。里甲的主要功能从为编订『黄册』提供数据，转向了催科纳赋；而里甲长则经常要为村民不缴纳应交税款负责。

清政府实行了一种将帝国控制力扩展到社会最底部的巧妙方法。这个方法就是通过基层管理，利用当地居民来约束他们自己，与此同时则削减了地方政府的开销，并排除了任命官员的需要。

处在乡村社会最底层的是温顺、消极和勤劳的农民，他们终年劳动以求温饱。农民们基本上听天由命，认同他们所不得不屈从的社会环境。然而，如果税收变得太重而使生活变得太苦的话，他们也会在一些比较大胆的士人或乡绅带领下揭竿而起。政府也因此认识到应及时给予他们一些恩惠；恩惠通常是采取在丰年减免赋税的方式。一个好的政府应该是能够给农民提供过得去的生活条件，同时又将控制调节到一定的宽松度上。<sup>42</sup>

## 经济制度

中国以农业为主，土地和人力构成了国家的经济基础。大部分税收来自于地丁税，另外还有一些取自盐课、茶课、本地关税、牙税(商业许可税)及其他一些收入作补充。总的来说，在清朝最初的一个半世纪里，财政收入增加的幅度并不大。在顺治朝(1644—1661 年)，清廷的岁入约为 2,800 万两；康熙朝(1662—1722 年)约为 3,500 万两；雍正朝(1723—1735 年)为 4,000 万两；而在乾隆朝(1736—1795 年)，岁入在 4,300 万—4,800 万两之间，与此相对，每年的支出大约在 3,500 万两左右(1765 年)。收入缓慢提高主要是由于土地耕种的增长甚微；1661 年的可耕地总量为 5.49 亿亩，而 1766 年只增加到 7.41 亿亩。

---

<sup>42</sup> 关于保甲制和里甲制的详情，参见 Kung-Chüan Hsiao, *Rural China: Imperial Control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Seattle, 1960), chs. 2-4.

**土地和税收制度** 清朝中前期，地税是所有税收中最大的一项，远远超过其他收入。地税征集的依据是1646年出版的《赋役全书》，该书明文记载了全国耕地的总数、各省地丁税的定额、应交赋税的人丁数目和解部入库的税款定额。正规的地税取自民户的田地，税率依土地的肥瘠和家产的规模而定。民户面积小得不值一计的零碎田地免于纳税。免税的还有那些学田、祭祀用地以及分配给皇室宗亲及旗人的田地。称为『鱼鳞册』<sup>43</sup>的田地丈量册标明了每一地的耕地总面积，而『黄册』则载有该地缴纳赋税的丁口总数。

1712年，康熙颁发了一份著名而意义深远的谕旨，规定丁税将永远以1712年的定额为准。这份上谕称：

国朝承平已久，滋生日繁。如依现今丁数增收赋税，诚不妥矣。盖因生齿日繁而地不加益。应令诸省督抚，将现今钱粮册内有名丁数，勿增勿减、永为[征收丁税]定额，其自后所生人丁，不必征收钱粮。编查时，只将增出实数申明，另造清册题报。朕欲知人丁之实数，不在加增钱粮也。<sup>44</sup>

如此确定了丁数定额，使丁口税变得毫无意义，它逐步并入了地税。1716年，康熙同意在广东省施行摊丁入地法，每一两地税加收0.1064两丁税，从而确立了地丁合一的先例。其他省份纷起仿效，至十九世纪初，两税合一已成为全国之常例。原则上，在地税重的地方丁税就轻，反之亦然。两税合一后，『黄册』的用处日减，而『鱼鳞册』的用处则日增。

征税的方法是『一条鞭法』（首创于1581年），该法将所有税项统一为一个定额，每年分两次缴纳。夏限一般设在2月至5月间，秋限则设在8月到11月间。此两限俗称为『上忙』和『下忙』。

下表显示了不同年份地丁税的粮赋总目：<sup>45</sup>

年代	赋银(两)	漕粮(石，合133 <sup>1</sup> /3磅)
1661年	21,576,006	6,479,465

<sup>43</sup> 该种册书封面印有鱼鳞般花纹，大约是象征田地之高下邱亩，故名。

<sup>44</sup> Kung-chüan Hsiao, 89-90。楷体为本书作者所加。

<sup>45</sup> 萧一山著，第2卷，第386-387页。



1753 年	29,611,201	8,406,422
1812 年	32,845,474	4,356,382

**国家收支** 除地丁税外，国家还有其他一些较小的收入。一种为火耗，即熔铸银子时允许的损耗，它最初由知县非法地征收，因屡禁不止，雍正帝便决定火耗归公。火耗银的税率在正规税(即地税)的 4%或 5%到 20%之间。在乾隆朝，政府每年从此项税源中获利约 450 万两。十八世纪末国家的总收入可概括如下：<sup>46</sup>

1、地丁银	约 30,000,000 两
2、火耗	4,600,000 两
3、漕项	2,000,000 两
4、盐课	7,500,000 两
5、关税	4,000,000 两
6、租课	260,000 两
7、茶课	70,000 两
8、漕粮	4,000,000 石

根据这些资料，国家的总收入应是 4,800 万两和 400 万石漕粮左右，但由于 750 万两的盐课往往只能收足 50%到 60%，因此实际收入在 4,300 万或 4,400 万两左右。

对照这笔收入，最大的支出是军费开支和官员的薪俸。满洲旗兵和汉军绿营兵总数分别超过 20 万和 60 万，耗费约 2,000 万两的开支。下列选择性的图表显示了每年贵族津贴和官员薪俸的标准。<sup>47</sup>

爵位官衔	岁俸银(两)	禄米(石)
亲王	10,000	5,000

<sup>46</sup> 萧一山著，第 2 卷，第 432 页。

<sup>47</sup> 萧一山著，第 2 卷，第 411-416 页。

一等公	700	350
一等侯	610	305
一等伯	510	255
一等子	410	205
一等男	310	155
正从二品文官	180	90
正从二品武官	155	77.5
正从三品文官	130	65
正从四品文官	105	52.5
正从五品文官	80	40
正从六品文官	60	30
正从七品文官	45	22.5
正从八品文官	40	20
正九品文官	33.114	16.557
从九品文官	31.5	15.75

从上表可以看到文官的薪俸确实非常微薄。正一品大学士每年只获 180 两，而官衔为正二品的总督只获 155 两。为补贴如此低微的薪俸，政府又向官员们支付委婉地称作『养廉费』<sup>48</sup> 的钱财，数目往往是正规薪金的 100 倍。

一个领取 155 两正常岁俸的总督得到 13,000 到 20,000 两的『养廉费』；此外他还获得一些『公费』。文武百官的『养廉费』总额高达一年 400 万两之多，而『公费』也达 25 万两。1765 年中央和地方政府约略的经费开支表列如下：

### 中央经费：

1、王公百官俸	930,000
2、兵饷	6,000,000
3、盛京热河之官兵俸饷	1,400,000
4、外藩王公俸银	120,000
5、京官公费饭食银	110,000

<sup>48</sup> 有时译为『反腐费』（anticorruption fee）或『促诚费』（honesty-fostering allowance）。

6、内阁等处饭银	18,000
7、吏部礼部养廉费	15,000
8、外藩蒙古朝鲜入贡赏银	10,000
9、各种杂费	<u>900,000</u>
	9,503,000

### 地方经费：

1、兵饷	15,000,000
2、官员俸薪	1,000,000
3、『养廉银』	4,220,000
4、『公』费	200,000
5、修缮	4,000,000
6、各种杂费（驿站、赏恤等）	<u>1,400,000</u>
	25,820,000

中央政府的总开支将近 950 万两，地方政府的开支约为 2,580 万两，总计 3,500 万两，与此相对的收入则是 4,300 或 4,400 万两。乾隆朝时期政府每年盈余为 800 或 900 万两。<sup>49</sup>

**人口** 在一个农业社会里，土地和人口不能分而论之：地丁税的合一即是对这一事实的承认。在清朝早期，每隔三年或五年里甲长就对 16 至 60 岁之间的丁男作一次调查；各省布政使正是依据他们的调查编造『黄册』。为了逃税，人们往往设法躲避调查，以免列名黄册。丁赋实际上包括了一些转化为货币支付的强迫性劳役，在一些地方以钱代役的额度可高达一年 8 两或 9 两。1712 年，康熙帝称他巡幸各地时发觉，一户或有五六丁，止一人交纳钱粮，或有九丁十丁，亦止二三人交纳钱粮。各省署衙因担心税额增加，也不将人丁数目尽行开报。康熙 1712 年的那份将丁税税额固定在该年人丁数日之上的上谕，多少减轻了民众对丁籍编查的担忧，但规避稽查的习惯仍是根深蒂固的。随着乾隆时期摊丁入地法的不断强化，『黄册』越来越变得多余了。另一方面，

<sup>49</sup> 萧一山著，第 2 卷，第 432-435 页。

保甲稽查的重要性则越来越大。但直到乾隆朝(1736—1795 年)为止,人口的增长率并不明显。下表大致显示了不同年份的人口数:

50

1660 年	19,088,000 丁
1700 年	20,411,000
1730 年	25,480,080
1741 年	(依据保甲调查首次查出 143,411,559 口)
1753 年	183,678,259
1779 年	275,042,916
1800 年	295,273,311
1812 年	355,540,258
1850 年	429,913,034

由上表可见,清代早期从 1660 年到 1730 年之间,人口的统计数字只是稍有增加,但当 1741 年稽查以保甲数目为依据时,统计资料便猛增了;随后便是稳步增长。事实上,1660—1730 年间的资料既不表示总人口,也不表示户数或丁男数,而更应被看作『纳税单位』或『丁』的数字,它是转化成货币支付的强迫性劳役之参数。<sup>51</sup> 1741 年及以后的资料则是男女老幼各色人等的『口』数。

1741 年以后人口数据的稳步增长,可以从几个方面得到解释,尽管那些资料本身也不一定完全确实。其因素之一是推行摊丁入地法,以后税收的依据是田地而非人丁,由此便大大消除了民众以后有对具报实际人口数的担忧。另一个可能说明此现象的原因,是乾隆皇帝天生好大喜功,喜欢用人口增加来证明大清王朝统治的繁荣昌盛;他一再警告地方官不得隐匿实际稽查的资料。以往不在稽查之列的妇女、老人、孩童、奴仆和细民(校注:细民意为平民,另清代徽州称仆人为细民),现在都包括在内了,由此便出现了 1741 年人丁数的骤增。

中国的历史学家和人口学家倾向于认为,1741 年以后的稽查

<sup>50</sup> Ping-ti Ho, *Studies on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1368-1953* (Cambridge, Mass., 1959), 281-282.

<sup>51</sup> Ping-ti Ho, 35. 因此, 尽管 1660 年官府的数据是 1,900 万, 实际的人口或许在 1 亿到 1.5 亿左右。

资料是具报不足而非虚报；因为一大部分乡绅对于被迫披露家庭规模怀有冥顽不灵的抵触情绪，他们总是想方设法地隐瞒实情。一位现代人口学家认为，1741年到1775年间人口稽查中隐匿不报的数量，可能高达总数的20%。<sup>52</sup>

实际上，人口从1779年的2.75亿增加到1850年的4.3亿，只表示人口增长了56.3%，而年增长率只有0.63%，这远远低于现今许多迅速发展的工业化国家2%的年增长率。<sup>53</sup> 1741—1779年间的迅猛增长，或许可归结于乾隆朝时期总体有利的经济政治环境和长期的和平。此外，可耕地的增加及一些外来食品作物，如十六或十七世纪引进来自美洲的玉米、红薯和花生，也有助于人口的增长。我们大可相信知识渊博的学者王庆云的观点，即清朝的人口数字比实际的状况要少而不是多。

## 参考书目

- Backhouse, Edmund, and J.O.P. Bland, *Annals and Memoirs of the Court of Peking from the 16th to the 20th Century* (Boston, 1914).
- Baker, Hugh D.R., *Chinese Family and Kinship* (New York, 1979).
- Barlett, Beatrice S., *Monarch and Minister: The Grand Council in Mid-Ch'ing China, 1723-1820* (Berkeley, 1991).
- Bodde, Derk, and Clarence Morris, *Law in Imperial China* (Cambridge, Mass., 1967).
- Chang, Chun-shu, and Shelley Hsueh-lun Chang, *Crisis and Transformation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Culture, and Modernity in Li Yü's World* (Ann Arbor, 1992).
- Chen, Shao-kwan, *The System of Taxation in China in the Tsing Dynasty, 1644-1911* (New York, 1914).
- Chi, Ch'ao-ting, *Key Economic Areas in Chinese History, as Revealed in the Development of Public Works for Water Control* (London, 1936).
- Ch'ü, T'ung-tsu, *Local Government in China Under the Ch'ing* (Cambridge, Mass., 1962).
- Ch'uan, Han-sheng, and Richard A. Kraus, *Mid-Ch'ing Rice Market and*

---

<sup>52</sup> Ping-ti Ho, 46.

<sup>53</sup> Ping-ti Ho, 46.

- Trade: An Essay in Price History* (Cambridge, Mass., 1975).
- Fairbank, John K., and S. Y. Teng, *Ch'ing Administration: Three Studies* (Cambridge, Mass., 1960).
- Farquhar, David Miller, "The Ch'ing Administration of Mongolia up to the Nineteenth Century" (Ph. D. thesis, Harvard University, 1960).
- 傅宗懋：《清代军机处组织及职掌之研究》（台北，1967年）。
- Grantham, Alexander E., *Manchu Monarch: An Interpretation of China Ch'ing* (London, 1934).
- Hinton, Hamid, *The Grapt Tribute System of China, 1845-1911* (Cambridge, Mass., 1961).
- Ho, Alfred K. L., "The Grand Council in the Ch'ing Dynasty." *The Far Eastern Quarterly*, XI:2:167-182 (Feb, 1952).
- Ho, Ping-ti, *Studies on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1368-1953* (Cambridge, Mass, 1959).
- 萧一山：《清代通史》，修订本（台北，1962年），第1卷，第19-21章；第2卷，第7-9章。
- Hsiao, Kung-Ch'ian, *Rural China: Imperial Control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Seattle, 1960).
- , *History of Chinese Political Thought*, Vol. 1 (Princeton, 1978).
- Hsich, Pao Chao, *The Government of China (1644-1911)* (Baltimore, 1925).
- Huang, Liu-hung, *A Complete Book Concerning Happiness and Benevolence Fu-hui Ch- ü an-shu, A Manual for Local Magistrate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Tucson, 1984). Tr. Djang Chu.
- Huang, Pei, "Aspects of Ch'ing Autocracy: An Institutional Study, 1644-1735." *The Tsine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New Series, VI:1-2:105-148 (Dec,1967).
- Huang, Philip C. C., *The Peasant Economy and Social Change in North China* (Stanford, 1985).
- Hucker, Charles O., *The Censorial System of Ming China* (Stanford, 1966).
- Kessler, Lawrence D., "Ethnic Composition of Provincial Leadership during the Ch'ing Dynasty,"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II:3:489-511 (May 1969).

- Liang, Fang-chung, *The Single Whip Method of Taxation in China* (Cambridge, Mass., 1961).
- Mayers, W. E., *The Chinese Government* (Shanghai, 1897).
- Metzger, Thomas A., "The Organizational Capabilities of the Ch'ing State in the Field of Commerce: The Liang-huai Salt Monopoly, 1740-1840," in W. E. Willmott (ed.), *Economic Organization in Chinese Society* (Stanford, 1972), 11-45.
- , *The Internal Organization of Ch'ing Bureaucracy: Legal, Normative and Communications Aspects* (Cambridge, Mass., 1977).
- Morse, H. B., *The Trade and Administration of the Chinese Empire* (London, 1908).
- 佐伯富：《清代盐政の研究》（京都，1956年）。
- 施敏雄：《清代丝织工业的发展》（台北，1968年）。
- Sprenkel, Sybille van der, *Legal Institutions in Manchu China, A Sociological Analysis* (London, 1962).
- Sun, E-tu Zen (任以都), "Ch'ing Government and the Mineral industries before 1800,"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I:4:835-845 (Aug, 1968).
- , "The Board of Revenue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4:175-228 (1962-1963).
- 任以都：〈清代矿厂工人〉，《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香港，第3卷第1期，第13-29页（1970年）。
- Taeuber, Irene B., and Wang Nai-chi, "Population Reports in the Ch'ing Dynasty,"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IX:403-417 (1959-1960).
- Tang, Edgar C., "The Censorial Institution in China, 1644-1911" (Ph. D. Thesis, Harvard University, 1932).
- Torbert, Preston M., *The Ch'ing Imperial Household Department: A Study of Its Organization and Principal Functions, 1662-1796* (Cambridge, Mass., 1978).
- Waltner, Ann, *Getting an Heir: Adoption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Kinship in Late Imperial China* (Honolulu, 1990).
- Wang, Yeh-chien, *An Estimate of Land Tax Collection in China, 1753 and 1908* (Cambridge, Mass., 1973).
- , *Land Taxation in Imperial China, 1750-1911* (Cambridge, Mass.,

- 1974).
- Watt, John R., *The District Magistrat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New York, 1972).
- Wiens, Mi Chu, *The Origins of Modern Chinese Landlordism* (Taipei, 1976).
- Wilkinson, Endymion, *Landlord and Labor in Late Imperial China* (Cambridge, Mass., 1977).
- Will, Pierre-Etienne, R. Bin Wong, with James Lee et al., *Nourish the People: The State Civilian Granary System in China, 1650-1850* (Ann Arbor, 1991).
- Williams, S. wells, *The Middle Kingdom* (New York, 1883), 2 vols.
- Wu, Silas Hsiu-liang(吴秀良), "The Memorial Systems of the Ch'ing Dynasty (1644-1911)"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7:7-75 (1967).
- , *Communication and Imperial Control in China: Evolution of the Palace Memorial System, 1693-1735* (Cambridge, Mass., 1970).
- 吴秀良：〈清代军机处建置的再检讨〉，《故宫文献》，台北，第2卷第4期，第21-45页（1971年10月）。
- 严中平（编）：《清代云南铜政考》（北京，1957年）。
- Zelin, Madeleine, *The Magistrate's Tael: Rationalizing Fiscal Reform in Eighteenth Century Ch'ing China* (Berkeley, 1984).



## 第四章 社会和思想状况

### 中国社会

中国社会的性质是历史学家和社会学家热切关心的一个议题。马克思主义学者指出，它的性质乃是农民遭受地主、高利贷者和反动的满洲统治者多重剥削的制度；他们将清代社会斥为封建官僚的社会。其他一些学者强调士绅阶层是中国社会的主要特征。一种更晚近的观点则鉴定中国社会为『东方专制主义』的原型，其特点是：一个中央集权的强有力政府，通过控制大型的公共工程使农民大众就范，这些公共工程包括修整道路、沿边界线筑起防御性城墙，以及庞大的水利工程系统，农民需要利用这些水利工程系统来灌溉、防洪、排涝和疏流。<sup>1</sup>

以上这三种观点——封建官僚制度、以士绅阶层为基础的精英统治和『东方专制主义』——乍一看似乎相互矛盾，但它们实际上并不对立，因为每一种观点都只是强调中国社会的一个重要方面，却并不排除另外两方面：满清国家的确是一个专制独裁政权，官场之内的官僚和官场之外的士绅，主宰着政治和社会各个领域；同样，农民向政府交纳了最大部分的赋税、向地主交纳了最高的地租和向高利贷者交纳了最不可思议的利息。每一种说法，都勾勒出一个特征，把它们融合到一起，就给我们提供了中国社会的一幅更完整的画面。

**家庭** 中国社会的基本单位是家庭而非个人。与一般认为中国人的家庭通常很大的观念相反，家庭的平均规模是五个人。那种几代同堂的概念只适合于一些富贵之家；普通家庭享受不到这种奢华。在家庭内部，长者与男性为尊，家中的年长者地位优于年幼者，男子优于妇女。父亲是家长，他对其他家庭成员拥有绝对权威，而且决定所有的家务，安排子女的婚姻，惩戒忤逆不孝

---

<sup>1</sup> Karl A. Wittfogel, *Oriental Despotism: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otal Power* (New Haven, 1957).

者，甚至可以卖掉他们。尽管他的权威卓著，他仍须在儒家伦理规范的范围内行事。他必须像个做父亲的样子——严厉而慈祥、专断而关爱——他的子女才会扮演恰如其分的角色。注重身分的意识促使父亲在对自己的双亲说话时恭敬谦卑，对自己的子女说话时则威严果断。同样，由于这种身分意识，一个兄长在自己的父亲面前就表现得很谦恭，而在他的弟弟面前则会很自信。中国的家庭称得上是一种人际关系的『实验室』。

妇女的地位与西方世界大不相同。妻子理应服从他的丈夫，她没有财产权利，不享有任何经济独立地位。寡妇通常被认为不应再嫁，而丈夫即使在他的合法妻子还活着的时候也能纳妾。

**宗族** 居住在一定地域内、出自同一祖系的家庭，组成了一个宗族——这种习俗在华南地区很盛行，在华中地区稍弱一些，在华北则很微弱。虽然诸多宗族的组织结构各有所异，但通常都有一个族长，而且一般是一位年长的、显赫的族人。他在族人的协助下处理族务，尤其是要管理族产和宗祠、奖惩族内成员。宗族的活动往往包含以下内容：(1)编纂续订族谱；(2)操办祭祖仪式、掌管宗祠、祭田和祖坟；(3)救济族人；(4)训导族内孩童；(5)嘉奖族内贤能者而惩戒不肖者；(6)宁息争讼；(7)防卫。

宗族有一套宗规，往往与儒家的道德教条相对应。这些道德戒律或张贴在宗祠里或在适当的场合念诵，一般包含以下一些原则：『孝敬父母；尊敬长辈；和睦族里；训诫子孙；谨奉职守；勿干法禁。』儿子要孝顺父亲，妻子要服从丈夫，兄弟要相互友悌。此外，宗规还警戒一些越轨的行为如懒惰、浪费、暴戾和赌博等。一些严重触犯宗规的行为将在宗祠内当全体族人面前公开处置。根据过错的严重性(忤逆不孝和偷情苟且被视为最应受责之事)，违规者将受到以下惩罚中的一种：道义规劝、口头斥责、罚款或罚祭、鞭笞、褫夺族内特权、开除出族并勾出族谱、处死或令自尽。虽然体刑或处决是非法的，但官府却很少干预宗族的判决。

由于家庭和宗族具有这些特殊的地位和功能，所以被看作是

中国传统的宗族社会最有特色的机制，这不足为怪。<sup>2</sup>

**社会分层** 中国社会是高度分层的社会。在诸多划分社会阶层的尺度中，一个很常用的尺度是将约占总人口 80% 的农民与另外 20% 的其他人区分开来，这些其他人居住在城镇中，代表了一个由士人、缙绅、官吏、离土地主、工匠、商贩、行伍人等组成的混合阶层。另一种遵循儒家信条的划分方法，是根据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不同，划分出统治集团和被统治集团。哲人孟子曾称『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然而在现实中，并非所有的劳心者都是官僚统治集团的成员；在清代 110 万有科举功名的人中，只有非常少的一部分人占据着 2.7 万个官职。严格来说，中国社会从来就不是一个简单地由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组成的两极结构，而总是一个由士、农、工、商四大『功能性等级』共存共处的多级体系。在这四个等级之上是政府官僚，在他们之下则是『不入流的』或『遭贬黜的』贱民，<sup>3</sup> 其人数不足总人口的 1%，在雍正皇帝(1723—1735 年)正式下谕将他们开脱除籍之前，这些人被剥夺了普通人所享有的权利。

尽管中国社会有阶层划分，但却没有种姓制度，因此仍是公平的社会。贱民的三代子孙固然不得参加科举考试，但除他们之外，发迹的阶梯是对任何人都开放的，无论其家庭、出身和宗教信仰如何。事实上，在不同社会集团之间存在着相当大的流动性：权势之家或名门望族可能会因子孙不肖而败落，而出身低微者则会因在科举中登第并获授官职而发达。最关键的是，科举考试中取得成功，个人的声誉就得到社会的承认。

值得注意的是，商人处在社会阶梯的底层，所谓的『商』不仅包括富裕的垄断商人，也包括小店铺主和店员及学徒。一些控制了全国茶叶和丝绸经销的大茶丝商非常富有。扬州的盐商尤以

---

<sup>2</sup> Hui-chen Wang Liu,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Clan Rules* (Locust Valley, N. Y., 1959), 5-6,8,23,40-45; Hsiao Kung-Chuan, "The Role of the Clan and Kinship Family," in William T. Liu(ed.), *Chinese Society under Communism: A Reader* (New York, 1967), 36, 40.

<sup>3</sup> Ping-ti Ho,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 Aspects of Social Mobility, 1368-1911* (New York, 1962), 18. 这些人传统上包括卖唱人、吹鼓手、耍乐人、乞丐、浙江的『惰民』、船户、戏子、世仆、伴当及一些被叫做『跑堂的』在官府中做低贱差役的人。

其富甲天下且生活奢华而闻名遐迩，十八世纪下半叶，他们的总利润估计约 2.5 亿两。<sup>4</sup> 许多从事对外贸易的行商也以其巨富而著称；比如，广州的(伍)浩官在 1834 年时已积聚了 2,600 万洋银的财富，据马士(H. B. Morse)称这是世界上最大的商业资产。<sup>5</sup> 但总的来说，商业活动被认为没有士绅那样的体面，而儒家的正人君子对利润的追求颇有不满，这样一种态度遏制了商业的发展。

**士绅：特权和功能** 士绅——即那些中举的士子——在社会上发挥了主导作用，并享有许多无可匹敌的特权。比如，只有他们才能出席官府在孔庙举办的祭祀仪式，而且通常由他们主持宗族里的祭祖礼仪。士绅在穿着打扮上就不同于常人，他们穿镶蓝边的黑袍，用诸如毛皮、锦缎和刺绣等华美的饰物来扮点靴子和腰带，而常人不管多有钱都是不准享用这些特权的。生员在冠帽上别一枚纯银簪；举人或进士则戴纯金簪。<sup>6</sup> 当一名进士擢升到高级官位时，他的金簪将会添上花纹，并上镶宝石、中嵌珍珠，锦袍上还将绣上九龙图案。

士绅得到保护，可免受普通人的侵犯，也不受官吏的纠缠。一个百姓侮辱士绅所受的惩罚，将比他同样侮辱另一个百姓所受到的惩罚要重。此外，庶民不得在诉讼中涉及士绅作证。如果一名士绅自己卷进这种诉讼，是毋须亲自到公堂露面而只须派一仆人代替。要是属于这个上等阶层的一名成员作科犯案的话，将会产生棘手的问题，因为其士绅的头衔可使他免受地方长官的处置。如要告发此人的话，首先须褫夺他的士绅头衔。但知县无权这样做，因为士绅是与他平起平坐的。褫夺绅衔只能由学政来担当，而知县在判处任何惩罚前，必须商之于学政，违反这条规矩可能招徕对知县的弹劾。

士绅阶层获豁免强制性的劳役，因为他们的身分和文化教养

<sup>4</sup> Ping-ti Ho, "The Salt Merchants of Yang-chow: A Study of Commercial Capitalism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17:149 (1954).

<sup>5</sup> H. B. Morse,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 (London, 1910), I, 86. 2,600 万洋银相当于 5,200 万美元。见 Frederic Wakeman, Jr., *Strangers at the Gate: Social Disorder in South China, 1839-1861* (Berkeley, 1966), 44.

<sup>6</sup> 这些人分别是考中了童试、乡试和会试的士子，根据中考级别的不同被归为『低』绅或『高』绅。科举和功名将在下一节中较详细地论述。

免除他们做体力劳动。士绅也被蠲免丁税，这样就能专事攻读，以准备日后的科场考试和官场履职。当 1727 年实现摊丁入地法时，士绅设法比常人少交纳一些地丁税。他们称自己家是『举户』、『绅户』或『大户』，有别于『民户』或『小户』，这样在纳赋上就有所区分。绅户只需为每石(合 133<sup>1</sup>/<sub>3</sub> 磅)交付二千或三千文铜钱，有时更不需交纳任何漕粮，而民户则必须为每石交纳六千或七千文。<sup>7</sup> 在稽查地籍时，平民和士绅合谋弄虚作假的情形屡见不鲜：农民用士绅的名义登记其耕地，从而就能少交税款且免除徭役。当年景不好或庄稼歉收时，士绅往往以百姓的名义要求官府蠲免或减少赋税；而当要求获批准时，受益最大的恰恰是士绅自己而非百姓。

尽管士绅拥有诸多特权，但他们并非当政官僚集团的一部分；他们是地方官长与百姓之间的中介人。州县长官必须借助士绅在当地事务上的资讯和建议，而士绅反过来又增进当地的福利。州县官通常是外省来的中举者，对管辖地方的事务多无兴趣，也不愿发起长期的建设规划，因为那些规划在他的短暂任期内产生不了效应，<sup>8</sup> 于是这类规划便落到了士绅的头上。士绅筹款修造桥梁和渡口等公共设施，集资疏浚河道、修建沟渠和堤坝、改良灌溉系统，也捐款修缮当地庙宇、神殿和古迹。此外，士绅还经常介入当地的慈善赈济事业，如为穷人开设粥棚等。

士绅在当地社会中的一个主要作用，是在公堂外透过劝解仲裁，弭息个人与邻里之间的民事纠纷。由于现身公堂攸关一个人的声誉，因此民间争端更经常地在士绅指导下私下了结而非对簿公堂。

士绅认为自己是文化遗产的保卫者，因此致力于传播道德信条并捐赠重资设立私塾；每月两次在所属的乡社里向村民宣诵康熙帝的『钦颁十六条上谕』。<sup>9</sup> 士绅支持科举制度，并经常捐钱

<sup>7</sup> Chung-li Chang, *The Chinese Gentry* (Seattle, 1955), 43.

<sup>8</sup> 1800 年前的平均任期是 1.7 年到 4.5 年，1800 年后则是 0.9 年到 1.7 年；同上注，第 53 页。

<sup>9</sup> 由康熙帝在康熙十一年（1672 年）颁行。该谕将在每月的朔望日（阴历初一和十五）由童生诵习及向百姓宣讲：一、敦孝弟以重人伦。二、笃宗族以昭雍睦。三、和乡党以息争讼。四、重农桑以足衣食。

五、尚节俭以惜财用。六、隆学校以端士习。七、黜异端以崇正学。八、讲法律以儆愚顽。

九、明礼仪以厚风俗。十、务本业以定民志。十一、训子弟以禁非为。十二、息诬告以全良善。

十三、戒窃逃以免株连。十四、完钱粮以省催科。十五、联保甲以弭盗贼。十六、解仇忿以重身命。

用以修缮当地贡院。由于忠、孝、仁、义之人的榜样有助于道德教化，因此，士绅编撰地方志，记录地方的历史和杰出人物的列传。

在动荡不安的时期，当官军不能给地方提供保护之时，士绅会组织团练乡勇，亲率他们赴敌；也会筹集资金建造堡寨或修葺城垣，以加强地方的防御能力。

从弭息争讼到襄赞公共设施到组织当地防务，士绅在家乡本土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在官府和百姓之间充当了联系纽带的角色：一方面在地方事务上为官吏出谋划策，另一方面推动官吏造福地方，而这是普通百姓所做不到的事。由于士绅的身分与州县官平起平坐，因此在与当地父母官交往时能神情自如，而不像普通百姓的那种恐惧畏葸之色；在官场民间都能左右逢源、如鱼得水。如果说州县官代表着正式的权力的话，士绅则代表非正式的权力。在平时，双方的权力源自同一个政治秩序，因此利益是一致的。但有些时候，当利益发生冲突时，士绅会与官员分庭抗礼，因为他们是地方唯一的有力量的集团。如果事情到了不可收拾的地步时，士绅将组织起来，抗议官府的压迫。毫无疑问，士绅是中国社会最重要的集团。有时人们把中国称为『士绅国家』，并非没有道理。

**科举** 在考察了士绅在中国社会中巨大的影响力之后，有必要来探究一下一个人成为士绅的过程。一个人获授予士绅头衔，主要是由于在科举考试中博取了功名。而撰写所谓『八股文』的能力是中考的关键，这种文章表现一种正规严格的写作风格，要求考生有高超的文字技巧，但毋需有广博的学识。文章开篇为两句破题，随后是三句承题和一小段起讲。接着是一小段一到三句话专论该题的提比和两段——一长一短——四言或六言的押韵骈体文(虚比和中比)。然后文章款款步入后比段，再洋洋归于大结。这种文字表达形式长度在 360 字到 720 字之间。成功的写作者必须通晓韵律、擅于辞藻并精于书法和诗文。遣词贫乏或字迹潦草反映一个人功底浅薄，甚至是『鄙野钝顽』，此人注定要

落榜。

科试分童试、乡试和会试几个等级举行。要获得参加童试的资格，考生必须出具一份由一名士绅提供的担保，证明其出身和品行。童试每三年举行两次，每次考三场。第一场由考生所在地的知县主持，要求写两篇题目出自『四书』<sup>10</sup>的『八股文』和一首十二行的五言格律诗。许多考生在第一场中就因错用词汇、不合韵律和书法幼稚等缘故而被淘汰；考中县试的考生(童生)将赴考第二场。第二场科试由知府或直隶州知州主持。考题与第一场相同，旨在确认没有人侥幸中考县试。过这一关的童生随后参加由各省学政主持的院试。官府预先就定下了能成功通过这三场科试的考生之数目额度，比如，全国每次只有 25,089 人有资格参加院试。在这个数目中，直隶省所占的比额最高(2,845 人)而贵州省最低(753 人)。<sup>11</sup> 这些考生中只有 1% 或 2% 的人能过院试关而获得生员的头衔，更流行的叫法是秀才。有了这个头衔，便可获接纳进士绅阶层，但他们还只是『低绅』，平均年龄为 24 岁。假设其寿命为 57 岁的话，他们就可享有士绅身分达三十三年之久。在 1850 年以前，全国有 526,869 名文生员和 212,330 名武生员，也即在任何时候都有总共 74 万生员。<sup>12</sup>

生员成为府、州、县学的学生，他们从省署获取廪膳津贴，供自己准备更高级的科试。当地士绅还向他们提供前往省府参加下一轮乡试的盘缠。每三年一次的乡试由一名主考官和一名副主考官主持，两人均是皇帝从有进士头衔的官员中遴选。根据『回避法』，这些考官必须来自其他省份。他们在八至十八名同考官(也称房考官)协助下履职，同考官由总督或巡抚在本省官员中遴选，他们至少要有举人头衔。由于政府允许全国只能有一千四百名生员考中乡试，因此乡试的竞争是非常激烈的。

与童试一样，乡试也考三场。通常在阴历八月初九开考。此前一天，考生便进入贡院；然后关在考房里三天，写三篇题目出自『四书』的文章和一首十六行的五言诗。八月初十出考房，十

<sup>10</sup> 《论语》、《中庸》、《孟子》和《大学》。

<sup>11</sup> Chung-li Chang, 73, 141-142.

<sup>12</sup> Chung-li Chang, 97-98.

一日重进考房考第二场，这一场是写五篇题目出自『五经』<sup>13</sup>的文章。他们在十三日再次出房，十四日又得入房考第三场，这一场要求写五篇有关政务的文章。十六日他们筋疲力尽地出考房。考试结果将在三十到四十五天内公布。

贡院里采取了极端严密的措施以防范形形色色的作弊行为，尤其是『依靠关系』的弊端。考生的所有考卷都是弥封的，而所有的同考官在阅卷期间都会隔离开来。同考官将比较好的案卷推荐给正副主考，由他们作最后定夺。在发榜日，主考官在巡抚或总督的陪同下，以皇帝的名义向中榜的考生授予举人头衔，至翌日总督或巡抚将赐宴款待这些新科举人。

乡试案卷随后将呈送到北京的礼部审核存档。那些在乡试中落第但也显示出较高造诣的人将授予贡生头衔，并回到家乡充任地方社会的领袖或教师，等待下一次科试。举人则衣锦还乡，因为为家族和州县争了光。这些幸运者成为『高绅』成员，平均年龄为 31 岁。举人由省衙提供川资以参加三年一度在北京举行的会试，会试通常安排在第二年的三月。

会试也考三场：第一场考生写四篇有关历史题材的文章——三篇阐述和一篇评论；第二场四篇考经义的文章和一首五言律诗；第三场则写一篇政治论文——策论。

会试结果三天后即公布，中考者被授予贡士头衔，并获一个半月后参加殿试的资格。殿试由皇帝亲自主持，另有十四名高官协助。这次考试只考一场，考生写一篇千余字的时务策。尽管文策的内容很重要，但隽丽的书法和出色的文风可以在开始时就引起阅卷者的注意，从而产生良好的印象。阅卷考官将十份最好的案卷上呈给皇帝，皇帝用朱笔在卷面上写下评语和考生的名次。殿试中考的考生被授予进士头衔。他们分成三甲：一甲三名获最高荣誉，二甲含余下中考者数目的 30%，其余的中考人为三甲。皇帝将赐御宴恭贺他们；一甲三名将受赏 80 两，其余的各获 30 两。进士的平均年龄为 34 或 35 岁。政府定额只允许十人中有一人考中会试。从 1644 年到 1911 年，共举行了 112 次会试，授予

<sup>13</sup> 《诗》、《书》、《礼》、《易》、《春秋》。



了 26,747 个进士头衔，即平均每次会试擢 238 人，每年约 100 人。

14

一般人都认为，只有富家子弟才能获得准备考试所必须的长年学习。当然，富有人家能更轻松地支付受业费用；但是，许多贫寒之家也想方设法培养出了中考的士子。最近的研究表明，明(1368—1643 年)清(1644—1911 年)时期获得科举功名的人中，社会分布相当广泛。在明代，47.5%的进士来自于祖上三代没有出过任何有科举功名者的家庭，而有 2.5%的进士来自于祖上三代没出过一个生员以上中考者的家庭；约 50%的进士来自于祖上三代出过高级别功名头衔的门第。在清代，19.1%的进士来自于祖上三代以内没出过有功名者的家庭；18.1%来自于出过一个或多个生员但无更高级别功名的家庭。这些资料表明，总共有 37.2%的进士来自于其祖上三代的教育背景很低或完全是白丁的家庭，而 62.8%的进士则来自于三代以内有科举功名的书香门第或宦宦之家。

出产科举功名最丰的省份是江苏和浙江，在清代总共 26,747 名进士中分别占了 2,920 人和 2,808 人，其次是直隶省(2,701 人)、山东省(2,260 人)、江西省(1,895 人)。在浙江，每百万人中将近有 130 名进士，在江苏则每百万人中有 93 名。在省内，科举成就最大的府是浙江的杭州府，清代出了 1,004 名进士，江苏的苏州府出了 785 名。<sup>15</sup>

由于成就和荣耀主要取决于才学，因此社会上逐渐流行起一种『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倾向。一个学子花费全部的青春用于备考，经常会有一些人倒霉地在十来次三年一度的科试中落第——这样实际上就花去了一生的时间。即使是那些考中的人也会因思想过度紧张而筋疲力尽，被折磨得唯唯诺诺，成为官场上一些谨小慎微、平庸的官吏，不会构成什么挑动事端的威胁。无怪乎君王会得意满志地评介说：『天下英才尽入吾彀中矣!』

科举制度最大的缺点是范围狭窄和欠缺实用性。文才和干才是两码事：精通其中一项并不意味着胜任另一项。对严格的『八

<sup>14</sup> Ping-ti Ho, *The Ladder of Success*, 189.

<sup>15</sup> Ping-ti Ho, 114, 228-229, 247.

股文』模式之适从，使思维僵化，抑制了思想的自由发展。也许最重要的是，这种考试制度只强调儒家价值观，以牺牲科学、技术、商务和工业等知识为代价，奖赏在文学和人文领域的成就。

另一方面，科举制度又选拔了一些具有较高智商且熟悉公务的人，为官员晋升树立了客观公正的标准，并减少了任人唯亲及其他营私舞弊的现象。科举制度也允许社会中的所有人通过个人努力而非通过门第、财富上升到最高层，从而使社会变得比较平等。它鼓励社会流动并减弱阶级划分；来自全国各地和各种生活背景的受教育者集合到政府之中，也产生了一种统一的动力。中国的知识分子组成了一个有教养的官僚集团，它支持政府而不是像西方的思想传统那样批评政府。仔细衡量一下，科举制度的优点或许要超过其缺点。

通过科举考试是获取士绅身分的正途，但它并非唯一的途径。监生——国子监学生身分——也可以捐取。有时贡生头衔也能捐得。捐买这些头衔的人通常是一些有钱的文人，他们或是没能博取正规的功名，或是希望取捷径以获得诱人的士绅地位。这些捐买者是士绅阶层中的『非正途』成员；他们享受不到与正途成员完全一样的声誉，而且通常只能获得一些低级的官职。但是，他们能通过考中乡试和会试使身分转为正途。一些资质上乘也很富有的童生为了避免童试的艰苦，也捐取监生头衔，以便有资格直接参加乡试。

还应提及的是，清朝也有一套与文官科举功名相对应的武科功名，它们可由考试博取，也可通过捐买获取，但大部分军官却是出身行伍而非通过武科举获职，这些军官也能凭其官职获得士绅的身分。

在 1850 年前，士绅的总数约为 110 万人，其中 4,000 人是文武进士，其余是拥有其他功名和头衔的人。与此同时，全国总共只有 27,000 个官职——20,000 个文职和 7,000 个武职。正途出身的有功名者占据了 20,000 个文职中较重要的那一半职位，而不太重要的另一半则归那些捐取功名的非正途人员。由于在科场登第的士子比可授的实职多出太多，因此大部分有功名者都只得待在

官场之外。但几乎所有的进士和大约三分之一的举人都能授实缺，而一小部分贡生和生员也能补缺。<sup>16</sup> 那些拥有功名而身处官僚集团之外的人，逍遥地成为士绅和社会上的乡社领袖。

## 思想潮流

**清初对明朝心学的反击** 清初的思想界分成两个圈子。官府公开倡导十一和十二世纪时程氏兄弟<sup>17</sup>和朱熹宣扬的那套宋代理学，出仕于清政府的汉族官员和希望出仕的汉族士人把这套『宋学』当作一种官方哲学加以遵奉。另一方面，中国也存在着许多大明遗臣，他们拒绝为满洲人服务，并排斥理学思想而赞赏所谓的『汉学』，希望通过汉学来树立一种新的思想，以推进反清复明的大业。

清朝统治者把理学当作一种招纳士人的手段。由于士人习惯上是中国的统治阶级，控制了他们就能控制住人民。要求向所有臣民宣讲的康熙钦定《十六条上谕》中充满了忠、顺、敬、德、礼等儒家观念。按清朝统治者的想法，如果所有人都遵循这些箴言及士大夫们能为国家中的其他人树立榜样，那么，政府就能做好它的事情了。康熙特别推崇宋朝哲人朱熹对儒家经典所作的四平八稳而又合乎体统的注释。科举考试中出自『四书五经』的每一个问题和答案，都须符合朱熹的诠释；康熙盛赞朱熹的注释乃『千百年绝学之集大成，能开愚孺之心智，建万代之真谛』。

西方一般称理学为『新儒学』，是一种融儒家、佛教和道教诸因素于一体的调和论哲学，而且提供了一套维护旧儒家伦理秩序的形而上学体系。宋朝学者鼓吹一种理和气的二元概念，按这个学派的说法，世间万物都有其所以然的理，故一木一草之微亦各有理。万物之理皆同出一源，虽然因所居之位不同而其理之用(气)不一，如『仁』的概念，为君须仁，为臣则须敬，为子须孝，为父须慈。故『仁』之理只有一个，但『仁』之用(即其『气』)却

---

<sup>16</sup> Chung-li Chang, 116-118. 大多数获功名者需等十到二十年才能补缺。 John R. Watt, "Leadership Criteria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aper read before the 62nd annual meeting of the Pacific Coast Branch, Americ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 San Diego, August 28, 1969.

<sup>17</sup> 程颢(1031-1085年)和程颐(1032-1107年); 朱熹(1130-1200年)。

有许多。

朱熹将理学思想综合成一套系统的哲学学派，并将理的全体称为太极：『总天地万物之理，便为太极。』<sup>18</sup> 关于理和气的二元概念，他称理为『生物之本』，气为『生物之具』，二者不可分开各在一处，更无相互冲突，天下未有无理之气，亦未有无气之理。很显然，尽管朱熹提出理和气的二元概念，但他却不像许多人想像的那样宣扬事物的二元性。

宋代理学家虽有形而上学的倾向，却并未忽视儒家的实践性方面。他们把理看作是必须遵守的道德法则，并声称可通过『格物』（探究事物的本质）和读史习经来『穷理』（认识掌握『理』）。他们进而激励士人应努力去实践『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抱负。即使在抽象地讨论『理』的时候，他们也强调读书和格物的重要性——这两者都需要人去身体力行。然而，理学吸引其信徒的地方主要是它那新颖的、具有启发性的形而上学方面，而非其实践性方面。

理学最终变得空疏化了。当这个学派进入明代（1368—1643年）后，理学家们固执地坚持作抽象探讨和形而上学争辩的总体倾向。儒家的实践性方面被忽略了，古典经籍被束之高阁。学者们陷入对『心』和『性』作穷根究底的夸夸其谈，而不去强调读书的必要性。

哲学家王阳明（1472—1529年）起而建立自己的『心学』体系来反抗朱熹的理学。王阳明受到了佛教禅宗和宋代哲学家陆象山（1139—1193年）的影响，陆象山认为『宇宙即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万物森然方寸之间，满心而发，充塞宇宙，无非此理』。王阳明觉得『心即宇宙』的思想非常合乎自己的口味，他进而声称此心无私欲之蔽即是天理，便能知善知恶。由此发展出了王阳明的『良知』论，这种理论称天地万物皆有一体之仁，人只需『发明本心』以致『良知』。这样，王阳明就以强调通过静处体悟和切己自反而获得的良知之本性来取代了朱熹的『格物致理』。但是，应该指出，即使是王阳明也并不忽视『行』（实践活动）的意

---

<sup>18</sup> Wing-tsit Chan, "The Evolution of the Neo-Confucian Concept Li as a Principle," *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New Series, IV:2:139-141 (Feb. 1964).

义。作为天地万物之主的心必须『恒有所动』，也即必须积极介入人类事务。孝道的良知不是致良知的目的；而是要促使人向父母尽孝。因此知行合一非常重要：『知是行之始，行是知之成』，知行合一可以通过自律和自修获得。<sup>19</sup>

尽管王阳明强调『行』的重要性，他的哲学却进一步加强而非削弱了朝向形而上学探讨的总趋势。士子把读书当作一种可憎可恶之事，因此扔掉了书本而沉湎于毫无目标的抽象对话。王阳明后世的信徒将他的教诲歪曲到宣称酒色财欲无碍于心智启蒙的地步，淫乐无度和酗酒如命被称赞为『良知』的自由发挥。信徒为了能跻身官场，竟向宫中太监谄媚邀宠，当社会和道德行为降到如此低点时，对这个学派的反击必然要兴起了。

江苏无锡东林书院一批严肃的学者，试图通过把注意力从抽象拉回现实、从个人反思拉回到从事公共事务，来扭转思想界不负责任和道德沦落的潮流。在他们的『道德讨伐』中，对政治腐败发动了一场堂堂正正的抨击，不幸的是，这场抨击运动致使他们在政治上遭到大太监魏忠贤的毒手摧残；但他们至少唤起了学者对公共事务的兴趣。<sup>20</sup>

清初的大儒们强烈地反对明代的士人，并且认为这些人应对晚明的世风日下、道德沦落及明朝的最终灭亡负责。大儒召唤士人摆脱宋明学派加诸他们身上的束缚，直接从古代经典中探求真谛，并且鼓吹经世致用和端正学风有其自身现实的目标：即造就一种将有利于推翻满清统治的健康学术氛围。

江苏昆山的顾炎武(1613—1682年)是第一个向明朝颓废的学术倾向发起猛烈抨击的人。他指责王阳明抛却经史，也不关心社会，纠集门徒言『心』言『性』。他痛斥王阳明的弟子是一些『拾人牙慧以藏其拙之不学之徒』，讥讽明代士子的著作『无非盗窃而已』。他批评『良知』论实乃混乱无序之根源。应该注意的是，顾炎武并没有直接批评朱熹和程氏兄弟，因为他对这几位学者鼓

---

<sup>19</sup> Wing-tsit Chan, 142, 213.

<sup>20</sup> 关于东林党运动，参见 Charles O. Hucker, "The Tung-lin Movement Of the Late Ming Period," in Fairbank (ed.),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132-162.

励读书并提倡格物致理的做法仍高度赞赏。<sup>21</sup>

顾炎武遍游华北地区，并研究地理、边防、农耕和经商等方面的实际问题。他的十数部著作中，最有影响的是《日知录》，这是一本笔记体裁的著作，是他毕生治学的结晶。

顾炎武对清代学术的主要贡献，是建立了一套革命性的研究方法，它有以下三个显著特点：(1)原创性：顾炎武在《日知录》序中写道：『愚自少读书，有所得辄记之；其有不合，时复改定；或古人先我而有者，则遂削之。』顾炎武的著述中确实不含一丁点借用他人的东西。(2)致用性：正如孔子删述六经救民于水火之心一样，顾炎武决心做到『凡文之不关于六经之旨、当世之务者，一切不为』。他强调将学问与世事紧密相联的致用性，与明代士人脱离社会现实高谈阔论的习性形成鲜明对照。(3)详征博引：顾炎武在未透彻考究每个事实并找到印证之坚实依据前，决不随意下结论。这样，他的著作中注释繁多，论述深刻，广博而又前后呼应。他极重视原始资料和第二手资料的证据，二者俱无时才退而求其次。他的研究方法接近现代历史考证的标准。<sup>22</sup>

由于顾炎武对明代学术思潮广泛的批判和对一种新的研究方法的建设性发明，因此被尊为『清学』的奠基人。正是在他开创性努力的基础上，发展起了一种新的『朴学』和考证学。

另一个重要的人物是王夫之(1619—1692年)，他对人欲与天理的关系发表了非常深邃的见解：『天理寓于人欲，无人欲则天理不可得见。』或可称为清代最伟大的学者和思想家的戴震(1724—1777年)，也是根据王夫之的这条思路，日后提出了他著名的『人欲论』。

王夫之关于历史和政治的观念显得非常现代化，并令人耳目一新。他否认超自然力量、气数、天命或运气能影响历史进程，并大胆地提出了一种进化论和渐进论的观点，认为历史是朝着一个有序的方向不断地展现自己，而这个有序的进程必然地影响此后的历史时期，但却不能影响此前的时期。人们在处理当代事务

---

<sup>21</sup> Liang Ch'i Ch'ao, *Intellectual Trends in the Ch'ing Period* (清代学术概论), tr. By Immanuel C. Y. Hsu (Cambridge, Mass., 1959), 30.

<sup>22</sup> Liang Ch'i Ch'ao, 31-32.

时，毋需恢复古代的制度和措施，因为每个时代都有其自身的特点和需要。这种社会持续进步的观点与传统的历史循环论截然相对，历史循环论声称大治之后必有大乱，大乱之后亦必有大治云云。

王夫之被称为唯物主义者，是因为他相信在经济繁荣的条件下最能取得进步。他倡导生活的安宁和基本需求的满足、开发自然资源、鼓励国内和对外贸易。国家应视人民的幸福为其主要职责，而且它应属于人民而不属于任何英雄或任何王朝，更不用说属于一个外来王朝了。异族统治中国是全然不可容忍也是非法的，汉族人可理所当然地欺压或杀戮蛮夷。由于王夫之丰富的著作中包含民族主义和反满色彩，所以在两百年时间里一直没有出版。直到十九世纪末，改良派和革命派分子才公开散发这些著作。

清初的这些大家——从顾炎武到王夫之——激烈地反对明代的空疏和形而上学思潮，树立起一种新的学术氛围。在这种氛围下，着重点放到了对古代经典作研究、旁征博引地作考证以及将知识运用到社会。这些人都表现出一种强烈的怀疑精神，这促使他们去仔细检查已被历代所承认、其真实性似乎毫无疑问的著作。重新研究古代经典使他们面对了如何正确理解这些古籍的问题。为了澄清古代字词的含义和字的发音以重现其音韵，他们潜心研究音韵学、文字学、训诂学以及古代的规章制度，把这些学问当作研究经籍不可或缺的前提条件。他们的考察引导他们越来越深地潜入到古代经文的研究中去，并为清代中期『考证学』的兴起铺平了道路。

**清代中期的考证学** 考证学的意思是『考证其实』，有时也被译作『校勘学』(textual criticism)。考证学是既考究古代书籍的真伪，也校勘其原来文字的一门学问，因此也被更贴切地翻译成『实证研究学』。这个学派的学者们采用归纳式的考察方法，从广泛的资料中收集证据，并检验不利于此证据的种种假设。他们的格言是『确凿证实然后信之，无稽者决不轻信』。这个学派在清初稍稍起步，在清代中期发展到全盛地步。在诸多考证学家中，

有两位尤其突出，他们是吴派的惠栋和徽派的戴震。

惠栋(1697—1758年)出生于经学世家，他的学风以对汉代著作的博闻强记和倾心接受而著称，汉代距古代不太远，因此汉代的书籍被认为比较真实。惠派治学的指导思想是『凡古必真，凡汉皆好』。按照这条思路，惠栋作了几部研究古书的著作。<sup>23</sup> 惠栋对汉学的崇信，促使他试图把汉代大师的观点提升到经典之列。

安徽休宁的戴震(1724—1777年)或许是所有清代学者中最伟大的一位。他与惠栋的关系在师友之间，但他的治学方法却与惠氏大不相同。惠栋对汉学的偏爱到了排斥其他任何著作的地步，而戴震则不愿受任何学派的束缚。他怀着强烈的怀疑精神，不接受任何陈述，也就是『苟终无足以起其信者，虽圣哲父师之言不信也』。他在著述中保持了高度的客观性，在考究事实真伪时不偏袒任何学派。他做研究的原则是『不以人蔽己，不以己自蔽』。戴震希望使学者摆脱对任何事物的依赖。他尊重汉代学者的治学方法，但不要求任何人盲目信从之。当有怀疑时，必反复参证，得到满意结果才心安。由于戴震具备作透彻分析和批评性鉴别的考据能力，因此得以将研究水准提高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以下的陈述可反映他治学的精神：『知十而皆非真，不若知一之为真知也。』

戴震的学识面甚广，但决非肤浅。他专治的领域是小学(传统汉语学)、历算和水利工程、地理。<sup>24</sup> 戴震在晚年超越考证学范围，欲建立一『戴氏哲学』。他完成了一部名曰《孟子字义疏证》的杰作，在该著中，他试图针对程朱『理学』而提出自己的『欲学』。他抨击宋代哲学家有两大罪状，一是将道教和佛教教义搀杂进儒家学说，二是灭欲兴理：

圣人之道，使天下无不达之情，求遂其欲，而天下治。后儒不知情之至于纤维无憾是谓理，而其所谓理者，同于酷吏所谓法；酷吏以法杀人，后儒以理杀人。

<sup>23</sup> 包括《九经古义》、《易汉学》、《古文尚书考》。

<sup>24</sup> 在他的诸多成就中，下列著作特别重要：《声韵考》、《尔雅文字考》、《原象》、《古历考》、《水地记》和《校水经注》。



君子之治天下也，使人各得其情，各遂其欲，勿悖于道义；君子之自治也，情与欲使一于道义。夫遏欲之害，甚于防川；绝情去智，充塞仁义。<sup>25</sup>

戴震的『欲学』无疑是受了王夫之的影响。戴震对自己的哲学非常自得，且称他的《孟子字义疏证》为其最得意之作。但不幸的是，他的弟子大多无法理解这本书，因而也没有认真对待。尽管他的这部书在清代中期无甚影响，戴震对考证学的方法及对音韵、历算、水利工程等学问的贡献是巨大的，他的考据远远超出了汉学的范围。因此，称戴震的学派为『汉学』就不太恰切了，更精确也更公允的应称之为『清学』。

考证学在清代中叶达到了顶峰，它完全主导了中国的学术界。即便是清廷也不再倡导不合时宜的宋学。乾隆皇帝纂辑《四库全书》的四库馆实际上便是三百名汉学家的大本营，戴震也位列其中。他们将3,457部著作编纂成了79,070卷。《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中的每一条摘要，都体现了汉学家的研究结晶。

考证学家以透彻、客观、敏锐和开明的态度，对文化遗产的几乎各个方面作了重新考察。由于他们扎实的研究和朴质的文笔，他们也称自己的著述为『朴学』。考证学家研究的核心仍然是经籍，但也涉足了诸如训诂、音韵、历史、历算、地理、典章和辨伪等学科，使自汉代(甚至更早)以来浩如烟海的中国古典文献得到了严格的鉴别，其结果是，一些疑难的古代书籍可以阅读并被理解，一些伪书被揭穿，一些流失的典籍重新面世。

清代学者经常称自己为汉学家、所做的学问为汉学。毫无疑问，他们采用『汉』这样醒目的名字是为了压过宋学。但实际上，他们对经籍的尊重和他们博览群书及书写注解的习惯，与宋代学者的读书精神相当一致。如果站在完全公正的立场上，人们不能说清学与宋学截然相对；二者的区别主要在于研究方法的不同，而非在于治学精神有任何实质性差别。人们也不能把清学与汉学等量齐观，因为清学范围远比汉学宽广，有人暗示说，清学乃是打着汉学的旗帜而行宋学的精神。

---

<sup>25</sup> Liang Ch'i-ch'ao, 59-60.

在考察『考证学派』的功过优劣时，人们会因其目标的急剧转变而震惊。清初的大儒们提倡学问要经世致用，而在清代中期，则全然是为做学问而做学问，经世致用的观念被搁到了一边。当然，这种态度的转变很大程度可归因于由反满著述而引发的文字狱。学者在纯学问和古书堆里找到了避风港，这样在政治上比较安全，在学术上的收益也更大。考证曾被清初学者当作『复明』的一种手段，到了清朝中期，它本身就成了—种目的。当才智之士埋头于考究古典经文和撰写评注诠释时，他们丢弃了与社会现实的接触，也使国家丧失了有实践经验的领袖。这样再次成为—种思想上的不负责任，间接地鼓励了政治腐败的发展，然而政治腐败恰恰就是清初学者们急于去矫正的弊端。

总的来说，清代学者对丰富的中华文化遗产作了重新评估和重新整理，但没有建立什么新的思想成分，或者说没有创立什么重要的哲学学派。他们是中国文化的勤勉尽心的解释者和整理者，但不是创造性的建设者。梁启超在自明而宋而汉而先秦一步步追溯复古思潮时评说：清代学术『实取前此二千余年之学术，倒卷而纒演之。如剥春笋，愈剥而愈近里。』<sup>26</sup> 梁启超将复古运动与欧洲的文艺复兴相提并论，这种比较固然有点牵强附会，但无可否认，由于清代学者的努力，进入中华文化遗产之宝库已变得较为容易了。

## 参考书目

- Beattie, Hilary J., *Land Lineage in China: A Study of T'ung-ch'eng County, Anhwei, in the Ming and Ch'ing Dynasties* (Cambridge, Mass., 1978),
- Buxbaum, David C. (ed.), *Chinese Family Law and Social Change in Historical and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Seattle, 1977).
- Cahill James, *Chinese Painting*(Geneva, 1977).
- , *The Compelling Image: Nature and Style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ese Painting* (Cambridge, Mass., 1982).
- , *The Painter's Practice: How Artists Lived and Worked in*

---

<sup>26</sup> Liang Ch'i-chao, 14.

- Traditional China* (New York, 1994).
- Chan, Wing-tsit, "The Evolution of the Neo-Confucian Concept Li as Principle," *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New Series*, IV:2:123-149 (Feb. 1964).
- Chang, Chung-li, *The Chinese Gentry* (Seattle, 1955).
- , *The Income of the Chinese Gentry* (Seattle, 1962).
- 张德昌: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香港, 1970年)。
- Cheng, Chung-ying, *Tai Chen's Inquiry into Goodness* (Honolulu, 1971).
- 贾植芳: 《近代中国经济社会》(上海, 1950年)。
- Chin, Ann-ping, and Mansfield Freeman, *Tai Chen on Mencius* (New Haven, 1990).
- Ching, Julia, *To Acquire Wisdom: The Way of Wang Yang-ming* (New York, 1976).
- Ch' ü , T'ung-tsu, *Law and Society in Traditional China* (Paris and The Hague, 1961).
- Cohen, Jerome A., et al. (eds.), *Essays on China's Legal Tradition* (Princeton, 1979).
- Cole, James H., *Shaohsing: Competition and Cooperation in Nineteenth, Century China* (Tucson, 1986).
- Creel, H. G., *Chinese Thought from Confucius to Mao Tse-tung* (Chicago, 1953).
- de Bary, William Theodore, "Chinese Despotism and the Confucian Ideal: A Seventeenth-Century View," in John K. Fairbank (ed.),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Chicago, 1957), 162-203.
- , *The Liberal Tradition in China* (Hong Kong, 1983).
- , Wing-tsit Chan, and Burton Watson, *Sources of Chinese Tradition* (New York, 1960), chs. 19-22,
- Eastman, Lloyd E., *Family Field, and Ancestors: Constancy and Change in China's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1550-1949* (New York, 1988).
- Ebrey, Patricia Buckley, and James L. Watson(eds.), *Kinship Organization in Late Imperial China, 1000-1940* (Berkeley, 1986).
- Elman, Benjamin A., and Alexander Woodside (eds.), *Education and Socie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1600-1900* (Berkeley, 1994).

- Elman, Benjamin A., "Political, Social, and Cultural Reproduction via Civil Service Examination in Late Imperial China,"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0:1:7-28 (Feb. 1991).
- Fei, Hsiao-tung, *China's Gentry* (Chicago, 1953).
- , *Peasant Life in China* (London, 1945).
- Freedman, Maurice (ed.), *Family and Kinship in Chinese Society* (Stanford, 1969).
- , *Chinese Lineage and Society* (London, 1966).
- , *The Religion of the Chinese People* (New York, 1975).
- Fried.Morton H., *Fabric of Chinese Society* (New York, 1953).
- Fung, Yu-lan, *A History of Chinese Philosophy*, tr. by Dark Bodde (Princeton, 1953).
- Goodrich, L. Carrington, *The Literary Inquisition of Ch'ien-lung* (Baltimore, 1935).
- Ho, Ping-ti,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 Aspects of Social Mobility, 1368-1911* (New York, 1962).
- Hsiao, Kung-ch'ian, *Rural China: Imperial Control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Seattle, 1960).
- Lang, Olga, *Chinese Family and Society* (New Haven, 1946).
- Liang, Ch'i-ch'ao, *Intellectual Trends in the Ch'ing Period* (清代学术概论), tr. by Immanuel C. Y. Hsü (Cambridge, Mass., 1959), Parts I and II.
- Liu, Hui-chen (Wang),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Clan Rules* (Locust Valley, N. Y., 1959).
- Mackerras, Colin P., *The Rise of the Peking Opera, 1770-1870: Social Aspects of the Theatre in Manchu China* (Oxford at Clarendon, 1972).
- Mann, Susan, *Local Merchants and the Chinese Bureaucracy, 1750-1950* (Stanford, 1987).
- Marsh, Robert M., *The Mandarins, the Circulation of Elites in China, 1600-1900* (Glencoe, Ill., 1961).
- Meskill, John, *Gentlemanly Interests and Wealth on the Yangtze Delta* (Ann Arbor, 1994).
- Miyazaki, Ichisada, *China's Examination Hell: The civil Service*

- Examinations of Imperial China*, tr. by Conrad Schirokauer (Salem, Mass., 1976).
- Nivision, David S., *The Life and Thought of Chang Hsueh-Ch'eng (1738—1801)* (Stanford, 1966).
- Overmyer, Daniel L., *Folk Buddhist Religion: Dissenting Sects in Late Traditional China* (Cambridge, Mass., 1976).
- Peterson, Willard J., "The Life of Ku Yen-WU (1613-1682)," Part I,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8:114-156(1968).
- Qian, Wen-yuan, *The Great Inertia: Scientific Stagnation in Traditional China* (Dover, N.H., 1985).
- Rawski, Evelyn S., *Education and Popular Literacy in Ch'ing China* (Ann Arbor, 1978).
- 商衍鏊：《清代科举考试述录》（北京，1958年）。
- Shih, Vincent Yu-chung (tr.), *The Literary Mind and the Cariving of Dragons* (Hong Kong, 1982).
- Skinner, G. William et al., *Modern Chinese Society: An Analytical Bibliography* (Startford, 1973).
- Strassberg, Richard E., *The World of Kung Shang-jen: A Man of Letters in Early Ch'ing China* (New York, 1983).
- Teng, S.Y. (邓嗣禹), "Wang Fu-chih'S Views on History and Historical Writing,"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III:1:111-123 (Nov. 1968).
- ：《中国考试制度史》（台北，1967年）。
- Tu, Wei-ming, *Neo-Confucian Thought in Action: Wang Yang-ming's Youth (1472-1509)* (Berkeley, 1976).
- 王德昭：《清代科举制度研究》（香港，1982年）。
- Waley, Arthur, *Yuan Mei: Eighteenth-Century Chinese Poet* (Stanford, 1956).
- Weber, Max, *The Religion of China: Confucianism and Taoism*, tr. by Hans H. Gerth (Glencoe, Ill.1951).
- Wittfogel, Karl A., *Oriental Despotism: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otal Power* (NewHaven, 1957).

本人提供该书的打印版，一套售价 66 元  
制作精美，质量保证，实拍图请看网易相册：  
<http://photo.163.com/ajxz2008>  
有兴趣的朋友请联系 QQ33486416

## 第五章 对外关系

在明末清初交替之际，西欧人开始到达中国；差不多同一时间，俄罗斯人也穿越西伯利亚进至满洲边境，然而两者毫无关连。随着这种前所未有的东西方之间的接触，中国与外部世界关系的一个新时代开始了。

### 西欧人的来临

地理大发现时期的欧洲洋溢着一种新的冒险精神，帝国的贪欲、基督教扩展到异教(即非西方)世界的传教热情，以及寻求香料贸易的商业探索，助长了这种冒险精神。在『航海家亨利亲王』(Prince Henry, 1394—1460 年)的赞助下，葡萄牙船长起而探索人们知之甚少的非洲大陆。1487 年，迪亚士(Bartholomeo Dias)绕过了好望角。几年以后，1492 年，西班牙资助哥伦布(Columbus)向着一个相反方向航行，这次航行不期而然地发现了美洲。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之间的竞争非常激烈，教皇亚历山大六世(Alexander VI)于是出面干预，发布著名的 1493 年 5 月 3 日和 4 日通谕(这些通谕由一年后的《托尔德西拉斯条约》([Convention of Tordesillas] 加以确认)，并在他们之间划分了尚未被勘察的世界——葡萄牙得到巴西和大部分东方的非基督教世界，而西班牙则得到大部分美洲、太平洋、菲律宾和马鲁古。依据这一探险范围的瓜分，伽马(Vasco da Gama)于 1498 年经好望角抵达了印度，由此开辟了通向东方的航线；葡萄牙人、西班牙人、荷兰人和英国人相继来到了亚洲。

**探险家和商人** 在那个时代，地理探险家与帝国建立者之间没有太大分别。阿尔布克尔克(Alfonso d' Albuquerque)在 1510 年占领果阿(Goa)及在 1511 年占据马六甲，奠定了葡萄牙帝国在东方的基石，并且控制了通往马来亚和东印度群岛香料产地之入口。葡萄牙人在马六甲遇见了中国商人，这些商人运载着丝绸、

锦缎、瓷器和珍珠前来换取香料、生姜、熏香和金缕。葡萄牙人开始考虑前往中国。1516年，佩雷斯特雷洛(Rafael Perestrello)乘一艘欧式帆船来到了中国；他从暹罗生意中获利甚丰，也许他是第一位出现在中国的葡萄牙人。中国人将葡萄牙人叫做『佛郎机』，乃是阿拉伯人对欧洲人的叫法『弗林吉』(Feringhi)之讹音。『弗林吉』源自十字军中『法兰克人』(Franks)的称谓。

1517年，比勒斯(Tome Pires)受葡萄牙国王之遣作为往聘明廷的使臣，而果阿市长安德拉德(Fernao d' Andrade)也被授命勘测中国沿海。二人相偕于是年9月率八艘船来到广州，他们从船上燃放了一阵雷鸣般的礼炮——这是他们到中国的第一个举动，却令中国人大为震惊，因为中国人不懂这阵响炮的意思。但中国总督<sup>27</sup>还是颇为友善地接见了他们，并允许他们碇泊在上川岛(即西人所谓之圣约翰岛)。

大批葡萄牙人的船队陆续前来，居驻到上川岛、浪白和澳门。1535年，葡萄牙人用行贿手段，获取中国人正式同意他们在澳门晾晒货物，从而获得了在那里居住贸易的法定认可。葡萄牙人同意每年为其船货交课2万两关税，并支付每年1,000两的租金，到1582年(?)，在他们的一再请求下，租金降到了500两。<sup>28</sup> 中国并没有割让澳门的领土，但到1557年时，葡萄牙人竟自行委任了官员来管辖澳门，把它当成一块殖民地一样。明廷没有提出抗议，相反在1573年沿狭窄的澳门地峡修筑了一道城墙，派兵丁守御，表面上是为了制止绑劫中国苦力的情况，但实际上是为了监视葡萄牙人和限制他们扩展地盘。这个举动不啻是承认了葡萄牙人盘踞澳门。随着葡萄牙人稳稳地占据了澳门，他们垄断了中国在广州的对外贸易，且努力排斥其他外国人从中分享利益。

葡萄牙船队从马六甲和东印度的香料贸易中带回的财富，使西班牙人垂涎欲滴。哥伦布发现美洲的经历，令西班牙人相信向西航行绕过美洲大陆的最南端可抵达东方。1519年，一名效命西班牙国王查理五世(Charles V)的葡萄牙航海家麦哲伦(Ferdinand Magellan)，率一支五艘船的探险队沿美洲大陆东岸南航，驶入了

<sup>27</sup> 陈金。

<sup>28</sup> 郭廷以：《近代中国史》(台北，1963年)，第1卷，第117—118页。

太平洋。经过三十三个月的航行，抵达了吕宋(后来称为菲律宾群岛)，完成了欧洲船舶第一次从美洲航至东方的行程。麦哲伦和大部分随行人员被当地土著杀死，幸免逃生的人于 1522 年经印度洋和好望角返回西班牙。

随着科尔特斯(Cortes)征服墨西哥，西班牙人拥有了一个可由此前往亚洲的据点。1564 年，黎牙实比(Miguel Lopez de Legazpi)受腓力普二世(Philip II)之命从墨西哥出发占领了吕宋，并将该地改名为菲律宾群岛，以马尼拉为首府。

与此同时，有许多中国人在西班牙人占领的这块地方从事利润丰厚的贸易。然而，海盗的问题越来越严重，1574 年，中国海盗林凤率领 62 艘战船和 2,000 人攻打马尼拉。西班牙人击退了他们，进而烧毁了他们的船舰，这样就使受命从福建出发这剿这批海盗的中国水师提督颇为感激。西班牙人抓住这个机会发展同中国的关系，邀中国提督前来马尼拉。1575 年，由两名奥古斯丁会传教士<sup>29</sup> 组成的一个西班牙使团随中国水师一道返回了福建——这是两国间的第一次官方接触。中国当局很好地接待了西国代表，并允准西班牙人在福建和浙江沿海通商，但不能像葡萄牙人在澳门那样拥有定居点。从此时起，福州、厦门、泉州与马尼拉、墨西哥和西班牙之间的贸易便兴隆起来了。

因为菲律宾归墨西哥管辖，所以采用墨西哥银元为交易媒介。西班牙银元和秘鲁银元也有使用，但数量较少。这是墨西哥银元流入中国口岸之始。因为西班牙人来自吕宋，所以中国人称他们为『吕宋人；有时也称『佛郎机(法兰克人)』，主要是中国人分辨不出西班牙人与葡萄牙人。

1626 年，西班牙人袭取台湾的鸡笼(基隆)，并在淡水建立了一个通商和传教的基地。他们在那里一直呆到 1642 年被荷兰人赶走。

荷兰人于 1604 年抵达中国，晚西班牙人约三十年，晚葡萄牙人九十年。促使荷兰人作积极推进的因素，是他们的民族主义情感和新教改革精神。荷兰人曾受西班牙的统治，但在置 581 年成

---

<sup>29</sup> 马林 (Gemmine Matin) and 拉达(Martin de Rada).



功地摆脱了它；因此，西班牙国王腓力普二世(他也统治着葡萄牙)在1594年以禁止荷兰人出入里斯本(Lisbon)港口作为惩罚，这样就剥夺了荷兰人在香料贸易中分享的利润。荷兰人于是决定自己前往东印度，一名多年在东方与葡萄牙人共事的荷兰人林斯哥敦(J. H. Vail Linschocen)提供了有关商业活动的必需信息。1595年，阿姆斯特丹的商人组织了一家私营性的东印度公司，勘探通往东方的航路。1596年，豪特曼(Cornelius Houtman)率先首航前往苏门答腊和爪哇。

1602年，荷兰东印度公司正式成立，并从政府方面获取了拥有军队，使海外领土殖民化、与东方诸国开战及媾和等权力。荷兰人从葡萄牙人那里夺取了苏门答腊、爪哇和马鲁古，并获得了与德川幕府统治的日本通商的权利。1619年，伟大的组织者和帝国创建者昆恩(Jan Pieterszoon Coen)在爪哇建立了巴达维亚(Batavia)政府，该政府成为荷兰在东方之事业的中心，荷兰的事业涵盖了从印度到日本的一个庞大的区域。

荷兰人在明朝时被葡萄牙人排斥在广州之外，随着1644年清朝的建立，荷兰人对贸易的期望又恢复了。1656年，荷兰从爪哇派出了两名使者<sup>30</sup>前往北京。两人接受朝贡使臣的身分，向顺治皇帝行叩拜之礼，并将礼物当作贡品呈上。清廷允准荷兰人每八年经广州前来朝贡一次，贡使规模限定为四艘船和100人，其中的20人获准前去北京。

荷兰统治台湾始于1642年，但在1662年突然结束了。是年，一直以厦门为基地进击中国沿海地区的大明遗臣国姓爷突袭台湾岛，赶走了荷兰人。在1683年平定台湾之后，清廷恩准荷兰人到广东和福建行商及每五年朝贡一次。

伊丽莎白时代的英国人充满扩张的野心，他们自然不甘在香料贸易竞赛中落后。1600年，英国女王颁发了一份为期十五年的特许状给『从事东印度贸易的伦敦郡长及商人』——这一小帮人便是英国东印度公司的发起者。随后，一支五艘船的舰队在兰开斯特(James Lancaster)和戴维斯(John Davis)的率领下前往苏门答腊和

---

<sup>30</sup> 哥贡(Pieter de Goyer)and 开泽(Jacon de Keyser)。

爪哇，这标志着英国在东方的商业帝国之开端。在此后的岁月里，东印度公司迅速在关键的贸易站点建立了一些叫做『商馆』的机构。由于英国人在东印度与荷兰人有利益冲突，而在澳门又有葡萄牙人与他们作对，因此他们便将注意力集中到了印度。

正如葡萄牙人和西班牙人被不加区分地叫做『佛郎机』(法兰克人)一样，中国人称英国人和荷兰人都是『红毛』。因此，荷兰人在公海上干下的劫掠勾当就引起中国人对英国人的愤慨。此外，在澳门的葡萄牙人指望长时间地垄断广州贸易，也千方百计诋毁英国人。这样，中国人从一开始就对英国人有了一个极坏的印象。

在平定台湾以后，康熙解除了海禁；1685年在四个地方开设了海关：广州、漳州(在福建)、宁波和云台山(在江苏)。在这几个口岸中，广州因地近南海而最为繁荣，1699年在此地开设了一间英国商馆。

法国在东方建立其利益的试图受到了内部倾轧的困扰。1604年，国王亨利四世(King Henri IV)向法兰西印度公司颁发了一份为期十五年与东印度进行垄断贸易的特许状。该公司无所作为，且不久又出现了一个与之竞争的组织——主要雇用荷兰人操办其船队。到1719年时，所有的东方贸易都给予了一间叫『印度公司』的新机构。1728年，该机构在广东设立了一间商馆，但在整个十八世纪里，法国的贸易始终是无足轻重。

总的来说，在华外国商人大多是些这逐盈利的冒险家和一些没什么文化的粗人，他们的表现很不体面，尤其是粗暴而放肆的举止，加强了中国人把外国人看作是化外蛮夷的观念。中国虽然不欢迎他们，但仍然容忍下来，主要是想利用他们来作为皇帝以德怀远的一个标志。自高自大而又自给自足的中国人，拒不承认对外来产品的需求；被圈禁在沿海几小块地方的外国商人，对中国的国家和社会没有起到什么建设性的作用。影响较大的反而是那些传教士，尤其是耶稣会士。

**传教活动** 随着发现通向东方的新航路，天主教会(Catholic

Church)——自宗教改革以来一直萎靡不振——的成员也寻求到海外去传播信仰。由罗耀拉(St. Ignatius of Loyola)在 1540 年创立的耶稣会(Society of Jesus), 尤其热衷于向东方传播福音, 这种热情是一所新建的修道会自然会产生。沙勿略(St. Francis Xavier)先到日本引进天主教后, 也怀着让中国人皈依天主教的梦想前来中国, 但于 1552 年死在令他充满希望的国度之大门口。拥有民法博士头衔的义大利籍耶稣会士范礼安(Alessandro Valignano), 曾供职于教皇保罗四世(Pope Paul IV)的教廷, 1573 年被委任为所有在东印度(包括中国和日本在内)的耶稣会传教团的布道长。1574 年, 他率领 41 名耶稣会士离开里斯本, 1577 年抵达了澳门。范礼安是一位资质超群、才华卓越的人, 他规定了一套在中国活动的新规矩。他不再像当时传教活动习惯做的那样, 把基督教当作一种外来宗教, 强迫皈依者取基督教的名字和穿戴外来服饰, 相反, 他认为基督教应像酵母般循序渐进地进入中国, 并从内部来改造中国。『欧洲至上主义』应让位于文化的接纳。在华耶稣会士受命学习读、写、说汉语, 以便让自己『汉化』而非让皈依者『葡萄牙化』。<sup>31</sup> 两位意大利籍教士罗明坚(Michele Ruggieri)和利玛实(Matteo Ricci)被遣为先行者, 去执行这一政策和继续沙勿略的未竟之业。

罗明坚和利玛实于 1583 年定居到广东肇庆。为准备开展有效的传道工作, 他们改穿中式服装、学习汉语、采用中国式的行为举止、研究儒家的道德信条。<sup>32</sup> 他们首要的目的不是争取信徒, 而是为基督教(Christian)争取一个在中国社会中被接受的地位。他们不去强求使每年受洗人数翻几番之类含糊不确的统计性成就, 而是致力于通过广泛的情感接触来传播基督教的理想和观念。凭借对汉语和中国文化的学识, 以及在天文、算术、地理和其他科学领域的造诣, 他们结交了一些较为开明的中国士大夫。中国人对诸如钟表和天文仪之类的欧式机械、透视绘画技巧及欧式雕塑, 印象深刻。利玛实得悉中国人不知道宇宙构造, 于是绘制了

---

<sup>31</sup> George H. Dunne. s. J, *Generations of Giants: The Story of the Jesuits in China in the Last Decades of the Ming Dynasty* (Notre Dame, 1962). 17.

<sup>32</sup> 不过, 应该指出的是, 他们反对宋代理学, 认为这是一套掺杂虚假的哲学形式, 歪曲了孔夫子的教导。

一幅世界地图，但不经意地把美洲画在了左面、欧洲在中间而亚洲在右面。这是一个失误，因为它挑战了中国乃中央之国的观念。自然地，这幅地图没有马上赢得认同。幸运的是，这个错误是很容易改正的：利玛实知道地球是圆的——而非像中国人仍坚信的是方的——于是修改了地图，把中国放在中间。最终这幅地图获得了中国人的高度称赞，并在中国广为流传，也为传教士们赢得了很高的声誉。

与此同时，罗明坚用拉丁文写了一本自称为『教义问答录』的怖道书。在利玛实和一位中国学者的帮助下，该书翻译成中文，并在1584年以《天主圣教实录》的书名出版。该书也许是在中国出现的第一部基督教文献，讨论了上帝的存在及其特性、灵魂的不灭、自然法、受洗圣礼等等。

虽然罗明坚和利玛实与来访的中国人诚心诚意地讨论宗教问题，但两人仍是谨慎地在开始时把自己装扮成学者和科学家；因为他们明白争取别人的皈依才是最终目的，所以不能操之过急，否则会弄巧反拙。利玛实成功地确立了自己作为一个中国通、著名的世界地图绘制人、算术、天文和其他科学真理的教师，最后才是一名天主教传教士的身分。利玛实在肇庆和韶州呆了十五年，在南昌和南京呆了五年，在士大夫名流中结识了许多朋友，然后，于1601年前往北京寻求皇帝的恩宠。他向皇帝呈献了许多礼品，包括名画『路加指认圣母』的复制品、一幅『圣母怀抱圣婴耶稣与施礼者约翰在一起』的画像、一本天主教祈祷书、一座珍珠镶嵌十字架、两副望远镜、一张西琴、两座报时钟和一幅万国志(即世界地图)。还有一份由利玛实的一位朋友和仰慕者<sup>33</sup>润色加工过的汉文表章，与这些礼品一道呈上。这份表章延请了所能找到的最好的书法家誊写，利玛实在表章中称：『逖闻天朝之声教文物，窃愿沾被余溉，故辞离本国，航海速来，历时三年，始达广东；因僦居而习华文及经籍，淹留于中国各地凡二十年；现径趋关廷表远臣慕义之忱，并冀效命云云。』他还写道：『从幼慕道，讫未婚妻，都无系累，他非所望』；又云：『本国忝列科名，

<sup>33</sup> 刘东星，此公有工部尚书和都察御史官的官衔。

已叨禄位，天地图及度数深测其秘；倘皇上不弃疏微，得于至尊之前罄其愚昧，则不胜感激待命之至！』利玛实及其同道在『会同馆』受到了很好的礼遇。尽管他们从未得瞻天颜，但却获准居住在北京请求皇帝批准其在中国开展传教活动。

利玛实的策略是进行和平渗透、采取文化接纳姿态，并避免与中国人的偏见和怀疑发生无谓的冲突——他旨在通过这些手段，赢得一些优秀的基督徒，而非做一些无所实效的洗礼仪式。按他的现实主义思路，他认为上帝的恩惠并不是在真空中施舍，而是要借助于人类的活动。因而，他奉承宫中太监的行为也就无所不妥的了，这样做有助于基督教的事业。通过这条门路，利玛实迅速在北京显赫的士大夫中赢得了朋友和仰慕者，其中有一些达官贵人，包括至少一位内阁大学士<sup>34</sup>、一位吏部尚书<sup>35</sup>和一位礼部尚书。<sup>36</sup>最著名的皈依者自然是工部司事李之藻(取教名为利奥[Leo])(卒于 1630 年)和翰林院学士徐光启(取教名为保禄[Paul])(1562—1633 年)，徐光启后来擢升至内阁大学士。

利玛实以一名学者和科学家的声誉，吸引了大批仰慕者前去他的寓所，聆听他关于科学、哲学和宗教的宏论。每天拜访他的人有二十到一百人不等，他的寓所车马盈门。他生命中的最后九年尤其风光：他与中国人彼此之间已非常熟悉，因此中国人不再把他看作是一个洋人而是一个自己人。但是，他为这样的声望和美誉也付出了代价；他在北京每天需要应付的繁重事务损害了健康，最终死于 1610 年。他的使命由好几代虔诚敬业的耶稣会士继承下去。<sup>37</sup>

天主教在中国兴旺起来：1640 年时教徒的总数在 6 至 7 万之间，到 1651 年数目增至 15 万人。<sup>38</sup>1642 年，有五十个宫中命妇成了基督徒，而当桂王称帝继续抗清时，他的皇后、王子、两宫太后和几个高级官员都信奉了天主教。两宫太后中的一位——教

---

<sup>34</sup> 沈一贯。

<sup>35</sup> 李泰载。

<sup>36</sup> 冯琦。

<sup>37</sup> 在他们中间最著名的有庞迪我(Diego de Pantoia)、熊三拔(Sabbathinus de Ursis)、艾儒略(julius Aleni)、汤若望(Adam Schall von Bell)、南怀仁 (Ferdinand Verbiest)、徐日升(Thomas Pereira)、张诚(Jean-Francois Gerbillon)和蒋友仁(Michel Benoist)。

<sup>38</sup> Dunne, 212, 314.

名为海伦娜(Helena)——甚至在 1650 年向教皇英诺森十世(Pope Innocent X)送了一封信函，而另一位太后则致函耶稣会会长，请求为大明基业祈祷。<sup>39</sup>

清朝并未因耶稣会士为明廷效命而惩罚他们；事实上，对宗教有强烈倾向的顺治皇帝有好几年对传教士关系密切，尤其青睐汤若望，任命为宫廷历法师，赐给许多恩惠和尊号。1653 年汤若望荣膺『通玄教师』的封号，1657 年又被赐予『钦天监监正』官爵。1656—1657 年间，顺治皇帝拜访了汤若望二十四次，甚至于 1657 年在汤若望的馆舍设宴庆祝自己的生日，次年汤若望被封为一品光禄大夫。

康熙朝初年出现了逆转，其时本国臣工对洋人在中国占据高位愤懑不已。摄政大臣鳌拜以汉人历法师杨光先替代了汤若望的钦天监监正职位。然而，康熙皇帝亲政后，于 1669 年撤掉了杨光先的官职，而任命南怀仁(Ferdinand Verbiest)为钦天监监正。康熙热中于西洋科学和数学，时常请耶稣会士讲授这类学科。这是西学和基督教在中国大为昌盛的一段时期：全国各地都建起了教堂，信徒人数持续增长。前景固然很辉煌，但不久后，教会内部便产生了不和谐的因素，有可能使所有成就毁于一旦。

**耶稣会影响的衰落：礼俗之争** 利玛实和他的这随者认为，只要国人的情感和习俗不与教会的基本教条相矛盾，那么就可以避免与中国人发生冲突。他们接受已有的汉语词语来表达基督教的概念，把儒家的道德概念与基督教的学说联系起来，克制自己不去干预中国人的祭孔和祭祖仪式，允许信徒行表示尊敬的磕头礼节。总之，他们接受了文化调和的原则，排斥自地理大发现以来在其他许多宗教会社中间流行的『欧洲至上主义』。

方济各会(Franciscan)和多明我会(Dominican)等一些『欧洲至上主义』修道会把非基督教文化看作是邪恶的产物，把对这些文化的容忍看作是对基督教原则的背叛。这些修道会的传教士抨击耶稣会士损害了罗马天主教信念的完整性，并误导了在中国的基

---

<sup>39</sup> 送信人是波兰籍耶稣会士卜弥格(Michael Boym)。

督徒。方济各会和多明我会的僧侣不愿对中国人的敏感情绪或当地环境作让步，而是试图将在欧洲和西班牙属地内得到遵守的所有教会法律和习俗，连同信仰原则一起加诸信徒身上。

1634年，多明我会士迪亚斯(Francisco Dias)和方济各会士迪奥斯(Francisco de la Madre de Dios)抵达了中国，三年后他们会合了另一位方济各会士亚历山大(Gaspar Alexda)。他们对所见所闻大为吃惊：挂在北京耶稣会教堂的『基督和十二使徒』画像上人物都穿着鞋；这座教堂本身还供奉着两个『圣坛』，一为基督坛，一为皇帝坛。他们斥责耶稣会士歪曲了基督和使徒的画像，并将异教皇帝提升到与救世主子起子坐的位置。他们根本不知道中国人对光脚人物有什么样的感受，也不费心去了解这座教堂是皇帝赏赐给利玛实的一件礼物，而为表示耶稣会士对皇帝的感恩，在桌上摆了一块写着『皇帝万岁』字样的木质匾额。方济各会士和多明我会士抨击耶稣会士的罪状有：(1)不恰当地使用基督教术语；(2)容忍中国人祭奠祖宗、新亡者和孔子这类受质疑的仪式；(3)拒绝斥黜孔子；(4)没有公布教会法律，也不宣扬基督受难之事迹。

用汉语表达基督教思想的问题是争吵的一个主要焦点。利玛实选择汉语中一些最相近的词汇来表达基督教的概念，而不是音译西方的术语。例如，拉丁词“gratia”就不是音译成『格拉基亚』，而是翻译成『天恩』或『圣恩』。他把汉语中『天』的概念等同于基督教中“God”的概念；这样，『天主』或『上帝』就等于“God”或“Lord”，『天使』等于“angel”，而『灵魂』就等于“soul”。

40

有关礼俗问题的争论则更为尖锐，利玛实和耶稣会士认为在祖宗牌位前所行的楼俗是表达崇敬和尊重的方式，所以允许在屋子里摆放一块写着家族祖先姓名的牌位，周围摆一些鲜花、香烛和香炉。他们认为，中国人并不假设他们的祖先附身在这些牌位上；并承认祭祖礼俗只不过是一种表达个人之尊敬和孝道的礼节行为而已，其中没有什么迷信的成分。同样，利玛实认为焚香也只是一种不带宗教含义的社会习俗。其他修道会的许多传教士认

---

<sup>40</sup> 这里应附带说一下，这种方法即便是在他自己的修道会中也遇到了一些反对：少数几个耶稣会士，如龙华民(Longo bardo)等人，也宁愿用拉丁语 Deus 的音译来表示上帝。

为，在祖宗牌位和新忘者灵柩前磕头是一种崇拜举动，只有上帝才配得上享用，而耶稣会士则将之解释为一种尊重礼仪和表示礼貌的标志，旨在劝慰悲痛者并显示哀伤，没有什么宗教意义。他们觉得儿女向父母磕头或臣子向皇帝磕头的举动，不含任何宗教或渎神的東西；耶稣会士自己在接受御賜赏品或听宣圣旨时也行磕头礼。他们也容忍为表达对孔子这位万世师表的习惯性尊敬，在授予『秀才』头衔时举行简洁的祭孔仪式。但是，耶稣会士也划了一条不得逾越的界限：中国的天主教信徒不得参加郑重其事的祭孔典礼，因为在这种场合会举行牲祭仪式。举行隆重祭奠家族祖先的仪式是可以的，但须有条件，即不得烧化纸钱，不得向死者祷告或祈求，也不得表达死者的灵魂会因摄取供品而受益一类的意念。<sup>41</sup>

耶稣会士之所以形成这些决议，是因为他们相信，中国士子阶层中的大部分人把遵守礼规看作是恪守臣道的组成部分。禁绝礼俗将使他们不可能成为基督徒，并将导致和平渗透的策略失灵，基督教将不会成为在中国社会内部默默起作用的酵母，反而会与中国的生活方式相敌对。于是，1656年的教皇敕令允准在耶稣会士所规定的条件下履行礼俗。

然而，礼俗问题并未归于沉寂，而且继续困扰着欧洲的思想界和宗教界，并成为—个热门话题。一些最主要的神学家和哲学家也参与到争论之中，围绕这个论题出版了262部著作，另外还有一百来部书没有出版。1704年，教皇改变教会的立场，取缔礼俗，禁止用『天』或『上帝』来表示“God”，而赞同使用『天主』—词。

1715年，教皇克莱门特十一世(Pope Clement XI)发布了 *Ex Illa Die* 教令，重申反礼俗立场，警告违令者将被革除教籍。该教令使『皇帝——教皇』关系更加紧张。为避免进一步的纠缠，康熙决定，所有传教士，除那些科学家和匠师如宫廷历法师等以外，—律遣送回国。尽管这道上谕并未严格履行，传教士的地位还是变得越来越不妙了，而到了雍正朝时则更是—步恶化。这位新

---

<sup>41</sup> Dunne, 292.



君不喜欢耶稣会士，因为他们曾支援康熙的第九子同他争夺皇位。他宣称：『中国自有中国之道，西洋亦有西洋之教法。西洋教法无需在中国传播，恰如中国教法无由流传于西洋一般。』在雍正帝治下，天主教禁令的执行要严格得多。

1742年，教皇本尼狄克十四世(Pope Benedict XIV)再次申令反礼俗立场，在华传教士被置于虽然不是无法生存但也是极端困难的境地，他们的工作和影响跌落到一个低潮。随着1773年耶稣会的解散，在华天主教的那种感人的精神便烟消云散了。

**西方科学技术的引进** 从晚明时期到清朝中期，共有约500名耶稣会士来华，其中有80人对文化交流作出了重大贡献。中国人从他们那里学到了大炮铸造法、历法、绘图、算术、天文、代数、几何、地理、艺术、建筑和音乐。与此同时，耶稣会士也将中华文明介绍到了欧洲。这是近代时期中国与西方的第一次接触，为中国提供了使其自身现代化的机会。以下所列是耶稣会士对科学技术的一些重要贡献：

**1. 铸造大炮。** 中国人从荷兰人那里第一次知道了大炮，马上给它起名为『红夷炮』。中国人过于傲慢，以致不愿采用这种洋武器，结果在1592—1597年间日本侵略朝鲜之役中吃了亏，其时日本侵略者使用了大炮。稍后，受满洲人势力崛起的威胁，明廷收起了骄傲，于1622年聘请在澳门的耶稣会士为明军铸造火炮。禁止天主教的活动就迫不得已地自然松弛了。1642年，汤若望受邀前来铸炮，并向负责造炮的中国官员教习技术。他造了二十门试用炮，甚得皇帝的称赞，受命再造五百门。汤若望还写了一本关于火炮铸造和操作及炮弹、开矿和火箭等方面的书。在他的指导下，徐光启、李之藻等辈中国人掌握了铸炮的技术。

**2. 历法。** 除了火炮外，耶稣会士还带给了中国有关天文和历法的新知识。中国有两部并用的历书：一为刘基以元历为基础修订的大统历，二为回历，利玛实指出这两部

历书的内容不精确及过时。利玛实的几个同道也都精通历法术。1629年，经徐光启推荐，朝廷委任耶稣会士龙华民(Longobardo)和邓玉函(Terrenz)就职于『历署』。当1630年春邓玉函死后，汤若望被任命为他的继承人，他的表现比邓氏更为优秀。

传教士们制作天文仪器，并指导中国官员翻译天文图表和对数表。1643年发生日食时，他们的计算被证明比那些官方历法师的计算精确得多，朝廷于是同意接受耶稣会士的历书；但在廷臣中暗地里颇有反对之意。

当清朝取代明朝时，新王朝的第一位皇帝顺治委命汤若望为宫廷历法师，『历署』并入了『钦天监』。占据这些官职的耶稣会士获赐予俸禄和官邸，而汤若望则如前文提及的那样在好几年中获得了皇帝的宠信和尊敬。然而，当他向康熙皇帝呈上一部二百年的历书时，却倒了大霉。一位排外的历法师杨光先弹劾汤若望的历书隐射国朝只能持续二百年；杨光先以此口实为契机，指责汤若望在历算中犯有错误及向民众宣扬谬论。在康熙幼年时专权的鳌拜宣布汤若望的行为『殊为不妥』，并于1664年后期将他投入了天牢；只是由于皇太后的干预，汤若望才保住了性命。杨光先此时当上了钦天监监正，旧的历法恢复了使用，但不久后他便在计算日食时出了一次大错。1665年5月，汤若望被放出监狱，但他已老态龙钟，身患风瘫，一年后就去世了。在1669年杨光先倒台后，钦天监监正一职给了南怀仁，从此以后以至一直到1838年，该职位都是由洋人占据。<sup>42</sup>

**3. 地理勘测和绘制地图。**1708—1715年间，康熙授权资助法国籍耶稣会士白晋(Joachim Bouvet)领一帮传教士对帝国作了一次地理勘测。依据他们收集的资料，1716年绘制出一套包含中国各省的详细地图。康熙自豪地赐该套地

---

<sup>42</sup> 杨光先在一篇名曰<不得已书>的论著中对他的立场作了辩护，他在这篇文章中坦率地宣称：『宁可使中国无好历法，不可使中国有西洋人』，且称『其仪器精者，兵械亦精，适足为我隐患也』云云。此种论调，自属顽固之言，然以西班牙之征服吕宋及德川幕府初期天主教在日本的影响之骤升为戒，尚可理解。

图名目《皇舆全览图》，此乃第一套标有经纬度的中国地图。

**4. 其他活动。**耶稣会士还引进了其他一些西学学科。利玛窦和徐光启翻译了欧几里得(Euclid)的《几何原本》，利玛窦和李之藻也翻译了一本数学著作。罗雅谷(Rho)和徐光启翻译了阿基米得(Archimede)的平面几何和球面三角学论著；艾儒略(Aleni)撰写了有关几何、球面三角学和地理学的著作；邓玉函写了人类生理学论著；徐日升撰写了音乐著作；汤若望著述了光学和望远镜原理。亚里士多德(Aristoteles)哲学和透视绘画法也介绍了进来。

由于同样的原因，传教士们也将汉学传回了欧洲。继利玛窦翻译了『孔子四书』的意大利文译本后，又由郭纳爵(Ignatius de Costa)、殷铎泽(Prosper Intorcetta)和柏应理(Philippus Couplet)翻译了一个拉丁文译本，于1687年在巴黎出版。1682年，柏应理向教皇呈献了耶稣会士翻译的四百多部中国典籍译本。欧洲第一次领略了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一些大学者和大思想家如斯宾诺莎(spinoza)、莱布尼茨(Leibniz)、歌德(Goethe)、伏尔泰(Voltaire)和亚当·斯密(Adam Smith)等人成为中华文明的崇拜者。<sup>43</sup> 在启蒙运动时代，中国人对生活的理性态度和它完全与教会分离的世俗政府，赢得了伏尔泰、霍尔巴赫(Holbach)和狄德罗(Diderot)的赞誉。在艺术方面，洛可可(Rococo)运动把欧洲从路易十四时代矫揉造作的巴洛克(Baroque)艺术形式中解放出来，某种程度上也是受中国影响。意大利人、荷兰人和德意志人仿造了中国式的瓷器。法国出产的中式锦缎成为时髦珍品。带有石桥、假山和金鱼的中国园林大受仰慕，肯特公爵(Duke of Kent)的克佐(Kew)植物园就特别因其优雅的中国风格而闻名遐迩。

**中国丧失了现代化的机会** 尽管耶稣会士带来了这些西方文明的样本，但他们并不是推动中国进行现代化的催化剂。传教士只是代表了西学的一缕微弱之光，在一小部分较进步的中国士

---

<sup>43</sup> David E. Mungello. *Leibniz and Confucianism: The Search for Accord*(Honolulu, 1977).

大夫中中间隐约闪亮，却从未照射到其他地方，他们充其量只是给几乎不可变更的中华文明，带来了一阵微微的颤抖而已。中国的士大夫总体上对自己的文化遗产自负非凡，以致不承认需要吸收外来学识。

此外，带来这种科学技术新知识的耶稣会士，本质上是一些宗教人士而非科学家。除了几十个非常有天赋的人以外，大多数传教士作为文化传导者其能力是有限的。与其说他们代表了欧洲文明的宽广前沿，还不如说他们只介绍了西方科学中少数一些恰好吸引中国人注意力的分支。即便是这种片面的介绍，也在十八世纪中随着传教运动被抑制而受到阻隔了。因此，耶稣会士所作努力的微弱、儒家士人所持的种族中心式的自满姿态，以及中国文化所具有的对外来刺激之不可渗透性，阻碍了中国在此时出现任何现代化的进展。<sup>44</sup>

讽刺的是，恰恰就在西学在中国衰微后不久，西方的政治、经济、社会和科学领域出现了巨大的进展。美国革命、法国革命及英国的一些重大改革，为近代民主制的兴起开辟了舞台，而工业革命则预示了一个技术发展、民族主义、向外扩张、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的时代，欧洲上空弥漫着进步的气息。与此相反，中国的士人却在他们『繁华的往昔』里寻找行动的指南，并专注于古代经籍的研究。欧洲在探索进步的道路上突飞猛进，而中国却酣睡在辉煌的梦境里。把中国从它的睡梦中推醒，需要作出远比耶稣会士所能作出的更夸张、更猛烈的举动。我们将在后面几章中看到，在工业革命中遥遥领先的英国，毫不迟疑地接受了这一挑战。

## 俄罗斯的推进

大约在西欧人经海路到达中国的时候，俄罗斯人也正在穿越

---

<sup>44</sup> 傅教士的局限性在他们自己看来就太明显了。熊三拔和龙华民作过多次努力想招募一些著名的天文学家和数学家，但耶稣会会长却感到欧洲不能抽出这类天才。该会会长在拒绝三位杰出的数学家——文森特(Geogory St. Vincent, 1584-1667年)、沙伊纳(Christoper Schciner, 1575-1650年)和塞萨特(John Cysat, 1588-1657年)——前去中国传教的申请时称『为上帝之更大荣耀及本会之利益，彼等留居欧洲并大力推进数学研究乃更可取之举。如此，彼等即可凭借其在华弟子作彼等无法亲身所作之事。』有关详情参见 Pasquale M. D'Elia. *Galileo in China* (Cambridge, Mass., 1960).

西伯利亚向中国推进。因此，中国是在两个方向上与欧洲世界碰面。从南面远航前来的欧洲探险家及商人和从北面经陆路前来的俄国人，他们像一把钳子一样逼近了这个从前是鸡以渗透的帝国，中国的命运从此再也不像以往一样了。

**穿越西伯利亚** 征服西伯利亚主要是俄罗斯探险者、冒险家、狩猎人的功绩。到十六世纪中叶时，俄罗斯人已抵达了乌拉尔山脉，并争取到一些部落酋长如埃迪格尔(Ediger，失必儿汗)和库楚恩汗的归顺，而在1554年，伊凡雷帝采用了『全失必儿领主』的称号。1558年，富商斯特罗加诺夫(Stroganov)家族获沙皇允许，开发乌拉尔山脉以外的地区。1581年，曾经当过土匪后成为斯特罗加诺夫私家军队统帅的叶尔马克(季莫费耶夫[Vasili Timofeiev])，率800名哥萨克人(Cossacks)向东进发，于翌年抵达额尔齐斯河，占据了失必儿城，西伯利亚的名称即来源于此。他将占领的地方连同一批皮毛贡品呈献给沙皇，以求抵赎过去的错误行为。叶尔马克获得了一枚奖章并被称为英雄，他继续沿额尔齐斯河和鄂毕河向前推进。虽然他在1584年淹死，但东进却继续下去。1587年修筑了托博尔斯克城，至1590年，俄罗斯政府迁3,000家农户于西伯利亚西部。1604年，在鄂毕河畔修筑了托木斯克城，以此作为西伯利亚的府治，1619年又修筑了叶尼塞斯克城。到1628年时，哥萨克人已到达了西伯利亚东部的勒拿河。1632年和1638年分别建造了雅库茨克和鄂霍次克两城，从此地又派出几次继续向东的探险。1648年，俄国人抵达了堪察加半岛和现今所称的白令海峡，这样，自叶尔马克从乌拉尔出发(1581年)后不到七十年的里，俄国人就完成了向太平洋推进的探险，征服了四百多万平方英里的地域。1651年，他们又进抵了贝加尔湖，修筑了伊尔库次克城。

哥萨克人从西伯利亚部民的传辟中，得知了有『东亚黄金之国』美称的黑龙江流域肥沃富庶——据说那里金银遍地、棉丝如海、牛马成群、谷粮堆山。因此，有几次探索性的远征队被派往那块诱人的地方。1658年，叶尼塞斯克的总督帕休可夫(Pashkov)

到达黑龙江的支流石勒喀河，筑尼布楚(尼尔臣斯克)城。1666年，一名流亡的波兰人启尔哥布斯基(Nikitor Chernigovskii)修筑了阿尔巴津(雅克萨)要塞，他在1669年获沙皇委命为总管。此时，哥萨克人在黑龙江流域牢牢地盘踞了下来，中国人称他们为『罗刹』，他们决意进一步深入满洲。

俄罗斯人的推进与满洲人在中国的崛起同时发生。虽然清朝的创建者备受罗刹威胁的困扰，而且为此忧心忡忡，但却不得不推迟采取任何大规模的惩罚措施，因为他们正专心于征服中国及巩固王朝。只有到了1681年平定『三藩之乱』后，康熙皇帝才腾出手来处理俄罗斯问题。

**早期派往中国的外交使团** 随着征服西伯利亚并突入黑龙江地区，俄国人向中国派去了一些试探性的外交使团。俄国人此时对中国的了解是相当有限的；一些人认为中国既不庞大也不富有——『统由一道砖墙围绕，可显见其无多地域也』。<sup>45</sup> 1618年，沙皇西奥多罗维奇(Mikhail Theodorovich)遣托木斯克的菲德林(Ivan Petlin)赴北京探访这个神秘国度的情形；由于他没有带来贡品，因而被拒绝陛见。<sup>46</sup>

1654年，俄罗斯委派第一位使臣白克夫(Feodor Baikov)寻找有关到达中国的最佳路线、两国间的距离及中国人用来交换的货物之类型；他还要刺探中国的军事和经济力量，考察那里的农产品和宝石。他带了一份沙皇致『附格德汗(大汗)』的信函，所谓『博格德汗』乃是俄国人从蒙古人那里获悉的对满洲皇帝的称呼。白克夫受命要将信函直接呈给博格德汗本人，且在觐见时不得行磕头礼。颇为滑稽的是，给他的训令接下去又称：『无论如何不得(像中国人那样)吻博格德汗的脚；但若被要求吻手则毋需拒绝』云云。<sup>47</sup> 由于矢口拒绝行中国人要求的礼仪，白克夫未能获陛见，礼物也被严词退回。白克夫作为一个外交官固然失败了，但他却带回了一些关于中国的『珍贵』情报。

---

<sup>45</sup> John F. Baddeley, *Russia, Mongolia, China* (London, 1909), II, 67-68.

<sup>46</sup> Baddeley, 83.

<sup>47</sup> Baddeley, 134, 442.

1675年，俄罗斯又派遣了一位神采飞扬的使臣斯帕塞理(Nikolai G. Spathary, 其原来的族姓为米勒斯冰)前来寻找通往中国的路径、探测中国对与俄国关系的反应，以及了解有关西伯利亚和中国之间的居民的情况。斯帕塞理乃是一位博学之士，他决意不辱君命。他不肯将沙皇的信函呈递给中国官员而执意要亲手呈给皇帝，并且拒绝将他的礼品称作贡品。在与礼部僵持了二十六天之后，他最终作了让步，向康熙行了磕头礼，随后康熙在宫中赐宴招待了他。斯帕塞理居北京凡三个半月，未能完成其使命，但他却从南怀仁处得悉了康熙将为铲除雅克萨和尼布楚而开战的重要情报。<sup>48</sup>

**《尼布楚条约》，1689年** 随着『三藩之乱』的平定(1681年)，台湾抗清运动的平息(1683年)及王朝对中国统治的稳固，康熙着手解决罗刹问题。经过几年的精心准备，彭春将军于1685年率10,000士兵、5,000水手和200门火炮从齐齐哈尔出发。面对如此庞大的敌军，圆尔布青(Aleksei Toibuzin)统领的450名哥萨克守军全无取胜机会，不出意料，他们被彻底打垮了。45名俄国人被俘，雅克萨被夷为平地；但圆尔布青却设法逃到了尼布楚。<sup>49</sup>

在荡平雅克萨后，彭春撤回来了；但不久图尔布青在336名哥萨克人的帮助下又盘踞到废墟之上。新的要塞修筑了起来。1686年3月，图尔布青又恢复了对黑龙江的侵袭。康熙再次派军讨伐雅克萨。这一次俄国人顶住了中国人的围攻达一年多时间，但像前一次一样，双方力量对比悬殊，俄国显得毫无希望。图尔布青在战斗中阵亡，而许多部下则死于疾病。最后，当1687年年中哥萨克人只剩下66名的时候，中国人只要再来一次会攻就可以占领雅克萨，但是康熙突然下令撤围，而他的将军萨布素甚至向嗷嗷待哺的哥萨克人提供给养。表面上，皇帝这样做是因为他从沙皇处得悉一个外交使团已经上路，而实际上他是在寻求机会博取俄国的善意。康熙不想把俄国人逼到与仍未降服的西部蒙古人厄鲁特部结盟的地步。此外，在经历了削平三藩的经年内战之后，中国也需要休养生息，因此延长与俄罗斯人的战事不符合它自己的

<sup>48</sup> Baddeley, 395-411.

<sup>49</sup> 何秋涛(辑):《朔方备乘》(北京?, 1881年), 第6卷, 第16-17页。

利益。

俄罗斯也丝毫不想开战，因为：还不是『大帝』的彼得才十来岁，与他那位久病的兄弟同掌皇位；该国专注于在波罗的海的战事；军费开支和国内经济衰败使国库空空如也。对俄罗斯来说，执行一项通过贸易接触对中国作和平渗透的政策，远比沿黑龙江作赤裸裸的侵略和领土扩张更加可取；因此，它便派出了外交使团。该使团以费要多罗为首，此人是托博尔斯克总督之子。他被授命在色楞格斯克(Selinginsk)会晤中国人，努力将边界线划在黑龙江和布列亚河(Bysma)一线，如果不行，则至少划在黑龙江和结雅河(Dzeya)一线。1687年10月22日，费要多罗抵达了色楞格斯克。

中方使团由一等公索额图及几名显贵率队，随行的还有两名充当翻译的耶稣会教士张诚(Jean Francois Gerbillon)和徐日升(Thomas Pereira)。他们于1688年5月离京，但发现前往色楞格斯克的道路因厄鲁特部酋噶尔丹入侵东蒙古人喀尔喀部而被阻隔了，于是选定尼布楚为替代的外交谈判地点。康熙皇帝急于获得俄国的善意和杜绝噶尔丹与俄罗斯人的结盟，于是训令索额图说中国可将尼布楚让给俄国且承认定边界于额尔古纳河。在谈判中，费要多罗提出要以黑龙江为界，而索额图则要求俄国人撤出尼布楚和雅克萨，并且放弃色楞格斯克以速的领土。双方各执己见，陷入僵局。两名耶稣会教士在南方营寨间来回调解，而中国使团则威胁要动武。<sup>50</sup> 中国方面有10,000名士兵和90艘战舰为后盾，而费要多罗手头仅有1,500名军队。俄罗斯人最终让步了。1689年9月7日签订了《尼布楚条约》；拟成了汉、俄、满、蒙和拉丁语五种文字的版本——以拉丁文版为正本。条约含六条：

1. 西伯利亚与满洲里之境界，以入于黑龙江之额尔古纳河附近之格尔必齐河，及循此河之水源，远至东海岸所绵互之外兴安岭山脉为定界。
2. 雅克萨地所建造之堡垒，当悉行毁坏，其所居住之俄国

---

<sup>50</sup> 关于耶稣会士在条约谈判中的作用，参见 Joseph Sebes, s.J., *The Jesuits and the Sino-Russian Treaty of Nerchinsk(1689)*(Rome, 1961).



- 人，当悉携其财产退回。越界捕猎之猎夫将予严惩。
3. 两国民持旅行免状时，无论于何地之领土内，得交通以营其贸易。
  4. 无论何国人，不得容他国之逃亡者及脱走之兵，而应印行捕俘，交付于境界所在之官衙。
  5. 两国现居他国领土内之人民，仍得居住原处。
  6. 两国间于过去一切之事，当永久忘却，毋留记忆。

这项条约乃中国与一个『西方』国家之间的第一项协议，它是在中俄平等的基础上达成的，双方都大体感到满意。俄罗斯获得了对尼布楚城及约 93,000 平方英里未定领土的控制权，此外还获得了一些贸易特权；而中国则满意地看到雅克萨的俄罗斯问题被彻底解决，且俄国将很可能在中国与噶尔丹之间的较量中保持中立。然而，条约中却有一个大漏洞；蒙古和西伯利亚之间的边界仍未确定，因为费要多罗坚持称他没有得到授权谈判这个问题。显然，俄国是在规避任何对这个问题的安排，因为清王朝还没有完全控制外蒙古。

随着《尼布楚条约》的签订和罗刹问题的暂时消除，康熙转而对付厄鲁特问题。此后展开了几年的征战，其间皇帝的军队丧师失地、损伤颇大——一时间噶尔丹进抵离北京不到 80 里格(240 英里)处的乌兰布通。但战事基本上悬而未决，没有哪一方取得多大优势。最后，决意扫荡噶尔丹的康熙经过几年的准备，于 1696 年发起了一场有 80,000 人参战的征讨。是年 6 月 12 日，噶尔丹被迫在昭莫多决战。他的骑兵被清军的火炮和火枪彻底摧毁，心高气傲的噶尔丹不愿投降，率一小帮从人逃离。他于次年即 1697 年暴卒——可能是服毒自杀。于是康熙将他的统治扩展到了外蒙古和哈密，为他的孙子乾隆皇帝在十八世纪五十年代完成对整个『西域』<sup>51</sup> 的征服奠定了基础。

《尼布楚条约》最具意义的是，使中俄关系得到了规范。在该条约签订后，一些俄罗斯商队和外交使团进入中国。1693 年，以伊德司(E. Izbrandt)为首的俄国使团争取到中国方面的同意，每三年派一次两队前来北京。商队规模限定在 200 人以内，往北京

---

<sup>51</sup> 『西域』于 1768 年重新命名为新疆。

逗留时间限制为 80 天；无论他们的货物是进口货还是出口货，都免收关税。在 1698—1718 年间，共有十支这样的商队前来。1720 年，一个由伊斯迈罗夫(Leon V. Izmailov)率领的使团抵达北京，该使节行了三跪九叩的磕头大礼，条件是将来中国使节前去俄国也将服从该国宫廷的礼仪。<sup>52</sup> 虽然俄国使节得到了康熙的礼遇，但当请求扩展商务及在北京设立一总领事馆的要求时，却不得要领。他在逗留北京三个月后启程回国，留下随员兰给(Lange)继续谈判；十七个月后(1722 年)，兰给因行为乖张而遭驱逐。

**图理琛出使留居俄国的土尔扈特部，1774 年** 俄国派了几个使团来华，中国也派了两个使团赴俄罗斯。但第一个使团不是派往圣彼得堡的俄国宫廷，而是派往伏尔加河的土尔扈特部落。土尔扈特部是厄鲁特部的一支，原本居住在塔尔巴哈台地区，1630 年移居俄罗斯。到 1654 年时，他们已成为了俄罗斯臣民，虽然其部酋继续定期向中国进贡。1712 年，土尔扈特部酋长阿玉奇派了一个朝贡使团来到北京，阿玉奇之女嫁给了厄鲁特部新首领、噶尔丹之侄策旺阿拉布丹为妻。康熙决定过使回访，表面上是为了表达他对阿玉奇效忠的赞扬，但实际上是为了加强中国与土尔扈特部的关系，并杜绝阿玉奇与策旺阿拉布丹结盟的可能。康熙很可能还想劝说土尔扈特部落归顺中国(该部最终于 1770—1771 年间归顺了中国)。

这个使团由内阁侍读图理琛率领，他于 1712 年离京，穿越了蒙古和西伯利亚，在那里得到了西伯利亚总督的善待。1714 年，使团抵达了伏尔加河，图理琛在那里会晤了阿玉奇。除了友好地互致善意及谈论从中国交还阿玉奇之侄以外，他们在会晤中还谈了什么却不得而知。图理琛回国后写了一部这次游历的记录，书名为《异域录》。<sup>53</sup>

**《恰克图条约》，1727 年** 图理琛使团显然加强了中国与

---

<sup>52</sup> Ripa, 105-107.

<sup>53</sup> Tulsien, Narrative of the Chinese Embassy to the Kahn of the Torgouth, 1712-1715, tr. by George L. Staunton(London, 1821)

土尔扈特部的联系，可能也阻止了阿玉奇与策旺阿拉布丹之间的结盟。但厄鲁特人对清王朝的威胁依然存在。策旺阿拉布丹与俄国人之间持续的交往，引起了中国人再度担忧他们之间会达成什么密谋。据此，划定外蒙古与西伯利亚之间边界的问题——这是《尼布楚条约》悬而未决的问题——便变得加倍重要了。中国的新皇帝雍正执行他父亲将蒙古与俄罗斯隔离开来的政策，决定必须通过一项新条约，一揽子解决与俄国的所有未定事宜，从而消除俄国援助厄鲁特部或与其建立联盟的任何借口。

俄国人也急于解决与中国之间的一些问题，如边界的划定、陆路贸易的延伸及在北京设立一宗教使团等。1725年继承彼得大帝的叶卡德琳娜一世(Catherine I)借口恭贺雍正帝1723年的登基，派遣卢古辛斯基(Sava Vladislavich Ruguzinski)以特命全权使节身分前来中国。这个庞大的使团有100人之多，并由1,500名士兵护卫，它经过十三个月的跋涉于1726年10月21日抵达北京。卢方辛斯基是一个圆滑、耐心而又见识卓越之人，从1726年10月到1727年4月之间的六个月里，他与图理琛及另外三名中方谈判代表会晤了三十次。法国籍耶稣会士巴多明(Parenin)充当了两个谈判使团中间的联络人，不断向卢方辛斯基通报中方使团当前的意向。由于此前尚无在北京签订条约的先例——与俄国的第一项条约是在边陲小城尼布楚签订的——双方使团移到了色楞格斯克河支流布拉河地方，在那里缔结了被称为『布拉协定』的草约，该草约在1727年10月21日修订成为正式文本，名为《恰克图条约》。这项含十一条款项的条约的重要条文如下：

1. 蒙古与西伯利亚之边界由中俄联合委员会勘定。边界从西面的萨彦岭和沙毕纳依岭延伸至东面的额尔古纳河。东面从乌带河到外兴安岭之间的土地因缺乏精确资料暂置不议，但在其他地方委员会应立即划定疆界。
2. 除尼布楚现有贸易集市外，允准俄国人在边界之恰克图开设贸易。
3. 双方逃犯应严行查拿，各自送交边吏。
4. 不超过二百人之俄国商队允准每三年前往北京一次，免纳进出口关税。

5. 俄国得允在北京保持一个有自己教堂的宗教使团，俄国教士及学子得居住北京。
6. 中俄之间的通讯应用双方政府之印信——中国为理藩院印玺，俄国为萨那特衙门(元老院)或托博尔斯克总督衙门印玺。

在领土安排上，中国丧失了上额尔齐斯河与萨彦岭之间及贝加尔湖以南和西南约 40,000 平方英里的土地，但获得了看见俄罗斯远离蒙古诸部的安全感。另一方面，俄国获得了一些贸易上的让步及授权在中国设立一宗教使团。但是从前一直与蒙古人进行的边界贸易，现在限制在尼布楚和恰克图两地。

**托时和德新的使俄，1729—1732 年** 尽管《恰克图条约》解决了许多重大问题，但因它允许两国间发展更密切的交往而引起了一些新的问题。俄国方面不断控诉蒙古匪帮侵扰边境，偷抢马匹、骆驼和牛羊；也有一些申诉华商欠俄国商人债务不还的怨言。这些事自然引起了中国方面担忧俄国是否会在清军征讨厄鲁特部时保持中立，其时厄鲁特部的头领是策旺阿拉布丹之子噶尔丹策零，策旺阿拉布丹死于 1727 年。为得到俄国的保证，雍正皇帝于 1729 年派遣了一个使团前往俄国，这是一次真正派往圣彼得堡宫廷的外交使团，因此它也是中国派往『西方』国家的第一个使团。

使团由一位满族记名侍郎托时率领，出使名义是恭贺俄国沙皇彼得二世(1727—1730 年)加冕。当托时于 1731 年 1 月抵达莫斯科时，他发现沙皇已驾崩，新君是彼得大帝的一个侄女伊凡诺夫娜(1730—1740 年)。俄国人鸣三十一响礼炮欢迎他及热情延请他至克里姆林宫陛见。托时向俄国宫廷呈献了十八箱中国皇帝钦赐的精美礼品，并向女沙皇行了著名的磕头礼，随后他向俄国元老院递呈了一封国书，该国书要求俄国在中国征讨厄鲁特部时保持中立。他更具体地要求俄国人：

7. 若中国士兵在进攻中无意越过俄国边界，不要采取敌对

态度；

8. 给予中国这剿逃入俄国境内之厄鲁特部军队的特权；
9. 将厄鲁特部酋及贵族引渡给中国而严格约束在俄国境内的厄鲁特部民，使他们在未来不给中国制造麻烦；
10. 允许中国派代表团访问定居于伏尔加——顿河流域 (Volga—Don Valley) 的土尔扈特部落，并促使该部回归其原来的故乡。中国愿割让部分从厄鲁特部那里攻占的领土给俄国作为回报。

女沙皇真诚地表示希望与中国保持和平关系，并授权清军可以这剿逃入俄罗斯境内之厄鲁特士兵。此外，她承诺将严加管束避难于俄罗斯的厄鲁特部民，但拒绝将该部部酋和贵族引渡给中国。她还同意让中国再派一个使团赴土尔扈特部落，但未承诺将来再派使团，因为土尔扈特人已正式成了俄国臣民。

托时居留俄京达两个月之久。回国途中，他在托木斯克拜会了俄国元老院秘书巴库宁(Bakunin)，并请求俄国帮助安排一个中国使团前往土耳其，目的是试图寻求土耳其支持中国管辖它所属的回民，但巴库宁对此不置可否。

托时使团的真正目的，显然是想使俄罗斯在中国行将对厄鲁特部发动的战争中保持中立，另一个长远的目标则是确保俄国协助它安排一次赴土耳其的使团。这些都是清朝吞并厄鲁特部所控领土的大战略的组成部分。就目标而言，托时的使命只成功了一部分，即使中俄相互间的态度确实改善了和俄国援助厄鲁特人的可能性减少了。后来的事态表明，俄国正忙于波兰王位继承战争，因而无论如何也不会援助厄鲁特人。清朝征讨大军在遭遇了重重困难后，最终于1732年在光显寺一役中获胜，这就使中国得以经谈判而达成一项和议，但它却未能彻底解决这个积年的厄鲁特问题。

在托时还没回国之前，北京已决定再派遣一个使团携带致女沙皇的合适国书前往俄国。该使团由礼部满侍郎德新率领，在俄国边界得到了友好接待，但却被拒绝派遣代表往土尔扈特部。德新于1732年抵达了俄罗斯新京圣彼得堡，在一场盛大的陛见仪式上呈上了国书，并且行了磕头礼及献上了十九箱中国皇帝致送的

珍贵礼品。他重申了与托时一样的请求，也从俄国人那里得到了相似的答复。为接待这两次中国使团，俄国宫廷耗费大量的金钱，分别花去了 26,676 和 22,460 卢布。<sup>54</sup>

**俄国在中国的特殊地位** 清代初期的中俄关系同中国与其他西欧海权国家的关系回然相异。事实上，俄国在中国占据了一个非常特殊的地位。它是中国唯一与之保持外交关系的国家；唯一派遣外交使团的『西方』国家；也是唯一一个获得在北京拥有宗教、贸易和教育特权的国家。清朝早期的统治者认识到，俄国的中立对于中国巩固其北部和西北边界是至关重要的，而要取得这种中立，就必须给予俄罗斯以一些其他国家所不能享受的优惠和特权。<sup>55</sup>

尽管清廷坚持俄国使节向中国皇帝磕头，也尽管中国记载总是把使节说成是贡使，但在(大清会典)五个版本的任何一个版本中，俄罗斯均未被正式列为藩属国家。事实上，康熙明确表示俄罗斯不应算做藩国：『外邦(俄罗斯)来贡固为一盛事，然朕恐后世行之或成纷扰之源。』在很多场合，康熙给予俄罗斯以一种独立邦国所应有的尊重。例如，他在 1712 年遣图理琛赴俄时即命他『行事悉遵彼国礼仪』。这种训令从未给过任何派往藩属国的中国使臣；相反，所有藩属国王在迎接中国使节时都必须履行中国的礼仪。这种对俄罗斯的特殊尊重还表现在 1720 年康熙与俄使伊斯迈罗夫的交流中。皇帝告诉伊斯迈罗夫，如果他服从中国宫廷的礼节行磕头礼，那么，清廷将保证以后中国的赴俄使臣也遵从俄罗斯的礼节。由于伊斯迈罗夫的遵旨，康熙在三个月中延见了 he 十几次，以示宠爱，在会晤中，康熙隐隐约约地称彼得大帝为『其匹』、『友邻』和『掌辽阔疆域之最尊高之主』。<sup>56</sup> 这种表达——甚至是这种情感——从来没有加诸中国的藩属国王或任何其他外国君主。当托时和德新在 1731~1732 年赴俄期间，他们确也向

<sup>54</sup> Caston Cahen, "Deux ambassades chinoises en Russie au commencement du XVIII<sup>e</sup> siècle, *Revue Historique*, 133:82-89(1920); 李直方, <清雍正皇帝两次遣使赴俄之迷——十八世纪中叶中俄关系之一幕>, 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学报), 第 13 期, 第 39-62 页(1984 年 6 月)。

<sup>55</sup> Immanuel C.Y. Hsu, "Russia Special Position in China during the Early Ch'ing Period." *Slavic Review*, 13:4:688 (Dec. 1964).

<sup>56</sup> Gaston Cahen, *Histoire des relations de la Russie avec la Chine sous Pierre le Grand, 1689-1730* (Paris, 1911), 165.

女沙皇磕了头，这是中国使节从未向任何藩属国王行过的礼节。

由于中国对俄罗斯之特殊尊重，衍生出了一个颇有意思的后果，即俄国战俘的待遇。这些战俘总共约百人，都是在雅克萨之围前几次战斗中俘虏过来，他们得到了宽赦并编入清军的一个牛录——满军镶黄旗第四甲喇第十一牛录。作为旗人，他们被授予军爵且有营房驻地。他们每年有一笔俸禄，还允许完全自由地信教。康熙皇帝赐了一座佛庙给他们，他们将它改建成一座东正教堂，称『圣尼古拉教堂』，后来改名为『圣母升天教堂』。中国人则称之为『罗刹庙』，而更通行的不太确切的叫法是『北俄罗斯馆』。

俄罗斯商人的境况也不错，他们来华的时间始于1693年的伊德司(Ids)使团，获准结伙成二百人的商队每三年来北京一次。他们固然要自己解决来华的川资，但带来的货物却是免课关税的。在北京期间，他们寄宿于『南俄罗斯馆』——是前明的旧『会同馆』。按规定他们应在八十天内做完生意及离开北京。但这些规章不过是形同虚设而已，例如，1698年，由连古索夫和萨瓦季耶夫率领的商队就包括了近三百名商人和二百名账房、仆役和伙计。在1698—178年间，有十个这类商队前来北京，平均为每两年一次，而不是如官方规定的每三年一次，并且他们还经常获准居留北京超过法定的八十天期限。有时，中国宫廷甚至还向那些亏了本的俄国商人提供贷款。

在1727年的《恰克图条约》之后，俄罗斯教士团队获准每十年来北京一次，为这里的俄罗斯人布道，并由中国政府提供他们的川资和住宿费用。在1729到1859年间，有十三个这类的使团来到了北京。教士们住在南俄罗斯馆，并且在那里保持了一座称为『圣烛庵』的教堂，该教堂后来重新起名为『圣母涤罪教堂』。1729年以后，宗教使团的教士也在『圣尼古拉教堂』做弥撒。

《恰克图条约》允许俄国派学生前来北京学习汉文和满文。1728年，一所教习俄罗斯人的语言学堂作为南俄罗斯馆中的一个单独机构落成了。俄罗斯学生前来作为期十年的学习，中国人承担他们的路费和膳宿费，但要求他们穿着由理藩院提供的中式服

装；礼部提供食物，国子监则指派一名汉人和一名满人教授语言。这座学堂还附有一些塾师。同样地，中国政府也感到有必要教习俄文。理藩院从八旗子弟中挑选了24名学子来学习五年的俄文和拉丁文。五年的学期结束时将举行考试，两名学业最优者将授予八品或九品衔的官职。

凭借这些宗教、教育和贸易特权，俄国在诸国中一枝独秀地在中国的京城建立了一个立足点。这些特权以及由此带出的特殊地位延续了很久，即使在十八世纪五十年代乾隆成功地巩固了帝国、从而不再需要俄国的中立以后，也没有取消。只有到了1861年，当北京向英国、法国、美国的外交代表开放时，才打破俄国的垄断地位。

俄国在中国之特殊地位的意义是不应被低估的，俄国驻北京宗教使团和语言学堂的成员能够从内部观察中国，直接地研究中国的语言、政治和社会及经济结构。他们比其他西方人能够更早地发现清王朝的力量和弱点。他们也许是唯一一批理解中国人心态的外国人。他们目睹了满清政权逐步地衰败，而他们给本国政府的报告则有助于指导俄国的对华政策。他们在回国后开始进行或许是欧洲最早的系统性汉学研究，早于其他任何西方国家好几十年。<sup>57</sup>

## 参考书目

- 1.Allan, Charles W., *Jesuits at the Court of Peking* (Shanghai, 1935).
- 2.Baddeley, John F., *Russia, Mongolia, and China* (London, 1919), II.
- 3.Bernard, Henri, S. J., *Matteo Ricci's Scientific Contributions to China*, tr. by Edward C. Werner (Peiping, 1935).
- 4.Chang, T'ien—tse, *Sino—Portu—uese Trade from 1514 to 1644: A Synthesis of Portuguese and Chinese Sources* (Leiden, 1969).
- 5.张荫国：《明清之际西学输入中国考略》，《清华学报》，第1卷第1期，第38—69页（1923年6月）。
- 6.Ch'en, Agnes Fang—chih, "Chinese Frontier Diplomacy: the Coming of Russians and the Treaty of Nerchinsk," *The Yenching Journal*

---

<sup>57</sup> R. K. I. Qucstcd, *The Expansion of Russia in East Asia, 1857-1860* (Kuala Lumpur, 1968), 24-29; 吴相湘：《俄帝侵略中国史》（台北，1957年），第20-21页。另见 Eric Widmer, *The Russian Ecclesiastical Mission in Peking during the Eighteenth Century* (Cambridge, Mass., 1976).



of Social Studies, 4:2:99—149 (Feb. 1949).

7.——,"Chinese Frontier Diplomacy: Kiakhta Boundary Treaties and Agreements," *The Yenching of Social Studies*. 4:2:151—205 (Feb. 1949).

8.陈复光:《有清一代之中俄关系》(昆明,1947年),第1—2章。

9.Ch'en, Kenneth, "Matteo Ricci's Contribution to and Influence on Geographical Knowledge in China,"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59:325—359, 509(1939).

10.陈受颐:《明末清初耶稣会士的儒教观及其反应》,《国学季刊》, 5:2:1—64 (1935).

11.Ch'en, Vincent, *Sino—Russian Relations in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The Hague, 1966).

12.Cheng, Tien—fong, *A History of Sino—Russian Relations* (Washington, D.C., 1957) chs. 2—3.

13.朱谦之:《中国思想对于欧洲文化之影响》(长沙,1940年} »

14.Cranmer—Byng, J. L., "The Chinese Attitude Towards External Relations," *International Journal* (Canadian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XXI:4:57—77 (Winter 1966).

15.Dunne, George H., S. J., *Generation of Giants: The Story of the Jesuits in China in the Last Decades of the Ming Dynasty* (Notre Dame, 1962).

16.方豪:《李之藻研究》(台北,1966年)。

17.Fu, Lo—shu, *A Documentary Chronicle of Sino—Western Relations, 1644—1820*(Tuscon, 1966), 2 vols.

18.Gallagher, Louis J., S. J., *China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The Journal of Matthew Ricci. 1583—1610* (New York, 1953).

19.Golder, F. A., *Russian Expansion on the Pacific, 1641—1850* (Cleveland, 1914).

20.Harris, George L., "The Mission of Malteo Ricci, S. J.: A Case Study of an Effort at Guided Culture Change in China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Monumenta Serial*, XXV: 1—168 (1966).

21.Hibbert, Eloise T., *Jesuit Adventure in China During the Reign of K'ang Hsi* (New York, 1941).

22.萧一山:《清代通史》,修订本(台北,1962年),第1卷,第22—25章。

23.徐宗泽:《明清间耶稣会士译著提要》(台北,1958年)。

24.Lach. Donafd F., *Asia in the Making of Europe, Vol. I: The Century of Discovery* (Chicago, 1965).

25.——, *Asia in the Making of Europe, Vol. II: A Century of Wonder*.

Book One: The Visual Arts (1970): Book Two: The Literary Arts (1978); Book Three: The Scholarly Disciplines (1978); (Chicago, 1970, 1978, 1978 respectively).

26.刘选民:《中俄早期贸易考》,《燕京学报》,第25卷,第151—212页(1939年6月)。

27.Mancall, Mark, *China at the Center: Three Hundred Years of Foreign Policy* (New York, 1984).

28.—, *Russia and China: Their Diplomatic Relations to 1728* (Cambridge, Mass.,1971).

29.Masini, Federico (ed.). *Western Humanistic Culture Presented to China by Jesuit Missionaries (XVII—XVIII Centuries)* (Rome, 1996).

30.Meng, Ssu—ming, "The E—lo—ssu Kuan [Russian Hostel] in Peking," *Haz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3:19—46 (1960—61).

31.Mungello, David E., *Leibniz and Confucianism: The Search for Accord* (Honolulu, 1977).

32.Isted.R. K. I., *The Expansion of Russia in East Asia. 1857—1860* (Kuala Lumpur, 1968).

33.—, *Sino—Russian Relations: A Short History* (London, 1984).  
venstein, E. G., *The Russians on the Amur; Its Discovery, Conquest, and Colonization* (London, 1861).

34.Matteo, S. J.. *The True Meaninff of the Lord of Heaven (天主实义)*, tr. By Douglas Lancashire and Peter Hu Kuo—cheu, S. J., Chinese—English edition by Edward J. Malatesta, S. J. (St. Louis, 1985).

35.Rosso, A. S., O.F.M., *Apostolic Legations to China of the Eighteenth Century* (South Pasadena, 1948).

36.Rouleau, Francis A., S.J., "Maillard de Tournon, Papal Legate at the Court of Peking," *Archivum Historicum Societatis Iesu*, 31:264—323 (1962).

37.Rowbotham, Arnold H., *Missionary and Mandarin: The Jesuits at the Court of China* (Berkeley, 1942).

38.Sebes, Joseph, S. J., *The Jesuits and the Sino—Russian Treaty of Nerchinsk (1689)* (Rome, 1961).

39.Souza, George Bryan, *The Survival of Empire: Portuguese Trade and Society in China and the South China Sea, 1630—1754* (Cambridge, Eng., 1986).

40.Spence, Jonathan D., *The Memory Palace of Matteo Ricci* (New York, 1984).

41.王之相、刘泽荣:《故宫俄文史料》(北京, 1936年)。

42.王萍：《西方历算学之输入》（台北，1966年）。

43.Widmer, Eric, *The Russian Ecclesiastical Mission in Peking during the Eighteenth Century* (Cambridge, Mass., 1976).

44.Wills, John E., Jr., *Embassies and Illusions: Dutch and Portuguese Envoys to K'ang—hsi, 1666—1687* (Cambridge, Mass., 1984).

45.—, *Pepper, Guns, and Parleys: The Dutch East India Company and China, 1662—1681* (Cambridge, Mass., 1974).

46.Wu, Aitchen K., *China and the Soviet Union: A Study of Sino—Russian Relations* (New York, 1950).

47.吴相湘：《俄帝侵略中国史》（台北，1957年），第一及二章。



努尔哈赤（1559—1626年）



康熙帝（1662—1722年）



雍正帝 (1723—1735 年)



乾隆帝 (1736—1795 年)

## 第六章 国运逆转：由盛到衰

我们已提及，中国在 1800 年以前是一个屹立于东亚的辉煌无比的庞大帝国，它的版图从中亚高原延伸到东海之滨，从蒙古沙漠延伸到南方的丛林和海滩。十八世纪中叶的中国无疑是地球上最先进的国家之一，所实施的政治和社会制度曾赢得许多位欧洲著名哲学家<sup>58</sup>的赞誉。但在 1775 年后，中国开始衰落。

### 满清力量的衰落

当乾隆皇帝于 1795 年逊位之际，清王朝已走过了它的颠峰，衰败的种子早已播下。乾隆的第十五子成为嘉庆皇帝，继承了一个『外强中干』的国家。确实，嘉庆朝二十五年时间的统治备受严重的行政、军事和道德难题的困扰，很清楚地表明了朝代的衰落。

**行政无能** 满洲宫廷对汉族官员所怀的疑虑及由此采取的相互钳制政策，损害了行政效率。当代一位著名的政治学家评价这种负面效应时说：『官员们难得有机会提出积极主动的独立见解，或通过行使适当的权力来完满地履行职责。相反，所有官员都屈从于一套严密的规章、限制和牵制网络，哪怕是在他们个人控制范围之外的一些事情上，出现任何疏忽或过失都可能招徕惩罚。最终出现的普遍情形是，对普通官员来说，最慎重的做法是尽可能少地承担责任——多注意在形式上遵守成文的章程，少去做那些利君惠民的事情。』<sup>59</sup> 这种评价恰如其分。康熙在 1711 年亲自给一位巡抚下达的一段旨意，可以证明这一点：『今天下太平无事，以不生事为贵，兴一利则生一弊。古人云[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职此事也。』<sup>60</sup> 因此，官场中的指导原则便是免生事端。

<sup>58</sup> 斯宾诺莎、莱布尼茨、歌德、伏尔泰和亚当·斯密。

<sup>59</sup> Kung-chüan Hsiao, *Rural China*, 504.

<sup>60</sup> 王光谦：《东华录》，康熙五十年(1711 年)，第 18 卷第 2 册，给巡抚范时崇的论旨。

一名官位很高的廷臣曾透露，升官的秘诀乃是『多磕头少开口』。官场中形成了一种息事宁人、作表面文章和敷衍了事的倾向——凡事不要破坏现状。这些特征束缚了官员采取富有激情的行动和对挑战作出富有想象力的反应。这种状况并不让朝廷担心，因为朝廷最关注的并非施行有活力的或至少是有效的管理，而是关注王朝的安全。采取大的决策不是行政官员职权范围内的事情，而是皇帝的特权，所以国家能够繁荣完全依赖于皇帝的能力高下。这样一种高度的集权，在康熙，雍正和乾隆辈足智多谋的君主统治下尚能运转良好，但一当最高首脑踟躇徘徊时，这艘国家之舟便放任自流了。在乾隆之后，清朝不再有伟大的皇帝。

**腐败普遍** 乾隆朝的最后二十年是非常腐败的，我们在第二章中已谈到了那位御前侍卫**和珅**青云直上，此人侵吞国家财产几达二十五年之久，积聚了令人难以置信的8亿两巨额财富(约合15亿美元)，据称比国家二十年实际总收入的一半还多。他的家产清单上登记了一些饶有趣味的项目：金碗碟4,288件、银唾盂600个、金面盆119个、黄金580万两、当铺75座本银3,000万两、银号42座本银4,000万两、田地80万亩估银800万两。<sup>61</sup>当嘉庆皇帝于1799年将他处决时，民间有『和珅跌倒，嘉庆吃饱』之谚。<sup>62</sup>

然而应该指出的是，和珅乃是普遍腐败现象的一个鲜明典型例子而不是腐败现象的根源，腐败现象甚至在他扶摇直上之前就已经很明显。但无论如何，**和珅**加剧了这种现象，而且他的恶劣影响还继续肆虐。文武百官中收受贿赂、敲诈勒索和非法敛财的情形成为司空见惯之事，几乎是无处不在。京官公开接受地方官的『孝敬』，而后者则再从下属那里索取钱财。这些官员过着入不敷支的生活，许多人的豪华府第拥有家奴、家丁和轿夫，豢养一帮常住的清客，并接济自己的穷亲戚。他们的低薪俸无法承担符合他们身分的开销——一品大员每年180两，九品小官每年33

<sup>61</sup> 萧一山，第2卷，第264—267页。事实上，和珅家财没入官府者为数接微，即赏给臣下者亦复寥寥无几(大多落入皇帝的宫禁)。

<sup>62</sup> 同上，第2卷，第268页。

两——除非靠贿赂来贴补其薪俸。即使是赐予其薪俸 50 到 100 倍的『养廉费』也不能杜绝『压榨』行为，那些行为实际上已制度化了。比如，在征收地丁税时，每个地方都有一定的额度，超过这一额度的所有钱粮便被地方官据为已有。征收的税收几倍于额度的情形并非罕见之事。非法所征的负担主要落到了农民的身上，在收税人和地方士绅的催逼下，他们往往不得不交纳比核定税额多出 50% 到 80% 的现银和高达 250% 的赋粮。一名只征收 10% 附加税的官员会被认为是清官，这是没什么奇怪的。通常有这样的估计：『三年清知府，十万白花银』。

**满人和旗人堕落** 因为要符合作为征服者的身分，满族人无论其门第或社会地位如何，都是不准经商或务农的。他们雇用汉人耕种田地，从佃户那里获取地租收入。悠闲和寄生的生活培养了懒惰和放纵的习性。曾经是清朝开国时满清军队骨干的旗人获得三倍于汉族兵丁的饷银，他们的特权地位及其必然的养尊处优，令到原有的尚武气质出现了惊人的退化，到雍正朝时期(1723—1735 年)，他们已退化到不再能上阵打仗的地步了。他们不去习武，而是做一些赌博、听戏和斗鸡的放荡勾当，附带放一些高利贷和开典当营生。他们不仅不能履行保卫王朝的职责，甚至还成了社会的寄生虫，而且是数量极多的寄生虫：满军旗、蒙古军旗和汉军旗的旗人连同他们的家眷人数大约有 150 万。军队中的腐败也骇人听闻，据说是乾隆帝私生子的满族将领福安康，故意拖延对金川叛匪的征讨，以便增加侵吞军费的机会。汉军绿营兵中的腐败也很严重，用于镇压白莲致起义(1796—1804 年)的军饷大部分落入了统兵将佐的私囊。这场旷日持久和征讨规模宏大的战事，正是军队腐败盛行和无能的见证。

**财政窘迫** 清初的统治者曾为帝国打下了良好的经济基础，康熙给后人留下了 800 万两，雍正留下了 2,400 万两，乾隆留下了 7,000 万两。然而乾隆在位时，追求奢华的铺张浪费倾向已开始了。乾隆的『十全武功』耗费了国家 1.2 亿两，而嘉庆对

白莲教和其他秘密会社长达九年的征讨则花费了 2 亿两。这些毫无节制的军事开支，加上官场中的贿赂腐败，耗干了国库，导致银价持续上涨。乾隆朝(1736—1795 年)初年 1 两银值 700 文(铜钱)，嘉庆朝(1796—1820 年)时期则涨到了 1,300 或 1,400 文。到 1800 年，清帝国的经济基础已被严重损坏了。

**人口压力** 清代人口的增长远远快于耕地的增长，引起了生活水平的下降。1660 年中国的人口可能在 1 亿到 1.5 亿之间，到 1800 年上升到了 3 亿。可耕地却没有相应地增长。1661 年时全国有 5.49 亿亩耕地，1812 年时仍只有 7.91 亿亩。因此耕地的增长不到 50%，而人口的增长却超过了 100%。背井离乡者、穷人和失业者经常沦为盗匪，或加入到作乱的行列。

**士人失责** 受频繁的文字狱之威胁，学者们避开了政治而试图在古书堆中寻求庇护，造成学问与现实脱节。他们自夸为学问而学问，不再追求经世致用；经科举登第为官的人便在这样一种气氛中受训练。许多官员都是软弱之辈，并不希望做治国能臣。1799 年，翰林院二品编修洪亮吉上奏皇帝，直陈士大夫道德沦落，他列举一些尚书侍郎等高官向军机大臣和大学士磕头邀宠；一些士子为同样目的结交显贵的仆役；还有一些官员为获得皇帝的关注竟恬不知耻地贿赂宫中的随从和侍卫。知识分子的道德沦落到了这样一种程度，无疑意味着他们已经忘记了对社会应负的责任，也忘却了学以致用的重要性。中国社会失去了真正的领袖，一个必然的结论是，官场中普遍的道德沦落至少部分源于这种知识分子的玩忽懈怠。

所有这些征兆——行政的无能、知识分子的不负责任、普遍的腐败、军队战斗力的衰退、人口增长的压力和国库的空虚——都反映了所谓『王朝轮回』之现象的内部运作。确实，到 1800 年时，统治力量已盛极而衰，使国家暴露在内乱外祸的双重灾难面前，这是诸多王朝在其后期的典型特征。

## 会党起义



在清朝的专制制度之下，不容许有『叛逆』存在，除了公开起义之外，唯一有组织的反抗形式是秘密会社。在1683年台湾的抗清运动被镇压后，忠于明朝的人转入地下组织或加入秘密团体继续抗争。最重要的秘密组织有：(1)『天地会』，亦称『三合会』或『三点会』；(2)华南的『哥老会』；(3)白莲教及其在华北的分支『天理教』。<sup>63</sup> 一般而言，华南的秘密会社称自己为『会』，而北方的会社则称自己为『教』。『会』是带有宗教色彩的秘密政治组织，而『教』则是具有民族主义倾向的秘密宗教团体，两者都是反满的。

天地会发端于十七世纪七十年代。许多大明遗臣意识到他们的事业已经失败，遂遁入福建少林寺为僧。1674年，其中的五个人——『五祖』——秘密结成天地会，倡导反清复明。该会名称源于『天父地母』的说法。在西方文献中，该组织有时被称为『三合会』，因其强调天、地、人合而为一之故。三合会在各省设有『前五房』和『后五房』，类似于『共济会』的会馆。<sup>64</sup> 三合会的分支和会众很快在沿海地区——台湾、江苏、浙江、湖南和广东一扩散，他们使用写作『三点水』偏旁的名字作暗号；故他们也被称做『三点会』。并非偶然的是，这种『三点水』偏旁也是汉字『洪』的偏旁，而『洪』乃是明朝开国皇帝年号『洪武』中的一个字。<sup>65</sup> 这样看来，天地会的会众把他们的组织称为『洪门』就不足为怪了。

这些秘密会社致力于反清复明，矢志要为被满洲人杀害的汉人报仇。不管什么人，只要有道样的抱负都受欢迎加入，无论其出身，教育和社会地位如何，但总体上来说，这些会社只吸收低下阶层的人。新成员由老会员介绍入会，他们要知道本会的暗号和切口。在入会仪式上，新会员要起誓保守会众的秘密，并照读

<sup>63</sup> 自1965年在英国利兹举行的第17届国际汉学大会以来，已组织了一个研究中国秘密会社的国际项目，由巴黎中心的Jean Chesneau任协调人。参见《清史问题》，第1卷第4期，第13—18页(1966年11月)。

<sup>64</sup> Jean Chesneau, *Les sociétés secrètes en Chine(XIXe et XXe siècles)*(Paris,1965). 50. (Avec la collaboration de Marianne Rochlin).

<sup>65</sup> 卫聚贤：《中国的帮会》(重庆，1945年)，第二部，第2—3页。但是，另一种解释指出『洪』字是『汉』去掉门[中土(上中下土)]而成，表示这些忠于明朝的人认为自己是被满洲人抢去了中国领土的『汉』人。

写在一张纸上的三十六句誓言，这张纸随后烧成灰烬倒入一碗混杂酒和糖的鸡血里；接着他们戳破左手中指，挤几滴血到碗里，然后把它喝下。这些仪式完成后，所有人便成了歃血订盟的兄弟，各人在依据自己的财力缴纳一些会费后就领取一个会员的牌子。

66

『哥老会』产生于乾隆朝(1736—1795 年)时期，在吸收会众方面，它比天地会稍有选择，除了不让剃头匠、戏子、轿夫和『身世不明』之人入会之外，它接纳所有有志于反清复明的人。其首领『龙头』对会众有绝对的权威，而会众相互间结成兄弟，并立誓要相互扶济，一有可能即组织起义。

『白莲教』是一个历史悠久得多的团体和一个半宗教性的组织，首创于 1250 年前后或更早。<sup>67</sup> 在元朝(1280—1368 年)时期，它致力于推翻蒙古王朝及重建大宋江山。在延续到清代时，它发誓要反清复明。白莲教教徒采纳佛教和道教思想来赢得民众的支持。1781 年，它的首领之一刘松被捉拿并被发配到边疆；此后官府实施了一项不断虐待其教徒的策略，最终在 1793 年把他们迫得造反。这次造反引发了一连串的大规模拘捕和迫害，华中地区的白莲教教徒于 1796 年起而反抗，口号是『官逼民反』。叛乱迅速扩展到了四川、湖北、陕西、甘肃尔和河南。腐败的官军无力救平这场叛乱，于是地方士绅和官员组建团练、修筑砦堡要塞，以求自保。经过了九年耗饷费粮的征讨，这场长期的造反才在 1804 年最终被镇压。

其时还发生了其他一些规模较小的起义。嘉庆帝整个二十五年的统治真可谓是国无宁日。正是在这样一种王朝衰败不堪的状态下，西方列强，尤其是英国，凭借由工业革命激发出来的能量，加强了它们迫使中国向国际贸易和外交开放的能力。

## 西方的推进与封贡体系

虽然清王朝受内部衰败的削弱，但却依然保持着一个巨大帝

<sup>66</sup> 有关细节参见 L. F. Comber, *Chinese Secret Societies in Malaya: A Survey of the Triad Society from 1800 to 900* (Locust Valley, N. Y., 1959), ch. 1; Chesneau, 29-43.

<sup>67</sup> Comber, 19-20; Chesneau, 57.

国的门面，并珍视往昔的辉煌。它固守着一种天真而又虚假的观念，即中国作为地球上的中央之国，已被知悉是文明世界的中心，所有希望与它发展关系的国家，必须接受藩属的地位。<sup>68</sup> 封贡体系的理论与实践，反映了中国的世界观，并在制约清王朝与西方的关系方面，起了极为巨大的作用。

在两千年时间里，中国依靠优越文化、富足经济、军事力量以及辽阔疆域，在东亚保持了鹤立鸡群的地位。从明代(1368—1643年)初期起，在东亚和东南亚确立了一套等级制的『国际关系』体系，中国在其中占据了领袖的地位，而朝鲜、琉球、安南、进罗、缅甸和东南亚及中亚的其他一些周边国家则接受小伙伴的地位。<sup>69</sup> 欧洲的『国际家庭』(family of nations)一词似乎更适用于这个以中国为中心的国际社会。在这种社会中，『国际关系』乃是儒家关于个人间恰当关系之观念的扩展：正如每个人在国内社会中都有其特殊位置一样，每个国家在一个『国际社会』中也有其适当的位置。朝鲜文中的两个词很好地说明了这个观念：与中国的关系被说成是『事大』，而与日本的关系则冠以『交邻』。构成这个以中国为中心之国际家庭基石的基本原则，是国家的不平等而非如近代西方那样的国家平等，『国际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不是由国际法来制约，而是由所谓的封贡体系来支配。<sup>70</sup>

封贡体系让人联想起了中国古代的那种做法，即皇帝敕『封』中国国内与国外的『藩』属，并接受他们为报答而呈献来的作为『贡』品的『方物』，所谓『贡』品乃是一种变相的税赋。<sup>71</sup> 在明清时期，封贡关系已被雕琢成一种高度礼仪化的行为，参与的双方都明确地承担了权利和义务。中国被赋予了在东亚和东南亚国家家庭中维持正当秩序的职责。它通过向藩属国王派遣使节主持册封仪式和颁发皇帝的册封诏书来承认这些国王的合法地位。

---

<sup>68</sup> 关于中国之世界观的卓越研究，参见 John K. Fairbank(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Traditional China's Foreign Relations* (Cambridge, Mass., 1968).

<sup>69</sup> 日本也曾一度(1404-1549年间)向中国进贡。

<sup>70</sup> 有关详情参见 Immanuel C. Y. Hsü, *China's Entrance into the Family of Nations*. chapter I: John K. Fairbank and s. Y. Teng, "On the Ch'ing Tributary System."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6:2:135-246(June, 1941).

<sup>71</sup> Fairbank(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7.

在这些藩属遭受外来人侵时，中国要给予援助；在他们遭遇灾难时，中国要派送宣慰使节和安抚诏令。藩属国一方则要通过按时进贡、请求册封及奉行中国之正朔(即根据中国皇帝的年号及日月来记录他们国家的事件)等方式来尊奉中国为上国。

贡使使团的规模、频率和路线由中国规定——关系越近的藩属，使团的规模就越大、频率就越高。比如，朝鲜每年进贡四次，在年末一起上贡，琉球每三年两次，安南海两年一次，进罗每三年一次，缅甸和老挝每十年一次。使团附带大批商人，他们的货物免纳关税进入中国。使团在中国境内的一切路费和食宿均由中国政府承担，使团抵达北京后寄宿于『会同四夷馆』，选择一黄道吉日由贡使向皇帝敬献贡品和方物，他们在此场合要行三跪九叩的磕头大礼。随后几天内——一般是三至五天——贡使和商人获准在下榻的馆舍开设市场，销售货物。对于贡使团来说，这种贸易是相当有利可图的。此外，皇帝为显示仁慈宽爱，赏赐很可观的礼品给进贡的藩王和贡使团成员。但一般来说，他的礼品价值大大低于他所收到的贡品和礼物。

为维持朝贡关系所花的代价是昂贵的。向中国派一次贡使是一项辛苦而又花费金钱的事。比如，朝鲜必须精心准备组织一个200—300人的贡使团，并从汉城跋涉750英里到北京，旅途要花40—60天时间。1808年时的贡品和方物共值10万两铜，<sup>72</sup>大致是中国皇帝赏赐给朝鲜国王及其家眷的礼物的十倍。而接待中国册封使节所花的费用则更昂贵。按惯例，藩属国王在即位后就要遣一特使赴北京请求册封，然后清廷就派出天使(帝廷使节)，但只派向朝鲜、琉球和安南这三个重要国家。那些较小的藩王只是接受由他们自己的使节带回的册封诏书。册封使团通常由400—500人组成，为接待他们，朝鲜宫廷平均每次要花费23万两铜，这相当于其中央政府每年开支的六分之一！<sup>73</sup>这个负担对一个像琉球这样的小国家来说更加沉重，中国的使团通常在琉球要呆上五个月，下榻于豪华的『天使馆』。琉球政府不得不节衣

<sup>72</sup> 一两铜在当时折合三分之一两银；在1725—1776年[闭曾值半两银。

<sup>73</sup> Hae-jong Chun, "Sino-Korean Tributary Relations in the Ch'ing Period," in Fairbank (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95-97, 104-106.

缩食来筹措每次册封所需的 32 万两银花销。藩属国王在册封仪式上至少要磕七次头——恭接诏书时一次，迎候安放在一部彩车中的御笔字轴时一次，遥拜皇帝时一次，受领御赐赏品时一次，谢主龙恩时一次，等等。在全部仪式结束前，他还须再向中国使节行一次三跪九叩大禮，该使节要回敬同样的大礼。每次册封需要精心准备和巨额花费，以致琉球国王一般将册封仪式拖到实际即位两年以后举行，有几位国王甚至拖上十七、十八年！<sup>74</sup>

封贡关系使小国一方承担了巨大的财政和物质压力，但却没有给中国带来什么经济利益。为供应众多进贡使团在中国境内的衣食住行，中国所花的费用高出皇帝收到的贡品和礼品之价值。为何又要有这种体系呢？其原因肯定不是纯粹的经济动机。在藩属国王一方，册封使他的统治合法化，提高他在臣民面前的威信，在遭受外来入侵时中国皇帝给他提供保护，在发生自然灾害时给他援助，并使他从皇帝那里获得奢侈品，加强本国与中国之间的文化联系，允许他与『天朝上国』开展有利可图的贸易。在中国皇帝一方，看到他的世界之主的地位被确认，并知道这些周边国家愿意充当『外藩』，以拱卫中国免受蛮夷侵袭，令他无比心满意足。总的来说，维持封贡体系主要是为昭示儒家的礼仪观念，并确认一个等级制的世界秩序，中国在其中享有优越地位，安如盘石且不可侵犯。<sup>75</sup>

西方在侵入东亚时所遭遇的就是这样一个国际关系体系。清廷坚持封贡体系不仅适用于亚洲的周边国家，也适用于其他所有想与中国建立关系的国家。确实，在康熙、雍正和乾隆三朝盛世，有几十个亚洲国家包括在这个体系中，而葡萄牙、荷兰和俄罗斯的使节虽然不情愿，却也向中国皇帝磕了头。尽管俄国和西欧国家没有正式被纳入这个体系，中国人却把它们使节当作藩属国使臣来对待。为解释这些使团(不按藩属国的规矩)偶然才来的原因，《大清会典》称这些西洋贸易国家距离中国太远，妨碍了它

---

<sup>74</sup> Ta-tuan Ch'en, "Investiture of Liu-ch'iu Kings in the Ch'ing Period." in Fairbank (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136-137, 144, 148.

<sup>75</sup> Wang Gungwu, "Early Ming Relations with Southeast Asia: A Background Essay," in Fairbank(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61, See also 110-111, 160.

们保持固定的进贡计划。颇有意思的是，我们注意到在 1655—1795 年间，西方的十七个使团中除一个以外都服从了中国的要求，向中国皇帝行了磕头礼。<sup>76</sup> 因而，清朝对来自外国的官方使团之政策是非常严格的，但它对西洋民间的商人之态度却灵活得多。私商们获准居留澳门并在广州做生意(1757 年后)，此乃皇恩浩荡的一个标志。这些商人从他们的生意中迅速获取了巨额利润，但他们的活动和贸易方式，也受到一些限制性规章的约束(详情将在下一章中讨论)。

十九世纪初，西方国家的政府和私商已不再容忍中国体系的束缚了。商人要求有更大的行动自由，西方国家的政府则刚刚从拿破仑战争中解脱出来，且因工业革命而实力大增，也不愿再承受藩属的待遇。他们坚持要按照欧洲的法规和外交惯例来发展国际关系；但中国人却不愿意放弃他们珍视的体系。实际上，中国人声称『吾非求尔等前来；汝既来即须遵吾之章程』，西方人则回答说『你们能阻止我们前来，而且我们要按我们的方式前来』。此后中西关系的进程便是一种持续的冲突，最终导致了清帝国的屈辱。

事实上，在西方合力摧毁中国的对外关系机制之时，封贡体系已经大大失色了。自十八世纪中叶起，它已暴露在两种破坏性影响面前：中国与东南亚(南洋)之帆船贸易的兴起和欧洲在广东之贸易的增长。几百艘中国的帆船，平均每艘 150 吨吨位，最大的达 1,000 吨，驶往暹罗、安南、马来半岛、爪哇和马鲁古等地经营自己的贸易。这些地区的许多小藩国发现它们不再需要依赖封贡体系了，于是停止向中国进贡。<sup>77</sup> 已获准前来广州经营的独立的欧洲贸易，则是另一个破坏性影响，而且它正呈迅猛增长之势。英国作为走在最前列的工业国和对外贸易的领头羊，尽其最大努力来摧毁现存的中国体制。

---

<sup>76</sup> John K. Fairbank, *Trade and Diplomacy on the China Coast: The Opening of the Treaty Ports, 1842-1854* (Cambridge, Mass., 1953), I. 14.

<sup>77</sup> 有关中国帆船贸易之资料，详见田汝康：〈十七世纪至十九世纪中叶中国帆船在东南亚航运和商业上的地位〉，《历史研究》，第 8 卷第 1 期(1956 年)，第 1—21 页。

## 参考书目

- 1.安部健夫：《中国人的天下观念》（京都，1956年）。
- 2.Chesneaux, Jean, *Les sociétés secrètes en Chine, XIXe et XXe siècles, avec la collaboration de Marianne Rochline* (Paris, 1965).
- 3.Chesneaux, Jean, Feiling Davis, and Nguyen Nguyet Ho, *Movements Populaires et Societes en Chine aux XIXe et XX Siecles* (Paris, 1970).
- 4.朱琳：《洪门志》（上海，1947年）。
- 5.Comber, L. F. "Chinese Secret Societies in Malaya: A Survey of the Triad Society from 1800—1900 (Locust Valley, N. Y., 1959).
- 6.Fairbank, John K. (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Traditional China,s Foreign Relations* (Cambridge, 1968).
- 7.—, and S. Y. Teng, "On the Ch'ing Tributary System "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6:2:135—246 (June 1941).
- 8.平山周：《中国秘密社会史》（上海，1935年）。
- 9.萧一山：《清代通史》，修订本(台北，1962年)，第2卷，第4—6章。
- 10.—：《近代秘密社会史料》（北平，1935年）
- 11.稻叶岩吉：《清朝全史》(东京，1914年)，但焘中译本(台北1960年)，第4—52章。
- 12.Jones, Susan Mann, and Philip A. Kuhn, "Dynastic Decline and the Roots of Rebellion,"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78), Vol. 10. 107—162.
- 13.Morgan, W. P., *Triad Societies in Hong Kong* (Hong Kong, 1960).
- 14.Naquin, Susan, *Millenarian Rebellion in China: The Eight Trigrams Uprising of 1813* (New Haven, 1976).
- 15.Ownby, David, *Brotherhoods and Secret Societies in Early and Mid—Ching China:The Formation of a Tradition* (Stanford, 1996).
- 16.Park, Nancy E., "Corruption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967—999 (Nov. 1997).
- 17.Schlegel, Gustave, *Thian Ti Hwui: The Hung League or Heaven—Earth League* (Batavia, 1866).
- 18.田汝康：《十七世纪至十九世纪中叶中国帆船在东南亚航运和商业上的地位》，《历史研究》，第8卷第1期（1956年），第1—21页
- 19.Viraphol, Sarasin, *Tribute and Profit: Sino—Siamese Trade, 1652—1853* (Cambridge, Mass., 1977).
- 20.Ward, J. S. M., and W. G. Stirling, *The Hung Society or Society of*

Heaven and Earth (London, 1925—1926), 3 vols.

21. 卫聚贤：《中国的帮会》（重庆，1946年）。

## 第二编

### 外患内乱 1800—1864 年



## 第七章 广州贸易体系

中国在 1842 年对西方开放之前的八十五年中，广州是唯一的对外贸易开放口岸，这段时期中国的对外关系基本上是关于广州贸易。

### 单口贸易的缘起

广州位于帝国的南端，自唐代(618—907 年)起一直是对外贸易的中心。明末清初时期，广州的贸易实际上由葡萄牙人垄断，正如第五章所述的那样，他们占据了澳门。其他国家的船舶和商人不得前去广州，只是极偶尔才获准进入。勇于进取的英国商人受阻于广州后，在其他地方寻找机会，他们与台湾的大明遗臣国姓爷及其子发展了关系，并且出售军火以换取在台湾和厦门经商的权利。

清廷受国姓爷对沿海地区侵袭的困扰，于是在 1662 年下令所有口岸禁绝对外贸易，而所有沿海居民则撤至距海岸 30—50 里的内地，以此来切断国姓爷的给养资源。但是，作为对外国商人的恩惠，澳门不受此令的约束；而广州虽然表面上关闭了口岸，却不怎么严格执行。随着 1683 年成功地统一台湾，清廷取消了海禁，并于 1685 年在广州、漳州(在福建)、宁波和云台山(在江苏)开设了海关。在这几个口岸中，广州是最繁荣的，不仅因为它有悠久的对外贸易历史，还因为它位置最靠近中国人称之为『南洋』的东南亚。

作为一个老口岸，广州有诸多陈规积习和腐败横行的现象。1689 年(英国)东印度公司第一艘驶进广州港的船舶，核定应缴纳 2,484 两的高昂管理费，但经过与海关官员多方讨价还价，费用降至 1,500 两，其中 1,200 两为船纱，300 两为付给『户部』(Hoppo，

即粤海关监督)的规礼银(即所谓的感谢费)。这种不正规的勒索和地处亚热带的广州对英国毛纺织品占需求鼠小,促使东印度公司寻求在更北一些的口岸开展商务。英阔人设想,如果有可能在茶丝产地的江浙地区做生意,商品采办的费用将会降低。于是,该公司于 1698 年在靠近宁波的定海设立了一间商馆(factory)——一种商务代理机构或贸易办事处,以卡奇普尔(Allen Catchpoole)为商馆领班。然而,事实证明宁波并不比广州好到哪里,这个地方也备受官府干涉、无理征课、毛纺织品需求弱小及当地商人经商资金匮乏等因素的困扰。东印度公司最终将兴趣转回了广州,1699 年在那里开设了另一个商馆,并决定在 1715 年前后规范此地的贸易。东印度公司组织了一个『大班会社』(council of supercargoes)作为商馆的常设机构,该会社一直到 1758 年才由一个规模较小但效率更高的常设性『货头委员会』(Select Committee)——由三名资深大班组成——取代,这个委员会协调并指导东印度公司的在华商务。

广州地方蛮横专断而又荒诞不经的敲诈勒索,以及昂贵的茶丝价格,促使东印度公司在 1753 年左右再一次恢复了对宁波的兴趣。1755 年,喀喇生(Samuel Harrison)和洪任辉(james Flint)率领两艘船舶驶往定海。洪任辉一直在学汉语。他们受到了当地大员的优待,浙江省官衙向朝廷禀报称,『红毛』(英国人和荷兰人的绰号)船舶多年不至,自应『加意体恤』。

把贸易转移至宁波自然引起了英国前往广州的船舶数量减少:1754 年有 27 艘、1755 年 22 艘、1756 年]5 艘、1757 年 7 艘。两广总督担心贸易会偏向北方,于是在 1757 年吁请朝廷将宁波的关税提高 100%。北京也担心夷船频频来访,将使宁波变成另一个澳门。此外,朝廷还担忧,宁波、厦门及上海等北方口岸比广州更靠海,官府难于控制洋船的行止,将助长外夷与内地奸民勾结;若果口岸在广州,黄埔和虎门要塞官府可以监视洋人及其船舶。再者,广州有一大批人历来靠对外贸易为生,贸易转向北方将严重损害他们的生计。衡量了这些情况之后,朝廷决定提高宁波和其他北方口岸的关税,使它们比广州的关税重得足以阻遏未

来的贸易。洋人被迫断绝北上的念头。这样，尽管在宁波、厦门和上海的贸易并未正式禁止，但实际上，1757年之后，广州成了唯一对洋商开放的口岸，因此对北方港口贸易，则为『不禁之禁』。



然而，洪任辉在 1759 年不顾关税之沉重，径自前往宁波。当他被拒绝进港后，便驶向天津控告广州的腐败勒索和非法征课行径。朝廷因洪任辉言行悍强，将他押至澳门大牢囚禁了三年之久，但也委派了一个小组前往广州，并将粤海关监督撤职。但是，洪任辉事件带来的一个更严重的后果是，朝廷下了一道明确的谕旨，规定嗣后广州为向群商开放的唯一口岸。这道饬令消除了将商务扩展到中国其他地方的任何可能性，从而使广州体系一直存在到 1842 年鸦片战争结束。

## 广州贸易

中国人的对外贸易态度是衍生自封贡心态，中国人设想，富

足的中华上国无需外来货物，仁慈的皇帝允许通商乃是一种对洋人赐恩的标志及使其感恩戴德的手段。因此，通商是一种特权，中国可以因洋

人的任何过失取消这种特权。此外，由于广州贸易是在外国私商和中国臣民之间展开，所以无需任何官方的外交关系，只要有非官方的生意往来即可。这样，洋商与中国官府之间不允许有任何的直接接触；洋商只能通过指定与他们做生意的中国特许商人，向总督、巡抚和『户部』转呈禀贴。

广州贸易的主要特征，是朝廷授权『十三家』称为行(是洋行的变音)的商号，作为唯一的对外贸易代理人。开办这些行的主人，即所谓的『行商』，向朝廷捐呈大笔钱财，以保证他们的垄断性特权；据说捐资的数额约为 20 万两，或 5.5 万英镑。

以往有人错误地认为行商起始于 1720 年，这一年实际上是行商在广州组成一个行会的年份；早在此前很久行商就已存在了。据称在明代万历时期(1573—1619 年)，就有大约三十六个行商与十四个国家进行贸易。到明朝末年，行商的数目下降到了十三个，故有了『十三行』的名称，一直持续到清代。事实上，清代行商的数目起伏很大，只有在两个时段——1813 年和 1837 年一正好是十三个。<sup>78</sup>

这些行有三种不同的类别：专做欧美生意的称『外洋行』；专做东南亚生意的称『本港行』；专做福建和潮州生意的称『福潮行』。我们这里讨论的主要是第一类的『外洋行』。

与十三行并立的是坐落于广州城墙外珠江岸边的十三个外国『商馆』。商馆的地基和房屋规模约为二十一英亩，租自行商，平均年租金为 600 两。中国人不加区分地统称这些英国、美国、法国、荷兰、比利时、瑞典、丹麦、西班牙和其他一些国家的商馆为『夷馆』。

英国的商务在所有西方国家的商务中独占鳌头，而且由东印度公司垄断把持，但另外也有一部分相当活跃的私人贸易。东印度公司向一些私家商船颁发特许状，允许其持该公司执照航行于

---

<sup>78</sup> 1720 年为十六个，1757 年为二十个，1781 年为四个，1790 年为五个。

印度和中国之间经商。这种贸易被称为『港脚』<sup>79</sup> 贸易或『散商』，其船舶称『港脚船』，与『公司船』相对。港脚船中十分之六的始发地是孟买，另有十分之二来自孟加拉和马德拉斯。港脚商人主要是在印度经商的英国人，从其姓氏就能得知这一点；但他们中也包括一些印度人和印度的祆教徒。1764—1800 年间，港脚贸易占英国广州贸易总额的 30%。

另一类私人贸易则发端于公司的一项政策，该政策允许公司船舶的高级船员夹带一定数量的黄金和货物，目的是用来贴补他们微薄的薪水——船长的月薪仅为 10 英镑，大副月薪为 5 英镑。比如，在 1730 年，一艘 495 吨位船舶的船长准许夹带 13 吨的私人货物。事实上，公司认为如果高级船员带了一部分私人货物上船，他们将会更卖力地保证航行的速度和成功。此外，公司也意识到，要想靠其他任何方法来杜绝夹带私货是不可能的，与其禁止还不如加以规范化。除了这类私人贸易外，东印度公司还允许派驻广州的低级大班从事私人交易，以补偿他们微不足道的薪水。1764—1800 年间，这种私人贸易约占公司在广州贸易总额的 15%，但进入十九世纪以后却突飞猛进地增长了。<sup>80</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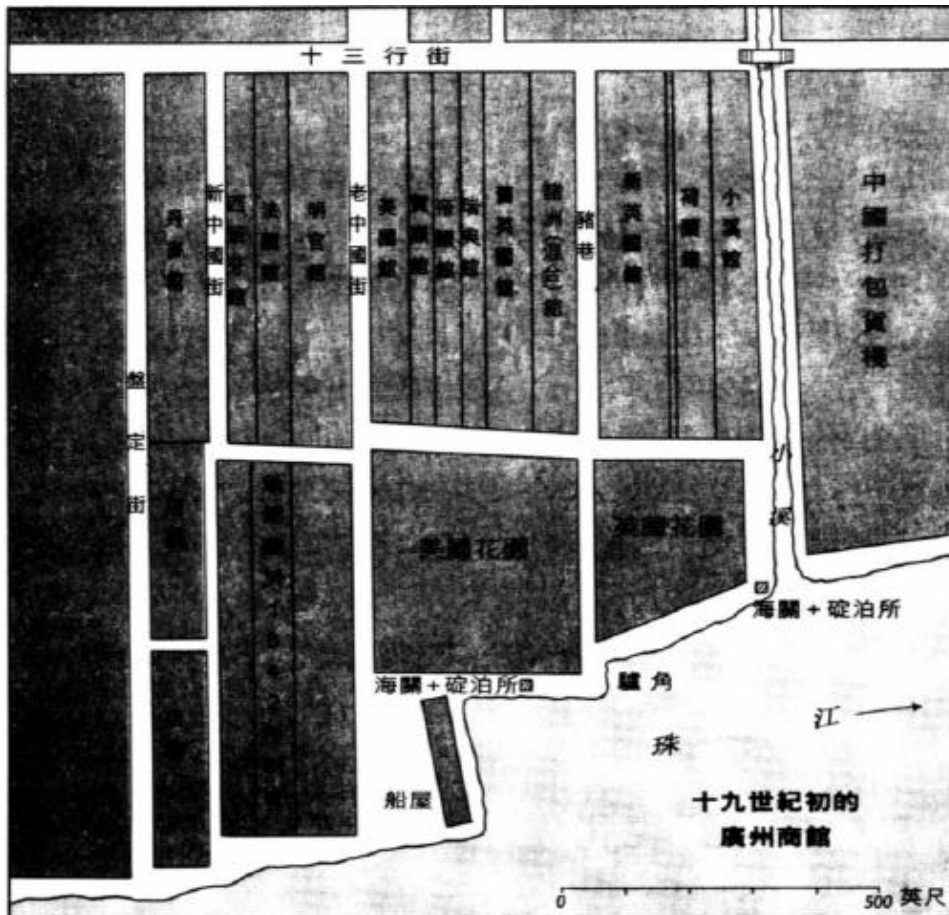
**行商** 行商经过了许多艰难的拼搏才得以显贵，有一段时期，他们几乎被所谓的『皇商』挤出商场，皇商被授予了垄断对外贸易的、职权，而且于 1702 年在广州、厦门和舟山亮相。驻广州的皇商——据称以前当过盐政官员，通过捐资 4.2 万两从皇上那里换取了这个新职位——显然既无大笔资金也无大宗货物可供销售。由于皇商不能立即兑现订单，因此招致了洋商的抱怨，此外，行商因为被抢走了利润可观的商务，也起而响应洋商的抱怨。1704 年，五艘来自英国的商船拒绝与皇商做买卖，而与当地的行商进行私下交易，这些行商在贿赂了『户部』之后，公开与皇商竞争并将其挤出了商场。为加强本身的地位，行商在 1720 年组织了一个叫做『公行』的行会，并订立一部含十三条款项的

---

<sup>79</sup> 此为 country 之音译。

<sup>80</sup> Fail H. Pritchard, *The Crucial Years of early Anglo-Chinese Relations. 1750-1800* (Pullman, Washington, 1936), 170-174; "Private Trade between England and China in the 18th Century (1680-1833)," *Journal of Economic and Social History of the Orient*, I. 109 (Aug, 1957- April, 1958).

行規來協調價格和交易程序。最初的公行成員包括十六名分作三個



等级的行商，同时规定嗣后新成员在交纳 1,000 两的会费后才可加入。从所有交易中拨出 3% 的资金充作储备金，称『公所费』，用来清理债务。尽管这个公行只是一个民间机构，却得到了官方的支持，因为它充任了官府与洋商之间的一个便利的缓冲机制。由于有了公行，不懂夷语的官员和不懂中国章程的洋商便可避免直接见面，公行则被赋予了为官府微集关税和替洋商交纳税款的双重职能。

公行排斥所有非公行成员，垄断了广州的贸易。公行以外的人自然提出抗议，而一些洋商也不满这种绑住手脚的安排。在这种阻力面前，公行于一年后解散了。1745 年，『户部』从二十来个行商中选出了五个财力最雄厚的人出任『保商』，担当起为所有商务往来负责及保证一切洋人行为端正的责任。1754 年，所有行商都已成了保商。由于富有的行商潘启官的吁请，公行在 1760 年又恢复了，但它不久就受到内部倾轧及拖欠洋商债务等问题的严重困扰。1771 年，东印度公司给潘启官 10 万两去疏通中国官府，而成功地解散了公行；但最终却看到公行在 1782 年再一次恢复，这次之后一直延续到 1842 年鸦片战争的结束。<sup>81</sup>

十八、十九世纪行商中最有钱及最有名的是同文行的潘启官、广利行的卢茂官及怡和行的伍浩官。顺带一提，他们的名字中都带有一骨『官』字，这是因为他们通过向朝廷捐献大笔银两获得了空头的官衔。商行的人员包括：(1) 买办，他们集捐客、会计和出纳于一身；(2) 通事(即翻译)，是必不可少的中间人，但按洋人的说法，他们实际上『除他们自己的语言外，不谙任何外语』；(3) 银师，他们以『报价人』的资格检验银子、银锭或银元的成色；(4) 书记员和伙计。

富有的行商受到官场的无情压榨，从 1786 年起，朝廷要求他们每年缴纳 5.5 万两的核定捐银，此外，还要收集洋表洋钟呈送给巡抚和『户部』，再由这些人转呈朝廷。他们也为诸如帝室寿辰和婚嫁等庆典贡献礼品：例如，在嘉庆帝 50 岁华诞时，便奉献了 12 万两。朝廷常责令他们为军事和河工行动捐资——1773 年

---

<sup>81</sup> 郭廷以，第 1 卷，第 343 页。

潘启官就为金川之役捐献了 20 万两，1787 年又为平定一次台湾的叛乱捐献了 30 万两。为枚平白莲教起义(1796—1804 年)，行商集体捐献了 60 万两，后来在十九世纪二十年代，又为征讨新疆张格尔所率领的回民起义捐献了一笔数额相当的银两。为河工的捐资包括 1801 年的 55 万两，1804 年的 20 万两，1811 和 1820 年的各 60 万两。在 1773 年到 1832 年间，行商『捐献』了将近 400 万两。<sup>82</sup> 此外，由于行商是该省的富有居民，因此经常被吁请为教育机构、公共赈济、医院或甚至种牛痘的小诊所捐款。作为保商，行商还时时因洋商的不法和失礼行为而遭罚款。因此对行商的持续勒索和行商业务的高度冒险性很可能逼得他们破产，但行商却不能轻易放弃经商，因为他们是官府指定的外贸代理人。许多行商只是靠向洋商借贷来勉强维持。<sup>83</sup> 但是，总的来说，行商过得还很不错，当中一些人成功地积众了大量财富，如潘启官、茂官和浩官等人。

**交易程序** 交易季节始于秋初西南季风停息时，终于冬季的东北季风刮起期间，大约从 10 月到 1 月，持续三、四个月。在商季开始时，前来的船舶先得到澳门雇一名航路引水、一名通事和一名买办。买办包办船舶及船员的给养，然后驶向虎门办理丈量及交费手续，在那里办完一应手续后，才获准在黄埔下碇。在黄埔，货物转给其中一个行商，行商在无人竞争的情况下确定货物的价格；同样，洋商只能通过这位指定的行商采办货物，所有的采销合同均是在一年前订好的。

承办洋商业务的行商对洋船负全面的责任，他安排洋商住进合适的商馆，向他们推荐买办、通事、银师和仆役。行商没有责任卖掉所有承办船舶上的货物，而是认购其中的一部分，同时将余下的包给其他行商。事实上，根据公行最早的协议，一个行商不得包揽一艘洋船上货物总量的一半以上。比如，东印度公司购买货品时，依照股份按比例分与行商，浩官有十四股，而将其余

---

<sup>82</sup> 梁嘉彬：《广东十三行考》(上海，1937 年)，第 368 页。

<sup>83</sup> 1782 年时，他们拖欠洋商的债务达 3,808,075 英镑。Morse, I. 68.



的让给其他人，其他人有的只买下一股甚至半股。<sup>84</sup> 可以想象，如果一切严格按程序进行的话，一艘洋船可在三周之内卸下货物并装上一船新货；但它往往要花上一个月或两个月时间才能办完上述的程序。一旦他们的商务办完，洋人就须立即离开广州，或是回国，或是去澳门过冬。不过，出于对『适当洋商』的体谅，他们也会获准在交易季节过去之后仍然留在广州。

**征税与交费** 前来中国贸易的商船要承担各色各样的苛捐杂税，主要分成三大类：船钞、各种『规礼』银、货物的关税。船钞的计算方法是：由前桅到后桅的长度乘以船腰的宽度再除以十，得出『船量』，即船的『丈量』单位。船舶分成三等，最大一等的船每丈量单位课以 7.777 两的税银，中等船课以 7.142 两，小船课以 5 两。与此相反，[规礼]银则是性质非常复杂的极其不正规的收费，包括开舱费、验舱费、银两秤量和成色的差额费，以及一大堆其他名目的勒索。在 1726 年官府接管规礼银之前，它们都落入了『户部』、丈量官员、银师和在场的其他人等的腰包——其时规银的报价由这些人随意确定。但在 1727 年，规银固定为 1950 两，该数额一直持续了大约一个世纪。在 1810 年时，规礼和船钞将花去一艘一等大船约 3,315 银两，花去二等船约 2,666 银两。船舶不在广州抛锚而直接去澳门，要付大约一半的船钞和规礼，而且必须另外付 2,520 两给公行，以换取在公行地界之外交易的特权。此外还有各种各样的小费，如在进港和出港时各付 60 元洋银给航路引水，400 元给买办，付给通事的费用除正规的 75 元报酬外，还需加付 200 元，对船长另付 50 或 60 元补贴。这样，一艘一等大船在其逗留广州的三個月期间总支出约为 4,500 两。<sup>85</sup>

正规的关税是相当低的，约在值百抽二和值百抽四之间，但海关官吏经常索取一倍于此的钱财，勒索高达三、四倍的事件也非罕见。这些费用通常由行商替洋商支付。

---

<sup>84</sup> 李守孔，第 82 页。

<sup>85</sup> Morse, I. 77-78; 郭廷以，第 1 卷，第 457-472 页。

**交易项目** 十八世纪后期，在广州、印度和英国之间存在着一种欣欣向荣的三角贸易。出口到英国的最重要的货物是茶叶(占贸易总额的90%到95%)、生丝、瓷器、大黄、漆器和肉桂；而从英国进口的货物包括毛纺织品、铅、锡、铁、铜、毛皮、亚麻和各种小摆设。出口到印度的商品中有南京土布、明矾、樟脑、胡椒、朱砂、食糖、糖果、药品和瓷器；而从印度进口的东西包括原棉、象牙、檀香木、银子和鸦片。

大规模的茶叶出口可能出于几方面的原因：禁止稻米出口及限制生丝出口为每船140担(175捆)的规定，使茶叶自然成为出口的主要货项。在欧洲，特别是在英国，对茶叶的需求不断增长，因为欧洲不出产茶叶，在1550年之前对茶叶还一无所知。荷兰商人在1640年第一次把一小批中国红茶带回了欧洲，不久后茶叶在英国出现了。从1684年开始，东印度公司每年从广州采购五到六箱茶叶，用作在英国馈赠的礼品，而在1705年，绿茶首次在伦敦亮相了。十八世纪上半叶，该公司逐渐把它的茶叶购买量提高到了每年40万磅，其中的一些样品用来呈献给王室和贵族。饮茶不久成为上流社会迷恋的一件事情，后来又扩展到大众阶层——老百姓以饮茶来代替税收高昂的酒类。英国人对茶叶的需求非常之大，以致东印度公司在1800年输入了2,330万磅茶叶，而在1808年以后，英国的年均茶叶进口达2,600万磅，是其他各国茶叶进口总量的一倍。此时饮茶成为英国的一种国民风尚，嗜爱饮茶者甚至于称茶的柔和品性对人的性格有熏陶作用，而酒则经常导致暴力和行为不端。随着茶叶销量的增长，英国对茶叶的进口税也提高了——惊人地高达100%，这么高的税率足以鼓励从大陆(特别是从荷兰)走私了，据称走私数额每年在700万磅左右。最后，在1784年，《减免法案》(Commutation Act)将茶叶进口税降至12.5%，结束了有利可图的茶叶走私。即使如此，中国茶叶仍为英国提供了十分之一的国库收入。<sup>86</sup>

中国的茶叶产地是福建(红茶)、安徽(绿茶)和江西(红绿茶都产)。每年的2月，一千多名茶商前往广州与行商洽谈交货业务。

---

<sup>86</sup> Michael Greenberg, *British Trade and the Opening of China, 1800-1842*(Cambridge,1951), 3.

1755 年，每百斤<sup>87</sup> 茶叶价值 19 两银。经陆路将茶从产地运到广州要花一至两个月时间，约 2,400 里或 800 英里，但沿海边船运所费时间就少得多。1813 年，一些英国蒸汽船从福州运一百万磅茶叶到广州只花了十三天时间。

广州贸易的盛衰状况可以从停泊广州的外国船舶之数目看出，从 1751 年的 19 艘增至 1787 年的 81 艘，然后回落到 1792 年的 57 艘，详情如下：

### 英国

年份	港脚船	公司船	法国	荷兰	瑞典	丹麦	美国	其他	总计
1751 年	3	7	2	4	2	1	—	—	19
1780	12	12	—	4	3	3	—	—	34
1787	33	29	3	5	2	2	2	5	81
1792	23	16	2	3	1	1	6	5	57

上表表明，十八世纪最后二十年中，港脚贸易有了增长，另外还有美国人加入中国贸易，其标志是 1784 年从纽约出发的『中国女皇号』(Empress of China)之到来。与垄断性的东印度公司不同，美国人是自由商人。

十八世纪时广州贸易的收支平衡非常有利于中国，因为它不需要什么外国产品，而西洋商人则购买了大量的茶、丝和大黄。外国船舶必须带着银锭来买中国产品；东印度公司的船舶从伦敦出发时，其货物中经常有 90% 是银锭。从 1775 年到 1795 年，东印度公司输入到中国的货物和银锭达 3,150 万两，而从中国出口的货物达 5,660 万两。这 2,510 万两逆差，部分由港脚贸易和私人贸易得到了弥补，它们获得较多的顺差。同一时期港脚的贸易顺差为 1,360 万两，私商的顺差为 170 万两。<sup>88</sup> 港脚和私商的收入转到了东印度公司在广州的账号上，换成可在伦敦支付的兑换支票。在上述这一时期，东印度公司用于在广州购货的资金中大约有三分之一取自于港脚贸易。

<sup>87</sup> 约合 133 又 1/3 磅。

<sup>88</sup> Pritchard, *Critical Years*, 180.

## 外国人在广州的生活

广州当局对于管理外国人的看法是，贸易只是中国给予洋人的一项特权而非他们的固有权利，而这种皇恩的施予必须依照他们的良好行为来决定。因此，洋人有义务服从一些行为规则，这些规则每隔一段时间就要在商馆宣读一下，违反这些规则会招致贸易的中断。

**行为规则** 一套『五条规程』首先在 1759 年洪任辉案事发时由两广总督李侍尧颁布。此后对规程作了许多次增添和修正，直到十九世纪初最终形成为以下这套行为规范：

1. 外国兵船须停江外，不得进入虎门。
2. 妇人不得混入商馆，铳炮枪及其他武器均不得持入。
3. 所有航路引水人及买办等，概须我国澳门同知之特许登录；非受买办之直接监视，不许外国船舶与其他商民之交通。
4. 各外国商馆不得使用八人以上之华人，并不得雇用妇仆。
5. 外人不得与我国官吏直接交涉，除非经过公行之手续。
6. 外人不许泛舟江上，惟每月初八、十八及二十八三日，得游览花地海幢寺一次，每次不得超过十人。不准赴别处村落墟市游荡。
7. 外国人不准用轿，不得用插旗三板船舶，只准用无蓬小船。
8. 外人买卖，须经公行之手，即居住商馆者，亦不许随意出入，防其与奸商有秘密交易之行为。
9. 通商期已过，外人不得在广州居住。即在通商期内，货物购齐，亦须装载而归，否则，可往澳门。
10. 外国船舶，得直接航行黄埔，徘徊河外，不得寄泊他所。
11. 不准购买中国书籍。学习中国语言文学。
12. 公行行商不准有负欠外人之债务。<sup>89</sup>

除第四条关于雇用仆役一条外，其他各条都严格执行了，尤其是有关妇人的条文。1830 年，当三名外国妇女潜入英国商馆时，中国官府威胁要中断贸易，这些妇女不得不离开去了澳门。由于这条防范番妇进入广州的严格规定，洋商通常将其家眷留在澳门。1830 年时在澳门的 4,480 名外国人中，有 2,149 人是白人女性，白人男性则有 1,201 名，其余的是奴隶和仆役。与此相反，在广州的洋人社会却完全由男性组成，1836 年有 307 名男性，其中 213

<sup>89</sup> 萧一山，第 2 卷，第 836-837 页。

人是非亚洲人。

管束洋人行为的规程无疑引起了这些商人的不便，但迅速赚到钱的前景肯定稍稍缓解了这种暂时的苦楚。总的来说，在带有宽敞起居室的商馆中，生活还是相当惬意的，洋商与行商之间的关系也很和睦亲善。亨德(William C. Hunter)是一位在 1825 年到广州来的美国人，在那里呆了许多年，他称行商是一群『做生意时可敬可靠的人，他们恪守合同，且性格宽大。』<sup>90</sup> 行商与洋商志同道合，甚至在遇上困难破产时相互扶持。浩官自己生活节俭，但却以慷慨大度和急人所难而著称。有一次，当他得悉一位美国商人生意受挫，流落广州达三年之久而无法回家时，他找来这位美国人，撕毁了他的 7.2 万美元的本票，宣布帐目革清。浩官用他那种洋泾浜英语——即当时中国商人所用的英语——宣称：“You and I are No. 1 ‘olo flen’ ; you belong honest man, only got no chance.”<sup>91</sup> (『你和我是最好的老朋友；你是一个诚实的人；你只是不走运罢了』)

洋泾浜英语是中国沿海商业社会的混合语言，混杂了英语、葡萄牙语和印度语的词汇，说的时候多少按汉语的句法而不根据英语的语法规则。源于葡萄牙语的词如：*mandarin*，源自 *mandar*，意为『命令』；*compradore*，源自 *compra*，意为『购买』；*maskee*，源自 *masque*，意为『别在意』。源于印度语的词如 *bazaar*，指『市场』；*schroff*，指『银师』；*go—down*，是 *ka—dang* 的讹音，指『货栈』；*lac*，指『十万』；*cooly(coolie)*，指『劳工』。浩官在销毁本票时说的话是典型的洋泾浜英语腔调：“Just now have settee counter, alla fnishee; you go, you please.”<sup>92</sup> (『现在我们结清了我们的帐目，一切都结束了，你要走就可以走了。』)

**司法权问题** 对洋人活动的诸多限制是冲突的一个根源；另一个根源是法律实施的问题。中国的司法概念和实践与西方的大相径庭。在中国，不存在任何西方人所理解的『正当法律程序』，

<sup>90</sup> William C. Hunter., *The “ Fan Kwae ” at Canton before Treaty Days, 1824-1844* (Shanghai, 1911), 40.

<sup>91</sup> H. F. Mac Nair, *Modern Chinese History: Selected Readings* (Shanghai, 1913), I. 42.

<sup>92</sup> H. F. MacNair, 42-43.

也没有律师作法庭辩护之类的东西，司法不是政府的一个独立机构，充任地方法官的不是别人，而是县官本人。官司和诉讼被认为是一个人缺德的表现，而非其正当权利的维护。在刑事案件中，一个被告在证明是清白之前即被认为是犯罪的，而在杀人案中遵循的原则是『一命抵一命』。中国人的正义感允许父亲包庇儿子、儿子包庇父亲，而不是将其呈送司法审判；而一人犯案有可能使邻里间好几家人被牵连。对在广州和澳门的外国人来说，所有这些都是『奇怪』而『野蛮』的。

『负责原则』是另一个导致摩擦的根源，正如皇帝理论上要对天下发生的一切负责一样，总督对其辖区内发生的所有事端负有责任，包括水灾或洋人扰乱等事。为求自保，总督会无情地通过最严格的规程来约束外国人。将这一原则推而广之，那么，行商就有责任『担保』洋商行为得体，而外国社会的领袖就有责任管束他的同胞，并将应中国官宪之请交出案犯，无论在具体案件中洋人自己的立场若何。

中国政府坚持，在中国犯罪的洋人应按中国的法律受审。但另一方面，外国人则要求不受中国法律的制裁，这倒并不是因为他们否认属地管辖的普遍原则，而是由于中国法庭处置案件的『奇怪』方式和判决的严峻。事实上，涉及洋人的民事案件是非常少的，因为洋商与中国百姓之间没有什么接触，而行商与洋人之间的纠纷则基本上通过谈判和仲裁得到解决。同样，卷入刑事案件的洋商即使有也非常之少，这些案件较多发生在水手身上。当确实发生刑事案件时，那些双方都涉及洋人的案件会通过下列三种方式中的一种来处理：(1)中国法庭审理案件，但将罪犯送交他自己的国家接受惩罚，如1754年一名法国人杀死一名英国水手一案，该法国人被中国法庭判处绞刑，行刑则在他被送回法国后由法国政府来执行；(2)中国法庭审判案件并在中国执行判决，如一名英国水手因杀死一名葡萄牙水手而被判绞立决；(3)如罪犯逃逸，中国法庭将对此人判刑，并将判决转达此人本国的政府来行刑，如1830年一群英国人殴杀一名荷兰水手而后逃往印度一案。在该案中，两广总督判首犯绞刑，从犯各鞭笞百下，但将判决呈

达英国执行。

在牵涉到中外双方人等的案件中，如果罪犯是中国人，将毫不宽宥地执行法律，其速度和公正性是无懈可击的。一个恰切的案例是1785年一个中国人杀死一名英国水手一案，这名中国人立即被判刑绞死。如果罪犯是洋人，也将采取同样的做法，如1784年的英国船舶『赫符斯号』(Lady Hughes)一案。是年11月24日，这艘港脚船在鸣放礼炮时，意外地炸伤了三名中国低级官吏，其中两人随后死去。广州当局责令交出炮手，而当知道炮手已潜逃时，便拘押了该船的大班史密斯(George Smith)，包围了商馆，并中断了贸易。直到在『赫符斯号』船上找到该名炮手并押解给中国官宪之后，那位大班才获释，贸易也得以恢复，随后绞死了那名炮手。

中国方面解释称，这个判决还是轻的，因为只要求用一条性命来抵债两条性命；这种解释，加上『赫符斯号』事件本身，令洋人社大惊失色。洋人为他们在将来的案件中自己的人身安全担忧，对中国人坚持让大班或社会领袖为其他人所犯罪行负责的做法也愤懑不已。此外，中国式判决的严厉和明显的不人道(无数的『绞立决』)、缺乏符合欧式公正原则的正当审判、迫使交出罪犯而动辄中断贸易或拒绝让离港的船舶清舱——所有这些都令外国人恼怒，引发了巨大的忧虑和针对广州当局的无休止抗议。

## 英国改变广州体系的企图

『赫符斯号』事件使外国人的不安全感达到了顶点，也加剧了对广州贸易体系的普遍不满情绪；所谓广州体系也就是将贸易限定在一个口岸、对人身自由作一系列侮辱性的限制，以及无数的不正当勒索。英国人觉得，在广州的诸多弊端陋习并不为北京所知，为了减少磨擦、发展贸易，并通过与中国中央政权直接接触，而令中英关系放到一个正常的外交基点上，伦敦方面于是决定向中国派遣一个官方使团。促成这个决定的人是邓达斯(Henry Dundas)，他是庇特(Pitt)内阁新设的『印度管理部』(Board of Control in India)的大臣。东印度公司对这个行动并不很满意，因为担心这







团乘坐了一艘名『狮子号』(Lion)的军舰、一艘名『豺狼号』(Jackal)的方帆双桅船和一艘名『印度斯坦号』(Hindustan)的东印度公司蒸汽船，于1793年6月19日抵达广州口岸，随后使团经舟山和大沽一路北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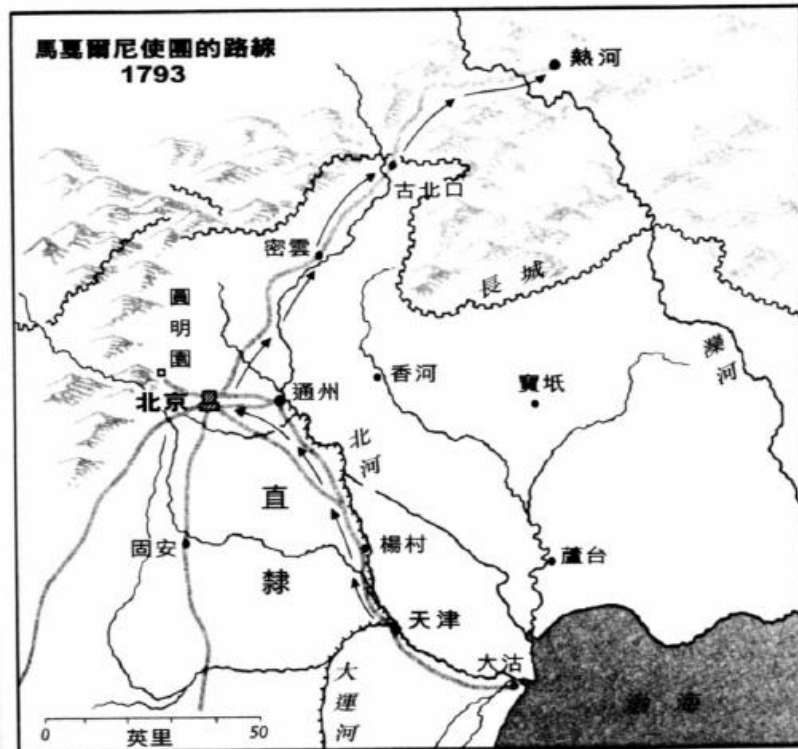
乾隆皇帝对第一个英国『朝贡』使团因为仰慕他的天朝并前来恭贺他的寿辰，感到非常欣慰，下命要体面的欢迎该使团。1793年7月24日清廷发布的一份上谕称，『此次英吉利国贡使到后，一切款待固不可踵事增华，但该贡使航海远来，初次观光上国，非缅甸、安南等处频年入贡者可比。』一道谕令<sup>94</sup>称马戛尔尼应得到适当的礼遇和较好的款待。另一道颁布于8月1日的上谕重申，应适当地——不卑不亢地——接待该贡使，以显示天朝的怀柔之恩。朝廷拨出每天5,000两的慷慨款项来照料使团前往北京，而在使团逗留京城期间，则每天拨款1,500两作款待费用。<sup>95</sup>

---

<sup>94</sup> 是发给坐镇天津的直隶总督梁肯堂和长卢盛政微瑞。

<sup>95</sup> 郭廷以，第1卷，第231-232页；萧一山，第2卷，第811页。

使团在天津受到总督的热情接待，马车、手推车、马匹和苦力装载着 600 箱礼品，浩浩荡荡地运往北京。虽然马戛尔尼的座船上插着一面『英吉利贡使』字样的小旗，但他却决定不作抗议。在北京，他下榻在颐和园达五天之久，随后于 9 月 2 日，动身前往北京以北约一百英里处长城之外的热河，皇帝正在那里避暑。



乾隆皇帝是一个喜爱虚荣和炫耀的年迈君主，对英国使团的来的心满意足，但当听到马戛尔尼不愿行磕头礼的消息时，不免有所不悦。在 8 月 14 日的一份上谕中，他宣称『各处藩封到天朝进贡观光者，不特陪臣俱行三跪九叩之礼，即国王亲至，亦同此礼；今尔(马戛尔尼)国王遣尔前来祝贺，自应遵天朝法度，免失尔国王祝礼纳贡之诚。』陪同使团的中国官员受命向英使建议，若其因用布扎缚腿足而不能跪拜，则于叩见时暂时松解，行礼后再行扎缚。马戛尔尼本人似乎对叩头并不太在意，但他不想做任何有损于其国家尊严或显示出做中国藩属的事情。马戛尔尼放出话称，他可以向皇帝行他向英王陛下所行相同的礼节，且如果一位与他官爵相当的中国人愿意向英王陛下的画像行磕头礼，他也可向皇帝磕头。最后，乾隆皇帝在情绪颇佳时作了让步，同意马戛尔尼在觐见时像对他自己的国王那样单膝下跪，但那种吻君主之

手的英国礼节就免了。

那次著名的觐见于 1793 年 9 月 14 日在一座可容纳大型集会的巨型帷幄中举行。马戛尔尼和斯当东盛装出席——马氏身穿一套绣花天鹅绒服，外披一件巴斯勋士(Order of the Bath)斗篷，佩带钻石星章和绶带；斯当东也穿一身绣花天鹅绒服，外披一件牛津大学法学博士绯色丝袍。他们行了事先谈妥的修订礼仪——单膝下跪——虽然日后中国方面的记载毫无根据地称，马戛尔尼在皇上驾临之际惶恐万状，『身不由己地双膝跪下』。随后便是呈上英国国王的国书，马戛尔尼亲手将一只盛放国书的黄金信箱呈递给了皇帝。接着是交换礼品，皇帝通过马戛尔尼赏赐一柄约一英尺半长的玉如意(此物乃和平兴旺的象征)给英国国王，并说希望英国国王能与他一样长寿。这位年迈的统治者随后赐给两位使节各一柄缘如意，以示恩宠。马戛尔尼回敬一双镶嵌钻石的金表给皇帝，斯当东则献上一对精美的气枪。使团的其他成员也获皇帝赐予礼品。接着又赐盛大的御宴款待使节，席间皇帝亲切地以自己席上的几碟菜赐给使节，甚至亲手为两位使节各斟酒一杯。马戛尔尼发现乾隆颇有居高临下之气概，但也非常和蔼、庄严且精神矍铄，83 岁之老翁望之犹如 60 多岁。乾隆帝避暑行宫的恢宏、豪华和精美，令马戛尔尼想起了『全盛时期的所罗门王』。<sup>96</sup> 乾隆皇帝在离席后，亲自赋诗一首以志此盛事：<sup>97</sup>

博都雅[葡萄牙]昔修职贡，  
英吉利今效其诚；  
竖亥横章<sup>98</sup>轮近前，  
祖功宗德逮遥瀛；  
视如常却心嘉笃，  
不贵异听物谏精；  
怀远薄来而厚往，

<sup>96</sup> J. L. Cranmer-Byng, "Lord Macanney's Embassy to Peking in 1793." *Journal of Oriental Studies*, IV: 1-2: 163(1957-1958).

<sup>97</sup> Tr. by J. L. Cranmer-Byng, 164.

<sup>98</sup> 竖亥横章是神话中的旅行者。

衷深保泰以持盈。

次日，马戛尔尼获安排游览万树园并再一次觐见皇帝。此后两天，他又遵诏观游、受赏礼品，并被邀观看了一场木偶戏和一台滑稽戏。9月17日乃皇帝寿辰日，马戛尔尼获准与一大群满汉廷臣一道向皇帝祝寿。9月26日，使团返回北京；四天后，皇帝本人也返京了。

马戛尔尼试图与权势盖天的军机大臣和首席大臣和珅就扩展商务和交换使节事宜开始谈判，但无结果。在热河和北京，和珅都不作答复，规避任何谈判的尝试。马戛尔尼此时已非常疲惫，且备受风湿病痛的折磨；在他的强求之下，和珅最后含糊地指出，英国使节似应将其要求写成一备忘录呈上。马戛尔尼立即在10月3日以英王陛下的名义呈送了一份照会，请求：

1. 将贸易扩展到舟山、宁波和天津。
2. 照俄罗斯人之先例，允许英国商人在北京设一所货栈，以销售货物。
3. 于舟山附近指定一未经设防的小岛供英国商人居住、存放货物及停泊船舶。
4. 于广州附近指定一小块地方供英国商人居住，并允许他们自由来往于广州和澳门。
5. 取消澳门与广州之间的转运税，或至少将税率降低至1782年关税的水平。
6. 准许英国商人按中国所定税率切实纳税，不在税率之外另行征收，并请赐中国税单一份供英国商人参照。

清廷认为外交谈判是完全不适宜的，就此而言，马戛尔尼是前来祝贺皇帝寿辰的，而他已经这样做了，使命也就完成。既然马戛尔尼已经得到了体面的接待，所以应该感恩戴德地满意而归了。由于从来没有哪个贡使在北京逗留超过四十天，朝廷便急于让马戛尔尼在10月9日前离京。和珅提示马戛尔尼说，严冬不久就要来临，皇帝担心特使的健康，显然主人已经在暗示客人应离开，而马戛尔尼意识到再耍赖着不走也无济于事了。他沮丧地在日记中写道：『——余被选领此次赴华使团，是乃大不列颠之首次此类使团也，众多人对此使团之成功殷殷相待，而期望最大者莫过于余本人也，故余不觉萌生至深之失望。余但能无限遗憾地

领略余最初之期待耳。』<sup>99</sup>

使团于10月7日离开北京。马戛尔尼自1793年12月19日到1794年1月10日在广州逗留，然后前往澳门，在那里呆到3月8日，最后在9月4日回到了伦敦。东印度公司董事会秘书奥贝尔(Peter Auber)收集的一段警句，诙谐睿智地总结了使团的全部经历：『据刚刚获悉的报道，特使得到了极其礼貌的接待、极其殷勤的款待、极其警觉的注视以及极其文雅的遣回。』<sup>100</sup>

中国方面尽管没有直接给马戛尔尼答复，但却给英王乔治三世(King George III)发了两道敕书。在日期为1793年10月3日的第一著名敕书中，乾隆皇帝自负地宣称，虽然中国深为嘉许英国『倾心向化』、遣使前来的恭顺之诚，但要派外交代表来北京居住的请求却不能满足，因为这与天朝体制不合：『西洋诸国甚多，非至尔一国，若俱似尔国王恳请派人留京，岂能一一听许？是此事断断难行。岂能因尔国王一人之请，以致更张天朝百余年法度？』此外，使节在北京留居也离广州太远，无法约束商人。『若云仰慕天朝，欲其规习教化，则天朝自有天朝礼法，与尔国各不相同。尔国所留之人即能习学，尔国自有风俗制度，亦断不能效法中国，即学会亦属无用。』至于扩展商务的请求，乾隆皇帝声称：『天朝无所不有，然从不贵奇巧，并无更需尔国制办物件。』敕书结尾傲慢地称：『尔国王惟当善体朕意，益励款诚，永矢恭顺，以保义尔有邦，共享太平之福。』<sup>101</sup>

上述这些强硬而又颇具挑衅性的话语，是呈达给一个自夸是海上霸主的国家之君主的，不过它们还是明白地显示了十八世纪末叶，中国人对外关系的心态。英国哲学家罗素幽默地评说：『除非这份文件在人眼里不再显得荒谬不经，那么，他还不理解中国。』<sup>102</sup>

在另一份单独致给乔治三世的敕书中，乾隆皇帝驳回了马戛尔尼的全部六项请求，并说这些请求是不可行的且不会产生什么

---

<sup>99</sup> Cranmer-Byng, 176.

<sup>100</sup> Cranmer-Byng, 183.

<sup>101</sup> MacNair, I, 2-4.

<sup>102</sup> Cranmer-Byng, 182.

好的结果：

以上所谕各条，原因尔使臣之妄说，尔国王或未能深悉天朝体制，并非有意妄干——况尔国王僻处重洋，翰诚纳贡，朕之赐予优加，倍于他国。今尔使臣所恳各条，不但于天朝法制攸关，即为尔国王谋’亦俱无益难行之事——尔国王当仰体朕心，永远遵奉，共享太平之福。<sup>103</sup>

这次耗费了英国人 78,522 英镑的使命，是一场彻底的外交失败。它既没有达成在北京设立代表的目的，也没能扩展贸易，更没有能使日本、交趾支那和东方群岛开放。然而，它却成功地收集到了关于中国这个神秘国度的第一手珍贵情报。马戛尔尼察觉到，这个国家的科学和医学知识程度很低、知识阶层对物质进步漠不关心、其军队落后到仍然使用弓箭而缺少近代火器。普通民众生活贫穷、官场中贪污腐败非常普遍。比如，马戛尔尼不相信他的使团每天耗费了朝廷准支的 1,500 两的津贴，他猜测一部分拨款肯定落入了负责接待的官员之私囊。他得出结论认为，东洋孔夫子之子孙与西洋财神(Mammon)之后裔同其为不肖。关于清王朝的前景，他作出了相当犀利的评价：『中华帝国是一艘陈旧而又古怪的一流战舰，在过去的一百五十年中，代代相继的能干而警觉的官员设法使它飘浮着，并凭借其庞大与外观而使四邻畏惧。但当一位才不敷用的人掌舵领航时，它便失去了纪律与安全。它可能不会立即沉没，它可能会像残舸一样飘流旬日，然后在海岸上粉身碎骨，但却无法在其破旧的基础上重建起来。』<sup>104</sup> 无论外交上的结果如何，东印度公司的一名要员评论说：『仅仅是通过这个使团所获取的情报，就远远可以补偿所花费的费用了。』<sup>105</sup>

至于英国政府，显然对使团暗淡的结果很失望，尽管对特使本人既无责备也无嘉奖。马戛尔尼已尽了力，但失败了；也许他唯一的过错，是他仍坚持认为中国政府并不拒绝对外交往。此时，他极力推荐委派斯当东以英王使节兼驻广州英国大班领袖的身分，再次出使中国。虽然政府对这个想法颇为倾心，而且确实采

---

<sup>103</sup> MacNair, I, 4—9.

<sup>104</sup> Cranmer-Byng, 181.

<sup>105</sup> Pritchard, Crucial Years, 375.

取了一些实施这个设想的步骤，但斯当东的突然瘫痪及随后在1801年的去世，使这一计划搁置起来。缺乏率领使团的合适人选，以及英国卷入拿破仑战争，无限期地推延了在这个方向的任何行动。

阿美士德使团，1816年 随后，广州贸易一如既往，但中英关系因几件新事件而紧张起来了。第一件事源于英国人担心法国会从葡萄牙人那里夺取澳门，这个行动将使法国获得在东南亚贸易中的操纵地位。为防止这种可能性，英国军队于1802年和1808年两度占领澳门，尽管中国方面抗议说澳门是中国的领土，并无法国占领之虞。随着1802年签订《亚眠条约》(Peace of Amiens)的消息传来，英国的第一次撤军便达成了，但第二次撤军就复杂得多。当英军统帅、海军上将度路利(Admiral Drury)拒绝撤军时，两广总督报之以中断通商，这个举动在所有外国人之间引起了不便和普通抱怨。度路利于是建议与总督会晤，但当遭到拒绝后，他便挑衅性地率三艘战舰闯过虎门抛碇于黄埔，提出会晤的要求。随后便与中国人发生了武装冲突，英国人在冲突中有所伤亡。局势持续紧张，一直到是年12月，东印度公司货头委员会让葡萄牙人交付60万洋银赎金，保证了英国的撤军，局势才趋缓和。

其他一些导致中英关系紧张的事件包括，英国进攻中国的藩属尼泊尔，以及1814年4月英国军舰『脱里斯号』(Doris)在广州水域捕获美国蒸汽船『漠打号』(Hunter)，其时英国正在与美国开战。广州当局抗议英国破坏了中国的管辖权，威胁要中断与英国的贸易，除非『脱里斯号』离开口岸。在广州的英国社团拒绝让步，中国方面的恐吓未能奏效。

这些事件，加上对广州贸易体系日益增强的不满情绪，促使东印度公司请求伦敦再派一个使团去北京。1815年维也纳会议后，欧洲恢复了和平，英国也摆脱了欧洲事务的纠缠。英国于是决定派前印度总督阿美士德勋爵(Lord Amherst)出使清廷，随行的两位副使是埃利斯(Henry Ellis)和小斯当东爵士(Sir George Thomas Staunton)，后者是马戛尔尼的秘书斯当东之子，驻广州的货头委员会主席。英国对阿美士德勋爵的训令要求是：消除在广州的种



种困难、实现中国和英国商人之间的自由贸易、废除公行制度、自由居住在商馆而不受时间及雇用华仆的限制、建立商馆与中国官宪之间的直接联络、在广州以北开放更多的口岸，以及在北京派驻外交使节的权利等等。他还要消除中国对英国在尼泊尔之行动的疑虑，并解释『脱里斯号』事件的原因。使团于 1816 年 2 月 8 日离开朴茨茅斯(Portsmouth)，由于担心中国人会在广州挡驾不让使团北上，因此使团便直接驶向天津而没有在广州停留。

与他那位开朗的父亲乾隆不同，嘉庆皇帝生性矜持，不太愿意接待外国使节。他担心英国提出新的要求，故对新使团的反应非常冷淡，称『总之朕不悦此事』。朝廷发布了一道意旨，命接待使团无须铺张；若该贡使情词恭顺，届时率领入觐；倘其执意孤行或不肯行磕头礼，即在天津设宴遣回本国，谕以大皇帝举行秋狩，回銮尚有数月云云。

1816 年 8 月 13 日，阿美士德带着五十二件『贡品』抵达天津，得工部尚书迎迓，设宴款待。当阿美士德被要求行磕头礼以谢皇恩时，他答复称不能遵行，但可脱帽三次，鞠躬九次。随后便进行了无休止的争执，但问题悬而未决。在使团前往北京的路上，朝廷下旨称『若英使拒不遵行礼制则不允入觐』。于是使团在北京十英里外的通州停了下来；两名大员，理藩院尚书和礼部尚书，从京城前来劝谕阿美士德关于磕头的重要性。阿美士德本人实际上对采取这样或那样方式并不太在意；他在伦敦时曾受命应权宜对待磕头事宜，如果磕头能促进其使命，则可以行此礼节。但东印度公司的董事们却建议他抵制中国的礼节，以免损害英国的尊严和威望。他的两个副使之间也存在意见分歧，埃利斯倾向于接受中国的要求，而小斯当东则坚决反对。受对立意见的左右，阿美士德一时间犹豫徘徊，但最后还是决定反对磕头。他告诉中国人说，他将单膝下跪低头三次，重复这个礼节三次，以接近所要求的三跪九叩之礼。中国人不接受这个建议。使团在通州滞留了十天，然后从朝廷发来了一道改良性的谕旨，大意为因『外夷』不习跪叩，若该贡使起跪动作不合礼仪亦无伤大雅云云。但那位一直在与阿美士德争执的理藩院尚书急于邀皇帝恩宠，在 8 月 27

日上奏称：『虽其(阿美士德)起跪颇不自然，尚堪成礼。』

8月28日晚，嘉庆皇帝看到这份奏折说阿美士德演习跪叩颇有『长进』，表示满意，决定在次日召见。使团被催促连夜赶路，当次日凌晨抵达北京时，阿美士德得知皇帝已准备立即在颐和园召见他。但他因路途颠簸和天气炎热而疲惫不堪，而且国书和官服也落在后面的行李车内，因此他请求稍事休息。在与陪同的中国官员发生激烈的争吵之后，阿美士德气得转身离开。不久皇帝遣人来传唤他，由于理藩院尚书没法让阿美士德露面，因此谎报英国使臣病倒了；皇帝随后传唤副使，尚书又谎报副使也病了。皇帝恼怒不已，怀疑使节们作假，宣论『我中华之国乃堂堂天下共主，何堪容忍如此之倨傲侮慢？』一道谕旨发下，将英使逐出京城，谢绝其『贡品』，取消陛见。

但当皇帝于次日获悉使臣确遇困厄时，怒气稍息，令酌收英使贡品并赐英国国王一些珍玩。他还谕令在南京的两江总督切忌羞辱阿美士德，而应以适合其官爵品位的规格款待他。使团最后于1817年1月28日从广州启程返回英国。

阿美士德拒绝遵从中国的礼仪是被逐的唯一原因，这在欧洲引起了相当大的关注。其时流放中的拿破仑(Napoleon Bonaparte)责备阿美士德将圣詹姆斯(St. James)宫廷(意即西方式的)礼仪运用到北京宫廷中。按拿破仑的看法，一个使节到派驻国时应入乡随俗，并应认识到不能享有如自己君主所具有的那种区别对待之特权；他应满足于接受当地宫廷中与他官爵相当者所受的待遇。因此，照拿破仑看来，如果中国政府同意将来训令它自己的使节遵从伦敦或圣彼得堡之礼仪，那么，英国或俄罗斯的使节就应接受中国的礼仪。

由于马戛尔尼和阿美士德两次旨在作和平谈判的努力都告失败，英王陛下便面临着三种行动的选择：(1)放弃中国贸易，(2)服从中国的对待，或(3)用军事手段改变现状。对英国这样一个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及海上霸主来说，前两种选择是无法想象的，只剩下第三种选择一武力。在中国一方，阿美士德所表现出的大不敬绝对是难以容忍的，且与它宣称的天下共主水火不容。嘉庆

皇帝甚至考虑要断绝与英国的关系，并彻底中断广州贸易，只是在两广总督的劝说下才放弃了这一主意，这位总督担心，那样会招致对方的报复，并可能引发与英国的战争。这两个国家之间作最后摊牌的时刻很快来临了。

与此同时，由于私商和港脚贸易的迅速增长，以及从印度向中国走私鸦片之飙升，广州贸易的性质发生了急剧的变化。在广州的私商贸易从1780—1781年的688,880两上升到1799—1800年的992,444两，同期的港脚贸易从1,020,012两上升到3,743,158两。<sup>106</sup> 在世纪交替之后，两者的增长更加迅速。在1817—1834年间，两者占了英国对华出口总额的四分之三。许多私商为避免东印度公司的干预，获取了其他欧洲国家的领事职位，设法留居广州扩展其商务。他们充当一些伦敦和印度商号的代理商，在伶仃岛(也作零丁岛)和香港等『外洋』泊地与『行外』(即非公行成员)商人进行利润诱人的鸦片走私交易，牟取暴利。私商的财力变得非常雄厚，以致他们能够策动取消东印度公司的贸易垄断权。到1820年，广州贸易的局面已经改观：私商贸易已超过了东印度公司贸易，鸦片已超过了合法货物成为主要的进口货项。这两种形势的发展，导致了破败不堪的广州体系之崩溃，并加速了英国与中国之间延宕已久的冲突之来临，历史新的一页即将开始。

## 参考书目

1. Auber, Peter, *China, An Outline of Its Government, Laws, and Policy: and of the British Embassies to, and Intercourse with. That Empire* (London, 1834).

2. Chang, Hsin—pao, *Commissioner Lin and the Opium War* (Cambridge, Mass. 1964), ch. 1.

3. 张德昌：《清代鸦片战争前之中西沿海通商》，《清华学衡》，第10卷第1期，第97—145页（1935年1月）

4. Cranmer—Byng, J. L. "Lord Macartney's Embassy to Peking in 1793," *Journal of Oriental Studies*, IV: 1—2:117—183 (1957—1958).

5. Danton, G. H., *The Cultural Contacts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The Earliest Sino—American Culture Contact, 1784—1844* (New

---

<sup>106</sup> Prichard, *Crucial Years*, 401-402.

York, 1931).

6. Goldstein, Jonathan, *Philadelphia and the China Trade, 1682—1846: Commercial, Cultural, and Attitudinal Effects* (University Park and London, 1978).

7. Greenberg, Michael, *British Trade and the Opening of China, 1800—1842* (Cambridge, 1951).

8. 侯厚培:《五口通商以前我国国际贸易之概况》,《清华学报》,第4卷第1期,第217—264页(1927年6月)

9. Hunter, William O., *The "Fan Kwae" at Canton before Treaty Days, 1824—1844* (Shanghai, 1911).

10. Layton, Thomas, N., *The Voyage of the Frolic; New England Merchants and the Opium Trade* (Stanford, 1997).

11. 梁嘉彬:《广东十三行考》(上海,1937年)。

12. May, Ernest R., and John K. Fairbank (eds.), *America's China Trade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The Chinese and American Performance* (Cambridge, Mass., 1986).

13. Morse, H. B.,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 (London, 1910), I, chs. 3—6.

14. ———, *The Chronicles of the East India Company Trading to China* (Oxford, 1926—1929), 5 vols.

15. 彭泽益:《清代广东洋行制度的起源》,《历史研究》,第1卷第1期,第1—24页(1957年)

16. Pritchard, Earl H., *Anglo—Chinese Relations during the Seventeenth and Eighteenth Centuries*, *University of Illinois Studie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17:1—2:1—244 (March—June 1929).

17. ———, *The Crucial Years of Early Anglo—Chinese Relations, 1750—1800*, *Research Studies of the State College of Washington*, 4:3—4:95^42 (Sept.—Dec. 1936).

18. ———, "The Kowtow in the Macartney Embassy to China in 1793." *Far Eastern Quarterly*, 11:2:163—203 (Feb. 1943).

19. ———, "Private Trade Between England and China in the 18th Century (1680-1833)," *Journal of Economic and Social History of the Orient*, I, Parts 1—2 (Aug. 1957—April 1958).

20. Staunton, Sir George, *An Authentic Account of an Embassy from the King of Great Britain to the Emperor of China* (London, 1797), 2 vols.

21. Wakeman, Frederic, Jr., "The Canton Trade and the Opium War"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78), Vol. 10, 163—212.

## 第八章 鸦片战争

十八世纪的广州贸易顺差严重地偏向于中国一边。外国商人前来

购买茶叶、生丝、大黄和其他货物，是需要用金银来支付的，因为中国人对西方的工业产品无所需求——正如乾隆皇帝对英王乔治三世所称的那样：『天朝无所不有』。东印度公司驶往中国的船舶经常装载 90%——有时高达 98%——的黄金，只有 10% 的货物是商品。1781—1790 年间，流入中国的白银达 1,640 万两，1800—1810 年则达 2,600 万两。这种有利于中国的贸易顺差持续到十九世纪二十年代中期才趋于平衡。1826 年之后，贸易平衡开始向相反一端倾斜：1831—1833 年间将近有 1,000 万银两从中国流出。<sup>107</sup> 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逆差进一步扩大。是什么东西引起了这一贸易平衡的急剧逆转呢？只有一样东西：鸦片。

### 鸦片贸易

提炼鸦片的罌粟在公元七世纪末或八世纪初由阿拉伯人和土耳其人传入中国，中国人称其为『罌粟』、『米囊』、『阿芙蓉』或简称『白皮』，主要用来做止痛安神的药；为求享受而吸食鸦片的情况，要到很久以后才有所闻。据称有一些台湾人在 1620 年时将鸦片与烟草混在一起吸食，这种做法在十七世纪六十年代传到了福建和广东，在那里，吸食的方式得到了改进：吸食者就着灯火烧化鸦片，并用一根竹管来吸。吸食鸦片迅速成了有闲阶层的一种时尚，不久后甚至连穷人也沾上了这种习惯。对鸦片的需求导致了外国进口的鸦片增加，也导致了在四川、云南、福建、浙江和广东种植罌粟。雍正皇帝(1723—1735 年)出于道德风化的考虑，在 1729 年禁止销售和吸食鸦片，而嘉庆皇帝(1796—1820 年)则在 1796 年明令取缔进口和种植鸦片。此后，在

---

<sup>107</sup> Hsin-pao Chang, *Commissioner Lin and the Opium War* (Cambridge, Mass., 1964), 41.

十九世纪二十和三十年代，经济方面的问题也浮现出来，因为鸦片贸易引致了白银的迅速外流。

1773年，英国人取代葡萄牙人成为鸦片贸易的领头羊，是年，东印度公司在印度获得了种植鸦片的垄断权——由孟加拉国国国国国府掌管从播种到在加尔各答出卖成品的一切事宜。东印度公司在得知中国禁烟之后，将鸦片的销售权让给持该公司执照经营航运的港脚船去做。在东印度公司的执照中有一项条款，是要求这类船舶装载该公司的鸦片，而在公开的航运指令中又总是有一项禁止贩运鸦片『以免牵连本公司』的声明。<sup>108</sup> 东印度公司就这样在印度大量生产廉价鸦片，同时又在中国道貌岸然地否认自己与鸦片贸易有任何关系。从法律和正式的角度来说，该公司确实没有涉足这种非法贸易。

鸦片大致分三种类型：曰『公班土』（孟加拉国国国国国国产鸦片）、『白皮』（西印度麻洼产鸦片）和『金花』（土耳其产鸦片）。它们的价格随时随地发生变化。在澳门，1801年时一箱<sup>109</sup>『公班土』价值在洋银560到590元之间，1821年时价值2,075元，1835年时值744元；在相应的年份，一箱『白皮』分别价值400、1,325和602元。在1729年第一次禁烟时，每年的鸦片输入为200箱，但到1767年时已上升到了1,000箱。鸦片输入的增长是迅速而又持续的：在1800年到1820年间，平均每年的输入量是4,500箱，而在1820年到1830年间则超过了10,000箱。在十九世纪三十年代中，鸦片的输入量剧增，到1838—1839年间达到了顶峰。引起这种剧增的原因有：1834年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垄断权的取消、私商的涌入，以及鸦片交易从广州水域扩展到整个中国东南沿海水域。

---

<sup>108</sup> Greenberg, 110.

<sup>109</sup> 鸦片包装成箱，『白皮』每箱重约100斤或133又1/3磅，『公班土』每箱约120斤或160磅。



正规的贸易是通过以货易货或记帐交易的方式进行的，而鸦片贸易则不同——由于此种贸易属非法性质，因此只得在暗中进行，而且要用现金作交易。鸦片贸易的丰厚利润吸引了几乎所有的外国商人，

只有像奥利芬特(D. W. C. Olyphant)那样的人才例外，他是一个『基督的虔敬仆人和中国的朋友』。英国私家商号『怡和洋行』(Jardine, Matheson and Company)是最主要鸦片贸易商，在1829—1930年间经营了五千箱鸦片，大约是输入中国之鸦片总量的三分之一。但正如查顿(Jardine)在1839年说的那样：『所有走私和走私者的始作俑者乃是东印度公司。』<sup>110</sup>

美国商人既经营土耳其产鸦片，更经销印度产鸦片，印度鸦片构成了他们货物总量中的主干——约占95%。在1800年到1839年间，美国人向中国输入了一万箱鸦片。

做鸦片交易的机构，即所谓的『窑口』，通常拥有二万到一百万不等的资金。他们在外国商馆中付清购买鸦片的货款，然后驾驶航速极快的小型『走私艇』，到停泊在伶仃岛的外国『趸船』上提货，这些走私艇也被叫做『快蟹』和『扒笼』。这些船艇全副武装，由六、七十个水手划桨，每边有二十来支橹桨，其航速令人吃惊。1831年时，大约有一、二百艘这种走私艇穿梭于广州周围水域。鸦片从广州向西运往广西和贵州，向东运往福建，向北运往河南、江西、安徽甚至远达陕西。鸦片贩子经常与黑道——即秘密会和土匪——结交，也与山西钱商们保持联系，以便转拆资金。

鸦片输入的迅速增长自然与中国对此种毒品之需求的增长联系在一起。十九世纪初叶的烟民主要是一些富家子弟，但这种陋习逐渐扩展到各色人等中间：政府官吏、商人、文人、妇女、仆役、兵丁、乃至僧尼道士。在1838年时，广东和福建两省的烟馆像英格兰的酒馆一样比比皆是。烟民为得到鸦片，不惜任何代价，因为停吸这种毒品会引起焦躁不安、寒冷颤抖、发烧曛心、肌肉抽搐和筋骨疼痛等征兆。烟民会饥肠辘辘却吃不下东西，委

---

<sup>110</sup> Hsin-pao Chang, 31, 49; Greenberg, 137.



顿疲惫却不能入睡。一名普通苦力一天约挣一钱(1/10两)到两钱银子，可他若是个烟民的话，便要将其收入的一半花在毒品上。一般的烟民每天要吸食半市钱<sup>111</sup>银子的鸦片烟膏，而许多烟民则要吸食这个份量的两倍。1838—1839年间输入的4万箱鸦片可提熬成240万斤烟膏，供应给约210万烟民吸食。据说中央政府官员中10%到20%的人和地方官员中20%到30%的人吸食鸦片。烟民的总人数估计在200到1,000万人之间。著名政治家林则徐称，若中国百人中有一人吸食鸦片则就有400万吸食者。中国人估计，每年花费在鸦片上的银两在1823年到1831年间约为1,700万到1,800万两左右，在1831到1834年间约为2,000万两，1834到1838年间则达3,000万两。<sup>112</sup>

吸食鸦片对经济的影响是非常严重的，因为把钱花在鸦片上，导致了对其他商品之需求停滞，其后果是市场的普遍萎缩。此外，鸦片的持续流入引起了白银的不断外流。在1828—1836年间，英国人从广州获取了3,790万元的白银，而在从1837年7月1日开始的年度里，他们更是获取了890万元的白银。不过，这里存在一个抵销性的因素：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外商向中国输入了金银。在1818年到1834年间，美国人输入了6,000万元的白银，而英国人则载走了5,000万元的白银。但随着鸦片贸易的增长，越来越少的美国现钞输入进来，同时却有越来越多的中国白银被载走；在1828到1833年间，英国人运走了价值2,960万元的贵金属，而美国人输入的金银只有1,580万元。在十九世纪三十年代中后期，这种白银外流的情况最为严重，每年约有400万到500万元的白银流出。<sup>113</sup>白银的枯竭搅乱了国内经济，震动了市面上白银与铜钱之间的兑换率。1740年时，1两银换800文铜钱，而到1828年时，1两银在直隶值2,500文铜钱，在山东值2,600文铜钱。为应付这一经济危机，政府降低了铜钱的成色，并增加了每年铸造铜钱的数量。

尽管鸦片贸易产生了上述这些经济影响，但由于缺乏一套完

<sup>111</sup> 1市钱等于1/10市两，1市两约等于1又1/3英国安士。

<sup>112</sup> Hsin-pao Chang, 35, 40; 郭廷以，第2卷，第104-105页。

<sup>113</sup> Greenberg, 142; Hsin-pao Chang, 42.

善的海关系统，一支有效的缉私水师和公共行政中的道德责任感，鸦片贸易无法被禁绝。经常有负责缉拦毒品交易的官员与走私者沆瀣一气，将一些免费的鸦片『样品』当作截获的走私品呈交官府。

中国方面的禁烟不力恰恰与英国人的大力推进鸦片贸易相辅而行。东印度公司从鸦片生产中获取的利润在 1832 年为 1,000 万卢比，1837 年为 2,000 万卢比，1838 年为 3,000 万卢比。得自鸦片的收入，1826—1827 年间，占该公司在印度财政收入的 5%，1828—1829 年间占 9%，十九世纪五十年代占 12%，总额几达 400 万英镑。英国国会下议院的特别委员会在 1830 年和 1832 年汇报称『放弃像东印度公司在孟加拉之鸦片垄断这样重要的收入来源，似不可取』。英国人在 1836 年向中国卖出了价值 1,800 万元的鸦片，而从中国买入了价值 1,700 万元的茶叶和生丝。显然，如果没有鸦片贸易，他们将承受严重的贸易逆差；鸦片已成为一帖医治英国贸易萧条的灵丹妙药。精明的惠灵顿公爵(Duke of Wellington)在 1838 年 5 月宣称，国会不仅不对鸦片贸易表示不快，而且还要爱护、扩展和促进这项贸易，<sup>114</sup> 这是不足为怪的。

## 1834 年的律劳卑使命

1834 年发生了一件意义深远的事件，使到中英关系大大恶化：那就是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垄断权被取消。自十八世纪中叶以来，『自由放任』和贸易自由等信念一直在英国积极发展，东印度公司的垄断特权遭到了实力日益上升的商人阶级之激烈抨击，这个阶级一直被排斥在有利可图的亚洲贸易之外。当东印度公司的特许状在 1813 年需要续签之时，国会考虑了贸易自由的呼声，使印度贸易对所有人开放，但最终仍给予该公司另一个二十年垄断对华贸易的期限。这个部分的让步并未满足曼彻斯特、格拉斯哥和伦敦等地影响日益扩大的制造商和企业家的要求；在广州的私商们也援引美国商人的例子，重新提出自由贸易的呼吁。英国国会内部进行了多次辩论，并于 1830 年指定一个小型特别委

---

<sup>114</sup> Hsin-pao Chang, 48.

员会来调查这个问题。

东印度公司的垄断权行将终止的消息于 1830 年传到了广州。一间在中国经营了百多年的公司即将解散的前景，令当地的官员颇伤脑筋。他们关心今后如何对洋商进行控制的问题，因为这些洋商被认为是一帮有如『犬羊』的贪婪、暴戾和诡秘之徒。两广总督<sup>115</sup>在 1831 年要求英国在东印度公司垄断权终止后派一名『大班』驻节广州。英国国会在 1833 年 8 月 28 日决定委任三名商务监督，另外还作出了一些决定：在 1834 年 4 月 22 日正式结束东印度公司的对华贸易垄断权；给予所有英国臣民在好望角和麦哲伦海峡之间自由经商的权利；建立一个法庭来审判英国臣民在中国及其海岸线 100 英里以内所犯的罪行。1833 年 12 月 10 日，一位苏格兰贵族律劳卑(William John Napier)勋爵被任命为英国驻华商务总监督，由步楼东(H. C. Plowden)和东印度公司货头委员会末任主席德庇时(John Francis Davis)分别就任第二和第三监督。由于步楼东没有到职，德庇时便升任第二监督，而由另一位公司人员罗治臣(一作罗宾生，George B. Robinson)出任第三监督。义律(Charles Elliott)被任命为船务总管，掌管『与虎门口内所有英国船舶及水手相关的事务』。

这些措施导致了中英关系的一个根本性变化，英国政府取代了东印度公司与中国打交道，官方关系替代了非官方关系。虽然贸易利益仍然左右着政策，但对国家尊严和威信考虑具有比以往更重要的意义。这一变化对业已危如累卵的广州体系构成了一个重大打击。鸦片走私贸易在沿海的扩展，事实上已招致了单口贸易和垄断性广州贸易体系的终结。公行和东印度公司不再控制已扩展了的商务活动，货头委员会现在又被新委任的英国官员所替代。不幸的是，中国人丝毫不理解这些变化的含义，也没有作任何准备来应付这种新形势。

正是在这样的状况下，律劳卑开始履行其使命。英国给他的训令强调，对中国问题采取和解而稳健的对策，应『研究……用一可行的方法去维持一种友善的谅解』，并应使所有英国臣民牢

---

<sup>115</sup> 李鸿宾。

记他们『遵守中华帝国之法律和习惯的义务，只要这些法律在(对英国臣民)实施时本着公平与认真的态度，且同样地』行之于中国人和其他外国人。英国特别告诫他：(1)不要使用威胁性的语言，也不要触动中国人的敏感之处；(2)除非迫不得已，否则不要运用军事力量；以及(3)审判牵涉到在华英国臣民的案件。1834年1月25日，外交大臣巴麦尊(Palmerston)勋爵进一步训令律劳卑要通过信函，将他抵达中国一事告知两广总督，并要研究将贸易扩展到广州以外地区的可能性。总之，律劳卑接受了自相矛盾的命令，既要让英国获得与中国平起平坐的地位，又要采取和解和友善的政策。

然而，自找麻烦的并不只是这些训令\_律劳卑的傲慢个性和狭窄的理解力，也足以注定他的使命的失败。作为一名英国的官员，他过分迫切地捍卫其个人的尊严和国家的荣誉了。他抵达中国后径直前赴广州，下榻于英国商馆，并向两广总督送去一封信，宣布他的到来。他这样行事便有好几点上违反了中国的规定：没有在澳门等待申领赴粤红牌；未经许可即移居商馆；没有通过行商用『稟』帖的格式向总督致函。

不出所料，总督<sup>116</sup>拒收他的信函，并命他立即离开广州。律劳卑对总督的做法看作是一种侮辱，指责总督『愚顽无知』，并宣称英国无意发动一场战争，但它『准备得十分充分』；他还补充说，阻碍他履行职责将像『隔断珠江水流』一样困难。总督报之以从英国商馆撤走所有的华人雇员，切断商馆的食物供应，并中断贸易。律劳卑召来了两艘英国驱逐舰，并威胁说：要命令它们『直抵城墙』。他致函在印度的格雷(Grey)伯爵称：『一支使用弓箭、长矛和盾牌的军队，面对一帮久经沙场的英国士兵能做什么呢？我确信他们将永迈也不敢接上一仗。虎门的炮台不值一晒；那里面见不到人影。』律劳卑幻想自己将『作为一个令中华帝国广袤的原野向不列颠精神和工业开放的人而名垂青史』。<sup>117</sup>

总督派兵包围了商馆，并宣称律劳卑是罪魁祸首，他一旦离开广州，贸易就将恢复正常。这一离间之计果然生效\_惠特曼

<sup>116</sup> 卢坤。

<sup>117</sup> Hsin-pao Chang, 54-57.

(Whiteman)、颠地(Dent)、布莱特曼(Brightman)等一帮英国商人私下请求粤海关监督重开贸易。律劳卑感到被自己同胞遗弃和出卖了，于是在 9 月 11 返回澳门，而且在那里病倒了，之后于 1834 年 10 月 11 日去世。随着这场当时所谓的『律劳卑风波』烟消云散，中断贸易的禁令立即取消。

导致律劳卑失败的原因，既有他个人的自命不凡，也有给他的训令之自相矛盾。他行事的方式好像是一位国王的使节，然而他的头衔只是商务监督而已。他不知道中国人并没有请一位英国官员来广州，而只要求一个大班，即一个商人头目前来。中国人无法理解，律劳卑为什么不像此前的货头委员会主席那样行事；也不明白新大班律劳卑怎么敢藐视现存的章程而要求与总督平等交往。在律劳卑一方，他准备勤武的打算与给他的训令相悖，训令要求采取和解的方式；他想在中国围一举成名的勃勃雄心，促使他采取了排斥任何妥协可能的行动。惠灵顿公爵贴切地将律劳卑的惨败归因于『他一开始即使用他职位上并未赋予的权力，并企图以绝大的权威(英国国力)来强迫广州中国当局接受一种前所未有的交往方式。而中国人对此权威的性质及力量，一无所知。』

118

## 风暴前夕的平静

德庇时接任了商务监督之职，并且采取一种沉默政策。作为东印度公司的一名长期雇员及该公司驻广州货头委员会的末任主席，他对自由贸易运动毫无同情之心。私商们立即对他进行讥讽和抨击，称『一镗从前的贸易垄断牌校』培养出来的人……绝对不能胜任做自由商人的代表和总管』。在 1834 年年底以前，约有 85 名商人吁请伦敦派一名外交官率战舰和士兵前来中国，要求获取律劳卑所受侮辱的赔偿。德庇时在任仅一百天后便迫于压力而辞了职。

罗治臣爵士于 1835 年 1 月成为新任监督，作为一名东印度公司的人员，他从未有精明强干之名，甚至称不上聪明。为避免卷

---

<sup>118</sup> Hsin-pao Chang, 61.

入与中国人的纠纷，他在 1835 年 11 月 25 日将他的官署移到了停泊于伶仃岛的『路易莎号』(Louisa)船上。他那套『不要晃动船舫』的政策，令广州的官宪满意，所以贸易趋于正常、不受干扰、繁荣顺畅。英国商人对于罗治臣的无所作为不是很赞赏，于是产生了把他撵走的压力。在律劳卑手下担任船务总管，后又在德庇时手下担任第三监督的义律成了取代他的当然人选。

义律是一位马德拉斯(Madras)总督之子，他不满意律劳卑不作妥协、自命不凡的姿态，也不赞成罗治臣胆怯温顺、死气沉沉的政策。他相信，一项融信心力量及谨慎和解于一体，而又能巧妙说服广州当局相信英国无意给中国惹麻烦、且无领土野心的中间政策将被接受。他曾私下将观点呈送外交部，外交部对此印象深刻，于是在 1836 年 6 月任命他为在華商务总监督。他受命争取与中方大吏达成直接平等的官方交往关系，以及向中国官员致函时避免使用有辱国体的『禀』贴方式。但是，义律在向两广总督邓廷桢呈达第一份信函时，仍审慎地采用了禀贴的形式，目的是树立一种良好的印象，并显示英国的『宽宏大度』。中国人觉得他的行文遣辞恭顺对路，便允许他前来广州。

义律在获得立脚点后，进一步争取与广州当局直接平等地打交道，而且取得了部分的成功。总督允许他通过行商而非公行收发密封文书，并可在任何时候从澳门前赴广州处理公务，只要他事先通报一下澳门的同侪即可。义律得意洋洋地向伦敦报称，这些安排使他处于一种与此前任何在华外国人都不一样的地位。然而，他企图废除禀贴形式的努力却没有成功；他为这一挫折辩白说，与自己官阶相等的中国官员在致函总督时也采用禀贴的形式。

义律在到职之初就得悉，中国方面有一些人试图使鸦片贸易合法化，这个想法源自广州著名书院『学海堂』的一帮学究，他们一方面对禁烟法令的形同虚设深感悲哀，另一方面又对白银的外流深恶痛绝。1836 年 5 月 17 日，曾与学海堂过从甚密、现任太常寺少卿的许乃济大胆向朝廷建议，鸦片进口对照药材一样征课正规关税，并只准以货易货方式进行交易，以免白银外流；又

应准许国内种植鸦片，以减轻对外来进口的需求。他对老百姓吸食鸦片不太在意，但他主张应严禁官员士子兵丁吸食。两广总督邓廷桢对该书院的观点也颇为赞许，且支持弛禁主张。外国商人总体上对这种可能性感到兴奋，只有少数一些主要的鸦片走私商例外，如查顿，他冷淡地承认：『就我们所关注的利益而言，我不认为这个计划有什么好处。』弛禁的前景促使洋商加大了鸦片的进口。

与此同时，两份激烈反对弛禁的奏折上呈到皇帝那里。第一份奏折<sup>119</sup>强调，禁止鸦片的不力决不应成为弛禁的口实。法令犹如堤坝，不能仅因其部分毁坏即全然废置。虽有严禁之法，但娼、赌、逆、盗诸事固然是不会绝迹的。第二份奏折<sup>120</sup>称弛禁将令禁止民间吸食鸦片成为不可能之事，建议应将贩卖之奸民、说合之行商、包买之窑口、护送之蟹艇、贿纵之兵役严密查拿，尽法惩治。这位上折人点了九个鸦片洋商的姓名\_查顿、英尼斯(Innes)、颠地等人\_并要求将其拘拿。尽管皇帝自己没有明确的主张，但在这两份奏折的促动下，否决了弛鸦片之禁的主意。1836年9月19日，皇帝谕令两广总督邓廷桢剿灭鸦片，并规划一长期的控制方案。从1836年5月持续到同年9月的弛禁举动立时停止了，那些预计会实施弛禁的洋商突然发觉自己囤聚了过剩的鸦片出不了手，这些鸦片是他们在這段期间从印度运来的。

邓廷桢在1836年2月署理两广总督一职，他是一位勤勉清廉的官员。他给上述第二份奏折中提到的九名洋商四个月的宽限离开广州，而且毫不宽宥地缉拿中国的鸦片贩子和吸食者，到1837年年底，成功地捣毁了广州口外所有的『快蟹』和当地的走私网络。清剿的结果是，广州鸦片价格的暴跌：1838年2月，一箱『公班土』只值450墨西哥银元，一箱『刺班』(印度贝拿勒斯产鸦片)和『白皮』只值400元。孟买的鸦片出口从1836—1837年的2,420万卢比降至1837—1838年的1,120万卢比。到1838年12月，已有2,000名中国的鸦片贩子、窑口主和烟民被拘禁，而每天都有嗜毒成性者被处决。查顿报告说，这位总督大人一直在『残忍

<sup>119</sup> 上折人是内阁学士兼楼部侍郎朱博。

<sup>120</sup> 上折人是兵部给事中许球。

地拘拿、审讯并吊死这些可怜的家伙……我们还从未见过有如此严厉、或者说如此普遍的迫害。』1839年1月的『广州行情快报』(Canton Press Price Current)报道说：『那里绝对是无事可做，所以我们撤下了我们的报价表。』<sup>121</sup> 到1838年年底，外国走私船绝迹了，而当新年来临之际，广州已完全清除了鸦片交易。鸦片交易的停滞，对英国商人产生了灾难性的后果，但他们不会轻易放弃这种油水如此之大的贸易。

## 林则徐在广州

当邓廷桢在广州推行轰轰烈烈的禁烟运动之时，北京爆发了一场广泛的争论，议题是关于彻底清除鸦片交易的最好方法，这种非法交易已对人民的健康和风化产生了有害的影响，并引起了巨额的白银流出中国。鸿胪寺卿黄爵滋在1838年6月2日上呈的一份奏折中，言辞激昂，要求将所有一年之内仍不戒烟者处定为死罪。大多数官员认为这个建议太严厉了，但它得到了一小部分人的支持，其中包括湖广总督林则徐。林则徐在一份一百多年来备受爱国主义者赞扬的奏疏中警告说，若鸦片不予禁绝，数十年后中国将无可以御敌之兵，且无可以充饷之银。林则徐称『兴念及此，能无股栗！』他具体地提出了六点方案，涉及销毁烟枪烟具、在一定期限内改造烟民、惩治本国鸦片商贩和吸食者等，只有关于外国走私者一项比较谨慎。林则徐不是一个空谈家，而是一个实干家，他在自己的湖北和湖南辖区，成功地实施了这项方案，查没了5,500杆烟枪和12,000两毒品。皇帝对林则徐的言辞和成就印象深刻，遂于1838年12月31日委命他为钦差大臣，负责禁绝广州的鸦片交易。

钦差林则徐(1785—1850年)，福建侯官人，是古老中国培养出来的典型官员。1804年考中举人，1811年中进士，历任多项官职\_其中有翰林院编修、云南乡试正考官、浙江盐运使、江苏按察使、江苏巡抚，最后于1837年授补湖广总督。他的刚正不阿和清正廉洁使他获得了『林青天』的美名。林则徐于54岁时被任命

---

<sup>121</sup> Hsin-pao Chang, 111.



为钦差大臣，是一位阅历丰富、廉名卓著的人。备受鸦片之弊困扰的皇帝曾十九次就此问题与他磋商。1839年1月8日，林则徐从北京出发，于3月10日抵达广州。

林则徐设行辕于粤华书院，誓言鸦片之害不靖决不离粤。他的方针是放手严惩中国的鸦片贩子、窑口主和吸食者，同时沉着坚韧地面对外国商人。他知道英国的威势，希望尽可能避免与它冲突；但鸦片必须禁绝，那怕不惜一战。他对中国鸦片贩子的查剿相当有成效：到1839年5月12日，已拘拿了1,600名违反禁令者，收缴了42,741杆烟枪和28,845斤鸦片；另外，又审判及严惩了一些与走私者勾结的腐败官吏。

外国走私者构成了一个更为艰巨的难题。林则徐借助于翻译在澳门出版的外国报纸及一些外国地理著作来尽力了解西方，他还延请美国传教士伯驾(Peter Parker)医生为他翻译了瓦泰尔(Vattel，一作滑达尔)所著《国际法》(Le Droit des gens)中有关各国禁止违禁品和宣战之权利的三个章节。他两次致函维多利亚女王，请求她进行干预。他的第一封信分发给广州的洋人团体，但可能没有送达英国；在该信中，林则徐敦促女王制止鸦片的种植与加工。在更著名的第二封信中，他宣称：

众夷良莠不齐，遂有夹带鸦片、诱惑华民，以致流毒各省者……以中国之利利于夷……岂有反以毒物害华民之理？……试问天良何在？闻该国禁食鸦片甚严……何忍更以害人之物恣无厌之求？设使别国有人贩鸦片至英国诱人买食，当亦贵国王所深恶而痛绝之也……贵国王自不肯以己所不欲施之于人……王其诘奸除匿，以保义尔有邦，益昭恭顺之忱，共享太平之福。<sup>122</sup>

这封信在1840年1月由『担麻士葛号』(Thomas Coutts)船主弯喇(Warner)带往伦敦，但英国外交部拒绝接纳弯喇。

林则徐从天理、人心、中国的禁律和政府决策等几个方面，劝谕在广州的外国商人。他宣称他本人来自福建沿海，熟知夷人之诡计，不会堕入其圈套。1839年3月18日，林则徐责令他们在三天之内呈缴所有的鸦片，并出具一份嗣后永不敢非法夹带鸦

<sup>122</sup> S. Y. Teng and John K. Fairbank. *China's Response to the West: A Documentary Survey, 1839-1923*(Cambridge, Mass., 1954). 24-27, 稍有改动。

片的甘结；如远反这份甘结将货尽没官，人即正法。林则徐提出每箱呈缴的鸦片将获五斤茶叶的奖励，但他从未提及金钱赔偿：他也从未考虑英国政府对鸦片贸易的经济利益。

洋人不理会他设置的3月21日之最后期限，林则徐便威胁要处死两名公行的保商。洋商们象征性地交出了1,036箱鸦片，这自然不能令钦差大臣满意。两名公行总商伍浩官和年迈的卢茂官被套上枷锁，伍浩官的儿子和卢茂官的兄弟被投进大牢。随后林则徐又转向英商颠地，据称此人垄断了大半的鸦片进口和白银出口；颠地被勒令向广州知府自首。但他表示除非钦差大人担保他平安返回，否则便不自首。伍浩官向洋商苦苦哀求，提醒他们说，如果颠地继续抗命，他本人肯定要掉脑袋。3月23日，义律自澳门赴商馆与英商会合；24日，林则徐下令中断贸易，撤走华人买办和仆役，并包围了英国商馆。三百五十名洋商被困在商馆区里，因厨师、挑夫和仆人的撤走而大为不便，但他们并未缺乏食物，行商、汉语教习和从前的仆役经常偷偷送来面包、家禽、羊肉、鸡蛋、食油和食糖。最大的不自在是单调无聊、气候闷热和前景迷茫，软禁持续缴了六个星期。在义律看来，这是对英国人生命、自由和财产采取的强盗行径；但在林则徐看来，这却是中国法律的正当实施及对走私歹徒的正义惩罚。

林则徐放出风声称，只要先交出四分之一的鸦片，买办、仆役和厨师即可返回商馆；再交出四分之一时，来往于黄埔与澳门之间的舢板即允许恢复行驶；交出第三个四分之一时，便将撤离对商馆的围困；当最后的四分之一交清时将恢复贸易。

必须指出的是，在围困商馆之前的数月中，鸦片贸易一直处在停顿状态。1839年3月22日，马地臣(Matheson)记录道『最近五个月里在广州一箱鸦片都未售出』。约有五万箱鸦片等着出手，还有更多的鸦片正在从孟买运来的路上。义律一时觉得将鸦片交给林则徐将可缓解贸易停顿，且不失为一条让中国人来承担损失的妙法。1839年3月27日，他以英国政府的名义发布一条公告，令所有英国商人将他们的鸦片交由他转缴给林则徐：

本总监督兹……谨以不列颠女王陛下政府的名义并代表政府，

责令在广州的所有女王陛下之臣民，为效忠女王陛下政府，将他们各自掌管的鸦片即行缴出，以便转交中国政府……且本总监督兹为了不列颠女王陛下政府并代表政府，充分而毫无保留地愿意对缴出鸦片经我之手转交中国政府的全体及每一位女王陛下之臣民负责。<sup>123</sup>

由于这份宣言，鸦片的所有权易手了：它不再是商人的私人财产，而成了英国政府的公共财产。义律的决定被马地臣誉为『颇政治家风范的大手笔』，马地臣同时也坦言称『中国人已落入了使他们自己直接面对女王陛下的圈套。如果中国人拒绝接受鸦片的话……我们的处境就要大大地不妙了。』<sup>124</sup> 义律担保要向林则徐缴出 20,306 箱鸦片，但到 5 月 18 日时他实际交出了 21,306 箱。林则徐本打算将这些鸦片押送到北京查销，但运输这么多的一批东西，十分复杂，致使皇帝令他就地销毁。为销毁这批鸦片挖了三个大坑\_每个坑有 150 英尺长、75 英尺宽、7 英尺深。销烟开始于 6 月 3 日，是日，当着一些在省大员和外国参观者的面，鸦片烟球被砸成碎片扔进大坑，坑里有两英尺深的水。大量的盐和碳抛向大坑，石灰遇水发热沸腾，工人们搅拌混杂其中的鸦片直到它们完全溶化，然后将之冲进旁边的一条小溪，溪水带着溶化在石灰浆中的鸦片流入了大海。<sup>125</sup> 林则徐似乎赢得了一场对鸦片的道义和法律的完全胜利，但这个胜利却是虚幻的，因为英国人是决不会善罢罢休的。

在被放出软禁之后，义律和全体英国人于 1839 年 5 月 24 日前赴澳门，而没有接受林则徐的具结要求。义律不失时机地敦促伦敦对中国采取『迅速而有力的措施』，商人们也联合呼吁国会保护英国的利益，并采取步骤以兑现义律对被收缴鸦片作出赔偿的保证。一个以查顿为首的特别代表团被派往伦敦表达这些观点。与此同时，伦敦、曼彻斯特和利物浦的近三百家与对华贸易有关的企业，发动了一场要求行动的宣传运动，无数本到处流传的小册子和故事，谴责中国人对英国臣民的侮辱。一位小册子作家说：

---

<sup>123</sup> Hsin-pao Chang, 264-265.

<sup>124</sup> Hsin-pao Chang, 166.

<sup>125</sup> 销烟持续了二十三天，直到 6 月 25 日才结束。

『你拿了我的鸦片，我就拿你的岛屿，这样我们就清帐了；从今往后，要是你愿意，就让我们友好来往，和善相处。』<sup>126</sup> 1839年10月18日，巴麦尊在事先没有与国会磋商的情况下通知义律，称政府已决定派一支远征军封锁广州和白河。

1839年7月12日，一帮英国水手在九龙杀死一名中国村民，<sup>127</sup> 这个事件给广州及澳门地区紧张的局势火上浇油。林则徐要求交出凶手，宣称：『杀人偿命，中外所同』。义律拒绝将英国臣民交由中国法律处置；他自己在『威廉要塞号』(Fort William)船上审讯了六名案犯，判处其中的两人在英国服三个月的苦役并罚款15镑，判另外三人六个月的监禁并罚款25镑，判最后一人无罪开释。但实际上，这些水手返回英国后并没有受惩处，因为政府判定义律无权审判他们。在林则徐方面，他被义律的拒不合作激怒，便对澳门的葡萄牙当局施加压力，要其驱逐这些英国人。1839年8月26日，所有英国臣民离开澳门前赴香港，那是一个距广州90英里远、方圆约30英里的荒凉小岛。林则徐随即偕总督邓廷桢大为风光地巡视了澳门，到此刻为止，林则徐已在冲突中节节获胜。

然而，有一件事仍然悬而未决：那就是出具甘结。义律对此顽固抵制，理由是不经正当审讯即判处违约者死刑很不文明，且与英国的司法观念相悖。事实上，英国人自1784年起，而美国人则从1821年起，即拒绝服从中国的司法管辖。尽管义律不肯屈服，一些英国商人却感到义律无权阻止他们出具甘结，于是，『担麻士葛』号和『皇家萨克逊号』(Royal Saxotl)的船主违抗义律的命令自行签署了甘结。1839年11月3日，当『皇家萨克逊号』驶至虎门希望与中国人通商时，『窝拉疑号』(H. M. S. Volage)船长士密(H. Smith)发射一枚炮弹，凌空越过了『皇家萨克逊号』的顶帆。为保护『皇家萨克逊号』船，由提督关天培率领的中国水师与英国战舰在穿鼻洋发生了交战。二十九艘中国师船中有一艘当即被击成碎片，三艘被击沉，还有几艘受重创。战争爆发了，虽然中国方面没有正式宣战，但印度政府在1840年1月31日以英国女王陛

<sup>126</sup> Hsin-pao Chang, 192.

<sup>127</sup> 林维喜。

下的名义发布了一道宣战令。

1839年12月6日，与英国人的贸易被『永久』中断了，但一些大胆的英国商人仍设法悬挂美国国旗继续经商。许多美国商号已出具了甘结；旗昌洋行的福布斯(Robert Forbes)宣称『我可不是为了我的健康或享乐来中国的……只要我能卖出一码货物或买进一磅茶叶，我就要忠于职守……我们美国佬可没有女王来担保我们的损失。』<sup>128</sup> 一直到1840年6月，当英国增援部队开来重起战衅时，美国人才离开广州前往澳门。

## 鸦片战争

英国远征军由海军少将懿律(George Elliott)统率前来，这支军队包含配备540门火炮的16艘军舰、4艘蒸汽战船、27艘运输船、1艘运兵船和4,000名士兵。在英国人看来，这场战争是一场报复性的战争，是一个捍卫他们的通商权利、维护其国家荣誉、纠正在华英国官员和臣民所受不公正待遇，以及确保未来开放的必要行动。在中国人看来，这场战争则主要是一场对鸦片的清剿。

懿律被任命为首席委员、代表和全权公使，堂弟义律则被任命为副帅。英国给他们的训令要求是：(1)对非法拘禁英国商务监督及英国臣民予以全面赔偿；(2)归还收缴的鸦片或予以适当的赔偿；(3)赔偿加诸英国监督及臣民的凌辱和褻渎，并保证其未来的安全；(4)割让一个或数个岛屿；(5)废除垄断性的广州贸易制度及还清行商的欠款。巴麦尊还命令远征军；封锁中国所有的重要港口，以向中国人显示英国的力量；要求获得军费赔偿；占领舟山直到赔款全部付清；要求中国政府在白河给予答复，当然谈判可在其他地方进行。懿律还受命在厦门、宁波或白河将一封巴麦尊的信函交给中国官员，以便转呈给中国朝廷。

**第一阶段** 这场战争本身可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从1840年6月懿律抵达中国持续到1841年1月《穿鼻草约》的缔结。林则徐预料到英国人会进攻广州，于是调集了一支约有60艘师船

---

<sup>128</sup> Hsin-pao Chang, 206.

的『水师』，以 200 多门新购买的洋炮巩固了虎门炮台，并用巨型铁索拦截了江面。但英国人却没有进攻广州，他们仅仅是封锁口岸便向北进发。7 月 2 日，懿律和义律试图在厦门把巴麦尊信函送交给中国官员，信使打着白旗却遭到射击，中国人显然不懂打白旗的意思。他们继续北上，7 月 5 日占领了舟山群岛上的定海。7 月 10 日，他们在宁波也无法投送信件，于是封锁了该城，然后继续北驶。8 月 29 日抵达了白河，在那里，直隶总督琦善收下了那封信。

到此时为止，皇帝一直完全信任林则徐，他曾鼓励林则徐说『朕不虑卿等孟浪，但戒卿等不可畏葸』。在舟山失陷和从宁波到吴淞口之间诸口岸被封锁之后，各省大员开始批评林则徐，满族大学士兼军机大臣穆彰阿也非难林则徐的强硬政策。皇帝对林则徐的信心动摇了，而当英国人进抵天津附近的白河从而直接威胁到北京的安全时，他对林则徐的信任便崩溃了。皇帝指责林则徐未能堵塞鸦片之弊却又节外生枝，严厉申饬林则徐：『外而断绝(鸦片)通商，并未断绝；内而查拿犯法(走私犯)，亦不能净。无非空言搪塞，不但终无实济，反生出许多波澜，思之曷胜愤懑！看汝以何词对朕也？』林则徐上呈一份奏章称，中国造船铸炮，至多不过关税银的十分之一，即不难肃清夷患；对此皇帝批注：『一片胡言』。由于巴麦尊信函中的抱怨提及林则徐在广州的举动，并要求『从皇帝处获得赔偿和伸冤』，皇帝误以为只需为彼等的冤情昭雪即可平息事态，他于是授权琦善在天津接待懿律和义律，摸清楚他们究竟要些什么。

琦善是一位狡猾的政客，也是一名诡计多端的外交家，他很清楚北京宫廷暗地对英国海军显示出的实力颇为焦虑。身为京城所在之直隶省的总督，他负责拱卫北京，但却无防御的手段。中国的枪炮陈旧落后，那些布置在山海关的大炮还是从明朝继承而来的；相反，英国人却拥有坚船利炮。由于武器装备上的悬殊，也由于那些称长江及沿海地区已全被封锁的沮丧消息，琦善断定，不仅开战毫无道理，而且还必须笼络住这些夷人。鉴于英国人抱怨林则徐在广州举止失措，琦善犹如抓住救命稻草似地认

定，英国人或许并非是北上作战，而仅仅是为伸冤昭雪而来。在他想来，局势无非是义律与林则徐之间的一场官司，等候皇上的裁决。基于这种判断，琦善友善地接待了义律，并大施恭维之术告诉义律，皇帝已获悉了英国人的冤情，已派出一名大员赴广州勘查；英国人最好返回南方，在那里将可确定纠纷的真相并举行谈判。受谈判及解决之前景的鼓励，懿律和义律于9月15日离开了白河，这样，琦善就兵不血刃地将敌人从华北打发走了。<sup>129</sup>皇帝对琦善的外交手腕大为赞赏，遂委命他为钦差大臣，而林则徐则被很不体面地撤职，并发配至新疆伊犁。

英国的官阶序列中也发生了统帅的变化，义律的权势不断上升，直到他于1840年11月29日取代懿律成为首席全权代表，而懿律则据说患上了『急性重病』。1840年12月后期，义律在广州与琦善谈判时，要求割让香港并获得赔偿，琦善意识到局势比义律与林则徐之间单纯的官司严峻得多，他虽然持和解的姿态但却不作让步，因为他知道，朝廷是不会同意割让领土的。义律于是进攻穿鼻要塞，并威胁要占领虎门。1841年1月20日，他迫使琦善同意拟订一份《穿鼻草约》，该约规定：(1)割让香港，但仍由中国政府征收该地商业捐税；(2)赔偿洋银600万元；(3)两国官员直接平等地进行交往；(4)于阴历新年后十天之内，即在2月1日之前重开广州商务。

琦善没有在草约上加盖他的官印，但同意将上奏皇帝以求陞准。与此同时，他确保了英国人同意撤出定海、归还虎门附近的要塞，并将贸易限于广州一地；但是，英国人在草约还未经朝廷批准前就占领了香港。消息传到北京，龙颜大怒，皇帝将琦善撤职并命枷锁押解回京，对擅自割让领土并同意赔偿一事进行查办。朝廷称，琦善被派往广州是去勘查因林则徐举止失措而起的事态并矫正其过失，因此无权与洋人签订任何协定。他被处以抄没家产(计有1,000万英镑之巨)和斩监候的惩罚，1842年5月改判为流放黑龙江。

英国政府同样对草约的条款不满，认为：赔款太少，不足以

<sup>129</sup> T. F. Tsiang, "New Light on Chinese Diplomacy, 1836-49," *The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3:4:578-59  
1(Dec,1931): 蒋廷敲〈琦善与鸦片战争〉，《清华学报》，第6卷第3期，第1-26页(1931年10月)。

抵偿被收缴鸦片的价值；撤离定海太早；香港主权的割让不完整。巴麦尊告知女王称，义律没有充分利用他手头的军事力量，而接受了『最低的』可能条款。1841年4月21日，他严厉斥责义律说：『你违背并藐视了给你的训令……从你的整个行动看来，你仿佛从头到尾把我的训令视为废纸……你好像在根据你自己的幻想，任意摆布你的国家之利益……你居然同意立即撤出舟山。……你获得了香港，一座几乎没有一间房屋的荒岛；在我看来，即使是这个所谓的割让，就其附加的条件而言，并非是该岛主权的割让(那种割让只能由中国皇帝签字才有效)，而只是一种让我们在那襄居住的许诺而已，就像葡萄牙人在澳门所获得的那种立足点一样。』<sup>130</sup>

义律胆敢藐视训令一事，或许可以从以下的事实中得到解释：他在过去三年中一直没有得到任何训令，所以被迫在极其艰难复杂的局势中自行其是。他已非常习惯于自作主张，以致当他终于获得特殊的指令时，竟意识不到他必须毫不含糊地执行这些指令。义律为自己的立场辩护说，士兵中因痢疾、发烧和腹泻导致的高发病率和死亡率使撤离定海势在必行；在缔结草约后重开贸易使20,000吨积压货物得以清理，其中包括3,000磅茶叶，这将给英国关税带来300万英镑的净收入；恢复通商将造成一种和平的气氛，并将显示英国的宽宏大量。但是，在他的申辩还未送达伦敦之前，内阁就在1841年4月30日决定将他撤职，并拒绝接受草约，另派璞鼎查(Henry Pottinger)爵士为新的驻华全权代表。

**第二阶段** 双方政府之否认《穿鼻草约》，宣告了新一阶段战事的开始。皇帝任命侄儿奕山为靖逆将军及钦差大臣，统领一支大军对付英国人。在璞鼎查到任之前仍统率英军的义律发动进攻，于1841年2月攻取虎门要塞，摧毁了中国人的防御工事，占领了珠江沿岸的所有战略要点，并包围了广州城，大股中国军队被困在城里。行商和广州知府缴纳洋银600万元『赎城费』以免该城涂炭，义律接受了赎金，以便能腾出手来率部北征，因为

<sup>130</sup> George H. C. Wong, "The Ch' i-shan-Elliott Negotiations Concerning an Off-shore Entrepot and a Re-Evaluation of the Abortive Chuenpi Convention," *Mortumema Serica*, 14: 539-573 (1940-1955).



他认为应直接对朝廷施加压力而不应在中国的边缘耗费力量。1841年5月27日达成了第二次停火，条件是：(1)在一周内向英国人支付洋银600万元；(2)中国军队在六天内撤至广州城外60英里以外地区；(3)英军撤离虎门；(4)交换战俘；(5)搁置香港割让事宜。在赎城费全部付清后，英军于1841年5月31日开始撤退；此时，由当地士绅组织的一万名愤怒的广州人在三元里发动了一场突击，令撤退中的英国人大吃一惊，但未对他们造成多大损伤。<sup>131</sup>马克思主义史学家将此事件看作是中国民族主义的第一次显现。

**第三阶段** 1841年8月，璞鼎查抵达澳门，义律返回英国，这标志着第三阶段战事的开始。璞鼎查已受命绕开广州北上重占定海；占领长江沿岸的一些要地；如有可能，向北推进至白河以重开谈判，谈判中应要求获取赔款、扩展通商口岸、保证英国臣民在中国的安全、完全割让香港。这些条款应写入一份正式条约，由中国皇帝批准，然后送呈英国女王。

璞鼎查不折不扣地执行了给他的训令，留下一些船只守卫香港，然后于1841年8月21日出发北驶，率有船舰10艘及汽船4艘、携火炮336门与士兵2,519人。8月26日占领厦门，10月1日攻取定海，10月13日克陷宁波。当大为震惊的清廷从各省调集更多的军队和乡勇时，璞鼎查也在1842年春从印度获得了增援：计有25艘战舰携火炮668门、14艘汽船携火炮56门、9艘救护和给养船、步兵总人数1万，此外还有炮兵。英军运动迅捷，1842年6月16日占领了吴淞，6月19日占领了上海，7月21日占领了镇江\_镇江是大运河与长江交汇处的重要交通枢纽，漕粮正是从此处运往华北。镇江的失陷令督抚大员大为焦急，他们这时请求皇帝同意和谈，继续抗战显然是徒劳无益的；此外，清廷也绝对不能再在汉人面前丢脸，以免汉人被鼓动起来造反。满族广州将军耆英被委命为钦差大臣，会同乍浦副都统、前任钦差大臣伊里布受朝廷之命开始和谈。璞鼎查拒绝在耆英出示他的『全

<sup>131</sup> 一名英军士兵被杀，一名军官及十四人受伤。关于该事件的详情，参见 Frderic Wakeman Jr., *Strangers at the Gate*, 11-12.

权委命状』之前开始谈判，他于8月9日布置战舰作进攻南京之势。17日，耆英和伊里布原则上接受了和平条件，然后经过几天时间确定细节及翻译成中文，《南京条约》正本于1842年8月29日在『康华丽号』(Conmallis)军舰上签订；条约共有十三款，要旨如下：

1. 赔款 2,100 万洋银元：1,200 万为军费赔偿，600 万为所销鸦

片之赔款，300 万为偿还行商拖欠英商之债款。

2. 废除公行之垄断贸易制度。

3. 开放广州、厦门、福州、宁波和上海五个口岸，供英国领事、商人及其家眷通商并居住。

4. 割让香港。(条约的中文本委婉地宣称，因英国商船远路跋

涉来华，往往有损坏须修补者，自应给予一处以便修船及存守所用物料，故大皇帝恩准给予一个地方云云。)

5. 两国官方平等交往。

6. 核定关税，不久后确定。

这项条约是战胜者在炮口下强加给战败者的，它没有欧美国际协定中通常有的仔细审议。最讽刺的是，作为这场战争之直接起因的鸦片竟然只字未提—双方都谨慎地避免提及鸦片之未来地位问题。中国皇帝在9月15日痛苦地批准了这项条约，维多利亚女王则在1842年12月28日批准了该约。

1843年10月8日签订了《五口通商附黏善后条款》(又称《虎门条约》)，该条款确定了进口关税率在货值的4%到13%之间，平均为5%；出口税在1.5%到10.75%之间。<sup>132</sup>该约还允许英国领事审判他们自己的臣民(即治外法权)；允许英国军舰停泊于五个通商口岸，以保护贸易并管束水手；给予英国最惠国待遇，据此，以后其他国家在中国得到任何权益，英国都可以同样享有。

继英国人之后，美国人和法国人接踵而至，而且要求得到同样的条约。不消说，中国人在遭受鸦片战争之败后急于避免新的冲突，他们推论，拒绝这些要求将迫使美国人和法国人寻求在英国保护下开展贸易，那样的话中国人将分辨不出谁是哪国人，因

<sup>132</sup> Stanley F. Wright,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Belfast, 1950), 58.

为他们的外表都很相像，且都说着一样听不懂的语言。除了这一考虑之外，中国人还担心，(如果拒绝美法的要求)法国人和美国人将为那些通商特权去感激英国人而不感激中国人。中国人觉得，获取美国与法国的善意，将会在日后保护中国免遭这三国串通一气之害，或许还能得它们之助抵御进一步的外来侵犯。此外，各国洋人之间夺取利润的争斗可能会导致他们自相冲突，那将非常有利于中国推行『以夷制夷』的传统政策。由于中国对外贸易的潜力有限，故究竟是让英国人独占全部的利润还是让其他国家的人来分一杯羹并无所谓。答应美国人和法国人的要求，将可让他们去瓜分英国的利润而无害于中国本身，因为英国人曾扬言过，他们『无意为英国臣民获取任何垄断性的贸易特权，而应使这些权利平等地扩及其他任何国家的臣民』，故中国人觉得，没有任何理由不让法国和美国分享一部分英国之劳苦果实。鉴于这些理由，中国决定同意美国和法国的签约要求。1844年7月3日，顾盛(Caleb Cushing)代表美国签订了《望厦条约》，拉萼尼(Theodore de Lagrene)代表法国于1844年10月24日签订了《黄埔条约》。中美条约明确规定了禁止鸦片贸易、美国获得治外法权和最惠国待遇、美国有权在五口开设教堂和医院、十二年里进行修约。中法条约的条款中附加了一项自由传播天主教的规定。<sup>133</sup>

在这些条约中，有三项规定对中国的危害最大\_核定关税、治外法权和最惠国待遇。中国人同意这些条款部分是出于权宜之计，部分是由于不懂国际法和国家主权概念。中国人爽快地接受了英国人提出的值百抽五之核定关税，最简单的原因是，这个税率比现有的帝国税率还高，现有关税平均只有值百抽二到值百抽四，尽管非正规的杂费很高。中国人没有意识到，他们同意一项核定税率便妨碍了日后施行保护性关税。签署治外法权条款则是出于以下权宜的想法，即这些说不同的语言并有着奇怪习俗的夷人应该获准管理自己\_以显示中国的宽宏大量，并减轻管辖他们

---

<sup>133</sup> T. F. Tsiang, "The Extension of Equal Commercial Privileges to Other Nations than the British after the Treaty or Nanking,"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CSPSR)*, 15:3:422-444 (Oct, 1931); Thomas Kearny, "The Tsiang Document, Elipoo, keying, Pottinger and Kearny and the Mose Favored Nation and Open Door Policy in China in 1842-1844," *An American View, CSPSR*, 16:1:75-104(April, 1932).

的任务。<sup>134</sup> 同意最惠国待遇条款的理由是，皇帝对远来之人一视同仁，更实际的考虑则已在前一段作了探讨。

英国、美国和法国相互支持与中国签订的这些条约，构成了一个条约体系的开端，这个体系将经以后的一些协定得到进一步的补充和扩展。由于这些条约并不是由相互平等对待谈判达成，而是在一场战争后强加给中国，也由于这些条约侵犯了中国的主权，因此一直被称为『不平等条约』，并使中国沦为半殖民地的地位。鸦片战争开创了中国人民受屈辱的一个世纪。

就清王朝的衰败和英国在工业革命后获得的新力量来看，战争的结果是不可避免的。但在战争的进行中，皇帝在抵抗与妥协、开战与求和之间游移不定，对伦敦承担海外利益义务的错误估计以及缺乏敌方的准确情报——所有这些都预示了失败。林则徐深信，伦敦不会在鸦片贸易这样邪恶堕落且臭名昭著的事件上支持英国商人，但他却不理解，没有这种非法交易，英国人就无法在不承受巨额逆差的状况下进行正常贸易；他也不知道，扩张主义的维多利亚女王政府非常热中于维护它的海外利益。中国人对其敌人一方的一些错误观念令人瞠目又滑稽可笑；林则徐相信，英国人没有茶叶和大黄就活不下去，且认为英国士兵的双腿因打了绷带而不能伸展。一位御史提出，只要击中他们的脚就能致其死命，而耆英则报称这些夷人在夜里视力极差！

回顾历史，鸦片显然只是战争的直接原因而非根本原因。由于中西方对国际关系、贸易和司法管辖的观念大相径庭，即使没有鸦片，双方之间的冲突也照样会爆发。比鸦片问题远为深刻的是几个概念的冲突：中国自称天下宗主的角色与西方国家主权的观念之间的不相容；中国的朝贡关系体制与西方的外交往来体制之间的冲突；以及中国农业的自给自足与英国工业的扩张之间的对抗。确实，亚当·斯密的自由贸易思想与中国人对商业的鄙视态度是无法共存的。由工业革命产生的力量与通过变化获得的进步思想，推动了西方向海外扩张，没有什么东西能阻止这股潮流。不幸的是，满清宫廷与中国的士大夫对这些事实一无所知，因此，

---

<sup>134</sup> 在中古时期有阿拉伯人在泉州和广州的先例，其时他们是由部酋约束的。

中国与西方碰撞时便显得极其痛苦。

鸦片战争触发了一些具有深远影响的爆炸性事态。在政治上，割让香港使英国获得了一个在中国做进一步扩张的立足点；开放五个口岸使外国尤其是英国的影响，扩展到中国的整个东部沿海地区；而损失前述之三种国家主权(核定关税、治外法权、最惠国待遇)，则使中国沦为一个半殖民地国家。在军事上，允许外国军舰停泊于五个口岸(此项让步后来又扩展到长江沿岸的其他开放口岸)，使外国战船得以自由且合法地航行于中国的内陆水道，无情地将中国的腹地暴露在外来列强面前。在经济上，核定关税率剥夺了中国的保护性关税，使大量洋货涌入，将中国的手工工业压挤到破产的境地，引起了社会动荡和叛乱。在社会上，持续的非法交易加剧了鸦片问题，而外国贸易在五个口岸的增长，造就了一个新的商业家阶级，这个阶级有时被贬称为『买办』阶级，而且逐渐对社会发挥日益重大的作用。在外交上，中国与西方海权国家建立了官方关系，从而迈出了加入国际社会之漫长历程的第一步。

但鸦片战争并没有促使中国人惊醒，中国人也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落后。林则徐在他有机会对抗敌人之前就被撤职一事，导致许多人认为战争的失败只是一桩历史的偶然事件。他们拒不承认中国在军事上的劣势和在政治上的衰退，这样他们便让自己继续沉睡了二十年。

只有少数一些特别警觉的人认识到需要了解西方，林则徐的同僚、『今文学派』的杰出学者魏源，在1844年编撰了著名的《海国图志》，此书经1847年和1852年的修订和扩充而成一百卷的巨著；另外，福建巡抚徐继畲在1850年编撰了一部关于世界地理的重要著作，名为《瀛环志略》。这样，对西方的研究可说是踏出了一小步，至于全面研究西方的事情，则有待于西方国家对这个『天朝帝国』再猛敲几下之后才能出现。

## 参考书目

1. Beeching, Jack, *The Opium Wars in China, 1834—1860* (London, 1975).

- 2.Chang, Hsin—pao, Commissioner Lin and the Opium War (Cambridge, Mass., 1964).
- 3.齐思和等(编):《鸦片战争》(上海, 1954年), 共6卷。
- 4.《清史问题》(鸦片战争特辑), 第3卷第1期(1977年12月)。
- 5.Fairbank, J. K., "Chinese Diplomacy and the Treaty of Nanking,"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12:1:1—30 (March 1940).
- 6.——, "The Manchu Appeasement Policy of 1843,"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59:4:469^84 (Dec. 1939).
- 7.——, *Trade and Diplomacy on the China Coast* (Cambridge, Mass., 1953), 2 vols.
- 8.Fay, Peter W., *The Opium War, 1840—1842* (Chapel Hill, 1975).
- 9.Fox, Grace, *British Admirals and Chinese Pirates, 1832—1869* (London, 1940).
- 10.Grosse—Aschhoff, Angelus, *Negotiations between Ch 'i—ying and Lagrene, 1844—1846* (New York, 1950).
- 11.Holt, Edgar, *The Opium Wars in China* (Chester Springs, Pa., 1964).
- 12."Journal of Occurrences at Canton, 1839," Intro, by E. W. Ellsworth and notes by L. T. Ride and J. L. Cranmer—Byng, *Journal of the Hong Kong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4:4:1—33 (1964).
- 13.Kearny, Thomas, "The Tsiang Document, Elipoo, Keying, Pottinger and Kearny and the Most Favored Nation and Open Door Policy in China in 1842—1844, an American View,"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6:1:75—104 (April 1932).
- 14.Kuo, P. C., *A Critical Study of the First Anglo—Chinese War, with Documents* (Shanghai, 1935).
- 15.Leonard, Jane Kate, *Wei Yuan and China's Rediscovery of the Maritime World* (Cambridge, Mass., 1984).
- 16.Morse, H. B.,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 (London, 1910), I, chs. 6—12.
- 17.Owen, David E., *British Opium Policy in India and China* (New Haven, 1934).
- 18.Teng Ssu—yii, *Chang Hsi and the Treaty of Nanking, 1842* (Chicago, 1944).
- 19.Tsiang, T. F.(蒋廷黻), "New Light on Chinese Diplomacy, 1836—49," *The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3:4:578—591 (Dec.1 931).
- 20.——, "The Extension of Equal Commercial Privileges to Other Nations than the British after the Treaty of Nanking"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5:3:422—444 (Oct. 1931).

21.——,"Difficulties of Reconstruction after the Treaty of Nanking"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6:2:319—327 (July, 1932).

22.蒋廷黻：《中国近代史大纲》（台北，1959年）。

23.——《琦善与鸦片战争》，《清华学报》，第6卷第3期，第1卷：26页（1931年10月）。

24.——：《近代中国外交史数据辑要》（台北，1958年），第1卷，第1—2章。

25.Wakeman, Frederic, Jr. Strangers at the Gate: Social Disorder in South China, 1839—1861 (Berkeley, 1966).

26.——,"The Canton Trade and the Opium War"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Mass., 1978), 10:163—212.

27.Waley, Arthur, The Opium War Through Chinese Eyes (London, 1958).

28.Wong, George, H. C., "The Ch'i—shan—Elliott Negotiations Concerning an Offshore Entrepot and a Re—Evaluation of the Abortive Chuenpi Convention " Monumenta Serica, 1:539—73 (1940—55).

29.Wright, Stanley F.,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Belfast, 1950), ch. 2.

本人提供该书的打印版，一套售价 66 元  
制作精美，质量保证，实拍图请看网易相册：  
<http://photo.163.com/ajxz2008>  
有兴趣的朋友请联系 QQ33486416

## 第九章 第二次条约安排

鸦片战争之后，耆英以中国与西方第一批条约的签订人身份脱颖而出，成为中国对外关系中最丰富多采、最有生气和最成功的人。他与高级同僚伊里布绥靖了英国人，使王朝避过了外夷的灾难性进攻，从而享有了最知晓夷务的暧昧名声。北京的朝廷逐渐尊重和依靠他们来应付夷人。1842年10月17日，伊里布被委任为钦差大臣兼广州将军，耆英则补授权势显赫的两江总督肥缺。耆英被安置在南京而非派往广州一事表明，朝廷需要一个像他那样有经验的人来负责开放口岸、规划通商章程，并全面监督在江苏、浙江和福建的中西关系。1843年3月4日伊里布死后，耆英的地位得到了进一步加强。是年4月6日，他被授予令人羡慕的钦差大臣头衔，并以此身分全面接掌在广州之中国对外关系的重任。他在1848年退休以前，实际上是中国的『外交大臣』。

### 耆英的新外交

渴望权势和职位的耆英实际上是自己设法博取了钦差大臣的官衔，他极力向朝廷夸大英国人信任他作谈判者，并暗示有一些事务只有他才能同英国人摆平。确实，耆英发展了一套处理对外事务的新方法，这套方法经常显得相当有效：那就是亲善及个人外交的政策。他千方百计地让外国代表相信他的真诚、可靠和合作。1843年6月，在被委任为钦差大臣后不久，耆英请求乘一艘英国炮艇前往香港访问，并与当地的英国人觥筹交错、亲昵应酬。当耆英在香港再次见到璞鼎查时，他『以一个老朋友的热情和真诚拥抱璞鼎查，来显示自己感染到璞鼎查款待的情谊。』<sup>135</sup> 耆英对载他前来的英国炮艇和该艇船长

<sup>135</sup> Fairbank, *Trade and Diplomacy*, I, 110.



赞不绝口，并且参观了英国军队司令的旗舰，出席了各种宴会，做出夸张的亲善姿态，又与英国人猜拳拇战，向每个人祝福健康，以及对璞鼎查曲意示好。<sup>136</sup>

**与璞鼎查的交情** 耆英的亲善和个人外交政策普遍运用到外国代表身上，但以他与璞鼎查的交往中表现得最为突出。耆英得悉这个英国夷目年俸达1万元，因此猜测此人在本国一定是个要员，兼且他在中国拥有独断专行之权力，在他回国后或许也将在高层机构中发挥重大影响，与这样一个人培养友谊和信任不光光是一种权宜之策，而是一种必不可少的方针。耆英抓住一切机会来发展与璞鼎查的亲密关系，当他看到一张璞鼎查全家的画像时，耆英大加夸奖璞鼎查的公子，并表示很想收其为养子，因为他自己尚无子嗣。随后他又提出要用自己妻子的画像交换璞鼎查夫人的画像\_这对满洲人而言是一个极不寻常的举动，或许是他当时发现洋人尊重妇女，促使了他提出这样的请求。璞鼎查不想冒犯耆英，便成全了他的两个意愿，其儿子更名为『弗雷德里克·耆英·璞鼎查』(Frederick Keying Pottinger)。在建立这种家庭关系后，两人互换礼物，耆英送了一只金手镯给璞鼎查，而璞鼎查则回赠了一柄英国宝剑和一条腰带给耆英。耆英甚至说在三、四年内回京后，将向皇上建议邀请名闻遐迩的璞鼎查从英国来华，接受钦赐双眼花翎顶戴的殊荣!在两人以后的通信中，这位满洲外交家称这位英国夷目为『挚友』。<sup>137</sup>

**1844年奏折** 耆英的安抚、亲善和个人外交之政策，旨在消除洋人的疑虑、博取他们的信任，并促使他们在心理上处于一种感到有欠于他的状态。虽然这种政策有时确实减少了紧张的摩擦，但它不能改变这些洋人的基本目标。从耆英在1843年掌权到他1848年退休期间，这种方略大为盛行，成功地维持了中国对外关系中的相当平静和秩序。然而，在一些排外的保守派官员眼里，这样一种政策是对从前的敌人摇尾乞怜。反对气氛迫使耆英在

<sup>136</sup> Fairbank, *Trade and Diplomacy*, I, 110, footnote f.

<sup>137</sup> Fairbank, *Trade and Diplomacy*, I, 111-112.

1844年11月上呈的一份奏折中为自己的行动辩护。他声称要让外番夷人服从中华教化礼仪而招致麻烦，这是不必要的。他们不谙悉这些美好的习俗。相反，应以小恩小惠及外表的诚信应付他们，以便获取他们的信任并避免冲突：

前后三年之间，夷情变幻多端，非出一致，其所以抚靖羁縻之法，亦不得不移步换形。固在格之以诚，尤须驭之以术，有可使由不可使知者，有示以不疑方可消其反侧者，有加以款接方可生其欣感者，并有付之包荒不必深与计较方能于事有济者。缘夷人生长外番，其于天朝制度多不谙悉，而又往往强作解事，难以理晓……

且夷俗重女，每有尊客，必以妇女出见……奴才局促不安，而彼乃深为荣幸。此宝西洋各国风俗，不能律以中国之礼，倘骤加呵斥，无从破其愚蒙，适以为其猜嫌……

此等化外之人，于称谓体裁，昧然莫觉，若执公文之格式，与之权衡高下，即使舌敝唇焦，仍未免袖如充耳，不惟无从领悟，亦且立见齟齬，实于抚绥要务甚无裨益，与其争虚名而无实效，不若略小节而就大谋。<sup>138</sup>

耆英的手段对璞鼎查很管用，璞鼎查逐渐对自己有能力在中国结交朋友相当自豪。璞鼎查不是商人，因而无须考虑利润问题，他得以对中英关系持比较客观甚至宽大的态度。他察觉到外国人中有一种侵犯中国人权益的倾向，其方式在其他国家是不可容忍的，于是他向伦敦宣称他将采取『断然的措施』，勒令英国臣民遵守条约；此外他还告诫说，在华英国官员应防范欺负中国人的倾向，以免中国人对英国的公正和节制丧失信心。英国外交部赞同这一观点，要求殖民部、海军部和印度事务部相应地训令他们的在华部员。这样，由于耆英的亲善政策和璞鼎查的节制意识，中英关系出现了一段相当和谐的时期。

这种形势在1844年年中璞鼎查被德庇时取代后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德庇时是东印度公司的一个旧雇员，曾在律劳卑手下担任第二监督。德庇时怀有英\_印殖民者典型的对东方人的傲慢态

<sup>138</sup> Teng and Fairbank, *China's Response*, 38-40.

度，他轻蔑地声称中国人『没有能力领悟最强大者一方对信义的恪守』，而且觉得耆英的外交『令人讨厌』且『颇为幼稚』，因此他对耆英所做的一切一概不作回应，以致耆英在 1846 年终于放弃了争取与他交往。<sup>139</sup>

『广州入城问题』 战后时期最棘手的事件，是英国人进入广州城的权利问题。在五个口岸中，除广州外，其他口岸全都按期向外国人开放通商、居住和驻设领事；上海在 1843 年 11 月开放、宁波在同年 12 月开放、福州和厦门在 1844 年 6 月开放。但是，广州的居民却顽强地拒绝让英国人入城，而只是同意他们居住在原来的商馆区。居民争辩说，虽然条约列明开放广州，但却没有明确写明洋人可住到城里。条约的确没有明文规定这一点，但其他四个开放口岸的居民都没有反对英国人进入他们城墙以内的权利。事实上，在上海的洋人获准进入该城后发现卫生条件和住宅条件并不理想，以致自动撤到城外建立了居住地。但在广州，英国人越是遇到抵制便越是坚持入城的权利。当地民众不想退让，并把英国人入城看作是对他们城市的一种侮辱，于是，『广州入城问题』便成为一个争执的焦点。

历史上，广州一向以与洋人冲突著称：据称在中古时期便发生过杀戮阿拉伯人的事件。在鸦片战争期间，广州人比其他任何城市的人遭受了英国人更大的羞辱，广州城是在 1841 年以『赎金』赎回的。在战后时期，广州遭受了一部分外贸生意被上海夺走的困厄，因为上海更靠近茶丝产地。广州的茶叶出口额从 1844 年的 6,900 万磅下降到 1860 年的 2,700 万磅；而上海同期的出口额则从 1,100 万磅上升到 5,300 万磅。广州的生丝出口从 1845 年的 6,787 担下降到 1847 年的 1,200 担；同期上海的生丝出口则从 6,433 担上涨到 21,176 担。<sup>140</sup> 广州贸易的衰退损害了当地人的生计，于是他们将自己的不满发泄到人数最多的洋商英国人身上。这种普遍的不满得到了当地士绅的组织和领导，并配备了最初在鸦片战争时期由林则徐发给乡勇的武器，于是便成为一股相当大的力量。

<sup>139</sup> Fairbank, *Trade and Diplomacy*, I, 269-270.

<sup>140</sup> Morse, I, 366.

身为钦差大臣和两广总督的耆英，夹在英国人不断加强的入城要求和广州绅民顽固的抵制中间。耆英知道中国的条约义务，但当地民众却未必知道；1846年1月，他大胆宣布开放广州城。他这样做的后果是使自己成为众矢之的；无数的揭帖四围流传，抨击他的安抚政策，并讽刺他向敌人谄媚奉承。暴民们上演了一场袭击据说是亲英的广州知府的闹剧，火烧了他的衙门，使广州城陷入一片混乱。耆英在这种众怒难犯的形势下不得不修改了他的公告。幸运的是，英国政府并不想为『广州入城问题』立即与中国发生冲突。1846年4月，德庇时和耆英达成了一项协定：英国人将推迟入城；中国则允诺不将舟山群岛割让给其他任何国家(以杜绝当时盛传的法国之图谋)作为交换。

受英国人退让的鼓舞，广州民众变得比以往更加大胆，他们向外出的英国人投掷石块和侮辱的事件屡有发生。1847年4月，德庇时进行报复；他率900名士兵乘三艘武装汽船和一艘方帆双桅船攻陷了虎门炮台，塞住了827门火炮的炮口并占领了广州的商馆区。4月6日，耆英连忙与他谈妥一项协定：清廷答应让英国人在两年之后入城，并惩处那些冒犯英国人的华人，以及给予英国商人和传教士建造货栈和教堂的权利。

由于向英国人妥协，耆英的公众形象无可挽回地损坏了。他意识到『广州入城问题』迟早会触发一场他本人无力阻止的冲突，也知道他本人无力对付沿海地区日益加剧的海盗问题，于是他设法在事态变得不可收拾之前摆脱困境。他以年老体衰为由请求朝廷将他召回。他的请求被恩准了，1848年3月耆英返回北京。钦差大臣和两广总督的职务授给了一位仇视洋人的官员徐广缙(约1786—1858年)，而广东巡抚一职则授予了叶名琛(1807—1859年)。继耆英被召回后，这两人的任命标志着中国政府内部那股在战败后一直低落的排外势力重新抬头。徐广缙和叶名琛在『广州通力合作』对洋人采取一种不作屈服的傲慢姿态，同时暗中鼓动民众中的反洋情绪，鼓励他们阻遏英国人的入城。袭击和侮辱英国人及向英国人投掷石块甚至杀戮的事件经常发生，中英关系急剧恶化。

## 广州方面的强硬政策，1848—1856年

中国方面在广州的人事变更与英国方面的人事变更同时发生。文翰爵士(Sir S. George Bonham, 1803—1863年)替代德庇时出任香港总督、特命全权公使兼驻华商务监督。文翰是东印度公司一名船长的儿子，少年得志，二十多岁时便被任命为新加坡常驻参赞，1837年当上了威尔士太子岛(Prince of Wales Island)、新加坡和马六甲联合殖民地总督。文翰粗通汉语，略知中国的风俗习惯，且颇有『务实』之声望，故他在1848年被巴麦尊任命为香港总督。

文翰与钦差大臣徐广缙于1848年4月29日第一次会晤。尽管文翰对会晤的礼仪感到满意，却发现徐广缙『寡言少语』。6月7日，他致函徐广缙，建议应作出初步安排，以兑现耆英—德庇时协议中允许英国人在1849年进入广州城。徐广缙答称，鉴于地方与情的强烈反对，『前督耆英(1847年)许其进城，必以二年为期，亦明知进城必不相安，姑为一时权宜之计』云云。巴麦尊虽然不愿放弃入城权，却也怀疑进入一个敌对的城市究竟有多少实用价值，故他建议这项权利，可局限为英国全权公使或领事在中国官员的陪同下入城对两广总督作公务拜会。实际上，他在1848年12月30日授权文翰可回避争端。

1849年4月1日，徐广缙向文翰转述皇帝的谕旨，称皇帝不能置广州人民自发一致之与情而不顾。文翰在谒见钦差的所有努力都失败后，于4月9日用信函通告中国当局，称『所争议之问题暂为搁置，但必须是悬而未决』。广州人相信，他们可怕的大规模公众示威(卷入了约10万民众和乡勇)震慑了英国人，使其放弃了要求。当得意洋洋的徐广缙和叶名琛上奏朝廷称文翰已同意『嗣后不再议入城之事』时，大感欣慰的皇帝赏封徐广缙子爵世袭，叶名琛男爵世袭，并嘉奖广州民众的忠君爱国之忱。巴麦尊对中国的愤怒难以言表，他训令文翰向北京送交了一封信，他在信中提醒中国的大员记住『前任的官员在1839年所犯的错误』，并警告说：『迄今为止，英国政府所表现出的忍耐并非出于软弱感，而是出于自信强大实力的意识。英国政府深知，如果情势需

要，英国军队可以把整个广州城毁得片瓦不留，使该城人民受到最大的惩罚。』朝廷轻蔑地处置这个警告，称这样一份桀惊无礼的信不配答复，以免把这些蛮夷宠惯得更加目空一切。文翰随后在 1849 年 8 月 24 日亲自送交了一份正式的抗议照会，他在其中概述了与『广州入城问题』相关的事件的全部过程，而且警告说：『两国间将来无论发生任何对中国不利的事件，其过失都将落在中国政府方面。』<sup>141</sup>

1850 年，固执的道光皇帝驾崩，20 岁的儿子咸丰皇帝继位，执行了一项更加不妥协的对外政策。一些主张抚夷的人如穆彰阿和耆英等被撤职、贬降或由一些鼓吹排夷的官员取代。一位仇洋的官员建议皇帝应将鸦片战争的英雄林则徐召回京师供职，以示对英国人的警告：『粤东夷务，林始之而徐终之；两臣皆为英夷所敬畏。』但林则徐自 1849 年夏天起身体一直很糟，次年 11 月 22 日在赴广西出任巡抚兼钦差大臣新职的途中去世。当 1852 年徐广缙被另遣去镇压太平军(参见下章)时，更反洋、更顽固、更傲慢的叶名琛接任了徐广缙的职位。叶名琛公开地藐视外夷，拒不答复他们的信函或与他们会晤，并称天朝大吏不应自贬身价接见外夷，而应回避他们以维护国家尊严。法国公使始终无法获得接见达十五个月之久。

然而，中国之态度趋于强硬并未引起英国人的反应，新的自由党政府采取一种温和的姿态，而文翰因获准休假由包令(John Bowring, 1792—1872 年)接任一事更加强了英国的温和倾向。身材高大的包令是一位博学之士，而且是自由贸易的积极倡导者，曾任《威斯敏斯特评论》(Westminster Review)的主编，做过边沁(Jeremy Bentham)的私人秘书，也是维利尔斯(George Villiers)(日后的外交大臣克拉兰敦勋爵 Lord Clarendon)的挚友。包令发觉自己财政境况拮据，于是申请出任驻广州领事一职。他在 1849 年获得了任命，并随后对他在广州所见到的中华文明着了迷。当他在 1852 年接替文翰出任商务监督兼全权代表时，他受格兰维尔勋爵(Lord Granville)告诫不要与中国当局展开令人恼火的谈判，并且在

---

<sup>141</sup> Morse, I, 395-398, 402.

事先得到国内同意之前也不要使用武力。在他要求与叶名琛会晤的请求一如所料地碰了硬钉子之后，伦敦训令他『不要提任何准许英国臣民进入广州城之类的问题，就是你本人也不必企图进入该城。』<sup>142</sup>

除了『广州入城问题』以外，还有其他一些问题也使中西关系趋于紧张：外国人始终想将贸易从五个口岸扩展到全中国、在北京设立常驻使节以绕开顽固的广州当局，以及由于战后商品价格普遍下降而产生的降低关税要求。这些问题汇合到一起，在外国人中间引发了一种要求修约的强烈冲动。根据1844年的中美和中法条约，应在十二年后即1856年进行修约。尽管1842年的《南京条约》没有关于修约的条款，但英国人声称最惠国待遇使他们同样有权利在十二年后即1854年进行修约。基于共同的利益，美国和法国的公使支持英国的要求。1854年，三国公使建议讨论修约问题；叶名琛断然拒绝，称全无必要。英美代表既不能在广州说动叶名琛，也没能在上海开始谈判，遂于1854年10月北上寻求满意的答复。在大沽，他们没有获得直隶总督的接见(该员受朝廷之命不得亲自接见夷人)，只得到了一个次等官员长芦盐政崇纶的接待。两位公使提出修订税率、在北京设使节、开放天津、获得在内地购置地产之权、鸦片进口合法化、废除内地厘金等要求；朝廷斥责这些要求毫无道理，责令公使返回广州。

1856年，三国公使再次提出修约要求。朝廷告知可允许作一些合理的小变动，但重大条款不予考虑，以免万年和约(《南京条约》)失去其意义。然而，在广州的叶名琛顽固地拒绝谈判，即使细小变通也不容许，坚称如予夷人一寸，彼等或进一尺。美国特使伯驾(Peter Parker)不愿退让，于是独自试图前往北京。在上海，中国人阻止了他继续北上的努力。在这种状况下，外国、尤其是英国逐渐不耐烦了，即使是那位生性平和的包令也被迫向伦敦报称，需要用战舰来扩展和改善英国与中国的关系。

---

<sup>142</sup> Fairbank, *Trade and Diplomacy*, I, 278; Morse, I, 403.

## 亚罗战争

触发英国发泄其愤怒的是 1856 年的『亚罗号』(Arrow)事件。『亚罗号』是一艘三桅帆船，装备欧式船壳和中式帆篷的混合船舶；它由一位居于香港的华人<sup>143</sup> 所拥有，并已向英国香港皇家殖民地当局登记，以防备中国官府无力剿灭的沿海海盗。1856 年 10 月 8 日早晨 8 时到 8 时半之间，当『亚罗号』悬挂英国国旗停泊在广州城外时，4 名中国官佐和 60 名兵丁登上该船，声称要搜寻一个臭名远扬的海盗，据称这名海盗就在船上。他们拘拿了 12 名华人船员，在混乱中，英国国旗被扯下。英国驻广州领事巴夏礼(Harry Parkes)受包令指示，于 10 月 12 日强烈抗议中国方面侮辱英国国旗，并不经英国领事的许可拘捕船员。他要求以后尊重英国国旗、释放全部 12 名水手，并在 48 小时内由两广总督出具一份书面道歉。叶名琛严词否认当时船上有张挂任何国旗，并质问该领事为什么干预一椿由中国巡捕在一艘停泊于中国港口及中国人所拥有的船上拘拿中国人的案件。叶名琛当时并不知道，在事件发生之前，『亚罗号』的登记业已过期，否则他肯定还要加上这一条。包令本人的观点是『在执照过期以后可以不给予法律上的[英国之]保护』。但是，香港的一条法令规定，如果过期发生在船只出海期间，登记将继续生效直至其返回香港。根据这条法令，巴夏礼坚持『亚罗号』在停泊广州及返回香港以前仍受英国保护，而在中国水域的任何英国船舶都是英国领土，享有完全的治外法权。巴夏礼认为叶名琛的答复不能令人满意，于是下令扣押一艘中国师船以作赔偿要挟。在相持良久之后，叶名琛于 10 月 22 日放回了 12 名船员，但断然拒绝道歉。10 月 23 日，西马海军上将(Admiral Seymour)率英国炮艇驶入省河轰炸广州城。除 10 月 26 日星期天宣布为停火日外，炮轰以侮辱性的规律持续不断：每 10 分钟轰击叶名琛的衙门一次。28 日，叶名琛下令对蛮夷发动全线进攻。英国人在 29 日冲进他的衙门，群情激愤的广州民众在英国军队面前完全无能为力，民众在 12 月 14 日和 15 日焚烧了外国商馆以发泄怒气。

---

<sup>143</sup> 方亚明。



在伦敦，反对党严厉批评巴夏礼和包令又一次将英国拉入一场对外战争。1857年3月3日，格拉斯顿(Gladstone)在国会夸张地宣称：『你们已把一个领事变成了一个外交家，而这位摇身一变的领事的确将挥洒自如地指导英国，去全力对付一个毫无防御的民族之芸芸众生。』<sup>144</sup> 在下议院，反对党成功地以 263 票对 247 票否决了政府的提案。巴麦尊下令重新选举国会，并在选举中强调捍卫英国荣誉和海外利益的重要性，最后以 85 席的优势重返国会。在他的对华政策得到确认之后，巴麦尊派遣自 1846 年起一直担任加拿大总督的额尔金勋爵(Lord Elgin, 1811—1863 年)出任全权代表兼征讨中国的统帅。

法国政府利用 1856 年 2 月在广西省(该省尚未对西方开放)发生的传教士马赖神甫(Abbe Auguste Chapdelaine)被杀一事，决定派一名有三十年经验的资深外交官葛罗男爵(Baron Gros)率一支部队参加英国的远征军。美国政府和俄国政府没有参加这次英法的行动，但它们派出了代表参与『和平的示威』。

英国给额尔金勋爵的训令要求是：(1)对英国臣民所受伤害予以补偿；(2)在广州和其他口岸履行条约规定；(3)赔偿英国臣民在最近动乱中遭受的损失；(4)外交代表长驻北京，或至少英国公使有权定期访问北京，以及英国全权代表获得与北京的中方大员直接打交道的权利；(5)修订条约，以便将商务扩展到诸大河沿岸城市。外交大臣克拉兰敦勋爵对额尔金强调，他的主要使命应是使贸易摆脱现有的束缚；另外，由于叶名琛的行为究竟是反映他自己的排外情绪还是出于北京的旨意尚不能确定，故通过外交代表与北京直接交往也极其重要。法国给葛罗男爵的训令要求大体相同的事情\_包括扩展商务、自由传教，以及在北京派驻外交代表。

美国所派的全权代表是列卫廉(William B. Reed)，他是一位来自费城的政治家，曾在州政府任职，并在宾夕凡尼亚州大学教授美国历史。他被授意要与法国人和英国人和平地合作，但应向中国人表明，美国对中国没有任何领土或政治图谋。美国给他的训令要求是在北京常驻外交代表、开放新的口岸、降低国内关税、

---

<sup>144</sup> Hansard Parliamentary Debate, 144: 1802(1857).

宗教自由、清剿海盗，以及将条约利益扩展到所有文明国家。另一个中立的国家俄罗斯派遣了海军上将普提雅廷(Putiatin)，他将在中国人面前装作与英法干涉者没有牵连，并强调中俄之间的长期友谊。但他暗中却扮演在满清帝国与欧洲列强之间的调停者角色，以防止这个王朝崩溃，使政治重心从中国北方转到中国南方——这种重心的转移如果实现，将使英国人得益。

额尔金勋爵于1857年7月2日抵达香港，但却发现『印度兵变』(Sepoy Mutiny)需要他分派一部分军队前往该国。在完成印度使命后，他于9月返回香港，接到了克拉兰敦勋爵要他攻占广州的授权。随后，为确定与法国人联合行动的细节拖延了一段时间，但到1857年12月初，部队已集结待命了。12月12日，额尔金与葛罗要求叶名琛明确同意直接谈判并支付赔偿，叶名琛置若罔闻。12月24日联军最后通牒期限到了，仍未得到叶名琛的答复，英法军队于12月28日猛攻广州城，俘获了叶名琛，把他囚禁于英国战舰『无畏号』(H. M. s. Inflexible)上。英国人不久发现这个行动使这艘战舰不能投入战斗；于是将他运往了加尔各答，一年后他死于该地。英法盟军建立了一个管理广州城的委员会，以巴夏礼为负责官员，而日常事务则留待满人巡抚柏贵处理。这个傀儡政权维持了三年，直到1860年达成最后条约安排才告终，它或许是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傀儡政权。

联军轻取广州表明了叶名琛没有作任何加强城防的努力，据说他相信占卜，在扶乩时被告知英夷将在十五天后离去，于是他便不作任何长期抵抗的准备。在他垮台后流传下面的一句话，以讽刺他处理国事的方式：『不战、不和、不守、不死、不降、不走』。实际上，叶名琛并非是人们想象的傻瓜，他是一个颇有心计的政治家，他的执拗是内心之不安全感的伪装。叶名琛知道军事上中国无法抵抗英国，如果他动武而挑起一场灾难性的战争，他将会像林则徐那样以流放结局；相反，如果他执行一项抚靖政策，他又将招徕皇帝的不悦、公众的谴责、颜面丢尽甚至于被流放，就像落在琦善和耆英头上的命运一样。身处两难境地的他便采取了袖手旁观的姿态，同时板起一副对洋人冷淡、傲慢且极度

藐视的面孔。在私下里，他却指望这些惟利是图的蛮夷不会以牺牲其商务为代价而延长这种动荡局势，最终他的迷信和失算之代价是被俘、流放和客死异乡。<sup>145</sup>

**天津谈判** 在解决广州问题之后，额尔金和葛罗向北进发，以要求朝廷给予满意答复。他们在1858年4月中旬抵达了天津外的北直隶湾，与直隶总督进行了一些初步接触，然而他们发现该名总督不具备进行谈判的『充分授权』，于是他们攻占了大沽要塞和天津。朝廷被敌人的迅猛推进所震撼，急忙授予73岁的大学士桂良和52岁的吏部尚书花沙纳『全权』前来会晤额尔金和葛罗。桂良和花沙纳在6月3日到达天津，不久后又会同了第三名谈判者，此人便是著名的耆英。

我们记得，耆英受召于1848年返京，1850年咸丰皇帝登基时，他被不光彩地贬为五品官銜。他一直深居简出，直到1858年，难缠的夷务纠葛重新使人们想起了他的精明外交。皇帝将他从失宠中召回，派他赴天津应付夷人。耆英在失势的岁月里身体已大大衰老，眼睛半盲，他于6月9日抵达天津。他的露面在英法盟军中引起丁关注，他们猜想和怀疑这是一套诡计，因为他们从额尔金在叶名琛的衙门缴获的文书中得知，耆英如何向朝廷炫耀他敷衍这些难以捉摸的蛮夷的手段。额尔金凭直觉察觉到，耆英是怀着重新施展其『安抚』『羁縻』夷人之老一套手腕前来，因此不能允许他在天津活动。两位年轻的助手李泰国(Horatio Lay)和威妥玛(Thomas Wade)被额尔金派去见耆英。当耆英开始玩弄起他那套温柔羁縻、个人魅力、不停恭维这两位英国人的老把戏时，李泰国夸张地出示了一份文书\_耆英著名的1844年奏折\_并让花沙纳大聋诵读起来。场景极其尴尬，耆英只得含羞地进行语无伦次的辩解，而两位英国人则开怀大笑。耆英发现自己不被英国人接受，未经钦准便离开谈判。由于违旨开差，他被套上枷锁回京受审，并被赐自裁。这位十九世纪中叶中国最丰富多采的外交家就这样结束了一生：他因应付洋人的狡黠才能在四十年代出尽风

<sup>145</sup> Yen-yu Huang, "Viceroy Yeh Ming-ch' en and the Canton Episode(1856-1861),"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6: 1: 37-127(March 1941).

头，而后当此种才能不再能迷惑其对手时就丢掉了性命。

**1858年《天津条约》** 天津谈判集中在四个主要问题上：在北京长驻公使，开放长江沿岸的新口岸、外国人在中国内地游历，以及赔偿。在这四个问题中，常驻使节问题是额尔金关注的中心，因为他已逐渐相信，倘若不取消驻广州钦差大臣充任中国『外交大臣』之角色的体系，以及不迫使北京的朝廷亲自掌管对外事务从而免去地方官员向皇帝报忧的难处，那么，就不可能保持与中国的平静关系。额尔金的助手、主要负责谈判事务的李泰国甚至强调这一点，广州体系是令到外国人像『帝廷与该省当局间的一只皮球那样被踢来踢去』的根源，而如果没有在北京驻设外交代表的权利，新的条约『将不过是一纸空文而已』。<sup>146</sup> 中方谈判者争辩说，外交使节驻京于天朝体制不合，对此李泰国直截了当地宣称：『你们将肯定会看到，这项条款既对我们有好处，也将对你们有好处。良药固然苦口，但后效极佳。我的态度越是严厉，我对你们的贡献就越大。』他不停地威胁、欺凌及侮辱中方使者。桂良在李泰国的凶蛮姿态面前完全无能为力，他竟乞求于对方的侧隐之心，说他如接受这项条款，他这条73岁的老命就要送掉。额尔金禁不住对这位满洲老叟心生怜悯，但他最终还是决定不动摇立场。额尔金宣称：『此刻我统领着一支全副武装的军队近在北京城咫尺，我应该如此地表现，以便让皇帝知道他有义务让他的全权代表与我达成和平，即使他不赞成和平的条件。』<sup>147</sup> 1858年6月11日，李泰国警告说，除非即日接受条款，否则将进军北京。桂良别无他法，只得同意让英国外交代表驻京。他最后一分钟的策略是不管如何先达成一项协定，把造帮敌人打发出华北，然后再设计挽回失去的权利。

桂良未经朝廷事先许可便作出了让步，然而皇帝把外交代表驻京视作封贡体系的终结和对中国天下共主身分的否认，故他仍然强烈地反对这个条款。这迫使像桂良这样一位娴熟老练的政客

<sup>146</sup> Horatio N. Lay, *Our Interests in China* (London, 1864), 49; and *Note on the Opium Question* (London, 1893), 12.

<sup>147</sup> Hsu. *China's Entrance*, 52-54.

耗费全部手段、胆量和技巧来说服皇帝相信，此种困厄无可避免。他向这位焦虑的主子透露了他的密策：『此时英、法两国和约，万不可作为真凭实据，不过假此数纸，暂且退却海口兵船。将来倘欲背盟弃好，只须将奴才等治以办理不善之罪，(条约)即可作为废纸。』在另一场合，他滑稽可笑地告诉皇帝说，夷使一旦驻节北京或将不欲久呆：『夷人最怕花钱，任其自备资斧；又畏风尘，驻之(北京)无益，必将自去。』<sup>148</sup>

1858年6月26日，额尔金的兄弟布鲁斯(Federick Bruce)警告说，如果天黑前仍不在条约上签字，那将到北京去签约。『刀』架在脖子上的桂良和花沙纳当日与英国签订了《天津条约》，一天后与法国签订了条约。与俄国和美国的《天津条约》分别在此前于6月13日和18日签署了。与法国、俄国和美国的条约载明它们的外交官只是定期访问北京，而不是如中英条约中写明的常驻条款。但由于有最惠国待遇，它们也一体享有英国人得到的果实。《天津条约》中的其他一些条款包括：(1)开放十个新口岸；<sup>149</sup>(2)外国人持领事颁发的护照并经中国官宪的副署即可在中国境内各处游历，但他们在诸开放口岸周围100里(33英里)以内旅行则无需护照；(3)对外国进口商品征收的厘金不得超过其价值的2.5%；(4)赔偿英国400万两，赔偿法国200万两；(5)无论旧教还是新教的传教士在中国全境有行动自由。

在条约签署后，布鲁斯作为信使携条约回国以征得女王的批准，而条约换文将在自签订日起一年内在中国举行。英法联军撤出了华北，额尔金勋爵则前往日本谈判一项条约，但他答应将在数月内返回上海，按《天津条约》第26条规定商订通商税则。

**上海税则商议** 额尔金离开中国期间，咸丰皇帝设计出一条密策，即他将向英国人提议免除其商品的全部关税，而换取废除《天津条约》，或至少废除该约的四个最应反对的条款：公使驻京、开放长江、沿岸贸易、内地游历和赔款。皇帝抵制公使驻京的原因之一，是他可笑地担忧这些夷使将建造高大的房屋，借

<sup>148</sup> Hsu. *China's Entrance*, 67-68.

<sup>149</sup> 南京、牛庄、登州、汉口、九江、镇江、台湾府、淡水、潮州和琼州

助双筒望远镜，从上面窥探宫中的动静！他授意桂良和驻南京的总督何桂清(1816—1862年)在即将开始的上海税则商议中向额尔金提议该项方案。此二公对这一切实际的方案大为震惊，他们激烈地表示反对，并上奏皇帝说，夷商与夷酋乃两个泾渭分明的团体，免除关税将令前者感恩，然恐难令后者戴德，夷酋仍将坚持彻底履行条约。他们巧妙地对皇帝说，夷人从无进贡，自当纳税以为贡献，此笔税银正可抵付赔偿费用。此外，若允夷商免税而不允华商免课，则夷商将过于得利，而驱华商于困境。皇帝终于放弃了他的密策。<sup>150</sup>

1858年10月的上海税则商议，在一种与四个月前的天津谈判完全不同的气氛中进行。在日本完成使命而返抵上海的额尔金情绪很好，此次也没有李泰国的欺凌或布鲁斯进军北京的威吓。由于上海距京城有800英里之遥，故也不存在夷人威胁的急迫感。在这样宽松的环境下，桂良找到了施展外交才能的机会。借助直率的劝说和诚恳的申辩，桂良成功地让额尔金作出了一项君子协定，即倘若将来携《天津条约》换文的英国使节在北京受到适当的对待，额尔金就会选择驻在北京之外的地方，而且将访问京城当成是为公务所需的定期往返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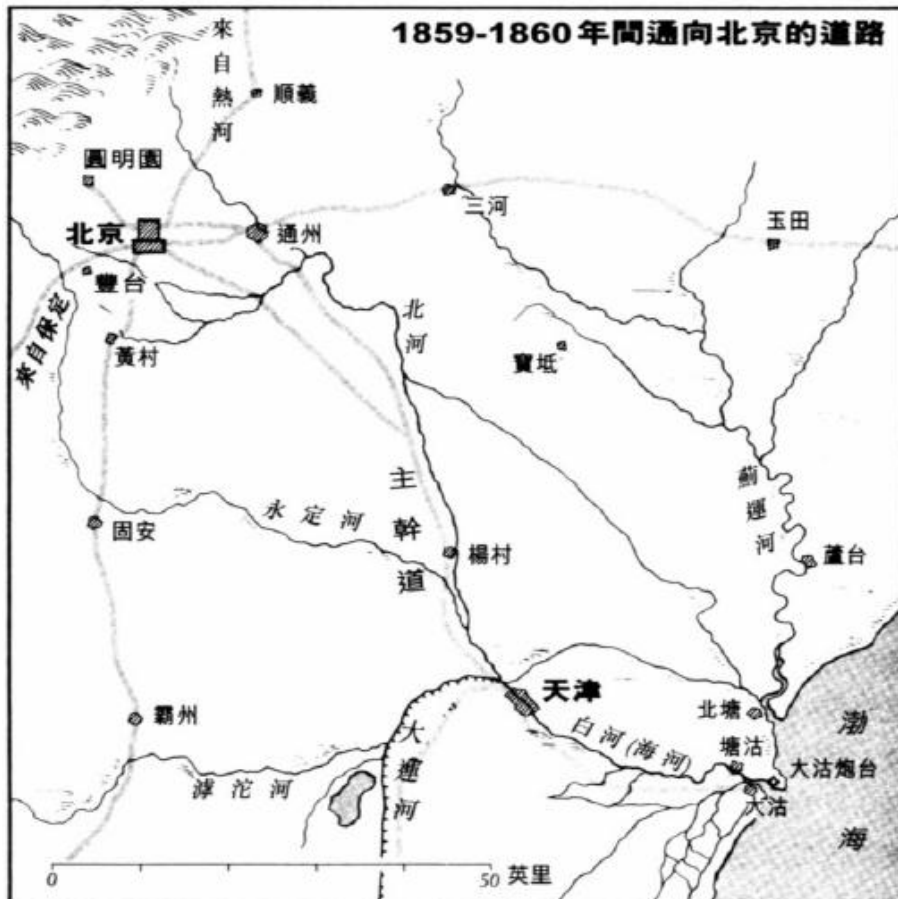
至于新税则，进出口货物值百抽五的原则得到了确认，只鸦片、茶、丝除外。谈判确定了鸦片进口的合法化，规定其税率为每箱30两，这相当于其平均价值的7%到8%。茶叶出口的现有税则保持不变，其税率为每担2.5两，只相当于每磅1.5便士，相较在英国的进口税就高出许多，每担达1先令，合每磅5便士。协定还保持了生丝每担10两的旧有税则，基本低于值百抽五的标准。

## 第二次协定

**大沽的击退** 1859年3月1日，布鲁斯被委命为英国驻中国特命全权公使，受命在北京换约，但将驻节上海。布鲁斯于1859年5月抵达中国，发觉中国人试图迫使他在上海换约。他被这套

<sup>150</sup> Hsu, *China's Entrance*, 71-75; T. F. Tsiang, "The Secret Plan of 1858," *CSPSR*, 15: 2: 290-299 (July, 1931).

伎俩激怒，宣称他赴京师乃是『攸关权利而非出于恩赐』。他率领兵船和士卒向北进发，于6月18日抵达白河。北京方面要求他走大沽以北的北塘后路，但布鲁斯坚称只有走经过天津的正路才符合他的身分。中国人警告他说，通往天津的河道已用铁钎、锁链和木筏堵塞住了，且两岸的炮台将阻止通行。河上的障碍物清晰可见，



但布鲁斯却没有认真地对待中方的警告。他命海军上将何伯(Admiral Hope)清除障碍，为他打开前往天津的通道。1859年6月25日，约600名海军陆战队员和一个工兵连队被派去拆除障碍。由于海潮低落及河岸泥泞湿滑，他们因此被困而无法上岸。两岸的中国炮台突然以令人惊讶的准确度开火，给英国人造成了巨大损失：434人伤亡、4艘舰船被击沉，何伯上将本人身负重伤。基于『血浓于水』的信念，身为战场中立观察员的美国舰队司令达底拿(Tattnall)给英国人提供支持。中国人只遭受到轻微的损失。大沽的溃退给英国的威信予以沉重的打击，也鼓舞了中国人中的排外势力。

英法公使退回上海，但接替列卫廉出任美国公使的华若翰(John E. Ward)却决定接受中国人指定的进京路线。1859年7月20日，他所率的二十名美国使团及十名中国人在北塘搭乘马车，然后又转乘宽敞的船前往通州，从那里他们再乘马车前行，于7月27日抵达北京。在北京，他们被安顿在美轮美奂的豪宅中，他们的要求都因『皇恩浩荡』而得到满足。不过他们不得在城里自由走动，也不得会晤已先期抵京的俄国公使伊格那提业夫(Nikolai Ignatiev)。中国方面安排了华若翰一次觐见皇帝的机会，但因他拒绝磕头\_除了对上帝和女人\_觐见未能举行。美国总统布坎南(Buchanan)致中国皇帝的信交桂良转呈给了皇帝，《天津条约》的换约后来在北塘与直隶总督<sup>151</sup>进行。总的来说，中国人的接待是『客气而非诚挚开放』。华若翰本人说，在整个行程中，他得到了『高度的照顾和尊重，一直是礼貌周到』，而美国政府也宣布它对接待感到满意。然而，英国人却坚持说美国人在北京的待遇是不体面的。<sup>152</sup>

布鲁斯因在动武中表现得『太过卤莽』而在英国遭到了严厉的批评，外交大臣罗素勋爵(Lord Russell)承认，《天津条约》并未写明进京换约的路线，根据通行的国际惯例，和平时期内河是不对外国军舰开放的。1859年11月10日，伦敦向布鲁斯发来了一份训斥：『尽管不允许经通常的和最便利的路线进京肯定是一种不友好态度的表现，但此事你应予以抗议和谈判，而不该诉诸武力清除路障。』布鲁斯认识到他的判断失误，承认根据旧的条约他是无权赴北京，而尽管新的条约给了他进京的权利，可这个条约还没有生效。<sup>153</sup>

**北京协定** 尽管英国认识到布鲁斯的错误策略，但女王仍决意在北京履行换约。伦敦对布鲁斯的信心业已动摇，于是决定派额尔金勋爵再度使华，额尔金勉强接受了这项使命。由于途中

---

<sup>151</sup> 恒福。

<sup>152</sup> S. W. Williams, "Narrative of the American Embassy to Peking," *Journal of the North-China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3: 315-349 (Dec, 1859).

<sup>153</sup> Hsu. *China's Entrance*, 95.



在加勒角(Point de Galle)发生了一次沉船事件，额尔金的情绪越发低落。营救工作打捞回了几箱香槟酒，但他的委命状和官服却失掉了，这必须重新从伦敦送来。他麾下的远征军包括 41 艘战船、143 艘运输船和由妹婿克灵顿(Hope Grant)将军统领的约 11,000 士兵，他们将与孟托班(de Montauban)将军率领的 6,700 名法国军队协同作战。

英法联军绕过华南，于 1860 年 8 月向北推进，进攻北塘和白河，再次威胁北京的安全。桂良急忙赶赴天津，但也无法挽救颓势。额尔金剿爵坚持要带 400 到 500 士兵在北京换文，并派巴夏礼率一队人前去探明道路及下榻之寓所。巴夏礼在离北京约 10 英里处的通州遇上了新任钦差大臣怡亲王，并在争执中侮辱了亲王。就在此刻，天津知府被英军士兵扣押的消息传了过来，怡亲王下令拘押巴夏礼作为报复，在中国人眼里，此人是挑起广州之乱的元凶，是英国霸道行径的化身，或许是在华洋人中最可恨的人。额尔金彻底失去了耐性，他率部队攻进北京，逼得皇帝前往热河避难。额尔金找不到与他谈判的朝廷，竟想要扶植一个汉人王朝来替代满清王朝，并烧毁宫殿，以惩罚非法拘禁巴夏礼及虐待战俘的行径。最后他被俄国和法国的外交官伊格那提业夫将军和葛罗男爵说服，放弃了这两个想法，代之以火烧圆明园。<sup>154</sup>

在这些局势严峻的日子里，俄国大使伊格那提业夫积极地在英法全权代表与留在北京负责和谈的皇帝之弟恭亲王之间，充当了调停者角色。当恭亲王被火烧圆明园吓得想逃离京城之时，伊格那提业夫劝说他留下来接受联军的条件，以避免彻底灭亡。伊格那提业夫的外交活动将在下一节中探讨；这里要说的是，通过在两边左右逢源，他为俄国获取了一个巨大的外交胜利。1860 年 10 月 24 日，额尔金逼迫恭亲王签署了《北京条约》，该约一劳永逸地为英国获得了在中国京城长驻外交代表的权利；赔款增加到各付英国和法国 800 万两；天津对外国商务开放并允许外国人居住。此外，英国获得了香港对面的九龙半岛，而法国则确保了天主教传教士有权在中国内地购置地产。在达成这样的和平条约

<sup>154</sup> China: Dispatches., Vol. 19, Doc. 26. Ward to Cars, Nov. 28, 1860 (National Archives, Washington, D. C.); Qusted.*The Expansion of Russia*. 260-262.

后，联军在俄国外交官的敦促下于 1860 年 11 月 8 日前后撤离了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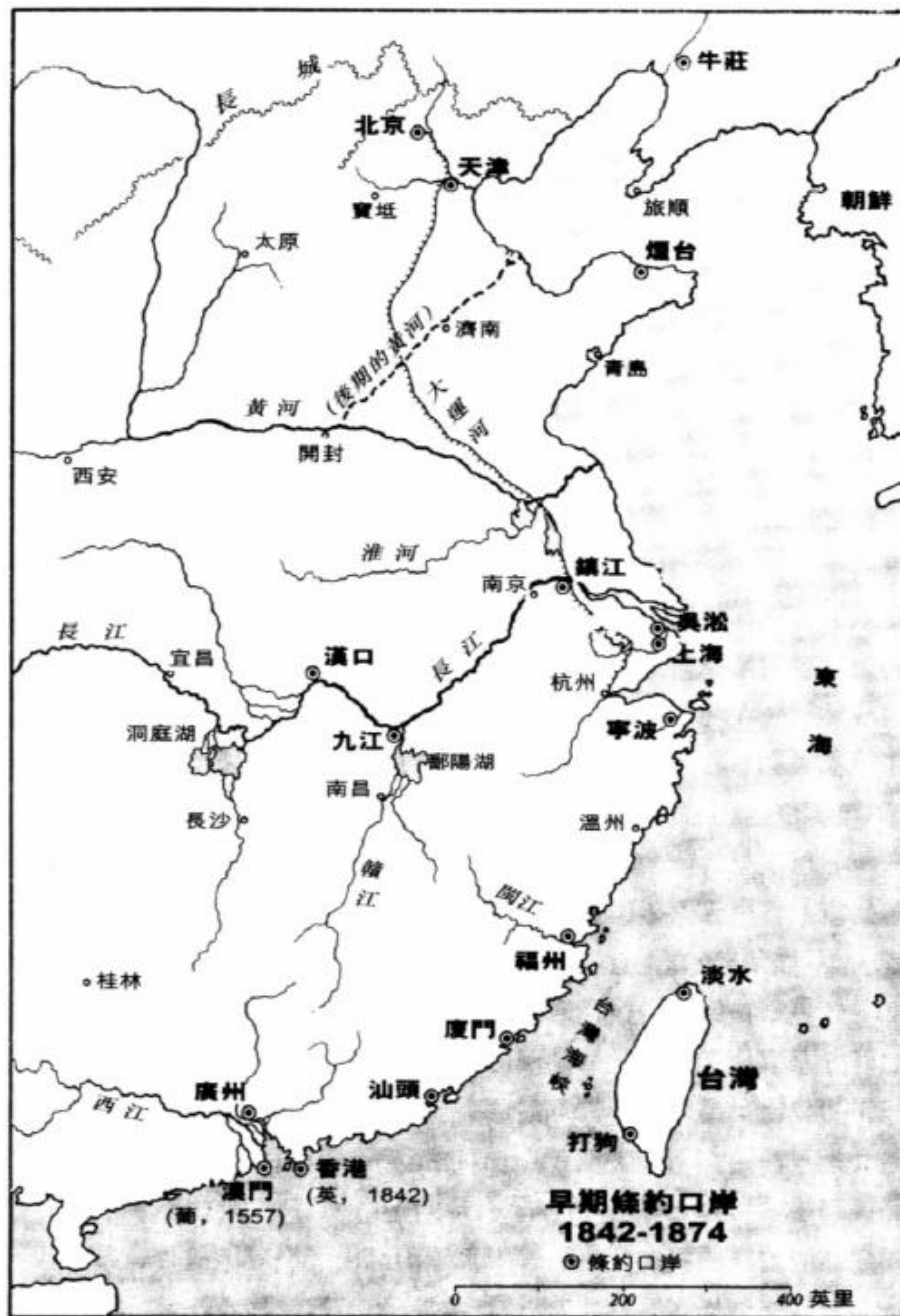
**俄国的推进** 1860 年 11 月 14 日，在联军撤出北京后不到一星期，伊格那提业夫得到了《中俄续增条约》(即《中俄北京条约》)，作为其调停的奖赏。根据该约，俄国获得了乌苏里江以东新割让的领土，使它根据 1858 年《璦琿条约》获得的权益得以合法化。伊格那提业夫成功地为穆拉维约夫(Nikolai Muraviev)主政下俄国在黑龙江地区近二十年的推进划上了圆满的句号。尼古拉一世(Nicholas I, 1825—1855 年)时期的俄国人受英国在鸦片战争中之成就的鼓励，加强了在中国的活动，对东突厥斯坦和黑龙江地区进行了双管齐下式的渗透。通过 1851 年的《伊犁条约》，他们在新疆北部获得了一个立足点，该条约给予了俄国在伊犁和塔尔巴哈台经商、建造货栈及设立领事的权利。在黑龙江地区，自 1847 年起，俄国的推进由担任东部西伯利亚总督的穆拉维约夫执行。穆拉维约夫以伊尔库次克为官署，发起了沿黑龙江而下的诸次劫掠，在一些战略要点修筑堡垒并占领黑龙江下游地区。到 1858 年，他处在一种非常强大的地位，足以威逼懦弱的满洲将军奕山签订了《璦琿条约》，该约将黑龙江和松花江北岸的领土割让予俄国，将乌苏里江以东至海滨的领土置于中俄共管之下。这三条河禁止中俄以外的所有其他国家之船舶通行。然而，由于这项条约完全否定了 1689 年《尼布楚条约》确立的边界，清廷坚决拒绝批准该约。

伊格那提业夫曾担任过沙皇侍卫官，他在 1859 年夏接替普提雅廷出任驻华大使。他是一个精明的策划家和狡猾的外交官，受命前来执行微妙使命，为俄罗斯争夺对华事务之国际领导权，使《璦琿条约》获得批准，并防止满清王朝(俄国与之维持着较有利的条约安排)崩溃。他达到这些目标的手段是充当中国人和英法侵略者之间的调解人。他由陆路经恰克图到达北京，首先与理藩院尚书肃顺进行了旷日持久但毫无成效的谈判，<sup>155</sup> 肃顺对承认《璦琿条

---

<sup>155</sup> 自 1859 年 7 月到 9 月，又从 1859 年 12 月到 1860 年 4 月。

约》、扩展贸易至中国内地及重新划分新疆边界等事宜毫不放松。愤恨之余，伊格那提业夫 1860 年



5 月离开北京前往上海，向英法全权代表痛斥中国刻意刁难英法两国的计策，鼓励英法对北京采取积极的和不妥协的姿态。为取悦于英国人，他向英国人通报了北京的状况，后来又指点英国人在北塘登陆，并向克灵顿将军提供了一张北京地图，以帮助英国人进攻该城。

伊格那提业夫紧随联军后尘返回北京，他狡猾地在中国人面前装作是一个必需的朋友。他向恭亲王自荐去调停中国与联军的

事端，力争减少赔款，并促使联军尽早撤离北京，但要恭亲王同意下列条件：(1)批准《璦琿条约》；(2)沿乌苏里江至朝鲜边界划定中俄东部边界，北部沿中国的常驻卡伦(常设性警戒线)划定疆界；(3)允许俄国在喀什噶尔、库伦和齐齐哈尔设立领事。恭亲王很清楚俄国人的两面三刀，并不愿意以如此昂贵的代价取得俄国之调停，但他也担心一旦拒绝俄国人的调停，将把俄国人驱到英法一方，从而使中国同时面临三个敌人。抱着将联军打发出北京的指望，他屈从了伊格那提业幅的调停提议。

1860年10月24日签署《北京条约》之后，伊格那提业夫迫不及待地扬言，华北的严冬很快就要降临，它将会封冻住白河，那样，所有的外国人将被困住，并将暴露在可能发生的中国暴民之袭击面前；他信誓旦旦地称，他不久就要赴天津过冬。在他的影响下，克霞顿将军叫嚷着要早些退出北京，设定11月8日为最后期限。

联军撤离，伊格那提业夫与清政府谈判时不会有任何外国干扰。11月14日签署了《中俄北京条约》，这是对他有功于中国的奖赏。这个条约确认了俄国在《璦琿条约》中的收获，包括黑龙江以北的领土，该地从此变成了阿穆尔省；不仅如此，该约还使俄国得以独占了乌苏里江以东至海滨的领土，该地从此成了滨海省。而且，库伦和喀什噶尔向俄国贸易开放，让俄国设立了领事，并允许俄国人居住。俄国人不费一兵一弹就获得了约30到40万平方英里的领土，还附带大量的商务特权。此外，根据最惠国待遇原则，俄国也同样享有中英和中法条约的利益。<sup>156</sup>

第二套条约巩固了鸦片战争后签订的第一套条约，构成了一部坚固的条约体系，中国在1943年之前一直未能摆脱这套体系。毫无疑问，到1860年，这个中华文明古国被西方彻底打败并羞辱了。欧美海权国家一步一步地从广州向北推进至上海再至北京，而陆上国家俄罗斯则从西伯利亚\_满洲边界向南推进到北京。西方国家通过建立条约口岸和扩展商务，争夺贸易利益和经济特

---

<sup>156</sup> 这段时期内俄国人在中国的活动，参见 Quested.chs. 2-4; A. Buksgevdn, *Russki Kitai: Ocherki diplomaticheskikh snoshenu Rossu s Kitaem — Pekinsku dogovor 1860 g.* (Port Arthur, 1902). 也见 Hsu, *China's Entrance*, 103-105.

权，俄国人则既强调贸易收益也强调取得领土。从南和从北而来的这两股推进势力，实实在在地构成了一种钳形活动，越来越繁地掐住江河日下的满清王朝。在随后的一个世纪里，西方和俄国是影响中国的两个主要根源，其后果在今天的中国仍然清晰可见。

### 参考书目

- 1.坂野正高：《近代中国外交史研究》（东京，1970年）。
- 2.Bonner—Smith, D., and W. R. Lumby, *The Second China War, 1856—1860* (London, 1954).
- 3.Buksgevdn (Boxhowden), Baron A., *Russkii Kitai: Ocherki diplomaticheskikh snoshenii Rossii s Kitaem — Pekinskii dogovor 1860 g.* (Russia's China: an account of the diplomatic relations between Russia and China — the Treaty of Peking, 1860), (Port Arthur, 1902).
- 4.赵中孚：《清季中俄东三省界务交涉》（台北，1970年）。
- 5.陈复光：《有清一代之中俄关系》（昆明，1947年），第3章。
- 6.蒋孟引：《第二次鸦片战争》（北京，1965年）。
- 7.Costin, W. C., *Great Britain and China, 1833—1860* (Oxford, 1937).
- 8.Dean, Britten, *China and Great Britain: The Diplomacy of Commercial Relations, 1860—1864* (Cambridge, Mass., 1974).
- 9.Dennett, Tyler, *Americans in Eastern Asia* (New York, 1941), chs. 17—18.
- 10.Drake, Fred W., *China Charts the World: Hsii Chi—yii and His Geography of 1848* (Cambridge, Mass., 1975).
- 11.Fairbank, John K., *Trade and Diplomacy on the China Coast: The Opening of the Treaty Ports, 1842—1854* (Cambridge, Mass., 1953), 2 vols.
- 12.——, "The Manchu Appeasement Policy of 1843,"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59:4:469—84 (Dec. 1939).
- 13.——, "The Manchu—Chinese Dyarchy in the 1840's and, 50, s, " *The Far Eastern Quarterly*, XII:3:265—278 (May 1953).
- 14.——, "Synarchy under the Treaties," in John K. Fairbank (ed.),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Chicago, 1957), 204—231.
- 15.——, "The Creation of the Treaty System,"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78), Vol. 10, 213—263.

16. Gerson, Jack J., *Horatio Nelson Lay and Sino—British Relations 1854—1864* (Cambridge, Mass., 1972).
17. Graham, Gerald S., *The China Station: War and Diplomacy, 1830—1860* (New York, 1978).
18. Gulick, Edward V., *Peter Parker and the Opening of China* (Cambridge, Mass., 1973).
19. Hsii, Immanuel C. Y., *China's Entrance into the Family of Nations: The Diplomatic Phase, 1858—1880* (Cambridge, Mass., 1968), chs. 2—7.
20. Huang, Yen—yü, "Viceroy Yeh Ming—ch'en and the Canton Episode (1856—1861)"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6:1:37—127 (March 1941).
21. Hurd, Douglas, *The Arrow War: An Anglo—Chinese Confusion, 1856—1860* (New York, 1968).
22. Lane—Poole, Stanley, and Frederick V. Dickins, *The Life of Sir Harry Parkes* (London, 1894), Vol. 1.
23. Lay, Horatio N., *Our Interests in China* (London, 1864).
24. Lin, T. C., "The Amur Frontier Questions between China and Russia, 1850—1860,"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3:1—27 (1934).
25. Quested, R. K. I., *The Expansion of Russia in East Asia, 1857—1860* (Kuala Lumpur, 1968).
26. ———. "Further Light on the Expansion of Russia in East Asia: 1792—1860,"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IX:2:327—345 (Feb. 1970).
27. Shen, Wei—tai, *China's Foreign Policy, 1839—1860* (New York, 1932).
28. Tong, Te—kong, *United States Diplomacy in China, 1844—1860* (Seattle, 1964).
29. 蒋廷黻(Tsiang T.F.): 《中国近代史大纲》(台北, 1959年), 第1章。
30. ———: 〈最近三百年东北外交史〉, 《清华学报》, 第8卷第1期, 第1—70页 (1932年)。
31. Tsiang, T. F., "The Secret Plan of 1858,"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5:2:291—299 (July 1931).
32. Wakeman, Frederic, Jr., *Strangers at the Gate: Social Disorder in South China, 1839—1861* (Berkeley, 1966).
33. Wong, George H. C., and Allan B. Cole, "Sino—Russian Border Relations, 1850—1860," *The Chung Chi Journal* (Hong Kong), 5:2:109—125 (May 1966).

34. Wong, J. Y., *Yeh Ming—ch 'en: Viceroy of Liang Kuang, 1852—8* (Cambridge, Eng., 1976).

35. ———, "Lin Tse—hsii and Yeh Ming—ch'en: A Comparison of Their Roles in the Two Opium Wars," *Ch'ing—shih wen—t'i*, 111:1:63—85 (Dec. 1977).

36. ———, *Deadly Dreams: Opium, Imperialism and the Arrow War (1856—1860) in China* (New York, 1998).

37. 吴相湘：《俄帝侵略中国史》（台北，1957年），第2章。

38. 鸦片战争爆发，东印度公司轮船号攻击中国帆船。



鸦片战争爆发，东印度公司轮船 *Nemesis* 号攻击中国帆船



行商首领伍浩官（George Chinnery R.H.A.作于 1852 年的油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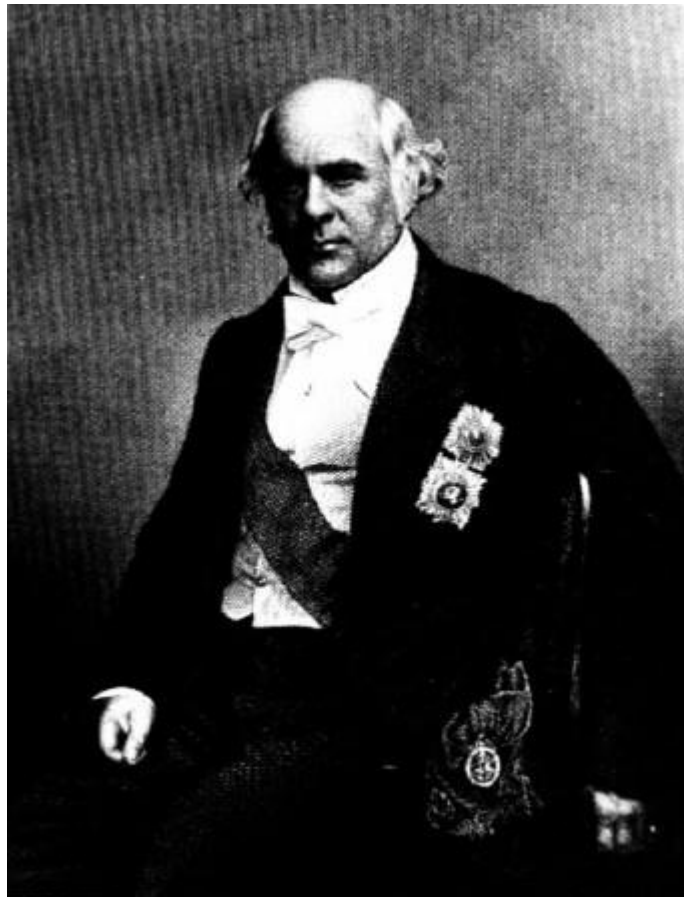
林钦差监督硝烟，1839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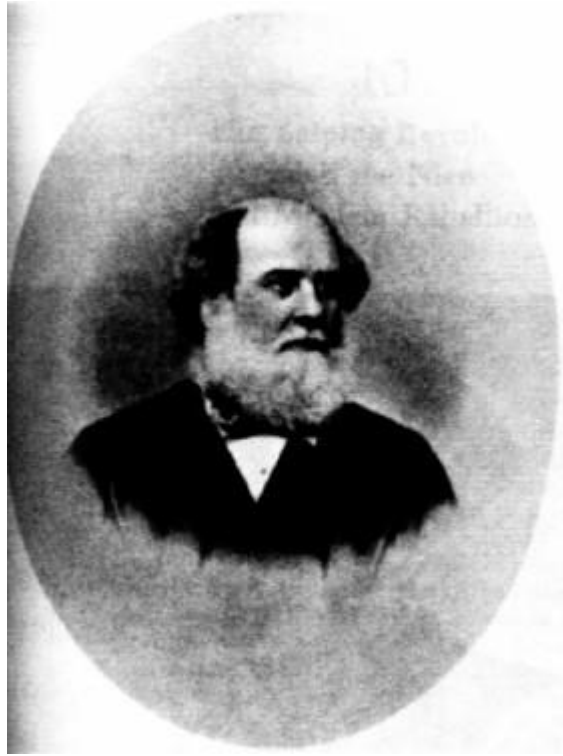
璞鼎查



钦差大臣叶名琛（载于 1858 年 2 月 13 日的 *Illustrated London News*, 由一名中国艺人绘制）



额尔金



布鲁斯



桂良



恭亲王奕訢

## 第十章 太平天国革命、捻军叛乱及回民叛乱

十九世纪中叶的中国不仅遭受对外战争的苦难，还备受一系列消耗性的内部动荡之困扰。两次鸦片战争带来了来自外部的灾难和屈辱；与此同时，革命和叛乱则从内部给予统治政权以沉重的打击。最大的一场动荡是太平天国革命，它几乎推翻了清王朝。这场革命从1850年一直持续到1864年，席卷了十六个省份，摧毁了六百多座城镇。捻军叛乱从1851年持续到1868年，遍及了八个省份。云南的回民叛乱从1855年延续到1873年，而西北的回民叛乱，即东干人叛乱，从1862年持续到1878年。大清的国运已跌落到最低点。

### 社会动荡的根源

传统的中国人相信这样的一套理论：即内乱和外患两者同时发生在中央政权衰败之时，便是国家内部形势危急和倾覆的象征。如统治力量够强大的话，这些麻烦或可得到化解，而不至于不可收拾。十九世纪中叶满清政府的事例正好证明这个理论，这个时期的清政府由于积习了从前许多根深蒂固的社会经济弊端，因此无可避免地导致了内部动荡。

**社会经济因素** 在十九世纪中叶以前的两千年里，中国的社会结构和生产方式几乎没有发生什么变化，基本上是一个农业社会，社会的秩序和混乱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土地分配的适当与否。在每一次大乱之后，许多人被杀，以致有足够的土地供幸存者耕种，但经过一段和平时期，人口的增长不可避免地导致人均耕地面积下降。这引起了民生之艰辛，而艰辛又引发了盗匪和起义，这些致乱的状况通常伴

随着治理不力、政治腐败和道德沦落。随后便出现一段混乱时期，在混乱中人口再一次大减，直到\_从理论上来说\_土地和人

民之间达成一种新的平衡。此后便出现一段和平安定的时期，标志着新一轮循环的开端。总之，由乱到治和由治到乱乃是保持社会平衡的自然方式，中国人从远古时起就一直听凭这一程序的支配。哲人孟子(公元前 373—288 年)曾深透地评说，大治之后必有大乱，而中国人也普遍相信，每隔三十年可能会有一次小乱，每隔一百年便会有一场大乱。西方学者有时把这一现象称作为『王朝轮回』，尽管它应更确切地称为『历史之自然演进』理论。

把这个观念运用到清代，我们将发现康雍干三朝的一百五十年和平与繁荣，已促使了人口的迅猛增长，但可耕地却没有得到相应的增加。人口从 1741 年的 1.43 亿增加到了 1850 年的 4.3 亿，增长了 200%，而耕地则从 1661 年的 5.49 亿亩(1 亩=1/6 英亩)增加到 1833 年的 7.37(7.42?)亿亩，仅增长了 35%。人口增长与土地增长之间的差异导致了人均耕地面积的急剧下降。根据 1753 年的 7.08 亿亩耕地，每个人理论上可分得 3.86 亩，但根据 1812 年的 7.91 亿亩，每个人只能摊到 2.19 亩。更糟的是，在 1812 到 1833 年间，由于自然灾害的因素，耕地面积不仅没有增加，反而出现了负增长，从 7.91 亿亩减少到 7.37(7.42?)亿亩，而人口却从 3.61 亿增加到了 3.98 亿，这使得人均耕地面积进一步下降到 1.86 亩。<sup>157</sup>

个人土地拥有量的持续减缩，意味着农民负担日益加重，当小块田亩的产出不再能维持生计时，农民便卖掉田地成为某个地主的佃户。一旦土地卖掉，农民就不太可能将其赎回，因为富裕的土地拥有者如卖不出很好的价钱是不会卖掉土地的，而农民是付不出这种好价钱的。土地价格的这种螺旋形上涨的结果，便是土地持续不断地集中到富人手里。直隶省何氏家族在 1766 年时拥有 100 万亩土地，大致相当于全国可耕地总面积的七百分之一。不仅是地主，连一些富有的米商，高利贷者和当铺铺主们也占有土地。土地价格成倍地上扬。清代初年一亩地一般值一、二两，

---

<sup>157</sup> 罗尔纲: <太平天国革命前的人口压迫问题>, 中央研究院(中国社会经济集刊), 第 8 卷第 1 期, 第 39 页 (1939 年 1 月); 也见 George Taylor, "The Taiping Rebellion: Its Economic Background and Social Theory,"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Review*, 32:545-614 (1932- 33); Ping-ti Ho, *Studies on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282.

到清代中期就涨到了七、八两。

下列现象反映了耕地的高度集中：50%到60%的耕地掌握在富裕家庭手中，另外10%由旗人和官庄占有，只留下30%的耕地在余下的4亿人中分配。人口总数中60%到90%的人完全没有土地。无地农民的生活苦不堪言，他们必须将产出的50%用于支付地租；而由于地租通常不是用实物支付而是转换成货币支付，这个转换过程通常又要多刮走地租的30%。例如，1亩产出3石(1石=133又1/3磅)的田地一般要缴纳1.5石地租，但当以30%的附加费转换为货币支付时，地租实际高达1.95石，耕种人自己只能留下1.05石，他自然不能养家糊口，而不得不从高利贷者那里借债。<sup>158</sup>许多离乡背井的无业农民流入城市，充当挑夫、码头装卸工和水手，而另一些人则漂洋出海寻求新生活，还有一些人成为盲流、无赖和土匪。如果当时中国存在大规模工业或大产业的话，这些过剩的人员也许就能融入生产性的渠道了，但不幸的是，当时中国没有这样的产业，无业者便成为社会不安定的根源。<sup>159</sup>这些人乃是暴动或革命的导火线。

**鸦片战争的影响** 《南京条约》没有写上禁止鸦片进口的条款，外国商人利用这一点，加强了进行有利可图的非法买卖鸦片活动。中国政府打输了这场战争，不敢禁止这种买卖。结果，鸦片交易实际上变得毫无拘束，鸦片进口从1842年的33,000箱上升到1848年的46,000箱和1850年的52,929箱。仅1848年一年就有一千多万两白银外流，加剧了业已恶化的经济混乱和铜银兑换价格。1两银子在十八世纪时兑换1,000文铜钱，而在1845年，其市价超过了2,000文。兑换率增长一倍，实际就减少了人们一半的收入，因为，尽管银两和铜钱都是中国的通用货币，但充当市场上基本交换媒介的是铜钱：买米用铜钱，付薪水也用铜钱。1石米以前值3,000文，按1,000比1的老兑换率值3两，但在1851年，根据上扬的2,000比1之兑换率，1石米只能换到1.5两。

<sup>158</sup> 彭泽益：《太平天国革命思潮》(上海，1946年)，第14-15页；萧一山，第3卷，第38-39页。

<sup>159</sup> 罗尔纲，第35页。



实际上，这意味着农民的地租负担重了一倍。<sup>160</sup>鸦片输入所产生的这种破坏性经济后果，又因条约口岸地区洋货的普遍涌入而进一步加剧。广州受害尤重，因为它具有最悠久的对外贸易历史和最广泛的对外接触，当地的家庭手工业被摧毁，自给自足的农业经济遭到了瓦解，那些受其负面影响的人成为潜在的动荡根源。

**政治腐败** 正如第六章中所论，政府官吏的特征是知识浅薄、得过且过和不负责任，对民众福祉漠不关心甚至全然忽视。在那些相对『清廉』、不搞歪门邪道的官员中，一些人在舞文弄墨中打发时光，另一些人则念经行善，他们自视清高，将那些埋头政务的官员看作俗人。官场中的不负责任也反映在肆意卖官鬻爵和强索钱财，出银 3,000 两可捐得一知县之职；这样一个捐取官职的人，鲜有不在其任内设法捞回这笔买官的钱。

**武备松弛** 为清王朝的建立出过力的旗人早已颓废不堪，在康熙年间，他们就已衰败到无力镇压三藩之乱(1673—1681 年)的地步，朝廷不得不仰仗于汉军绿营兵。到 1796—1804 年间的白莲教起义之时，绿营兵也丧失了斗志，朝廷被迫起用地方团练，旗人和绿营兵失却了民众的敬畏。此外，鸦片战争的败绩更暴露出王朝的军事衰落。秘密会社和怀抱野心的汉人得到鼓舞，加紧筹划反满民族及种族革命。

**自然灾害** 十九世纪四十和五十年代发生了许多自然灾害，比较重大的有 1847 年河南的严重干旱，1849 年湖北、安徽、江苏和浙江等长江沿岸四省的水灾，1849 年广西省的饥荒，1852 年山东省境内黄河自行改道淹没大片地区。几百万人受殖些自然灾害的困苦，官府的赈济充其量也是敷衍了事，其中的大笔资金在发放时就被贪污掉了。受灾民众愤恨绝望，很容易被鼓动去参加叛乱或起义。

---

<sup>160</sup> 李守孔，第 143 页。

**客家人和基督教** 清王朝最晚征服的南方地区尤其容易爆发起义，因为其地距离政府中枢(北京)最远，也受外国影响和与外国接触的时间最长。鸦片战争之后，许多广州地区的人因对外贸易转向上海而受损害；一些从前与茶丝转运业相关的运输工人丢掉了饭碗。

南方的经济萧条因『本地人』与所谓的『客家人』或『来人』之间的社会冲突而复杂化、尖锐化。客家人最初是居住在中原地区，他们在南宋时期(1127—1278 年)迁徙到广东和广西地区，其时朝廷在蛮族威胁之下向南迁移。客家人是社会『外来集团』，他们不同的方言、习惯和生活方式使他们很难与当地入融合或同化，两个集团之间必然要发生冲突，而在客家人取得优势的地区，冲突激化到了残酷械斗的地步。到十九世纪中叶，又多了一个新的倾轧因素：许多客家人皈依了基督教，而本地人则继续保持着偶像和神灵崇拜。客家人指责本地人迷信，本地人则斥责客家人接受了一种异端的外来信仰，双方之间的紧张局势加剧了。

由于客家人没有很深的社会根基，他们总的来说比本地人更具独立性、更大胆和更勇于行动。他们主要的职业是耕种小块土地、烧碳和挖矿。潜在的革命领袖就是在这些地方招募信徒。

通过以上的叙述，我们描绘了这样的一幅画面：这个国家备受社会经济弊病、军事衰弱、政治腐败、人口过剩、自然灾害和广东局势紧张的困扰。这个国家出现大动荡的条件成熟了，因此在南方爆发太平天国革命这样一场规模最大和影响最深远的动乱并非偶然。

## 太平天国革命的爆发

太平天国革命领袖洪秀全(1814—1864 年)出生在广州城外约30 英里处的花县，是一个客家农户的第三子。他在孩提时非常自负、跋扈、脾气暴躁，但在学业上表现出相当高的天赋。业师和兄长都指望他能科场登第而光宗耀祖与惠及桑梓。他一生中四次\_1828 年、1836 年、1837 年和 1843 年\_去广州应秀才府试，但均落榜。在 1836 年第二次赶考期间，发生了两桩极大地影响他日后

生活的事件：(1)他对体现在<礼运>和<大同>中的儒家理想有了深刻的印象，其时名儒朱次琦正在广州讲授这套思想；(2)他在大街上遇到了两位新教传教士。其中一位史蒂文斯(Edwin Stevens)，身穿一件长袍，蓄着长须，另一位递给了洪秀全一本名曰《劝世良言》的九章本小册子，造本小册子由早期的皈依者梁阿发(1789—1855年)编写，梁阿发是定居广州翻译《圣经》并传播福音的伦敦传教会教士马礼逊(Robert Morrison)博士的助手。因科试落第而心事重重的洪秀全只是草草浏览了这本小册子。

1837年第三次落榜之后，洪秀全沮丧万分，以致得了重病。在神智昏迷之际，幻觉到有一个老姬，即『天母』，为他清洗身体，并对他说：『我儿，你在凡界身体弄脏了。让我给你到河中洗涤，然后再去见你父。』<sup>161</sup>随后他被带到天庭，在那里，一个身穿乌龙袍、蓄着金色胡须的可敬长者给了他一柄斩妖宝剑和一方斩妖玺。以后数次拜访天庭期间，他见到了一个他称其为长兄的中年男子，此人教他如何斩灭妖魔。洪秀全还看到孔夫子向那位可敬的长者忏悔罪孽，因为他没有在经书中清楚地解释真理。洪秀全的这种神智昏迷和幻觉，断断续续地持续了四十天；无论是郎中还是巫师都无法把他治愈。

当洪秀全从昏迷中醒来后，性格和外貌都大大变了样，看上去身材高大了些，步伐更稳健了些，而性情也变得温和、友善和宽容得多\_他实际上成了另一个人。一位研究洪秀全幻觉的现代心理学家指出，梦中的那位金须人肯定是他早先在广州大街上碰到的那个传教士，而四十天的昏迷则与耶稣在旷野中经受考验的期限相应，洪秀全肯定是从那本基督教小册子中得知了这些事迹。<sup>162</sup>

随后六年，洪秀全继续做乡村塾师。1843年，他第四次赶考，又一次落榜，这时正是围绕『广州入城问题』群情激愤之际。洪秀全同梢这一『民族主义』精神的表现，憎恶现存制度(该制度没有向他提供任何发展的前景)，他在内心产生了一种冲动，要掀起

<sup>161</sup> 向达等(合编)：《太平天国》(上海，1952年)，第2卷，第632页；也见 Wakeman ch. 12。

<sup>162</sup> P. M. Yap, "The Mental Illness of Hung Hsiu-ch'ian, Leader of the Taiping Rebellion," *The Far Eastern Quarterly*, 13: 3: 287-304(May 1954)

一场反对满清王朝的民族或种族革命。不过，正如中国历史上的许多次革命一样，一种宗教氛围将有助于支撑这样一场运动。

一天，表弟李敬芳来探望洪秀全，出于好奇，他借走了书架上的那本基督教小册子。李敬芳对小册子的不寻常内容感到震撼，劝洪秀全读一读这些文章。洪秀全照办了，他逐渐相信，这些文章中包含着解开其六年前之梦境的秘诀：那位长者便是天父皇上帝，那位中年人便是天兄耶稣，而洪秀全自己便是上帝的次子和耶稣的弟弟。一种新的三位一体诞生了——至少在洪秀全的心里是这样想的。洪秀全推断梦境中的妖魔就是庙宇中的偶像。洪秀全和李敬芳因这一启示欣喜若

狂，他们按小册子中描述的方法自己作了洗礼，并向上帝起誓不拜邪神且恪守天条。洪秀全的第一批皈依者中有堂弟洪仁玕(1822—1864年)、邻居和同学冯云山(1822—1852年)——也是失意书生。不久后，洪秀全的家人也皈依了。

洪秀全和冯云山废寝忘食地参详基督教小册子，但不能完全理解其中的许多概念。他们认为『天国』即指中国，『上帝的选民』即指洪秀全本人和他的同胞。他们进而捣毁寺庙中的塑像，将孔子的牌位清出私塾；结果，在1844年丢掉了塾师的职位。他们受《圣经》中称『从未有先知受人尊敬于本乡及家中』的宣言所影响，于是前往邻省广西传教。他们并不理会有告诫说，他们所宣扬的基督致只不过是《圣经》一小部分章节和一些小册子的有限和个人诠释。几个月后，洪秀全返回家乡，随后的两年继续执教，并编写有关宗教的短论和诗歌，无拘无束地从《圣经》和儒家<礼运><大同>篇中汲取思想。他抨击吸食鸦片、赌博和酗酒，强调所有人皆兄弟姐妹的平等主义观念。洪秀全无疑在用新宗教来为革命事业招募追随者。与此同时，在广西桂平县以北约五十里处的紫荆山，冯云山已组织起了『拜上帝会』。

1847年，洪秀全和堂弟洪仁玕前往广州，向美国南方浸礼会(American Southern Baptist)传教士罗孝全(Issachar J. Roberts, 1802—1871年)牧师学习《圣经》，以及基督教礼仪和教会组织。洪秀全进步迅速，使罗孝全的两名华人助手嫉妒不已，害怕会被

洪秀全取代。他们利用洪秀全率真无知，劝他向罗孝全请求为他的洗礼提供一份津贴。罗孝全牧师被洪秀全的贪财激怒，拒绝为他授洗，而洪秀全得知自己上当后便未经洗礼就返回广西。此时，拜上帝会已在矿工、烧碳工和大多是客家人的贫苦农民中间招募了三千多信徒。随着这场运动的扩展，一些受过良好教育和较富裕的人也加入进来。在最早加入的人当中有：杨秀清，烧碳工；萧朝贵，农民，日后成为洪秀全的妹婿；韦昌辉，受过一点教育的农民，以前曾与当地官吏打过交道；石达开，有钱人，颇具才学和斗志。此四人加上洪秀全和冯云山，组成了一场新的宗教及革命运动的核心。洪秀全作为上帝的次子，被承认为领袖，而冯云山则被认为是上帝的第三子；杨秀清为第四子；萧朝贵为第五子。洪秀全根据『摩西十戒』编写了十款天条：

- (1)崇拜皇上帝；
- (2)不好拜邪神；
- (3)不好妄题皇上帝之名；
- (4)每周礼拜颂赞皇上帝恩德；
- (5)孝顺父母；
- (6)不好杀人害人；
- (7)不好奸邪淫乱；
- (8)不好偷窃劫抢；
- (9)不好讲谎话；
- (10)不好起贪心。<sup>163</sup>

洪秀全的基督教属派大致是新教而非天主教，因为新教教义更符合运动的特征，即本质上是对现存秩序的一种『革新』。在1849—1850年的大饥荒期间，广西的天地会会众在『劫富济贫』的旗号下起而行动。拜上帝会得益于这一动乱，更多的客家人加入进来以求免受本地人欺压；更多的穷人前来寻求保护，以免遭土匪和酷吏的茶毒。许多人天真地认为，拜上帝会由于信奉洋教便可不受官府的干预。到1850年春，洪秀全已拥有一万信徒。他选择广西省战略位置重要的村庄金田村为大本营，并将家人接

---

<sup>163</sup> 李守孔，第161页。

来。1850年6月，各地所有的拜上帝会会众被要求变卖财产，并将变卖所得送到设在金田的圣库，而所有会众将从圣库领取给养。这种共享财物的思想对穷人具有很大的吸引力。

此时，洪秀全和同道已秘密完成了发动革命的准备。1850年11月，当官军试图向一些身为拜上帝会会众的烧碳工人强索非法捐税时，冲突爆发了。在1851年1月11日洪秀全37岁(虚岁38岁)生日这一天，拜上帝会在金田村正式宣布革命以庆寿辰。<sup>164</sup> 洪秀全被宣布为新的『太平天国』的『天王』，五个高级同道被封为王，虽然尚未封定具体的王号。<sup>165</sup> 『太平』一词出现在中国典籍中，且曾是以前几个皇帝的年号，而『天国』一词则取自《圣经》；『太平天国』加在一起，即意指在地上的太平之天国。

太平军与秘密会社保持一种微妙的关系，洪秀全觉得秘密会社的偶像崇拜应予斥责，且认为这些人恢复大明的宗旨与他本人创建一个王国的计划目标相左。然而，这些人的反满立场与他的革命目标是一致的。洪秀全希望利用这些人来推进自己的事业而非被这些人所用。他并且决定，秘密会社徒众只要放弃偶像崇拜、敬拜上帝和接受太平天条和纪律，就可加入太平军。许多参加了太平军的秘密会社徒众发现难以满足这些要求，又退了回去，但一些人还是留了下来，其中包括骁将罗大纲和林凤祥。

太平军留着长发，不同于那种前额剃光而后脑蓄辫的流行发式；因此被称作『长毛贼』或『长毛』。太平军以宗教狂热者的旺盛斗志和气概作战，朝廷军队、各省军队及地方团练在他们面前不堪一击。太平军从金田基地向北进发，1851年9月25日攻克重要城市永安，以此为新基地。他们在这里逗留了将近半年，积众了足够用三、四个月的粮草，并将队伍扩充到3.7万人。洪秀全的几个高级同道原已称王，现在则加封了各自的王号：杨秀清为东王、冯云山为南王，萧朝贵为西王、韦昌辉为北王、石达开为翼王。另外还仿照三千年前的周朝体制设置了新王国的各种官职。多数记载称太平天国是在永安正式宣布建立，但后来一些

<sup>164</sup> 《金田起义》(南宁，1975年)。

<sup>165</sup> 旧的记载称一直到1851年9月太平军攻克永安后才行封王，但后来的一些研究驳斥了这个说法；见 S. Y. Teng, *New Light of the History of the Taiping Rebellion* (Cambridge, Mass., 1950)。

研究对此说提出质疑。<sup>166</sup> 太平军颁行了一套新的历法，并向全国发布一份正式的檄文，其中，他们斥责满人压迫汉人，抨击这个异族政权内部的腐败，号召推翻清王朝。

朝廷官军在永安实施了一场强大的围困，太平军无法突破包围几达半年之久。一时间太平军士气大落，要不是东王的妙计，这场革命运动很可能就垮掉了；东王声称，上帝已向他宣谕，目前的危险将在百日后消失。1852年4月3日，太平军突破包围向北推进，随后突入湖南，试图进占该省省会长沙。是役，他们遭受了两个重大损失，南王和西王阵亡。尽管如此，革命军继续前进，于1852年12月13日占领岳州，并在那里找到了一百五十多年前吴三桂暗藏下来的一个巨大的军火库和一些火炮。此外，他们还征集到5,000艘船舶；太平军实力由此大增，并推进至长江边的武汉三重镇，<sup>167</sup> 在那里夺取了1万条船只，从省衙库房和官府粮仓夺取了100万银两及大批粮草弹药。太平军现在号称有50万人，并作好了进军南京的准备。南京曾是许多个王朝的京城，明朝开国皇帝正是以它为基地，驱逐了蒙古征服者。太平军洗劫了武汉，沿长江向东进发，于1853年3月19至21日攻入了南京。洪秀全像皇帝那样乘坐36人扛抬的大轿凯旋入城，而东王的乘轿则由16人抬着；南京被更名为天京。

官军只能设立两个大营来威胁太平天国京城的安全：一个大营扎在南京的东郊，称江南大营，另一个扎在扬州城外，称江北大营。

洪秀全派遣一支由林凤祥和李开芳率领的军队进军华北，另一支军队则由罗大纲率领向西进军安徽、江西、湖北和湖南。这几位将领均是原秘密会社成员，骁勇非凡，但都不是洪秀全的亲密同道。洪秀全可能想把他们支开，以减少秘密会社在太平天国运动中的影响。<sup>168</sup> 北伐军进抵距天津城20英里处，但最终因缺乏后援而失败；两名领袖于1855年被俘并在北京处决。西征也遇到

---

<sup>166</sup> Teng, *New Light*.

<sup>167</sup> 武昌、汉口和汉阳。

<sup>168</sup> 他将太平军与秘密会社分离开来的决定，提供了他为何拒绝援助小刀会的一个解释，小刀会是三合会的一个分支，在1853-1854年间占领了上海老城达一年半之久。

了儒将曾国藩的顽强抵抗，这段历史将在下文谈及。



## 太平天国的制度

太平天国是一种神权统治，其中宗教、军政管理、文化和社会一般来说都相互交织。首都称作『天京』、领袖称作『天王』、宫殿称作『天朝宫殿』、重要文献称作『天条书』、国库称作『圣库』。吸食鸦片、抽烟喝酒、嫖娼、里足、买卖奴仆、赌博和一夫多妻等均在禁止之列。太平天国运动早期有一种明确的清教主



义精神，而领袖们想出了许多很有价值的制度和发明。国家的基本文件称作『天朝田亩制度』，它不仅规定了土地制度，也规定了军事、内政、财政、司法和教育制度，类似于太平天国的宪法。

**土地制度** 太平天国诸多发明中最重要的一项，也许当数废除土地和财产的私有权。这项发明背后的精神是，所有上帝的子民都必须享有他的恩惠，免除匮乏，有田耕，有粮吃，有衣服穿，有钱花。要达到这样一种理想的状态，就必须对现存的土地制度进行一场根本性的变革。因此，太平军根据产量多寡将田地分成九等。<sup>169</sup> 所有 16 岁以上的男女都分得一份田，所有 16 岁以下的人分得半份田。这样，如果一个人得 1 亩上上田，他 15 岁以下的孩子就得半亩同样质量的田。一户六口之家分得良劣数量相等的地，即 3 人得良田，3 人得劣田。<sup>170</sup> 所分的田地不成为得地人的财产；他只是获得了使用它进行生产的权利而已。超过个人需要的剩余产品必须上缴到国库，积蓄和私人财产是被禁止的。

这种共同使用土地的思想，可见于中国古代典籍《周礼》之中，汉朝的篡位者王莽曾在短命的新朝(公元 8—23 年)将之付诸实施。太平军恢复了这一颇为脱离现实的理想主义理念。但不幸的是，由于连绵的战事和农村中的不安定状况，这种制度没有得到实现，只是在少数地方试验了一下。

**军政合一** 太平天国的军制源自于《周礼》及由明朝将领戚继光发明的制度，特征是军事和民政管理的合而为一。士卒也是农民，而官佐则同时担任军职和政职。每 13,156 户家庭有一个军帅，军帅各辖五个师，每师各辖五个旅。每个旅帅下辖五个卒长，每个卒长辖四个两司马，每个两司马各辖五伍长，伍长各辖四名士卒。这样，一个军含 1 万名士卒和 3,156 名官佐，总共为 13,156 人。当更多的家庭建立时，便成立新的军事单位。

<sup>169</sup> 1 亩产 1,200 斤(1 斤=1 又 1/3 磅)的田被划作上上等，产 1,100 斤的为上中，产 1,000 斤的为上下；900 斤的为中上，800 斤的为中中，700 斤的为中下；600 斤的为下上，500 斤的为下中，400 斤的为下下。

<sup>170</sup> 1 亩上上田抵 1.1 亩上中田、1.2 亩上下田、1.35 亩中上田、1.5 亩中中田、1.75 亩中下田、2 亩下上田、2.4 亩下中田、3 亩下下田。

军官也是民政长官，每二十五个家庭组成一基本的社会单位，每个单位设有一个国库和一座教堂，由两司马掌管。他管理属下二十五个家庭的民事、教育、宗教、财务和司法事务，并负责官司诉讼和婚丧事务。所有这些事务的费用俱从国库中支出，但每件事情的花费都各有定额。在平时，士卒和伍长执行公共事务。二十五个家庭的孩童每天去教堂听两司马讲授《圣经》及洪秀全撰写的基督教论著。在星期天，伍长各率部属去教堂，男女分开起坐，听两司马做布道。太平天国的赞美诗与新教赞美诗不同，而且，尽管其礼拜仪式基本上遵奉新教的传统，却也有一些变化，如像佛教和道教那样使用锣鼓鞭炮及供奉糕点瓜果等。

太平军严禁祭奠祖宗，当发现偶像和庙宇时，即予捣毁；官佐们通常在队伍所到之处向新地方的居民怖道传教。

**文化和宗教合一** 太平天国首要的一项任务，是向民众灌输基督教思想。根据洪秀全对《圣经》的诠释，为儿童编写了一本有478句1,434个字的新版《三字经》，开篇为『皇上帝，造天地，造山海，万物备，六刚间，尽造成……』。另外还有《幼学诗》及一些颂扬上帝和耶稣为人类真正救世主的赞美诗。所有这些诗文都用白话写作，加有标点，以便容易读通并广为流传。当今一些进步的作家们认为，这种通俗明瞭的写作风格，乃是二十世纪初新文化运动的先导。

太平天国也进行了科举考试，在太平科试中，白话文取代了清廷科试所要求的古文写作。太平科试的题目不是像清朝科试那样取自儒家经典，而是选自《圣经》、基督教论著和太平天国诏书，如『真神独一皇上帝』和『天父下凡事因谁？耶稣舍命待何为？』等。太平科试对男女一体开放，最初在洪秀全及幼天王的寿辰日开考；但是后来，太平天历的3月5日和3月13日分别设定为每年开考文秀才和武秀才的日子；5月5日和5月15日为考文武举人的日子；9月9日和9月19日则分别为考文武进士的日子。<sup>171</sup> 考生来自三教九流各色人等，包括算命人和巫师。可想而

<sup>171</sup> 更精确地说，这些头衔的名称都被认为不合适，故太平军将『秀才』改为『秀士』、『举人』改为『博士』、『进士』改为『大士』。『国士』一称则用来替代『翰林』之称。

知，这些考试的标准是不怎么严格的；据说，在湖北省的一次科试中，1,000名考生中居然有800人中榜。由于这个缘故，这些考试博得了许多人的欢心，但它们违反了举才选能的初衷。

**新历法** 太平军采纳的历法别具一格，它既非阴历也非阳历，而是介乎两者之间。一年被分为366天，单月各31天，双月各30天。这份年历的缺陷是它每4年多了3天，或者说每40年多了30天。为弥补这一缺憾，每40年设了一年『闰年』，太平天国称之为每四十年一『斡旋』。在闰年，每个月分为28天，1年共336天，正好空出了正常年份多出的30天。太平元年的1月1日是1852年的2月4日。

**社会政策** 在太平天国内，男女平等，妇女允许在军政机构中任职，据称洪秀全妹妹的麾下有10万名女兵和女官。太平天国初年在南京为未婚的年轻女子以及那些丈夫阵亡或外出的妇女设立了『女馆』，她们由洪秀全的妹妹统辖，独立于外界的干预。访问南京的传教士，对太平军女性成员在大街上自由自在散步或骑马的情形，印象深刻。

太平天国还采取了一些社会福利措施来帮助病残孤寡人等。这场运动的平等主义和禁欲主义精神，也反映在前面提及的禁止吸食鸦片、里足、蓄奴和嫖娼等政策之中。总而言之，太平天国的社会颈得与清朝社会迥然相异。

## 外国的中立立场

太平天国初期，基督教信仰博得了洋人、尤其是那些新教传教士的同情，尽管他们很担忧太平天国那种颇含亵渎意味的新『三位一体』。外国商人对在太平天国地区扩展商务的前景很感兴趣，但太平军严禁鸦片的律令也使他们犯愁，因为鸦片已成了对华贸易中最为有利可图的货项。总的来说，外国政府对太平天国抱着复杂的情感，在这种情况下，明智的政策便是采取观望态度。英国在华全权代表文翰宣布，英国将在中国的内部冲突中保

持中立，不会越出保护在上海英国臣民之生命财产的界限，从而消除了英国打算援助清军的印象。为获取太平军的第一手情报，文翰和译员密迪乐(Thomas T. Meadows)在1853年4月乘英国船只『神使号』(H. M. S. Hermes)驶往南京。北王和翼王接见了密迪乐并安排文翰觐见东王。文翰没有去拜见东王杨秀清，只是送呈了一封信函，他在信中解释了英国的中立立场，并要求太平军承认英国的条约权利。奇怪的是，太平天国的答复摆出一副居高临下的姿态，宣称天王对『藩邦』人民远道前来颇为嘉许，故恩准他们经商或到天京效命勤王。太平军还随同信函送来了一些太平天国的小册子，要求这些英国人研读以领悟真谛。

文翰的访问除收集了一些情报外，别无成效。他是前来要求太平军尊重英国的条约权利的，但天王却想把英国当作一个属国来对待。文翰离开南京返国，行前警告说，如果英国人的生命财产受到侵害，他的政府将采取与十多年前鸦片战争中同样的手段。文翰向伦敦表示，他怀疑太平军能否取代清王朝，并建议采取中立的政策。密迪乐对太平天国的小册子和这场运动的分析，反映了外国人的复杂情感：

上述小册子中表现出的拟人化色彩非常惊人，上帝被带离了那种高高在上的状态，熟悉凡间之事，其拟人化程度，令我们有点反感……我们面前的这些著作中有一些很好的东西，它们引导我们猜测其作者受过神学教诲，并怀抱着相当一些人可以通过这些真谛找到通往天国之路的期望。但是，那里面也有一些我们绝然不能同意的东西，尤其是那些宣称直接从上帝处获得神授一类的主张；另有一些文字对上帝所作的描述与我们习以为常的圣经内容相去甚远，且被用来服务于个人膨胀和个人野心之目的……如果基督教国家参与镇压这场运动将是很悲哀的，因为起义者们抱着一种争取进步的激情和作全面改革的意向(他们的历法便是见证)，而清廷一方则从没有显示出这种意向，也决不能指望清廷显示这种意向。起义者自称的基督教之形式虽然大有疑问，但却比迄今为止中国人一直在作的愚蠢的偶像崇拜要好得多；欧洲国家如果加入到敌对一方，将可能与一些在某些方面比他们自己更好的人开战……目前显得较可取的唯一政策，是保证我们自己不在中国内战中作任何进一步的

卷入，避免与内战双方发生任何政府层面的瓜葛。<sup>172</sup>

美国人在太平天国初年也执行一种中立政策，尽管他们显然不是同情清政府。法国作为天主教在海外的保护者和传播者，对太平天国的新教理念颇不以为然。但是，当法国驻华公使布尔布隆(M. de Bourboulon)在1853年12月访问南京时，他对太平军的秩序和纪律印象深刻，于是他也建议其本国政府采取中立政策。俄国与中国的贸易主要是在新疆、蒙古和满洲等边疆地区，故它受太平天国运动的影响较小。从政治上来说，太平天国如取胜，将意味着政治重心从俄国在其地设有一个半外交半宗教使团的北京，转向南京及英国势力很强的南方。因此，俄国的利益乃是维持清廷的运作。但是，圣彼得堡暂时也选择了保持中立。

关于太平军为何不执行一项寻求外国承认的积极政策，始终得不到解释；更令人疑惑的是，他们一方面表示所有人作为上帝的子民都是平等的，另一方面他们又坚持把外国的代表当作来自低贱属邦的使节来对待。或许太平天国的首领们不信任洋人，害怕与他们为伍。倘若太平军执行一项对外联盟共同反对满清政府(该政府正与外国列强发生争执)的积极政策，那么，这场革命的未来进程就可能大不一样了。

## 曾国藩和湘军

太平军早期的胜利源于许多因素：首先，他们反对满洲异族统治的民族或种族革命，博得了广泛的同情，而秘密会社给他们提供了相当的帮助。第二，太平军是一支有信仰的军队，怀着『救世』的使命，太平军战士相信，洪秀全是由上帝派来斩灭凡界妖魔的，如果为了这个事业献身的話，将升入天堂永远与上帝同在。他们不畏战死，勇于牺牲，以一支圣战军队的全心忠诚和勇敢气概作战。第三，太平军的军制，是按明朝名将戚继光创立的那套历经考验的方式组成。他们纪律严明的部队远比骄纵腐败的官军得民心；旗兵和绿营兵早已丧失了斗志，当遇上这些激情昂扬的革命者时便土崩瓦解了。

---

<sup>172</sup> McNair, I, 345-346.

在这样的形势下，朝廷像在白莲教起义期间(1796—1804年)那样，求助于组织团练来保护地方。当1852年年中太平军席卷至湖南境内并围攻省会长沙时，大为窘迫的朝廷急忙命丁忧在家的学者型官员曾国藩组建一支团练，武装保卫他的家乡省份。

湖南湘乡县的曾国藩(1811—1872年)虽然并非仁才华横溢，但却是一位坚持信念、孜孜不倦的士人。他在1838年考中进士，随后在官场逐级升迁，至1849年当上礼部右侍郎。此后，于1851年兼署刑部左侍郎，一年后兼署吏部左侍郎。在居留京城期间，他与一些宋派理学的首要人物交友，并从他们那里获取了对『静』、『耐』和『约』的领悟，这些理念运用到实际事务中，即意味着处变不惊、临危不惧和务实克己。他在日后的生涯中将大大得益于这些品格。

1852年年中，曾国藩被委任为江西省乡试主考官，赴任途中得悉其母亡故，依照社会习俗要回乡守制。在守制期间，朝廷起用他为湖南组建一支团练。作为一名孝子和一位尔然儒士，他不想缩短守制期限，但最终被朋友和湖南巡抚说服应将国事置于家务之上，于是前往长沙。

曾国藩很清楚，绿营兵和团练都不是太平革命军的对手；如果要有所建树，就必须超越皇帝的命令而组建一支新军。太平军绝非曾被团练镇压的白莲教叛匪，他们是一支有信仰的军队，是按明朝名将发明且经受了时间考验的方式组织起来的。为抗衡造支圣战大军，必须将团练转化成一支训练有素并具备坚定信仰的军队。非常有意思的是，曾国藩为了达到这一目标，决定同样采用明朝将军戚继光发明的军制，另外再向这支军队灌输一种使命感：即捍卫孔孟传统的中华文化遗产。曾国藩又以共同地方背景为基础，谨慎地招募兵丁，确保具备『团队精神』。

依据上述思想，曾国藩胸有成竹地招募了三个营的部队，每营含360人，共计1080人。各营官佐从儒生中挑选，而兵丁则从朴实务农类型的人而非从浮夸的城市居民中挑选。官兵俱同曾国藩本人一样来自湖南省，故而便有了『湘军』或『湘勇』之名。『勇』是用来称呼非正规军或临时募员的名称，以别于正规的常

备军。湘军逐渐扩充到 13 个营，各营人数也扩至 500 人，另配有 180 名做各类杂役的勤务人员。士兵的报酬为每月 4 两半银，十倍于寻常家仆的工资。营官的薪俸为每月 50 两银另加 150 两开销费。在组建造支陆军的同时，曾国藩还组建了一支含 10 营的海军——或更确切地说是『水师』——共 5,000 人，以便与太平军在长江上较量。他建立的两个船坞，打造了 240 艘平底战船。曾国藩筹集供养湘军和水师之资金来源有：(1)内地厘金，理论上值是百抽一，但实际上高达货物价值的 4% 到 10%；<sup>173</sup> (2)关税；(3)清廷国库拨款；(4)捐资；(5)盐课；(6)漕粮；(7)各类杂税。

湘军的兵丁由官佐招募，兵丁对招募他们的官佐效忠；而官佐则矢志效忠曾国藩，因此湘军是一支私家军队。迄此为止，还从未有清廷官员——更不用说平民百姓——能拥有一支私人军队；旗兵和绿

营兵都是属于中央政府的。但是，现在由于形势的紧迫，曾国藩以丁忧在家的士大夫及汉人的身分，居然打破了这个常规。

朝廷不断催促曾国藩派军队前去湖北省救援，但遭拒绝，因为曾国藩不想在肃清当地土匪和对陆军及水师的训练完成前离开湖南。皇帝申斥他只保卫家乡湖南省而无视全局。1854 年初，太平军再度威胁武汉，焦虑不安的朝廷『恳请』曾国藩援救湖北，授权他毋需受制北京而便宜行事。是年 2 月，曾国藩遣一支 17,000 人的部队前往湖北。湘军陆军和水师离开本省后即失去大部分的地方乡勇色彩，而成为一支全国性的新型战斗部队。曾国藩发布了一份檄文，斥责太平军扰乱乡村生活、废除土地私有、捣毁庙宇、破坏儒家礼纲和中国人的生活方式。很显然，这些条文中的前两条是针对农民讲的，后两条则是针对士绅讲的。他完全绕开了太平军大肆宣扬的民族主义和种族革命，而强调自己以文化传统卫道士的角色反对太平军。文人学士云集在他的麾下，并非由于他们不怎么赞赏太平军的反满立场，而是因为他们更倾向保护

---

<sup>173</sup> 在一些省份，厘金高达 20%。『厘金』最初是指一种『值百抽一』的附加税，但从未有明文规定解释它的含义。就连该税项的发明者雷以诚也未说明，此人写道：『所课定额大体止为值百抽一（即所课货物价值的 1%），而亦屡有不足一厘之事例。』参见 Edwin George Beal, Jr., *The Origin of Likin, 1853-1864* (Cambridge, Mass., 1958), 26.

中华遗产。此外，满清王朝已建立了二百多年，在此期间，汉人士子一直效命于这个王朝；要他们现在拥护种族革命是不能令人信服的。事实上，文人的既得利益与清王朝的利益是相当地水乳交融，以致文人实际上在支持帝国的事业时，也就在捍卫他们自己的利益。<sup>174</sup> 农民也响应曾国藩的号召，因为太平军扰乱平静的乡村生活，蛮横捣毁庙宇神宠，令他们心寒。

湘军与太平军的最初对垒并不令曾国藩振奋；他遭受了几次挫折，各省督抚批评他干打雷不下雨。转机在1854年5月1日来到了，是日，他的水师在湘潭取得了一场大捷。曾国藩的福星开始冉冉升起，10月，他收复了自6月起一直被太平军占据的重镇武汉。皇帝对这一事态转折大感欣慰，授予曾国藩剿灭叛乱的绝对权威，这标志着兵权从满人转移到汉人手中的起始。

湘军随后乘胜昂然挺进江西，包围了重镇九江，太平军不仅予以有力的抵抗，而且实际上成功地将湘军诸部截为两股，将曾国藩的人马拖在难以动弹的极端困苦境地。此时，太平军的运气再度升起。他们于1855年4月第三次攻取武汉，并席卷湖北和江西，将曾国藩困在江西境内。与此同时，在南京的太平军于1856年年中出击，摧毁了清军的江南大营和江北大营，把钦差大臣向荣逼得自尽。整个长江流域都落入了革命军之手，命运真是太照顾他们了。但就在他们胜利的颠峰，沉重的打击从其内部出现，革命运动被削弱到无可复元的地步。

## 天国内讧

1856年，在南京发生了一场严重的内讧，强烈地震撼了太平天国。这场灾难的根本原因，是东王杨秀清难以遏止的野心，这种野心从一开始就昭然若揭。杨秀清在窥透了洪秀全之神圣使命及其新三位一体的谎言之后，开始装作神魂附体，并宣称上帝赐恩召见了。洪秀全因害怕报复，不敢揭穿他的诡计。

约在1851年1月金田起义之前的六个月，杨秀清突然病倒，又聋又哑，结果不能参与起义的筹划。显然，他是在采取一种消

<sup>174</sup> 罗尔纲：《湘军新志》（上海，1939年），第66页。



极抵制，旨在逼迫其他首领给予他更高的地位。他当上了正军师，在这次运动中的地位仅次于洪秀全。从此，由他决定方针策略，发布命令。他在南京是正军师及太平天国首相，拍板所有重大决策、发布命令和控制接近天王的渠道。天王幽居深宫，在觐见天王时，只有东王一人站立，其他所有人都要下跪，东王在天王前以高傲而亲密的别号自称『臣下小弟杨秀清』。南京的人民知道杨秀清比知道洪秀全多，因此，毫不奇怪，他的知名度与天王一样高，而太平天国运动也经常被称为『洪杨之乱』。

杨秀清对在太平军胜利中所起的作用非常自豪\_而他的作用毫无疑问是很大的\_以致他内心萌发了取代洪秀全的欲望。为实施这

项计划，他将北王韦昌辉和翼王石达开支出天京，前者往江西，而后

者往湖北。东王开始更加频繁地神灵附体，并以上帝的名义怒骂洪秀全。在 1856 年击破清军江南大营之后，他的活动达到了顶峰。受这次大捷的鼓舞并深信自己的领导才能，东王断定废黜天王的时机已到。他策动追随者尊奉他自己为『万岁主』，这个称号是专门留给天王的，在其他情况下，则只能由王朝的皇帝专享。洪秀全知道摊牌的时刻正直逼过来，他密诏北王和翼王清除东王对天国的威逼。北王连夜赶回南京，于 9 月 2 日袭入东王府，杀死了东王以及约两万名东王的追随者。但画虎不成反类犬，北王的行为像以前的东王一样难以忍受。翼王赶回天京，抱怨杀戮太过，表示罪责止在东王一人，不应殃及他的从人，北王此时竟也想杀掉翼王。虽然翼王设法乘黑夜脱了险，但他的家人和亲戚却全被杀害了。天王无法容忍这种肆意滥杀，他在东王死后不到三个月就处决了北王。至此洪秀全完全失去了对同道们的信任；他将权柄交给了两个平庸的哥哥，这两人很难维持天国的完整。洪秀全之下最初五个封王中的唯一幸存者翼王，返回天京短暂执掌了一段时间的国务，但发觉自己不受天王的信任。翼王为自己的安全和前途忐忑不安，遂率大队人马出走，在随后七年中转战数省，最终于 1863 年在四川被杀。

1856 年的内讧非常深刻地削弱了太平天国运动的士气和力量，以致它再也没能恢复元气。洪秀全自己纵情享乐以忘却烦恼，他的运动完全显得群龙无首。要不是清廷有将所有太平军降人处死的长期号令，许多太平天国的官兵都可能就此离去了。1859 年，天王的堂弟及最早的信徒洪仁玕在蛰居香港许多年后来到南京，此时太平军的士气才稍为振作。洪仁玕被封为干王及总理，但天国政权衰败得太深，难以制止。不过，天国的最终垮台却推延了，主要是因为年轻的天才将领李秀成发动了一系列出色的战役。李秀成以忠王封号出名，正是他在 1860 年 5 月第二次击破重建的清军江南大营，拔掉了近在天津咫尺的眼中钉。他乘胜一路扫荡，于 1860 年 8 月进抵上海近郊，沿途攻克了苏州和常州。太平军在他的指挥下收复了江苏全省，只剩下上海和镇江。忠王的勇猛顽强使太平天国运动免于崩溃，但无人能遏止住太平天国的分崩离析。

## 战争的转折点

与此同时，清军的指挥序列和外国对中国内战的态度也发生着一些重要的变化。太平军第二次击破江南大营，使朝廷不得不更多地仰仗于湘军。1860 年 5 月，曾国藩被授予令人羡慕的钦差大臣兼两江总督头衔，全权指挥镇压太平军。这些年来他一直在征战，但却没有被授予任何有权力的具体官职。由于这个原因，各地方当局并不觉得有责任支持他或与他合作。事实上，有许多人还拆他的台。但现在，曾国藩有能力以新头衔和新权力，规划出一套统一的战略了。同样幸运的是，颇有权势的理藩院满人尚书肃顺支持他，并充当他在皇帝跟前的代言人。

曾国藩升任较高的岗位，标志了征剿战事的一个转折点。湘军扩充为 12 万人的强大作战队伍，并由一些能干的儒将统率。在他的大本营，有许多策划家、战略家、谋士和幕僚，全都注定要在日后飞黄腾达。曾国藩无疑是中国南方最有权势的人，管辖着江苏、安徽、江西和浙江这四个重要省份。但忠王麾下的太平军，依然积极有效地作战。1861 年年中，他们在浙江和安徽再一次赢

得了短时期的胜利，在安徽祁门给予曾国藩一记几乎是毁灭性的重创。直到是年9月，曾国藩之弟曾国荃占领重镇安庆之后，局势才再次得到扭转。嗣后，湘军陆队水师获取了优势，克复了长江沿岸诸城，一路进逼南京。为嘉奖他的胜利，朝廷于1861年加曾国藩太子少保衔，一年后又授协办大学士。曾国藩此时委任他的一位主要幕僚李鸿章负责江苏的军事，而另一位能干的幕僚左宗棠负责浙江的军务。至于令人羡慕的进攻南京之重任则奖赏给了弟弟，他在湘军水师的协助下于1862年6月进抵南京近郊，并率二万人开始对天京发动了一场长期的围困。

这个时候，外国对中国内战的态度也在发生急剧的变化。外国人初期因为太平军信奉基督教及扩展商务的前景，而对太平军表示同情。但当他们发现太平军没有能力建立成功的统治，但却自命不凡地充当天下共主、坚定地反对鸦片输入，以及持续骚扰在上海的外国商务和洋人的生命安全，于是，他们对太平天国失去了兴趣。此外，在1860年，他们与清廷签订了一系列新的条约，之后，西方列强意识到，要享受条约给予的特权，就必须使清王朝继续存在。

对照清廷同西方关系的改善，太平军便相形见绌了。他们不仅没有作任何努力将洋人与清王朝离间开来，而且军队还不断骚扰外国商务及洋人居住的中心上海。与此同时，南京的生活恶化到了一个新的低谷。一名在1861年3月访问天京的英国人密吉(Alexander Michie)写道：

我不指望叛乱一方会有任何的好转，没有哪个正派的中国人会与叛乱运动发生瓜葛。他们一味烧杀掳掠，除此以外，他们几乎没有任何别的事情可做。他们遭到所有乡村民众的憎恶，即使天京城里那些不是『太平军兄弟』的人也仇恨他们。他们占据了南京八年之久，而这里却毫无重建的迹象。商业和工业遭到禁绝。他们收取的田赋比清廷高出三倍；他们不采取任何安抚民众的措施，他们的所作所为显不出对土地有持久的兴趣。他们不开心如何确保细水长流的财政收入；他们指望依靠抢劫、且只靠抢劫来维持生存，我必须说，我在他们那里看不到任何稳定的因素，也看不到任何值得我们同情的东西。<sup>175</sup>

---

<sup>175</sup> McNair, I, 349.

罗孝全提供了另一段记载，他曾应天王之邀，于 1861—1862 年间在南京度过了十五个月。他在 1861 年 12 月 31 日所作的报道中称：

至于天王(洪秀全)以巨大热情宣扬的宗教观点，我认为它们在上帝眼里大体是讨厌的。事实上，我认为他疯了，尤其是在宗教事务上，而且我也怀疑他对事情是否有健全的理智……我认为他们不具备任何有条理的政府，他们也不懂怎样让政府正常运作。

他(洪秀全)要我来，但不是要我来传播耶稣基督的福音并让人们皈依上帝，而是让我来做官，让我宣扬他的那套教条，让我说服外国人皈依他本人。我宁可让人们信奉摩门教或别的什么我觉得与圣经原则有所不符的异端教派，只要这些教派远离邪恶就行。我相信，他们在心里其实是反对福音的，只是为了政策原因而容忍它而已……因此我打起了离开他们的主意……<sup>176</sup>

总之，外国人早期对太平军的同情，已让位于对它的失望及准备援助清廷的决心，清廷的存在被认定是外国在华利益所必不可少的。

外国最早干预中国内战发生，是在 1860 年忠王进攻上海之时，该城的富裕商人和实业家捐资组织了一支『外籍军团』，来自麻萨诸塞州撒勒姆(Salem, Massachusetts)的美国冒险家华尔(Frederick T. Ward)受聘于富裕钱商杨坊(他的银号名字『泰记』更为人所知)，招募外国亡命徒和失业水手组织了一支『洋枪队』。这支外籍雇佣军旗开得胜，攻占了松江城，将太平军从上海引走了。1861 年 9 月，华尔对军队进行整编，招募了四、五千名华人士兵，这些士兵按欧洲方式训练装备，由 100 名欧洲军官统带；此外，洋枪队中还有约 200 名菲律宾人。这支军队在苏松太地区转战、劫掠，打赢了许多场战斗。1862 年 3 月，当他们第二次击退太平军对上海的进攻时，皇帝赐予他们颇具奉承意味的『常胜军』称号，并擢升华尔『总兵』衔。当华尔在 1862 年 9 月 21 日受致命伤，并在一天后死去，常胜军的统带权交给了另一个美国冒险家白齐文(uLenry A. Burgevine)，此人既无原则也无骨气。他为军饷一事与泰记争吵，强行抢夺了 4 万银元，因此而被解职，

---

<sup>176</sup> McNair,I, 349-351.

著名英国军官戈登(Charles G. Gordon)被立为新头目。

## 太平天国的崩溃

经曾国藩推荐，朝廷授权李鸿章组建一支新军以支持湘军。曾国藩让出他的三千多名湘勇作为这支新军的基干，而李鸿章则另招募了几千人，按湘军编制将他们组织起来。由于这些应募者大多来自安徽省的淮河地区，因此称为『淮军』。<sup>177</sup> 在1862年忠王第二次进攻上海期间，李鸿章率淮军驰援该城，在城外取得了一场胜利。李鸿章授补江苏巡抚。1863年11月，常胜军从另一方向赶来增援，配合淮军克复了太平军要塞苏州。江苏全省被克复，只有南京和少数几个小据点除外。

左宗棠在浙江的胜利可与李鸿章在江苏的成功相媲美；他们协力切断了天京的供应来源，该城现在被曾国荃围困得越来越紧——像个『铁桶』一般。忠王敦促洪秀全去江西和湖北开辟一个新基地，但后者答称，他乃受上帝之遣降凡为王，故不想选择逃离。到1864年初，南京的食物已经告罄，天王勉励人民靠吃『甘露』(即野草)活命。洪秀全得知事业已经失败，便借口生病甩手不管政务，时时自言自语说：『古来哪有皇帝做囚徒的?』1864年6月1日，他在52岁上自尽。16岁的儿子洪福登基称幼天王，以干王为摄政。7月19日，曾国荃所部攻破南京，大肆杀戮。太平军官兵拼死抵抗，无一投降。忠王扶佐幼天王急速逃离南京，慌乱中这位幼主的坐骑受惊，将他掀翻在地。忠王把自己的坐骑让给他，致使自己被俘。幼天王设法逃到了江西，在那里他最终被发现并遭处决。太平天国革命到1864年年底完结了。

忠王在囚禁时受到了曾国藩的礼遇，他很赏识忠王的军事天才，曾国藩请他准备一份自供状。从1864年7月30日到8月7日，忠王每天写几千字，追述太平军的历史，评判太平天国以及清廷的错误，颂扬曾氏兄弟和湘军。<sup>178</sup> 曾国藩对这份自述作了删节，剔除了其中对清廷的批评，将删节过的文本送呈北京，而将

<sup>177</sup> 关于淮军兴起的研究，参见 Stanley Spector, *Li Hung-chang and the Huai Army: A Study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ese Regionalism* (Seattle, 1964), chs. 2-3.

<sup>178</sup> 有关这份删节过的自述之英文本，参见 w. T. Lay(tr.), *The Autobiography of Chung-wang* (Shanghai, 1865).

原文收藏在他自家的书房。<sup>179</sup> 8月7日午夜，忠王被处死，享年40岁。一代军事奇才就此殒命了，他在1856年以后独力支撑一个摇摇欲坠的天国达八年之久。如果没有他，这个天国早就瓦解了。<sup>180</sup>

曾国藩获赐封一等侯爵位，弟弟和李鸿章受封一等伯，此刻曾国藩或许是全国最受尊敬及最有权势的人。他的水陆湘军号称有12到13万人，而帐下众集着八十多个最卓越及最能干的谋士、策略家、策划家、战将和幕吏，他一声令下便有数千官吏遵从。作为一个严肃的儒士和忠臣，他深知一个汉人只要权名稍稍过大，便会招徕满洲主子的猜忌。故他在克复南京仅17天后，便提议遣散已完成其原初目标及开始显示出疲惫迹象的湘军。曾国藩的政治家风度、品格及个人修养很少有人能予匹敌。他或许是十九世纪中国最受人敬仰、最伟大的学者型官员，但是他却被马克思主义学者斥责为汉奸刽子手，为了满清异族统治者的利益，背叛及屠杀了同胞。<sup>181</sup>

## 太平天国失败的原因

太平天国革命影响了中国十八个省中的十六个省，延续了十四年。其兴起蓬勃激昂，而其衰亡亦哀婉可悲。历史的回顾揭示出这场运动最终失败的几个主要原因。

**战略错误** 占领南京后，太平军应一鼓作气席卷北上至北京，这样就有可能将满清宫廷赶走了。可是林凤祥率领之北伐军并非太平军主力，而是一支孤军深入敌境、自取灭亡的偏师。因

<sup>179</sup> 这份原文直到将近一百年之后才出版，书名为《李秀成自供手迹》(台北，1962年)。

<sup>180</sup> 在1964年太平天国失败一百周年纪念期间，忠王在囚禁中的行为在中国大陆受到了相当激烈的批判。历史学家戚本禹带头发起这场批判，咒骂他是一个无耻的叛徒，在囚禁中摇尾乞食，并奉承他原先的敌人。另一方面，毕生研究太平天国运动的学者罗尔纲坚持称忠王是为了挽救太平天国事业而『伪降』；其自首是一种策略，旨在哄骗曾国藩相信并无杀害幼天王并剿灭太平军余部的迫切需要。一些参与讨论的历史学家(苑书义和吕翼祖)对忠王采取了有所保留的赞扬，称虽然他之求生是『反革命的且应予谴责的』，但这无关宏旨，因为太平天国运动已经失败了；他早先的功绩远远超过其晚节的亏污。这些评论家不知道的一个事实是，作为他们论证之依据的那份自首害并非真本，而是一份被曾国藩删节过的简本。原始文本中从头到尾始终未出现一个『降』字，而且，众所周知，忠王在写完自述后就已准备就义。详细资料，参见 Stephen Uhalley, Jr., "The Controversy over Li Hsiu-ch'eng: An Ill-timed Centenary,"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 2: 305-317 (Feb. 1966).

<sup>181</sup> 范文澜：《汉奸刽子手曾国藩的一生》(上海，1949年)。

此清廷幸免于难，得以继续成为政治权力的合法中心和抵抗的力量。

即使未能攻克北京，太平军也至少应集中力量，彻底摧毁长江两岸的清军大营，不给它们以任何重建的机会，以确保南京的安全。他们还应占领江苏全省，包括重要的贸易中心上海，并与外国代表建立起稳定友好的关系。洪秀全对 1853—1854 年间占领上海老城达一年半之久的三合会分支小刀会的求助吁请置若罔闻，实乃一个重大错误，太平军因此失去了从清廷夺取一个与洋人接触的重要据点，以及一个作战基地的机会。

**意识形态冲突** 太平天国的反满号召因其基督教理念而受到损害。捣毁庙宇神像及扰乱乡村生活的做法，得不到文人和农民的同情，太平军那种人人皆为兄弟姐妹的概念与儒家的礼仪和社会等级思想互相冲突，他们禁止夫妻同居的规定则违背了基本的人伦。此外，太平基督教的非正统性也激起了洋人的反感。确实，他们的宗教理念既背弃了中国人，也背弃了西洋人。

起初，洪秀全曾利用宗教来支持反满民族革命，并宣称自己肩负神圣使命及创立了一套新型的三位一体学说，以便在自己四周营造一种每战必胜的超自然光环。他使士兵们相信如果战死将会升天，这样他便获得了一支大无畏的军队。通过这些手腕，他成功地将宗教当作推进其革命的手段。但后来，当他逐渐沉湎于宗教且因秘密会社成员不是基督徒就拒绝与他们合作之时，及当 1853 年小刀会占领上海时他拒绝援助它之时，他迷失了原初的目标，将宗教考虑放在了民族革命之上。确实，当他将革命从属于宗教之时，他玷污了自己作为一个民族主义革命家的形象，使自己沦落到白莲教起义者那样的『教匪』档次。

**领导集团的失误** 在洪秀全之下的最早五个首领中，南王和西王在 1852 年阵亡，东王和北王在 1856 年的内讧中被杀，只有翼王幸存下来，但他离开南京另起炉灶。洪秀全失去了他们的辅佐，茫然失措。他曾依赖南王(冯云山)组织拜上帝会并发动起

义，仰仗东王(杨秀清)处置军事政务。1856年以后，唯一一位智勇双全的人便是忠王，但正如中国人形容的那样，大厦将倾，独木难支。1859年前来南京的干王主要是一位思想家而非实干家，且有妒贤嫉能的缺点。

洪秀全缺乏领袖天才，使他处于一种左右为难的境地。他既不能制订长期的建设性政策或全局性的军事战略，也不能适当地指导行政管理，于是他干脆推卸了所有的责任。相反，洪秀全的对手，如曾国藩、李鸿章和左宗棠，全都是一些博学、能干和理智之士。

**太平天国生活的自相矛盾** 革命者宣扬废除私有制，但其领导人自己却积众了庞大的财富。他们倡导夫妻分营而居、男女平等和一夫一妻制；但洪秀全本人却有88个嫔妃，东王有36个，北王14个，翼王7个。当女馆解散时，女馆成员被分配给太平军官佐，分配依据官佐的职位而定\_官阶越高，得到的馆女就越多。

洪秀全一方面禁止人民阅读被斥责为《妖书》的孔孟著作，另一方面他自己却自由自在地阅读这些书籍，从《周礼》中借鉴思想，并以儒家术

语解释他的基督教教义。在其晚年，洪秀全变得有点神经质，相信全能之主将会解决他的所有麻烦，而自己毋需做任何事情。当南京行将陷落之际，洪秀全声称他的『天兵』多过『水』，将会把天京守得『铁桶』一般。

**蹩脚的外交** 太平军在开始时获得外国列强的同情，但他们没有利用这一点作为赢得外国承认和援助的起点，反而坚持将列强当作属国来对待，这种态度勾销了与外国建立良好关系的一切可能。当外国列强发觉太平军一点不比满洲人更好相处，且实际上在伤害上海的对外贸易之时，他们收回了同情之心，在1860年以后倒向清廷一方。由此引发外国人在1860和1862年守卫上海，阻止了忠王占领这座富庶的城市，剥夺了天京的一个重要的供应来源，并加速了天京的最后失陷。



## 太平天国革命的遗产

尽管太平天国以失败告终，但它的经历却对中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政治上，它促使政府的权力从满洲人转到了汉人。在太平天国之后，湘军和淮军的官佐因功而擢升至重要职位，从前由满人占据的重要督抚位置，现在落入了汉人之手。<sup>182</sup> 几个例子可以说明这一点：曾国藩身为两江总督(1860—1865年)，也指挥浙江的军务，这样他就掌管了四个最富庶而重要的省份(江苏、江西、安徽和浙江)；而李鸿章当上了江苏巡抚，左宗棠当上了浙江巡抚。此三人最后都升任大学士，尤其是李鸿章，身为直隶总督和北洋大臣，<sup>183</sup> 在1870—1895年间乃是中国实际上的『首相』。左宗棠也当上了总督，先是闽浙总督(1863—1866年)，后来是陕甘总督(1867—1880年)，其长期生涯中最辉煌的业绩，是在七十年代中从回民叛匪手中收复了新疆。即使是在朝廷最核心的机构军机处中，也有越来越多的汉人任职，直至最后他们的人数超过了满人。总之，政府的权力从满人转向了汉人。

此种变化的必然结果是，外省大员在国是中的影响日益扩大。在清代早期和中期，政府高度集权化，朝廷决定各省的政策；而在太平天国之后，中央政府发现有必要与外省大员磋商国是，听取他们的意见。北京的衙门时常征求地方官宪的观点，以争取他们支持自己的立场，势力强大的巡抚和总督时时会摆脱中央政府自行其是，比如，在1898年『百日』维新之后，两江总督刘坤一便激烈反对皇太后废黜皇帝；在1900年的义和团事件期间，东南诸省当局拒绝服从朝廷支持义和团的命令，而单独与外国列强缔结了协议，以求『自保』。各省独行其事的最显著例证，发生在1911年孙中山先生的革命军占领武昌之时，各省当局宣布拥护革命，公然对抗朝廷，这样，加速了清朝的崩溃。

<sup>182</sup> 在1864-1866年间，全部十五个巡抚均由汉人充任，在1867-1869年间，十四个巡抚由汉人担任，满人只占一席，与之相比，1840年有七个满人和八个汉人任此职。就整个晚清时期(1851-1911年)而言，65.4%的总督和77.8%的巡抚是汉人，相比之下分别有34.6%和22.2%为满人(包括蒙古人和汉军旗人)。参见Lawrence D. Kessler, "Ethnic Composition of Provincial Leadership," 500, table 4; 也见S. Y. Teng, "Some New light on the Nien Movement," 65-66.

<sup>183</sup> 此官职创设于1861年，负责天津、牛庄(营口)和芝罘三个北方口岸。

军事上，湘军和淮军是私家军队的先导者，而私家军队乃是此后军阀的典型特征。曾国藩和李鸿章根据四个原则征募他们的官佐：(1)同一省籍；(2)同年一同榜取得功名的人；(3)亲朋好友；(4)师生同谊。士兵由这些官佐招募训练，并对官佐效忠。正如《湘军志》的作者评述的那样：『将死军散，将活军存。』袁世凯继承了曾国藩和李鸿章的私家军队传统。袁氏一度是李鸿章的门生，后来成为民国初年(1912—1927年)蹂躏中国的北洋军阀之首领。

最后，太平天国的经历还激励了后代的革命者，那些太平军余部转入地下加入了天地会，使种族及民族主义式的反满革命思想得以延续。太平天国也成为中华民国国父孙中山先生(1866—1925年)的灵感之泉源，孙中山刚刚诞生在太平天国灭亡之后的两年。他在孩提时代就听说了关于太平军的故事，12岁时就立志做洪秀全第二。他日后的革命是从秘密会社那里获取支援，而早期的追随者中有许多人都是哥老会会徒；甚至他的革命理论\_三民主义\_也是受到太平天国理念的影响。孙中山认为洪秀全之失败，是因为他懂得民族独立但不懂民众主权、懂得君主制度但不懂民主。为纠正这些意识形态的缺陷，孙中山倡导了洪秀全的前两项『民主』和『民权』原则，而第三项『民生』主义则包含了『平均地权』和『节制资本』的思想，这部分是受太平天国土地制度和财产公有制的启发，因此太平军未能实现的社会革命，在孙中山及其信徒身上得到了部分推行。

不仅是在中国，就是在欧洲，太平天国革命也成为一個启迪的泉源。对1848年欧洲革命的失败感到失望的卡尔·马克思(Karl Marx)，在太平天国运动中找到了希望，并获得了一种对农民革命之可能性的新见解。今天，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家赞扬太平天国为中国近代史上的第一场农民革命。<sup>184</sup>

## 捻军叛乱和回民叛乱

尽管太平军在1864年被镇压，但另外几场规模较小的叛乱仍

---

<sup>184</sup> Vincent Y. C. Shih, *The Taiping Ideology: Its Source, Interpretations and Influences* (Seattle, 1967) 争辩说，太平天国运动不是一场革命，更不是一场农民革命。

肆虐于不同地区。爆发于 1853 年并持续到 1868 年的捻军叛乱主要活跃在华北的南部地区。云南的回民叛乱从 1855 年延续到 1873 年，而西北的东干人叛乱则涵盖了从 1862 年到 1878 年的一段时期。这些旷日持久的叛乱，就其影响而言是极具摧毁性的；但它们没有建立任何与北京朝廷抗衡的敌对政府，因此并不具备太平军那样的威胁性。

『捻』是山东、河南、江苏和安徽等地秘密帮会的名称，成员主要是一些流民、无赖和靠强行勒索及抢劫为生的匪帮，他们几十人、有时几百人结成一『捻』，其字面意思是『帮』。他们在嘉庆年间(1796—1820 年)被取缔。当 1853 年太平军定都南京之时，各不相属的各捻帮起而响应。这些捻帮中势力最大的领袖是张洛行，他的队伍中加入进了一些北伐太平军失败后的余部。张洛行被天王封为沃王，他的部众头披长发，且试图模仿太平军的军制。捻军和太平军经常协同作战，1855 年，协调不力、各自为战的捻军各部联合起来，并组成了五个分支，各以颜色不同的旗帜识别：红、黄、蓝、白、黑一类似于清初的八旗旧制。

捻军基本上是一种闯荡四方的帮匪之集合体，他们的力量主要依赖于骑兵的快速运动，并采取避免与清军作正面直接对阵的游击战术，而乘敌军不备时发动出其不意的进攻。他们凭借其来去如风的骑兵，迫使清军陷入一种瞎忙一气的境地。在经过多年无所成效的征剿之后，朝廷派蒙古族悍将僧格林沁亲王前来对付他们，在 1863 年成功地斩杀了起义领袖张洛行。但捻军继续战斗，而且事实上在 1864 年以后还变得更为强大，其时太平军余部加入了它的事业。当僧格林沁在 1865 年阵亡后，朝廷请出曾国藩来负责征剿行动。

曾国藩征讨了一年未见成效，受到御史们的尖锐批评。曾国藩感觉到自己年迈不济，也为其湘军的斗志颓靡而沮丧，于是他在 1867 年初举荐李鸿章接替他的职务。是年年底，李鸿章的淮军成功地剿灭了东捻军，而西捻军也遭受了左宗棠的重创，其时左宗棠已被委命为负责陕甘军务的钦差大臣。1868 年 8 月，镇压了捻军。

云南的回民叛乱在西方文献中被称作班塞叛乱(Panthay Rebellion)\_所谓『班塞』,是缅甸语中称呼回教徒的变音,这场起义从1855年持续到1873年。一般认为,云南的回民是蒙元时期(1280—1368年)从西域(新疆)迁徙而来,占云南人口中的不到20%或30%,但作为一个紧密团结的集团,他们显得是一个强大的少数民族。由于宗教和生活方式的不同,他们受到汉人和满人的鄙视,成为社会排斥和政治歧视的对象。他们受官吏压迫及汉人侵犯权利的事件屡有发生,而当回民打官司时,他们经常打输。

1855年,因为一些矿产(汉人和回民都宣称拥有这些矿产)的争执引发了一场公开的叛乱。叛乱首领杜文秀占领了大理,并自称为一个新回民王国的『总统兵马大元帅』。云南省官军无力镇压,满人总督自杀。到1868年时,杜文秀据称统领着36万人马,占据53个城镇。一直到了1872年,由新的云南省当局统率官军才得以将他遏制。杜文秀的儿子前往英国和土耳其寻求援助,但无结果。起义持续了十八个年头,到1873年1月才告终,其时,失望沮丧的杜文秀杀死家人,自己服了毒药,然后出降。

还有一场困扰清廷的叛乱。被称为『东干人』的西北回民在陕西有六百万人,在甘南有八百万人。他们已经汉化,采纳了汉族人的风俗、语言和服饰,但仍然受到社会和政治歧视。在他们中间,属于『新教』<sup>185</sup>的回民特别好斗。他们在宁夏的金积堡和甘肃的张家川设立总寨堡,与老教的河州总寨抗衡。对社会和政治之不公平的不满,因两个教派相互间的冲突而加重,这导致了新教在1781年和1783年发动叛乱,但两次都遭官府残酷镇压了。

1862年,当太平军进袭陕西之时,回民在一些参加过云南起义的领袖率领下,再次起而向应。一个狂热的领袖是马化龙,他是新教创始人的直系后裔。忙于镇压太平天国的清廷派不出能干的将领或军队来对付东干人。到1864年,整个西北烽火连天,甘肃、陕西、宁夏和新疆落入了叛乱者之手。当1866年捻军西路军突入陕西与回民会师时,威胁加强了。充满忧虑的朝廷委任左宗

---

<sup>185</sup> 由马明心(亦作马明新)创建于1762年。有关详情参见 Immanuel C. Y. Hsu, *The Ili Crisis: A Study of Sino-Russian Diplomacy, 1871-1881*(Oxford, 1965), 22-24.

棠为陕甘总督，肩负南清两省叛匪的特殊使命。如前所述，其时左宗棠正在征剿捻军，无法立即到任。直到1868年8月镇压了捻军之后，他才得以将注意力转向陕甘回民问题。随后经过了五年的艰苦征讨，到1873年，终于救平了这两省的回民叛乱。

随着上述这些内部叛乱的荡平，清政府重新树立了对帝国大部分地区的权威；清王朝似乎扭转了厄运，经历一种中兴景象。问题是，这样一种中兴究竟标志着王朝的第二次兴盛之开端，还是仅仅为一个总体衰落中的短暂缓解而已。

### 参考书目

1. Beal, George E., Jr., *The Origin of Likin, 1853—1864* (Cambridge, Mass., 1958).
2. Boardman, Eugene P., *Christian Influence upon the Ideology of the Taiping Rebellion* (Madison, 1952).
3. Cheng, J. C., *Chinese Sources for the Taiping Rebellion, 1850—1864* (Hong Kong, 1963).
4. 蒋星德：《曾国藩之生平及事业》（上海，1935年）。
5. Chiang, Siang—tseh, *The Nien Rebellion* (Seattle, 1954).
6. 江地：《初期捻军史论丛》（北京，1959年）。
7. ——：《捻军史初探》（北京，1956年）。
8. 锺文典：《太平军在永安》（北京，1962年）。
9. Clarke, Prescott, and J. S. Gregory (eds.), *Western Reports on the Taiping: A Selection of Document* (Honolulu, 1982).
10. Curwen, C. A., *Taiping Rebel: The Deposition of Li Hsiu—ch'eng* (Cambridge, Eng., 1977).
11. 范文澜：《太平天国革命运动》（香港，1948年）。
12. ——：《汉奸都子手曾国藩的一生》（上海，1949年）。
13. ——等（合编）：《捻军》（上海，1953年），共6卷。
14. Feuerwerker, Albert, *Rebellion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Ann Arbor, 1975).
15. Giguel, Prosper, *A Journal of the Chinese Civil War, 1864*, edited by Steven Leibo (Honolulu, 1985).
16. Gregory, J. S., *Great Britain and the Taipings* (New York, 1969).
17. Hail, William J., *Tseng Kuo—fan and the Taiping Rebellion* (New York, 1964).
18. 向达等（合编）：《太平天国》（上海，1952年），共8卷。

- 19.夏鼎：《太平天国前后长江各省之田赋问题》，《清华学报》，第10卷第2期，第409—474页（1935年4月）。
- 20.颜一山：《曾国藩》（重庆，1944年）。
- 21.Jen, Yuwen, *The Taiping Revolutionary Movement* (New Haven, 1973).
- 22.Kuhn, Philip A., *Rebellion and Its Enemie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Militariza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1796—1864* (Cambridge, Mass., 1970).
- 23.——, "The Taiping Rebellion,"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78), Vol. 10, Pt. I, 264—350.
- 24.Lay, W. T. (tr.), *The Autographic Deposition of Chung Wang, the Faithful King, at His Trial after the Capture of Nanking (1865)*.
- 25.Liu, Robert H. T., *The Taiping Revolution: A Failure of Two Missions* (Lanham, Md., 1979).
- 26.罗尔纲：《湘军新志》（上海，1939年）。
- 27.——：《太平天国革命前的人口压迫问题》，中央研究院《中国社会经济集刊》，第8卷第1期，第20—80页（1939年1月）。
- 28.——：《太平天国史纲》（上海，1937年）。
- 29.罗玉东：《中国厘金史》（上海，1936年）。
- 30.Meadows, Thomas T., *The Chinese and Their Rebellions* (London, 1856).
- 31.Michael, Franz, "Military Organization and the Power Structure of China during the Taiping Rebellion,"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XVIII:469—83 (1949).
- 32.——, *The Taiping Rebellion: History and Documents*, Vols. 2 and 3 (Seattle, 1971).
- 33.——, and Chung—li Chang, *The Taiping Rebellion: History and Documents* (Seattle, 1966), Vol. 1.
- 34.白寿彝(编)：《回民起义》（上海，1953年），共4卷。
- 35.彭泽益：《太平天国革命思潮》（上海，1946年）。
- 36.Perry, Elizabeth J. (ed.), *Chinese Perspectives on the Nien Rebellion* (Armonk, N. Y., 1981).
- 37.Porter, Jonathan, *Tseng Kuo—fan's Private Bureaucracy* (Berkeley, 1972).
- 38.沈元：《洪秀全和太平天国革命》，《历史研究》，第1卷，第49—94页（1963年）。
- 39.Shih, Vincent Y. C., *The Taiping Ideology: Its Source*,

Interpretations and Influences (Seattle, 1967).

40. Smith Richard J., *Mercenaries and Mandarins: The Ever-Victorious Army in Nineteenth Century China* (New York, 1978).

41. So, Kwan—wai, Eugene Boardman, and Ch'iu Ping, "Hung Jen—kan: Taiping Prime Minister,"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0:1—2:262—294 (June 1957).

42. Spector, Stanley, *Li Hung—chang and the Huai Army: A Study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ese Regionalism* (Seattle, 1964).

43. Spence, Jonathan, D., *God's Chinese Son: The Taiping Heavenly Kingdom of Hong Xiuquan* (New York, 1996).

44. Taylor, George, "The Taiping Rebellion, Its Economic Background and Social Theory,"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32:545—614 (193233).

45. Teng, S. Y., "Hung Jen—kan, Prime Minister of the Taiping Kingdom and His Modernization Plans," *United College Journal*, 8:87—95 (Hong Kong, 1970—1971).

46. ——— *The Taiping Rebellion and the Western Powers: A Comprehensive Survey* (Oxford, 1971).

47. ———, *New Light on the History of the Taiping Rebellion* (Cambridge, Mass., 1950).

48. ———, *The Nien Army and Their Guerrilla Warfare, 1851—1868* (Paris, 1961).

49. ———, *Historiography of the Taiping Rebellion* (Cambridge, Mass., 1962).

50. 邓嗣禹:《太平天国之兴亡与美国之关系》, (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 香港, 第3卷第1期) 第1—11页 (1970年)

51. Teng, Yuan—chung, "The Failure of Hung Jen—kan's Foreign Policy"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II:1:125—)38 (Nov. 1968).

52. Wagner, Rudolf G., *Reenacting the Heavenly Vision: The Role of Religion in the Taiping Rebellion* (Berkeley, 1984).

53. 王树槐:《咸同云南回民事变》(台北, 1968年)

54. Wu, James T. K., "The Impact of the Taiping Rebellion upon the Manchu Fiscal System,"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19:265—275 (Aug. 1950).

55. Yap, P. M., "The Mental Illness of Hung Hsiu—ch'iiian, Leader of the Taiping Rebellion," *The Far Eastern Quarterly*, XIII:3:287—304 (May 1954).

第三编  
外国帝国主义加剧时期的自强运动  
1861—1895年



## 第十一章 清朝中兴与自强运动

1860 年与英法媾和及 1864 年镇压了太平天国，清王朝消除了内外两个致命威胁，舒缓了一口气。随后的一段时期，清朝表现出一种相当显著的复兴气象。这种气象体现在：镇压捻军和回民叛乱、恢复传统秩序和儒家政府、保持与外国列强之间的和平，以及采纳西方的外交实践与军事和技术手段来发起自强运动。那种『内忧外患』交织在一起的王朝衰败景象得到了遏制，虽然这只是暂时的。

十九世纪六十、七十年代的士大夫很快将这种王朝的『第二次繁荣』称为『同治中兴』。这里所谓的『中兴』没有日本明治维新那样的内涵，明治『维新』指的是国家权力从军事独裁者(幕府将军)和封建领主(大名)那里转归天皇；而同治中兴则主要是指通过整肃士气和经世致用来恢复传统秩序的种种努力。这个时期推行了一些政策措施，让衰败的农业地区休养生息与举荐能人贤士为朝廷效命。官府减免或降低了农村的赋税，发放粮种和农具以帮助恢复农业，并大力倡导个人俭朴的风尚。私塾和私家书楼重新开放，科举考试再度举行，尤其是在那些内乱岁月里没有开办科试的地区。这些考试尽管还是采取考八股文的形式，但却强调当时的现实问题。在限制资官鬻爵的同时，朝廷扩大各省科举考试的录取名额，用以奖励军功和捐输。在官场内，更严厉地整肃纲纪，严惩贪污腐败。与此同时，在对外事务中，殚精竭虑地保持与西方列强之间的和平友好关系，以便为国家提供重建和自强的机会。

中国历史上那些成功的中兴，<sup>186</sup> 通常都与一些强有力的、睿智和贤明的统治者有关，但同治皇帝在他十三年统治中(1862—1874 年)，有十一年处在年幼时期，余下的两年也只是个弱者。国家大权被紧紧地握在母亲慈禧太后手中，她执掌朝纲达

<sup>186</sup> 如西周朝的宣王(公元前 827—782 年)中兴，东汉朝的光武帝(公元 25—57 年)中兴和唐朝的南宗(公元 756—762 年)中兴等。

四十八年之久，一直到 1908 年去世。就同治帝个人而言，他的统治肯定称不上是中兴朝代。但是这位皇帝主要是作为一种机制而非作为一个个人存在；他手下干练的大臣创造了一些不平凡的成就，引起了急剧的变化，这些成就可以被视为中兴的要素。<sup>187</sup>

然而，同治中兴显然只能算是中国历史上一个较低层次的复兴。它虽然暂时制止了衰落，但却未能使清王朝恢复到足以体面地生存在近代世界的水平。它对西方军械、技术和外交的模仿是一种浮于外表的现代化姿态；西方文明中的精华所在——政治体制、社会理论、哲学、艺术和音乐——全然没有触及。从历史的眼光看，它充其量不过是清王朝国运持续衰落中的一缕回光返照而已——犹如『秋老虎』最后的炎热一般。尽管如此，同治中兴却标志了力争恢复旧秩序、并开启一个新秩序的大胆而又相当成功的努力。

## 新领导人及辛酉政变

一个新的政治领导人在北京崛起，对缔造新时代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这里要追述一下历史。1860 年 9 月，当咸丰皇帝在外敌进攻面前逃往热河时，恭亲王被留在北京应付额尔金勋爵和葛罗男爵。这位亲王与蛮夷达成了条约，并促使他们撤离了京城——所有这些是在没有任何军队或水师支持的情况下做到的——这被许多汉人和满人看作是奇迹。恭亲王崛起为北京的新领导，而朝廷则仍然滞留在热河。

随着洋人军队撤离北京，恭亲王率一帮大员奏请皇帝回銮。皇上迟疑不决，一方面是因为羞于他怯懦的出狩，另一方面也因为害怕敌方军队可能会杀回来逼迫他接受他们的使节不磕头的陛见。一直到 1860 年 12 月，恭亲王成功地让英法全权公使承诺放弃陛见要求，之后咸丰帝才终于在 1861 年 2 月宣布他将在下个月回銮，但由于健康恶化，回銮未能成行。

1851 年登基的咸丰皇帝体质一直虚弱，在避难热河期间，他

---

<sup>187</sup> Mary C. Wright. *The Last Stand of Chinese Conservatism: The T'ung-chih Restoration, 1862-1874* (Stanford, 1957), 50.

试图借助寻欢作乐来忘却悲哀和羞耻，由于过分沉湎于酒色以至精气耗尽。在花天酒地期间，他的宠臣和亲信是怡亲王、郑亲王和协办大学士肃顺，尤其是尔顺获得了对他的强有力控制。1861年8月21日，咸丰帝一病不起；他在弥留之际，点名6岁的儿子载淳为皇太子。

肃顺和上述两位亲王立即草拟了一份遗诏，任命他们自己和另外五位大员为赞襄政务王大臣。恭亲王被冷落到了一旁，当他要求前往热河为先帝吊孝时，却遭到拒绝，形势更加不妙了。先帝的两宫皇后——时年27岁而身无子嗣的慈安和新皇帝的生母、25岁的慈禧——也同样受到冷落。她们虽然在8月23日被册封为太后，但被剥夺了懿准赞襄政务王大臣所拟诏旨的合法权力。太后与赞襄政务王大臣之间随后在热河展开了激烈的权力争斗，最后决定与在北京保持着第三个权力中心的恭亲王合作，以孤立赞襄政务王大臣。

慈禧是一个才智卓越而又阴险狡诈的妇人，在大行皇帝染病期间，曾协助皇帝批阅奏折，同时暗地里对肃顺控制皇帝之影响力颇为嫉妒。她怀抱巨大的个人野心，设法在皇帝驾崩时占有御玺，而且，她怀疑肃顺所拟遗诏的真实性，于是成功地说服了另一位太后同她一起『垂帘听政』。一名特使，据称是太监安德海，被派往北京试探恭亲王的口风；恭亲王欣然同意合作，指望借太后之力取代赞襄政务王大臣，这时，他从皇太后处获准前来热河拜谒梓宫。

在一次秘密接头时，两位太后与恭亲王议定不在赞襄政务王大臣完全控制局势的热河采取任何行动，而要在恭亲王占据上风的北京动手；大行皇帝的灵驾将护送回京，到那时将采取迅疾行动。慈禧担心外国的反应，但恭亲王显然得到了外国支持的保证，而且自信地宣称将制止外国列强的干涉。

确实，英国人在支持恭亲王方面发挥了关键的作用。身为北京条约的签订人，恭亲王以其善意、机敏、举止优雅和愿意合作履行条约义务的姿态，给外国使节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英国人意

识到，保证他掌权符合英国的利益。英国公使<sup>188</sup> 在 1862 年 3 月 12 日给伦敦的一份报告中透露了英国在这场宫廷政变中扮演的角色：『……在过去十二个月里[我们]培植了一个倾向并相信作友善交往之可能性的派别，且有效地帮助了这个派别掌权，这决非是细小的成功。[我们]业已在北京建立了令人满意的关系，并已在某种程度上成为政府的顾问，而十八个月前我们还在同该政府开战。』恭亲王把驻扎天津的五、六千洋人军队看作是『……击败其政敌的后盾』。<sup>189</sup>

1861 年 9 月 11 日，恭亲王返回北京。与此同时，大学士周祖培和其他一些留居北京的官员也对肃顺擅权心怀不平，对皇太后临朝听政的愿望深感同情，他们延请名儒李慈铭准备了一份临朝备考录，枚举历史上太后临朝的先例。在李慈铭完成备考录之前，一名御史<sup>190</sup> 先发制人，向热河呈送了一份奏折，吁请两宫太后执掌朝纲而任命一到两位宗室亲王襄助政务。肃顺讥笑这个主意，理由是大清朝还从未有过太后执政的先例。

10 月 26 日，两宫太后不顾赞襄政务王大臣的强烈反对，在怡亲王和郑亲王的陪同下携幼帝返京，而咸丰帝的灵柩则由肃顺和醇亲王护送稍后上路。11 月 1 日，两宫太后抵达京城，立即收到了大学士周祖培和户部、刑部尚书的联名上奏，吁请她们在皇帝年幼期间执掌朝纲——这显然是由恭亲王指使的。他们声讨八位赞襄政务王大臣是在左右而非辅佐朝廷。一天之后，两宫太后召恭亲王、大学士和其他一些大员至禁宫，历数八位赞襄政务王大臣的罪行，并谕令将他们立即解职。怡亲王和郑亲王抗议这个行动不合法度，两宫太后为此颁发第二道懿旨，褫夺了他俩及肃顺的爵位，并将他们交付宗人府惩处。恭亲王的侍卫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拘拿了两位亲王，而正护扶灵柩前来北京的肃顺则在途中遭诱捕，也被投入宗人府大牢。怡亲王和郑亲王允准自裁；肃顺则于 11 月 8 日斩首；另外那五位摄政解职。

---

<sup>188</sup> 布鲁斯(Fedrick Bruce)。

<sup>189</sup> Masataka Banno, *China and the West: 1858-1861: The Origins of the Tsungli Yamen* (Cambridge, Mass., 1964),

241. 斜体由本书作者所加。

<sup>190</sup> 董元醇。

在这场政变中获胜的两宫太后和恭亲王联合执政，让母后执掌政务的做法在清朝确是没有先例的。顺治皇帝(1644—1661年)在幼年时由其叔父多尔袞担任摄政王；康熙帝(1662—1722年)年幼时则由四位摄政辅佐，而以鳌拜为首。从来没有太后听政的先例，但没有先例并不能妨碍意志坚强的慈禧。她让恭亲王当她的前台，授以议政王、军机大臣、内务府总管大臣和新设的总理衙门<sup>191</sup>大臣等衔，而恭亲王则需要太后支持以建立他自己的权力基础。这样，他们就达成了一项基于相互利用的联盟。

幼皇帝的年号是『同治』——或许暗示着两宫太后的共同统治——以第二年1862年为元年。慈禧不喜欢『母后』的称呼，因为隐含了她被安排在合法权力来源较远的一种地位；她更愿意依所居住的西宫被称作『西太后』；另一位住在东宫的太后慈安则成为了『东太后』。尽管两宫太后一道垂帘听政并收纳大臣的奏章，但通常是西太后披阅奏折、提问和决断，而以德胜才的东太后在处置政务时则相当谨慎。

外国对这场政变的反应大体上是认同的，英国副外交大臣莱亚德(A. H. Layard)于1862年3月18日在下议院宣称：『在很短一段时间里发生了一个重大变化；业已实施的政变导致了大臣的变换……恭亲王和两位太后组织了一个新政府，制定了一项新政策；中国政府第一次承认了外国人的权利，并同意平等地对待他们。』<sup>192</sup> 恭亲王和总理衙门成了进步和善待外国人的象征。

## 合作政策和外交现代化

1860年与英法媾和的惨痛教训，促使恭亲王对洋人的态度发生了彻底的转变。在此以前，他也是激烈反洋的，主张对外夷索求作坚决抵制并处死巴夏礼(Hany Parkes)；而在媾和以后，他形成了对夷务的新概念。他逐渐尊重甚至崇拜英国的力量，认定中国别无选择，只有去学会如何与西方共处。

恭亲王在与额尔金勋爵和葛罗男爵的周旋中，明确地领悟到

<sup>191</sup>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的简称。

<sup>192</sup> Banno, 240-41.

了西洋器械的精良。令他惊喜的是，他发现这些从前的敌人不仅不想对中国隐瞒他们的军事秘密，而且还公开提议要按西洋模式来帮助中国训练军队及铸造武器。英法占领军在缔和后立即撤离北京，进一步表明外国列强对中国并无领土野心，而且更非蛮不讲理和不守信义，倒是中国人习惯于欺诈他们。恭亲王得出结论，只要中国信守条约义务，以善意和开明的态度对待洋人，不给他们以任何抱怨的理由，就能保持和平。依照这种乐观的想法，从前被认为是耻辱的条约现在变成了

一种用来确定最大让步底线的有用工具，超过这条底线，中国就不同意，而洋人在法律上也不得逾越这条底线。根据这种理解，这位 28 岁的亲王为中国制定了一项新政策：中国应在外交上接纳西方以获得一段时期的和平，并于这期间在西方帮助下加强军事力量。因此，通过外交赢得和平便成为政府的直接目标(标)，而自强更生则为终极目标(本)。这种双向的手段在京城得到了满洲军机大臣文祥的衷心支持，在外省则得到几个实力派领袖如曾国藩、左宗棠和李鸿章等人的拥护。

为中国设计新的发展方向的并不只有恭亲王一人，西方人也做了这方面的工作。他们承认了这样的事实，即享受条约权利的前提条件，是要出让这些权利的政府继续存在下去。西方列强相信，一个稳定的中国有利于不断增长的对外贸易，因此决定维持清廷的存在并帮助它现代化。随着这种政策的转向，英国原先的中立姿态转变为积极地(虽然也是有限度地)支持清廷镇压太平天国，如前一章中所述。

已经驻节北京的外国外交官也得以更好地理解中国人的观点，不知不觉地得到了某种程度的汉化。美国公使蒲安臣(Anson Burlingame)和英国公使布鲁斯(Frededck Bruce)现在提倡一种对中国的『合作政策』，主张：(1)西方列强之间的合作；(2)与中国官员的合作；(3)承认中国的合法权益；(4)坚持条约权利。<sup>193</sup>

中国和西方所作出的政策改变，导致了十年时间的相对和平、和谐、善意和合作，并为中国发起外交和军事现代化提供了

---

<sup>193</sup> Wright, *The Last Stand*, 21-22.

一个良好的环境。

外交的改良始于 1861 年 1 月 11 日恭亲王和文祥上奏的『统筹全局酌拟善后章程』，该章程建议设立一个新的衙门总理夷务；在现有驻节上海负责管理原有五个口岸的办理通商大臣之外，再在天津设立一办理通商大臣，以管理三个北方口岸；<sup>194</sup> 飭令广东、上海各派两名通解外国语言之人来京委差；于八旗中挑选天资聪颖、年在十三四岁以下者学习外国语言；各海口内外商情与各国新闻纸，按月呈报总理衙门。这份章程标志了自强运动在外交方面的开端。

**总理衙门** 清廷从前一直没有设立外交官衙，因为中国从来就不在平等的、外交的级别上承认其他国家，而只是在藩务(封贡事务)和商务的基础上对待他国。朝廷排斥设置外交机构的需要，这些藩务和商务是通过几个政务机构来应付。在鸦片战争之前，藩务由礼部执掌，因为它们本质上反映一种礼仪关系。俄鞑斯和边疆事务由理藩院管辖，而与西洋海国的贸易则委派给驻节广州的总督办理。该总督通过粤海关监督(『户部』)和行商『驾驭』那些外夷。在两次鸦片战争期间(1842—1856 年)，出于纯粹实用的目的，两广总督和两江总督充任了中国的非正式外交大臣和副外交大臣。1860 年的《北京条约》重申了西方外交代表驻扎中国京城的权利，此后就出现了设立一个外交机构来统筹办理外交事务的实际需要。接纳外国使节、分配使团馆舍、交付赔款、开放新口岸和一大堆与新的条约义务相关的其他问题，要求马上给予关注。经恭亲王的奏请，1861 年 3 月 11 日在北京设立了总理衙门。虽然外国人一般都称之为外交部，但实际上它的职能更像是军机处的一个下属机构，而不是一个正规的政府部门。总理衙门的机构和特征略述如下：

1. 它最初被设想为一个临时性衙门，由一位帝胄亲王负责，另由一些大臣<sup>195</sup>协办，这些大臣同时兼任内阁部院官员——军机大臣、大学士、诸部尚书和侍郎。在他们之下是十六名办理文案

<sup>194</sup> 天津、牛庄和芝罘(登州)。

<sup>195</sup> 开始时一般有 3 至 5 人，后来增至 9 至 11 人。

的章京，满汉各八人。恭亲王是总理衙门首任的、也是长期负责的大臣，军机大臣兼户部侍郎文祥则是该衙门的主要大臣，他一直供职至 1876 年去世。

2. 作为一个办事机构，它没有编制，没有定级别，只是一个出于权宜之需创立的临时机构。理论上，它只关心外交政策的执行而无干于政策的制定，因为最高决策权掌握在皇帝及其首要顾问军机大臣手中。但在实践中，总理衙门的奏请一般都获奏准，因为恭亲王和文祥两人均兼任军机大臣。

3. 它分作五个股：俄国股、英国股、法国股、美国股和海防股。另有两个附属机构：海关总税务司署和同文馆。

4. 它不仅办理外交事务，还开展一些现代化项目。它提倡新式学堂、西洋科学、工业和交通，这使它经常遭到一些死硬的守旧派抨击，而外国人也时常批评它步伐不够迅速。因此，总理衙门就处在一种两头受气的境地——外国人指责它因循守旧、办事拖延，仇洋派则攻讦它将中国的利益出卖给外夷。

5. 它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在 1869—1870 年以后的影响日减，当时慈禧太后再度训斥了恭亲王；而阿礼国协议也未能获得英国的批准(参见下一章)；也正是在这两年间，李鸿章就任了直隶总督和北洋三口通商大臣之职。拥有这双重身分的李鸿章权力胜过了总理衙门(参见下一节)。

6. 虽然总理衙门未能有效地发挥外交机构的作用，但它作为现代化的倡导者却相当成功，它是中国在响应西方冲击时所设置的第一个重大的机构。<sup>196</sup>

**通商大臣** 除总理衙门之外，另在天津设立了办理北方三口通商大臣，以满洲贵族崇厚为首任大臣，直到 1870 年才由李鸿章接任。该职署之设立是并行于驻节上海的钦差大臣。上海钦差大臣办理最初五个口岸及根据新近条约开放的长江沿岸和南方沿海口岸之事务。1862 年，上海的钦差大臣被授予『通商事务大臣』的官衔，由江苏巡抚兼任；1866 年下半年，它成为两江总督

<sup>196</sup> Ssu-ming Meng, *The Tsungli Yamen: Its Organization and Functions*(Cambridge, Mass., 1962).



的兼职。设在天津和上海的这两个通商大臣分别被称为『北洋大臣』和『南洋大臣』。<sup>197</sup>

设立这些通商大臣官职的一个原因，是为了在北京以外的地方管理贸易，以便杜绝在京城出现太多的外交事宜。恭亲王知道朝廷对外国使节强行驻扎于北京心怀恐惧和愤慨，他解释了创设北洋大臣之职的私下动机：『如天津办理得宜，则虽有夷酋驻京，无事可办，久必废然思返。』<sup>198</sup>这一计策相当成功，以至于李鸿章在 1870 年接任天津北洋大臣之后便实际上抢夺了总理衙门的职权。正如他在 1870 年解决了天津教案，1871 年奏请与日本建立了官方关系，1875—1876 年间解决了马嘉理案(Margary murder)(参见下一章)；也正如他在 1884 年与法国人进行了关于安南问题的谈判，并办理了八十年代初期朝鲜的开放事宜和甲午战争后与日本的谈判。在 1870 年以后的二十五年里，李鸿章在天津的衙门实际上成了中国的外交部，但外国使节却并未离开北京。

**同文馆** 同文馆于 1862 年经恭亲王提议在北京开办，外国人则称其为翻译学院或外语学院。它原初设计为一所联合教习西文和华文的学校，故有了『同文馆』之名。该馆的创设是为了回应英、法《天津条约》中关于规定英语和法语文本为条约唯一正本的条款，中国因此需要训练精干的语言专家，以便摆脱对洋人翻译和半瓶子醋的广东通事的依赖，那些广东通事只能说『洋泾浜』英语。由于没有一个中国人有资格教习外国语言，故一开始便延聘了一名英国传教士，一名法国传教士及俄国外交使团中的一名翻译，请他们到同文馆教习他们各自国家的语言，后来又添加了德语。该馆也教习汉语。<sup>199</sup> 1864 年，美国传教士兼教育家丁韪良(w. A. P. Martin)作为英文教习加入同文馆。到 1866 年，在克服了守旧派首席大学士倭仁的反对之后，天文和算学被列入了课程表；次年，著名的学者型官员徐继畲被委任为专管大臣，这所学校逐渐具备了小型文学院的规模。

<sup>197</sup> 此处官街中的『洋』字实际上是指『口岸』。

<sup>198</sup> Hsu. *China's Entrance*, 107.

<sup>199</sup> 由徐树琳授课。

1867年，丁韪良返回美国入读印第安纳(Indiana)大学，在国际法和政治经济学领域作为为期两年的进修，获得了博士学位。1869年他返回中国，被擢为同文馆总教习，他从海关总税务司赫德(Robert Hart)那里确保了财政支持。在丁韪良的指导下，同文馆八年的学制中添加了各类课程，前三年专攻语言，后五年则攻赞各门科学和综合课程。1879年该馆注册的在赞学生计163人，其中38人专攻英语，25人攻法语，15人攻俄语，10人攻德语，33人攻算学，6人攻天文，7人攻格致，9人攻万国公法(即国际法)，12人攻化学，8人攻生理学。<sup>200</sup>然而，学生的素质是很低的，因为很少有满人和汉人的世家大族愿意将自己的子弟送来就赞，结果是学生中的相当一部分人是年龄偏大的庸才，他们是冲着津贴来就读的。

尽管如此，同文馆标志了中国施行西式教育的开端。由于许多洋教习也在他们的华人学生帮助下从事翻译，同文馆同时也就充当了传播外来学识的原始研究机构。1873年，同文馆开设了一个小型的印书处，是乃『大学出版社』的雏形，该处出版了十七部有关国际法、政治经济学、化学、物理和自然哲学等领域的重要著作。

其他地方也开办了类似的外语和西学学堂，1863年上海开了一所(广方言馆)，1864年广州开办了一所，1866年在福州也开了一所。<sup>201</sup>北京同文馆一直延续到1902年并入京师大学堂。在北京同文馆比较杰出的毕业生中有两名驻外公使和一些外交官。

**海关** 恭亲王以总理衙门主持人的身分，于1861年4月7日任命李泰国为海关总税务司，责成他『总理稽查各口洋商完税事宜，帮同各口监督委员，务将出口、入口各货分晰清楚，勿得牵混，且约束各口税务司及各项办公外国人等秉公尽力，如有不妥，惟李泰国是问』云云。<sup>202</sup> 这项任命，使1854年已经在上海

---

<sup>200</sup> W. A. P. Martin, *Calendar of the Tungwen College*(Peking, 1879), 10.

<sup>201</sup> 有关同文馆和在江南制造局及福州船政局内的其它学堂之详情，参见 Knight Biggerstaff, *The Earliest Modern Government Schools in China*(Ithaca, 1961)。

<sup>202</sup> Wright,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151.

发展起来的外国人监督海关税务之成例，得以确认和制度化。现在追述一下历史。1853年9月，小刀会占领了上海老城，令到清廷海关监督<sup>203</sup>无法理事，洋商很高兴得以浑水摸鱼，他们不支付任何进口关税。但是，英国驻上海领事阿礼国(Rutherford Alcock)记住十年前璞鼎查爵士要求英国领事保证英国公民缴纳关税的训令，他与美国驻华公使马沙利(Humphrey Marshall)联手设计了一套临时制度，据此，两国领事代中国政府从他们各自国家的公民那里征集关税。

英法美三国领事担心其他地区的商务会受损害，遂与两江总督展开谈判，并建成了一项协议，即在上海成立一个外国税务司，帮助清政府从所有洋商那里公平征收海关关税；中国方面则废除了内地关税，以示对这项协定的回报。

1854年7月12日，经中国海关总监督的完全同意，英国的威妥玛(Thomas Wade)、美国的贾流意(Lewis Cart)和法国的史亚实(Arthur Smith)就任上海海关税务司。繁重的日常事务落到了威妥玛的头上，这三个人中间只有威妥玛一人懂汉语及海关程序。威妥玛发觉工作太繁重，以至无法进行汉学研究，于是他在一年后辞了职。随后，在1855年6月1日，英国驻上海代理副领事、时年23岁的李泰国挣得了这份差使。他那强有力的监督，为中国政府征收到的关税比从前清廷海关监督收得的还要多。1858年，李泰国暂时离职，以便在《天津条约》谈判中为额尔金勋爵效命，之后他重返海关税务司之任，为新的海关奠定了基础。上海模式的洋人监督制度被推广到其他一些条约口岸，每处海关由一个洋人税务司负责，这些洋人税务司后来被称作关长’他们接受上海总局的总税务司也即李泰国本人的指令。由于这一背景，1861年4月恭亲王给李泰国的任命，便相当于正式确认一种已经在操作中的制度。

李泰国对这项任命的反应非常奇怪，也极其无礼。他既不接受也不拒绝任命，而是以健康为由返回了英国。他委上海海关税务司费士来(G. H. FitzRoy,一作费子洛)和广州海关副税务司赫德

---

<sup>203</sup> 吴健彰，从前曾是广州的行商。

在他离职期间署理总税务司之职，直到他返回。赫德被派往北京接受恭亲王的委命。就性格和风度而言，赫德圆通、耐心，与李泰国截然相反。中国人对待赫德比对待李泰国更热情，当李泰国在阿本思购船事件(参见下一节)中表现得太无原则也过于专横时，赫德于1863年被任命接替担任总税务司。在赫德的领导下，一个国际性的中国海关机构发展了起来，到1875年时，中国海关雇用了252名英国籍及156名其他西洋籍雇员。<sup>204</sup>

在一份日期为1864年6月21日的通告中，赫德阐述了属于外籍雇员『守则』之类的种种规定。他建议他们学习汉语、做事耐心而『不带优越感』，工作时『力争说服他人而非发号施令』、『勤于补救而不发脾气，因发脾气便会暴露缺点』，他以果断明了的语气告诉他们：

应时刻铭记，税务司署乃中国之海关而非外国之海关所有，故而，本署各员之天职应向着中国之官民行事，以杜绝任何冒犯与恶意之缘由……领取中国政府之俸禄因而身为该政府属员之人，处事理应不犯其禁忌，亦不惹其嫉猜厌恨。故本司署外籍雇员与中国官员交往时应切记，尔等乃**彼等之同僚**，而与中国平民人等交往时亦应切记，尔等颇有义务及责任姑作**彼等之同胞**：怀此念者即可趋于待官吏以礼貌，待百姓以友善矣。<sup>205</sup>

赫德勤于思考，办事得体、确当，使他得宠于朝廷，朝廷将他引为忠信之臣及外事顾问。在他有生之年，清廷再也未任命其他总税务司；清廷对这位洋员是如此看重，而他本人也在十九世纪八十年代谢绝了让他出任英国驻华公使的聘请，以便继续供职于中国海关。在他的引荐下，许多杰出的外籍人士效命于中国的国际性海关；其中较著名的一位是1876年毕业于哈佛大学的马士(H. B. Morse)，他在退休后撰写了好几部关于中国贸易、行政和对外关系的开创性权威论著。

国际法的引进 在鸦片战争前，钦差大臣林则徐曾延请美国传教士伯驾翻译了瓦泰尔著《国际法》中的三个章节，但却还

<sup>204</sup> John K. Fairbank, K. F. Bruner, and E. M. Matheson(eds. ), *The I G. in Peking* (Cambridge, Mass., 1975), 2, vols.

<sup>205</sup> MacNair, I, 384—85. 斜体由本书作者加。

没有汉语的万国法(Law of nations)全译本。不懂国际法致使早期中国的谈判者犯了许多大错误：他们在关税自主、治外法权和最惠国待遇等一些重大的问题上轻易作出让步，而在诸如外交代表驻节和陛见不行磕头礼之类平常的、无关宏旨的事情上拼死相争。丁韪良目睹中国急需外交指南，决心自己翻译一部国际法著作，他把国际法看作是基督教文明最美好、最成熟的成果。在中国抄写助手的帮助下，他于1862年开始翻译惠顿(Henry Wheaton)的《万国法原理》(Elements of International Law)，希望以此表明，西洋人有一些约束他们国际关系的原则，并不一味依靠野蛮的武力，也希望他的译本能促使不信基督的中国政府承认基督教的精神。

急于了解西洋外交的恭亲王，私下里很急切地想知道国际法。通过美国公使蒲安臣的善意帮助，丁韪良的译本于1864年呈递到总理衙门。由于译本手稿的格式和行文粗糙枯燥，它被交付总理衙门的四个章京作彻底的校订。

在校订手稿期间，总理衙门得到了一个验证其实用性的机会。新任普鲁士公使李福斯(Yon Rehfuës)于1864年春乘一艘战舰抵达中国，他在大沽口外发现有三艘丹麦商船，由于其时普鲁士正与丹麦在欧洲交战，李福斯便立即下令捕捉这三艘商船当作战利品。恭亲王依仗新获得的国际法知识，抗议这种将欧洲的争端扩大到中国和在中国的『内水』(这是中文表示领海的用词)捕捉船只的行径。恭亲王拒绝在普国公使表示悔改前接纳该公使，并申饬他以如此不得体的方式开始他的使命。处境尴尬的李福斯释放了这三艘商船，并支付了1,500美元的赔偿金。恭亲王验证了丁韪良译本的有效价值，他散发了三百本译本给各省当局。

运用这种新的知识并辅之以其他一些外交现代化举措，中国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的整个十年中，设法维持了与外国列强的和平关系，从而得到了一段逼切需要的喘息时机，以实施其自强规划。

## 军事现代化和早期工业化

与恭亲王的外交现代化相媲美的，是他本人创建一支新式水

师的努力及外省领袖——曾国藩、左宗棠和李鸿章——通过试用洋船洋炮、置办军备工业和开办新式学堂来推行军事现代化的努力。他们的举措标志着自强运动的开端，这场运动持续了三十五年，直到1895年。不过，借鉴西方的想法早在这些领袖之前的二十多年就已出现了。

**先驱者** 钦差大臣林则徐是第一个倡导借鉴西方思想的人，他命人翻译澳门、新加坡和印度的报纸，收集西洋地理、历史、政治和法律方面的情报。在他的倡议下，瓦泰尔《国际法》中的某些章节翻译了过来，慕瑞(Murray)著《世界地理大全》(Cyclopaedia(C, of Geography)中的部分章节也在1841年译成了中文，冠以《四洲志》的书名。借助这些关于西方的粗浅知识，林则徐对英国的力量稍起敬意。他购买了二百门洋炮加强广州城防，并命人翻译西式铸炮手册，这些事实即可表明，他敏锐地意识到了夷人器械之精良，以及中国了解其秘密的需要。

鸦片战争的败绩，被中国的大多数士大夫说成是历史的偶然事件。但是，少数一些与林则徐结交或受他影响的学者却高瞻远瞩，意识到中国与外部世界关系中的一个新时代已经来临，当中最著名的是魏源(1794—1856年)，林则徐曾将关于外国情况的一应数据转交给他。魏源在1844年将这些资料编纂成一部共五十卷的大部头著作，<sup>206</sup>名为『海国图志』。这部著作的目的清楚地表达在该书的序言中：『是书何以作？曰：为以夷攻夷而作，为以夷款夷而作，为师夷长技以制夷而作。』<sup>207</sup> 该书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略述西洋列国的历史、地理和晚近政治局势；第二部分是关于洋炮的铸造和使用；第三部分为造船、开矿及西洋实用工艺的林林总总描述；第四部分为魏源及其同时代人提出的如何对付西洋的建议。该书是关于西方的第一部重要的中文著作。

其他一些开创性的著作包括，一部盛词赞扬美国政治制度的叙述性书著，名曰《合众国说》，及一部研究晚近外夷侵扰中华之情形的著作，叫《夷氛闻记》，这两本书均由梁廷桐撰写。随后

<sup>206</sup> 1852年扩编为100卷。

<sup>207</sup> 楷体为本书作者加。

出现了一部由徐继畲撰写的著名世界地理著作《瀛环志略》及何秋涛撰写的一部略述俄罗斯及其他北方国家之地理、历史和政治的宏作、八十卷的《朔方备乘》。除最后一种外，各部著作都强调加强海防以抵御西洋海国的重要性。他们的核心观念是，只要中国发展起充足的沿海防御，它就能不受制于来自海上的敌人。他们并不瞭解或承认这样的事实，就是受方兴未艾的民族主义、资本主义及迅猛工业化驱使的欧美之海外扩张，是很难被中国的地方性防御遏止住的。这个研究西方的初始阶段只是围绕着海防的狭窄主题兜圈子，而且这些身为民间学者的编著也对他们的国家影响不大。

1860年的战败更猛烈地震撼了学界和官场中人物，曾一度与林则徐交往的冯桂芬(1809—1874年)率先倡导『自强』主张。在他写于1860—1861年间的名著《校芬(邨)庐抗议》中，他非常现实地指出，中国以往所知的旧世界与已经强压过来的新世界之间有巨大差别，所以极力主张中国应采纳西洋的船舰火炮、在通商口岸开设船坞和枪械制造厂。他更断言，既然像日本那样的小国都感到需要按西洋模式加强自身，那中国就更应发愤图强了！考虑到新近与西洋列强缔结的和约，冯桂芬警告说，中国必须利用这个天赐良机来加强自己，否则将为丢失机遇而后悔不已。至于魏源所倡的以夷制夷之思想，冯桂芬认为这绝无可能；夷语的难懂及不了解夷人的习惯，将妨碍中国在夷人之间行离间挑唆之计。『魏源唯一言成理，曰师夷长技以制夷』，<sup>208</sup> 造句名言代表了1861—1895年间『自强运动』的精神动力。

**恭亲王与李泰国——阿思本舰队** 自强运动在京城的主要推行人是恭亲王和文祥，他们向朝廷灌输这样的观念，即中国之所以吃败仗并非因为将士不用命，而是因为装备不善。中国若要在将来抵御外侮，就必须采纳西洋的火器、船舰和训练军队。1862年是朝这个方向努力迈出的第一步，其时，恭亲王授命署理海关总税务司赫德委托身在英国的李泰国购买并装备一支火轮

<sup>208</sup> 冯桂芬：《校芬庐抗议》（上海，1897年），卷2，第4—6页。此处的『抗议』实际意思是『直言不讳』，同于《后汉书》中的『抗议』之意。

舰队。李泰国购得了八艘轮船，并雇用了英国皇家海军舰长阿思本(Sherard Osborn)管带造支舰队。李泰国在未经告知北京朝廷、更没有获得同意下，就于1863年1月16日与阿思本签订了一项合同，据此，阿思本将担任这支由欧洲人驾驶的舰队之总司令，而且只听从身为中国皇帝代表的李泰国之命令。如此专断行事的李泰国为他的行动辩解说，他不受中国普通的行动规则和正常的办事程序之束缚，并说：『我的地位是一个受中国政府雇用的外国人，为他们去做某些工作，而并非他们的下属。我不需申说，一位英国绅士在一位亚洲野蛮人下面做事的那种观念是悖谬的。』<sup>209</sup> 李泰国立意要让自己当上中国的『海军大臣』兼海关总税务司；前一职务将给予他无可匹敌的(海军)兵权，后一职务则让他控制约七百万两的海关岁入。为昭示他的重要地位，他要求在北京拥有一座官邸供他居住，中国人对于他的所作所为难以容忍。

在阿思本率舰队于1863年9月抵达中国时，恭亲王告谕他，他的官衔是副管带，其权力仅为统带舰队中的外国人，他必须听命于他活动地区的总督和巡抚，即两江总督曾国藩和江苏巡抚李鸿章。李泰国抗辩称，他是来『效命于皇帝而不是做那些外省督抚们的侍从』，尤其不是听命于像李鸿章这样一个『无道德修养的官僚』。恭亲王毫不动摇，在这种情况下，阿思本建议解散舰队，以免其落入太平军、敌对的日本大名或甚至是美国南部联盟之手。

曾国藩承认，中国与其容纳一支桀惊不驯且或将引起无法预料之纠葛的洋人水师，还不如将其解散并大度地酬报其官佐。美国公使蒲安臣自愿作调停，阿思本被赏予一笔1万两的特恤金，而李泰国则获得了1.4万英镑，作为他在与中国政府争吵期间应得的薪俸和津贴。随后，他的海关总税务司之职便被赫德替代。中国政府花费了55万英镑购买了一支舰队，然后解散，除了惹上一身麻烦之外，一无所获。第一次组建一支新式海军的尝试可谓彻底失败。<sup>210</sup>

<sup>209</sup> Lay. *Our interests in China*, 19.

<sup>210</sup> 详情参见 John L. Rawlinson, *China's Struggle for Naval Development, 1839-1895*, 34-37; Katherine F.



**各省自强运动的开始** 大部分的自强规划是由曾国藩、左宗棠和李鸿章等一些外省督抚推行的，他们从征剿太平天国期间与洋枪队和常胜军的交往中，亲眼目睹了西洋坚船利炮之精良，但这些奇技淫巧超出了儒家士大夫正常的领悟能力。有一则逸闻称，曾国藩的同代人胡林翼看到两艘洋火轮在江中毫不费力地飞速逆流而上，他惊诧不已，无可奈何地叹息说：『此乃吾等无法解喻之物也!』念及将来要面对如此一个深不可测的敌手，胡林翼惊恐万状，由于他在征剿太平军期间过度劳累而身体衰弱，不久之后就去世了。

如果说火轮给了胡林翼如此强烈的震撼的话，他也不是唯一一个有此感受的人，在那些目光深远的人看来，造船成了求生的必不可缺之物。1862—1863年间，曾国藩在安庆尝试着打造了一艘船，但这艘船无法平稳快速航行，他受挫后并不气馁，而是更加坚定地去揭开制造船舰和枪炮的秘诀，以求打破西洋人对军力的垄断(monopoly of power)。<sup>211</sup>

在曾国藩的倡议下，1865年在上海建立了江南制造局，该局的机器由容闳从美国购得，容闳是第一个从耶鲁大学毕业(1854年)的中国人，他在1863年进入曾国藩的幕府。江南制造局不光铸造枪炮，也制造船舶并开设一个翻译馆，它所造的第一艘船竣工于1868年，长185英尺，宽27.2英尺。该局一共打造了5艘船，其中的最后一艘在1872年制成，拥有400匹马力，配备26门火炮。它的翻译馆在不到十年时间裏翻译了98种西洋著作，其中47种属自然科学领域的书籍，45种为军事和技术一类书籍。江南制造局无疑称得上是自强运动早期的主要成果。

如果说曾国藩开辟了西化之路的话，左宗棠和李鸿章则是斗志昂扬地紧握了西化的火把。左宗棠一向信奉知行合一，他的思维训练受林则徐和魏源的影响；他对造船的兴趣，导致了在1866年设立著名的福州船政局，以两位法国人日意格(Prosper Giquel,

---

Brunet, John K. Fairbank, and Richard J. Smith(eds. ), *Entering China's Service: Robert Hart's Journals, 1854-1863* (Cambridge, Mass., 1986), 257, 316-317.

<sup>211</sup> Teng and Fairbank, *China's Response*, 62.

1835—1886年)和德克碑(Paul d' Aiguebelc, 1831—1875年)分任正副监督,该局打造出了四十艘船舰。该局所属的船政学堂(求是堂艺局)培养出了一批能干的官佐,内中有极其干练聪颖的严复(1853—1921年),他曾就学于英国,后来翻译了一批西方关于思想、社会学、逻辑学和法学方面的重要著作(参见第十七章)。福州船政局是自强运动的第二大重要的成就。

自强运动的主要人物是李鸿章,他与常胜军及华尔和戈登等许多洋人军官的交往,使他认识到了枪炮舰船的可怕威力。他夸大其辞地赞扬西洋大炮和弹药乃『天下无敌之攻防器械』,并且颇为天真地认为,只需拥有汽船火炮及弹药,就足以抵御外来入侵。李鸿章对西洋军制和器械的崇拜,可见于他1863年致曾国藩的一封信函中:

鸿章尝往英法提督兵船,见其大炮之精纯、子药之细巧、器械之鲜明、队伍之雄整,实中国所不能及。其陆军虽非所长,而每攻城劫营,各项军火皆中土所无。即其浮桥云梯炮台,别具精工妙用,亦未曾见……深以中国军器远逊于外洋为耻。且戒谕将士虚心忍辱,学得西人一二秘法,期有增益……若驻上海久,而不能取资洋人长技,咎悔多矣!<sup>212</sup>

李鸿章警告说,如果中国不在造船和枪炮制造方面急起直追的话,日本不久就会效法西洋而超过中国。局势的危急迫使中国必须立即施行自强规划,李鸿章在1872年大声疾呼,中国正面临着三千余年未有之变局:西洋人自印度而至南洋而至中国,步步紧逼而来,此种推进无法阻挡,中国必须迎头抗御这一挑战,断然采纳西式船炮来加强自身。

随着曾国藩于1872年去世及左宗棠在1868至1880年间投身于镇压西北和新疆的回民叛乱之役,李鸿章成为了自强运动的中心人物。他在1870年以后的二十五年里长期担任直隶总督和北洋大臣之职,这使他得以在华北建立起一个全权独揽的军事和工业基地。虽然他只是一个省级大员,但他实际上行使着中央政府的一些职权,并充当一种类似于全国上下自强规划之『协调人』的角色。<sup>213</sup>他在三十年中一直是中国『洋务』<sup>214</sup>的主要设计师及

<sup>212</sup> Teng an f Fairbank, *China's Response*, 69.

<sup>213</sup> K. C. Liu, "Li Hung-chang in Chihli: The Emergence of a Policy, 1870-1875." 1966年4月4日在纽约第18

倡导者，主要的功绩包括：1867年的金陵机器制造局、1872年的轮船招商局、1880年和1885年分别在天津开办的水师学堂和武备学堂、以及1888年的北洋水师。

但是，李鸿章对船炮的过度专注和他对西方政治制度及文化的相对漠视，限制了自强运动的范围。他的这种态度，部分是源于他相信，除却武器之外，中国在任何事情上都超过西方；<sup>215</sup> 部分则由于他乃是负责军备和海防之大员的事实。他意识到中国有增强军事力量的紧迫需要，但却没有作更大和更远的政治和社会的改造。

**守旧派的反对** 虽然自强运动的范围有限，其领袖们看待中国所面临问题的眼界也颇有局限，但洋务的倡导者已远远地超越了他们同辈的士大夫，这些人基本上对近代世界充耳不闻，对现代化视而不见。1867年，恭亲王奏请皇上旨准在同文馆添设一个天文算学馆，并延聘洋教习向那些已通晓汉学的生员讲授这类科目，此时他遭到了守旧派领袖、理学宗师大学士倭仁(死于1871年)的猛烈抨击。倭仁质问：『夷人称兵陵我畿甸、焚我园圃，凡我国人何能一日忘此仇耻哉？何能复举聪明俊秀之中华才士变而从夷？』恭亲王的反驳直截了当：既然倭仁有更好的救国良策，着其奏来：

该大学士(即倭仁]既以此举为窒碍，自必别有良图。如果实有妙策，可以制外国而不为外国所制，臣等自当追随该大学士之后……如别无良策，仅以忠信为甲冑、礼仪为补櫓等词，谓可折冲樽俎，足以制敌之命，臣等实未敢信。<sup>216</sup>

慈禧太后理解借鉴西洋的重要性，但也不想得罪守旧派，她一方面同意设立算学馆，另一方面又委命倭仁在同文馆内开设一个单独的汉学馆。她的伎俩是借用守旧派来牵制进步派，以免后者的势力强大，令她无法控制。倭仁不愿与同文馆为伍，所以在

---

届亚洲学会年会上宣读的论文；后发表在 Feuerwerker, Murphey, and Wright(eds. ),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68-104.

<sup>214</sup> 诸如船舰、枪炮、铁路、铜线(即电报)及其它一些西式企业，其之所以称『洋务』是为了区分于『夷务』(即外交事务)。

<sup>215</sup> 李鸿章写道：『中国文物制度，事事远出西人之上。独火器万不能及。』Teng and Fairbank, *China's Response*, 71.

<sup>216</sup> Teng and Fairbank, *China's Response*,76-79.

骑马赴馆途中故意坠鞍跌落，这样便有了不去同文馆任职的借口。保守的儒家社会和官方人士对创新开拓的敌意非常强烈，令到自强派人士不得不在开展自强运动的道路上披荆斩棘。

## 自强运动的各个阶段

**第一阶段** 根据着重点的变化和理念的变迁，自强运动可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大致从1861年到1872年，强调建立翻译馆、新式学堂及派遣留学生来吸纳西洋的火器、机器、科学知识，并培养技术和外交的专业人才；推行一些确保与西方列强良好关系的外交措施，以便使中国能够获取这些国家造船和军火装备的秘诀。如前所述，此时的动力是希望『师夷长技以制夷』；自强派丝毫不承认需要西方的其他任何东西。这一阶段跃跃欲试的领袖，在京城是恭亲王和文祥，在外省则是曾国藩、左宗棠、李鸿章诸公，他们的主要成就如下：

1861年 经恭亲王提议，在北京设立总理衙门，在天津和上海设立通商大臣署衙。

1862年 经恭亲王提议，在北京设立同文馆。

李鸿章在上海设立三个洋炮局，另命属下向英国军官学习操用火炮，向德国军官学习操用步枪。

1863年 李鸿章在上海开办外语学堂(广方言馆)。

李泰国——阿思本船队抵达。

曾国藩派容闳前赴美国购买机器。

1864年 李鸿章在苏州开设一个小型洋炮局。

广州开办一所外语学堂(同文馆)。

1865年 曾国藩和李鸿章在上海开设江南制造局，附设一个翻译馆。

1866年 左宗棠在福州城外的马尾开设福州船政局，机器从法国购得。附设一个船政学堂，内分前后两堂：前堂专授法语和造船，后堂专授英语和航海。

派遣斌椿率队的试探性使团前赴欧洲。

1867年 李鸿章开设金陵机器制造局。

崇厚开设天津机器局。

1868年 遣使团往聘列国，以蒲安臣为『办理各国中外交涉事务大臣』，协助满汉使臣。(参见下一章)

1870年 李鸿章将天津机器局扩充为四个厂。

1871年 筹划在大沽修筑一西式炮台。

1872年 经曾国藩和李鸿章提议,派遣三十名少年学童赴美国留学,就读于康涅狄格州之哈特佛德(Hartford)省城。

1872—1881年间,共有120名学童分四批被遣留洋。

李鸿章遣官佐赴德国留学。

李鸿章奏请开设煤铁矿。

这一阶段自强的显著特征是强调发展军工企业,这些企业有如下特点:首先,它们均为『官办』企业,带着官僚机构通常有的无能及裙带作风,即使从事新式生产,但仍保留着老式的行政管理程序。第二,它们在企业运作和材料方面依赖于洋人,其时似乎存在一种对洋人能力的盲目信赖,不管洋人的学识和经验如何。金陵机器制造局交由英国人马格里(Halliday Macartney)督办,而此人的职业却是医生。福州船政局由两位法国人日意格和德克碑督办,此二人以前从未造过船。建筑材料全部从国外进口。由于领导不力和官吏的腐败,所制的船、炮在质量上根本无法与西方同类制品相比。第三,这些军工产业成了创办它们的外省督抚们的权力根基,因而带有了一种强烈的地方和『封建』的气息。李鸿章在两江总督任上开设了金陵机器制造局;左宗棠则以闽浙总督的身分创办了福州船政局。在各个地区性集团之间,几乎没有有什么合作和协调,即使在這些大员调任他所——左宗棠在1868年赴任西北,李鸿章则前往天津,他们在那里建立了新的权力根基——之后,他们继续与其从前创办的企业保持着私人联系。<sup>217</sup>

**第二阶段** 随着自强运动的推进,中国人越来越认识到,财富是权力的基础——一个国家要强大就必须富有。新式国防远比传统国防花费大,它必须有更好的交通体系、工业和企业作支撑。李鸿章在1876年9月宣称:『中国之积弱不振,皆因贫穷之故。』因此,在1872—1885年的第二阶段中,虽然国防工业仍然是主要的着眼点,但也有更多的关注投向了发展一些追求利润的企业,如轮船、铁路、开矿和电报等。这类『洋务』逐渐被看作是『时务』,因为它们乃针对国家的急迫事务而开办。

---

<sup>217</sup> 牟安世:《洋务运动》(上海,1961年),第79-86页。

除了『官办』的军工产业外，此时出现了另一种类型的企业，以传统的盐政为模式，即『官督商办』。<sup>218</sup> 它们中最重要的有轮船招商局、开平矿务局、上海机器织布局 and 电报总局<sup>219</sup>。这些企业的资本来自私人资金，虽然官府作为赞助人也会在一开始提供部分资金或日后须偿还的贷款，但正如李鸿章公开规定的那样，『所有盈亏，全归商认，与官无涉。』<sup>220</sup> 出资入股的商人被排斥在经营之外，经营权则掌握在官府指定的官员或没有股金的个人手中(这些人可以在日后认购股份)。例如，轮船招商局的首任总办是一名官员；<sup>221</sup> 接替他的是一个从前的英国怡和洋行(亦称渣甸洋行)买办；<sup>222</sup> 1884年后该局又由一名官员<sup>223</sup> 办理。这些官督商办企业是一种混合体制，带有很强的官方色彩及其通常所有的无能、贪污腐败和任人唯亲。由于以追逐利润为目的，它们便通过政府优惠或干预来打击平民的竞争，并趋向于垄断行业。它们也依赖于外籍人员的支持：『华商』聘用洋人任航运督办、船长和技师。

由于曾国藩在 1872 年去世，而左宗棠则专事镇压西北回民叛乱，因此，在这第二个阶段，李鸿章显露为近代工业和企业的主要倡导者。恭亲王在 1865 年和 1869 年两次遭训斥(见下一章)后，已大大失却了对慈禧太后的影响力，文祥也已于 1876 年辞世。李鸿章上升为自强运动无可匹敌的领袖，而且，虽然他只是一个省级大员(直隶总督)，但由于他的职地靠近北京且得太后宠信，因此行使了中央政府的一些职权。超过 90% 的现代化规划是在他的襄赞下发动的。

1872 年 在李鸿章的支持下开设『官督商办』的轮船招商局。

1875 年 计划修造铁甲船。

派遣福州船政局的学生留学法国。

<sup>218</sup> 这个术语经常被翻译“government supervision-merchant management”，但此译法颇不正确。

<sup>219</sup> Albert Feuerwerker, *China's Early Industrialization: Sheng Hsuan-huai(1844-1916) and Mandarin Enterprise* (Cambridge, 1958), 9-10.

<sup>220</sup> Kwang-ching Liu, “British-Chinese Steamship Rivalry in China, 1873-85,” in C. D. Cowan (ed.),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 and Japan* (London, 1964), 53.

<sup>221</sup> 朱其昂。

<sup>222</sup> 唐廷枢，字景星。

<sup>223</sup> 盛宣怀。

1876年 李鸿章派遣七名官佐赴德国。

从福州船政局选送三十名学生和艺徒赴英法两国。遣使往聘英国和法国，此后数年间又遣使往聘其他国家。

1877年 李鸿章在天津开办开平矿务局。

丁宝楨在四川开设一个机器制造局。

1878年 左宗棠在甘肃创办一个织呢局。

李鸿章创办上海机器织布局。

1879年 大沽与天津之间开设电报线路。

1880年 李鸿章在天津开办一所水师学堂。

李鸿章奏请批准铺设铁路。

采纳一项建设新式水师计划并开始购买外国师船。

1881年 开设电报总局。

上海至天津的第一条电报线路开通。

在天津以北铺修了一段长二十里(六英里)的铁路。遣十名水师学生出洋留学。

1882年 李鸿章在旅顺开筑一座军港和一所船坞。

1883年 李鸿章派遣十三名水师学生和四名艺徒赴英国、法国和德国研习造船，十三名学生赴英国学航海。

**第三阶段** 从1885年到1895年期间，对陆海军建设的重视延续了下去，1885年组建海军衙门，1888年正式成立北洋水师。同时，开办轻工业以求富国的想法也越来越获得认同，其结果是缫丝业和棉纺业呈现出迅猛的发展势头。李鸿章继续控制住局面，但他此时面临湖广总督张之洞和两江总督刘坤一日益强劲的竞争。与此同时，光绪皇帝的父亲、新设的海军衙门大臣醇亲王崛起为京内的实权人物，而恭亲王则在1884—1885年的中法战争以后在政坛失意。

在经济体制方面，两种新型的工商实业——『官商合办』和『商办』——向占主导的官僚型『官督商办』企业争生存。但由于官府对商人的传统歧视和嫉妒，这两类企业都未能发达。较大的『官商合办』企业有开设于1891年的贵州制铁厂和建于1894年的湖北缫丝局。在这两个事例中，官方员吏欢迎私人资本，但讨厌平民控制企业。争夺湖北缫丝局控制权的斗争非常激烈，以至于商人资本最后被迫撤出，使该局完全变成了一个官营企业。

『商办』实业非常微弱，在整个工业实业和投资中只占很小的比重——与明治时代日本人筹集私人资本的方式有很大距离。八十年代中期到九十年代中期这十年中，主要的活动包括：

1885年 李鸿章在天津开设武备学堂。

北京成立海军衙门，以醇亲王为首，李鸿章为副。

1886年张之洞在广州建一纺织局。

1887年 张之洞和李鸿章分别在广州和天津开设了一些制造局。

李鸿章在黑龙江开办漠河金矿。

1888年 设立归李鸿章节制的北洋水师。

1889年 张之洞在广州开设一家织布局和一家铁政局。

1890年 张之洞开办大冶铁矿、汉阳铁厂和萍乡煤矿。

1891年 李鸿章在上海开办伦章造纸厂。

开设『官商合办』性质的贵州制铁厂。

1893年，李鸿章设机器纺织总局。

张之洞在武昌建四家棉纺和丝织厂。

1894年 湖北省建两家火柴公司。

创建『官商合办』性质的湖北缫丝局。

## 自强运动的局限与影响

以上所列或可提供一幅奋力拼搏的生动画面，但实际上它们只代表了非常肤浅的现代化尝试，其活动的范围局限于火器、船舰、机器、通讯、开矿和轻工业，而没有开展任何仿效西方制度、哲学、艺术和文化的尝试。自强的努力仅仅触及了现代化的表皮，而没有获得工业化的突破，这一根本的缺陷在1884—1885年的中法战争中暴露了出来，其时中国经过二十年的准备却无法保护它的藩属国安南。十年以后，中国在甲午战争中的败绩，更是确凿无疑地证实了自强运动的失败。马克思主义史学家强调，在农业化的儒家社会基础上移植近代资本主义和工业，存在着内在的矛盾，以下的论点或许可以解释自强运动毫无生气的表现。

**缺乏协调** 在太平天国革命以后，清朝的中央权力急剧衰落，以至于除了同治朝(1862—1874年)时期的一丝活力外，政府中几乎没有任何的方向。现代化是由省级督抚在没有中央指导、



规划和协调的情形下率先发动的，虽然李鸿章在 1870 年以后行使了某些中央政府的职能，但他基本上仍是一个封疆大员，不能替代中央政府。各省的自强倡导人不是相互合作，而是相互竞争，且把他们的成就视为其个人权力的根基。他们的地方主义意识和急于自我保护的倾向非常顽固，以致北洋水师和南洋水师在 1884 年中法战争期间竟拒绝前去救援受敌攻击的福建水师，而在 1894—1895 年的甲午战争期间，当北洋水师独力抗击日本海军之时，南洋水师竟保持『中立』。这两场战争的结果自然是惨不忍睹。

**眼界狭窄** 自强运动的倡导者推动现代规划，主要是为了使国家能够抵御外来侵略、镇压国内动荡，并加强他们自己的权位。他们从未梦想要把中国锻造成一个新式国家，事实上，他们竭力地巩固而非取代现存的秩序，而且全然没有经济发展、工业革命和现代变革的概念。由此，他们的努力只不过造就了散落在一个传统国家的一些新派孤岛而已，在这个国家里，占主导的仍然是旧式制度。

此外，缺乏大众的参与也限制了现代化的范围。自强运动的领导人采取的是自上而下的方式，不具备像明治时代的日本那样的底层民众支持。背负传统包袱的中国官吏们无法挣脱由来已久的对商人之藐视，他们继续压制民办实业和私家竞争，并且未能在官办工业或官督商办企业中注入个人的能动性，那些企业继续不断地备受官场中司空见惯的无能、任人唯亲和贪污腐败等现象之困扰。<sup>224</sup>

**资本匮乏** 中国是个贫穷的国家，资本供应有限，无论是官家的还是民间的资本都很短缺，这制约了工业和企业的创办及增长，当政府提高税收以开办新兴实业之时，它便削弱了大众原本就很有有限的投资能力。我们只须注意到同一批人涉足了各色各样的企业——轮船招商局、上海机器织布局、电报总局和漠[阳]

<sup>224</sup> 全汉升：〈甲午战争以前的中国工业化运动〉，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 25 卷(1954 年 6 月)，第 74 页。

—[大]冶—萍[乡]诸矿——就可得知实业家圈子之小和他们掌握的资金之有限了。<sup>225</sup>另外，这些企业中的资本形成也很困难，因为大约一年8%到10%的利润被当作红利分配给了股东而不是用作企业增长的再投资。

**外国帝国主义** 自强运动年代恰好与外国帝国主义强化的时代相吻合：1874年日本人侵略台湾及1879年吞并琉球群岛、1875年英国试图打开云南大门、1871—1881年间俄国强占新疆伊犁、法国攫取安南和1884—1885年的中法战争、日本侵略朝鲜和甲午战争。这些震撼性的事件，不仅分散了政府和现代化分子的注意力，还招致了巨额的军费开支和赔款，造吸走了大量本来可用于自强的资金。

**技术落后和士风日下** 西洋的机器和企业管理对中国人传统的思维来说是陌生的，而且要克服技术的落后是一个巨大的困难，尤其是当那些西洋顾问和教习自己就不很专业时，更是如此。自强规划所造出的枪炮船舰性能极其低劣，这就导致需要不断从国外购买船炮。北洋水师的九艘大型舰只均由外国制造，而旅顺港和威海卫水师基地的大炮则是克鲁伯(Krupp)制品。

除此之外，贤能正直之人通常对洋务避之惟恐不及，只有一些品格低下者愿意涉足现代化规划，这导致了腐败和不正之风，屡见不鲜。即使是李鸿章本人也不以人品高尚著称——据称他留下了四千万两的家产，他的追随者无情地榨取自己所负责的工厂和企业。最臭名昭著的事例是挪用三千万两海军军费修造颐和园，以博取归政后的西太后之欢心。

**社会和心理惰性** 大部分士大夫将夷务和洋务视为『卑』、『野』之事，有损于他们的尊严。守旧势力非常强大，朝廷不能漠然视之。李鸿章致友人<sup>226</sup>的一封信中的片段，可以说明现代化分子的困境：

---

<sup>225</sup> Feuerwerker, 249.

<sup>226</sup> 1876-1878年间的驻英法公使郭嵩焘。

曾谒晤恭邸，极陈铁路利益……邸意亦为然，谓无人敢主持。复请其乘间为两宫言之，渠谓两宫亦不能定此大计，从此遂绝口不谈……

官绅禁用洋人机器，终不得放手为之……文入学士动以崇尚异端、光怪陆离见责。中国人心真有万不可解者矣。<sup>227</sup>

守旧派反对现代化的事例比比皆是：1874年，由于机车撞倒了一个看客，英国人修筑的上海至吴淞短线铁路被暴民们扒掉了路基。两年后，两江总督在当地士绅的压力下购买了这段洋路并将其拆毁；1876年，当郭嵩焘以公使衔出使英国时，文士们刻薄地讥笑他弃圣贤之邦而追随于洋鬼。郭嵩焘的日记因为赞誉已有两千年历史之西洋文明而被守旧派斥责为异端邪说，他们迫使官府拆毁了该部日记的印版。这寥寥几个例子，足以揭示西化倡导者所处的不利的社会和政治气氛了，就这些倡导者与反对他们的势力之间悬殊的力量对比而言，他们敢于拥护这样一场不得人心的事业，且取得了他们所取得的成就(虽然并不完美)，实属奇迹！

自强运动虽然有其种种缺点，但却标志着工业化的开始，并在中国播下了现代资本主义的种子，它具有许多深远的影响：第一，大多数制造局、船政局、机器局、学堂和新派企业都开办在条约口岸和沿海及长江沿岸的城市，在那里最有可能获取洋人的帮助；这些事物有助于上海、南京、天津、福州、广州和汉口等大都市的发展。第二，周围农业地区的务农人口被吸引到这些都市中成为产业工人或劳工，促使了这些城市的规模飞速膨胀，并逐渐形成一个新的工人阶级。第三，这些新型的工业和企业造就了新型的职业人士如工程师、经理和实业家，而那些出洋留学的人士归国后，也成为陆军、海军、学堂和外交机构中的领头人，他们促使了中国新的管理和实业阶层之诞生。

## 参考书目

1. Banno, Masataka, *China and the West: 1858—1861: The Origins of the Tsungli Yamen* (Cambridge, Mass., 1964).
2. Bennett, Adrian A., John Fryer: *The Introduction of Western*

---

<sup>227</sup> Li Chien-nung, *The Political History of China, 1840-1928* (New York, 1956), ed. and tr. by S. Y. Teng and J. Ingalls, 108-109. 黑体由本书作者加。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to Nineteenth—Century China(Cambridge, Mass., 1967).

3.Biggerstaff, Knight, *The Earliest Modern Government Schools in China* (Ithaca, 1961).

4.Brunner, Katharine F., John K. Fairbank, and Richard J. Smith (eds.), *Entering China, s Service: Robert Hart, s Journals, 1854—1863* (Cambridge, Mass., 1986).

5.—(eds.), *Robert Hart and China, s Early Modernization: His Journals, 1863—1866* (Cambridge, Mass., 1991).

6.Carlson, C. Ellsworth, *The Kaiping Mines, 1877—1912* (Cambridge, Mass., 1957).

7.—, *The Foochow Missionaries, 1847—1880* (Cambridge, Mass., 1974).

8.Chan, Wellington K. K., *Merchants, Mandarins, and Modern Enterprise in Late Ch'ing China* (Cambridge, Mass., 1977).

9.Ch'en, Gideon, Lin Tse—hsii, *Pioneer Promoter of the Adoption of Western Means of Maritime Defense in China* (Peiping, 1934).

10.—, ,Tseng Kuo—fan: *Pioneer Promoter of the Steamship in China* (Peiping, 1935).

11.—,Tso Tsung—t ' ang, *Pioneer Promoter of the Modern Dockyard and the Woolen Mill in China* (Peiping, 1938).

12.Cheng, Yingwan, *Postal Communication in China and Its Modernization, 1860—1896* (Cambridge, Mass" 1970).

13.齐思和:《魏源与晚清学风》,《燕京学报》,第 39 期,第 177—266 页(1950 年 12 月)。

14.Cohen, Paul A., *Between Tradition and Modernity: Wang Tfao and Reform in Late Ch,ing China* (Cambridge, Mass., 1974).

15.—.“Wang T, ao, s Perspective on a Changing World, , in Albert Feuerwerker, Rhoads Murphy, and Mary C. Wright (eds.),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Berkeley, 1967), 133—162.

16.Cowan, C. D.,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China and Japan* (London, 1964).

17.全汉升:《清季的江南制造局》,中央研究院《01 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 2 卷第 1 期,第 145—159 页(台北,1951 年)。

18.—:《甲午战争以前的中国工业化运动》,中央研究院《01 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 25 卷,第 59—79 页(1954 年 6 月)。

19.—:《清末汉阳铁厂》,《社会科学论文》,第 1 卷,第 1—33 页(1950 年 4 月)。

20. Douglas, Robert K., Li Hung—chang (London, 1895).
21. 宾宗一：《李鸿章年（日）谱》（香港，1968年）。
22. Elvin, Mark, and G. William Skinner (eds.). *The Chinese City between Two Worlds* (Stanford, 1971).
23. Eng., Robert Y., *Economic Imperialism in China: Silk Production and Exports, 1861—1932* (Berkeley, 1986).
24. Fairbank, John K., "The Creation of the Foreign Inspectorate of Customs at Shanghai,"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9:4:496—514 (Jan. 1936); 20:1:42—100 (April 1936).
25. Fairbank, John King, Martha Henderson Coolidge, and Richard Smith, H. B. Morse: *Customs Commissioner and Historian of China* (Lexington, 1995).
26. Feuerwerker, Albert, *China's Early Industrialization: Sheng Hsiian—huai (1844—1916) and Mandarin Enterprise* (Cambridge, Mass., 1958).
27. Folsom, Kenneth E., *Friends, Guests, and Colleagues: The Mu—Fu System in the Late Ch'ing Period* (Berkeley, 1968).
28. 傅宗懋：《清代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与军机处之关系》，《中山学术文化集刊》，第12卷，第285—323页（1973年11月12日）。
19. Gerson, Jack J., *Horatio Nelson Lay and Sino—British Relations, 1854—1864* (Cambridge, Mass., 1972).
20. Giquel, Prosper, *The Foochow Arsenal and Its Results, from the Commencement in 1867 to the End of the Foreign Directorate on the 16th February, 1874*, tr. by H. Lang (Shanghai, 1874).
31. Hao, Yen—p'ing, "A "New Class" in China's Treaty Ports: The Rise of the Compradore—Merchants," *The Business History Review*, XLIV: 4:446—59 (Winter, 1970).
32. ———. *The Compradore in Nineteenth Century China: Bridge Between East and West* (Cambridge, 1970).
33. ———. *The Commercial Revolution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The Rise of Sino—Western Mercantile Capitalism* (Berkeley, 1986).
34. Hou, Chi—ming, *Foreign Investment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China, 1840—1937* (Cambridge, Mass., 1965).
35. Hsii, Immanuel C. Y., *China's Entrance into the Family of Nations: The Diplomatic Phase, 1858—1880* (Cambridge, Mass., 1968), Parts II and III.
36. 黄逸峰、姜铎：《中国洋务运动与日本明治维新在经济发展上的比较》《历史研究》（1963年）第1期，第27—47页。

37.Huenemann, Ralph William, *The Dragon and the Iron Horse: The Economics of Railroads in China, 1876—1957* (Cambridge, Mass., 1984).

38.Kennedy, Thomas L., *The Arms of Kiangnan: Modernization in the Chinese Ordnance Industry, 1860—1895* (Boulder, 1978).

39.King, Frank H. H., *Money and Monetary Policy in China, 1845—1895* (Cambridge, Mass., 1965).

40.Kuo, Ting—yee, and Kwang—ching Liu, "Self—Strengthening: The Pursuit of Western Technology,"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78), Vol. 10, 491—542.

41.La Fargue, Thomas E., *China's First Hundred* (Pullman, Wash., 1942).

42.Le Fevour, Edward, *Western Enterprise in Late Ch'ing China: A Selective Survey of Jardine, Matheson and Company's Operations, 1842—1895* (Cambridge, Mass., 1970).

43.Leung, Yuen—sang. *The Shanghai Taotai: Linkage Man in a Changing Society, 1843—90* (Singapore, 1990).

44.李国祈:《中国早期的铁路经营》(台北, 1961年)。

45.Li, Lillian M., *China's Silk Trade: Traditional Industry in the Modern World, 1842—1937* (Cambridge, Mass., 1981).

46.刘凤翰:《新建陆军》(台北, 1967年)。

47.刘熊祥:《清季四十年外交与海防》(重庆, 1943年)》

48 刘广京:《唐延楹之买办时代》,《清华汉学学刊》,新系列,第1卷第2期,第143—183页(1961年6月)》

49.Liu, Kwang—ching, *Anglo—American Steamship Rivalry in China, 1862—1874* (Cambridge, Mass., 1962).

50.—, "Li Hung—chang in Chihli: The Emergence of a Policy, 1870—1875" in Albert Feuerwerker, Rhoads Murphey, and Mary C. Wright (eds.),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Berkeley, 1967), 68—104.

51.—, "The Confucian Patriot and Pragmatist: Li Hung—chang's Formative Years, 1823—1866"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30:5<sup>5</sup> (1970).

52.—, "The Limits of Regional Power in the Late Ch'ing Period: A Reappraisal," *The 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New Series, X:2:176—223 (July 1974).

53.—, "The Ch'ing Restoration"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78), Vol. 10, 409—490.

54. 吕实强：《中国早期的轮船经营》（台北，1962年）。
- 55.——：《丁日昌与自强运动》（台北，1972年）。
56. Lutz, Jessie Gregory, *China and the Christian College, 1850—1950* (Ithaca, 1971).
57. Meng, Ssu—ming, *The Tsungli Yamen: Its Organization and Functions* (Cambridge, Mass., 1962).
58. 牟安世：《洋务运动》（上海，1961年）。
59. Murphey, Rhoads, *The Treaty Ports and China's Modernization: What Went Wrong?* (Ann Arbor, 1970).
60. Ocko, Jonathan K., *Bureaucratic Reform in Provincial China: T'ing Jih—ch 'ang in Restoration Kiangsu* (Cambridge, Mass., 1983).
61. Pong, David, "Keeping the Foochow Navy Yard Afloat: Government Finance and China's Early Modern Defense Industry, 1866—1875," *Modern Chinese Studies*, 21:1:121—52(1987).
62. Rowe, William T., *Hankow: Commerce and Society in a Chinese City, 1796—1889* (Stanford, 1984).
63. Saxton, Alexander P., *The Indispensable Enemy: Labor and the Anti—Chinese Movement in California* (Berkeley, 1971).
64. Spector, Stanley, *Li Hung—chang and the Huai Army* (Seattle, 1964).
65. 孙毓棠：《中日甲午战争前外国资本在中国经营的近代工业》，《历史研究》，第5卷，第1—41页（1954年）。
66. Teng, Ssu—yii, and John K. Fairbank, *China's Response to the West* (Cambridge, Mass., 1954), chs. 5—14.
67. Teng, Yung—yiian T., "Prince Kung (I—hsin) and the Survival of Ch'ing Rule, 1858—1898" (Unpublished doctoral thesis,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Madison, Department of History, 1972).
68. Thomas, Stephen C., *Foreign Intervention and China's Industrial Development, 1870—1911* (Boulder, 1984).
69. Ts'ai Shih—shan, "Chinese Immigration through Communist Chinese Eye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Historiography,"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XLIII:3:395—408 (Aug. 1974).
70. 蒋廷黻：《中国近代史大纲》（台北，1959年）
71. 王尔敏：《清季兵工业的兴起》（台北，1963年）。
- 72.——：《上海科技书院史略》（香港，1980年）。
73. 王忠信：《福州船厂之沿革》，《清华学报》，第8卷第1期，第1—57页（1932年12月）。
74. Wright, Mary C., *The Last Stand of Chinese Conservatism: The*

T'ung—chih Restoration, 1862—1874 (Stanford, 1957).

75. Wright, Stanley F.,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Belfast, 1950).

76. 总理衙门内景，主要大臣在议事。

77. 1868 年以蒲安臣为正式领队的中国赴美国使团。



总理衙门内景，主要大臣在议事



1868 年以蒲安臣为正式领队的中国赴美国使团





文祥



林则徐的同事，今文学派的杰出学者——魏源



左宗棠



赫德（载于1894年12月27日的 *Vanity Fair*）



曾纪泽



同文馆总教习丁丁韪良



1872年留学美国的中国学童



1878年中国留学生棒球队在康涅狄格州哈特福德的中国学馆门前留影



李鸿章与英国首相格兰斯登



大清國當今慈禧端佑康頤昭豫莊誠壽恭欽獻崇熙皇太后

慈禧太后



用海军军费修建的颐和园（清朝末年的绘画）

本人提供该书的打印版，一套售价 66 元  
制作精美，质量保证，实拍图请看网易相册：  
<http://photo.163.com/ajxz2008>  
有兴趣的朋友请联系 QQ33486416

## 第十二章 对外关系与宫廷政治 1861—1880 年

### 对外事务

自强运动期间，中国仍然得到外国提供的建议和鼓励，海关总税务司赫德和英国驻北京公使威妥玛不断敦促中国『进步』。由于他们不断的要求，总理衙门于是在 1866 年派遣一个试探性的外交使团往欧洲。

**斌椿使团，1866 年** 1865 年，赫德向总理衙门递交了一份题为《局外旁观论》的折子。在这份折子中，他强调铁路、轮船、电报、采矿和实行西方外交的好处。最后这一点尤其重要，因为中国在国外建立使馆，将使北京绕过蛮横的驻华外国使节，直接与外国政府交涉。赫德写道：『我认为，派遣驻外使节一事至关重要，其本身就是进步。我觉得它是中国保持自由和独立的最无可反对的方式。同时，我也认为，它将构成使中国与西方紧密联系在一起的纽带，并使中国义无反顾地从事改进事业。』<sup>228</sup> 一年以后(1866 年)，威妥玛也向恭亲王递交了一份题为《新议略论》的折子，同样强调中国需要铁路、电报、采矿、轮船、新式学校、西式军队训练和派外交代表驻国外。他警告中国不要回顾过去以寻求指导，而要展望未来以寻求启示。总而言之，赫德和威妥玛的要点，是要中国采用西方的方法和产品来求得进步。

他们的敦促所带来的直接结果，是总理衙门在 1866 年决定派遣一个非正式的试探性外交使团往欧洲，并由正在休假的赫德做向导。这个使团由时年 63 岁的斌椿带队，他曾当过知府，当时是赫德的中文秘书。朝廷授予他临时三品官衔，以抬高使团的身价，

<sup>228</sup> Robert Hart, "Notes on Chinese Matters," in Frederick W. Williams, *Anson Burlingame and the First Chinese Mission to Foreign Powers* (New York, 1912), 285.



随行的还有几位同文馆的学生。恭亲王明确表示，这不是正式的外交使团，而只是一支非正式的到西方收集资料的公费观光团。这个使团访问了伦敦、哥本哈根、斯德哥尔摩、圣彼得堡、柏林、布鲁塞尔和巴黎，使团所到之处都受到了体面的欢迎。回国后，成员把这次出使记满了三本日记，详细叙述了他们在欧洲的所见所闻。不幸的是，他们的观察主要局限于西方的社会风俗、高楼、气灯、电梯和机器等新奇事物，英国的议会和其他政治体制只是一笔带过。

**蒲安臣使团与修约，1868—1870年** 当十九世纪六十年代西方政府执行『合作政策』(Cooperation Policy)时，在条约口岸特别是上海的外国商人和中国通(Old China Hands)，一直叫嚷实行一项更具侵略性的政策；而且鼓动要将中国全国向西方商业开放，并采用铁路、电报、采矿和众多其他的近代企业来促进『进步』。他们的声明，加上赫德和威妥马的折子，使总理衙门担心，英国可能在即将到来的修约时间，对中国提出更多的新要求——与英国签定的《天津条约》第二十七款规定十年之后(即1868年)修约。为了应付这个倒霉的时刻，总理衙门焦急地询问外省督抚——这些人在太平天国革命之后变得非常强大，征求他们对如下这些可能出现争端的问题的看法：铺设铁路和电报、开采矿产、传教士的活动、内陆航运和中国向外国遣使等。

曾国藩是当时最重要的政治人物，时任驻南京的两江总督。他建议，中国应委婉及坚决地拒绝外国在铁路、电报、内河航运、中国水域内运盐，及开设货栈的所有要求，因为这些活动将严重危及中国的民生。另一方面，矿业却是一项大可获利的事业，在其运作初期，中国可以采用外国的器具。他明确认为，当具备合适人选和资金时，中国应该向外遣使；但他对传教活动并不关心，而且相信传教只会是有时成功或有时失败——视资金而定，而当时处于低潮——这样教士的存在可说是既无好处也无害处。曾国藩的观点很好地代表了那些比较负责及进步的官员的看法。

实际上总理衙门的恐惧是没有根据的，因为英国政府并不赞

赏中国通在中国推动仓促而又不合时宜的『进步』的做法。1867年8月17日，外交大臣斯丹立勋爵(Lord Stanley)通知在北京的英国公使阿礼国(Rutherford Alcock)：

我们决不要期望中国的政府或是民众，马上会用我们同样的眼光去看待事物。我们必须铭记我们经过许多年所获得的经验，而且我们一定要引导而不是强迫中国采用一套优越的制度。我们必须安心等待那套制度的逐渐形成。我们必须有耐心等待在1868年修约中获得新的成果。<sup>229</sup>

英国政府赞成在中国执行『安全方针』(safe course)，以巩固已经取得的地位，并且运用道德的影响、节制和耐心去获取进一步的发展。

然而，由于总理衙门在伦敦没有外交代表，所以对英国的政策一无所知。但是，如果他们没有好的情报可资参考的时候，他们可按照常识，运用『以夷制夷』的老原则。恭亲王和文祥从离任的美国公使蒲安臣那里得到暗示，他将很乐意像一名中国使节那样调停中国与外国列强的争执，因此恭亲王和文祥邀请他加入一个到西方的巡回外交使团，<sup>230</sup>以劝说欧美各国政府不要强行推动中国的西化步伐。蒲安臣是来自马萨诸塞州的一位天才演说家，他宣告：『当占人类三分之一人口的世界最古老的国家，第一次寻求与西方建立关系时，它要求世界最年轻国家的代表，来担任这种转变的中介，这项使命是义不容辞的。』<sup>231</sup>

蒲安臣和随行的一位满族副使及一位汉族副使，<sup>232</sup>带领使团于1868年5月来到美国。加利福尼亚州长致以热烈欢迎，称蒲安臣为『我们的客人，最年轻政府的儿子，最古老政府的代表』。蒲安臣在答辞中宣告：中国欢迎『西方文明之光辉旗帜』，『这一天，这一刻已经来临。』在纽约，蒲安臣同样夸大其词的宣告，中国将邀请传教士『到它广袤山河的每一处，树起闪亮的十字架』。蒲安臣的雄辩和魅力征服了美国人，可能还有他本人；在与总统约翰逊(Andrew Johnson)作了一次殷勤万状的会晤后，他于

<sup>229</sup> Hsu, *China's Entrance*, 167.

<sup>230</sup> 每年薪水为8,000英镑，外加开支。

<sup>231</sup>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868, I, 494.

<sup>232</sup> 志刚和孙家谷。

1868年7月28日与国务卿西华德(Seward)签署了一项条约——这是他自作主张的行动，事先没有得到中国政府的批准。美国在条约中承诺，将对中国的发展采取不干涉政策，条约还规定了中国派遣领事和劳工到美国，两国人民拥有在彼此国家内居住、宗教信仰、旅游和入学的权利。尽管没有事先磋商，北京还是非常感激地承认了这个条约。

使团又来到了伦敦，受到维多利亚女王的接待。接替斯丹立的外交大臣克拉兰顿勋爵重新强调，英国将不强迫中国『发展过快，而要使它的发展安全稳妥、适当符合其臣民的情感』，并将反对任何欧洲国家强迫中国采用新体制的政策。<sup>233</sup> 在柏林，蒲安臣促使俾斯麦公爵(Prince Bismarck)声明，『北德联邦』将以北京认为最符合其利益的方式与中国交往。在圣彼得堡，蒲安臣在觐见沙皇后染上了肺炎，于1869年2月23日死去。此后，使团由两位副使带领，访问了布鲁塞尔和罗马，1870年10月返回中国。

就其直接目标而言，蒲安臣使团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因为它使西方列强承诺，在即将到来的修约中采取节制和温和的政策。然而从长远的观点来看，它助长了中国的保守主义，因为在这个使团上花费了16万银两的满洲官员开始认为，洋人毕竟是可以花钱来应付的。他们变得更加自满，对外来刺激也更加麻木。这个使团不期而然地对中国的现代化产生了阻遏作用。

实际的修约谈判是在没有炮舰威胁条件下对等地进行的，这是鸦片战争以来的第一次。谈判达成了1869年阿礼国协议，即允许中国在香港建立一个领事馆；增加鸦片进口税，从每担30两提高到50两；增加生丝出口税，从每担10两提高到20两；限制最惠国待遇：那就是说如果中国有条件的赋予另国某种利益，假如英国亦希沾同样的利益，那么它必须接受同样的条件。这些条款遭到英国商人的强烈反对，尤其是中国驻香港领事，这名领事被认为是一个收税官和间谍。英国政府受到强大压力，拒绝批准阿礼国协议。总理衙门感觉到对外国善意的信任遭到背叛，而保守派和排外派迫不及待地指出，夷人只会掠夺而决不会给予，一旦

---

<sup>233</sup> Hsu, *China's Entrance*, 169.

商谈的条约稍微不利，他们就否认。这样当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开始时，排外主义的浪潮又卷土重来。

**天津教案，1870年** 就在蒲安臣邀请传教士到中国广袤山河，树起闪亮十字架的时候，中国国内爆发了一场反洋教运动。作为一种异端信仰的基督教与儒家是相对立的，其男女混聚的惯例与中国男女授受不亲的习俗互相冲突，这就引起了有关洋教淫乱和堕落的谣言。传教士庇护中国皈依者免受地方司法制裁，建造教堂时无视长期以来倍受尊重的风水观念，这些都不断刺激了中国人的情感。<sup>234</sup>反洋教的小册子层出不穷，广为流传的一本题为《辟邪记实》，是一位自称『天下第一伤心人』于十九世纪六十年代早期写成的。<sup>235</sup>士绅挑动的反传教士活动是屡见不鲜的，这招致外国驻华代表的立即报复。英国驻北京公使阿礼国自负地称：『一旦提出要求，任何退却都可能严重损害我们在东方行事所依赖的信誉和影响。』<sup>236</sup>1868年8月，当扬州一群暴民抢劫并放火焚烧由中国内陆会教士戴德生(j. Hudson)新建立的传教站时，阿礼国派遣了领事麦华陀(W. H. Medhurst)率四艘舰艇到南京，压迫总督曾国藩撤掉扬州官员并给予赔偿。炮舰政策和侮辱性惩罚立竿见影，但是不可避免地激怒了公众的感情，激发了排外情绪。就连伦敦也认为，阿礼国和麦华陀的行动与英国的政策相违背。

237

1870年的天津教案是引发这场大规模反洋教动乱的导火线。天津成为爆发的地点不是巧合，因为，在1858年，《天津条约》和1860年《北京条约》的谈判过程中，它曾两度被外国军队占领。即使在议和之后，英法继续在那里驻扎了五千到六千军队，确保中国履行条约义务。尽管法国军队在1861年11月、英国在1862年5月撤离了天津，英法的部分武装力量在1865年前一直驻扎在

<sup>234</sup> 关于传教士问题研究，请参见 Paul A. Cohen, *China and Christianity: The Missionary Movement and the Growth of Chinese Anti-Foreignism, 1860-1870*(Cambridge, Mass., 1963), chs. 3-7.

<sup>235</sup> John K. Fairbank, "Patterns Behind the Tientsin Massacre,"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0:34:501 (Dec, 1957).

<sup>236</sup> 同上注，482-483。

<sup>237</sup> 同上注，488。

大沽。外国军队的存在总是一个刺激的原因，而 1860 年法国占领了在天津的皇庄，<sup>238</sup> 并将其变为领事馆：令形势火上浇油。1869 年，法国人在一座毁坏的佛教寺庙上，建立起全胜圣母教堂，在内办有一座育婴堂。因为几乎没有中国人愿意把孤儿送到外国机构里，修女们就为每个入堂孩童提供了一份酬金，因此鼓励了被称为『儿童贩子』的流氓绑架孩童。高死亡率以及酬金的提供不可避免地引起了猜疑。谣言传播开来：在深宅大院内，洋人对小孩施以魔法，伤害他们的身体，挖取他们的心脏和眼睛来制药。一场排外动乱在酝酿之中。北洋通商大臣崇厚调查了育婴堂，并没有发现荒谬控诉的真凭实据，但是民众的情绪继续高涨。粗暴的法国领事丰大业(Henri Fontanier)和一等秘书西蒙 (M. Simon)，佩带着枪支前来为修女寻求公道。当见到当地知县正尽力驱散群情激愤的民众时，丰大业非常恼怒，便开枪射击，枪没有击中知县，但是打死了知县的仆人。民众沸腾，无法控制，并且杀死了丰大业和他的助手，烧毁了教堂和育婴堂。十个修女、两个教士和两个法国官员丧命；三个俄国商人被误杀，四座英国和美国教堂遭毁坏。外国炮艇很快开到天津，来自七个国家的公使向总理衙门提出了强烈抗议，要求赔偿和惩罚凶徒。朝廷任命最受尊重的大臣、时任直隶总督的曾国藩来调查这一事件。这位 60 岁的政治家正在保定病休，他怀疑自己是否有精力完成这一艰难的任务。在天津，他发现局势比他预料的更为棘手。法国代办罗淑亚(Julien de Rochechouart)要求处死陈国瑞将军及天津知府和知县，而保守的中国官僚和文人叫嚷着反对任何退让和安抚。曾国藩知道要避免与法国决裂，就必须在调查中不偏不倚，但是这样做将招致顽固保守派的攻击。总而言之，他得在正直和丧失声望之间作出选择。

曾国藩的品格和勇气又一次展现出来了，他没有一心求稳地去迎合公众的情感，也不忧他的政治前途；他公正地建议，朝廷应该澄清事件的真相，并且先对英国、美国和俄国作出赔偿，使它们不与法国搅在一起。随后，他亲自视察了育婴堂，从 150 名

---

<sup>238</sup> 望海楼。

孩童那里获得了第一手实情，知道他们不是被拐诱来的，而是他们家庭自愿送来的。曾国藩要求朝廷发布一项声明，否认有关伤残孩童身体、挖取心脏的任何谣言，以恢复修女的名誉。为了结这一事件，曾国藩建议对涉及暴乱的人施以重罚：将道台、天津知府和知县撤职；处死 15 名主要的挑动者，流放 21 人。假如这些安排还不能使法国满意，曾国藩上奏道，可以施以更加严重的处罚。

保守派立即将曾国藩斥为叛徒，大学士倭仁嘲笑在惩凶问题上与法国讨价还价的主意，他尖锐地争辩道，自朝廷建立以来，还没有惩罚无犯罪证据的人的案例。朝廷也发觉曾国藩的建议有些难以接受。在这个关头，湖广总督李鸿章呈送了一份采取折中立场的奏折；他建议，法国作为文明的基督教国家可能对过分严惩中国官员没有兴趣，处死 8 人、流放 20 人就足够了。朝廷把李鸿章调到天津来接管这一调查，曾国藩被派往南京担任总督。他受到了挫折，十分痛苦，陷入了深深的忧伤与苦恼之中。当他给朋友写信时，他经常在信中题写道『外惭清议，内疚神明』。

李鸿章很快和法国解决了这一案件，同意为死者和财产损失赔偿 40 万两白银，派遣道歉使团，流放天津知府和知县，判 18 人死刑、25 人到边疆服苦役。道歉使团由崇厚率领，到达法国后发现法国专心与普鲁士作战，无法接待它。在经纽约回国的途中，崇厚又被召回了法国。1871 年 11 月 23 日，临时总统梯也尔(M. Thiers)在凡尔赛接见了它。梯也尔宣布，法国对外处死中国的滋事者不感兴趣，但是关心持久的和平与秩序。梯也尔接受了中国皇帝的道歉信，这个事件就正式了结了。<sup>239</sup>

**觐见问题，1873 年** 尽管外国外交官自 1861 年起就在北京居住，但他们觐见皇帝的请求一再被拒绝。恭亲王以摄政王的身分接见他们，并且向他们解释，在皇帝幼年时期参见他是不明智的，而由于不同的社会习俗，与两位皇太后相见也将引起极大的不便。中国推迟接见的真正原因，是这些外国外交人员声称，按

<sup>239</sup> Knight Biggerstaff, "The Ch'ung Hou Mission to France, 1870-1871" *Nankai Social and Economic Quarterly*, 8:3:633-647(Oct. 1935).

照 1858 年《天津条约》他们免于行叩头之礼，这项条约明确规定使节不得被要求来行使贬低其荣誉和尊严的礼节。外国公使自己也不断地宣称，在未来的任何觐见中，他们都不会行叩头之礼。

总理衙门的策略推迟了觐见，但没有解决这个问题，因为年幼皇帝将要长大。在 1867 年的修约谈判中，总理衙门就这个问题向主要的地方政要征求意见。湖广总督李鸿章宣称，外国使节应被允许行在其本国统治者面前同样的礼仪。两江总督曾国藩声明，应像康熙皇帝(1662—1722)以对等敌国而不是以附属国的方式对待俄国一样，朝廷也应该把外国公使当作来自对等敌国的使节对待，允其免行中国之礼。另一方面，许多保守的官员争辩道，中国不应只为了适应外国人的便利而改变其体制和惯例。

1872 年，皇帝已届成年并成婚，但是没有邀请外国外交人员参加这个庆典，因此也就避免了礼制问题。次年 2 月，皇帝开始亲政。外国代表重提觐见要求，总理衙门看到无法再延迟这个问题了，遂就适当的礼仪问题和外交人员展开了长期的讨论，最后，他们同意外国代表在觐见时以鞠躬代替叩头。其时，日本外相副岛种臣抵达中国来交换 1871 年条约的批准书(参见下一章)，他坚持说，由于他的大使身分，所以有权先于身为公使级别的西方使节受到接见。这显然是想让别人明白，日本深谙西方的外交惯例，并借此申明日本与西方列强平起平坐。

1873 年 6 月 29 日是个星期天，外国外交官被要求于上午五时半集合，但是直到九点他们才在紫光阁受到同治帝的接见。日本外相首先受到接见，随后按照资历深浅分别是俄国公使倭良嘎哩(Vlangaly)、美国公使倭斐迪(Low)、英国公使威妥玛、法国公使热福哩(de Gcofroy)、荷兰公使费果逊(Ferguson)、德国翻译壁斯玛(Bismarck)。他们把国书放在皇帝面前的桌子上，皇帝通过恭亲王对各位公使代表的国家表达了友善之情。西方外交官期待十二年之久的觐见，仅得半个小时便要收场。<sup>240</sup>这次觐见有负众望，外国代表后来发现，他们受接见的紫光阁就是用来召见贡使的场

---

<sup>240</sup> 关于这次觐见的有趣叙述，参见 *British Parliamentary Papers, China, No. I (1874)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udience granted to Her Majesty's Minister and the other Foreign Representatives at peking by the Emperor of China.*

所，这令他们更加兴味索然。<sup>241</sup>

**马嘉理案，1875年** 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初，关税之战造成欧洲大萧条，连带对中国的贸易也产生了不利影响，在1872年后持续衰退。汇丰银行在其历史上第一次宣布亏损，并宣称1875年和1874年无红利可分。为了贸易方面有光明的前景，英国策划了一个方案，就是修建一条从缅甸到云南的铁路和贸易路线，以打开中国的后门，深入中国内陆。

1874年，迪斯累里(Disraeli)政府的印度部大臣索尔兹伯里勋爵(Lord Salisbury)，命令印度政府承担考察建议路线的任务，并请求外交部指示驻北京公使征得中国政府批准，让一支从缅甸来的探险队在那里进入中国。

威妥玛怀疑这样一条线路能否用于贸易，令他吃惊的是，他发觉中国政府不仅欣然同意了他的请求，而且同意让28岁的英国副领事马嘉理(Augustus Magary)沿长江上溯迎接探险队。尽管马嘉理知道中国和缅甸的边境地区有匪盗出没，并且对外国人持有敌意，但他不愿中国地方官员的警告，冒险来到边境地区的八莫(Bhamo)，等候由上校布郎(Horate A. Browne)率领的探险队从缅甸前来。1875年2月21日，马嘉理在那里遭到伏击被杀。

国际法规定，当一位外国人由于自冒风险而身陷险境时，东道国没有保证其安全的责任。然而，英国政府坚持要中国政府对谋杀负责，并且指示威妥玛索取赔偿。野心勃勃的威妥玛利用这个时机，要求调查谋杀事件，抚恤死者家属，另派探险队，审判事发地所在辖区的云贵总督；他还提出了许多额外的议题，如未来的觐见程序、过境税、对待外国外交人员的礼遇、派遣道歉使团到英国。北京很快同意调查并作出赔偿，但是不赞成其他不相关的问题。威妥玛急不可耐地将使团撤到上海，威胁着要断绝外交关系。为了避免决裂，1875年8月29日，朝廷派遣郭嵩焘率领道歉使团前赴英国，并且派朝廷信任的外国雇员赫德到上海去劝说威妥玛重启协商。赫德技巧地暗示：假如不在中国重启谈判，

<sup>241</sup> 1839-1843年、1845-1848年和1864年来自朝鲜、琉球、老挝、暹罗和安南的贡使还在这里受到了宴请。参见 Fairbank(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262.



郭嵩焘可能在伦敦开展外交行动，在那里解决争端将使威妥玛无法邀功请赏。威妥玛同意与李鸿章在避暑胜地烟台会晤。1876年9月13日，双方缔结了《烟台条约》，解决了马嘉理事件。《烟台条约》的第一部分规定，向英国派遣道歉使团，赔偿死者家庭白银20万两。第二部分规定应制定中国政府与外国使节之间的礼仪条文。第三部分规定开放四个新的港口，并划定条约口岸的免收厘金区域。然而由于来自如下方面的反对：(1)美国、德国、法国和俄国批评英国的单方面行动，(2)叫嚷着完全废除厘金的英国商人团体，(3)反对增加鸦片税的印度政府，这个条约直到1885年才获得英国的批准。

马嘉理事件最重要的后果是中国派遣了道歉使团，该使团成为中国在国外的第一个常驻使团。使团的带领人郭嵩焘是李鸿章的朋友，时年60岁，思想进步。在赴英国之前，他被授予兵部侍郎衔。1877年2月8日，他把清帝的道歉信呈送给维多利亚女王，之后，他在伦敦建立起第一个中国公使馆。在随后的两年，另外一些使馆也在巴黎、柏林、西班牙、华盛顿、东京和圣彼得堡建立起来。到1880年，中国才姗姗来迟地进入了国际大家庭。

中国在响应西方外交代表惯例方面的迟缓，可以归结为如下几个原因：在体制上，它从来没有向国外派遣过长驻性使馆，而只派遣过一些特别使团，其使命要么是在强盛和繁荣的时候扩展天子的威望，把边陲国家纳入贡赋体制，要么是在孱弱和混乱的时候向蛮夷乞和或与之结盟。在心理上，大多数满清官员把外交事务当作卑躬屈膝的事，把出洋任职视为流放，避而远之；敏锐精明的官场人士竭力规避与洋人联系到一起。蒲安臣的两个助手回国后遭遇不佳：一位被派到中国西部担任小吏，另一位在蒙古边疆了却余生，好像他们被那趟出洋所玷污。

御史、翰林和保守的士绅官僚的老生常谈是：向来是以夏变夷，未闻以夷变夏。他们提倡保守主义来反对现代化，谴责对外交往有失体统。保守主义的氛围是如此强大，致使反对创新的惰性也异常巨大，也使中国花费了十五年的时间才得以克服这种障碍，赞同并实行西方外交代表制度。

## 慈禧太后及其政治

从 1861 年至 1908 年，慈禧太后统治了中国将近半个世纪，权倾一时。她争强好胜，行事果断，也不乏天生智慧，但她没有受过多少教育，见识有限，对近代世界的本质一无所知。从根本上讲，她是个狭隘、自私的女人，视个人利益高于一切，却不理会对王朝和国家的影响。她必须对未能振兴王朝、创新国家负很大责任。人们自然会提出这样的问题：一个妇道人家怎么能违反朝纲祖规，掌握这样至高无上的权力，而且在权力颠峰稳居这么长的时间。答案可能部分地在于她炉火纯青的权术伎俩。

**惩戒恭亲王** 正如前一章所述，慈禧太后和恭亲王出于权宜之计，在辛酉政变及其后时期内彼此合作。慈禧太后利用恭亲王在前台与列强打交道和赢取国内的支持，同时她本人也可以趁机争取时间了解政务。恭亲王当然也需要她来保住强大、显赫的地位。他是个野心勃勃的人，实际上他希图成为年幼皇帝同治的唯一摄政者——就像在王朝初年顺治皇帝年幼时多尔衮那样——让两位皇太后做做垂帘听政的样子。但是慈禧太后太精明，不让他成为唯一的摄政者。她十分精明地赐予他尊荣高位，但却十分戒备地把国家的最高权力抓在自己手里。恭亲王的美梦破灭了，也就自然而然地在其志得意满的背后心怀一些不满。

恭亲王<sup>242</sup>是道光皇帝(1820 年—1850 年)的第六子，故咸丰皇帝(1851 年—1861 年)的弟弟，为人精明机敏，但文化素质不足。1861 年政变之后，他遽升为政府首脑，得到两位皇太后的信任——然而转瞬即失——和外国外交使节的支持。他的权力和地位尽管不如王朝初年多尔衮那般居高临下和显赫，但在朝廷内也是罕有其匹。作为议政王、首席军机大臣、总理衙门大臣、内务府总管大臣，他是京城最炙手可热的人物。每天有几百名官员和拜访者在官邸外排队等候他的决定和恩宠，不少人要通过贿赂才能

---

<sup>242</sup> 其名字为奕欣。

接近他。他对其成功洋洋自得，沉湎于权力的享受中，傲慢有余而谨慎不足，就连慈禧太后在会见中都觉得他盛气凌人。朋友劝告他要谨慎、自控和节制，但他毫不在意。迫在眉睫的灾难气氛笼罩着他，1865年，一位翰林编修上疏弹劾他，其时慈禧太后觉得完全有能力管理国家政务，于是决定惩罚他。她把大学士周祖培和吏部、户部、刑部的高官召集到王宫中，要给恭亲王订定收受贿赂、任人唯亲、窃取权力、组党结派和专横跋扈等罪名。然而，这些官员不敢卷入在他们看来主要是皇叔嫂之间的家庭纠纷之中，便请求两位皇太后自行决断。慈禧对他们的胆怯行为恼怒异常，亲自起草了一道懿旨——以错别字连篇而著称——解除了恭亲王的所有职位。由于突然失去强力领导，政府的正常运作受到严重损害。惇亲王和醇亲王以及其他高官代恭亲王向两位皇太后求情，强调在公众面前保持『家和』的重要性。慈禧认识到惩罚的目标已经达到了，并且她还需要恭亲王与外国人打交道，于是恢复了他总理衙门大臣的职务。这样，慈禧向恭亲王颈示了宽容心怀，保存了那些求情人的『面子』，也展示了绝对的权力。当恭亲王忏悔地来到宫廷感谢她恢复其部分职位之恩典时，她又故做宽大姿态，重新任命他为军机大臣。然而，『议政王』的头衔还是没有授予给他。受到这个教训之后，这位垂头丧气的王爷对政务失去了热情，在行动上变得缩手缩脚了。

1869年，恭亲王遭受了第二次打击。这件事关系到自1861年政变前起就一直是慈禧的亲信太监安德海。安德海曾在第一次惩戒恭亲王后插手不授予其议政王的决定，这是众所周知的。更令恭亲王恼火的是，越来越多见风使舵的官僚摩肩接踵地来到安家谄媚讨好。1869年，复仇的机会来临了。这位太监离开北京为慈禧办理采购任务，<sup>243</sup>这是与朝廷的规矩相悖的。朝廷规定，太监不能离开京城，否则就要杀头。在途经山东时，被巡抚丁宝楨逮捕，丁向朝廷征求指示。另一位皇太后慈安在与恭亲王掌管的军机处协商后，命令立即将其处死。慈禧被打了个措手不及。慈禧谴责恭亲王背后操纵此事，这使他们之间的关系更加紧张。受

---

<sup>243</sup> 据某些记载，他的目的地是广西；而另一些记载则称是苏州。

此挫折，恭亲王就过起深居简出的生活来了。当他的得力助手文祥于 1876 年去世时，政府也就失去了重要的领导。

慈安太后在 1881 年去世，据说她是被慈禧毒死的。恭亲王失去了一位支持者，他在政府中的位置更加岌岌可危。1884 年中法战争期间，保守派官僚谴责他优柔寡断，另外的四位军机大臣被慈禧不问青红皂白地撤职。经过这第三次打击，恭亲王对政务完全失去了兴趣，逐渐淡出政坛。礼亲王成为名义上的领班军机大臣，而慈禧太后的妹夫醇亲王则在 1885 年成为海军衙门的大臣。两人均庸碌无能，自此以后，由于缺乏有力的领导和有效的指导，政府每况愈下了。

**控制王位继承** 1872 年同治皇帝成年，他挑慈安太后推荐的一位年轻女子做皇后，而没有挑母亲慈禧替他选择的那位。慈禧用尽各种手段，阻挠皇帝去见皇后，相反鼓励他经常到她选中那位妃嫔处去。皇帝对其干涉很恼火，他报之以对皇后和妃嫔一概抵制，而且经常到宫外风月场去寻找慰藉。1873 年 2 月，他开始亲政，由于讨厌母后干政，他突发奇想要重建圆明园——原来的已经于 1860 年被额尔金勋爵烧毁——作为慈禧归政之后的居住地。但是，1874 年 9 月，由于涉及一位投机的广州商人和一位法国木材商的丑闻事件，建设工程被迫停止。不久之后，年轻的皇帝就疾病缠身，于 1875 年 1 月 12 日驾崩，时年 19 岁。在患病期间，慈禧太后非但没有帮助他康复，反而极尽其能地促其速亡。

同治皇帝无嗣而亡，尽管此时皇后已怀孕。王位继承问题变得十分微妙，充满密谋。慈禧立即看到了重新摄政的机会，早在同治帝驾崩之前，她就开始谋划了。她鼓动廷臣请求两位皇太后重新垂帘听政。她认识到，挑选一位成年亲王继承王位就排除了摄政的必要性；而如果选择一位大行皇帝下一代的年幼亲王，就会使她成为『太皇太后』，即与权力的合法来源——皇帝——隔两代。这两种方案都应该避免。为了保持她的摄政地位，新君必须是 大行皇帝同一辈中的年幼者，这样她与皇帝也就只隔一代

了。基于这些考虑，她抛弃了大行皇帝的临终选择，<sup>244</sup> 对恭亲王关于王位继承应拖延到皇后生下小孩的建议也置之不理。1875年1月12日，在27位亲王参加的会议上，慈禧主动宣布了她的选择：外甥载湉。此人是她妹妹和醇亲王(奕让)的儿子，年仅4岁，和大行皇帝同辈。皇位在同一代人之间传承，违背王朝的继承法，然而没有人敢挑战她。只有一位莽撞的汉族吏部主事吴可读白缢以示抗议—这种行动被称为『尸谏』。

讽刺的是，新皇帝的年号命名为『光绪』，即『光荣延续』之意。1875年1月15日，两位皇太后『恩准』各位亲王和高官的『谏请』，同意皇帝未成年时仍共同摄政。同时还发布了一道懿旨，大意是皇太后将在皇帝成年时归还政权，而新皇帝以后生的儿子也应过继为大行皇帝的儿子。通过这种伎俩，慈禧保证自己再度摄政，又一次垂帘听政，执掌权柄。但是，她控制不了的一件事情是：孩童皇帝会长大。

1886年，光绪皇帝16岁，宣布了要于下一年亲政的意图。他的父亲醇亲王非常了解慈禧，知道她不愿放弃权力，于是他机智的建议推迟权力过渡。1887年2月7日，皇帝到达了他久已期待的成年，但是亲政时间又被推迟了两年，在这两年内，他要接受皇太后的训政。1889年3月4日，皇太后最终宣布『退居』颐和园，但是没有人怀疑她仍控制着国家的最高权力。她强迫皇帝按照她的选择与他表妹成婚，以保证她自己能监督并且直接参与政务。她通过亲信太监李莲英牢牢控制着宫廷及通过军机大臣孙毓汶牢牢控制着政府，皇帝只是个摆设而已。

为了使朝廷不受她的操纵，光绪帝和醇亲王重启再建颐和园的工程，希望她在此颐养天年，放弃对国事的把持。兴建资金大约三千万两，来自海军衙门的预算，这是由醇亲王点头同意的。因为造笔资金被挪用，1888年之后就没有再购买新船。因此，1894—1895年的中日战争中，中国海军惨败也就不令人惊奇了。

有人可能会问，一个女人怎么能掌控如此大的权力，官员又为什么不拒绝她的颐指气使。她的得逞可以归结为三个策略：首

---

<sup>244</sup> 戴洙。

先，尽管她本人违背朝规祖制，但她强迫所有其他的满洲人严格遵守。她以皇室宗法严厉约束皇室成员，毫不留情地将违反者送到宗人府惩罚。她对他们待之以残酷，施之以恐怖，使他们对其唯唯诺诺，俯首帖耳。第二，对汉族官员，她强调儒家君君臣臣和以孝为本的重要性。她的意思很清楚：假如两个儿皇帝对我言听计从，敬我毫厘不爽，那么你们官员更应尊敬我！第三，她充分认识到满洲人的腐化和堕落，便依赖汉族的得力干将，如曾国藩、左宗棠和李鸿章，尽管她也担心他们势力提升、与洋人为伍，及控制新式陆海军与近代企业。为了保护她自己的地位，她以高官厚禄迁就他们，但暗中又纵容保守派攻击他们，以作牵制。慈禧太后用这些方法，成功地控制了中国达半个世纪之久。<sup>245</sup>然而，她个人的成功对王朝和国家而言，则是巨大的灾祸。在她的专横统治下，清王朝未能振兴，中国越来越深地陷入外国帝国主义的绝境。她1908年去世，刚过了三年，清王朝就被推翻了。

### 参考书目

1. Biggerstaff, Knight, "The Official Chinese Attitude Toward the Burlingame Mission,"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41:4:682—702 (July 1936).

2. ———, "The First Chinese Mission of Investigation Sent to Europe,"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6:4:307—320 (Dec. 1937).

3. ———, "The Ch'ung Hou Mission to France, 1870—1871," *Nankai Social and Economic Quarterly*, 8:3:633—647 (Oct. 1935).

4. Bland, J. O. P., and E. Backhouse, *China under the Empress Dowager, Being the History of the Life and Times of Tzu Hsi* (London, 1910).

5. *British Parliamentary Papers, China, No. 1 (1874),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udience granted to Her Majesty's Minister and the other Foreign Representatives at Peking by the Emperor of China.*

6. Buck, Pearl S., *Imperial Woman: Story of the Last Empress of China* (New York, 1955).

7. 志刚，《初使泰西记》，4卷，1877。

8. Cohen, Paul A., *China and Christianity: The Missionary Movement*

---

<sup>245</sup> 李方晨，381-384。

and the Growth of Chinese Antiforeignism, 1860—1870 (Cambridge, Mass., 1963).

9. Der Ling, Princess, Old Buddha (New York, 1932).

10. Fairbank, John King, "Patterns Behind the Tientsin Massacre,"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0:3<sup>1</sup>:480—511 (Dec. 1957).

11. ———, K. F. Bruner, and E. M. Matheson (eds.). *The I.G. in Peking: Letters of Robert Hart, Chinese Maritime Customs, 1868—1907* (Cambridge, Mass., 1975), 2 vols.

12. Frodsham, J. D., *The First Chinese Embassy to the West: The Journals of Kuo Sung—tao, Liu Hsi—hung, and Chang Te—yi* (Clarendon, 1974).

13. Haldane, Charlotte, *The Last Great Empress of China* (Indianapolis, 1965).

14. Hao, Yen—p'ing and Erh—min Wang, "Changing Chinese Views of Western Relations, 1840—95" in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ng Liu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80), Vol. II, 142—201.

15. Hsii, Immanuel C. Y., *China's Entrance into the Family of Nations: The Diplomatic Phase, 1858—1880* (Cambridge, Mass., 1968), Pt. III.

16. Latourette, K. S.,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New York, 1929).

17. 李时岳, 《甲午战争前三十年间反洋教运动》, 《历史研究》, 1958年第6期, 第1—15页。

18. Liao, Kuang Sheng, *Antiforeignism and Modernization in China, 1860—1980* (New York, 1984).

19. 吕实强, 《1860—1874 中国官绅反教的原因》, (台北, 1966)。

20. Michie, A., *The Englishman in China during the Victorian Era, As Illustrated in the Career of Sir Rutherford Alcock K.C.B., D.C.L., Many Years Consul and Minister in China and Japan* (London, 1900), 2 vols.

21. Miller, Stuart Creighton, *The Unwelcome Immigrant: The American Image of the Chinese, 1785—1882* (Berkeley, 1969).

22. Pelcovits, Nathan A., *Old China Hands and the Foreign Office* (New York, 1948).

23. Ross, John, *Chinese Foreign Policy* (Shanghai, 1877).

24. 田保桥梁, 《清同治朝外国公使の覬见》, 《清史学刊》, 6:1—31, 1933年4月。

25. Tsiang, T. F., "Sino—Japanese Diplomatic Relations,

1870—1894,"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7:1:1—106 (April 1933).

26. Wang, S. T., *The Margary Affair and the Chefoo Convention* (New York, 1939).

27. Warner, Marinat *The Dragon Empress: The Life and Times of Tz'u—hsi, Empress Dowager of China, 1835—1908* (New York, 1972).

28. Williams, F. W., *Anson Burlingame and the First Chinese Mission to Foreign Powers* (New York, 1912).

29. Wright, Mary C" *The Last Stand of Chinese Conservatism: The T'ung—chih Restoration, 1862—1874* (Stanford, 1957), chapters 10—11.

30. 袁定中,《那拉氏反动的一生》,《历史研究》,1958年第10期,第3141页。



## 第十三章 外国侵佔台湾、新疆与安南

十九世纪最后三十年是外国帝国主义在华加紧扩张的时期。而这时欧洲正经历着『物质主义一代』，并受到民族主义、宗教狂热、资本主义和达尔文主义的推动，在亚洲、非洲和中东加紧了活动。经济上，不独英国和法国，德国、意大利和美国也都成功地实现了工业化，这引起了对原料产地和海外市场的需求。文化上，社会达尔文主义是当时的教条，它所提出的『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理论，既适用于物种，也适用于国家，这种思想认同了国家向海外的扩张。宗教上，各派教会的信徒受到神圣使命的狂热所激励，向异教徒传布福音。此外，『白种人的义务』所表达的那种妄自尊大和自以为是的种族优越感，也是帝国主义扩张的原因之一。<sup>246</sup>

的确，大部分的因素以前就已经存在，但十九世纪六十年代的一些新进展；却为这些因素提供了有效的方向和推动：1865年美国内战的结束、1868年日本的明治维新、1870年意大利和德国的统一，以及同年法国第三共和国的兴起\_这些划时代事件，使离心能量向外扩张，同时，1869年苏彝士运河的开通进一步助长了欧洲在亚洲的扩张。此时，不仅英、法、俄等老牌的侵略国，而且那些后起国家\_最突出的是日本和德国\_也加入了帝国主义的行列。与此相反，慈禧太后统治下的中国在自强和复兴方面却进展甚小：经过同治朝(1862—1874年)短暂的中兴之后，清王朝的国势江河日下。外国列强利用中国的衰弱，在边疆地区和朝贡国进行蚕食，其后更开始对这个『东亚病夫』的心脏地带发动了正面的攻势。至十九世纪末，中国面临着被瓜分的厄运。

### 日本侵略台湾，1871—1874年

在1871年之前，中日之间的官方往来已中断了三百年之久。

<sup>246</sup> 两份关于帝国主义的杰出研究是 William Langer, *The Diplomacy of Imperialism, 1890-1902* (New York, 1950); Carlton J. H. Hayes, *A Generation of Materialism, 1871-1900* (New York, 1941).

日本在明代(1368—1643 年)曾做过中国的朝贡国。那时，日本幕府将军足利义满为了通过经商增加国库收入，接受了朝贡国的地位\_从 1433 年至 1549 年，共有十一个朝贡与通商使团浮海来华。但在十六世纪中叶以后，具有民族主义情绪的日本政治家发觉这种关系很不体面，于是中断了朝贡的惯例，因此结束了与大陆的官方往来。但那些被称为『倭寇』(『倭寇』意指『矮小的海盗』)的日本海盗，仍不断骚扰中国沿海，令明王朝恼怒不已。1644 年清王朝建立以后，官方关系仍未恢复；满清统治者与明代皇帝不同，他们从未试图把日本纳入朝贡体制之中。

随着十九世纪中期中国和日本在商业与外交上对西方的开放，日本商人也搭乘英国和荷兰的船只来到上海。时至 1870 年，明治政府决定与清王朝建立官方关系，便派遣柳原前光来北京，谋求订约。总理衙门虽然赞同与日本通商，却不愿签订正式的条约。

进步的官员如李鸿章和曾国藩赞同建立条约关系，李鸿章认为，虽然日本曾为明朝的朝贡国，但却从来不是清朝的朝贡国；其地位根本不同于朝鲜和安南。日本要求建立官方关系的行为，并未受某个西方强国的引见或帮助，造就表明了它的独立性和善意，所以中国不应当对它的要求漠然置之。李鸿章警告说，如果硬搞成一种不友好的关系，日本因其更邻近中国，将带来比西方列强更大的麻烦。而且不应该忘记中国每年要从日本进口大量的铜，何况有众多数目的华人在日本。基于这些考虑，李鸿章建议应与日本建立平等条约关系。曾国藩赞同上述观点，另外还强调中日贸易的互利性质，很大程度上这与只是一方有利的中西贸易不同。他赞成建立条约关系，但是建议不要给予最惠国待遇。

在这些建议的鼓励下，清廷于 1871 年 7 月 24 日批准与日本缔结一项通商章程，它包括如下重要条款：(1)互不侵犯对方领土；(2)在和第三国发生冲突时互相给予帮助；(3)彼此享有领事裁判权；(4)只准在通商口岸，根据海关税则进行通商；(5)日本不在中国任命商务领事。

1873 年，日本外务大臣副岛种臣来到北京，表面上是为了交

换条约批准书，实际上却是为了参加觐见同治的活动，并试探中国在台湾事件上的立场。1871年底，有五十四名航海遇难的琉球水手被台湾原著民杀害，日本抓住这个时机，欲确立它代表琉球人的独占权力。日本的行动使两个半世纪以来一直神秘模糊的琉球地位问题突出了。

自1372年以来，琉球一直是中国的正式朝贡国。在清代，它每两年纳贡一次，与朝鲜和安南同为最重要的朝贡国。1609年，日本的萨摩藩背着中国征服了琉球，将琉球北部置于它的直接管辖之下，而南部则仍由琉球国王治理。琉球成了萨摩藩的一个藩属，每年向其纳贡，还定期向设在江户的幕府纳贡。但是，萨摩藩为了能从与中国的贸易中获利，仍指示琉球继续与中国保持朝贡关系。萨摩藩决定琉球的王位继承，但又允许中国派使册封，确认琉球王的合法统治。清代共有八批册封使团出使琉球，最后一次是在1866年；在这些使者逗留琉球期间，萨摩藩小心翼翼地不让岛上的日本官员与物品被发现，并且教导琉球居民以一种掩盖日本存在的方式回答中国人的提问。琉球陷入这种双重的隶属关系，以中国为父，以日本为母，当与中国交涉时使用中国历法，与日本交涉时则使用日本历法。虽然中国册封使者私下已觉察到该岛上有日本人影响的迹象，但清廷官方对琉球的双重地位却一无所知，而只是把它看作向中国朝贡的藩属。<sup>247</sup>

因此，当副岛种臣在1873年公开声称他有为琉球代言的权利时，总理衙门便直截了当地告诉他：由于琉球是中国的朝贡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所以一方水手遭到另一方原著民的杀害一事，与日本毫无关系。何况，由于中国允许原著民享有很程度的自由，从来就不干涉他们的内部事务，因此，中国不能对原著民的行为负责。副岛种臣反驳道，对某一领土的主权基于对这一领土的有效控制；既然中国未曾控制过台湾的原著民，他们显然不受中国管辖，因此日本惩罚他们的一切行动，就不会侵犯中国的管辖权。在内相大久保利通的支持下，副岛种臣劝说东京政府

---

<sup>247</sup> 有关琉球双重地位的研究，可参见两篇优秀的文章：Robert K. Sakai, "The Ryukyu(Liu-ch'iu)Islands as Fief of Satsuma," in Fairbank(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112-134; Ta-tuan Ch'en, "Investiture of Liu-Ch'iu Kings in the Ch'ing Period," *ibid.*, 135-164.

派兵征讨台湾。这一行动一方面显示，明治政府的基本对外政策，是效法西方帝国主义，在亚洲大陆推行扩张；另一方面，这也是一个聪明的伎俩，转移了国内实行代议制议会要求的注意力，并满足了吵嚷着要远征朝鲜的武士。1874年4月，日本政府成立了远征台湾统帅部，由大隈重信任统帅，西乡从道为远征军总指挥。

日本军队很快在台湾登陆，北京命令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防守台湾。在与李鸿章仔细检讨了形势后，沈葆楨认识到不可能进行有效的防守\_例如，由金陵机器制造局马格里(Halliday Macartney)铸造的大炮只能鸣礼炮，如果实弹射击就会使炮身爆炸，炸死的是炮手而非敌军。因而中方便与副岛种臣达成了一项协议，其中要求中国保证有效控制台湾，与原著民订立契约，确保以后的遇难水手免受他们的不当对待，并允许西乡从道在两个村庄内惩戒原著人。但是，西乡从道拒不遵守协议。1874年9月10日，内相大久保利通亲自抵达北京主持这项谈判。

在法国法学家内佳桑纳德(Gustave Boissonade)的帮助下，大久保利通争辩说，中国在台湾岛上没有实行有效的地方治理，这便证明中国对该岛没有主权，因而日本在台湾登陆不能看作是对中国领土的侵犯。但恭亲王坚称，中日关系不应受国际法一般准则的约束，而应以明确规定彼此不得侵略对方领土的1871年条约为依据。对此，大久保利通反驳说，1871年条约谈到的只是中日关系，而不是中国管辖权之外的台湾原著民。由于双方都不情愿退让，两国陷入了外交僵局。英国公使威妥玛表示愿意出面调停。大久保利通起初要求中方赔偿500万两，后降为200万两。威妥玛认为这个数目并不过分，经过一番讨价还价之后，恭亲王最后同意赔偿侵略者50万两白银了事。其中10万两赔偿琉球的受害者，40万两用来赎买日方在台湾岛上构筑的营房。此外，中国还同意对日本的行为不加谴责；这一让步暗示着中国承认了日本对琉球的主权。<sup>248</sup>英国驻日本的公使巴夏礼爵士对此事作了讽刺性的描述：中国心甘情愿地对所受的侵犯花钱付帐，这不啻是邀请外国作进一步侵略。

---

<sup>248</sup> 1879年当中国在新疆陷入同俄国的伊犁危机时(见下一节)，日本吞并了琉球，并更名冲绳县。

## 俄国侵占伊犁，1871—1881 年

伊犁是中国的一个府，下辖与俄属突厥斯坦接壤的新疆北部境内的九个城市。九城之一的伊宁被西方人与俄国人称为固勒扎(Kuldjia)，它常被他们错误地标为一个省份。伊犁河谷不仅农业发达，旷藏丰富，而且战略地位重要；其木扎提山口高速 12,208 英尺，是通往南疆的要津。控制了伊犁便等于控制整个新疆，因此，许多西方的军事专家将伊犁说成是中国突厥斯坦的堡垒。这样的战略与商业要地，自然会引起强邻的注意。1851 年，俄国人与中国缔结了《伊犁条约》，获准在伊犁以及蒙古边境上的楚呼楚(塔尔巴哈台)建立领事馆和进行免税贸易。此后，伊犁的商业迅速发展起来，在十九世纪五十年代中期达到每年 100 万英镑。同时俄国人在中亚的不断扩张使他们日益逼近伊犁。俄属突厥斯坦第一任总督考夫曼(K. P. von Kaufman)将军策划利用在新疆发生的一次回民暴乱，开展一项新的征服。

**清代在新疆的统治与回民叛乱** 新疆回民叛乱的根源在于清帝国地方行政的腐败。自 1759 年乾隆帝征服新疆以后，新疆便一直被当作一个军事殖民地管辖，行政首脑是驻在伊犁的将军，另外在一些要地派驻副将和王朝官员。约 16,000 名士兵被部署在天山北路，约 5,760 名在天山南路。高级文武官员几乎全是满族旗人，他们通过 270 名被称为伯克(begs)的当地首领统治老百姓—大都是讲突厥语和缠头的维吾尔族回教徒。满洲征服者轻蔑地将这些回教徒臣民视为不开化的土著，对他们征收重税，强纳贡品，以满足自己骄奢淫逸的生活。回教徒的不满是引发叛乱的强大驱动力，而那些被清帝国驱赶到浩罕(Khokand)的以前的统治者『和卓』(Khojas)们则一直热中于重建他们的个人统治地位。被认为是先知后裔的和卓们是当地的宗教领袖，在清帝国 1759 年征服以前，他们统治着喀什噶尔(新疆南部)。他们不断地怂恿新疆境内同一宗教的教民发动叛乱，而他们自己则组织入侵。在清帝国征服以后的一个世纪中，暴动和入侵不下十二次之多。1864 年，

在清王朝衰落和中国西北部发生一次回民叛乱之际，新疆的回教徒再度起事。清政府的地方当局软弱不堪，无力将它镇压下去，而北京的中央政府这时又正全力对付太平军、捻军和其他的一些叛乱，也腾不出手来采取惩罚性的措施。

在这动乱之际，一个浩罕冒险家阿古柏(Yakub Beg, 1820—1877年)于1865年侵入新疆，经过一系列军事政治活动，他于1870年自立为喀什噶尔以及部分北疆的统治者。印度境内的英国人为了遏制俄国的影响向南扩张，便鼓励他建立帝国，并派遣使团前往修好。由于考夫曼将军担心阿古柏会在英国支持下入侵伊犁，同时也对贸易的中断焦虑不安，更急于在中国新疆扩展俄国的影响，于是他于1871年7月下令占领伊犁。沙俄对世界否认有任何领土企图，坚称只是为了维护边界免受回教徒的侵扰才采取了占领行动，并且称只要中国在新疆恢复统治，俄国就归还伊犁。俄国造成了一种慷慨的印象，似乎俄国人在这动乱之际监管伊犁是对中国的一种友善行动。但是，俄国显然认为，软弱无能的清政府再也不能收复新疆了。为了使动乱持续下去，以便使他们能无限期地占领伊犁，俄国人于1872年和阿古柏签订了一项商约；一年后，英国人也起而效尤。两国以承认阿古柏政权换得了一些商业特权。

中国人必须先将陕、甘两省回民之乱平定以后，才能过问阿古柏的问题。1866年，清廷特派闽浙总督左宗棠为陕甘总督，专事镇压那里的叛乱者。可是在他挂帅之前又被调去平定捻乱，本书第十章中已有论述。直至1868年捻乱平定以后，左宗棠才得以负起征剿回民叛乱的重任。1873年，他以干练的领导、巧妙的战略和艰苦的战斗扑灭了这两省的叛乱，共耗军费4,000万两。随后，左宗棠的得胜之师摆出进攻新疆的态势。在这个节骨眼上，中国与日本之间的台湾危机突然爆发；中国在事变处理中暴露出来的软弱，表明它亟需加强海防。这时中国面临着—个非常艰难的问题：即它是否能够在实施—项更大海军计划的同时，又进行—场代价高昂的新疆战事。随后，就两者中何者更紧要的问题展开了一场大争论。

**海防与塞防之争** 经过了十年自强运动之后，恭亲王和文祥首先对海防力量的不足感到惊慌。沿海的高级官员们提议建立一支拥有四十八艘舰只的海军，编为三个舰队，分驻在中国的北、中、南部海岸。他们认为日本的威胁比俄国更为直接。这个集团的领袖人物李鸿章大胆地请求清廷取消新疆战事，将它的费用转移到海防上来。他请求购买外国舰炮、训练海军官兵、通过一种新型的『洋务』考试招募人才、制造军火，并增加鸦片进口关税以帮助支付估计年需 1,000 万两的海军开支。

海防派提出了五点论据：(1)北京距海岸近，而新疆则离京师远，因而边防不如海防紧要；(2)朝廷财政拮据，而新疆之役毫无胜算把握，这就不得不重新考虑此役是否可行；(3)新疆土地贫瘠，于中国罕有实际价值，不值得花这样高的代价去收复它；(4)新疆的周围都是强邻，不能长期固守；(5)缓期收复新疆并不是要放弃前代皇帝征战所得的领土，只不过是保存实力，以待来日的明智之举。

另一方面，其他许多官员虽对海防的重要性不表异议，但主张不应当用牺牲塞防的办法来发展海军。如果中国不能将新疆的叛乱者平定下去，俄国人就会继续推进，西方列强也会受到鼓舞，从沿海进攻作为呼应。这些官员认为，俄国比日本或西方列强的威胁更大，因为俄国和中国有共同的边界线\_俄国既可由陆路，亦可由海路进入中国，而日本和西方国家却只能由海上进入中国。他们将俄国的侵扰比作心腹之患，而西方国家的威胁只是肢体之病。左宗棠说，西方列强为占有海港、口岸而开仗，而且通常仅仅是为了商业上的特权，而俄国既想获取商业让步，也有领土要求。

塞防论者也向朝廷提出了五点论据：(1)新疆是西北防务的第一线，它守卫着屏障北京的蒙古，若新疆有失，蒙古将不可守，京师也受威胁；(2)西方列强此刻尚未造成直接入侵的危险，而俄国人在新疆的推进已经成为直接的威胁；(3)不应将塞防军费转用于海防，因为对海防已经拨了固定的军费；(4)列祖列宗百战经营

的土地不应放弃；(5)像乌鲁木齐和阿克苏这样的战略要地应首先收复。该集团的领袖人物左宗棠警告说，如果现在中止新疆战事，就是招致外人统治新疆。<sup>249</sup>

这两个集团提出的论据都剀切中肯、言之成理。但是，此时沿海显然还未有直接的纠纷，新疆却发生了一场叛乱，有待镇压，同时伊犁为人所占，亦需收复。因此，清廷虽然没有放弃创办海军的计划，还是于1875年4月23日任命左宗棠为钦差大臣，督办新疆军务。

左宗棠坐镇甘肃兰州，为准备这次战役而殚精竭力。他的策略是『缓进速战』。到1876年初，他做好了出击准备，并于3月间将帅营移至南州。刘锦棠将军在猛攻之下迅速进入新疆，到11月便征服了北疆。这时还固守在南疆的阿古柏对其前景惴惴不安，1877年春末，他遣使前往伦敦以寻求英国的调停，并暗示他愿意接受中国属国的地位。但是，左宗棠军队的前进速度却快于在伦敦进行的讨论。阿古柏被彻底击败，于1877年5月29日自杀而死。他的儿子们继续作战，但是，阅墙之争使他们无法组织起有效的抵抗。到1877年底，除了伊犁仍为俄国人占据外，整个新疆全部收复。

清帝国既然恢复了对新疆的统治，中国就具备了俄国允诺归还伊犁的条件。但是，由于俄国驻北京公使<sup>250</sup>采取拖延策略，推迟对这一问题的讨论。其时正在国外建立使领馆的总理衙门，便责成将派去俄国的外交官就归还伊犁问题进行交涉。率领使团的崇厚，曾于1870年赴法国致歉，此次他被授予一等钦差大臣衔，即大使之职，并获授权便宜行事。

**崇厚出使和《里瓦几亚条约》，1879年** 崇厚(1826—1893年)是一个颀顶无能的满洲贵族，他对于这次出使俄国全然没有准备。当抵达圣彼得堡时，他对国际外交上的错综复杂形势和伊犁的地理状况一无所知，而这里的俄国人的阿谀逢承显然使他受宠

<sup>249</sup> Immanuel C. Y. Hsu, "The Great Policy Debate in China, 1874: Maritime Defense vs. Frontier Defense,"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5: 212-228(1965).

<sup>250</sup> 即倭良嘎哩(Eugene K. Butzow)。



若惊，戒备松弛。此外，他似乎急于了结此任回国。有人推测断言他畏惧那些可怕的俄国人，并且迫不及待地想要料理紧迫的家务。他的无知与心不在焉使得他被坑骗，匆匆缔结了《里瓦几亚条约》(Treaty of Livadia)，条约名义上是将伊犁交还中国，实际上却将该地区十分之七的土地割给了俄国，其中包括具有战略意义的特克斯河流域和木扎提山口。此外，该约使俄国得到 500 万卢布赔款，有权在七个重要地点设置领事馆，并且可以沿满州境内的松花江航行 600 俄里(400 英里)。<sup>251</sup>当这些条款电告北京时，惊愕的总理衙门电令崇厚不要在条约上签字。崇厚却荒谬地回电说条约已经缔结，文本业已誊清，改订或重新谈判已不可能。1879 年 10 月 2 日，他在条约上签了字，未经朝廷批准就擅自回国。

这消息使中国官场惊愕莫名。总理衙门认定，与其如此这般地收复伊犁，还不如不收复。左宗棠则担心他苦心经营新疆的战果，会因崇厚的愚蠢行为而付诸东流，他竭力说服朝廷应在武力准备的基础上，以强硬的外交对付沙俄，『先之以议论，……次决之以战阵』。<sup>252</sup>另一方面，李鸿章一向都不赞成新疆战事和迫使俄方交还伊犁的政策；他只是清淡的批评这一条约，但并不主张废约，他说：『惟此次崇厚出使系奉旨给与全权便宜行事之谕，不可谓无立定议之权。若先允后翻，其曲在我。自古交邻之道，先论曲直，其曲在我，侮必自招。』<sup>253</sup>

李鸿章当时是少数派，不得人心。尽管国家还没有做好准备，士大夫中间却盛行着求战雪耻之心，无数奏疏像雪片飞来，要求严惩缔约人并撤销条约。其中最为雄辩的奏折出自年轻的詹事府右庶子张之洞(1837—1909 年)之手，他用优美的骈体文奏称：『俄人索之，可为至贪至横；崇厚允之，可谓至谬至愚……必改此议，未必有事；不改此议，不可为国。』<sup>254</sup>他要求将崇厚处斩，以示中国拒不承认该约的决心，即使诉诸战争亦在所不惜。由于张之洞道出了士大夫的心声，他声望鹊起。

---

<sup>251</sup> 至伯都讷。

<sup>252</sup> Hsu. *The Lli Crisis*, 62.

<sup>253</sup> 同上注，略有改动。

<sup>254</sup> 同上注，略有改动。

清廷任命曾国藩的儿子、当时的驻英驻法公使毅勇侯曾纪泽，作为第二次出使俄国重订条约的首席代表。与此同时，崇厚被判秋审后间斩。这遭到了英、法、德、美各国外交代表们的抗议，他们强烈反对一位外交官同僚受到如此不入道待遇，甚至连维多利亚女王也亲自给慈禧太后写信求情。清廷于 1880 年 6 月 26 日宣布崇厚的死刑暂缓执行，不过在第二次出使未获结果以前仍予囚禁。

中国对该条约的否认、对签约者的惩罚、以及那些挑衅言辞激怒了俄国，它派了二十三艘战舰驶往中国炫耀海军威力。<sup>255</sup>战争阴云笼罩着北京上空，清廷十分害怕俄国海军会在沿海发动进攻，而其陆军则横穿西伯利亚进攻满洲和北京。清廷并不想加剧冲突，但是在与情的推动下，只好违心地采取了强硬立场。为了预防万一发生战争，清廷起用了几名以平定太平军出名的湘军军官，而非李鸿章的淮军军官，充任防守的要职，另外又通过其信任的外国顾问赫德邀请戈登来中国帮助御敌。

戈登曾担任常胜军的首领，这个维多利亚时代英国富有传奇色彩的人物，自 1880 年春一直担任印度总督的秘书；但他发现文牍生涯是『活受罪』，便辞去该职，两天后，他就收到赫德的邀请电。戈登立即抓住了这一机会；他在天津会晤了李鸿章，与李一致认为中国不应轻启战衅。他前往北京并警告说，只要政府设在北京，中国就不能和任何头等强国开战，因为大沽炮台很容易从背后攻破，从而使北京门户洞开。他说，如果中国一定要打仗，朝廷就应当迁往内地，准备进行长期的消耗战。尽管这种直言不讳的劝告在充满好战气氛的北京不受欢迎，但戈登认为战争不可取的确造成了强烈影响。李鸿章则利用他，一方面向国内主战派泼冷水，要他们不要进行一次灾难性的冒险，另一方面又向俄方显示，中国在危难之际并非没有朋友相助。<sup>256</sup>

**曾侯和《圣彼得堡条约》，1881 年** 当戈登劝告中国采取和平解决手段之时，曾侯则在为出使圣彼得堡进行准备。为了避

<sup>255</sup> 由列索夫斯基上将率领。

<sup>256</sup> Immanuel C. Y. Hsu, "Gordon in China, 1880,"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23: 2: 147-166(May, 1964).

免重蹈他前任的覆辙，他通盘筹划了这次出使的外交策略，并详尽研究了伊犁的地图。他决定在边界争端上寸土不让，在通商问题上讨价还价，而在赔款方面考虑妥协；曾侯启程赴俄时，又从英国外交部取得非官方协助的保证，英国驻圣彼得堡的大使<sup>257</sup>在暗中为他出主意。

俄国人起初拒绝在圣彼得堡谈判，坚持将谈判地点移到北京，作为对中国好战态度的惩罚。由于担心谈判将处于敌人舰队的威胁之下，清廷极力要求曾侯无论如何要使谈判在俄国进行。俄方终于默许在其首都启动谈判，但由于俄国人找不到一个体面归还伊犁的方法，谈判进展缓慢。1876年至1877年的土耳其战争，造成了俄国的经济萧条；1878年柏林会议以后，俄国又在国际上孤立无援，这使俄方清楚了解到，他们无力进行一次远距离战争。但是他们却无法从中国体面地解脱出来，经过近半年毫无效果的谈判以后，沙皇终于决定同意结束这场纠纷，将伊犁全部交还中国，其中包括特克斯河流域和木扎提山口，但不包括西部的一些地方，因为那里收容了不肯回中国的回教徒难民；俄国领事馆减为两个；<sup>258</sup>而赔款则美其名曰『兵费』，增为九百万卢布，约合五百万两。由于《里瓦几亚条约》已经空无内容，这些条款被全部载入1881年2月24日签订的《圣彼得堡条约》(Treaty of St. Petersburg)。

一般认为这次和平解决是中国的外交胜利，其重大后果有二：第一，它助长了中国保守主义势力的抬头。尽管曾侯曾经警告不要自满、乐观和傲慢，但是，从一个西方强国那里赢得了胜利的想法激发了自信和自满。那些不负责任妄发清议的士子文人更加相信，这次胜利是来自于他们坚定的立场，因而过分地自信他们有能力解决中国在对外关系中的难题。

这个协议的第二个重要后果，是新疆的地位发生了变化。新疆历来被看作是『西域』，从来就不是中国的本土部分，而一直是边疆地区，中国强盛时便领有它，衰落时便丧失它。《圣彼得堡条约》以后，清廷接受左宗棠的建议，于1884年将新疆改为行

<sup>257</sup> 达弗林爵士(Lord Loftus Duffedn)。

<sup>258</sup> 设在吐鲁番与南州。

省，并任命在收复新疆中功绩卓著的年轻骁将刘锦棠为首任巡抚。这一前所未有的制度革新，建立了中国边疆史上的重大里程碑。<sup>259</sup>

## 争夺安南的申法战争，1884—1885年

伊犁危机刚刚解决，法国侵略朝贡国安南的问题便出现了。安南古称越南，早在公元前三世纪就受到中国的影响，它的北部在公元前111年为汉武帝(公元前140—公元前87年)征服。『安南』得名于唐代(618—907年)所设管辖此地的安南都护府。虽然唐王朝灭亡后安南获得了独立，但它仍然处于强大的中国文化和政治的影响之下。在明(1368—1643年)、清(1644—1911年)时期，它是一个重要的朝贡国。从1664年至1881年，约有五十个朝贡使团到过北京。

西方的影响是1615年由耶稣会教士带进安南的，但是在这个儒家占统治地位的国家里，教会的活动进展缓慢。法国东印度公司于十七世纪末叶曾企图与安南进行贸易，但这一尝试失败了。可是到十八世纪末法国的影响开始抬头，那时1788年老政府被推翻后的唯一幸存者阮福映在法国军官的帮助下，重新控制了这个国家。<sup>260</sup>他被立为阮氏王朝的嘉隆帝，阮氏王朝的统治从1802年起至1945年止。<sup>261</sup>

**法国的入侵** 嘉隆帝及后继诸帝都是保守的儒家人士，他们提倡中国的学说与制度，支持仇洋暴乱，反对传教士和本国基督教徒。路易拿破仑幻想建立一个法属印度支那帝国，并且摆出海外传播天主教的支持者的姿态，他在1859年派遣军队前往西贡，惩罚反教会的越轨行为。这支军队是1858年《天津条约》签订后从中国撤回的。1862年，法国与西班牙联合强迫安南接受西贡条约，两国获得2,000万佛郎即400万美元赔款，法国同时获

<sup>259</sup> Hsu, *The Ili CHsis*, 189-196.

<sup>260</sup> 为阮氏三兄弟阮岳、阮侣、阮惠推翻。

<sup>261</sup> 欲考察越南此期或此前的历史，诸参见 D. G. E. Hall, *A History of Southeast Asia* (London, 1964), Chs.9, 22; also Tmng Buu Lam, "Intervention Versus Tribute in Sino-Vietnamese Relations, 1788-1790," in Fairbank(ed.), "The Chinese WorldOrder," 165-179.

得贸易权、传教权和控制安南对外关系的特权，另外还割占了被称为交趾支那的南安南东部三个省。进一步的探险发现，比起湄公河来说，位于东京的红河是前往中国云南省的更好通道。这一发现激起了法国夺取安南北部的野心。1874年签订的新条约，确认了法国对交趾支那的占领和对安南对外关系的指导，以及法国在红河的航行权。这项条约名义上承认安南独立，实际上已把它降为法国的保护国。中国此时正全力应付台湾危机和处理马嘉理被杀案，没有采取积极措施阻止法国前进，只是以安南一直是中国的附属国为由，拒绝承认1874年条约。<sup>262</sup>

法国在东方建设殖民帝国的行动得到德国的鼓励，据称，在1878年的柏林会议上，俾斯麦告知法国代表，德国将回击法国收复欧洲失地的任何企图，但乐意支持法国在海外扩张，因而法国在安南加紧行动是不足为奇的。到1880年，法国已在河内和海防港驻扎了军队，并在红河沿岸建立了一些要塞。安南政府为了抗拒法国的推进，加强了同中国的联系，它不顾法国的反对，继续于1877年、1881年向中国进贡，并寻求驻在安南边界上的非正规中国军队黑旗军<sup>263</sup>的帮助。到1882年，黑旗军已经开始与法国交火。次年，清廷又悄悄派遣正规军进入东京，希图保卫对安南的宗主地位，同时又不与法国公开交火。

此时，自强运动中的领导人物直隶总督李鸿章，反对在完成中国海军建设和海防计划以前挑战法国。李鸿章极力主张，中国既然没有权力废止法国与安南的协议，又没有实力驱逐法国出安南，因此就不可轻言战事，以免酿成大祸，中国只有在遭到进攻时才可应战。他警告说，即使如此，其前景也是黯淡的，因为中方的任何胜利只能使法国重新努力延长战争，而法方的胜利将把中国军队逐回本国。李鸿章因而主张通过谈判迅速解决事端，当时还是总理衙门首席大臣和军机处领班大臣的恭亲王也同意，中国不应仓促挑战一个西方头等强国。

---

<sup>262</sup> 关于法国在安南活动的详情，可参见 J. F. Cady, *The Roots of French Imperialism in Eastern Asia* (Ithaca, N. Y., 1967), Ch. 16; *Southeast Asia: Its Historical Development* (New York, 1964), Ch. 18; Hall, Ch. 34.

<sup>263</sup> 由一位与天地会有联系的太平军余党刘永福领导。

**清流党的与起** 李鸿章和恭亲王的审慎态度，受到一批志趣相投的年轻官员抨击及嘲笑为绥靖与失败主义者。这些人是一些优秀的学者，出身翰林，长于奏疏，但在外交和军事上既无实际经验，也无真知灼见。他们哗众取宠，正如在伊犁危机中那样主张好战方针。他们自称为清流党，其中呼声最甚的，一为在伊犁危机中博得盛名的张之洞，一为在目前的中法危机中效法张之洞的张佩纶。

清流党藐视法国为『强弩之末』，认为它是个濒临崩溃的国家。他们主张以战争来捍卫中国的荣誉和朝贡国，谴责姑息必然会纵容贪得无厌的敌人提出更多的要求。他们声称，中国如果在安南问题上立场坚定，就会遏制日本在朝鲜、沙俄在满洲，以及英国在缅甸的冒险行动。他们指出，战争的胜负主要取决于人在胆气与美德方面的素质，而非取决于武器：人的精神决定胜负。他们嘲笑地抨击李鸿章：『法国奸计妇孺皆知，唯独李中堂一无所知』；『窃虑李中堂为法人所愚弄，而朝廷又为李中堂所愚弄。』他们还鄙夷地将李鸿章比作臭名昭著的宋代奸臣秦桧(1090—1155年)，并对其他一些主和派大肆恫吓。李鸿章对一位朋友抱怨说：『不当事之徒草率妄言，仆不胜其忧……彼等轻议政事，继之臧否人物，大多言语欺凌不堪。』<sup>264</sup>

清廷在和战之间举棋不定，它陷入了荣誉和恐惧的两难境地：荣誉要求它保卫自己的朝贡国，而对同一个西方头等强国开战又心存畏惧。赫德驻伦敦的代理人<sup>265</sup>发来的一份报告，使清廷相信，安南的法国军队可能不会贸然投入一场大规模战争，只要开放河内和红河贸易与航行，便可消除争端的根源。于是，清廷指<sup>36</sup>令李鸿章与法国公使宝海(A. Bouree)进行谈判。他们达成的协议把安南变为中、法两国共同的保护国，但巴黎立即拒绝了这项协议，接着法国便派远征军前往安南。由于黑旗军与清军队在东京吃了败仗，慈禧太后忧心如焚，害怕法国进攻中国本土，

<sup>264</sup> Lloyd E. Eastman, "Ch'ing-i and Chinese Policy Formation during the Nineteenth Century."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IV: 4: 604-605(Aug. 1965).

<sup>265</sup> 即金登干(J. D. Campell)。

于是她愤怒地免去了恭亲王和其他四名军机大臣的职务。<sup>266</sup>她再次命令李鸿章寻求解决办法。随后，李鸿章与法国海军上校福祿诺(F. E. Fournier)于1884年达成协议，中国承认法国与安南签订的全部条约，撤退中国在东京的驻军；而法国则允诺不要求赔款，不侵犯中国，并同意在将来与安南缔结的任何条约中不使用有损中国威望的字眼。法国议会拒绝批准这一协议，因为最后的一条暗示着法国承认中国对安南的宗主国地位。另一方面，这一协定也激起了清流党的极大忿懣，四十七份奏疏要求弹劾李鸿章。困窘的李鸿章

因此不敢将协定中关于中国军队撤离安南的期限奏报朝廷。

**战争爆发** 驻东京的中国军队因未接到撤退命令，拒绝当地法国人要他们撤离谅山的要求，于是战衅再起，中国军队杀死了一些法国士兵。巴黎谴责中国失信，在1884年7月12日发出最后通牒，索偿大笔赔款，并要求立即执行李\_福协议。中法又展开了一些谈判，却均无果而终。清廷由于害怕法国进攻中国本土，将清流党的两位领袖张之洞和张佩纶分别调往防御要地：张之洞调任两广总督，张佩纶会办福建海防。8月23日，法国海军将领孤拔(Courbet)率领十二艘法国船舰对福州发动全面攻击，在一小时内击沉和击毁十一艘中国兵船，并将1866年由法国帮助建造的福州马尾船厂全部摧毁。张佩纶在山顶上见此情形率先脱逃。但他向朝廷的奏折却以模糊而华丽的言辞歪曲事实，以致北京还以为中国赢得了这场海战。几日后，真相大白，张佩纶被戍边，清廷最终也不再犹豫，向法国正式宣战。

**和平解决** 从1884年8月至11月间的三个月，慈禧太后果断地支持进行战争。到12月初，以下几件事令她心烦意乱：东京战局胜负难料，法军封锁长江及要塞港口，中国南方漕运遭阻。这使她又产生了动摇。预期中的英、德两国的援助并未兑现；另外还存在着俄国在北部边疆卷土重来和日本在朝鲜推进的威胁。

<sup>266</sup> Lloyd E. Eastman, *Throne and Mandarins: China's Search for a Policy during the Sino-French Controversy, 1880-1885*(Cambridge, Mass., 1967), ch. 4.

法国也怀着与慈禧太后相似的和平愿望，因为法国国内政局的不稳定和支持远程作战的困难，也开始使法国政府不堪重负。通过赫德在伦敦的代理人的居中斡旋，中法在巴黎达成了一项初步和议。中国决定承认李\_福协定，而法国同意不再提出新的要求。幸运的是，就在这一协议成为正式条约之前，法国军队在谅山惨遭失败，<sup>267</sup>这给北京提供了一个体面的机会争取和平，也打击了法国的好战精神。1885年6月，李鸿章和法国驻中国公使签订了一项正式条约：中国承认法国和安南缔结的全部条约，法国则撤走在台湾和澎湖列岛的军队。中国没有支付赔款，但它却在经济上损失一亿多两，并欠债约两千万两。<sup>268</sup>

清廷在整个事件中的优柔寡断与举棋不定，令人哀怜。清廷并不想进行战争，但却为清流党所迫，自陷其中。如果从一开始清廷就立场坚定，决意打一场持久战，那法军也许就不敢挑衅。如果遵循始终如一的和平政策，福建舰队与马尾船坞或许可以幸免受到摧毁。领导集团庸碌无能的代价，是顿失了前二者及失去了安南这一朝贡国。清流党集团必须为进行这场不切实际、意气用事的战事负很大责任。政治上，他们之中只有张之洞一人的仕途未受这场灾难的影响，其他人却渐次销声匿迹。讽刺的是，张佩纶在经过一段时期的流放后，竟做了李鸿章的幕僚，后来还成了李的女婿。

中国与法国短暂及灾难性的对抗后失去了安南，标志着有二十年历史的自强运动的失败。外交、军事和技术上有限的现代化，未能令中国强盛到足以抵御外国帝国主义。中国的衰弱，促使了英国仿效法国及引导缅甸于1885年脱离中国而独立。一年后，英国迫使中国订约，把缅甸沦为自己的保护国，但允许缅甸继续向北京每十年纳贡一次。随着南方的这些朝贡国的丧失，中国东北的主要朝贡国朝鲜，此刻也命若游丝，对此，机警的日本不可能不虎视眈眈。

---

<sup>267</sup> 此役中方将领为冯子材将军。

<sup>268</sup> 邵循正：《中法越南关系始末》（北平，1935年）。



## 参考书目

1. Cady, John F., *Southeast Asia: Its Historical Development* (New York, 1964), chs. 12, 18.
2. ———, *The Roots of French Imperialism in Eastern Asia* (Ithaca, N.Y., 1967).
3. Campbell, Robert R., *James Duncan Campbell: A Memoir by His Son* (Cambridge, Mass., 1970).
4. Ch'en, Ta—tuan, "Investiture of Liu—ch'iu Kings in the Ch'ing Period,"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Traditional China's Foreign Relations* (Cambridge, Mass., 1968), 135—164.
5. Chesneaux, Jean, and Marianne Bastid, *Histoire de la Chine, Vol. I, Des guerres de l'opium à la guerre franco—chinoise, 1840—1885* (Paris, 1969).
6. 秦翰才, 《左文襄公在西北》(重庆, 1945年)。
7. Chu, Wen—djang, *The Moslem Rebellion in Northwest China, 1862—1878: A Study of Government Minority Policy* (The Hague, 1966).
8. Eastman, Lloyd E., *Throne and Mandarins: China's Search for a Policy during the Sino—French Controversy, 1880—1885* (Cambridge, Mass., 1967).
9. ———, "Ch'ing—i and Chinese Policy Formation during the Nineteenth Century,"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IV:4:595—611 (Aug. 1965).
10. ———, "Political Reformism in China before the Sino—Japanese War,"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I:4:695—710 (Aug. 1968).
11. Fletcher, Joseph, "The Heyday of the Ch'ing Order in Mongolia, Sinkiang, and Tibet,"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78), Vol. 10, 351—408.
12. Grousset, Rene, *The Empire of the Steppes: A History of Central Asia* (New Brunswick, 1970).
13. Hall, D.G.E., *A History of Southeast Asia* (London, 1964), chs. 9, 22, 34—35.
14. Hsü, Immanuel C. Y. Hsu, *The Ili Crisis: A Study of Sino—Russian Diplomacy, 1871—1881* (Oxford, 1965).
15. ———, "The Great Policy Debate in China, 1874: Maritime Defense vs. Frontier Defense,"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25:212—28 (1965).
16. ———, "British Mediation of China's War with Yakub Beg, 1877," *Central Asiatic Journal* (Leiden), 9:2:142—149 (June 1964).

17.—, "Late Ch'ing Foreign Relations, 1866—1905;" in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 Liu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80), Vol. 11, 70—141.

18. Jelavich, Charles and Barbara, *Russia in the East, 1876—1880* (Leiden, 1959).

19. Kiernan, E. V. G., *British Diplomacy in China, 1880 to 1885* (London, 1939).

20. Lamb, Alastair, *Britain and Chinese Central Asia* (London, 1960).

21. Langer, William, *The Diplomacy of Imperialism* (New York, 1950).

22. Lee, Robert, *France and the Exploitation of China: 1885—1901: A Study in Economic Imperialism* (Hong Kong, 1989).

23. 李恩涵, 《曾纪泽的外交》 (台北, 1966)。

24. Liu, Kwang—ching, "The Military Challenge: the Northwest and the Coast," in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ng Liu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80), Vol. 11, 202—273,

25. McAleavy, Henry, *Black Flags in Vietnam* (New York, 1968).

26. Sakai, Robert K. t "The Ryukyu (Liu—ch'iu) Islands as Fief of Satsuma"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Traditional China's Foreign Relations* (Cambridge, Mass" 1968), 112—134.

27. 邵循正, 《中法越南关系始末》 (北平, 1935 年)。

28. 邵循正等人 (合编), 《中法战争》 (上海, 1955 年), 7 卷本。

29. Skrine, C. P. and Pamela Nightingale, *Macartney at Kashgar: New Light on British, Chinese and Russian Activities in Sinkiang, 1890—1918* (London, 1973).

30. 袁同礼译, 《伊犁交涉的俄方文件》 (台北, 1966)。

## 第十四章 帝国主义加紧扩张：日本侵略朝鲜与『中国的瓜分危急』

朝鲜邻近中国北部，在明清两代，它被中国人看成是极重要的『外藩』和主要朝贡国；朝鲜李朝(1392—1910年)每年三次派正式贡使前往明朝，清朝时则每年四次，另外还有许多小规模遣使。从1637至1894年这两个半世纪中，有507个朝鲜使团到过北京，也有169个中国使团前往朝鲜。<sup>269</sup> 朝鲜对中国至关重要，明王朝曾不顾国库亏空与军备废弛，于1592年派出211,500人到朝鲜抗击日本入侵，为此耗费了一千万两，1597年的第二次抗战费用也与前次不相上下。这些花费耗尽了明王朝的力量，加速其覆亡。朝鲜人当然也对中国怀有尊敬与感激之情。由于在政治和文化上受中国的影响，朝鲜人模仿中国人的各种制度和生活方式，并且把与中国的关系说成是『事大』，以区别于同日本之间的较为平等的『交邻』关系。而自1637年以来，朝鲜闭关锁国，除了派贡使前往中国及偶尔向日本派遣使臣外，一概不与外界交往，西方人称它为『隐士王国』。

### 朝鲜的开放

1635年，一艘荷兰船漂流至朝鲜海岸，此为朝鲜与西方接触之始。基督教在十八世纪下半期开始在朝鲜传播，但却于1786年被朝鲜宫廷当作邪教加以禁止。随后一个世纪，基督教教士与朝鲜皈依者不时遭到迫害。

中国和日本开放之后，『隐士王国』日益受到西方国家要求贸易、传教和建立外交关系的压力。但是，朝鲜除善待航船遇难外，拒绝与西方建立任何联系。朝鲜人珍爱及守护着隐居的生活，并聳言国家太小太穷，不足以参与对外贸易，人民则『太愚』，不能理解基督教。1864年，幼王高宗<sup>270</sup>的父亲大院君摄政后，这

<sup>269</sup> 详细资料，诸参见 Hae-jong Chun, "Sino-Korean Tributary Relations in the Ch'ing Period," in Fairbank(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90-111

<sup>270</sup> 汉名为李熙。

一毫不通融的立场变得更加愠化。大院君提倡保守主义，反对变革。1866年2月，他再度迫害基督教徒，外国教士遭大肆屠杀。10月，法国驻华代理公使布隆内(Bellonet)派亚洲舰队司令罗兹(Roze)率600人、7艘兵船对朝鲜进行惩罚性的讨伐。他们占领了江华，却在城外战败，3人死亡、32人受伤。同年8月，美国商船『谢尔曼将军』号(General Sherman)山大东沟开抵平壤，要求通商，却在退潮搁浅后被焚毁，水手全被杀害。1871年，美国国务院命令驻华公使倭斐迪(Frederick F. Low)带领将军罗杰斯(Rodgers)指挥的五艘兵船前往调查此案。在江华岛附近进行谈判的要求被拒绝后，倭斐迪命令兵船强行驶入通往汉城的淡江。朝鲜的江岸炮台开火轰击，美国人便于6月10日、11日大肆轰击江华城进行报复。然后，他们因没有得到授权开战而撤离。朝鲜人自满地认为打退了法国人，也打退了美国人。

清廷总理衙门正在学习如何适应变化中的东亚国际形势，因为它知道中国无力保卫朝鲜免受西方侵犯。从1867年起，总理衙门巧妙地劝告朝鲜与西方和解，但直至1879—1880年，中国才采取果断行动，力促朝鲜与西方列强建立条约关系，以抗衡日本日益增长的影响。<sup>271</sup>

德川时期(1603—1867年)，日本与朝鲜的关系由对马岛的封建领主<sup>272</sup>负责，但在1868年明治维新以后，东京政府便直接掌控了对朝政策。日本向朝鲜派出三个使团，宣布这些政治变化，并试图修订双方关系。但大院君蔑视日本所实行的现代化和模仿西方的行为，因而拒绝修订两国关系，并以日本国书不合体统而将其使节拒之门外。

日本领袖<sup>273</sup>为了报复这次有意的侮辱，决定于1873年派一支讨伐队前往朝鲜。这一行动还有其他一些目的：(1)为国内心怀不满的武士提供泄忿的机会，把他们的主要注意力从国内问题转移到国外问题；(2)对中国在朝鲜的宗主权地位进行挑战，以谋取日

<sup>271</sup> 关于此时朝鲜的顽固立场与清朝外交调整的简明研究，可参见 Mary C. Wright, "The Adaptability of Ch'ing Diplomacy: The Case of Korea."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VII: 3:363-381(May 1958)。关于中国介入朝鲜问题并最终导致与日本交战，可参见王信忠：《中日甲午战争之外交背景》(北平，1937年)。

<sup>272</sup> 宗氏家族。

<sup>273</sup> 如西乡圣道、板垣征四郎、副岛种臣。

本在亚洲的领袖地位；(3)阻止英国和俄国在日本附近寻找立足点；(4)为1592年和1597年丰臣秀吉入侵朝鲜的失败雪耻。但是，一批从国外回来的审慎的日本领导人<sup>274</sup>否决了这个决定，他们认为，日本国内的落后状况不允许此时进行对外冒险，国内的发展与巩固应优先于海外的扩张。

尽管远征付诸东流，但日本还是在1875年派出了一支配备炮艇的探测队。当日本人在江华湾遇到袭击时，他们进行了还击，摧毁了朝鲜的防守要塞。这次胜利以后，东京又增派了六艘兵船前往朝鲜，<sup>275</sup>同时派遣了一名使者<sup>276</sup>前往北京探听中国的反应。总理衙门声称，朝鲜虽是中国藩属，但其内政外交从来悉听自为。这一推卸责任的懦弱的声明鼓舞了日本，使它强迫朝鲜开放，正如1854年美将培里强迫日本开放时那样。清廷一心避免冲突，其时又忙于应付马嘉理事件，便指令朝鲜与日本谈判。1876年2月24日，日朝签订了《江华条约》。条约规定：(1)承认朝鲜为独立之邦，享有与日本平等之权；(2)互派使节；(3)开放三口岸：釜山、元山与仁川；(4)日本在这些口岸享有领事裁判权。中国由于没有抗议朝鲜的独立，因而实际上已失去了对朝鲜的唯一宗主权地位。

继在朝鲜采取的强有力的行动以后，日本又于1879年吞并了琉球群岛。这些侵略行动震惊了中国驻日公使<sup>277</sup>与国内的官员。<sup>278</sup>他们敦促清廷说，应使朝鲜向西方列强开放，以抵销日本日渐增加的影响。北京委任李鸿章主管朝鲜事务，代替在传统上负责朝贡关系的礼部。

李鸿章决定推动朝鲜向西方商业与外交开放。1882年，他派曾在法国学习国际法的马建忠和提督丁汝昌这两位下属，率三艘战舰前往朝鲜，引见美国海军准将舒斐尔(R. W. Shufeldt)与朝鲜进行缔约谈判。1882年5月22日，《美朝条约》签订，两国同意：互派外交官，在通商口岸设领事，彼此平等相待。美国承认朝鲜

<sup>274</sup> 如岩仓具视、木户孝允与伊藤博文。

<sup>275</sup> 由黑田清隆与井上馨指挥。

<sup>276</sup> 森有礼。

<sup>277</sup> 何如璋。

<sup>278</sup> 如福建巡抚丁日昌。

独立，但朝鲜另外发表了单独的声明，自称为中国属邦。

随后几年，马建忠又介绍英、法、德等国代表与朝鲜签订条约，这个『隐士王国』终于向西方开放，并且按照中国模式缓慢地进行了一些现代化工作。李鸿章积极的外交活动，挽回了总理衙门推卸对于朝鲜的责任的部分声誉。

## 国内暴乱与国际政治

**1882 年兵变** 朝鲜高宗于 1873 年亲政后，闵妃削夺大院君的势力而取得越来越大的权力。她支持改革，雇用一些日本军官训练朝鲜军队。大院君对此忌妒不满，决定削弱其影响，甚至想趁机干掉她。这场权力争斗于 1882 年发展成一场正面冲突。大院君利用一些被遣散士兵\_他们是闵妃军事改革的牺牲品\_的不满情绪，煽动他们攻打王宫与日本使馆。闵妃乔装而逃，幸免一死，日本使馆则被焚，七名日军军官被杀，日本公使<sup>279</sup>逃回本国。这场政变使大院君重新掌权。

中国政府又一次派遣丁汝昌与马建忠赴朝鲜调查此案。一名朝鲜廷臣向马建忠坦言：一切混乱的根源在于大院君，大院君隔离了君王与外界的联系，并处死了与外交有关的官员。廷臣警告说，如果大院君得不到应有的处置，日本将可能采取惩罚性行动。于是马建忠迅速逮捕大院君，并送往中国监禁。

与此同时，更多的日本与中国兵船来到朝鲜。按照马建忠的劝告，朝鲜国王与日本达成一项协议，同意支付日本 5 万美元赔款抚恤被害军官，另赔偿 50 万美元给日本政府，派使团赴东京道歉，并允准日方在使馆内驻军和建筑兵营。这项协议给予日本向朝鲜派兵的权利，标志着日本外交的重大胜利。这一条约后来造成了巨大的麻烦，马建忠尽管受过国际法的训练，他对此也始料未及。

1882 年兵变之后，李鸿章开始积极行动，加强中国在朝鲜的地位。中国和朝鲜缔结了一项商约，条约给予中国以治外法权，中国人则提供贷款给朝鲜政府，并送赠一批洋枪。李鸿章还任命

---

<sup>279</sup> 花房义质。

一名中国商务代办监督朝鲜的贸易，并指令年轻的官员袁世凯负责训练朝鲜军队。前德国驻天津领事穆麟德(Paul George von Mollendorf)担任了朝鲜的海关税务司和外交顾问。中国的六个营军队驻在朝鲜，以维持治安和防备日后日本的侵略。由于李鸿章的积极政策，中国在朝鲜的势力达到新的高峰。

**1884 年暴动** 此时，袁世凯与闵妃联手对抗日本日渐增强的影响。此后几年里，朝鲜人中的亲华派与亲日派之间的斗争愈演愈烈。曾在东京受到热情款待的道歉使团团长建议朝鲜国王接受日本的帮助，进行改革，高宗任用了一位日本顾问。东京也作出了友好的表示，提出减少驻朝军队，并归还部分赔款，用于朝鲜的行政改革。一位新的日本驻朝公使<sup>280</sup>被派往朝鲜，竭力鼓吹朝日交谊，并操纵由金玉均领导的亲日派。

此时，袁世凯和朝鲜的亲华派掌管着朝鲜政府。但在 1884 年，中国因中法战争从朝鲜撤回了三个营的兵力，亲日派便决定发动政变。1884 年 12 月 4 日，在汉城新邮政长官的就职晚宴上，所有的外国代表与中、朝高层要人均应邀出席。但惹人注目的是，日本公使却未露面。在宴会结束之前，朝鲜亲日派放火烧城，并在日军帮助下冲进王宫，逮住了国王，滥杀了一些亲华的官员。袁世凯的军队在闵妃的请求下开进王宫，中国士兵远远超过日军与反叛者，他们平定了叛乱并救出了国王。这一图谋失败后，日本公使烧掉了公使馆，逃至一个海港，<sup>281</sup>而叛乱的主要煽动者金玉均却逃往日本。

东京立即派一支讨伐部队和一名特使<sup>282</sup>前往朝鲜，强迫朝鲜政府为死难者与财产损失赔偿 11 万美元、致书道歉及赔款 2 万美元重建使馆。与此同时，伊藤博文前往天津与李鸿章商谈。李鸿章当时正忙于应付中法战争，因此迅即妥协，并于 1885 年 4 月 18 日缔订中日天津会议专条，此约规定：

---

<sup>280</sup> 竹添进一郎。

<sup>281</sup> 仁川。

<sup>282</sup> 即井上馨。

(1)中、日两国应于四个月之内各将军队尽数撤出；

(2)双方应劝朝鲜聘请别国人为教练，中、日两国人员均不得训练朝鲜军队；(3)日后任何一国如欲派兵前往朝鲜平乱，应事先行文知照对方，一俟事定，应即撤兵，不得留防。

这一协议实际上使朝鲜沦为了中、日两国的共同保护国，取消了中国的唯一宗主国地位，并且确认了日本具有向朝鲜派兵之权。

另一方面，俄国于 1885 年占领了朝鲜东北海岸(北纬 39 度)的不冻港元山港，英国又报复性地夺取了朝鲜南端外的巨文岛，这些国际纷争使局势更为混乱。日本意识到，西方国家在朝鲜的影响，将威胁它在朝鲜的利益，于是采取鼓励中国加强控制朝鲜的新政策。日本设想，假如中国成功地削弱外国的影响，那么，日本在将来只须与中国打交道。李鸿章没有识破日本的阴谋，加强了对朝鲜的控制；他遣送大院君回国，以安抚朝鲜人的不满，并且任命袁世凯为驻朝鲜大臣，全面掌握朝鲜的商业和外交事务，监督其内政。年轻、果断而又精力充沛的袁世凯，很快控制了朝鲜的宫廷、海关、贸易与电报业务。在 1885—1893 年间，袁世凯尽一切可能扩大中国的影响，成为朝鲜国内最有权势的人物，但他全然不知自己不知不觉地服务于日本的利益。他与李鸿章都没意识到，这种独自控制的政策，有悖于先前引入西方影响以对抗日本的政策。正当中国势力在朝鲜盛极一时之时，日本在经济上与军事上获得了长足的进展，到 1894 年，日本已充分实行现代化，随时准备向中国挑战。

令事态火上浇油的一件事是：1884 年政变中逃亡日本的朝鲜亲日派头目金玉均被刺杀。朝鲜曾屡次要求将金玉均引渡回国受审，但均告失败。1894 年 3 月，他可能在袁世凯代理人的怂恿下来到上海。在上海，他被一个 1884 年政变受难者的儿子刺杀。由于缺乏商业运输船，他的尸体由一艘中国战舰运回朝鲜，并被凌迟示众以为叛国者戒。日本人认为这一事件是对他们的直接冒犯，并蠢蠢欲动地要以战争来惩罚。但是，日本外相陆奥宗光在



国会解释说，一名朝鲜人在中国被另一名朝鲜人杀害，这在法理上与日本无关，不能构成发动战争的口实。但是日本人仍群情激昂，而玄洋社等秘密组织则煽动采取行动。为了制造出兵的借口，他们怂恿朝鲜东学党叛乱。

东学党叛乱，1894年 东学党运动原本是宗教性质的，带有一些民族主义色彩但不含政治意识，但后来由于官方的迫害，它才带上政治色彩。其创始人崔济愚(1824—1864年)是一类似太平天国运动领袖洪秀全的失意士子，苦恼于官方的压迫和基督教的擷张对佛教与儒家的冲击，经过数年思索后，他声称得到了『不死之方』，并奉命传道。他所传授的教义号称集儒、释、道精髓为一体，故称作『东学』，以别于称为『西学』的基督教。尽管东学党徒强调『东学』，他们仍尊崇一个类似被禁止的天主教中的神灵。朝鲜政府因而视其为蛊惑人心的邪教而加以取缔。1864年，崔被逮捕，论罪斩首。东学党虽然转入地下活动，但仍吸引了约十万秘密教众。1892年，鉴于对天主教的禁令已被废去，东学党人向政府请愿，要求开禁及为其创始人洗脱罪名。然而政府不但不接受，还命令他们解散教派。

此后不久，东学党策划了一次叛乱。朝鲜王室向袁世凯求援。日本公使希图造成日本出兵的借口，怂恿袁世凯采取积极行动镇压叛乱者，并佯装日本的唯一目的只是保护贸易，无意参加任何军事干预。东京的中国公使也报称，日本政府不大可能发动一场战争，因为自1890年宪法生效以来，日本政府一直纠缠在与国会的冲突中。李鸿章受此蒙蔽，认为日本不会进行战争；但事实上，在中国派兵朝鲜时，东京已作好了充分的行动准备。

中国人刚扑灭东学党人，八千名日本兵马上就出现在朝鲜。随着叛乱被镇压下去，日本人要求朝鲜改革内政。李鸿章便指使朝鲜政府宣布，只有日军撤出朝鲜，它才可能进行改革，藉以阻止日本。

## 战争爆发

李鸿章决心寻求外交解决，他希望争取得到西方列强的同

情，迫使日本和平解决事端。俄国驻华公使喀西尼(Cassini)曾向他保证，圣彼得堡会代表中国出面干涉。但俄国政府未能行动，因为它得到其驻日公使警告，若俄国支持中国，英国可能支持日本。李鸿章转而请求英国调停，英国建议中日双方同时撤军：中国向北，日本向南，在中部环朝鲜首都周围留下一块中立地带。日本拒绝了这一提议，但向英国保证，将在战争中保证上海的中立，并尊重英国在华商业利益。

李鸿章的外交不仅没有取得任何积极成效，而且延误了军事准备工作。直到外交解决希望全告破灭时，他才同意袁世凯的紧急请求，派兵增援。清廷租用三艘英国汽船，在三艘中国战舰护航下向朝鲜运兵。1894年7月25日，日本海军在朝鲜湾将汽船『高升号』击沉，950名中国士兵落水而死。8月1日，中日双方同时宣战。

这场战争，实际上是两个从事现代化历一代人之久的国家间的一场重大较量。在陆上，日本在平壤将李鸿章的淮军打得落花流水，随后成立了以大院君为首的傀儡政府，并宣布朝鲜独立。在海上，中国的境况更为悲惨。尽管中国海军吹嘘有65艘军舰，相比之下日本只有32艘；尽管中国海军力量在世界排名第8，而日本只排名第11位，但是中方并没有将所有船舰都动员起来作战，<sup>283</sup>只有李鸿章的北洋舰队与日方交战，南洋舰队以及另外两支舰队<sup>284</sup>则保持『中立』，以图自保。日本人动员了21艘舰船，其中9艘是1889年以后建造的，时速可达23海里。北洋舰队在1888年正式成立时有舰船25艘，其中两艘铁甲舰排水量为7,000吨，而日本最大的船舰排水量也不过4,000吨。但是中国船只的时速仅达15或16海里。总之，中国舰队庞大、陈旧且迟缓；日本舰队小巧，新颖且快捷。

两支舰队于1894年9月17日在鸭绿江口外的黄海海面上相遇。经过五个小时的交火，中方损失了4艘军舰，一千余名官兵战死，而日本只损失了一艘军舰。中方未沉没的7艘军舰退至旅顺港进行修理，并于10月18日开至威海卫的海军基地。11月，

<sup>283</sup> 蒋廷黻《中国近代史大纲》(台北，1939年)，第139页。

<sup>284</sup> 分别驻在广东与福建。

日军从陆路占领大连与旅顺，使该地要塞的许多大炮失去作用。李鸿章曾为建筑这些海军基地耗资几百万两，却未能派上一点用场。1895年2月，日方抄后路攻陷威海卫，并用要塞炮台转而轰击在港内的中国船舰，中国的惨败已成定局，海军提督丁汝昌自杀，僚属纷纷投降，把11艘战船交给了日本。

进行了三十年时间的自强运动，中国在海、陆两方面却落得这种耻辱的失败，使李鸿章面临严厉的批评和指责。他辩解说，单靠他的北洋舰队和淮军来对抗日本全国的力量，自然无法取胜。尽管如此，李鸿章还是遭到解职、贬谪，还被剥去了象征皇帝恩宠的黄马褂。

## 和平协定

早在中国海军败北之前，北京的朝廷已经开始着手和平准备。朝廷曾派遣在总理衙门任职的户部左侍郎张荫桓前往日本执行和平使命，由美国前任国务卿福斯特(J. w. Foster)担任使团顾问。1895年2月1日，伊藤博文与陆奥宗光在广岛会晤张荫桓，故意冷落他，坚持说他无议和『全权』。他们暗示派一位诸如恭亲王或李鸿章这类地位更高的人前往。此时北洋海军已经投降，清廷求和心切，便于2月13日派李鸿章为头等全权大臣赴日议和。

日本政府提交的和平条款汇集了国内不同集团的各种要求。陆军坚持割占辽东半岛，这将便于日本控制朝鲜与北京。海军希望取得台湾，以此作为日后进军南亚的基地，同时也想租用辽东半岛。财界要求中方赔偿白银2亿两。进步党建议，鉴于不久即将到来的瓜分中国的行动，日本应占据山东、江苏、福建与广东，而自由党则力主割占满州与台湾。日本政府将这些观点综合为一个十条和谈方案，而把重点放在赔款、割地、朝鲜的独立、以及商业与航海方面的特权上。

在马关和谈开始时，李鸿章力劝日方谈判人员伊藤博文与陆奥宗光牢记西方帝国主义时代亚洲的更大利益；并且请求，中日同文同种，不应互相拆台。李鸿章想在他年轻对手面前恃老卖

老，他已 73 岁高龄，而伊藤博文 55 岁，陆奥宗光 52 岁。<sup>285</sup> 但在实际的谈判中，他却很难说服对手慈悲为怀，尤其在赔款上，日本坚持要求赔款 3 亿两。就在这一艰难时刻，李鸿章突然得到了其外交努力无法获得的『不幸中之万幸』：当某天李鸿章从会场返回时，他被一名日本狂热分子狙击。子弹击中了他左眼下方，但伤势并不致命。此事使日政府十分尴尬，便主动宣布休战。日本天皇还派御医为李鸿章诊治，日本报纸对李鸿章的态度也由攻讦转为称赞。在李鸿章遇刺的第二天，日本外相陆奥宗光前往拜会李的儿子\_使团的一名随员时，称：『令尊之不幸实为大清之幸事。自今起，议和条款的商定将较前更容易了，日清之战也将停止。』<sup>286</sup> 1895 年 4 月 17 日，《马关条约》签订。条约规定：

- (1) 清政府承认朝鲜国独立自主，不再向中国朝贡；
- (2) 向日本赔款白银二亿两；
- (3) 割让台湾、澎湖列岛和辽东半岛；
- (4) 开放重庆、苏州、杭州和沙市为商埠；
- (5) 日本臣民得在中国开设工厂，从事工业和各种制造业。

中国国内的反应是严厉批评这项条约。许多学者指责李鸿章父子卖国自保。两江总督张之洞强烈反对批准条约，数百名汇聚在北京应试的各省举子几次联名上书清廷，请求清帝废除条约，迁都内地，继续战斗。<sup>287</sup> 但清政府不顾这些愤怒的抗议，在日本压力下于 1895 年 5 月 8 日交换了条约的批准书。

台湾岛上的居民强烈抵制割让台湾，这个岛屿在中法战争以后改为行省，由于 1885—1891 年首任巡抚<sup>288</sup> 的努力，在现代化方面取得了相当可观的进展，这时台湾人反对将岛屿割予日本。1895 年 5 月 25 日，居民宣布独立，建立了台湾共和国，并推举时任巡抚<sup>289</sup> 出任总统。6 月 2 日，清廷派李鸿章之子李经芳前往

<sup>285</sup> 《马关议和中日谈话录》，见程演生编《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上海，1936 年），第 5 卷。

<sup>286</sup> 李守孔，第 464-465 页。

<sup>287</sup> 他们共上书七次，其中 4 月 30 日的第二次上书规模最大，有 1,200-1,300 人在上签名。

<sup>288</sup> 刘铭传。

<sup>289</sup> 唐景崧。

台湾执行交接，大批日军也来到台湾。1895年10月，地方性抵制运动终于被镇压下去，台湾共和国从此不复存在。

## 清朝失败的原因

重新评估这场战争，可以看到中国注定失败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日本当时已是一个现代国家，民族主义意识使政府和人民团结成一个统一的整体。中国在战争中所面对的是日本民族团结一致的力量。在中国，政体基本上仍处于中世纪式的，政府与人民各行其是。战争压根儿没有影响到普通民众，这场战争几乎全是李鸿章的北洋水师与淮军在作战。西方观察家就精辟地将这场战争称为李鸿章一人与日本一国的战争。

其次，中国方面权责不明确，指挥不统一，没有动员起全国的力量。李鸿章掌管外交和朝鲜的军务，却无权决定政策性事宜，也无权控制北洋水师与淮军以外的舰只和军队。当然，在这么多年的训练与准备后，李鸿章的海、陆军竟表现得这样糟糕，也是不可原谅的。但是，仅由李控制区域内的力量与日本国家的全部力量较量，其失败也是在所难免，李鸿章的这套辩解也却是实情。

第三，清廷和北洋水师领导层的腐败，从战争一开始就注定了中国劳而无功的命运。慈禧太后挪用海军军费建筑颐和园和宠信太监，以及世风普遍败坏，这些都注定了中国的败绩。战前英国顾问曾建议中国购买两艘快舰，但由于资金缺乏，清廷也未予以重视。相反，日方购买了这两艘船，其中一艘『吉野』号在海战中战功卓著。

在北洋指挥层内部，腐化与陋习泛滥一时。李鸿章本人并无廉正之名，他选用僚属时，只看与他个人的亲疏关系、是否为他私人效劳，而不管他们品行端正与否。许多陆海军将佐对太监总领李莲英阿谀奉承，自贬为其『门生』，还用贪污的公款送礼给他。李莲英又转而包庇他们的不法行为。据说，那两艘铁甲舰上的十英寸口径大炮每门仅配备三枚炮弹，而许多小炮却配置着口径不同的炮弹。装备军火的资金流入了李鸿章的外甥<sup>290</sup>这位军需

---

<sup>290</sup> 张士衍。

官的私囊中。尽管北洋水师貌似强大一新近漆刷的船体，军官整齐的制服，但它只是中看而不实用，只适宜巡航港口，却不能打现代海战。李鸿章深知北洋水师的弱点，所以他不愿开战，相反依赖外交手段解决朝鲜危机。

第四，李鸿章的外交有本身的局限性，他过分相信那种『以夷制夷』的老策略。他被喀西尼误导，以为俄国会为中国介入此事，迫使日本和平解决。当这一允诺无法兑现时，李又孤注一掷地转向英美寻求调停，这两国均不能有效影响日本。李鸿章的外交是一次彻底的失败，因为他不懂现代国际政治的实质，过高地估计他个人的说服本领。当他最终意识到外交努力归于无益时，军事准备工作已被大大耽搁了。

总而言之，这场败仗无可否认地证明了自强运动的失败，这一失败在十年前的中法之战中已经显露出来。这种外交、军事与技术上的有限现代化努力，缺乏相应的体制与思想变革，无法振兴国家，并使之成为一个现代政权。中国的失败是不可避免的。

## 战争的反响

这次战败标志了清王朝的即将灭亡，并且引发了帝国主义的加紧扩张及国内政治运动的兴起。在这些影响中，比较重要的有以下几个方面。

**帝国主义加紧扩张** 中国的战败暴露了满清王朝的腐化与无能，也招徕了列强争相在华割占土地(见下一节)。外国帝国主义将整个中国分割为各自的租借地与势力范围，在这些地域内，他们修建铁路，开采矿山，设立工厂，开办银行，并设立各种各样的剥削机构。帝国主义加紧扩张使中国陷入更深重的半殖民地状态’直至 1943 年，中国才从这种状态中解放出来。

**民族工业受到压制** 日本在和约中获得了在华设厂的权利，各国因享有最惠国待遇，它们也拥有了这项权利。这使得帝国主义可以在中国从事生产，因而避免了关税，并降低了运输费

用。与那些萌芽中的中国工商业者相比，外国投资者和开发商拥有大量资金、工艺技艺和特权地位，因而占据着明显的优势。外来的经济帝国主义阻碍了中国本土资本主义的自发成长，并将中国的工业降低到依从、附属的地位。

**日本的崛起** 日本取代中国成为远东头号强国，它南有台湾，北有朝鲜，取得了日后向东南亚推进的稳固基地，也构成了进军满州的跳板。这次战争为日本 1904 年挑战俄国铺平了道路，也为其崛起为世界大国、日后侵略中国，以及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统治东南亚打下了基础。

**中国的新政治运动** 战败无可置疑地证明了满人无力应付时代的挑战，自强运动那种表面的现代化，无法使江河日下的统治获得新生。而且，新的帝国主义危机产生了瓜分中国的危险。此时，中国思想界认识到，只有一场激进的改革，甚或革命，才可拯救中国。进步人士倡导效法彼得大帝与明治天皇，进行体制重组；极端分子则主张革命，以中华民国代替满族王朝。在战后中国，政治运动主要由这两股潮流构成。

## 战后对外关系

**三国干涉** 1895 年 4 月 23 日，即《马关条约》签订仅六天，俄、法、德三国联合照会东京，提出警告说，日本占有辽东半岛将威胁北京的安全，使朝鲜的独立成为欺人之谈，并且还威胁着整个远东的和平。三国干涉的始作俑者是沙俄，因为沙俄对日本在亚洲大陆取得立足点，感受到威胁。事实上，沙俄自己也在觊觎辽东半岛南部的两个不冻港大连与旅顺。俄国财政大臣维特(Witte)伯爵就公开声称：『当务之急是制止日本渗入中国心脏和在辽东半岛取得立足点!』<sup>291</sup>在 1895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御前会议上，俄国人决定努力使辽东半岛保持『战前原状』，并建议日本停止攫取该地；若日本对此警告置若罔闻，俄国将从国家利益角

<sup>291</sup> Abraham Yarmolonsky(tr. and ed. ), The Memoirs of Count Witte(New York, 1921), 83.

度出发，采取任何必要的行动，包括轰击日本港口，逼其就范。对外，俄国宣称对中国无任何领土野心；<sup>292</sup> 法国作为俄法同盟的一员，出于义务支援俄国，而德国一心想使俄国卷入亚洲事务，以减少它对欧洲的压力，也参加干涉。

日本政府决定将辽东半岛归还中国，代价是中国在先前的 2 亿两赔款之外再支付 5,000 万两。三国将这笔额外赔款总额减至 3,000 万两。1895 年 11 月 4 日，李鸿章与日本驻华公使林董签订了正式的赎辽协定。

俄国人成了中国人眼中的英雄，并因主动向中国提供对日赔款贷款，令中国人感激不已。第一批赔款为六个月内支付 5,000 万两，第二批为在随后六个月内再支付 5,000 万两。当时清政府的岁入为 8,900 万两，清廷根本无法承受巨额赔偿，只有借款一途。为了筹集第一笔 5,000 万两赔款和 3,000 万两赎辽费，北京向俄\_法银行团<sup>293</sup>借款 4 亿法郎，<sup>294</sup> 利息为 4 厘。安排此次贷款的维特伯爵向中国保证，俄国的贷款是可靠的。后来，在 1896 年和 1898 年，清廷又向英\_德银行团借款两次，每次 1,600 万英镑，利息分别为 5 厘和 4.5 厘。

**中俄秘约** 俄国伸出友好之手的行动，使中国高级官员感激涕零，张之洞与刘坤一等高级官员纷纷赞成联俄，以抵制扫后日本和西方国家的侵略，这种主张得到李鸿章的支持。李鸿章对英国在中日战争中袖手旁观，深感失望，他这次是最强烈地认为联俄是中国未来外交的主要原则。李鸿章一向是亲俄反日的，这一点已充分清楚地表现在 1874 年海防塞防之争和 1878—1881 年伊犁危机中他所持的立场上。慈禧太后最后也完全同意中俄结盟方针。

俄国方面，维特伯爵希望清政府同意让俄国取道满州，把西伯利亚大铁路扩展到海参崴，所以他欢迎与中国结成更紧密的关系。这条铁路始建于 1891 年，已修至外贝加尔。问题在于，铁路

---

<sup>292</sup> 同上注，第 84 页。

<sup>293</sup> 包括巴黎银行、荷兰银行、里昂信贷公司、华俄道胜银行。

<sup>294</sup> 约合一亿两或 1,582 万英镑。



是沿黑龙江北岸通过一些十分艰难的地带，还是穿过满州到达海参崴，后者可以使铁路缩短 514 俄里(350 英里)。维特伯爵力主采用后一路线，以节省金钱与时间，并推进其『和平渗透』中国的政策。俄驻中国公使喀西尼受命向李鸿章解释，这条铁路将便于调动俄国军队保卫中国。双方进行了初步讨论，但未达成正式条约，尽管英国的《字林西报》(North China Daily)曾作过所谓『喀西尼协定』(Cassini Convention)的报道。

俄国取得铁路修筑特权的想法与中俄结盟的愿望，终于在 1896 年沙皇尼古拉二世(Nicholas II) 加冕之际实现了。据说，沙皇曾给慈禧太后发电，称中国如果派李鸿章作为贺使，将使他不胜欣喜。战后失宠的李鸿章于是被任命为一等钦差大臣和赴俄致贺使团团长出使西方。74 岁高龄的李鸿章生平第一次出使西方，参加沙皇的加冕典礼，并历访英、法、德、美诸国国君。

在圣彼得堡期间，维特竭力使李鸿章相信，为了在紧急情况时维护中国的领土完整并向中国提供军事援助，俄国需要有一条从欧洲部分直达海参崴、贯穿蒙古与满洲北部的最短铁路线。维特向李鸿章保证，这条路线可以提高经过地区的生产能力，并且不会遭到日本反对，因为它可以把日本与欧洲连接起来。<sup>295</sup> 维特与李鸿章就下列三项原则达成了一致：

(1)中国允许俄国沿赤塔到海参崴的直线路程修筑一条铁路，铁路可交由民办的中东铁路局管理。

(2)中国划出一片土地以供铁路建筑房屋和管理之用，路局在该区内拥有全权，包括警察权。三十六年后中国可用七亿卢布赎回铁路，满八十年后则可无偿交还中国。

(3)中俄两国同意，日本若进攻中国、朝鲜或俄国的远东地区，中俄两国应互相援助。

显然俄国强调的是前二条，而中国则强调第三条。

后来有传言说，李鸿章曾从俄国受贿 150 万美元，但维特否认此事。不过，即使贿赂属实，这笔贿款在李的考虑中也不是决

---

<sup>295</sup> Yarmolinsky, 85, 87.

定性的，因为他来俄国的明确的秘密使命，就是要缔结一项盟约。李非常热衷以夷制夷的政策\_这一次是利用俄国对付日本\_以致此时他自鸣得意地宣称，该条约将保中国二十年平安无事。<sup>296</sup>但是，和平并未维持两年。

**割地狂潮** 在三国干涉事件以后，德国向清廷要求取得一处海军基地作为酬劳，因为此时其他所有列强都在东亚拥有基地，如英国之在香港，法国之在北部湾，俄国则可以在胶束过冬等等。中国拒绝了这一要求。此后，在1897年德皇访问俄国时，他问沙皇是否反对德国占领胶州湾，这是海军上将蒂尔皮茨(Tirpitz)选中的优良海军基地。沙皇处境尴尬，不便拒绝。他知道俄国宁可在更靠北的地方寻找海军基地，于是含糊地允其所请。德国人随后便利用两名德国传教士于1897年7月11日在山东被杀害的事件，占领了胶州湾，并迫使中国政府将其出租给德国，租期99年。另外德国还取得在山东境内建筑两条铁路的特权。俄外交大臣穆拉维约夫(Muraviev)受此事的鼓舞，又建议占领旅顺与大连，沙皇支持这一方案，而维特与海军大臣表示反对。维特强调履行尊重中国领土完整的诺言是很重要的，而海军大臣则主张在朝鲜建立基地。1897年12月，俄国借口保护中国不受德国侵略，强行占领这两个港口。1898年1月1日，库罗伯特金(Kuropatkin)将军就任陆军大臣，他坚持将占领区扩展至两港口周围的区域。3月，沙俄迫使中国签约，攫取了租借旅顺与大连25年的权利，同时获取权利从中东铁路修建一条南满铁路抵达这两个港口，再修筑一条支线通至营口和鸭绿江。维特事后承认，俄国在这次谈判中，曾付给中方谈判人李鸿章50万卢布，张荫桓25万卢布。<sup>297</sup>现在俄国人占领了辽东半岛，而它是三年前中国以3,000万两库银从日本手中赎回的。

有了这些先例之后，割地狂潮如野火般蔓延开来。英国不甘落后于德、俄两国，租借了威海卫，为期25年；租借了展拓的九

<sup>296</sup> 桃溪渔隐编，《李傅相游历各国日记》，载左舜生编《中国近百年史资料续编》增编，重印本，(台北，1958)，第387页。

<sup>297</sup> Yaymolinsky, 103.

龙新界，为期 99 年；此外它还从清政府取得不将长江流域让与他国的保证，使这一地区成为英国的势力范围。日本则得到了不将福建割让与其他国家的同样保证。法国以 99 年为期租借了广州湾，并在云南与两广建立了它的势力范围。只有意大利对浙江三门湾的要求因为海关总监督赫德的建议而遭到拒绝，清廷也未受惩罚。美国当时陷于美西战争与古巴革命，未能加入这一狂潮之中，尽管它的海军曾一度垂涎三沙湾。

瓜分中国使清帝国面临被分割的威胁。事实上，外国日渐加紧的扩张，促进了中国内部的维新运动，并促使美国提出『门户开放』政策。

**门户开放政策** 英国在中国拥有特殊的利益范围，但它还要求其他列强享有特殊势力的地区开放自由贸易。作为割地狂潮的参与者之一，英国很难提出反对他国在其势力范围内对英国贸易关闭门户的主张，而在 1899 年，在英国对华贸易总额 5,500 万英镑中 3,500 万英镑是来自其他列强的势力范围。因而英国转而请求美国支持，因为美国在这方面是唯一『清白』的大国。1898 年 3 月和 1899 年 1 月，英国驻华盛顿公使斯福德(Sir Julian Pauncefote)两次吁请美国务院联合发起一场支持在华商业机会均等的运动，但没有成功。然而，美国在结束美西战争和兼并菲律宾之后，对此事的反应变得积极起来。这时，英国仍坚持提倡门户开放的观点。贝思福爵士(Lord Charles Beresford)还为此事撰写了《中国的崩溃》(The Breakup of China)一书，并前往美国游说，鼓吹这一政策。另一位英国的中国通、中国海关税务司贺璧理(A. E. Hippisley)也使他的美国朋友柔克义(W. W. Rockhill)相信，这个主张是明智的。美国前驻华公使柔克义此时已成为美国务卿海约翰(John Hay)的远东事务顾问，他便在贺璧理提供的章程的基础上，起草了一份主张在华商业机会均等的文件。国务卿海约翰于 1899 年 9 月将它送交英、德、俄、法、意、日诸国。其内容主要有以下三点：

(1) 一国应同意在其利益范围或租借地内不干涉任何通商口岸或其他国家的既得利益。

(2)一国在其势力范围内不得在港口税或铁路运费等方面歧视他国国民。

(3)中国现行条约税则适用于各国在华势力范围，中国政府得以徵收关税。

对于这个照会，没有一个国家明确表态，各国都模糊地宣称，是否接受这个照会将视其他国家而定。但是海约翰却于1900年3月20日宣称，各国都已『断然而明确地』同意了照会的内容。只有日本对美国的解释提出了异议。后来，在义和团事件时期，『门户开放』原则眼看受到列强行为的威胁时，美国于1900年7月3日发表了第二份声明，宣称『门户开放』包括保护中国领土和行政权力完整。由于这声明仅仅是一项意向性宣言，它并不要求其他国家作出回复。

『门户开放』只是一项原则宣言，而不是美国政府的正式政策；美国既不打算、也没有力量强制推行。但奇怪的是，在宣布这项政策后，瓜分中国的趋势确实缓和了下来，这倒不是因为列强响应了美国的呼吁，而是因为它们害怕互相之间会发生对抗与冲突。由此而形成的均势，挽救了清帝国，使其免遭立即覆亡的命运。

## 参考书目

1.Anderson, David L., *Imperialism and Idealism: American Diplomats in China, 1861—1898* (Bloomington, 1985).

2.张荫麟，《甲午中国海军战绩考》，《清华学报》，第10卷第1期（1935年1月）。

3.Ch'en, Edward I—te, "Japan's Decision to Annex Taiwan: A Study of Ito—Mutsu Diplomacy, 1894—95,"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XVII:I:61—72 (Nov., 1977).

4.Ch'en, Jerome, *Yuan Shih—k'ai, 1559—1916* (Stanford, 1961), chapters 1—2.

5.蒋介石：《蒋总统秘录》，由《中央日报》社译自日文，第一卷（台北，1974）。

6.Choe, Young, *The Rule of Taewon Gun, 1864—73* (Cambridge, Mass., 1972).

7.Chun, Hae—jong, "Sino—Korean Tributary Relations in the Ch'ing Period," in John K. Fairbank (ed.), *The Chinese World Order*:

Traditional China's Foreign Relations (Cambridge, Mass., 1968), 90—111.

8. Cook, Harold F., *Korea's 1884 Incident: Its Background and Kim Ok-kyun's Elusive Dream* (Seattle, 1972).

9. Deuchler, Martina, *Confucian Gentlemen and Barbarian Envoys: The Opening of Korea, 1875—1885* (Seattle, 1978).

10. Hunt, Michael H., *Frontier and the Open Door: Manchuria in Chinese—American Relations, 1895—1911* (New Haven, 1973).

11. ———, *The Making of a Special Relationship: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to 1914* (New York, 1985).

12. Iriye, Akira, *Pacific Estrangement: Japanese and American Expansion, 1897—1911* (Cambridge, Mass., 1972).

13. Joseph, Philip, *Foreign Diplomacy in China, 1894—1900* (London, 1928).

14. Kim, C. I. Eugene, and Han—Kyo Kim, *Korea and the Politics of Imperialism, 1876—1910* (Berkeley, 1967).

15. Kim, Key—hiuk, *The Last Phase of the East Asian World Order: Korea, Japan, and the Chinese Empire, 1860—1882* (Berkeley, 1980).

16. Langer, William, *The Diplomacy of Imperialism* (New York, 1950).

17. Lee, Yur—Bok, *West Goes East: Paul Georg von Mollendorff and Great Power Imperialism in Late Yi Korea* (Honolulu, 1988).

18. Lensen, George Alexander, *Balance of Intrigue: International*

19. *Rivalry in Korea and Manchuria, 1884—1899*, 2 vols. (Honolulu, 1982).

20. Lim ley, Harry J., "The 1895 Taiwan Republic,"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I:4:739—762 (Aug. 1968).

21. 林明德, 《袁世凯与朝鲜》(台北, 1970年)。

22. Lin, T. C., "Li Hung—chang, His Korea Policies 1870—1885"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9:2:200—233 (1935).

23. Lone, Stewart, *Japan's First Modern War: Army and Society in the Conflict with China, 1894—95* (Basingstoke, 1994).

24. 《马关议和中日谈话录》, 载于程演生编《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上海, 1936年), 第5卷。

25. Mayo, Marlene J., "The Korean Crisis of 1873 and Early Meiji Foreign Policy,"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XI:4:793—820 (Aug. 1972).

26. McCordock, R. Stanley, *British Far Eastern Policy, 1894—1900*

(New York, 1931).

27. 陆奥宗光,《蹇蹇录》(东京, 1929年)。

28. Rockhill, William W., *China's Intercourse with Korea from XVth Century to 1895* (London, 1905).

29. 邵循正等编,《中日战争》(上海, 1956年), 7卷本。

30. 桃溪渔隐等编:《李傅相游历各国日》载左舜生编《中国近百年史资料续编》, 第2卷, 第387—415页。

31. Tsiang, T. F., "Sino—Japanese Diplomatic Relations, 1870—1894,"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7:1 —106 (1933).

32. Varg, Paul A., *The Making of a Myth: The U.S. and China, 1897—1912* (East Lansing, 1968).

33. ———, *Open Door Diplomat: The Life of W. W. Rockhill* *Illinois Studie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33:4 (Urbana, 1952).

34. 王信忠,《中日甲午战争之外交背景》, (北平, 1937年)。

35. 王芸生编,《十年来中国与日本(1856—1916)》, 第2卷(天津, 1932—33年)。

36. Wright, Mary C., "The Adaptability of Ch'ing Diplomacy: The Case of Korea,"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VII:3:363—381 (May 1958).

37. 姚锡光,《东方兵事纪略》。

38. Yarmolinsky, Abraham (tr. and ed.), *The Memoirs of Count Witte* (New York, 1921).

第四编  
改革与革命 1898—1912 年

## 第十五章 1898 年的维新运动

瓜分危机加速了 1898 年维新运动的到来，实际上，这场运动已蓄积了十年的动力，因为自从 1885 年中国在中法战争失败后，有限现代化的弱点已很明显，而中国在甲午战争的失败则无可否认地证明了自强运动的失败。学者、官员，甚至是皇帝和皇太后都认为需要一场更彻底的变革，尽管他们对变革的性质、范围和领导权的问题存有分歧。自强运动的主要人物李鸿章在政治上已开始失势，取而代之的是长期(1889—1894 年，1896—1907 年)担任湖广总督的张之洞和位高权重的帝师、户部尚书(1886—1898 年)翁同龢，这两人都提倡以『中体西用』的方式，进行一场以有限行政改组为基础的保守改革。第三派激进势力由理想主义思想家康有为领导，他鼓吹效法彼得大帝和明治天皇的模式，进行一场剧烈的制度性变革。最初在翁同龢的指导下进行保守改革的光绪皇帝(1875—1908 年)，最终也被精悍的康有为拉拢过去。另一方面，视激进改革为威胁其权势的慈禧太后，则动用她至高无上的权威来反对改革。

在这跌宕起伏的漩涡中，帝后之间的权力斗争、保守派和激进派之间的争执、温和的改革者和激进的改革者之间的冲突，以及满汉之间的民族仇恨，历历在目。由于外国对中国的瓜分迫在眉睫，这些冲突更加激烈。1898 年，清帝国处于历史的转折点：一场成功的改革可能会延缓它的崩溃，而失败只能预示着王朝的覆灭。

### 早期维新派和传教士的影响

制度性变革的缘起可以追溯到冯桂芬，他的《校邠(邠)庐抗议》在本书第十一章中已略有提及。冯认为，强加给中国的新世



界迥异于古代，中国应当采用西方优秀的数学、物理学、化学和几何学；而且也应该采取措施改革教育和科举制度、废除八股文、强化地方政治组织、鼓励工业制造、开发荒地、开矿和改进农业工具。这些在 1860 年后首次发表的远见卓识，对于冯所处的时代来说太超前了，曾国藩认为这是不切实际，而李鸿章也仅采取了一部分。

中国第一位驻英法的公使(1876—1878 年)郭嵩焘是另一位提倡渐进式改革的人，他对西方的直接观察使他公开承认，西方国家有他们自己独特的二千多年的历史、优秀的政治体制和道德学说。他在谴责自强运动局限性的同时，赞扬日本派学生赴英国学习法律和经济学，并敦促李鸿章接受西方的教育体制、政治制度、法学和经济学。郭主张，这些知识，而不是军事，才是一个良好政府和繁荣国家的基石。他的呼吁没有引起多少关注，因为李认为自己已被委以保家卫国的重任，所以别无选择，只能加强军事方面的现代化。如果说郭的进步观点对于李来说是不合时宜的话，那么，他们两人在儒家卫道者的眼中就更是异端，这些人无法想象任何与孔子无关的文明。对他们来说，郭是中国文化的背叛者，应该排斥。

在非官方人士中，王韬(1828—1897 年)因其进步的观点而名闻遐迩，他早年因同情太平军而见疑于清廷。1862 年，他逃到香港，担任外国人主办的《香港新闻》的编辑。1867 年，他应理雅各布布(James Legge)的邀请前往苏格兰，协助从事翻译中国古籍的宏伟工作。旅居欧洲两年，王看到了西方的文化和制度。1870 年，他返回香港，任《循环日报》编辑，后来又为影响巨大的上海报纸《申报》写稿。凭借这一有利地位，王发动了他的改革运动。像郭嵩焘一样，他赞扬日本仿效西方的制度，敦促国人改变科举考试、军事训练、教育和司法的方法。他抨击清政权内部的腐败、政府中的冗员以及厘金。他建议开发矿产、兴建纺织厂、制造汽船、铁路、电报线和发展海军。他警告，不要过分依赖肤浅的西方制造技术；并且说，西方的强大在于其法律、公正，政治体系、民主选举和立宪政府。但是，王不是一个激进者，并不急切地要

求中国古老制度的全盘西化，而是主张逐渐使西方有用的东西同中国的基础相结合。

甲午战争(1894—1895 年)之后，制度性变革的主张吸引了不少学者，时事评论家、作家和官员。其中，最为有名的是郑观应和何启。郑观应从前担任过英国太古洋行(Butterfield and Swire Company)买办，后来从事著述，写下了《盛世危言》；何启则写了几本有关改革必要性的著作。他们力倡采用诸如议会和君主立宪制之类的外国制度。

人们普遍认识到改革的必要性，一部分原因是传教士的影响。自十九世纪七十年代以来，许多比较开明的英美新教传教士开始认为，他们的工作应当『世俗化』，由宗教宣传扩展到对西方知识和文化的介绍。以前的重点一直是『把异教徒从地狱的苦难中解救出来』，而现在的问题则是要『把异教徒从现世苦难的地狱中解救出来』。<sup>298</sup>他们设立学校、发表公开演讲、开办图书馆和博物馆，并出版报纸和杂志\_这最后一项是外国人的特权，中国人不能办报刊。1875 到 1907 年间(1883—1889 年除外)，林乐知(Young J. Allen)在上海创办著名的《万国公报》月刊，主要『推广普及有关地理、历史、文明、政治、宗教、科学，艺术、工业和西方诸国概论的知识』。到 1889 年，约有 16,000 名中国人曾在教会学校读书。

随着 1887 年广学会在上海成立，传教士更易于接触到中国的广大读者和上流社会。学会所热衷的诸多活动，是通过翻译来推进改革事项、发表时事评论、公开演讲，以及与士人及官员进行讨论来介绍西方文明。学会的主要成员如英国人韦廉臣(Alexander Williamson)、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和美国人林乐知、丁韪良都熟谙汉语。特别是李提摩太(1845—1919 年)，他全身心地投入制度性变革的事业。自 1891 年以来，他担任学会的秘书和 1895 年学会在北京的代表，发表了《时事新论》，写下了关于彼得大帝和明治天皇的著作，并翻译马恩西(Robert Mackenzie)的《泰西新史揽要》(The Nineteen Century: A History)一书。传教士的努力

---

<sup>298</sup> Timothy Richard, *Forty-Five Years in China* (New York, 1916), 197.

扩大了中国知识分子的思想境界，令他们对外国人产生一种新的尊敬。不仅重要的政治家如恭亲王奕欣、翁同龢和李鸿章多次拜访李提摩太，激进的改革者如康有为、梁启超也是如此。

实际上，康的很多改革思想即来自于传教士。<sup>299</sup>

## 保守的改革者：翁同龢和张之洞

提倡保守改革的帝师翁同龢(1830—1904年)是北京的强势人物，中日甲午战争后，他和张之洞——一个在北京，另一个在地方——取代李鸿章成为现代化的领导者。他们的家世和教育背景极其相似：翁是一位内阁大学士的儿子，1856年殿试中了状元，之后担任同治皇帝的师傅，并负责给两位皇太后讲读古籍和史书。1876年，他被任命为年幼的光绪皇帝的师傅，任职达二十年之久，与皇帝建立起了亲密的关系；担任这样有利的职务，使他可以影响皇帝，并能和慈禧太后保持良好的关系。翁作为一个传统的学者，深深地为急剧衰落的清王朝面临瓜分危机担忧，并得出了一个结论：中国不改革就无以为继。他也是一个极为机敏的宫廷政治家，看到了透过改革，可以从李鸿章和张之洞手中夺取现代化领导权的机会。他知道，要成就此事，皇帝和皇太后两方的支持是绝对必需的。因此，他的每一步行动都力图赢得他们的支持，并确保自己在运动中的领导地位。翁小心谨慎地推动着一场有限的行政改革。他是一位极自豪的儒家学者，也是一位极为精明的政治家，不认为改革应更加深入。1889年，皇帝亲政，太后正式退居颐和园，翁向他们呈交了冯桂芬的《校邠(邠)庐抗议》的抄本来深化保守性改革的思想，但他申明，中国的道德准则和伦理教化，仍然必须作为国家根基，其所需的是西方知识的补充，而绝不是被西方知识取代。皇帝受到改革的思想所吸引，1889年开始阅读西方译著，1891年向两位既是同文馆的毕业生，也是丁韪良的学生学习英语。

翁的对手张之洞也是一位温和的改革家、优秀的学者。1852

<sup>299</sup> 康有为与一位外国人面谈时承认：『吾之于变革之主因系两传教士之著作，尊敬的李提摩太和尊敬的林乐知博士』。Cyrus H. Peake, *Nationalism and Education in Modern China* (New York, 1932), 15.

年，他取得直隶乡试的第一名，1863年殿试中了探花。由于他在中国文化和传统道德方面有高深的造诣，一位传教士将他描述为『一个彻头彻尾的中国人』。对他来说，『没有一个国家比得上中国，没有人比得上中国人，也没有宗教比得上儒家。』<sup>300</sup>虽然他创办了许多的现代化事业，但他从不提倡改变中国的政治制度和道德教化。张之洞采用了外国的装置和器械，<sup>301</sup>他认为这些东西使西方国家富强。但实际上，他的做法仍然是强化原有的体制，而不是为了进步。他认为，一些行政改革对于提高效率是必要的，但基本的旧秩序不应改动。

张之洞想通过复兴儒家、通过教育和工业，以及通过采用西方科学技术和技能来挽救中国。1898年，他发表了名著《劝学篇》，使国人深刻意识到『五知』的重要性：(1)知耻，知道落后于日本、土耳其、暹罗和古巴的耻辱；(2)知惧，知道越南、缅甸、朝鲜、埃及和波兰的可怕命运；(3)知变，不变其习，不能变法；(4)知要，知道中学和西学的要点\_前者是实用的而不是考古的研究，而后者是政治体制而不是技术；(5)知本，在海外不忘国，见异俗不忘亲，多智巧不忘圣。前两点强调外国入侵的危险，随后两点是改革的方法，最后一点是传统道德的重要性。本质上，他的要旨仍是再次肯定中国道德传统的优越性，并且利用西方的科技来完善而不是取代这种道德传统。

『中体西用』<sup>302</sup>这句简练的口号，体现了张之洞的思想，即复兴儒家为国家的道德基础，采用西方的器械以备实用。这里，他实际上是在玩弄而不是正确的解读体(物质，原则)和用(用处，实用)的概念。中学和西学都有自己的体和用；他提出的体和用的混合物是不能持久的，因为后者一定会影响前者。张之洞聪明但不正确的原则，是抵抗保守派攻击的有效盾牌；即使是顽固派，也不能责备他背叛儒家和中国传统。站在这个无懈可击的立场上，他继续为变革的必要性辩护。

---

<sup>300</sup> Hsiao Kung-Chuan. "Weng T'ung ho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of 1898," *Tsing-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New Series, 1:2:153(April 1957).

<sup>301</sup> 陈鉴《戊戌政变时反变法人物之政治思想》，《燕京学报》，第25期，第61页(1939年6月)。

<sup>302</sup> 中学为体，西学为用。

张之洞说，不可改变的是基本的人际关系，而不是法律和制度；是圣人之道，而不是机器和工具；是人的思想和意图，而不是那些奇技淫巧。向外国人学习并不可耻，因为孔子自己不是说过『三人行必有我师』吗？中国历史本身就充满了制度性变革的事例：从诸侯林立到大一统帝国，从雇佣兵到府兵制，从战车战到骑兵和步兵战，从古文到今文，从物物交换到现金买卖。商鞅(卒于公元前 338 年)变法、王安石(1021—1086 年)变法和历史上其他的变法都非常有名，即使是清代也不乏革新。早期在关外倚仗骑兵和射手作战的诸王，就改用大炮来镇压三藩叛乱；乾隆皇帝(1736—1795 年)部分修改了科举体制；嘉庆皇帝(1796—1820 年)在八旗兵和绿营兵之外创立了地方团练制。其他著名的变革包括创设厘金(通行税)、创建长江水师、设立新疆省、建造汽船和开通电报线路，所有这些都表明变革是不可抗拒的。张之洞靠着这一套思想及在武汉的强有力的基地，挑战了翁同龢在近代变革的领导地位。

1895 年后，除了极端保守派外，变革似乎成了官员和学者们的共识，就像宫内北派领袖大学士徐桐(1819—1900 年)这样的反动角色，也承认变革的用处，并试图让张之洞到北京来领导这一运动。但作为南派首脑的翁同龢成功地阻止了这一意图，保住了变革领导的地位。为巩固他的地位，他向年轻有为的士子和官员寻求支持，这些人在地位和年龄上都远逊于他，不会威胁其领导地位。康有为便是其中的一位，翁有意使他在这场温和变革中成为自己的主要助手，于是便把他推荐给皇帝。但康是一位与翁同龢想象中完全不同的人物\_实际上，他是个有自己计划的激进改革者。

## 急进的改革者：康有为和梁启超

康有为(1858—1927 年)是一位非凡人物，但他的思想却在两个极端之间激烈摇摆。他出生于广东南海一个富裕的家庭，七岁

能文，被称为神童。他专心于圣人之道，由于经常引用圣人的教诲，因此赢得了『圣人为』的绰号。他 18 岁时成为广东理学大师朱次琦的学生。朱次琦强调中国的政治历史和学问与世事联系的重要性，康在其门下受教多年，从而打下了理学的牢固基础。

离开老师后，他山居独学，<sup>303</sup> 想创建自己的学派。至此，他的思想背景完全是传统的，不受西方影响的。两年后，<sup>304</sup> 他从自我强迫的隐世生活中复出，前往北京。他在归途中，像他以前到香港那样，参观了上海租界(此时是 1882 年)。在这两个英国控制的城市中，市政的条理和效率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他想，如果西方的殖民管理能有这样好的结果，那么，宗主国又该是多么进步啊!他对西方的兴趣油然而生，急切地购买和阅读所有能买到的江南制造总局和传教士组织出版的译著，包括《万国公报》。全新的景象突然呈现在他面前：他意识到中国的落后及其在帝国主义时代的岌岌可危的处境。他接受了传教士的观点：西方国家所显示的进步不仅必要，而且令人向往。1883 年，他毅然放弃了参加科举考试的念头，把注意力转向新颖的西学。<sup>305</sup>

1888 年，还是平民的他(没有官职)尝试着向皇帝上书，其中，他赞扬日本仿效西方列强道路的现代化，主张中国亦应仿效，并对与日俱增的外国入侵的威胁提出警告，这封上书送到国子监。国子监的官员因怀疑康神经不正常而拒绝转呈给皇帝。康意识到，要成功地推进改革，就必须：(1)取得知识界的学术领导权；(2)争取皇帝的支持。

康返回广东讲学著书，并以一个离经叛道者的名声吸引了年轻的学者，梁启超(1873—1929 年)是其中之一。梁也是一位神童，十七岁即取得举人功名，随即受康有为的吸引，成了他的学生。康在学生的激励下，于 1891 年在广东开办了万木草堂，并在这里讲解经学，推进改革思想；他还经常到附近的圣公会图书馆，阅读有关代议制政府和君主立宪制方面的书籍。

---

<sup>303</sup> 西樵山。

<sup>304</sup> 一说四年。

<sup>305</sup> Lo Jung-pang(ed.), *K'ang Yu-wei: A Biography and a Symposium* (Tucson, 1967), 38.

**今文经学运动** 此时，康有为的思想倾向经历了一场剧烈的变化，他像很多同时代的人一样，起初是一位理学学者，现在却满腔是对西式政治改革的火一般的激情。廖平是今文经学派的支持者，其著作<sup>306</sup>中有助于改革的思想深深地打动了康有为，以至于他放弃了过去理学思想。康发现，能够用今文经学运动来推进自己的事业。

今文经学指的是秦(公元前 221—公元前 206 年)汉(公元前 202—公元前 220 年)时期的经典及评注，与更早时期的古文经学相对。公元前 213 年，秦始皇的焚书大概销毁了所有的古代典籍，而随后的前汉学者，就把用当时字体『小篆』写就的古典经书当成真实不虚之作。这些今文学者控制了前汉时期的思想界，但到前汉末年，孔子的一位后裔<sup>307</sup>声称在祖先房子的墙壁里，发现了用『蝌蚪文』写就的古代典籍。虽然当时很多学者怀疑这些古典文本\_古文经学的真实性，但在篡位者王莽统治下短命的新朝时期(8—23 年)，一位叫刘歆(约公元前 46—公元 23 年)的学者竭力去证实这些文本。随着新朝的灭亡和汉朝的复兴\_现在称为后汉(25—220 年)，古文经学派衰落了。然而，到了后汉末年，出现了几位伟大的古文经学家，包括执学术界牛耳的大家郑玄(127—200 年)。从此，古文经学地位上升，而今文经学衰落了。

清时金石学的复兴和随后在校勘方面的兴趣，更新了古老的今古文对立的话题，清代今文学者集中关注的主题，是已遗失了两千年的学问\_公羊学。

康有为决定夺取今文经学运动的领导权，把公羊学的关键思想揉合进自己的著作，借此支持他提倡的改制。1891 年，他完成了第一部主要著作《新学伪经考》，揭露诸如《周礼》、《仪礼》、《左传》和《毛诗》之类的古籍为伪作。康大胆地认为：(1)秦焚书并未殃及六经，儒家典籍完好无损地传给了后世；(2)因此，前汉时期并无古文这样的东西；(3)孔子时代使用与秦汉相同的『小篆』字体；(4)所谓的古文是刘歆伪造的，是歪曲儒家『微言大义』

---

<sup>306</sup> 廖平，(今古学考)，(1886)。

<sup>307</sup> 孔安国。

的阴谋的一部分，目的是『饰经佐篡』。<sup>308</sup>抛开历史的严密性，康一针见血的观点，大胆的假设和尖刻的批评，如同一场飓风横扫清朝思想界。他对古文的攻击，激发起怀疑精神，同时表明了重新评价古代典籍的必要性。

1897年，他完成了第二本著作《孔子改制考》。<sup>309</sup>他大胆论断：前人认为孔子只编纂六经是错误的；实际上，孔子著述六经及借此推进改制。其他的周代(公元前1122—公元前256年)和秦代(公元前221—公元前206年)思想家也像孔子一样提倡改制，所有这些人都在取法过去的托词下为自己的行动辩护。他们杜撰了理想化的辉煌过去，使当代的统治者相信变法是明智的，如同尧(公元前2357—公元前2256年)舜(公元前2255—公元前2206年)所为。这一切与历史事实毫不相关。通过推论，康实际上主张，既然改制为孔圣人和过去其他的伟大思想家所拥护，那么，它在道德上就庶几无错了。通过这巧妙的曲解，康将对至圣先师的认同作为对付反改革者的盾牌。

今文学派某些隐晦的概念，完全被康用来推进自己的事业。『通三统』的概念，他解读为意指夏(公元前2205—公元前1766年)、商(公元前1766—公元前1122年)和周(公元前1122—公元前256年)这三个伟大的古代王朝，而王朝之间迥然不同，因此，变革是历史的内在本质。另一个概念『张三世』被他解释为，意指世界由『据乱世』进步到『升平世』，并最终到达『大同世』。简而言之，变化越多，进步越大。实际上，这些概念并非康的首创，而是从廖平那里借用的。<sup>310</sup>但是，他综合并阐明了现存的今文概念，用他不寻常的解释来冲击思想界，并证明在人类的发展中，变革是不可避免的。如果他的第一本书是飓风，那么，第二本书就是地震。知识界为他不合道统的解释所震惊：顽固的保守派指责他『惑世诬民』，而正统的儒家学者给他的解释以『野狐』的污名。<sup>311</sup>即使如此及尽管第二本书遭禁，康作为今文学派的主要

<sup>308</sup> Liang Ch'i-Ch'ao, *Intellectual Trends* 《清代学术概论》，92。

<sup>309</sup> 英文有时译为 *Confucius as a Reformer*。

<sup>310</sup> 顾颉刚，《当代中国史学》，修订版(香港，1964)，第42页。

<sup>311</sup> 就他的不寻常的观点而言，康仍然在儒家的框架之内；他是个儒家的修正主义

者，而不是个传统主义者。见 Hsiao Kung-Chuan, "K'ang Yu-wei and Confucianism," *Monumenta Serica*, Vol.



支持者已声名鹊起。

这两本书基本上重新解释了古代的著作，但他的另一本完成于1887年初的著作《大同书》则是他自己的独创，内容非常激进。但书中很多思想受到了古书《礼运》的影响，有的部分这样写道：

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鳏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谓大同。<sup>312</sup>

受这些乌托邦式的思想的鼓舞，康设想了一个理想的世界，其中：

1. 没有国家：整个世界在一个单一政府之下被分成不同的地区；
2. 中央和地方政府民选产生；
3. 没有家庭或家族，而是男人和女人同居一年后，每个人可以交换伙伴；
4. 建立孕妇产前教育制度，为婴儿设立托儿所；
5. 儿童按龄上幼儿园和各级学校；
6. 成人由政府分配从事农业、工业和其他的生产事业；
7. 病有医院，老有养老院；
8. 根据工作收入，有公共宿舍和餐厅供所有阶层的人享受；
9. 对发明者、发现者和那些在产前教育、托儿所、幼稚园、医院和养老院的建立中贡献非凡的人给予特殊的奖励；
10. 死人火葬，化肥厂建在火葬场附近。<sup>313</sup>

他的学生看到这本乌托邦式社会主义的著作，但它并未公之于众。因为康断言现阶段是个混乱的年代，只能讲『小康』而不是『大同』。万木草堂的学生们为这些新观念所鼓舞，并乐此不疲地讨论。

---

XVIII(1957), 100, 200.

<sup>312</sup> James Legge, *The Sacred Books of China*, Part III, The LI Ki(Oxford, 1885), 364-366, 略有改动。

<sup>313</sup> 梁启超, 96-97.

**康有为努力争取认同** 虽然康为自己树立起极大的名声，但他还欠缺较高的功名，以达到出仕的资格。他的天才学生梁启超已在 1889 年获得了举人头衔，但康直至 1893 年才获得。1895 年，他们两人一起前往北京参加三年一次的会试。这是个国家蒙羞的时刻，因为日本打败了中国，并正在马关对和会颐指气使。义愤填膺的康、梁起草了一份万言请愿书，并集结了 603 名举人<sup>314</sup>的签名来抗议和约，是谓『公交车上书』\_『公交车』是靠官府驿站赴京参加会试的举人的别称，某些人把这次当作是近代中国的第一次『群众性的政治运动』。他们督促清廷：(1)拒和；(2)迁都再战；(3)变法。并且尖锐地申明：『使前此而能变法，则可以无今日之祸，倘使今日而能变法，则可免将来之祸，若今犹不变，则他日之祸更有甚于今者。』<sup>315</sup>这份上书被送到都察院，然而因为直率尖锐的言辞和慷慨激昂的弦外之音，都察院拒绝将它呈交给皇帝。

康的大胆地动员举人、对经书异于传统的解读，以及对改革的提倡，极大地激怒了保守分子，会试主考官徐桐决定不录取他。由于所有的试卷都是封名的，徐桐只能寻找一份风格怪异及观点异端的试卷\_他以为这是康的特点。发榜时，徐桐否定的试卷却是梁的，而康的试卷是与儒家道德和中国传统严格一致的典范。虽然康和梁成功地骗过了徐桐，但在随后的殿试中，考官<sup>316</sup>故意歧视康。结果，虽然他取得了进士的头衔，但并没有被任命进入令人垂涎的翰林院，而是去了六部中最微不足道的工部任主事。康恃才傲物，不去上任，相反，他决定集中精力透过一连串的上书来获取皇上的注意。仅仅六品主事的职位使他没有资格向皇上直接上书；他还是不得不请求他所在的部或一些其他的部门来递交上书<sup>317</sup>@

康在 1895 年 5 月 29 日的第三份上书，由都察院于 6 月 3 日呈交给皇上，这份上书建议富国、养民、育士和练兵。皇帝为这

<sup>314</sup> 常被错误地说成是 1,200 或 1,300 人。见刘凤翰《袁世凯與戊戌政变》(台北, 1964), 第 197 页。

<sup>315</sup> 李守孔, 第 591 页。

<sup>316</sup> 李文田。

<sup>317</sup> 国子监和都察院没有将前述的他在 1888 和 1895 年的前两份上书呈交给皇上。

些观点所打动，命令将它抄呈太后、军机处和各省督抚将军。这标志着皇上开始知道康。但他的下一份 1895 年 6 月 30 日的上书却为都察院和工部两方所阻，这份上书建议持续变革和开设议会。

这时，康、梁把他们的注意力转向组建和参与『学会』及报纸。1895 年 9 月，他们加入强学会，其他成员包括另一位帝师且曾担任过几个部尚书的孙家鼐、袁世凯和几十个英美人士。保守的改革者翁同龢和张之洞对学会兴趣盎然，张之洞还捐赠了 5,000 两。学会每十天主办关于改革的演讲，并从事其他各种各样的活动，诸如翻译西方和日本的书籍、发行报纸和设立图书馆、博物馆、政治学会。康有为个人捐款给梁启超担任主编的日报《万国公报》，<sup>318</sup> 该报日发行量 2,000 份。报纸上许多与改革相关的思想，是从传教士组织『广学会』的出版物那里借用来的。康亲自会晤李提摩太，梁担任秘书。由此，广学会和改革者之间形成了一定程度的相互支持。

在上海，有多达三十份推动改革的报纸和杂志；在天津，1897 年 11 月，出版了由严复(1854—1921 年)主编的有名的《国闻报》，他是海军学校福州船政局的一位著名的毕业生和大量西学著作的翻译者(见第十七章)。在此，他出版了译作一赫胥黎的《天演论》(Evolution and Ethics)，介绍达尔文的『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思想。在湖南，进步的巡抚陈宝箴邀请梁出任新创立的长沙时务学堂的总教习。梁关于治理不良、有必要改革和人民主权的思想在这里得到了充分的阐述。进步人士随后成立了『南学会』，并出版《湘报》和《湘学报》。一贯以保守性闻名的内陆省份湖南，一夜之间就变成了一个进步中心。至于康本人，他在几个省旅行、演讲、推动改革的进程。三年之中，他推动了许多学会、学校和报纸的创办，大多是在湖南、江苏、广东和北京。

**康有为的崛起**      1897 年德国租借胶州和随后其他列强攫取特权的行动，加速了一场新的民族危机的到来。康有为赶赴北

---

<sup>318</sup> 取传教士杂志之名以示敬意。

京作第五次上书，对被瓜分的危险提出警告，认为改革已是势在必行。他建议皇帝从三个方面行动：(1)采法俄日以定国是；(2)大集群才以变政；(3)听任疆臣各自变法。上书的结尾提出警告，任何延误将招致进一步的外国入侵和王朝的最终灭亡。工部尚书因为它的直言不讳而拒绝呈交上书；但是，上书的内容在上海和北京很快流传。尽管如此，上书还是到不了皇上那里。康为此想回南方，但在翁同龢的劝说下留了下来。由于翁的外交事务知识有限，又受到张之洞的挑战，所以私下里希望康担任自己的助手。翁支持给事中高燮曾在1898年1月11日的荐言，即康应当受到皇上的召见。翁对皇帝说康的才能强己百倍，皇帝应就改革事项亲聆其见。光绪皇帝随后准备接见康，但恭亲王奕欣提醒他，官中成例不允许接见四品以下的官员。皇帝勉强地作了让步，但命令大臣在总理衙门接见康。

这一有名的会见于1898年1月24日进行，康第一次正式宣传自己

的观点，如他自己所述，会见的精彩部分包含如下对话：

荣禄<sup>319</sup>：『祖宗之法不能变。』

康：『祖宗之法，以治祖宗之地也，今祖宗之地不能守，何有用于祖宗之法乎？』

兵部尚书廖守恒：『如何变法？』

康：『宜变法律，官制为先。』

李鸿章：『然则六部尽撤，则例尽废乎？』

康：『今为列国并立之时，非复一统之世，今之法律官制，皆一统之法，弱亡中国，皆此物也，诚宜今撤，即一时不能尽去，以当斟酌改定，新政乃可推行。』<sup>320</sup>

会见持续到黄昏，荣禄第一个离开，他明显厌恶所听到的东西。翁同龢也在会场，他有点被康的急进观点所困扰，他形容康『夸大其辞』和『狂甚』。

当皇帝看到报告时，他非常想召见康，但又一次被恭亲王拦

<sup>319</sup> 满族将军和太后的亲信，1895年任兵部尚书，前北京九门提督。

<sup>320</sup> Hsiao Kung-Chuan, "Weng Tung-ho", 175-176.

住了。但是，1月29日，光绪皇帝命令，允许康随时上书，宫廷官员不得阻挠和延误。康接近皇帝的门路因此有了保证。他的一份早先未被转呈的奏折现在到了皇帝手中，皇帝被其中直言不讳的陈述深深地打动了：如果不改革，皇帝将来很可能连作一个平民的机会都没有，而且会像明代的最后一个上吊自杀的皇帝那样凄惨地结束自己的生命。皇帝评价道，只有一个赤诚的人才会不顾自己的性命说出这样直率的言词，光绪对康的信任稳步上升。

1月29日，康第六次上书，要求皇帝选定国策、遴选才俊担任公职和创立『制度局』协助改革并草拟宪法。另外，应建立十二个管理局，每一个都类似欧洲的部：司法、金融、教育、农业、工业、商业、铁路、邮政、矿务、文化、国际交流和武备。在各省，应创立各级民政局，各地区设分局。各级局长应具有同总督和巡抚同样的地位，地区分局的官员应负责所有像教育、公共卫生、农业和警务这样的管理事务，只有诉讼和税收归普通地方官员负责。光绪皇帝对这些新奇的主意印象深刻，要求亲王和总理衙门的大臣商讨。

1898年2月，康第七次上书，再次建议皇帝仿效彼得大帝和明治天皇。为使皇帝了解西方的改革，康呈上他自己的著作《日本变政考》和《俄大彼得变政记》，还有李提摩太的《泰西新史揽要》的译本和其他有关各国改革的书籍。皇帝每天阅读这些手册，实行一场改制的决心更大。

1898年5月30日，恭亲王奕欣去世，康敦促翁同龢立即加速改革。翁同龢认为，康飙升的声望和对皇帝越来越大的影响，是对自身地位的威胁。翁催促他离开北京以避免保守派的攻击和弹劾，但康不以为意。6月8日，他第八次上书，不久之后，他又一次要求皇帝采取明定国策的决定性步骤。1898年6月11日，光绪皇帝同意了他的请求，发布了第一道改革法令，催促亲王、官员和普通百姓在不抛弃中国基本的道德教化的情况下，努力学习外国有用的知识。之后，翰林院学士徐致清劝说皇帝亲自接见康。会见于6月16日进行。四个小时会晤的某些精彩场面\_如梁启超所说\_如下：

在皇帝问过他(康)的年龄和资历后,康说:『四夷交迫,分割存至,覆亡无日。』

皇帝:『今日诚非变法不可。』

康:『今岁非不言变法,然少变而不全变,举其一而不改其二,连类并败,必至无功。』

『所谓变法者,须自法律制度先后改定,乃谓之变法。今所言变者,是变事耳,非变法也。』

皇帝同意康的设局研究各种体制的建议,并说:『汝条理甚详。』

康:『皇上之圣既见及此,何为久而不举?』

皇帝扫视了一眼屏风外面,然后叹息着说道:『奈掣肘何?』

康:『就皇上现在之权,行可变之事,虽不能变,而扼要以图,亦足以救中国矣。惟方今大臣,皆老耄守旧,不通外国之故,皇上欲倚以变法,犹缘木以求鱼也。』

过了好长一会,皇帝点点头,说:『汝下去歇歇……汝尚有言,可具折条陈来。』

康站起来离去,皇帝目送他出门。宫里的侍从说这么长的召见还从来没有过。<sup>321</sup>

同一天,即6月16日,康被任命为总理衙门的章京。三天后,他又一次通过总理衙门上书,要求采用一项变法的国家政策和设立政府制度局。皇帝完全被康拉拢过去,他命令此后康无须通过任何机构上书,可直接呈交。此外,皇帝要了几本康的书:《波兰分灭记》、《法国变政考》、《德国变政考》和《英国变政考》。光绪现在完全确信了改制的紧迫性。康年届四十时,把皇帝抓住了,成了一场激进变法的领导者。

## 百日维新

康有为的变法思想在1898年之前十年的发展,可以归纳如下:他相信,中国现存的政治制度和管理程序,是在中国自成一统、与西方列强没有发生联系的时候所制定的。统治王朝的主要

---

<sup>321</sup> Teng and Fairbank, *China's Response*, 177-179, 稍作改动。

考虑是防范内部的叛乱和起义，因此就出现了中央与地方管理中繁琐的制约监督制度及科举考试中的非实用性质。现在，时代变了，内部安全不再是国家的唯一忧虑，旧的帝国体制彻底过时了，政府必须考虑对外关系和工业化的新问题，并相应地使其结构现代化。但为实现这个基本的变革，皇帝必须从皇太后手中夺取权力，在康的眼中，皇太后是进步的主要障碍。早在 1888 年，在康的第一份上书中，他就说：『国事蹙迫，是女谒阉寺弄柄所至。』在 1895 年 6 月 30 日的第四次上书中，康再次催促皇帝整顿行政，根据他个人的睿智来决断。彼得大帝和明治天皇的改革被不断引述，以作为光绪的榜样；鉴于中日之间地理上的临近和文化与社会的相似，康有为特别强调，日本的经验值得仿效。具体地说，康建议：(1)革新科举制度和法律规范；(2)设立政府制度局和创设十二个新局来取代无用的军机处、六部和其他现有的机构；(3)设立各级民政局和地区分局，作为地方自治的初步形式；(4)在北京设立议院；(5)设立国会；(6)采用宪法和行政、立法、司法三权分立的原则。简而言之，康设想以君主立宪制来取代老化的『儒家王朝』的体制。<sup>322</sup>

这样宏大的计划是保守派改革者做梦都不敢想的，翁同龢震惊不已。翁在改革的领导权和皇上的恩宠输给康以后，也因为保守派指责他把康引见给皇帝而烦忧。因此，翁转而阻碍康的工作。1898 年 5 月 26 日，皇帝要他收集一套康的著作，翁诋毁地说：『臣与康素不往来……此人居心叵测。』皇帝问他为什么以前没提到这一点，他答到：『臣最近读他的《孔子改制考》才发现的。』皇帝不理解翁态度上的突然转变，他被翁对康的轻蔑的评价深深地伤心了，因为皇帝现在已非常尊敬和喜爱康。翁和这位皇帝学生之间的那种长期信任和亲切的关系看得出是创伤了，皇帝变得能够接受黜退翁的提议了。这个提议由康的支持者们策划，以便为他们的领袖扫清道路。他们罗列罪名弹劾翁，包括从受贿到长期主宰户部时的胡作非为。皇太后痛恨翁把皇帝引入歧途及把康引见给皇帝，这样，在皇太后的准许下，翁于 6 月 15 日被解除了所

---

<sup>322</sup> Hsiao Kiing-ch'ian, "Weng T'ung-ho" 162-164.

有官职。

现在，皇帝和康在大胆的变法计划中加速前进，光绪因为害怕皇太后，不敢委任康进入非常重要的军机处，但他把康的助手安排在几个关键的职位上：7月3日，授予梁启超六品官衔，负责翻译局的工作；9月5日，授予杨锐、刘光第、林旭和谭嗣同四个改革派人士四品官衔，任命他们为军机处章京。林和谭两人是康的学生。这四个章京成了皇帝和康之间的联系纽带；他们实际上是改革执行者\_草拟所有重要的法令、阅读所有与改革有关的奏折，而对变法冷漠的军机大臣就被闲置了。

新政的精神表现在1898年9月12日的法令中，这些观点前所未闻，而且开明，即中外政府的基本原则一致，变法只是实施那些在西方已被证明是正确、有效和有用的方法原则：

国家振兴庶正，兼采西法，诚以为民立政，中西所同，而西人考究较勤，故可补我所未及。今士大夫昧于域外之观者，几若彼中全无调教，不知西国政治之学，千端万绪，主于为民开其智慧，裕其家身，其精乃能美人性质，延人寿命。<sup>323</sup>

从6月11日到9月20日的103天中，教育、行政管理、工业和国际文化交流领域的约40到55项变法法令很快地陆续颁发：

## 壹、教育

1. 废八股改试策论(1898年6月23日)。
2. 设立京师大学堂(6月11日，8月9日)。
3. 各省设立新式学堂，致力于中学和西学的研究。各省会的书院改为学院，府州县学改为中学堂，乡学改为小学堂(7月10日)。
4. 设立编译学堂(8月6日)。
5. 创办京师大学堂附属医学堂(9月8日)。

---

<sup>323</sup> Hsiao Kiing-ch'ian, "Weng T'ung-ho," 162-164.



6. 出版官办报纸(7月26日)。
7. 举行政治经济特科考试(7月13日)。

## 贰、行政管理

1. 裁撤冗员和不必要的机构，包括：
  - a. 詹事府、通政司、光禄寺、鸿臙寺、太常寺、太仆寺、大理寺。
  - b. 湖北、广东和云南巡抚。
  - c. 东河河道总督，漕运屯卫和盐运使(8月30日)。
2. 任用政府中的进步人士(9月5日)。
3. 涤荡拖延陋习，并且删改旧例，另定新则，提高行政效率(6月26日)。
4. 士民上书言事，不许稍有阻隔(9月11日)。
5. 允许满人经营四民之业(9月14日)。

## 叁、工业

1. 建设铁路(6月25日)。
2. 发展农工商(6月20日)。
3. 奖励发明(7月5日)。
4. 美化京师(9月5日)。

## 肆、其他

1. 高级官员游历外国(6月12日)。
2. 保护传教士(6月12日)。
3. 改进和简化法规(7月29日)。
4. 筹备预算(9月16日)。

虽然光绪皇帝和康有为全力推行改革计划，但却受到大多数

中央和省级高级官员的抵制。废除八股文遭到了负责科举考试的礼部的强烈反对，即使是较开明的总理衙门对十二个新局的提案也感到不快。至于省级机构，除湖南巡抚陈宝箴外，都漠视或者延误改革法令。这些中央和地方的官员敢于挑战或藐视皇帝的命令，是由于他们完全清楚，真正的国家权力不在皇帝手中，而在不赞成改革的皇太后的手里。

## 皇太后与政变

虽然自 1889 年慈禧太后就退居颐和园，但她还是紧紧地掌握着政府权力。她对最高权力十分敏感，不能忍受削弱其最高地位的任何变革，不论是保守的还是急进的。

任何影响儒家道德规范概念的政治和社会体制激进变革，特别是影响慈禧太后地位和权威所依赖的孝亲概念，都是威胁。因此，她对焚烧祖宗牌位、鲁莽的行动和仿效日本\_最后一个太羞辱人了\_提出警告。<sup>324</sup>翁同龢或张之洞所提倡的保守性改革更适合她的胃口，他们的『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口号对她有吸引力，迎合她的心理状态。据说，在『百日维新』开始的时候，她告诉皇帝：『只要你保留祖宗牌位，不烧掉他们，只要你不剪掉辫子，我就不会干预。』<sup>325</sup>简而言之，她接受一种不推翻基本制度或不威胁她权威的适度重组。

但是，随着变法的推进，由于废除八股文、裁减机关冗员和三个巡抚职位，以及大量的清除行政中的祖制和传统程序等其他激进变革，太后警觉起来。她本能地把变法当成是一个从她手中夺取权力的密谋，而这正是康和改革派人士的企图。现在，变法成了皇帝和皇太后之间的权力斗争。而且，一直在两人之间起缓冲作用的皇帝的母亲、也是皇太后的妹妹在 1896 年 6 月去世以后，矛盾激化了。1898 年 6 月，随着一直试图调和两人的翁同龢被黜退，妥协的希望彻底破灭了。太后下定决心要教训皇帝，而在这

<sup>324</sup> 获悉皇帝正考虑邀请来访的日本政客伊藤博文作他改革的总顾问，太后担心这个经验丰富和有才干的日本人使『新政』成功及使皇帝摆脱她的控制。因此，他坚持在皇帝会见伊藤时坐在一道隐蔽的帘子后面。受到这样的阻碍，皇帝无法与来访者讨论实质性的东西，仅说了一些客套话。见萧一山《清代通史》，第 4 册，第 2122-2123 页。

<sup>325</sup> 萧公权，《翁同龢》，第 142-43, 145。

一点上，她受到了太监总管李莲英的影响，这个人在内宫的腐败行径是进步人士所不能容忍的。

皇太后在荣禄的支援下，唆使一名御史，奏请皇太后和皇上于10月份到天津阅兵，那时，荣禄及其军队将发动一场军事政变来废黜皇帝。<sup>326</sup>皇帝发誓不去检阅，而皇帝即将被废黜的谣言遍布北京。康建议皇帝在上海建立新都，剪掉辫子，改换服装，采用新国号来标志新的开始。改革派也制定了接近袁世凯的计划。袁世凯是荣禄的属下，正在天津附近训练一支七千人的新军，以前同情过变法和强学会。9月14日，袁到达北京，两天后他得到皇帝的召见，皇帝赞扬他在训练军队上的成就和对新学校的赞助，预授他候补侍郎的头衔，暗示他以后可以独立于荣禄行事。

9月18日，荣禄调动部队到天津和北京，并命令袁返回天津。袁以他还在等着与皇帝的另一次会见来搪塞。改革派感到形势的严峻，于是派谭嗣同当晚(9月18日)去见袁，催促他在即将到来的检阅式上保护皇帝。谭劝袁说：(1)包围颐和园，(2)杀死荣禄，而他自己(谭)负责派刺客去干掉那个『老朽』(皇太后)。袁巧妙地回避任何承诺，告诫谭行动不要过于仓促。他提出一项含糊建议来敷衍谭，即在不久就要到来的天津检阅式上，皇帝应尽快到自己营中下达杀死荣禄的命令。<sup>327</sup>谭告诉康所发生的一切。很明显，袁不会合作，康决定逃离首都。

9月20日，皇帝召见袁时，似乎是给了他一道秘密的诏令，任命他在完成使命后担任直隶总督。下午三点钟，袁返回天津，把全部的密谋告诉了荣禄，荣禄立即乘五点的火车到北京。<sup>328</sup>后党害怕迟则生变，提前了政变的日期。9月21日，西太后突袭帝宫，截取了所有的变法文件。就在那一天，她公开地宣布皇帝疾病缠身，她不得不接管执政。在她的生命中，皇太后第三次在一道丝织的帘子后面重新执政，而皇帝被拘押在宫殿西面的中南海瀛台。经过103天后，变法戛然而止。

<sup>326</sup> 一项最近的研究表明，废黜皇帝的说法是康的党徒编造的，以此诋毁保守派。见刘凤翰，第169页。

<sup>327</sup> 袁后来出版了日记来洗刷自己的做法，说他极度震惊，不同意谭的包围颐和园和杀死荣禄的建议。他敷衍谭是因为后者是个新贵，来时『衣襟突起，疑有凶器』。袁暗示他所作的任何承诺都是胁迫所致。见袁世凯《戊戌日记》，(1909, 1922)。

<sup>328</sup> 刘凤翰，第152, 172, 174-175。

逮捕康和改革派人士的命令很快就签发了。康已于一天前乘一艘从大沽到上海的英国汽轮离开了北京。同时，英国政府指示上海的总领事援救康。9月29日，康在一艘英国军舰的保护下，安全抵达香港。康在得到东京政府答允保护之后，从香港乘船赴日本。<sup>329</sup>梁启超则逃进日本驻北京公使馆，在它的帮助下也逃到日本。本来谭嗣同可以出逃，但他发誓做一名殉道者，他宣称：『自古以来没有不流血而成功的变法。』仅仅委任十六天的四个供职军机处的改革派人士，还有监察御史杨深秀、康的弟弟康广仁，未经审判就全部处决了。他们一起被称作『六君子』。进步的湖南巡抚陈宝箴和翁同龢被永远剥夺出任资格，因为陈提议任命四位改革者任职军机处，而翁此时已经因为把康有为引见给皇帝而被黜退。总共二十二个改革派人士被逮捕、监禁、解职、流放和剥夺财产；康的著作遭禁。

大多数的变法措施被推翻，而『百日维新』期间废除的七项冗职和三个巡抚职位得到恢复，八股文也恢复了。朝廷关闭了政府出版社；禁止结社；下令逮捕上海、汉口和天津的出版者和编辑；禁止百姓就国事上书。

但在某种程度上，适度的改革仍在继续。北京的京师大学堂和省会的学堂被允许存在。如果他们适合本地情况的话，地方和乡级的中学和小学也可继续运作。各省政府受命，可以取消或合并多余的机构和辞退闲置的官员。某些和翁同龢有关联的人保留在重要的职位上：礼部尚书孙家鼐任命为协办大学士，协理京师大学堂；前直隶总督王文韶任命为军机大臣、户部尚书，同时任总理衙门大臣。重印冯桂芬的《校邠(邠)庐抗议》，宣传保守的、有限的改革思想。皇太后清楚地表示，变法自身并不坏，但是康有为把它搞糟了。

由于皇帝推进了一场完全忽视祖制的变法，依靠不可信任的人物和试图从皇太后手中夺取权力，因此，皇帝必须为自己的愚

---

<sup>329</sup> 1898年10月1日，康向香港的日本领事上野询问，自己在日本是否会受到其政府的欢迎和保护。10月9日，大隈相致电上野：『通知康，他在日本会得到恰当的保护。』上野另外给了康350日元的旅费。参见Teshirogi Kosuke, 《1898到1900年革命派与维新派之间的争论\_日清关系的一个方面》，(近代中国研究), Toyo Bunko. 7: 175-176(1966)。

蠢付出代价。慈禧向全国宣布他病得很重，而皇帝即将被处死的猜测广为流传。北京的外国使节警告说，任何有关皇帝的暗中的不幸事件都将招致干预。在外国的压力下，朝廷同意一位法国医生去给皇帝看病。正是这位医生的证实，外国人才相信皇帝还活着。一心要复仇的太后要求各省就废黜皇帝的可行性发表意见。在南京的总督刘坤一激烈反对这一主张，他尖锐地声明：『君臣之分已定，中外之口难防。』虽然遭受了挫折，但皇太后无所畏惧。第二年的冬天(1899)，又一个废黜皇帝的企图在酝酿着，与王朝的惯例相反，慈禧太后为光绪帝挑选了一位储王。<sup>330</sup>光绪的生命重新让人担心起来。外国使节不接受皇太后庆贺已选定继承人的邀请，一千二百位上海名流致电总理衙门，要求保护皇帝。自然，这一切使皇太后恼怒异常。

## 变法失败的原因和影响

变法失败的原因，主要有维新派缺乏经验、战略欠周详、皇太后独揽大权和保守派大力反对。

**维新派缺乏经验** 1898年，康有为只有40岁，而他的主要支持者梁启超才25岁，两人以前都没有在政府供职的经验。变革前，也没有出过国，对西方文化和制度的了解只囿于表面，而且对于西方的认识，也只是局限于所读的传教士的出版物和对香港及上海的殖民管理中的见闻。张之洞讥讽他们没有真正领会西方的文化和制度，这并不令人惊讶。

尤其是康有为，他只是一个理想主义者和思想家，而不是一个实践的政治家。他对现实政治没有太多认识，也没有运用过政治权势。他虽然能把皇帝拉拢过来作为权力的法律来源，但他忽略了国家的真正权力是在太后这一明显的事实。他急于求成，毫不考虑变法对其他人的影响。他天真地相信在皇帝的支持下，能克服一切困难。他意识不到，急进的变法实际上是对整个儒家统治的国家和社会的一场战争，最终只会激起来自多方面的强烈反

---

<sup>330</sup> 溥仪。

对。废除八股文损害了所有毕生准备科举考试的生员的前程，他们突然发现自己学习的东西不是政府所需要的了，于是发誓要『吃』了康。裁撤不必要的机构和三个巡抚的职位与创设十二个新局的建议，在所有现职官员中引发了解职的恐慌；要求任用有实际知识的人而不是按资历擢升现职者，在官场中引起不安全感；军事改革危及满族八旗和汉族绿营的特权，而反腐败的指责终止了太监总管李莲英最热衷的敲诈行为；变寺庙为学校的命令激怒了僧侣。除了皇帝外，所有的改革者都是汉人的事实，在满族人中间引起恐慌。所有这些人\_儒生、官僚、军官、太监、僧侣和全体满族人\_都要取消变法。

进步人士对等着他们的危险不是一无所知，康的弟弟早就劝他脱身，但决定除掉康的翁同龢以皇帝忍受不了看见他离开为借口，劝说他留下。康自己对皇恩感激不尽，不想离开，说生死在天，非人力所能控制的。康的弟弟和梁计划以公使的身分送康有为去日本，但皇帝派出的是另一个改革派人士。<sup>331</sup>皇帝实在太依赖康了，不允许他离开。而康过于骄傲，不愿半途而废。太后进攻时，维新运动仅实行了 103 天。

**慈禧的权势** 自 1861 年以来的三十七年，皇太后一直是国家的最高权力人物。她经验丰富及地位牢固，一小撮缺乏经验的改革派人士动摇不了她。虽然她在 1889 年就退下去了，但她一直牢牢地控制着政治和军事事务。她在军机处的亲信向她报告所有的政策决策，官里的太监监视皇帝的一举一动；她在天津的党羽荣禄掌管北洋军队。没有一件事能逃得过她的法眼。荣禄的部队驻扎在大沽、天津、通州和京畿，随时保卫她的利益。这些士兵在外国侵略者面前可能派不上用场，但足以挫败改革派在国内的任何行动。确实，自 1861 年的政变以来，荣禄一直是皇后的近身侍卫。不直接掌握任何军队的皇帝和理想化的改革者只能求助于袁世凯，但后者过于精明和见风使舵，他知道皇帝和太后之间争斗的最终结果。袁选择了胜利的一方，加速了变法的失败。

---

<sup>331</sup> 黄遵宪。

**保守派的反对** 自认是儒家道德传统守护者的保守派<sup>332</sup>攻击改革派『无君无父』，在提倡民权和个人平等时混淆了人际关系中基本的『三从』。康把孔子说成是改革家，怀疑古文献的真实性，在这些儒家道德的捍卫者眼里不啻是亵渎和异端。叶德辉斥责康利用圣人谋私利，讥笑他：『其貌则孔也，其心则夷也……况今之公羊学，又非汉之公羊学也。汉之公羊学尊汉，今之公羊学尊夷。』他轻蔑地宣称：『其言即有可用，其人必不可用。』<sup>333</sup>

即使温和的改革派和那些同情改制的人都难以接受康的解说。使康德到皇帝关注的翁同龢在读过《新学伪经考》之后，评述康有为《真说经家一野狐也》、《吾惊诧不已》。进步的湖南巡抚陈宝箴评论说，康的《孔子改制考》超出了对儒家的寻常的学术解释，含有危险和令人生厌的政治暗示。孙家鼐是变法的同情者和京师大学堂的校长，也批评这部著作，如他对皇帝说的那样：

334

第八卷中，……<孔子制法称王>一篇，杂引讖纬之书，影响附会，必证实孔子改制称王而已。窃恐以此为教，人人存改制之心，人人谓素王可作，是学堂之设，本以教育人才，而转以蛊惑民志，是导天下于乱也。

因此，康才智的发挥为他赢得今文学派支持者的巨大声誉时，也疏远了一大批温和而谨慎的学者，他们实在无法接受康作品中危险的意含。康取自素王(无冕之王，指孔子)的名号『长素』，具有『无冕之王的忠实追随者』或完全是『永远的无冕者』的双重含义，这真是个尖锐的讽刺。

总而言之，康是一个思想家，而不是一个实践的政治家。他的激进改革是一次挽救清王朝的勇敢尝试，但它也标志了与十九世纪六十年代自强运动开始的渐进变革总趋势的突然断裂。变法明显地远远超前于它的时代。鉴于王朝全面的衰落和老化，人们

<sup>332</sup> 像叶德辉和王新诚。

<sup>333</sup> 李守孔，第 546 页。

<sup>334</sup> Hsiao Kung-Chuan, "Weng T'ung-ho," 158-174.

怀疑，即使变法得以全面实施的话，他的计划是否能挽救得了它。

1898年维新失败所造成的影响是众多而深远的。首先，它证明从上而下的进步改革是不可能的。其次，在皇太后和重返政坛的顽固保守派的控制下，宫廷根本不具备领导能力。它怂恿排外主义和鼓励义和团事件，导致了1900年八国联军占领北京。它遵循反汉的政策来迫害改革者，因而扩大了满汉之间的分裂。反动的军机大臣刚毅说：『改革者汉人之利也，而满人之害也。设吾有为，宁赠友邦，勿与家奴。』第三，越来越多的汉人感到，他们的前途在于彻底地推翻满人的王朝，这样的事业无法通过和平的变革实现；只有来自下层的流血革命才有可能实现。孙中山带头推进了这一事业。

### 参考书目

1. Ayers, William, *Chang Chih—tung and Educational Reform in China* (Cambridge, Mass., 1971).
2. Barnett, Suzanne Wilson, and John K. Fairbank (eds.), *Christianity in China: Early Protestant Missionary Writings* (Cambridge, Mass., 1985).
3. Bohr, Paul Richard, *Famine in China and the Missionary: Timothy Richard as Relief Administrator and Advocate of National Reform, 1876—1884* (Cambridge, Mass., 1972).
4. Burt, E. W., "Timothy Richard: His Contribution to Modern China: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Missions*, 293—300 (July 1945).
5. Cameron, Meribeth E., *The Reform Movement in China, 1898—1912* (Stanford, 1931).
6. Candler, W. A., *Young J. Allen* (Nashville, 1931).
7. 张之洞, 《劝学篇》, 1898, 二卷。
8. Chan, Sin—wai (tr.), *An Exposition of Benevolence: The Jen—hs üeh of T'an Ssu—t'ung* (Hong Kong, 1984).
9. Chang, Hao, *Liang Ch'i—ch'ao and Intellectual Transition in China, 1890—1907* (Cambridge, Mass., 1971).
10. ———, "Intellectual Change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1890—8," in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ng Liu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80), Vol. II, 274—338.
11. 陈铨, 《戊戌政变时反变法人物之政治思想》, 《燕京学报》, 第25卷, 第59—106页(1939年6月)。



12. 齐思和,《魏源与晚清学风》,《燕京学报》,第 39 卷,第 177—226 页(1950 年 12 月)。
13. 前伯赞,《戊戌变法》,四卷本,(上海,1953)。
14. 钱穆,《抗有为学术述评》,《燕京学报》,第 11 卷,第 3 期,第 583—656 页(1936 年 7 月)。
15. Chong, Key Ray, *Americans and Chinese Reform and Revolution: 1898—1922: The Role of Private Citizens in Diplomacy* (Lanham, Md., 1984).
16. 全汉升,《清末的西学源出中国说》,《岭南学》,第 4 卷,第 2 期,第 57—102 页(1935 年 6 月)。
17. ——,《清末反对西化的言论》,《岭南学报》,第 5 卷,第 3—4 期,第 122—66 页(1936 年 12 月)。
18. Cohen, Paul A., "Christian Missions and Their Impact to 1900,"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78), Vol. 10, 543—90.
19. ——, and John Schrecker (eds.), *Reform in Nineteenth Century China* (Cambridge, Mass., 1976).
20. ——, Fairbank, John King (ed.), *Missionary Enterprise in China and America* (Cambridge, Mass., 1974).
21. Forsythe, Sidney A., *American Missionary Community in China, 1895—1905* (Cambridge, Mass., 1971).
22. Ho, Ping—ti, "Weng T'ung—ho and the 'One Hundred Days of Reform'," *Far Eastern Quarterly*, X:2:125—135 (Feb. 1951).
23. Hsiao Kung—ch'uan, *A Modern China and a New World: K'ang Yu—wei, Reformer and Utopian, 1858—1927* (Seattle, 1975).
24. 胡滨,《戊戌变法》,(上海,1956)。
25. Hummel, William F., "K'ang Yu—wei, Historical Critic and Social Philosopher, 1857—1927," *Pacific Historic Review*, 4:4:343—355 (Dec. 1935).
26. Hunter, Jane, *Gospel of Gentility: American Women Missionaries in Turn—of—the—Century China* (New Haven, 1984).
27. Hyatt, Irwin, *Our Ordered Lives Confess: Three Nineteenth Century American Missionaries in East Shantung* (Cambridge, Mass., 1976).
28. Kamachi, Noriko, "American Influences on Chinese Reform Thought: Huang Tsun—hsien in Carlifornia, 1882—1885,"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XLVII:2:239—260 (May 1978).
29. ——, *Reform in China: Huang Tsun—hsien and the Japanese*

Model (Cambridge, Mass., 1981).

30. Kwang Luke S. K., *A Mosaic of the Hundred Days* (Cambridge, Mass., 1984).

31. Levenson, Joseph R., *Liang Ch 'i—ch 'ao and the Mind of Modern China* (Cambridge, Mass., 1953).

32. 梁启超, 《戊戌政变记》。

33. ———, *Intellectual Trends in the Ch 'ing Period* 《清代学术概论》, tr. by Immanuel

34. C. Y. Hsu (Cambridge, Mass., 1959), Pt. III.

35. 刘凤翰, 《袁世凯与戊戌政变》, (1964, 台北)。

36. 刘仁达, 《戊戌变法运动中康有为所提出的政治纲领》, 《历史研究》, 1958年 第4期, 页1—10。

37. Lo Jung—pang (ed.), *K'ang Yu—wei: A Biography and a Symposium* (Tucson, 1967).

38. Onogawa, Hidemi (小野川秀美), 《康有为の变法论》 (K'ang Yu—wei's ideas of reform), in *Kindai Chugoku kenkyu* 《近代中国研究》 (Studies on modern China, ed. by the seminar on modern China, Toyo Bunko, Tokyo, 2:101—188 (1958).

39. Pusey, James Reeve, *China and Charles Darwin* (Cambridge, Mass., 1983).

40. Rabe, Valentin, *The Home Base of American China Missions, 1880—1920* (Cambridge, Mass., 1978).

41. Soothill, W.E., *Timothy Richard of China* (London, 1924).

42. 汤志钧, 《戊戌变法简史》, (北京, 1960)

43. Thompson, L.G. (tr.), *Ta T'ung—shu: The One—World Philosophy of K'ang Yu—wei* (London, 1958).

44. 王树槐, 《外人与戊戌变法》, 《台北, 1965)。

45. Wong, Young—tsu,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Kuang Hs ü Emperor to the Reform Movement of 1898,” in *Transition and Permanence: Chinese History and Culture* (Dec. 1972). A Festschrift in honour of Dr. Hsiao Kung—ch'uan.

46. Woodbridge, Samuel I” *China 's Only Hope: An Appeal by Her Greatest Vicewyt Chang Chih—tung* (New York, 1900).

47. 袁世凯, 《戊戌日记》, (1909, 1922)。

## 第十六章 义和团事件，1900年

1898年戊戌政变翻转了整个权力结构，削弱了汉人激进派和温和派的势力，反动的满人重新占据了要职。荣禄、裕禄和启秀进入军机处，而顽固保守的军机大臣刚毅日益得到太后的宠信，对太后的影响较之荣禄更大。由于对国际政治的现实毫无所知，这些人拒绝外交和与各国互相迁就，反而提倡一种顽固的抵制政策。在他们的影向下，太后也决定不再向外国列强作出更多的让步。考验的时刻来了：1899年2月，意大利要求割让浙江的三门湾，她下令浙江巡抚不用犹豫地击退敌人的登陆；10月，意大利人屈服了。新的不妥协政策的作用得到了确认。1899年11月21日，太后自豪地训令各省当局不要再抱媾和的幻想。<sup>335</sup>

### 义和团事件的背景

强烈的排外情绪不仅充满太后统治下的宫廷，也渗入士人、官员、士绅和广大的民众中。半个世纪的外来羞辱，无论战争还是媾和，都深深地伤害了他们的民族自豪感和自尊心。在中国土地上趾高气扬的外国公使，咄咄逼人的领事、气势汹汹的传教士和自私自利的商人经常使他们想起中国的不幸。折磨人的不公正的感觉产生出一种强烈的报复欲，直至在一场广泛的排外运动中爆发出来。当然，大量的社会、经济、政治和宗教因素也导致了这场运动的爆发。

**对基督教的憎恶** 受儒家、道教和佛教教化的熏陶，中国人憎恶在炮舰保护下入侵的基督教。1858年的《天津条约》允许基督教在内地自由传播，1860年的《北京条约》保证了传教士租

<sup>335</sup> Chester C. Tan, *The Boxer Catastrophe*(New York, 1955), 32.

赁和购买土地建造教堂的权力。在国旗和条约的保护下，传教士在中国自由地活动。由于他们很难争取到皈依者，所以便转而为皈依者提供补助金和为他们提供免受官方或非官方干扰与侮辱的保护。<sup>336</sup>中国人轻蔑地称这些本国的基督教徒为『吃教』，也就是他们靠来自于教堂的收入为生。确实，那些接受金钱上的补偿来换取信仰的人，谈不上有什么崇高的目的；大多数人是来自社会底层的穷人，时常利用与传教士的联系来欺凌乡邻，躲避法律。这些皈依者卷入麻烦和诉讼时，传教士经常来帮助他们，替他们向地方官求情。传教士对教民的庇护能力、对官府的影响能力，以及提供金钱财富的诱惑力，在公众面前显现出来，吸引了弱者和投机者入教，但强者和有民族自豪感的人却厌恶这些传教士。

乡绅把基督教当成是社会上一个分裂的、虚妄的和异端的教派。皈依者不向菩萨磕头、不崇敬孔子和祖先、不参加本地祭祀鬼神的节日活动，这大大地激怒了乡绅。作为自我标榜的儒家礼仪的卫道者，他们憎恨任何外来宗教和思想的明目张胆的侵犯，他们往往是宗教事件的秘密煽动者。作为在中国的一种『异端』信仰，基督教成为排外主义的一个基本原因和焦点。

**民众对帝国主义的怒火** 由于 1897 至 1898 年外国入侵步伐的加快，一种濒于灭亡的感觉与日俱增。1898 年 4 月 17 日保国会在北京成立前，康有为发出警告说，中国有成为第二个缅甸、越南、印度和波兰的危险。进步人士建议通过激进的改革来进行民族自救，而反动派和愚昧无知之流却渴望通过杀死外国人来发泄他们的怒火。

**外国经济支配下的艰难生计** 鸦片战争以后，外国进口商品的涌入，对民族经济产生了一种阻抑的效果，而固定不变的 5% 的从价关税摧毁了中国的保护性关税。外国棉布售价仅为中国土布的三分之一，这导致国内的纺织者和纺织品制造者破产。家庭手工业在外国竞争面前每况愈下，很多的工人失业。太平天

---

<sup>336</sup> 《海国图志》提到每个皈依者的生意津贴是 130 两，而《中西纪事》报说每人有 4 两补助。

国时期，生活的困苦加剧了；由于饥谨流行，穷人成了土匪、游民和滋事者。虽然，许多极度贫困的人首先把自己的不幸归罪于太平军，但他们最终把仇恨转向外国人，因为外国人以外来的基督教意识形态引发暴乱。

太平天国后期，外国贸易的进一步扩大导致外国对中国市场支配的不断加重，而且，自强运动时期(1861—1895年)引入了大量的洋式企业和工业，还有相当数量的外国资本。1899年，中国的贸易赤字为6,900万两，政府预算赤字约为1,200万两(1.01亿两的支出对8,900万两的税收)。为平衡赤字，朝廷增加税率，并恳求各省捐款，这一负担最终落到了百姓头上。当生活对所有深受压榨的人来说变得不可忍受时，他们便在盗贼行为和秘密会社中寻求宽慰。

而且，外国铁路设施大大破坏了传统的运输体系。两条老的南北干线\_大运河和从汉口到北京的陆路\_在与铁路的竞争中失败，成千上万的船夫、车夫、客栈店主和商人失业。随着南来的贡米运输在1900年变成现金支付，大运河差不多就成为明日黄花了，这引起了沿岸城市和百姓生活的衰败。

到十九世纪末，乡村工业破产，国内商业日下，失业日增，民生日艰，这些都在困扰着中华大地。很多人把这个令人遗憾的现状归咎于外国对中国经济的负面影响和控制。因此，对外国人和外来事务的敌意也就不足为奇了。

**自然灾害** 经济凋敝之外，一系列的自然灾害进一步加重了生活的艰难。1852年，黄河从河南改道至山东，1882年后经常泛滥。1898年，黄河再次决堤，淹没了山东境内的几百座村庄，惠及一百多万人。相似的水灾也发生在四川、江西、江苏和安徽。好像洪涝还不够似的，1900年华北大部(包括北京)一场大旱接踵而至。自然灾害的受害者和迷信的士大夫把不幸归咎于外国人。他们坚决认为，外国人宣传异端邪教和禁止崇拜孔子、菩萨与祖先触犯了神霰。外国人被指控在修铁路时毁坏了地里的『龙脉』，在开矿时放走了山中的『宝气』。士绅认为外国人应对破坏土地

的平静和扰乱『风水』的自然功用负责，因为这打破了人与自然的和谐。他们争辩说，如果中国要安宁、美好地生活的话，就必须消除这样恶劣的影响。问题是如何能驱逐拥有坚船利炮的外国人？中国是一个贫穷、衰弱的国家，不可能通过军事手段来赶走他们；但一些人天真地相信，中国可以利用超自然的力量来使枪炮不起作用。

正是在迷信、经济萧条、极度贫困、对外国帝国主义的公愤和憎恨传教士的氛围中，一场大规模的排外暴乱在 1900 年爆发了。

## 拳民的缘起

『拳民』是外国人给一个叫做义和拳的中国秘密会社成员所起的名字，因为这个组织的成员都练习传统的武术\_打拳。义和拳是与煽动 1796—1804 年叛乱的反清秘密教派白莲教相联系的八卦教的一个分支。官方第一次提到义和拳是在 1808 年的一道上谕中，它描述了山东、河南、江南(江苏和安徽)出现了以义和拳和八卦教名义聚集起来的带剑流氓，他们在集市上搭起帐篷赌博，欺骗本地人。尽管遭到官方的禁止，到 1818 年，义和拳扩展到直隶并继续其活动。十九世纪九十年代，这个反朝廷的秘密团体呈现出了排外色彩，它发誓要杀死外国人及其中国帮凶。保守的山东巡抚李秉衡鼓励他们的活动，李的继任者毓贤同样反动，1899 年时给他们改名为义和团\_『正义与和谐的民兵』。<sup>337</sup>

拳民称外国人为『大毛子』、中国基督教徒和从事洋务的人为『二毛子』、那些用洋货的人为『三毛子』，所有『毛子』都要斩尽杀绝。

拳民的众神包括传说的和历史上两方面的人物。在他们崇拜的众多的神当中有玉皇大帝(道教神祇)、关公(战神)、诸葛亮(聪明的战略家)和项羽(西楚霸王)。

义和拳的纲领和最能吸引迷信的老百姓的基本要素是巫术，他们借此宣称，在一百天的训练后就可以不受子弹的伤害，四百

<sup>337</sup> 拳民起源的说法建立在权威性数据的基础之上，劳乃宣《义和拳教门源流考》(1899)。

天的修习后就能飞起来。他们运用符表、咒语和仪式来祈求超自然的力量。在战场上，他们一边低声念着一些据称能招徕天兵天将的魔咒，一边焚烧画有赤脚人像的一种黄色的小纸片。由于排外，拳民宁用旧式的刀矛，而不要枪炮。

拳民原先是反清的，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变得支持朝廷和排外了。<sup>338</sup>他们发誓要抓住『一条龙、两只虎和三百只羊』。龙标志着发起 1898 年改革的光绪皇帝、两只虎意指从事洋务的庆亲王奕劻和李鸿章，而三百只羊指的是与外国人有关系的在京师的官员。拳民宣称，只有十八个朝廷官员应该活着，这些人当然是支持拳民的顽固反动分子。

## 朝廷庇护拳民

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山东拳民在大刀会的名号下特别活跃，他们在这个省得到反动巡抚李秉衡的暗中鼓励。李秉衡巧妙地庇护他们制造的事端，并采用和解而不是镇压的政策。<sup>339</sup>但是，当 1897 年两个德国传教士被杀时，朝廷在德国公使的压力下解除了李秉衡的职务。<sup>340</sup>这一事件也给德国要求占领胶州湾以口实，由此触发了其他列强瓜分中国的危机。

1899 年 3 月，毓贤被任命为已经十分动荡不安的山东省的巡抚。他像李秉衡一样排外，继续支持拳民和大刀会，命令各府县官员和地方官像对待废纸一样，不用理会传教士和皈依者的请求和抱怨。在他的保护下，拳民竖起了『扶清灭洋』的旗帜。巡抚用白银资助他们，并邀请他们设立拳坛来教练士兵。八百多个此类的拳坛突然冒了出来，集中在大运河以西的地区，而这里的百姓受水灾最甚。如前所述，毓贤以新名字『义和团』来尊称拳民。在官方支持的鼓励下，拳民对传教士和皈依者的攻击逐渐升级。

但是，1899 年 12 月，外国的压力再次迫使朝廷撤掉了毓贤的职务。毓贤到北京称赞拳民可用，并把任何的镇压行动谴责为损害中国自身的利益。反动的端亲王、庄亲王和军机大臣刚毅对

<sup>338</sup> 详细的论述见 Victor Purcell, *The Boxer Uprising* (Cambridge, 1963), chs. 9, 10.

<sup>339</sup> T'an, 46.

<sup>340</sup> 不久后升任四川总督。

他的陈词深感钦佩，一致向皇太后建议利用拳民；太后因为愤怒受挫于外国人而欣然接受了这一主张。毓贤被擢升为山西巡抚，他在山东的继任、积极支持镇压政策的署理巡抚袁世凯，不断被北京告诫不要惩罚拳民。1900年1月3日，北京指示袁世凯使用劝说与安抚而不是镇压的方法，但他拒绝顺从这一指示，山东拳民遭到镇压。

但朝廷继续恩宠拳民，1900年1月12日颁布召令，凡为自卫和保护村庄而练兵者不应被视为土匪。4月17日，朝廷宣布，安分守法的村民设团自卫符合古代『守望相助』之义；因此，此类活动不应被禁止。拳民变得更加的大胆、热情高涨，他们毁坏了象征外国奴役的铁路和电线。

1900年5月初，朝廷考虑把义和团组建成军队，但遭到裕禄和袁世凯的反对。掌权的反动人物不愿罢手；刚毅不断地向皇太后劝告，拳民有神的保佑，并且刀枪不入\_中国要赶走外国人所要倚仗的正是这种人。太后暗中要刚毅把拳民召至北京，在一场宫廷表演中，他们在火器前的刀枪不入被『肯定』后，她表扬了他们的首领，<sup>341</sup> 并下令包括侍女在内的宫廷侍从练拳。王公大臣马上聘请拳民守卫住宅，并焚香供奉拳民的神。半数政府正规军加入拳民，两者间的区别消失了。人们如痴如狂地习武。

高涨的排外情绪使北京的外国使节警觉起来。5月25日，他们从天津港外的兵舰上调来警卫以作防范。总理衙门起初不同意，随后不情愿地同意了这一调动，同时试图把每个公使馆的此类警卫的人数限定为三十人。但是，6月1日和3日到达北京的第一分队却包括了75名俄国人、75名英国人、75名法国人、50名美国人、40名意大利人和25名日本人。

拳民还得到了5月29日的另一则朝廷召令的鼓励，这则召令告诫各省官员，不要不加区分地攻击拳民，因为练拳的人中有好有坏。此类的官方认可燃起了拳民的激情，6月3日，拳民切断了京津铁路线，形势迅速失控。

至此，朝廷完全被反动分子所掌握。端亲王取代庆亲王成为

---

<sup>341</sup> 李来中和曹福田。



总理衙门的首脑，徐桐和启秀也被任命为总理衙门大臣。外国使节得出结论，朝廷要杀死在京师的所有外国人。英国公使向天津的海军上将西摩尔(Admiral Seymour)请求紧急援助。6月10日清晨，一支2,100人的各国联军乘火车离开天津，但在北京和天津中间的廊坊遭遇拳民。激烈的战斗发生了，阻止了外国人的前进。京津之间的电报线被切断了，北京的外国人前途未卜，令人极为关注。6月10日，拳民焚烧了英国使馆在西山的夏季寓所；一天后，日本使馆书记杉山彬被董福祥的部队杀害，这位反动的回教徒将军先前曾向慈禧太后吹嘘，他有力杀外国人。战争之幽灵被放了出来，现在，这个饥饿的幽灵在华北大地上垂涎地游荡着，无法控制。

6月13日，朝廷宣布，由于使馆人员有使馆护卫的充分保护，无需更多的外国部队来北京。同一天，大量狂暴的拳民涌进北京，他们焚烧教堂和外国人寓所，并杀死或活埋他们看到的中国皈依者。他们掘开传教士的坟墓，包括那些早期的耶稣会士，如利玛窦、汤若望、南怀仁。6月14日，他们数次袭击使馆护卫，6月20日，杀死了德国公使克林德(Clemens von Ketteler)。

在天津，拳民同样无法控制，他们焚烧教堂和出售外国商品与书籍的商店，杀死中国基督教徒，并且冲进监狱，释放狱中的伙伴，强迫总督允许他们从政府的军火库中自由地挑选武器。面临如此混乱的局势，港口外军舰上的外国军官决定占领大沽炮台。6月16日，他们猛轰炮台，并于一天后把它占领。同时，受阻无法到达北京的西摩尔分队决定杀回天津。

此时，端亲王和刚毅主张全面进攻公使馆，是洗刷半个世纪以来国耻的唯一方法。在这一点上，太后同意了。6月16日，四次御前会议中的第一次御前会议召开，研讨是战是和。太常寺卿袁昶谨慎地反对与公使馆公开为敌，他指出拳民刀枪不入是假造的。太后打断了他，并说：『法术不足恃，岂人心亦不足恃乎？今日中国积弱已极，所仗者人心耳。若并人心而失之，何以立国？』会议未作决议，但发布了招募『年力精壮』的拳民入伍的上谕。

在6月17日的第二次御前会议上，太后命令通知外国使节，

如果他们的国家打算开战，他们就得回国。6月18日，第三次御前会议召开了，还是没有做出决定。第二天，一份来自裕禄的迟到的报告说，外国人要求大沽要塞投降。太后认为战争已正式爆发，于同一天召集了第四次御前会议，清廷宣布与各国断绝外交关系。她决心借助拳民同列强开战。许景澄(1845—1900年)，前驻俄使臣和吏部侍郎，受命通知外国使节在中国人的武装护卫下二十四小时内离开北京。对拳民从无好感的光绪皇帝握着许景澄的手，喃喃而言道：『更妥商量。』太后立刻叫道：『皇上放手，毋误事。』6月21日，裕禄的另一份奏折到了，言词模糊但相当赞许地摹画了在大沽和天津的前三天的战斗。信心来了，那一天，朝廷向外国列强宣战。<sup>342</sup>

现在，朝廷正式下令各省组织拳民抗击外国入侵。在北京，拳民被官方承认为『义民』，给赏赐大米和白银。庄亲王和刚毅认为官方掌握了30,000拳民，端亲王指挥着总共1,400个小队，每队由100—300人组成。他们与董福祥部下的政府军汇集在一起，向公使馆和西什库教堂发起了猛烈的进攻。每活捉一个外国男人，庄亲王奖赏50两，女人40两，小孩30两。刚毅宣称：『使馆破，夷人无种矣！天下自是当太平。』太后对公使馆的进攻了如指掌并全力支持；不用说，这使得政府内外的反动分子极为心满意得。他们把破坏公使馆看作是向外夷发泄痛恨、解除外国对京师的威胁、销毁朝廷支持拳民的证据和激发民众普遍的爱国精神的一种途径。

公使馆区内约有450名卫兵、475名平民(包括12个外国公使)、2,300名中国基督教徒和约50名仆人，他们进行了顽强的抵抗。拳民则穿着与自己神奇的超自然感应相称的怪异服装，肩披着一头杂乱而蓬松的长发，迈着巫师般规整的步伐。

## 东南互保

6月21日朝廷宣战之时，东南部的省级官员—广东李鸿章、南京刘坤一、武汉张之洞和山东袁世凯—一致拒绝承认其有效性，

<sup>342</sup> 萧一山，《清代通史》，第4卷，第196-198页。

坚持认为它是一个乱命、未经皇室适当授权的非法召令。他们封锁了宣战声明的消息；同日，他们也封锁了组织拳民抵抗外国侵略的命令。张之洞巧妙地把6月20日的关于各总督联合起来保卫他们辖区的命令曲解为他们应该合作，以镇压拳民和保护外国人。在铁路和电信督办盛宣怀的建议下，长江流域总督张之洞和刘坤一与上海的外国领事达成一项非正式的协定，大意是：作为省里的最高权威，他们将保护外国人的生命和财产，并在他们的管辖区内镇压拳民；而外国列强不派军队进入他们的地区。李鸿章、袁世凯和闽浙总督同意这一协议。由此，整个东南中国避免了拳乱和外国人的入侵。

盟国认为清政府应对公使馆的外国人的生命负责，但同时自组了一支联军来解围。7月14日，外国部队占领天津并威胁要开往北京。同一天，十三个东南省份的督抚集体敦促朝廷镇压拳民、保护外国人、赔偿他们在最近的骚乱中蒙受的损失和就克林德之死致函德国道歉。在督抚的压力下，朝廷的态度暂时有所缓和。为了外国使节及其家属的安全，朝廷允许总理衙门邀请他们搬进衙门，以便将来安排他们安全回国。充满疑虑的外国公使回答说，他们不明白『为什么他们在衙门会比在公使馆更安全』。7月18日，李鸿章受命于朝廷，要求中国驻外使臣通知各国政府，他们驻中国的代表平安无事。一天后，忧心忡忡的总理衙门再次表示，愿意武装护卫外国使节去天津。外国人还是起疑，要求总理衙门解释，『如果中国政府不能保证保护在北京的外国使节，为什么他们确信在城外、在去天津的路上有能力这么做。』<sup>343</sup>他们宁愿待在公使馆区等待援救。7月20日和26日，总理衙门分两次给公使馆送了几车的蔬菜、西瓜、大米和面粉。在这短暂的和解期内(7月14—26日)，对公使馆的进攻暂停了12天。

但是，随着反动官僚李秉衡于7月26日抵达北京，战争的风暴再次爆发。在刚毅和徐桐的鼓励下，李秉衡有力和成功地使太后认识到，只有战斗才能谈判。战争和消灭外国人的政策被再次确定下来。敢于建议和平的高官倒霉了，他们中有五个被处决。

---

<sup>343</sup> T'an, 120.

<sup>344</sup>这种可怕的事态反映在8月2日袁世凯致盛宣怀的一封电报中：『无望；少说为妙。』<sup>345</sup>

联军的增援部队7月底到达大沽，8月4日从天津向北京进发。各国联军由18,000人组成，其中有8,000名日本人、4,800名俄国人、3,000名英国人、2,100名美国人、800名法国人、58名奥地利人和53名意大利人。德国人很晚才到，没有加入这支联军。强大的联军猛攻天津至北京一线，驱散了行军线路前面的拳民和政府军。西方强国很快地就击败中国，大获全胜，以至于裕禄和李乘衡分别于8月6日和11日屈辱地自杀了。8月14日，联军攻进北京，解救了被围困的公使馆。<sup>346</sup>约450名警卫、475名平民和2,300名中国基督教徒能抵挡住不知具体数目的大量的政府军和拳民约近两个月的进攻，这真是个奇迹。但是，这个奇迹是由北洋大臣荣禄促成的，他对拳民无好感，又没有勇气反对太后。他假心假意地进攻，放空枪且不用新式的大口径大炮。结果，公使馆的防卫没有被打破。

太后、皇帝和少数侍从在联军开进北京的次日乔装逃跑。皇帝实际上想留在北京与列强缔结和约，并且自己接管政权，但是，绝境中的太后如往常一样精明，不让皇帝以牺牲她来重新树立自己的权威。在逃离前的最后一刻，她命令把建议皇帝留下来的宠妃<sup>347</sup>扔到一口井里，并迫使皇帝和自己一起逃走。他们穿着普通人的粗布衣服以免被官民认出，惶惶然向西逃亡。在长途的艰苦流亡之后，10月23日，朝廷在西安重建起来。

席卷华北、内蒙和满洲，并使231个外国人丧生和成千上万的中国基督教徒惨遭杀戮的义和团事件，终于平息下来了。特别是毓贤担任巡抚的山西，受乱尤甚。

## 媾和

在义和团事件的余殃之后，颇孚众望的年老政治家、两广总

---

<sup>344</sup> 前驻俄公使和吏部侍郎许景澄、太常寺卿袁昶、兵部尚书徐用仪、内阁学士联元、户部尚杏立山。

<sup>345</sup> T'an, 106.

<sup>346</sup> 占领北京后，联军，特别是俄军，大肆劫掠宫殿和私宅。一名俄国中将带了十箱财宝回国。

<sup>347</sup> 珍妃。

督李鸿章受命料理局势。朝廷于7月3日和6日，两次催促其立刻北上。接着，在7月8日，任命他为直隶总督兼北洋通商大臣，亦即从1870至1895年他担任的官职。这时，他才慢吞吞地乘船于7月21日到达上海。在那儿，他接受英国政府的忠告，在上海等待，直至外国使节安全到达天津。8月7日，朝廷任命他为全权代表与列强谈判，但他还是不想北上。

8月20日，流亡朝廷承认负有引起灾祸的责任，显示出后悔的迹象。朝廷一再『乞求』李鸿章北上，与列强寻求解决方案。李鸿章的拖延策略源自于他相信：朝廷不会听从他的劝告，镇压拳民；除非解除对公使馆的包围且外国使节安全到达天津，不然，和平就没有希望。令他宽慰的消息是列强不认为他们和中国处于战争状态，他们只是为镇压暴乱才派出远征军。俄国提出把它的军队、外交官和平民撤到天津，以便准备谈判，并秘密地表示它将为会议定下一个温和的基调，以预防其他列强提出过分的要求，李鸿章断定这是北上的时候了，他要求朝廷任命庆亲王和荣禄协助他寻求和平。当朝廷同意照办后，他便在俄国人的保护下北上，9月18日抵达天津。

流亡朝廷仍然受到端亲王和刚毅这样的反动分子的支配，他们提倡打一场长期的消耗战。为了牵制他们，李鸿章请求朝廷允许荣禄参与朝政。因为荣禄与进攻公使馆有关联，联军不接受他担任谈判者。11月11日，荣禄抵达西安，重新成为军机处的一员。

与此同时，在北京的联军代表拒绝在清廷『回銮』之前开始和谈，他们意在『还政于皇帝』。他们提出这一议题作为清廷满足他们其他要求的手段。紧握权力不放的慈禧太后拒绝返回北京，理由是她担心遭受不幸的待遇和被强加给不能接受的条件。她明确表示朝廷将在和约缔结之后，而不是之前返回北京。东南各省的领导人眼下采取了把联军的注意力转移到惩处有罪大臣身上的策略。袁世凯尤为急于实施这一手段，因为他知道，还政给他在1898年维新期间背叛的皇帝，将对他自身的利益有莫大的损害。这些东南领导人，还有庆亲王和李鸿章，对朝廷施加巨

大的压力，要它接受联军的要求，惩处九名同情义和团的大臣，外加毓贤和领导进攻公使馆的将领董福祥。1900年12月3日，朝廷不情愿地剥夺了董福祥的官阶并把他流放到甘肃。在所有有关罪责的讨论中，一直没有提到两个主犯：罪责最大的慈禧太后和能够制止义和团兴起的荣禄，他们都没有受到惩罚。

北京谈判期间，目的各不相同的联军代表很难就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德国存心报复，要求进行严厉的惩罚。德皇谈到一项严厉的惩罚行动，甚至是摧毁北京。在派出七千人的远征军的时候，他宣布：『让中国这样认识德国\_中国人再也不敢对德国人侧目相视。』<sup>348</sup>由于克林德被杀，德皇获得了任命陆军元帅瓦德西(Waldersee)为侵华联军总司令的权利，瓦德西曾在参谋本部任毛奇(Moltke)的助手。瓦德西于10月17日抵达北京，此时，北京已被联军占领约两个月了，他把太后的金銮宝殿作为他的住所。英国人支持德国人牵制俄国在中国扩张的企图，与此同时，俄国人在动乱期间已经占领满洲，此时，俄国人却讨好清政府，希望获得在满州的特权。为俄国人的野心而焦虑的日本人，采取了把部分军队撤退到天津来赢得中国人好感的策略。法国声称它无意瓜分中国，对此无秘密的计划。1900年7月3日，美国第二次宣布了门户开放政策，支持『中国的领土与主权完整』和『长远的安全与和平』。

在进行了很多喋喋不休的争辩之后，联军终于在1900年12月24日会议出一则包括12项条款的联合照会，以这个联合照会为基础，经过讨论，达成了最终的解决办法，它包括如下主要内容：

1. 惩办罪犯。联军原先要求处死12名官员，包括庄亲王、端亲王、刚毅、毓贤、李秉衡、徐桐和董福祥将军。<sup>349</sup>最后决定，庄亲王被赐死，端亲王发配新疆终身监禁，毓贤被处决，董将军被革职，已死的刚毅、徐桐、李秉衡身后受辱，夺回

---

<sup>348</sup> Morse, III, 309.

<sup>349</sup> 其它人是：辅国公载澜、英年、赵舒翘、徐承煜、启秀。

原官。<sup>350</sup>各省共 119 名官员受到了从死刑到申斥的惩罚。

2. 赔款。1901 年 3 月 21 日，在北京的美国全权代表柔克义提出一项 4,000 万英磅的惩罚性赔偿，但德国代表代之以要求 6,300 万英磅。4 月 25 日，联军确定赔款为 6,700 万磅，包括至 1901 年 7 月 1 日的占领费用。5 月 7 日，数目进一步修订为 6,750 万磅，或 4.5 亿两白银，分 39 年偿清(也就是到 1940 年)，年息 4%，以海关税、厘金、常关税和盐税作担保。为帮助赔付的实现，同意把现行关税由实际的 3.18% 提高到 5%，对迄今为止的免税商品征税。赔款的分类如下：

俄国	130,371,120 两	占总数的 29%
德国	90,070,515	20%
法国	70,878,240	15.75%
英国	50,620,545	11.25%
日本	34,793,100	7.7%
美国	32,939,055	7.3%
意大利	26,617,005	5.9%
比利时	8,484,345	1.9%
奥地利	4,003,920	0.9%
其他	1,222,155	0.3%

3. 其他的重要规定。除了以上两款外，列强对很多其他的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包括：

- a. 向德国和日本道歉。
- b. 建立一支永久性的公使馆卫队。
- c. 拆除大沽炮台和北京至海通道之各炮台。
- d. 两年内禁止进口武器。
- e. 北京至海道的重要地点驻扎外国军队。
- f. 暂停拳民肆虐的约 4—5 个城市的科举考试五年。

这些条款被正式写入由 12 款和 19 项附属条款构成的《辛丑条约》，由李鸿章、庆亲王和十一国代表于 1901 年 9 月 17 日签署，

<sup>350</sup> 辅国公载澜充军新疆，终身监禁；启秀和徐承煜被处决；英年和赵舒翹赐自裁。

此时距清廷解除对公使馆的包围已一年零二十四天。联军于9月17日撤出北京。不过，朝廷直至1902年1月7日才返回北京。

## 俄国占领满洲

联军和中国之间最终恢复了和平，但是，俄国占领满洲的问题还有待解决。俄国人以恢复满洲秩序和镇压『暴民』为借口，在1900年7月派出了二十万人的军队，野心勃勃地想把它变成第二个布哈拉(Bukhara)。他们经过三个月的军事行动，取得了对整个满洲的控制权。11月30日，俄国辽东半岛总督阿列克息夫上将强迫沈阳的盛京将军增祺签订了一项九款的临时条约：增祺应解除满洲军队的武装并解散之、交出军火库中的全部军火、拆除要塞和防御、同意俄国人在沈阳派驻一名驻扎官。愤怒、害怕和蒙羞的清廷拒绝承认该条约的有效性，它坚持增祺无权签署。

随后谈判在圣彼得堡开始，库诺帕特金将军和陆军与财政大臣维特伯爵赞成，在正在与北京谈判的总条约之外，和清廷单独缔结一条满州条约，意图排除其他列强在满洲和长城以外地区的影响和投资。1901年2月16日，俄国人提出一则十二款的条约(代替增祺\_阿列克息夫协议)，名义上把满洲还给中国，实际上通过把俄国军队伪装成『铁路驻军，使占领满洲合法化。这条条约禁止中国未经俄国同意向满洲派出军队，或给与其他国家筑路和开矿的特权。但是，最大的耻辱是规定中国支付占领费、支付铁路与中东铁路公司的财产损失，还有授权俄国修筑一条从中东铁路朝着北京方向的通往长城的铁路。

俄国侵略满洲在列强中引起了深切的忧虑，特别是与俄国有利益冲突的日本。在北京的日本公使<sup>351</sup>警告庆亲王，任何对俄国占领满洲的让步都可能会引发对中国的瓜分：英国肯定会接着占领长江流域，德国占领山东，而日本将别无选择，只能保持其自身的行动自由。英国和德国也提出警告，反对中国在与联军签订《北京总条约》之前与俄国缔结任何单独的领土与财政条约。美国、奥地利和意大利力劝中国抵制俄国的要求。另一方面，维特

---

<sup>351</sup> 小村寿太郎。



威胁说，拒绝已提出的条约将导致俄国拒绝在满州问题上的合作。还在西安流亡的倒霉的清廷摇摆不定，它不敢触犯列强或者是俄国；它只能命令庆亲王和李鸿章想办法既不惹怒俄国政府也不激怒列强。李鸿章的亲俄倾向占了上风，建议朝廷签署条约，以避免和谈破裂。但是，其他各省的强人，如长江总督张之洞和刘坤一，强烈反对该条约。刘坤一争辩道，中国接不接受该条约，俄国都不会把满洲还给中国；而张警告说，如果中国屈服于俄国的威胁，中国可能被瓜分。纠缠于这些矛盾的意见及俄国、英国和日本方面的压力，朝廷根本拿不定主意。清廷绝望地把决定权交给中国驻俄公使杨儒，授权他见机行事。现在，李鸿章要求他接受条约，而张之洞和刘坤一力劝其拒绝，以免他成为公众谴责的目标。杨儒对卷入这一僵局深为焦虑，在1901年3月22日的一次事故中，他的腿受了重伤。第二天，他致电朝廷若果没有明确的指示，他是不会签约的。在此之前，驻东京，伦敦和柏林的中国公使纷纷告诫北京，反对签字。最突出的是东京公使，他认为俄国肯定不敢面对英日的联合力量，中国在这一点上的任何让步只会造成英国和日本的憎恨，并使即将到来的在北京的总解决方案复杂化。在这样的压力下，朝廷最后于3月23日决定拒绝俄国人的条约。面临强有力的国际反对力量，俄国只是在4月6日发布了一则不高兴的声明：他们很想撤出满洲，但国际政治的现实不允许他们此刻这么做。已危险地悬而未决了几个月的紧张的圣彼得堡谈判突然草草收场了，而未产生一再被预言的对中国的可怕结果。在外受俄国人的逼迫、内遭国人的耻笑中，年老、虚弱和羞愧的李鸿章突然于11月7日去世了，终年78岁。

李鸿章未完成的工作由庆亲王和大学士王文韶来继续完成。国际局势对俄国极为不利，特别是在1902年1月30日英日同盟签订之后。最后，俄国于4月4日与中国签订了一项协定，承诺分三个阶段，每隔六个月为一个阶段，撤出满洲。中国方面同意保护俄国控制的中东铁路及它的雇员和财产，还有它所有的联合企业。第一阶段的撤军如期执行，但在1903年4月第二阶段到期的时候，俄国人借助于把军队制服改变成『路警』制服的欺骗手

段，没有撤出。另外，他们要求新的垄断权利，并重新占领了一些撤离的城市，如沈阳和牛庄。俄国侵占满州预示了 1904 年的日俄战争。

## 义和团事件的影响

回顾历史，义和团事件明显是由反动的满族朝廷、顽固的保守派官僚和士绅，以及无知和迷信民众的联合力量所推动的。这种反抗外国帝国主义的感情和愤恨的爆发是愚蠢的、非理性的，但也不能忽视其中所固有的爱国主义成分。马克思主义史学家今天把义和团事件看作是一场动机正确、方法错误的爱国的农民起义的初步形式。

义和团事件及最终的解决办法造成许多重要的影响：

1. 联军占领北京和俄国在满洲的扩张使中国面临瓜分的威胁，并加剧了国际间的猜忌和竞争。列强日益担忧在其自身中间爆发冲突，并深切关注在华平等贸易的前景，这使得国际上各国普遍想缓和紧张的局势和维持在中国的现状。美国出于保持『中国的领土和主权完整』及『为全世界』维护『在中华帝国全境实行贸易均沾的原则』的目的，于 1900 年 7 月 3 日第二次宣布了门户开放政策。接着，英德于 1900 年 10 月 16 日签订一项协议(要求其他强国遵循)，规定签约国不在中国谋求领土。接下来的帝国主义活动中的对峙局面使中国免于立即崩溃；不过，它在国际社会中的国际地位也卑微可悲地一落千丈，跌入谷底。

2. 《辛丑条约》严重侵犯了中国的主权，第五款规定禁止进口武器，第八款规定拆除大沽炮台和其他的炮台，第七款规定外国部队在公使馆区驻扎，第九款给予列强在从北京至海的地区部署军队的权利\_所有这些损害了中国的自卫能力，并限制了中国主权的自由实施。第十款规定，国内的许多地区暂停科举考试五年，以作为对士绅阶层的惩罚，这是对中国内政的莫大干涉。

3. 四亿五千万两白银(3.3 亿美元)的赔款，加上其 39 年中每年按 4% 的利息，总数达 982,238,150 两，超过原先数目的两倍以

上。赔款必须以外币而不是用中国白银做出偿付，这招致每年在兑换上的几百万两的额外损失，特别是在银价大跌的年份中。例如，中国在 1903 年不得不支付 5,350 万两，而不是原先一致同意的 4,250 万两。<sup>352</sup>如此大规模的资金外流，虽不至于使中国经济瘫痪，但却抑制了它的增长。

4. 北京的外国公使从此组成一个强有力的外交使团，成为清政府的『太上皇』，而清朝的威望跌入谷底。

5. 在国际社会中，拳民的野蛮行径暴露出中国不文明的一面。另一方面，外国远征军的残暴表现，造成了一种不可战胜和至高无上的形象，中国人的自豪和自尊被击得粉碎，中国人对外国人的态度由蔑视和敌对变成畏惧和奉承。

6. 为了苟延残喘，满族朝廷作了一些三心两意、肤浅的宪政改革；很多汉人目睹了满族政权毫无希望的领导能力后，转向了革命，革命成了国家的唯一希望。孙中山提倡的、一直被有身分的中国人当成非法行动来回避的武力推翻清王朝，这个时候得到了越来越多的认可和支持。他的形象由一个不忠的叛乱者，变成了一个志高、爱国的革命家；结果，革命的脉搏加快了，加速了满族王朝在 1911 年的最终覆灭。

## 参考书目

1. Campbell, Charles, S., *Special Business Interests and the Open Door Policy* (New Haven, 1951).

2. 赵中孚, 《清季中俄东三省界务交涉》(台北, 1970)。

3. 翦伯赞, 《义和团》, 四卷, (上海, 1951)。

4. Cohen, Paul A., *History in Three Keys: The Boxers as Event, Experience, and Myth* (New York: 1997).

5. Davis, Fei—ling, *Primitive Revolutionaries of China: A Study of Secret Societies in the Late Nineteenth Century* (Honolulu, 1977).

6. Esherick, Joseph W., *The Origins of the Boxer Uprising* (Berkeley,

---

<sup>352</sup> 但是, 必须注意的是, 在柔克义的建议下, 美国出于公正和善良的愿望, 后来返还了赔款的多余部分: 美国宣称该国私人损失总数 200 万美元, 已于 1905 年付清, 1908 年美国退还给中国 10,785,286 美元, 保留 200 万美元, 以备将来可能做出的调整。1924 年, 赔款的其余部分被放弃了。这笔拳民退款被指定用于中国学生在美国的教育。其它国家分别于下列诸年相继赦免: 英国, 1922 年; 俄国, 1924 年; 法国, 1925 年; 意大利, 1925 年和 1933 年; 比利时, 1928 年; 荷兰, 1933 年。参见 Chi-ming Hou, *Foreign Investment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China, 1840-1937*(Cambridge, Mass., 1965), 26; 也可参见 Paul A. Varg, *Open Door Diplomats: The Life of W. W. Rockwell* (Urbana, 1952), 48, 81-82.

1987).

7.Fairbank, John K.,“‘American China Policy’to 1898 ‘A misconception’,”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XXXIX:4:409—20 (Nov. 1970).

8.Fleming, Peter, *The Siege at Peking* (New York, 1959).

9.Hart, Robert, *These from the Land of Sinim, Essays on the Chinese Question* (London, 1903).

10.何炳棣，《英国与门户开放政策之起源》，《史学年报》，2:321—41 (1938)

11.Hunt, Michael H., *Frontier Defense and the Open Door: Manchuria in Chinese—American Relations, 1895—1911* (New Haven, 1973).

12.Joseph, Philip, *Foreign Diplomacy in China, 1894—1900* (London, 1928).

13.郭斌佳，《庚子拳乱》，《国立武汉大学文哲期刊》，国立武汉大学，6:1:135—182(1936)。

14.Lensen, George A., *The Russo—Chinese War* (Tallahassee, 1967).

15.李国祈，《张之洞的外交政策》(台北，1970)。

16.罗惇弼，《庚子国变记》，载左舜生编，《中国近百年史资料初编》，第1卷，第517—535页，(上海，1926)。

17.Malozemoff, Andrew, *Russian Far Eastern Policy, 1881—1904* (Berkeley, 1958).

18.McKee, Delber, *Chinese Exclusion versus the Open Door Policy, 1900—1906* (Detroit, 1977).

19.Purcell, Victor C., *The Boxer Uprising* (Cambridge, 1963).

20.Quisted.R. K. I., "Matey “ Imperialists? The Tsarist Russians in Manchuria, 1895—1917 (Hong Kong, 1982).

21.Ronning, Chester, *A Memoir of China in Revolution from the Boxer Rebellion to the People’s Republic* (New York, 1974).

22.Schrecker, John E., *Imperialism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Germany in Shantung* (Cambridge, Mass., 1971).

23.戴玄之，《义和团研究》(台北，1963)。

24.——，"A Monograph on the Yi Ho Boxers," *Synopsis of Monographical Studies I on Chinese History and Social Sciences*, China Committee for Publication Aid and Prize Awards, 1:31—58 (Taipei, 1964),

25.Tan, Chester C., *The Boxer Catastrophe* (New York, 1955).

26.Varg, Paul A., *Open Door Diplomat; The Life ofW. W. Rockhill*

(Urbana, 1952), chs. 4—6.

27.—, *Missionaries, Chinese, and Diplomats: The American Protestant Missionary in China, 1890—1952* (Princeton, 1952).

28.—, “William W. Rockhill, Influence on the Boxer Negotiations,”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18:3:369—380 (Aug. 1949).

29.—, *The Making of a Myth: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1897—1912* (East Lansing, 1968).

30. Vladimir (Zenone Volpicelli), *Russia on the Pacific and the Siberian Railway* (London, 1899).

31. 王文韶, 《庚子两宫蒙尘纪实》, 载左舜生编, 《中国近百年史资料初编》, 第 H 卷, 第 501—504 页。

32. 王彦威, 《西巡大事记》北平, (1933)。

33. Wehrle, Edmund S., *Britain, China, and the Antimissionary Riots, 1891—1900* (Minneapolis, 1966).

34. Wu. Yung, *The Flight of An Empress* (New Haven, 1936).

35. Young, L.K., *British Policy in China, 1895—1902* (Oxford, 1970).

36. Young, Marilyn B., *The Rhetoric of Empire: American China Policy, 1895—1901* (Cambridge, Mass., 1968).

47. 恽毓鼎《崇陵传信录》, 载《中国近百年史资料初编》, 第 I 卷, 第 454—488 页, (上海, 1926)。

本人提供该书的打印版，一套售价 66 元  
制作精美，质量保证，实拍图请看网易相册：  
<http://photo.163.com/ajxz2008>  
有兴趣的朋友请联系 QQ33486416

## 第十七章 清末新政和立宪派

对慈禧太后来说，义和团事件是一场痛苦的经历。她经常流泪，后悔地说：『没想到我会变成皇帝的笑柄!』慈禧太后对政治的敏锐和精明的本能使她意识到，除非自己表露出某些后悔的样子和制定政治改革的措施，否则就难以重新得到外国的尊敬和国人的敬仰。1900 年 8 月 20 日，当她还在逃亡的时候，慈禧太后屈尊发布了一道上谕，就中国的不幸而责备自己。朝廷在西安重建以后，她表示要实施一场由自己主导的改革。

### 清末新政，1901—1905 年

在 1901 年 1 月 29 日的一项声明中，太后恳请朝廷大臣、各省督抚和外国使节就改革发表建议，她给这些人两个月的时间，并且要求建议要建立在和西方政治体制的基础之上，目的是指出如何最好地革新现存的政府体制、行政程序、人民生活、教育方法、军事组织和财政制度。

1900 年 2 月 14 日，朝廷再次肯定了实行改革的决心，并承担了对义和团事件的责任。4 月 21 日，清廷成立了督辦政务处来设计一项合理的计划。庆亲王、荣禄、李鸿章和其他三个人被任命为主管，而张之洞和刘坤一则获协同办理的任命。

长江总督张之洞和刘坤一在 1901 年 7 月联名三次上奏，回应朝廷的号召。在第一份奏折中，他们强调忠实于现有体制，但指出需要改革教育，为国家培养人才，并且建议：

1. 设立各级现代学校，课程要混合中国经典和西方的历史、地理、政治学、科学和技术。
2. 改革科举考试的内容，加入中西两方面学科的问题。
3. 停罢武科。

#### 4. 奖励游学。

张之洞的奏折用流利、简练的文笔论断：『非育才不能图治，非兴学不能育才，非变通文武两科不能兴学，非游学不能助兴学之不足。』<sup>353</sup>

第二份奏折继续讨论立国之道，研究实现富强的方法。上奏者建议崇尚节俭、招募异才，及增加养廉银以终止政府中的陋规。奏折也建议废止捐纳，裁减陈旧的绿营和清除衙中无用的书吏差役。

上奏者在第三份奏折总结了他们的倡议书，建议采用『西法』。其中，他们建议扩大军事拨款、引进西式军事训练、发展农业，鼓励工业与技术和有组织地汇编与采矿、铁路和商业相关的规章。他们也建议使用银币、实行印花税、改进邮政服务和积极翻译外国书籍。他们提出建议，目的在于『调整中国的体制以实行西方的制度』。

太后主要以他们的建议为基础，开始了一场在内容上与 1898 年的改革几乎雷同的改革。这次改革持续了一个更长的时期，从 1901 年开始至 1905 年结束。太后无奈地承认部分的、零星的改革救不了中国；完全的重整和自强是未来的唯一希望。这计划的明显特点是：

#### 壹、废除陈旧的官僚机构

1. 裁汰各官署书吏差役。(1901 年 5 月)
2. 废止『捐纳』。(1901 年 8 月)
3. 詹事府并入翰林院。(1901 年 8 月)
4. 撤销云南、湖北(1904 年 12 月)和广东的巡抚建制(1905 年 7 月)，以及东河河道总督和漕运总督职位。(1902 年 2 月)

#### 贰、创设新官署

---

<sup>353</sup> 李守孔，707。

1. 督办政务处。(1901年4月)
2. 外务部取代总理衙门。(1901年7月)
3. 铁路局和矿务局合并为商部。(1903年8月)
4. 练兵处。(1903年12月)
5. 巡警部。(1905年10月)
6. 学部。(1905年12月)

### 叁、军事改革

1. 废武科。(1901年8月)
2. 一年内裁减20%到30%的绿营和防勇。(1901年8月)
3. 创设武备学堂。(1901年8月)
4. 铁良和袁世凯在北京训练八旗兵。
5. 建立练兵处。(1903年12月)

### 肆、教育改革

1. 为地位高于撰修的翰林学士开设政治经济考试。(1901年5月)
2. 由使节征召留学生回国供职。(1901年6月)
3. 1902年开始在各省和大城市考试中以时事策论取代『八股文』。(1901年8月)
4. 命令改省级书院为分科大学堂，府州级书院为中等学堂，县级书院为初等学堂，课程包括儒家『四书』、『五经』、中国历史，兼有西方政治研究。(1901年9月)
5. 命令各省当局挑选学生出国留学。(1901年9月，1902年10月)
6. 命令宗人府选派旗人子弟留学。(1902年1月)
7. 命令翰林编修和进士功名持有者到京师大学堂各科学习。(1902年02月)



8. 对回国学生进行年度考试。(1905年7月)
9. 废除科举考试。(1905年8月)

## 伍、社会改革

1. 允许满汉通婚。(1902年2月)
2. 解除妇女缠足。(1902年2月)
3. 禁止鸦片。(1906年9月)

## 陆、其他改革

1. 革新贡米制度，发展铁路建设。(1901年6月)
2. 各省征收烟酒税。(1903年12月)
3. 命令草拟商法。(1901年12月)
4. 设立难民营收容留流浪者和失业者。(1905年6月)
5. 减少宫廷费用。(1904年6月)

在太后方面，这计划是掩饰她在义和团事件中耻辱角色的一次精明的尝试，其伪善泄露在这样的事实中：她一边公开征求中央和省级政府官员的建议，一边私下里暗示她对外国事物的深深厌恶。军机处因此机智地劝告官员们不要轻言采用西法。张之洞在一封日期为1901年3月24日的致一位军机大臣的电报中，沮丧地评述了皇室的表里不一：『嗣闻人言，内意不愿多言西法，尊电亦言『勿袭西法皮毛，免遗口实』等语，不觉废然长叹：若果如此，『变法』二字尚未对题，仍是无用，中国终归渐灭矣！』<sup>354</sup>

太后的改革计划本质上是一场没有什么内容、也不准备实行的喧闹表演。它只作出了三项具体的改进，也就是：(1)废除了科举考试；(2)建立了现代学校；(3)派送学生出国。

除了太后没有诚意之外，歧视汉人和无能的满族领导也使得

---

<sup>354</sup> 李守孔，713。鉴于这一证据，太后真诚地转向改革的假设是难以接受的，Meribeth E. Cameron 主张这一点，见 *The Reform Movement in China, 1898-1912* (Stanford, 1931), chapter 3, “The Empress Dowager’s Conversion,” also Pages 199,201.

计划没有效率，重要职位越来越多地授予了满族人。例如，督办政务处<sup>355</sup>由满族人荣禄控制，而新成立的外务部被置于庆亲王的领导之下，而他还控制了练兵处。这种一边倒的职位分派，在汉族老政治家李鸿章和刘坤一分别于1901年及1902年死后变得更为明显，改革的成功前景更加遥远了。

## 立宪运动，1905—1911年

1905年，清朝的改革计划在日本于日俄战争中获得辉煌胜利之后，发生了一次戏剧性的变化。对很多中国人来说，西方的大专制强国被东方的小君主立宪国打败，是立宪政体有效的证明。中国人也发现，差不多所有西方重要强国，都在立宪政府的基本原则上运作，而俄国人自己也在公众重新召集杜马(Duma，即国会)的要求之下，向立宪政体方向前进，因此印象深刻。挣扎中的中国人相信自己终于找到了一种生存模式。著名的由士人变成工业家的张謇激动地说：『日本的胜利和俄国的失败是立宪主义的胜利和专制主义的失败。』立宪主义的思想突然风行，在士人、社会领袖和高瞻远瞩的督抚中迅速传播开来。

改革家梁启超充满说服力的呼声，极大地促进了全国要求实行立宪政体的声浪。自从『百日维新』失败以来，梁启超在日本流亡期间接触了具有新思想的日本人，并广泛阅读了西方哲学和政治思想的译著。他热诚地接受了民族主义和诸如自由与平等是人不可剥夺的权利之类的概念。在他创办的杂志《清议报》(1898—1902年)和《新民丛报》(1902—1907年)上，他持续地陈述这些思想，试图向中国国民灌输这方面的知识。他对中国衰弱的诊断表明：中国人个人的忠诚对象是统治者，而不是中国国家；儒家学者谈论天下一统，没有优先有效地重点强调中国国家的重要性；专制和暴政是腐败和中国衰弱的根源所在。他热烈地坚持，中国必须接受民族主义作为实施平等、自由和主权此类权利的先决条件。但是，他相信他当时处身的中国，还没有为一个真正民

---

<sup>355</sup> 虽然有三名汉族和三名满族主管。

主和代议制的政府做好准备，反而认为君主立宪制作为一个急需的目标更为有效。他倡导渐进的政治改革，反对激烈的革命，并采用了一种混合古文和口语措辞的新式写作方法，读者蜂起效尤。他的杂志极受欢迎，青年学生蜂涌往书店购买最近期数，目的是要吸收人民主权、民族主义和立宪主义这些新思想。梁启超一跃成为二十世纪早期中国新闻业和政治哲学的一颗闪烁明星。

356

但是，孙中山领导下的急进人士发起了对梁的君主立宪制思想的有力还击。他们激烈地辩称，中国有必要推翻满族王朝及建立共和国，以开创新时代。他们在1905年创办《民报》来和梁论战。太后对革命的痛恨程度超出了她对君主立宪的厌恶，于是决定支持她认为为害较轻的立宪运动。太后同意派满族王公贵族出国考察外国的政治体制，作为引入宪法的前奏，她知道这个工作需要很长的时间，因此对她有利。

在满族贵族载泽领导下的五人考察团成立了，三个成员访问日本、英国、法国和比利时，而其他两人前往美国、德国、奥地利和义大利，使团于1905年12月11日出发，第二年7月回国。

代表团汇报了对英国和德国政府体制的良好印象，但断定因为中日间甚大的相似性，日本宪法体制更加适合中国。使团的满族领导人载泽个人建议，在五年内采用宪法。他指出，一个规划良好的宪法能变成政权的工具，为中央政府提供中央集权。这项建议得到了皇室调查团的支持及太后于1906年9月1日的签署，但她精明地遗漏了指定颁布的日期。

政府中不同的派别对立宪问题有不同的观点，太后把立宪当成是用来安抚公众而不需真正损害她自身权力的一个方便工具；满族人则把它看作是实行集权和把汉人排除出核心集团的机会，从而攫取各省汉人总督的权力。于是，立宪成了满族人反汉的一个工具。另一方面，立宪给汉人渴望摆脱偏狭、暴虐的满族人的歧视和统治带来了希望。

在认同立宪的原则之后，朝廷于1906年9月2日任命了一群

---

<sup>356</sup> 梁启超，102。

官员来商讨政府机构改革，作为建立君主立宪制的第一步。但是，因为利益冲突和害怕责难，朝廷决定把五个部门排除出讨论之列：军机处、内务府、八旗、翰林院和太监。最后提交的关于行政重组的报告，强调集中职责、消除政府根深蒂固的衰弱和提高效率。根据这些重点，朝廷在1906年11月7日签署了一道改革法令，仅把六部扩大成十一个听起来是现代化的部门，除此以外并无其他内容。这道法令创造了现代立宪政体的表象，但保留了旧政府程序的本质；也带来了一次倒退的机构重整，因为与汉人的权力相比满人的权力更为加大。重整之后，汉人在政府高层中占据了不足三分之一的职位。满汉之间扩大的裂痕，使很多立宪政体的支持者失望。

在各地方政府中，满人的权力也得到了巩固。1907年，朝廷通过直接任命各省的司法、警察和农工商局长来约束总督和巡抚的权力。朝廷详细地制定措施并按照执行，以收回各地政权中两项最令人垂涎的权力：朝廷任命各省的财政局长，并把各省的军队移交新成立的陆军部。袁世凯失去了他六镇北洋军中的四镇。1907年8月，朝廷发出了致命一击，它把两个最有权势的汉族总督张之洞和袁世凯调到北京担任军机大臣，后者同时任外务部部长。在立宪的伪装之下，满族人成功地实施了他们的反汉计划，权力空前集中。

但是，立宪运动也有一些好兆头：清廷在1907年8月成立制宪局；1907年9月委派三名官员到日本、英国和德国学习立宪政体；任命一满一汉两个人来为国会举行筹备；命令成立省、地、县议会。

仍在日本流亡的1898年的改革派，明显为中国的发展而振奋。梁启超希望加入立宪运动，于是暂停了《新民丛报》的发行，继而在日本组织『政闻社』来推动：(1)责任制议会政府；(2)保证司法独立的法律改革；(3)地方自治和与中央政府明确的职权分工；(4)谨慎外交，以争取在国际社会中的平等权利。该会会员显示出与清廷合作的兴趣，但曾于1898年背叛改革派的袁世凯拒绝与他们发生联系，痛恨康、梁的太后也是如此。

另一方面，孙中山领导下的革命派嘲笑梁及其同僚与反动朝廷调情。受朝廷和革命派的排斥，政闻社成了中间派别。但是，该社的一些成员秘密地返回中国，试图推动社会贤达、学生和海外团体，要求早日成立议会和立即颁布宪法。各省涌现出几十个所谓的『宪友会』，一批批代表团来到北京，请求早日颁布宪法。汹涌的浪潮使满族旗人也加入了这个行列。在这样的压力下，朝廷于1908年8月27日发布了『宪法大纲』，并规定在宪法生效以前有九年预备期。

太后从未真正考虑过在中国引入君主立宪制。清朝的『大纲』实际上给了皇帝比日本模式更大的权力，因它规定行政、立法和司法权属于神圣而不可侵犯的皇帝，而他将继续千秋万代地统治这个帝国。议会可以商议，但不决定政府的政策。它通过的法律和规章需经皇帝的批准才生效。而且，与公民的权力和义务相关的条文不过形同虚设。『宪法大纲』是皇室试图集中王朝权力和延长满族统治的一个拖延工具，尽管有这些预防措施，太后还是不愿实施『大纲』，而是按照日本的模式，要求有九年的酝酿时期，以寻求在她有生之年拖延在中国引进宪法。<sup>357</sup>

当时已经73岁的太后明显对她的长寿和拖延策略极为自信；但是，不到三个月后，她重病罹身，并于1908年11月15日寿终正寝。太后死后第二天，一则有关37岁的光绪皇帝奇怪地也随太后而去的通告发布了。尽管有报道说他得了布赖特氏病(Bright's disease)，但与皇帝接近的宫廷消息认为他身体非常健康，生平很少患病。传说他私下里可能不够小心，为太后即将死去而欢欣，后来，太后复仇般地发誓道：『我断不能先之而死！』这显示了太后在死前毒死皇帝的可能性。流传甚广的谣言说袁世凯参加了密谋，因为他在1898年背叛了皇帝，害怕他重新掌权，但没有证据证实这一说法。

太后3岁大的侄孙溥仪<sup>358</sup>继位，他的父亲第二位醇亲王载灃<sup>359</sup>任摄政。由于袁世凯背叛了光绪皇帝，醇亲王似乎一心要将他除

<sup>357</sup> 1881年日本天皇承诺在1890年召开国会。

<sup>358</sup> 后来的亨利·溥仪，即末代皇帝。

<sup>359</sup> 载灃，已逝皇帝光绪的同父异母弟。

去，但由于担心北洋军的兵变而缩手缩脚。据说，汉族政治家张之洞也劝告他不要在国丧期间杀高级官员。随后，醇亲王坚持袁患了腿疾，需要静养。1909年1月2日，袁被迫退出政府。

醇亲王成功地遭背叛的光绪皇帝复仇和加强了固有的反汉政策之后，刻意假装为君主立宪制奔走。1909年2月17日，他命令成立省咨议局，10月14日举行典礼。随着这些大众团体的成立，要求召开国会的声势更大了。十六个省的代表于来年三次\_1910年1月26日、6月22日和10月3日\_到北京请求早日召开国会。朝廷斥责他们干扰国是及命令他们回去。受到了这样的侮辱，这些代表大多数是各省咨议局局长或副局长，在一次秘密集会上碰头，据说就此下决心把他们的同情悄悄地转向革命派。<sup>360</sup>尽管有来自省咨议局和立宪主义者个人的巨大压力，醇亲王所做的，只是在1910年11月4日宣布把宪政筹备期从九年缩短为六年。同时，他在1911年5月8日组织『皇族内阁』，十三个任命者中有五个是皇亲国戚，以此强化他的反汉政策。这个内阁中，有八个满人和一个蒙古旗人，但只有四个汉人。当省咨议局反对皇室主宰内阁的时候，朝廷尖锐地提醒他们，皇帝对委任权的绝对控制是在『宪法大纲』中列明的。汉人越来越确信，在满族的统治下，真正的立宪是不可能的。

幻灭和失望导致了日益增强的反满情绪，并把公众的情感转向了革命派的事业。不出数月，孙中山的政治团体就把清王朝扫进了历史的废墟。

## 参考书目

1. Adshead, S. A. M., *Province and Politic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Viceregal Government in Szechuan, 1898—1911* (London, 1984).

2. Ayers, William, *Chang Chih—tung and Educational Reform in China* (Cambridge, Mass., 1971).

3. Bland, J. O. P., *Recent Events and Present Policies in China* (Philadelphia, 1912).

4. ———, and E. Backfouse, *China under the Empress Dowager*

---

<sup>360</sup> P'eng-yiian Chang, "The Constitutionalists," Mary C. Wright (ed.). *China in Revolution*, 160-170.

(Philadelphia, 1910).

5. Cameron, Meribeth E., *The Reform Movement in China, 1898—1912* (Stanford, 1931).

6 张朋园,《梁启超与清季革命》,(台北,1964)。

7 张玉法,《清季的立宪政体》,(台北,1971)。

8. Ch'en, Jerome, *Yuan Shih—k'ai, 1859—1916* (Stanford, 1986), chs. 3—7.

9. 元冰峰,《清末革命与君宪的论争》,(台北,1966)。

10. Chu, Samuel C., *Reform in Modern China: Chang Chien, 1853—1926* (New York, 1965).

11. 庄吉发,《京师大学堂》,(台北,1970)。

12. Der Ling, *Princess, Old Buddha (Empress Tzu Hsi)* (London, 1926).

13. Franke, Wolfgang, *The Reform and Abolition of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Examination System* (Cambridge, Mass., 1960).

14. Haldane, Charlotte, *The Last Great Empress of China* (Indianapolis, 1965).

15. Ichiko, Chuzo, "Political and Institutional Reform, 1901—11," in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ng Liu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80), Vol. 11, 375—415.

16. Israel, Jerry, *Progressivism and the Open Door: America and China, 1905—1921* (Pittsburgh, 1971).

17. Kent, Percy Horace, *The Passing of the Manchus* (London, 1912).

18. Levenson, Joseph R., *Liang Ch 'i—ch 'ao and the Mind of Modern China* (Cambridge, Mass., 1953).

19. Rankin, Mary Backus, *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Zhejiang Province, 1865—1911* (Stanford, 1986).

20. Reid, John G., *The Manchu Abdication and the Powers, 1908—1912* (Berkeley, 1935).

21. Sun, E—tu Zen, "The Chinese Constitutional Missions of 1905—1906,"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24:3:251—268 (Sept. 1952).

22. 戴鸿慈,《出使九国日记》,(北京,1906)。

23. Thompson, Roger R., *China's Local Councils in the Age of Constitutional Reform, 1898—1911* (Cambridge, Mass., 1995).

24. 载泽,《考察政治日记》,(北京,1908)。



义和团揭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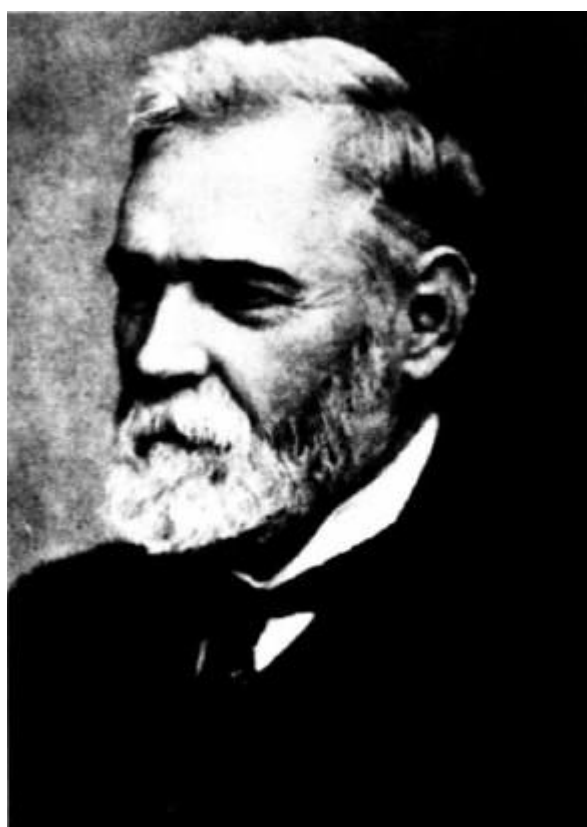


光绪皇帝年青时画像





袁世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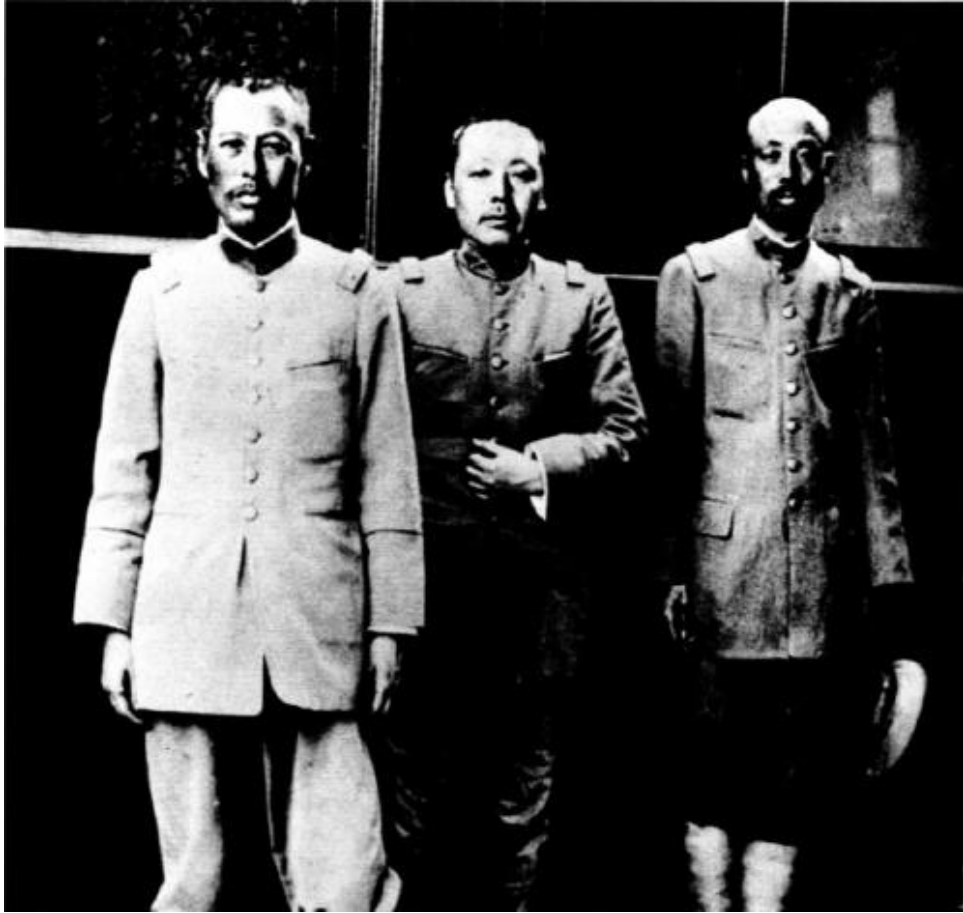
李提摩太



梁启超



1912年的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袁世凯（中）



吴佩孚（左）与两名部将



孙中山与宋庆龄，后者为威斯廉女校（佐治亚州马康）的毕业生



孙中山的得力同志——黄兴



“末代皇帝”溥仪

## 第十八章 晚清的思想、社会和经济变化重点讨论 1895—1911 年

晚清是一个大转型时期，其变化的步伐在 1895 年以后加快了。这种变化，不仅体现在前几章所述的政治改革方面，而且也体现在思想、社会和经济生活方面。思想方面，除了今文经学运动外(见第十五章)，一些观点和行为也从根本上重新定位，这是由传统学术的变动趋势和西方思潮的涌入所引起的。社会方面，个人代替家庭和家族成为社会的基本单位，而买办和军阀两个新兴阶级备受瞩目，同时，城市数目激增。经济方面，对政府财政的困难增多，贸易逆差加剧，而且外国对中国经济中的现代部分的控制加深。中国从来未在如此短的时间里，经历这么巨大的社会经济和思想变化。<sup>361</sup>

### 思想的再定位

**传统思想的变质** 晚清思想潮流与清代中期回然有别，国内起义和外国侵略的双重挑战，迫使士人重新审视他们在社会中的角色。考证学派致力于古文物研究，对为知识而求知的举动引以为豪。但在这日新月异的时代里，他们却演奏着不和谐的音符。两种新潮流日益明显：『格物致用』(即知行合一)思想的复兴，以及思想上包容与整合的趋势。在外国侵略和国内动乱等重大问题迫在眉睫时，士人感觉到道义上有义务对社会和政治的稳定贡献一份力量。即使是专研汉学的学者也放弃了传统的不问世事的态度，所有晚清士人都坚信，在公共事务上他们有着不可缺少的作用。

士人对研究的领域和方法有广泛的兴趣，例如：政治家曾国藩试图把宋学、汉学、文学和格物致用，融合成一个无所不包的基本学识，即礼学，以反映儒家礼的概念。康有为从理学研究转向今文学，再转向西方政治改革著作。学术上的广泛兴趣和调和

<sup>361</sup> 关于 1990 年以后中国迅速变化的观点，明确表达在 Mary C. Wright(ed.), *China in Revolution, The First Phase, 1900-1913* (New Haven, 1968), 1-63, "Introduction: The Rising Tide of Change."

折衷构成了这一时代的特色。因此，晚清的学术界由一枝独秀(汉学)转向多派并存，由分裂而趋向整合。在这一转变过程中，晚清士人的学术视野也较以前宽广得多，打破了传统的界限而开始了对西学的研究。

**新学** 西方思想的涌入始于鸦片战争前圣经和宗教小册子的翻译。<sup>362</sup>在1810—1867年间，由基督教传教士翻译的795部译著中，宗教类占86%、人文学科和自然科学类仅占6%。1861—1895年自强运动期间，译著范围扩展到外交、军事、自然科学和技术方面。1850—1899年之间的567种译著中，应用科学占40%、自然科学占30%、历史、地理占10%、社会科学占8%，宗教、哲学、文学和艺术占3.5%。<sup>363</sup>在这段时期，科技类是重点，英美国家著作是主要来源，占全部译著的85%，而日本作品仅占15%。

1894—1895年中日战争后，该趋势发生了变化。中国现代化进程的狭隘性日益明显：有远见的人士清楚地意识到，中国必须拓宽对西方的认识 and 了解，不能仅仅局限于军事和工业技术，而应包括政治体制、经济体系、社会结构、科学和哲学思想等方面的研究，对这些领域的西方作品进行翻译，成为改革和革新最主要的前提条件。义和团事件后，京师大学堂合并了同文馆译书局，完成了大量的译著和教材的编纂工作，内容涉及数学、物理、三角学和哲学。1907年，清政府正式成立译书局，任命了许多旧科举考试中的佼佼者在此工作，王国维便是其中之一。他是一个踏实的学者，对康德、叔本华和尼采的学说有很深的研究。总的来说，官方译书机构不如私人译者对中国文化有较大的影响。在私人译者中，严复和林纾是特别杰出的两位。

严复(1854—1921年) 是福建侯官人，他开启了中国努力理解近代西方文明的先河。少年时，他完全接受国学教育，14岁

<sup>362</sup> 萧一山，第4卷，第1,746, 1,748, 1,951-1,960页。

<sup>363</sup> Tsuen-hsiun Tsien, "Western Impact on China through Translations" *Far East Quarterly*, XIII: 3: 311, 315(May 1954).

进入福州船政学堂，接受新式教育，学习英语、算术、代数、几何、三角、物理、化学、机械、地理、天文和航海等多门知识，1871 年以优异成绩毕业。1876 年被选派去一所英国海军学校学习，并于次年抵达英国，当时正值伟大的思想家达尔文、赫胥黎和斯宾塞以他们的进化论和『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理论震撼着世界之时。达尔文理论吸引严复之处与其说是他的生物学说，不如说是它所强调的人的决定因素，及在竞争形势下人的潜在能力之发挥。<sup>364</sup>因此，严复开始从社会达尔文主义角度审视中国的问题及其在世界中的地位，这并不令人感到奇怪。

因为急于想发现西方、特别是英国富强的原因，严复孜孜不倦地研究了英国的政治体系、经济体制、社会哲学及法律思想，他最终认为英国强大基础的来源在于『法律观念：公正不偏』(impartial justice)。<sup>365</sup>

1879 年严复回国，担任李鸿章在天津的北洋水师学堂总教习，他在此呆了近二十年，尽管 1890 年被提升为该校的总办，但他从未被李鸿章当作心腹，其海军生涯也从未辉煌过。而与他同时留学英国的日本人，如伊藤博文和东乡平八郎都成为日本现代化的领袖，把日本变成了强国。<sup>366</sup>严复对自己无法帮助祖国深感沮丧，尤其是在中日战争北洋舰队惨败后，严复的许多旧同僚和学生在这一战争中牺牲。严复开始通过写作和译书来鞭挞中国的软弱，由此他最终发现自己真正的天职应是政治评论家，能自由地阐发其被压抑禁锢的思想。

他大声对同胞宣称：西方发展的关键是『对现实的完全不同的观念』，包括理念和价值观。使一个国家变得强大和富有，是思想而不是军事强权。为了使人民直接了解西方思想，他在随后的十五年的时间里，翻译了许多重要的作品，其中包括：赫胥黎的《天演论》(1900 年)，穆勒的《群己权界论》(1903 年)和《名学》(1905 年)，斯宾塞的《群学肄言》、孟德斯鸠的《法意》(1909 年)、甄

---

<sup>364</sup> Benjamin I. Schwartz, *In Search of Wealth and Power: Yen Fu and the West* (Cambridge, Mass., 1964), 46.

<sup>365</sup> 同上注，第 29 页。

<sup>366</sup> 伊藤博文成为首相，而东乡平八郎在中日和日俄战争中崭露头角，见 Edwin Albert Falk, *Togo and the Rise of Japanese Sea Power*(New York, 1936).



克思的《社会通论》及耶方斯的《名学浅说》。中国人第一次接触了进化论、自由贸易、社会法则、政府分权等理论。

在其所有的论著中，严的核心观点是中国和近代西方的根本区别，在于两者对人的能量的不同态度。为了实现人的无限潜力，西方高度赞扬行动、自信、斗争和人的活动；政府和社会为此提供了有效的条件\_自由、日益增多的平等机会、自治政府、公众精神、公平正义\_以方便个人内部潜力的发挥，并引导他们实现集体目标。政府鼓励而不压制个人具有积极意义的自利行为，因此公众和个人的利益相得益彰，所以当英国为人类潜力的发挥培育了思想、价值和提供适当的环境时，当它提高了其国民的才能、智慧及道德水平时，它就变得富足而强大了。<sup>367</sup>

而严复认为，在中国的情况却恰恰相反；圣贤之道不鼓励发展人民的能力，并抑制其重要活动力的自由施展。从秦代(公元前221—公元前206年)以后，传统的统治者都被称为『窃国大盗』，他们搜括民脂，而不提升民智。严复在其拟定的《拟上皇帝书》中指出，这就是中国之根本大患。这封上书，严复是在短暂的1898年改革中准备的，但是未来得及呈送给光绪帝。他大胆地宣布，中国七成的麻烦来自于内部，只有三成来自于外部。中国所需的并不是细枝末节的改进，而是对国内祥宁及有秩序之观念的根本转变。他坚持认为，传统统治者为了便于控制国家，一直尽力使老百姓处于无知虚弱的状态。为了保持稳定，他们贬抑竞争和革新，训诫老百姓遵循祖制。他们鼓励节俭，反对发展财富。他们崇古贬今。他们反对积极进取，推崇知足。为了防止造反，他们向老百姓灌输温柔顺从习性的思想。严复表明，所有这些都违反了西方通过竞争、发挥能量、提高人类能力与智力，来加速进步和发展的原则。<sup>368</sup>

严复高度赞扬西方的果断和活力，批评中国的消极和虚弱，之后又将西方文明描述成动的文化，中国文明为静的文化。

严认为，如果中国传统的维持国内秩序的方法导致了贫穷、无知和虚弱，那么即使这些方法是圣人之道，也应抛弃。另一方

<sup>367</sup> Schwartz, 70-75, 238-243.

<sup>368</sup> 萧一山，第4卷第2,021-2,024页。

面，他坚持，如果西方的方法能改变悲惨的境况，那就采用它们，因为知识是无国界的。中国必须改变古制，在近代世界中竞争求生存，中国必须发展爱国主义和民族主义，培育广泛的科技教育体制，鼓励民众经济上的私利，并且创建了一个『合理的国家机制』，<sup>369</sup> 从本质上讲，这就是严复对国民所灌输的思想。

严复受到重视，不仅是由于他的思想，而且也由于他优秀的写作风格。在其译著中，他遵循三项标准：信、达、雅。由于中西方句法上的差异，严复的译著基本上不是逐字翻译，而是对原著进行综合或意译。他的方法是让自己沉浸在原著中，抓住其精神和本质，然后用简洁的古典汉语表达出来。例如他将"the struggle for existence" 和"the survival of the fittest"译成『物竞天择，优胜劣败』。

严复那高尚、深奥、精炼及优雅的文风，深受好评，但却妨碍了群众的接受，其文章仅仅吸引那些少数受过教育的精英，梁启超便是其中之一。因此，他的影响范围极其有限，但是严复之不朽，在于他是中西方文化交流史上的里程碑。他第一次对两种不同的文化进行了深刻的对比研究，并且对由来已久的问题作出了大胆的回答，如『什么是西方有而中国没有的？』，『西方富强的源泉是什么？』。

林纾(1852—1924 年) 是与严复同时代的另一位伟大的翻译家，擅长翻译西方小说。1872 年和 1882 年分别考中了秀才和举人，但对于所渴求的进士却屡试屡败，于是作为一个不得志的文人，他听天由命地开始了其教书生涯。

林是一个结核病人，敏感、紧张、伤感，而且易冲动。家人的陆续死亡\_1895 年母亲去世，1897 年妻子去世，随后两年里两个孩子也死去\_使他陷于绝望和孤独之中。为了把他从绝望中拯救出来，他的一位朋友<sup>370</sup>提议两人合作翻译小仲马的《巴黎茶花女遗事》一书，他的这位朋友曾是福州水师学堂的学员，后在巴黎大学学习法律。因为知道林纾不懂外语，他的朋友便口译原著，

---

<sup>369</sup> Schwartz, 185.

<sup>370</sup> 王子仁。

林纾同时用平易近人的中文译出。这种『口译』十分成功，为林以后的翻译设定了模式。林的文笔十分迅捷，以致于他的译文常和口译同时完成。<sup>371</sup>他的译著范围广泛，内容包括：爱情小说、社会小说、寓言、传记、剧本和侦探小说等，他最著名的译著，除前面所提的《巴黎茶花女遗事》外，还有狄更斯的《贼史》、《块肉余生述》、《孝女耐儿传》和《冰雪姻缘》、《滑稽外史》(这些作品都于1907年到1908年间出版)；哈葛德的《锤乳鬮髅》、《英孝子火山报仇录》、《红樵画桨录》；瓦尔特的《撒克逊劫后英雄略》、《十字军英雄记》和《剑底鸾鸯》。在其一生中，他完成了159部、1,200万字的译著。

尽管林欣然承认其口译不太准确，但由于其敏感和优异的文学才能，他能凭直觉把握原作的精神、语气和幽默，所以他特别能接近所译原著的本质。他之所以能这样，是因为在翻译的同时，他能自然而然地把自己融入到角色之中去，正如他所解释的：『书中的人物立刻成了我最接近和亲切的亲人一般，当他们有困难时，我感到绝望，当他们成功时，我便得意洋洋。我已不是活生生的人，而是作者用绳子牵动的木偶。』<sup>372</sup>他用严谨的、经典的风格表达原著的感情非常成功，因而有时人们认为其译文比原作更胜一筹。当代从事东方作品英文翻译的顶尖人物韦利(Arthur Waley)在比较了狄更斯的作品和林的翻译后，曾评论到：『译文中的幽默更为准确简洁；狄更斯作品里过于繁琐的缺点，都被林纾不知不觉地和有效地加以修正了。』<sup>373</sup>但另一方面，林纾的译文中也存在一些错误和歪曲原文的现象，例如，他把莎士比亚的一些剧作翻译成散文式的故事。但总的来说，跟那些刚开始学习外语的中国学生从原著中可能直接获得的相比，林的译著更多地反映了西方文学作品的原有精神。

西方文学通过林纾多方面被介绍到中国，通过他的翻译，中国人对西方的风俗、社会问题、文学思潮、伦理观念、家庭关系，

---

<sup>371</sup> 他两个最忠诚的伙伴是魏瀚和郑叔恭。

<sup>372</sup> Leo Ou-fan Lee, "Lin Shu and His Translations: Western Fiction in Chinese Perspective," *Papers on China*, East Asian Research Center, Harvard University, 19: 186(December 1965).

<sup>373</sup> 同上注，第187页。

以及文学本身的精彩世界，有了宝贵的认识。除了译著外，在其作品的序言和介绍中，林也提倡爱国主义、民族主义、社会进步和人际关系的改进，无论怎样强调他对年轻人的影响也不为过。尽管他固执地坚持运用古文使他落后于时代，但他的贡献却使他和严复一起成为世纪之交中国翻译界中的两颗明星。

**日文译著** 除了西方作品外，许多关于西方主题的日文译著也被翻译成中文。百日维新中，康有为和梁启超极力渲染运用日语媒介，作为接近西方思想本质的快捷方式。因为日本不仅已经翻译了许多非常重要的西方经典作品，而且学日语比学一种西方语言更容易。

尽管改革计划的失败也连带清除了日文译著的影响，但康、梁二人在日本流亡期间，继续积极推动这一事业，他们影响了一大批在日本的中国留学生。清廷各省当局以及一些私人团体，派遣越来越多的人留学日本，直至1906年，数量达到13,000人。留日的学生不仅把大量的日文和西方译著介绍到了中国，而且在一些关键的学科方面也借用了日语的一些术语，如哲学、经济学和社会学，晚清的新教育体制和大多数教材都是模仿日本而设置的。1902年至1904年，译著中来自日本的占全部573篇著作的62.2%。而来自英国的减少到10.7%，美国的占6.1%。在573部译著中，社会科学占25.5%，历史和地理占24%，自然科学占21%，应用科学占10.5%，哲学占6.5%，文学占4.8%。<sup>374</sup>很明显，日本代替英美成为思想的主要来源地，重点也从自然科学和科技工程转向社会科学、哲学和文学。中国对西方的兴趣，已毫无疑问地从军事科学转向了社会研究和人文学科。

西方和日本著作的翻译，使外来理念在受教育的中国人中广泛传播，民主、议会政治、立宪主义、分权、自由、性别平等、达尔文主义和其他外来的观念，进入到知识分子的讨论和话题之中，这些观念不可能不对社会产生重要影响。

---

<sup>374</sup> Tsuen-hsuin Tsien, 319.

## 社会的变化

中国的家族社会有着古老的风俗习惯、价值观念，并且强调家庭和宗族是社会的基本单位，但清末最后十年里，这一基础摇摇欲坠。儒家思想中诸如家庭忠义、孝、贞节、三纲五常等观念已被西方思想中的个人主义、自由思想和男女平等观念代替。人们逐渐认识到，个人不仅是家庭的一员，更是社会、国家的一员，而且个人拥有即使是家庭中的长者也不能剥夺的权利。年轻一代的中国人开始宣布从家庭中独立出来，并把儒家教导的各种人伦关系，斥之为过时和封建，家长的全能地位受到了挑战。

**以家庭为中心的社会的瓦解** 直到晚清时期，传统的中国家庭如同一个微型王国，家长拥有君主之权位，他有权实施家法并操纵家庭成员的生死大权。政府承认家庭的这种全能作用，而且不干涉家庭内部的父子、夫妻和兄弟姐妹之间的关系。但是，随着外国学说和政治哲学的传入，许多研究西学的学者开始推行这样一些基本观念：家长的权利逻辑上隶属于国家，个人拥有不可剥夺的、不受家长控制的权利；男女作为国家的基本分子，是平等的。这些观点，动摇着家庭关系的根基，在年轻人中间广为流行。而且，在世纪之交，近代学校的开办实际上表明政府已经取代家庭承担起教育的责任。因此，当国家干涉家庭关系时，家族社会的政治支撑也就土崩瓦解了。

随之而来的，是以家族为中心的社会的支持也崩溃了。旧的司法制度设立的目的，是为了维护以血缘为主的社会结构，它承认家长的特殊地位；男女不平等；妇女无财产继承权；妾所生的和私生的儿子不能列名族谱；一人犯罪，连坐全家；以及所谓的『十恶不赦』。<sup>375</sup>在夫妻打架方面，这种司法制度对妻子的处罚比丈夫更重。它认同儒家教诲，认为父子应互相庇护，逃脱司法审判。这些反映封建社会关系的准则，显然与快速变化的时代是不协调的。在晚清和早期民国时代的新法典中，<sup>376</sup>已承认个人

<sup>375</sup> 『十恶』指：谋反，谋大逆，谋叛，恶逆，不道，大不敬，不孝，不睦，不义，内乱。

<sup>376</sup> 在沈家本主持下发行。

不可剥夺的权利，男女平等，妇女的财产继承权等等，家族社会的古老的司法基础瓦解了。

同样，旧社会的经济基础也摇摇欲坠。在优惠关税下，外国商品的涌入和1895年后外国人在中国设厂生产方面享有的特权，给国内手工业和农业经济带来灾难性的影响。外国人主宰了中国的公用事业建设、通讯业、采矿业、银行业和其他近代企业，外国企业由于拥有巨额资本和强大的生产力，即使在偏僻的山村，其产品比中国商品也更畅销。像棉花这样一种普通的农业产品，外人销售的也比中国人自己生产的便宜得多。把传统纺织作为副业生产的农村妇女失去了工作，农民则连勉强糊口也日益艰难。

这种经济困境给家庭关系造成了不利影响，宗族和家庭不能再为那失业的、患病的、贫困的家庭成员提供帮助和慰藉。被剥夺饭碗的手工业者和农民离开家乡进城谋生，同时也摆脱了家族和家庭对他们的控制。即使有幸开始新的生活，其微薄的收入也难以维持其自身，更不用说资助其族人。像这样的人和宗族之间的关系已是细若游丝，而这类人的妻子儿女经常要在不同的城市工作，为谋生而挣扎，因而不仅是家族人员，甚至连直系家庭成员也更加颠沛流离。无疑，在外国经济入侵的影响下，旧的家族关系瓦解了。

剥夺了其政治、法律和经济支柱，家族关系为主的社会自然也就无法生存了。而且，采用西方式的小家庭模式合乎社会潮流及经济利益。当中国从农业、前现代化国家迈向准工业化、现代化社会时，大家庭体系和家族社会也就不复存在了。<sup>377</sup>

**新兴阶层** 第二个大的社会变化，是两个新的社会力量的兴起，即买办和军阀。前者是新兴富豪阶层，后者是新兴权力阶层，二者都对士人出身的官僚阶层形成威胁；为此，士、农、工、商四个传统的社会阶层再也不能充分反映社会的基本功能等级了。

买办阶级承担外商的贸易代理人或者经理人的功能，由于他

---

<sup>377</sup> 萧一山，第4卷，第1期，第455-459页。

们的语言优势，而且熟悉本土情况，所以他们成为外国银行、贸易公司、工业企业和工厂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他们帮助其外国雇主寻找商业场所、招募工厂员工、销售成品、购买原料、进行投资，并且安排给中国政府和私人团体的贷款。根据合约，他们取得的报酬是丰厚的薪水和可观的佣金。作为中间商，他们能够操纵外商和国人之间的交易条款，从而获得快速而丰富的利润。因为他们与官方和私人团体都有联系，因而他们比以前的公行商人的生活更为优裕。他们和有影响的外国公司的联系、他们的操纵权力、他们与各方面的交往，以及他们的财富等等，都使他们无可争辩地成为一支新兴的社会力量。

在商业交易中，买办必须根据合约为外国老板的利益工作，所以他们常常损害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他们帮助外国银行发放高利贷款给中国人，反对任何抵制外国商品的爱国运动，并帮助外国人从中国市场榨取最大利润。所以，买办受到当代中国史学家和马克思主义学者的严厉谴责为无爱国心、卖国及寄生虫。但许多买办一旦获得了足够的资本和拥有管理技能，便转而发展自己的工业企业。<sup>378</sup>明显地，买办的确对国家经济发展作出贡献，所以不能简单地认为他们是罪人及寄生虫。

第二个新与的社会力量是军阀。俗语说：『好铁不打钉，好男不当兵。』<sup>379</sup>在传统的中国社会里，士兵是被鄙视的。但在清末，一个新的军事阶层崛起了；和传统粗暴的、没有文化的形象不同，他们都受过一些近代军事教育和训练。李鸿章的淮军在中日战争中瓦解后，清政府训练了新军，而军阀是和新军相关联的。袁世凯是负责练兵的重要官员之一，他在距天津 70 里的小站，训练一支 7,000 人的新军，其方法或多或少地遵循了德国模式。袁的部下大部分是天津武备学堂的毕业生，他们对他个人效忠。1900 年出任山东巡抚期间，袁曾使该省免受义和团事件之扰，这使得他干练的名声雀起。1901 年，李鸿章去世后，袁世凯继任最重要的直隶总督。尽管后来他遭到满州贵族的嫉恨而被迫放弃了指挥权，但是忠于他的部属军官仍拥有对军队的控制权。这些军官中

---

<sup>378</sup> 唐景新就是一例。

<sup>379</sup> 好铁不打钉，好男不当兵。

有段祺瑞、冯国璋、张勋和曹锟，他们注定要成为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前后这段时期重要的实权人物。袁世凯及其同党，即北洋系，通过他们手中的军权，在政治舞台上产生巨大的影响。袁的嫡系队伍里后来产生了五个总统或总长、一个总理，中国北方出现了许多军阀，这表明，他们作为一股新兴的社会和政治力量已经崛起了，袁世凯被称为『军阀之父』。<sup>380</sup>

**城市的成长** 第三个新兴的社会现象是大城市的兴起。政府发起的自强运动，主要集中在沿海和条约口岸，这些地方更容易获得外国的资助，外国人及其企业如银行、贸易公司和工厂也主要分布在这些港口和租借地。而且这些地方比较安全、外资集中，使得中国商人都移居那里，同时，失去生计的农民也来到城市寻找工作，他们往往在外国人或中国企业家的工厂里聊以度日，越来越多的条约口岸成为中国金融、工业和人口集中之地，如上海、南京、广州、汉口和天津都发展成为相当规模和拥有一定财富的中心城市。城市和以城市为中心的工业的成长，勾勒出中国近代资本主义的崛起。

## 经济困境

**预算赤字** 晚清的政府财政呈现出完全不同于清朝早期和中期的情况，那时收入常常超过支出。康熙时期(1662—1722年)，尽管不断地减免税收，而且总额超过 1.2 亿两，但国库还有 800 万两的盈余。乾隆时期(1736—1795 年)虽然开销巨大、军事行动费用高昂，但财政储备仍增长到 7,000 万两。

但是从十九世纪初开始，情况恶化了，国内起义、对外战争、旱灾水患、鸦片输入和白银外流，使得 1850 年库存白银只有 800 万两。两年后，由于镇压太平天国运动，又减少到只有 300 万两。正常的收入渠道不能维持昂贵的军事行动，因此 1853 年开始征收一项新的商品交易税(即厘金)，每年得到 1,000-2,000 万两的收入。随后的二十年，在镇压太平天国、捻军和回民起义方面，共消耗

---

<sup>380</sup> Ralph C. Powell, *The Rise of Chinese Military Power, 1895-1912*(Princeton, 1955), 76-80.



了 7,000 万两。这些巨额花费拖垮了政府财政，以致于预算失衡已经习以为常了。同治时期(1862—1874 年)平均每年赤字增长到 1,000 万两，即总收入为 6,000 万两，总消耗 7,000 万两。

光绪时期(1875—1908 年)，虽然政府收入迅速增加，但支出却增长得更快，收入和支出二者之间的鸿沟越来越大。财政支出的急剧上升，是由于对外战争赔偿、偿还外国贷款，以及新的自强运动项目的支出。下面以几笔重大的财政支出来说明政府所负的重担：1875—1881 年，新疆的军费开支是 5,200 万两；伊犁赔款是 500—600 百万两；1884—1885 年，中法战争 3,000 万两；1894—1895 年对日战争花费 6,000 万两，对日赔款 2.3 亿两；庚子赔款 4.5 亿两；治河费 1,000 万两，救灾费 3,000 万两。还有其他名目繁多的赔款，如对教案事件的赔款，以及对损坏外国财产的赔款。此外还有每年 500 万两的海军开支。1899 年，政府的开支高达 1.01 亿两，而当年总收入为 8,840 万两，<sup>381</sup> 2,400 万两即占总收入的 30%，是偿还外国贷款，也是赤字的主要来源。从 1874 年至 1911 年期间，根据合约，政府借款为 1.714 亿英镑，<sup>382</sup> 但到 1911 年，清政府垮台为止，只偿还了 3,230 万镑，有 1.39 亿镑未付。这种以借钱来偿还以前贷款的方式，使清政府陷入了一个无望的泥沼中，并使新中华民国政府于 1912 年诞生时便背上了沉重的财政包袱。

**贸易失衡** 对外贸易同样也是一幅令人沮丧的图画，进口连续超过出口，使得资金持续外流。下面的数值是以十年为间隔的外贸概况：

年代	进口	出口	平衡
1865	55,715,458 两	54,103,274	—1,614,184
1875	67,803,247	68,912,929	+1,109,682
1885	88,200,018	65,005,711	—23,194,307
1895	171,686,715	14,293,211	—28,402,504
1905	447,100,082	227,888,197	—219,212,549

<sup>381</sup> 萧一山，第 4 卷，第 1,534-1,536 页；Chi-ming Hou, *Foreign Investment*, 239-240.

<sup>382</sup> 在当时一英镑等于 4.86 美元。

1911      471,503,943      377,338,166      —94,165,777

在短短的半个世纪里,进口从 5,500 万两,增长到 4.7 亿两,几乎增加九倍,而出口则增长七倍,即从 5,400 万两增加到 3.77 亿两。除了在 1872 至 1876 年短期内出现微小的顺差(250 万两到 1,000 万两)外,整个晚清政府都面临贸易逆差的困境,1905 年赤字竟高达 2.19 亿两白银。<sup>383</sup>

每年约有 5,000 万两中国海外侨民的汇款,稍微减轻了收支不平衡的状况,同时外国使节、传教士和其他团体组织的花费,也减轻了这一逆差。他们的花费在 1893 年共有 1,000 万两,1896 年 2,600 万两,1895 年 3,000 万两,此后,每年平均 1,000 到 1,500 万两,<sup>384</sup>这些款额也部分缓和了晚清财政赤字造成的困难。

**外国投资及其控制作用**      晚清的经济发展是外国人在近代中国工业和企业中起了支配的作用,如果说这不是反常的,可也是不正常的。他们的控制程度和活动范围在独立国家中极为少见,故晚清经济被称为是『半殖民』经济是合适的。下面的扼要考察描述了外国涉足近代中国经济几个关键部门的情况。

**1. 银行业**      由于旧式的中国钱庄不经营外贸业务,故在条约口岸的外国银行及其分行垄断了中国进出口金融业务,几乎长达半个世纪\_从 1842 年开放港口开始到 1898 年第一家近代中国银行成立为止。首家在中国开设的外国银行是丽如银行,它于 1845 年在香港设立一家分行,1848 年在上海开设另一家分行。最有势力的银行是麦加利银行和汇丰银行,分别于 1853 年和 1864—1865 年开设。这两家英国银行实际上一直垄断中国的外贸、财权,直到 1889 年,德华银行进入该领域才有所改变。为了获得丰富的回报,其他外国银行也纷纷仿效,这包括:1892 年日本在上海开设的横滨正金银行;华俄道胜银行(为了投资兴建在满洲的中东铁路于 1895 年成立);美国的汇源公司(归万国宝通银行)和花旗银行,

<sup>383</sup> Chi-ming Hou, 231-232: Yu-kwei Cheng, *Foreign Trade and Industrial Development of China* (Washington, D.C., 1956), 258-259.

<sup>384</sup> 萧一山,第 4 卷,第 1,591 页。

<sup>385</sup> 当然还有法国、比利时和意大利的银行。

这些有进取精神的外国机构，不仅经营正常的银行业务，同时，还发挥不寻常的作用，如充当本国政府的财政代理，接受作为偿还外国贷款担保的中国海关税收及盐税存款，甚至还发行自己银行的钞票。虽然发行钞票并未获得中国政府明确的认同，但这些外国银行坚持认为他们享有的治外法权赋予了他们此种权利，软弱的清政府无力制止他们。事实上，这些钞票只是一种承诺的便条，『是中国老百姓对外国银行的无息贷款』。<sup>386</sup>这些外国银行真是两头受益：一方面，用这些钞票买下中国商品；另一方面，利用清朝政府以及中国私人与官方存款，在中国进行高额利润投资。当然，银行也有破产的事情发生，如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这些银行发行的钞票变成了废纸，毫无用处，中国的存款也就灰飞烟灭了。估计到1910年为止，外国银行发行的钞票的流通总量在3,500万至1亿两之间。<sup>387</sup>

为了和外国银行竞争，1898年，清政府允许创办中国私人银行，中国通商银行创立，<sup>388</sup>其最初资金有500万两，1905年户部银行成立，资金为1,000万两，三年后更名为大清银行。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后，再次改名为中国银行。1907年，政府筹办交通银行，1919年共有59家中国的银行。<sup>389</sup>

**2. 轮船运输业** 除了贸易以外，外国商人陆续创办航运公司，导致中国沿海和内陆水域地区国际工业的迅速扩大和更加激烈的竞争。通常在一个独立国家里，外国是无此特权的，这是不平等条约将这种状态强加给中国的。1862年，由美国旗昌洋行创建的旗昌轮船公司(亦称『上海轮船公司』)，是首家外国在中国开设的航运公司，其最初的创建资金为100万两(即1,356,000美元)，在十五年时间里，它便发展成为中国最大的航运公司。

---

<sup>385</sup> 英文名称初为: International Banking Corporation, 1927 改名为 National City Bank of New York.

<sup>386</sup> Chi-ming Hou, 57.

<sup>387</sup> 同上注。

<sup>388</sup> 最初叫中华帝国银行。

<sup>389</sup> L. S. Yang, *Money and Credit in China*(Cambridge, Mass.,1952), 90; Frank M Tamagna, *Banking and Finance in China*(New York, 1942), 35-37.

但是，在中国占有份额最大的外国船运公司是英国。1872年，英国太古洋行投资 97 万两组建中国航业公司；一年以后，中国航业公司也获得了英商怡和洋行的 32.5 万两投资。那些又快又大而且高效的外国轮船，很快抢占了速度慢而陈旧的中国帆船的大量业务。为了保护国家利益，1872 年李鸿章创办了上海轮船招商局，其最初投资为 47.6 万两，1877 年它收购了所有美国旗昌轮船公司的船只。面对日趋激烈的竞争，怡和洋行又组建了两间船运公司，即 1879 年开办的扬子航运公司和 1881 年的怡和轮船公司。前者创办资金为 30 万两，后者为 137 万两。<sup>390</sup>日本虽然比较晚加入此市场，但其通过合并也成为强大的竞争者。1907 年在政府大量财政补贴下，四家航运公司组建了日清汽船株式会社。1900 年以后，日本和德国占有该市场的份额迅速增大，而英国在整个晚清阶段都保持其领先地位，美国仅在 1868—1876 年之间才占据可观的数量。<sup>391</sup>

### 在华的外国航运

年份	吨位 (百万)	英国	美国	日本	德国	其他
1868	6.4	52.2%	35%	0.1%	7.3%	5.4%
1872	8.5	46.8	41.1	0.1	7.2	4.9
1877	8.0	81.1	6.9	1.4	6.2	4.3
1892	22.9	84.4	0.3	2.8	6.4	6.1
1902	44.6	60.4	1.1	16.5	16.2	5.9
1907	63.4	52.5	1.6	24.6	10.5	10.8

由于外国航运公司日益占上风，中国航运业所占份额急剧下降，从 1880 年的 30.4% 降为 1900 年的 19.3%。<sup>392</sup>

3. 铁路 中日战争后，对铁路特权的疯狂攫取可能是经济帝国主义最明目张胆的形式。无力抵抗的北京政府于 1895 年允许

<sup>390</sup> K. G. Liu. *Anglo-American Steamship Rivalry in China, 1862-1874*(Cambridge, Mass., 1962), 11.

<sup>391</sup> Chi-ming Hou, 61.

<sup>392</sup> 同上注，第 138 页。

法国修建从印度支那到云南全长 289 英里的铁路。次年，俄国获得修建横穿满州的中东铁路的修建权，作为跨西伯利亚铁路延伸至海参崴的干线，全长 1,073 英里。两年后，它又从中国政府勒索到修建南满铁路特权，即到旅顺和大连港的铁路修建权，长达 709 英里。1905 年，俄战败后，此铁路修建权又转让给日本。德国，当然也不甘落后，于 1897 年获得在山东境内修筑胶州到济南之间的长度为 285 英里的铁路权。这四条主要由外国单独修建的铁路总长为 2,356 英里，占了中国 1911 年整个铁路总里数的 41%。<sup>393</sup>而且，许多中国铁路的修建也是靠外国贷款修建的，自然也就无法摆脱外国的控制或影响。<sup>394</sup>

除了蒙受帝国主义的侮辱之外，还要加上经济损失的伤害。外国把获得的特权当作是清政府让与的，因此，他们没有付出任何代价，同时也不允许中国政府的代理机构对铁路的财产和收入征税。外国拥有的铁路，不仅是经济帝国主义的工具，而且也是外国政治和军事影响进一步加深的武器，在战争冲突时可以方便其运输部队。

**4. 采矿业和制造业** 在华的外国人不只局限于银行、航运和铁路运输业，而且还涉足采矿业和制造业。其中规模最大，最出名的外国人经营的矿业公司，是日人控制(自 1902 年开始)的汉冶萍煤铁公司，英国控制(自 1900 年开始)的位于直隶的开平煤矿。汉冶萍煤铁公司于 1912 年合并中国经营的滦州矿业公司，组建开滦矿业公司。关于外国制造业及相关的活动，最好的例子便是搞多种经营的怡和洋行，除了外贸，他们还经营茶叶加工、缫丝、修船、酿造、棉纺织、保险、包装、冷藏和贷款等行业，是不折不扣的无孔不入的工业经济联合企业。其他外国企业的经营活  
动，还包括造船业和修船业、纺织品制造、制糖、缫丝、纺织、

<sup>393</sup> 同上注，第 65 页。

<sup>394</sup> 北京-汉口铁路：比利时 1899 年贷款 450 万英镑，利息率是 5%；两次英法借款：一次是 1908 年利息率为 5% 的 500 万英镑借款，另一次是 1910 年的利率息率为 7% 的 45 万英镑借款。上海-南京铁路：1904 年到 1907 年，利息率为 5% 的英国 290 万英镑的借款。广州-汉口铁路：1905 年，利息率为 4.5% 的英国 110 万英镑的借款。上海-宁波铁路，1908 年，利息率为 5% 的英国 150 万英镑的借款；天津-浦口铁路：两次英德借款，一次是 1908 年到 1909 年的 500 万英镑，另一次是 1910 年的 300 万英镑，两次利息率均为 5%。Morse, III, 449.

烟草及公用事业。近代中国经济中，没有一个阶段是不受外国资本的侵占和外来的影响及控制的。到1897年为止，在中国的636家外国商业公司中，有一半以上即374家公司是英国公司。<sup>395</sup>

外国的控制甚至扩张到中国的邮政机构，时间长达四分之一世纪以上。中国传统驿站缺乏效率，外国人利用这一点，于1860年在条约口岸建立了他们自己的邮政机构，虽然清政府从未给予这种特权。由于清政府的默许，外国邮政服务在沿海扩展，并且深入内地。1896年，在海关总税务司赫德爵士负责下，清朝建立了大清邮政服务系统。最后，1911年，新的邮传部最终接管了邮政业务的管理，中国的邮政服务才摆脱了外国的控制。

**帝国主义的两面性** 1902年在华的总外资，是7.88亿美元，1914年达到16.亿美元，<sup>396</sup> 1907年84%的航运业，34%的棉纺业及100%的钢铁生产，处于外国控制之下；1911年，外国控制了中国铁路的93%，从这些数字可以看出外国主宰中国经济的程度。外国影响的范围几乎同中国近代经济部门一样广泛。中国经济沦为半殖民主义，民族主义的中国历史学家、经济学家，以及马克思主义者，把外国控制的这种程度作为赤裸裸的帝国主义的证据。他们控诉外国人妨碍了中国工业，压抑了中国经济的发展。他们以外国人享有的不公平的有利条件为论证依据，认为外国优于中国竞争者是在于他们庞大的资本、技术力量，从不平等条约中获得的特权，以及不受中国法律制裁、不交税、并免于官方干涉等。当然，这一切都是事实，外国人在中国投资是为了挣钱，几乎没有人考虑帮助中国发展经济。他们每年从中国赚取超过10%的利润，并控制了近代经济的大多数部门，这使得中国人赚钱和在商业领域占据合适的地位变得很困难。

但是，帝国主义不是没有起有利的副作用，外国投资者引进了近代技术和创业精神，并且投资了许多近代工业；他们成功创造了一种环境，在这种环境中，从事工业获得利润是极为可能的，因此，这促使中国人仿效他们。此外，外国工厂和贸易机构雇用

---

<sup>395</sup> Chi-ming Hou, 103.

<sup>396</sup> 另外的估计数字是，1902年为15,093亿美元；1914年为22,557亿美元。See Chi-ming Hou, 211, 235. .

中国员工，对他们的培训，产生了具有生产技术知识和管理才能的本土人才，而对他们的利用也为中国人带来了好处。当买办们掌握了外国商业方法和积累了可观的资金后，开始自己投资工业和在政府开办的企业里任职，也就不足为奇了。唐景新便是其中之一，他以前是怡和洋行的买办，后来经营中国轮船招商局。我们不应忽视这一事实：外国租借地和条约口岸地区提供了一定程度的工业发展所需的和平秩序，而且外国企业也承担了大部分『社会开支』，如公用设施、道路和通讯设施，这些都是使中国工业发展更加容易。很明显，外国的投资对中国人起了一个『模仿』的作用，并为中国经济现代化提供了必不可少的前提条件。

397

总而言之，帝国主义既有害又有利：一方面，它妨碍了本土工业的成长；另一方面，它通过激发保护民族经济及公平竞争的欲望，引发了爱国主义，并对经济现代化提供动力。许多中国工厂和企业诞生于帝国主义高峰期，是帝国主义有利方面的明证。从1904—1908年，政府登记在册的近代中国公司有227家，而到1912年时，仍然运作的本国工厂已有20,749家；即使其中绝大部分是小型或中等规模，以及只有750家企业雇工超过100人。<sup>398</sup>尽管这些中国企业的确在大型外国公司的阴影下为生存而拼搏，但也存在这样一个事实：即它们是在外国的刺激下才出现的。

中日战争后的十五年，是一个异常动荡不安的时代，在这十五年里，旧的思想、社会和经济秩序已荡然无存，而新的秩序正蓄势待发。这种快速的转变，预示着一场大的政治动荡将翩然而至，历时两个半世纪的大清王朝正处在历史的关键时刻，如果它不能与时代同进，并提供一种替代暴力革命的方式，它将注定灭亡。

## 参考书目

1. Bastid—Bruguere, Marianne, "Currents of Social Change," in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ng Liu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

<sup>397</sup> Chi-ming Hou, 217, 221

<sup>398</sup> Feuerwerker, 3-5.

China (Cambridge, Eng., 1980), Vol. 11, 535—602.

2. Bays, Daniel H., *China Enters the Twentieth Century: Chang Chih—tung and the Issues of a New Age, 1895—1909* (Ann Arbor, 1978).

3. Bonner, Joey, *Wang Kuo—wei: An Intellectual Biography* (Cambridge, Mass., 1986).

4. Briere, O., S. J., *Fifty Years of Chinese Philosophy, 1898—1950* (London, 1956).

5. Chan, Wellington K. K., "Government, Merchants, and Industry to 1911," in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ng Liu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80), Vol. 11, 416—462.

6. Chang, Hao, *Liang Ch 'i—ch 'ao and Intellectual Transition in China, 1890—1907* (Cambridge, Mass., 1971).

7. ———, *Chinese Intellectuals in Crisis: The Search for Order and Meaning, 1890—1911* (Berkeley, 1987).

8. 周谷城, 《中国社会之变化》(上海, 1931)。

9. Feuerwerker, Albert, *The Foreign Establishment in China in the Early Twentieth Century* (Ann Arbor, 1976).

10. ———, "Economic Trends in the Late Ch'ing Empire, 1870—1911," in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ng Liu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80), Vol. 11, 1—69.

11. Hao, Yen—p'ing, "A 'New Class' in China's Treaty Ports: The Rise of the Compradore—Merchants," *The Business History Review*, XLIV: 4: 446—59 (Winter 1970).

12. Hou, Chi—ming, *Foreign Investment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China, 1840—1937* (Cambridge, Mass., 1965).

13. Huang, Philip C., *Liang Ch'i—ch'ao and Modern Chinese Liberalism* (Seattle, 1972).

14. Johnson, David, Andrew Nathan, and Evelyn Rawski (eds.), *Popular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1985).

15. Judge, Joan, *Print and Politics: Shibao and the Culture of Reform in Late Qing China* (Stanford, 1996).

16. Keenan, Barry C., *Imperial China's Last Classical Academies: Social Change in the Lower Yangtzi, 1864—1911* (Berkeley, 1994).

17. Lee En—han (李恩涵), *China's Quest for Railway Autonomy, 1904—1911: A Study of the Chinese Railway—Rights Recovery Movement* (Singapore, 1977).

18. ———, "The Chekiang Gentry—Merchants vs. The Peking Court Officials: China's Struggle for Recovery of the British Soochow—



Hangchow—Ningpo Railway Concession, 1905—1911, "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 111:1:223—268 (July 1972).

19.李恩涵,《中美收回粤汉路权交涉:晚清收回铁路利权运动研究之一》, Bulletin of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 I: 149—215.

20.——,《晚清的收回矿权运动》(台北,1963年),(1969年4月)。

21.Lee, Leo Ou—fan, "Lin Shu and His Translations: Western Fiction in Chinese Perspective." Paper on China, Harvard East Asian Research Center, 19:159—193 (Dec. 1965).

22.Liang, Ch'i—ch ao, Intellectual Trends in the Ch'ing Period (清代学术概论), tr. by Immanuel C. Y. Hsü (Cambridge, Mass., 1959). Part III.

23.Liu, Kwang—ching, Anglo—American Steamship Rivalry in China, 1862—1874 (Cambridge, Mass., 1962),

24.罗玉东,《光绪朝补救财政之方策》,载《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集》, 1:2:189—270 (1933年5月)。

25.McElderry, Andrea Lee, Shanghai Old—Style Banks (Ch'ien—chuang), 1800—1935 (Ann Arbor, 1976).

26.Powell, Ralph L" The Rise of Chinese Military Power, 1895—1912 (Princeton, 1955).

27.Schwartz, Benjamin I., In Search of Wealth and Power: Yen Fu and the West (Cambridge, Mass., 1964),

28.Skinner, G. William (ed.), The Ci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Stanford, 1977).

29.Skinner, William, and Mark Elvin (eds.), The Chinese City Between Two Worlds (Stanford, 1974).

30.Sun, E—tu Zen, Chinese Railways and British Interests, 1898—1911 (New York, 1954).

31.孙毓棠,《中日甲午战争前外国资本在中国经营的近代工业》,载《历史研究》,第5期,第141页(1954年)。

32.Tsien, Tsun—hsuin,"Western Impact on China Through Translatio— ns," Far Eastern Quarterly, XIII:3:305—27 (May 1954).

33.Van der Valk, M. H., Conservatism in Modern Chinese Family Law (Leiden, 1956).

34.Vevier, Charles,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1906—1913: A Study of Finance and Diplomacy (New Brunswick, 1955).

- 35.王尔敏,《晚清政治思想史论》,(台北,1969)。
- 36.王玺,《中英开平矿权交涉》,(台北,1962)。
- 37.王造时,《中西接触后社会上的变化》《东方杂志》,31:2:31—40(1934)。
- 38.Wang, Y. C., Chinese Intellectuals and the West 1872—1949 (Chapel Hill, 1966).
- 39.Wang, Yeh—chien, An Estimate of Land Tax Collection in China, 1753 and 1908 (Cambridge, Mass., 1973).
- 40.—,Land Taxation in Imperial China, 1750—1911 (Cambridge, Mass., 1974).

## 第十九章 历史透视下的清王朝

前面对清代历史的考察必然使人间及这一时期的意义、成就及过失。事实上，客观地考察中国二十五个连续王朝中的最后一个朝代清朝，便会发现它在中国历史上独特而关键的地位。与元代八十九年的统治相比，清代长达二百六十八年，是异族统治的最为长久的一个朝代。清朝见证了中国历史上第二大帝国的兴起，仅次于元代，并为这个国家带来了长久的和平与繁荣。这种太平盛世加速了人口史无前例的增长，从 1650 年的 1.5 亿增至 1850 年的 4.3 亿；因此疆域与人口这两份清代的遗产，奠定了今日中国国力的基石。

此外，清代还经历了从传统中国走向现代中国的划时代变换。十九世纪中叶以后，儒家国家和社会，以及延续于清代中、前期的习俗，在西方冲击下发生了根本转变。只有认识清代历史，才能明白新秩序诞生之艰辛，从而有助于理解中国向现代社会调整时的艰难脚步。<sup>399</sup>

清代给中国既带来了辉煌的成就，也带来了屈辱的苦难，但比起明代君主，清代统治者总的来说表现较佳。<sup>400</sup>对清朝进行历史的分析，可以得出一条确定的教训，就是生存的关键，是在于对时代的挑战所作的建设性和创造性响应的能力。满人在十七世纪的成功，主要是因为他们作出了这种适应；而在两个半世纪后，因缺乏相应的调整能力而导致失败。

满人夺取政权是通过像努尔哈赤与皇太极这样的杰出领导的宏图完成的，他们出现在明朝政权饱受政治腐化、宦官专权、税收繁重和致命的民众叛乱之困扰的紧要关头。满人领袖灵活地

---

<sup>399</sup> Ping-ti Ho,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Ching period on Chinese History."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 2: 189-95(Feb, 1967).

<sup>400</sup> 萧一山,《清代通史》,第 312 页。

克服了满族的部落心态与组织，争取到汉人的合作并吸纳了明朝既存的体制。1644年清朝正式建立后，一批有远见而又能干的君主相继登位，康熙、雍正与乾隆颁行了英明且影响深远的政策。

长期的和平、繁荣与军事胜利随之而来。由于儒家被认为是异族统治成功的根本因素，所以儒家秩序得以保存。此外，政府二元制的体制也建立起来，即在行政职责的职位上同时任命满人和汉人，以吸纳汉人精英，减少种族敌视，同时还引入了一种互相监督与制衡的体制。事实上，新兴清帝国所依赖的基础是继承自明朝的行政体制，而补充以满族人的革新，例如建立理藩院和军机处。理学得以发扬，『忠』及『维持现状』等观念得到适度渲染，这主要是为了稳定现存社会。满人也竭力在广阔的汉族群体环境中保存自身的特色，并特意设置了诸如宗人府等机构，以对满人贵族进行严密的监视。他们还阻止汉人移往满人故地，禁止满汉或汉蒙通婚。权力以前所未有的程度集中于君主手中。同时阻挠满族贵胄建立封建制的运动，禁止满贵和旗人发展省际的联系，以预先遏止分离之趋势。禁止提升太监，限制外戚的影响，阻止官员间结党拉派。此外，清廷一方面通过文字狱在反抗的汉人学者间制造恐怖，另一方面又通过科举考试与诱人的官职任命，尽可能笼络他们进入政府任职。

这些努力成功地巩固了满人在中国的地位，但物极必反，正如中国古谚所说：『日高而陨，月盈而亏。』乾隆统治下的灿烂辉煌已经播下了衰败的种子。中国过度沉溺于奢靡，而忽略了本质问题。人口增长超过了土地增长，导致人均土地占有量的下降；军务废弛；腐败与陋规在帝国官僚中广泛蔓延，这些问题造成所谓『王朝循环』这一历史图景的再现。到1775年，清王朝的国运便开始走下坡了。

经验表明内部衰败将引起国内叛乱和外部入侵；在中国历史上，这些常与帝国权力的衰落相伴而行。清朝威势的消减既经历了白莲教起义(1796—1804年)，也遭受到日益强烈的要求开放中国，以进行贸易和外交的西方冲击。在整个十九世纪，清王朝一直困扰于内忧外患的双重威胁。清朝虽能够镇压国内的叛乱—

个已知数，却完全没有能遏制西方的侵入\_一个未知数。在太平天国革命(1850—1864年)后，王朝的解体加剧了，政权日渐从中央向地方、从满人主导向汉人主导转移。尽管同治中兴(1860—1874年)暂时遏止了王朝衰败的趋势，但清朝的灭亡已成定局。

清朝统治的最终失败，在于它不能通过实行影响深远的变革，把中国迅速地转变为一个现代国家，以充分对付西方的冲击。虽说十七世纪的满族领袖们在采用汉族体制和儒家秩序上表现出灵活性；但他们的子孙生活在十九世纪末与二十世纪初却软弱无能，无力超越传统。他们未能成功地开出一条革命以外的路，创造性地回应当时的挑战。事实上，行政混乱、国内叛乱及外来羞辱，已使清朝元气大伤，以至于到了十九世纪晚期，清朝的快将灭亡已是不言而喻了。这犹如在十七世纪初，明朝的灭亡已是不可避免的一样。二百六十八年后，满族王朝不再是『真命天子』，它走到了中国人称为『气数已尽』的地步。

清朝之经历与明治时期日本的经验相比，形成尖锐的和人所共知的对照，让人们能够进行充分讨论，并从相互冲突的观点进行多样的诠释。阻碍中国前进的那些主要原因，看来正是那些限制新观念传播的因素，例如，幅员辽阔、通讯落后、自给自足、缺乏借鉴国外的传统，以及知识界的保守姿态；在其他导致清朝衰败的原因中，下面一些因素是值得思考的。

**软弱的领导与不完善的体制** 清朝的专制统治将权力集中于皇帝，这样皇帝的领导是否精力充沛就至关重要了，像康熙、雍正、乾隆这些能干的君主，便为中国带来了诸多辉煌与成就，开创了一个光辉的时代。但是，平庸的帝王却亦步亦趋，小心谨慎，竭尽自身之力来保持而非光大昔日的荣耀。对于中国与清朝而言，不幸的是在其最需要强大而又有创造力的领导者时，却无人应运而生。在乾隆这位最后大帝之后，嘉庆与道光先后继位，两人均循规蹈矩，才智平庸。咸丰朝十一年时间的统治，因太平军革命和与英法的亚罗号战争之羞耻而被毁坏。同治与光绪均为

孩童皇帝，他们在位期间，政权实际归于慈禧太后，她作为最高统治者，执政近半个世纪。虽然慈禧远非天生愚钝、优柔寡断之人，但基本上浅陋、保守、唯利是图，而且自私自利，常将个人利益置于国家与王朝利益之上。她支持自强运动，但并非旨在把中国转变为一个现代化国家，而是为了维护旧秩序及她个人的地位。她从自强运动中所追求的是镇压国内反叛和抵制外部的帝国主义；她只允许枝节的修补而非全面的革新，部分原因在于她害怕那些负责现代化的汉人会谋反。因此，很大程度上，慈禧应为无力提供建设性的领导而承担责任。

若果中央官僚体制中存在富有活力与远见的治国之才，王室领导能力低下或者可以得到弥补。在儒家国家中，尽管大臣应该效命于帝王，而非领导帝王，但他们可以出谋划策，进而影响官方政策。可是在晚清，大多数士人与官员却是『受益最大之流』，他们太醉心于自己的特权和既得利益，而无意改变现存秩序。身处保守的官场之中，建议和拥护洋务的人只是凤毛麟角。这些进步力量也没有能联合组成一个『富有创造力的少数』(引汤因比(Toynbee)语)，只是单枪匹马行事，寻求采用西方器具以响应时代之挑战。他们没有像日本明治维新时期官员一样，作为一个紧密团结的集体发挥作用，他们只是单独行事，没有统一协调的整体计划作指引。在早期自强运动的领袖中，只有恭亲王奕欣与文祥身处中央政府，而曾国藩、左宗棠、李鸿章均为地方人物。1876年，奕沂再次被慈禧整治，文祥也溘然长逝，此后，中央细若游丝的指导也消失了。1870年，李鸿章出任直隶总督兼北洋通商大臣，此后，在一定程度上，他成为近代化事业的协调者，担负起中央政府的部分职能。但是，他却面临着司法裁决权上的限制，无权指导自己辖区之外的省份。而后来的现代化人物张之洞、刘坤一也同样只能在其所辖省份内推行细枝末节的变革专案。总之，与明治维新日本的中央政府决策相比，这些仅是一些地域性而非全国性的计划。此外，这些地域性的努力主要是自上而下推动的，民众参予不足，因而阻碍了现代工业与观念的广泛传播。

在既无有效的皇帝领导，也无少数富有创造力的人士的情况

下，要引导全国力量指向复兴民族的集体目标的努力，即使并非不可能，也变得日益困难。

**满人对汉人的猜疑** 尽管在朝廷的公开政策中，宣称满汉不分畛域，在官府机构中任职时兼用满汉，但是，事实上，满人以征服者自居，而汉人只被当成『外来人』。在太平天国革命之前，军政要职均由满人担任，即使那些分配给汉人的职位亦可由满人充任，反之汉人则无此权力。太平天国革命之后，这些惯例松弛了，但满人对汉人的猜疑却未减弱，李鸿章的一生便提供了一个极好的范例。

作为自强运动的领导人物，李遭到来自各方的反对与阻遏，保守分子经常讥笑他将国家利益出卖给洋人。对此，慈禧太后认识到她需要李为其效力，但同时又担心李权势日升会使王室势力下降，因而，她只是虚应故事地支持李的现代化计划，并允许反对势力攻击李却不加惩处。她还采用分而治之的策略，容许、甚至怂恿保守派的『清议』来牵制进步人士。1874年，李请求奕欣向两宫皇太后言明铁路的可取性，但奕欣却回复说，由于清议的强烈反对，即使两位太后也难对此作出决定。<sup>401</sup>1885年海军衙门成立，像李鸿章、曾纪泽这些干练的汉人却不为所用，而由一个浅陋的满人醇亲王掌管。满人沐于汉人的颠覆，汉人又惧于满人的妒忌，这阻止了双方的有效合作，而长远的改革计划也就不可能了。1898年康有为提出的体制改革计划，也被满人斥骂为损满肥汉的阴谋。在清朝统治的最后十年中，满人遏制汉人影响的努力不断强化，如军机大臣刚毅便声言：『汉强则满灭，汉衰则满盛。』<sup>402</sup>满人认为改革与宪政会削弱他们的权力，因而满汉间的种族敌视便阻碍了真正的现代化。无疑，满汉间的分歧遏止了旨在复兴民族的有效合作事业的产生。

**对西方挑战本质的无知** 西方扩张的特征有多方面，例如舰船、火炮、贸易、传教、帝国主义，以及民族主义，而且由一

<sup>401</sup> Hsü, *China's Entrance*, 205.

<sup>402</sup> 孙甄陶，《清史述论》（香港，1957），第218页。

种在诸多方面均优越于中华文明的生机勃勃的近代文明所支撑。它为中国带来了罕为人知的新奇境况，这种前所未有的挑战袭来时，中国毫无准备，应对无措。在1898年改革之前，大多数的士人与官员依据中国历史的经验，认为夷人的入侵均是昙花一现，因此，十九世纪西方的扩张也被归入此类，仅被当作转眼即逝的暂时的不幸。甚至中国屡败于西人的事实也被解释为偶然事件。西方冲击的真实本质、程度及范围就这样被误解了，甚至那些进步的自强运动措施的提倡者也是如此。例如李鸿章，他虽认识到当时『诚三千年未有之大变局』，但对西方潜力的认识也是井底之蛙。他的现代化方案主要集中于改进军事与外交；至于清王室，也只是采用防御姿态从事自强运动。当外部压力衰减时，行动便迟缓下来，阐明内政外务政策的全面纲领也就无从产生。清廷的努力是随遇而安的，犹如用新布补旧衣、旧瓶装新酒一般。他们付出的零零碎碎的努力，没有实现经济发展中的关键性突破。显而易见，在陈旧的儒家基础之上，无法成功地移植近代资本主义与政治革新。

当我们考虑到1898年改革前官员与士人的总体心态时，便不难理解清廷对当时世事何以如此无知。那些官员及士人大多生活在过去之中，沉溺于中国『文化主义』的梦幻世界之中。他们从过去寻求出路而非面向未来获取启示。传统的旧制得到宣扬，而当代的事例却遭受唾弃，机器、轮船、枪炮、电报通讯与铁路交通均被视为不登大雅之堂的奇技淫巧。他们满怀中国至上主义的傲慢，却少有民族主义的情怀；他们引述历史说教以为自己以华制夷的态度寻找合法性证据，但却对师法夷人之制恼羞成怒。对于他们而言，以西方的形象来改造天朝中国是不可思议的。

正是为反对这种狭隘的、倒退的观念，严复鼓动接受新的生活价值，建议学习西方思想来领略现实的不同景观。同样，梁启超在世纪之交也倡言『革新』中华，他们的努力为后来知识界的萌动播下了种子。

## 内忧外患与资本不足

现代化与经济发展是需要长期的



和平环境与充足的资金，但在晚清，两者却均告厥如。国家一直为内乱外患、教案以及天灾所困扰，使得法律与秩序广泛崩溃，同时，政府的支出急剧上升。1830年后，中国先后经历了鸦片战争、亚罗战争、太平天国革命、捻军叛乱、回民叛乱、天津教案、台湾危机、马嘉理案件、伊犁危机、中法战争、中日战争，以及义和团事件，罕有和平稳定之日。

除了阻碍经济发展的连续不断的动乱之外，战争开支与赔款也使资本不断外流，财政开支也开始依赖于外国的借款与从各省榨取的资金。从1842—1895年，中国对外赔款加上赔款利息共3亿两。庚子赔款总额为4.5亿两。在1902至1910年间，中国政府偿还了其中的2.25亿两，这一数目中的1.64亿两(占72%)来自地方收入，0.33亿两(占16%)来自海关，另外的0.27亿两(占12%)来自国库。资金流失自然而然阻挡了经济发展，在中央财政每况愈下的局面下，现代化成功的前景变得日益黯淡，这一点在上一章中已有探讨。<sup>403</sup>

**外国的作用** 外来影响在晚清是一股主要的推动力量，因此需要作一概括性的分析。尽管外国政府及他们的代表希望看到中国沿着进步的方向前进，也尽管他们不断地使清帝国机构意识到接受西方制度与物产的紧迫性，但是他们显然认为中国应永久依赖西方。一个适度进步、繁荣而软弱的中国，依靠着外国提供的建议、友好、贸易与援助，将比一个完全独立、果断的中国更符合西方的利益。因此他们认为不应允许中国现代化程度太高而获得能驱除西方的力量。例如，英驻华公使威妥玛先生曾就赫德先生领导下的中国海关的作用，作过一番政策宣示，这席话支持了上述的立场：

我们英国人尤其关心它(海关的外国监理)能运作良好，这不仅是因为它能规范贸易，而且因为它是把进步引入中国的一个通道。事实上，中国对此一无所知，因而也没引起它的猜疑。最

---

<sup>403</sup> Feuerwerker,45; Chi-ming Hou, 164.

后，如果我不是大错特错地话，还应千方百计、未雨绸缪地防止中国建成一支舰队或组建一支军队。<sup>404</sup>

如果这席话反映了英国的对华政策，我们便不会惊诧于清廷国力的的经年衰弱。这也使马克思主义论点更为可信，它认为清政府由于依赖同外国的合作而非奋力反抗，因此它无法获得真正的力量。<sup>405</sup>

国内外这些因素使现代化的成功成为泡影，满汉领导人都要因未能克服障碍而受责难，而失败的代价则是王朝的覆灭。马戛尔尼勋爵在觐见乾隆后，于 1794 年说过一段预言，到现在显得更加意味深长，他说：

中华帝国是一艘陈旧而又古怪的一流战舰，在过去的一百五十年中，代代相继的能干而警觉的官员设法使它飘浮着，并凭借其庞大与外观而使四邻畏惧。但当一位才不敷用的人掌舵领航时，它便失去了纪律与安全。它可能不会立即沉没，它可能会像残舸一样漂流旬日，然后在海岸上粉身碎骨，但却无法在其破旧的基础上重建起来。

事实上，中国已无法在其古老的基础上重建，只有一场革命才有希望使之获得再生。

## 参考书目

1. Feuerwerker, Albert, *China's Early Industrialization: Sheng Hs üan—huai (1844—1916) and Mandarin Enterprise* (Cambridge, Mass., 1958).

2. Ho, Ping—ti, "Salient Aspects of China's Heritage," in Ping—ti Ho and Tang Tsou (eds.), *China in Crisis, Vol. I, China's Heritage and the Communist Political System, Book I*, 1—37.

3. ———,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Ch'ing Period in Chinese History,"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I:2:189—195 (Feb. 1967).

---

<sup>404</sup> Foreign Office, 418/I/242, Wade to Granville, *Very Confidential*, July 25, 1880, Public Record Office, London.

<sup>405</sup> 黄逸锋、姜铎，《中国洋务运动与日本明治维新在经济发展上的比较》，《历史研究》，1963年，第1期，第40页。

- 4.Hou, Chi—ming, *Foreign Investment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China, 1840—1917* (Cambridge, Mass., 1965). Hs ü, Immanuel C.Y., *China's Entrance into the Family of Nations: The Diplomatic*  
5.Phase, 1858—1880 (Cambridge, Mass., 1960). ch.13, "The Imperial Chinese Tradition in the Modern World."
- 6.Hu, Shih,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Chicago, 1934).
- 7.黄逸锋、姜铎,《中国洋格运动与日本明治维新在经济发展上的比较》,载《历史研究》(1963年),第1期,第27—47页。
- 8.Liu. Kwang—ching ,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The Disintegration of the Old Order and the Impact of the West," in Ping—ti Ho and Tang Tsou (eds.), *China in Crisis, Vol. I, China* , 5 *Heritage and the Communist Political System* (Chicago, 1968), Book I, 93—178.
- 9.孟森,《清代史》(台北,1960)
- 10.孙甄陶,《清史述论》(香港,1957)。
- 11.Wakeman, Frederic, Jr., *The Fall of Imperial China* (New York, 1975).
- 12.—(ed.). *Conflict and Control in Late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1975).

## 第二十章 革命、共和与军阀割据

甲午战争后，中国面临的迫切问题，是如何在外国帝国主义和王朝衰退加剧的局势下，实现民族救亡。为此，两大政治运动推展开来，代表着解决这一问题的不同途径。一个是由康有为领导的 1898 年维新运动，如前面的章节所述，这场运动进展成二十世纪初清末新政与立宪运动。另一个是由接受西方教育的孙中山领导的革命运动，他主张彻底推翻满清王朝。起初，进步改革派居于主导地位，但当清廷的努力被证明是敷衍了事和排斥汉人时，革命派在年轻知识分子、秘密会社，以及海外华人社团中获得了与日俱增的支持。革命的力量稳步扩张，最终扫除了古老的帝制，而代之以一个共和国——中国悠久历史上的一个划时代的转变。

### 革命的背景与特征

**清朝的衰败** 从十九世纪中期开始，中国历史主要是连续不断的国耻纪录：从 1842 年《南京条约》至 1901 年《辛丑条约》的一长串不平等条约；十九世纪八十及九十年代朝贡国的丧失，以及清政府的内政欠缺生机，都证实它完全无能力在现代世界中保护中国的荣耀。以前所引以为豪的天朝皇国如今沦为半殖民地，1644 年作为征服者进入华夏的满人在公众面前丢尽脸面。当朝廷在求生的绝望挣扎中，以改革与立宪之借口制造排汉的政策时，它的丧钟便已敲响了；在王朝的急剧衰败中，这种公然的歧视政策加剧了被统治者的反抗。

**人民起义的传统** 在清朝二百六十八年的统治中，反满情

绪自始至终从未消失，清初汉人思想家如顾炎武、王夫之反复不停地提倡『反清复明』的思想。尽管他们的活动并未导致异族统治的立即覆灭，但革命的萌芽却在地下组织与秘密会社中保持着活力。各种由明朝遗民发动的运动、三藩之乱、天地会的活动、白莲教叛乱，以及太平天国革命，都表现了无休止的民族或种族反抗趋势，孙中山领导的革命正深深地植根于这一传统。

**外国的影响** 近代西方的伟大革命，如英国光荣革命、美国独立战争，以及法国大革命，均对中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民主、独立、人权、平等、自由等观念风靡于中国青年的思想中。而且，义大利与德意志在 1870 年民族统一的成功，也为前瞻的中国人提供了光辉的榜样，推动他们采取相类似的行动。此时，民族主义、民主、共和思想成为了中国革命性变革的推动力。

**政治变革的必要** 孙中山认为，封建王朝在中国延续了二千年，而政府的本质却没有改变，原因就在于中国的君主专制体制。孙注意到，中国历史是沿着分裂、混乱、统一、专制的圈子反复循环，紧随每一个混乱时期之后的是众多王位争夺者漫长而又无情的争斗，直到最后一个胜出为止。在这个过程中，国家与人民无辜受难，历史模式周而复始的循环着，要打破这一循环和为那些有识之士创造充分的发展空间，就必须以共和制或联邦制来代替君主制。在这种制度里，所有人都可实现其希望，行使其权利，并担任省与国家的领导。为实现这一目标，孙激励全中国热爱自由的人们参加到民族革命中来，以推翻帝制与满清王朝，并引进近代共和制，摆脱外国的干涉与侵扰。

**毕三次革命之功于一役** 孙中山看到，尽管西方列强拥有繁荣、独立与民主，但他们也为工业化的问题所困扰。劳资纠纷、罢工、高工资要求以及财富在少数资本家和多数工人之间的不平等分配，都预示着一场社会革命的来临。尽管中国尚未工业化到可目睹同类难题的地步，但资本主义的种子却自十九世纪六十年

代自强运动以来便已播下。为预防资本主义的罪恶，孙主张节制资本，以防止财富集中于少数人手中。

另外，鉴于中国人口的增长超过土地面积的增加而带来持久的土地问题，孙提倡平均地权，从而实现远古时代『耕者有其田』的乌托邦理想。

总之，孙设想了一场由全体中国人推进的毕三次革命之功于一役的革命：即推翻满清与帝制的民族革命；建立共和与民权的民主革命；平均地权并节制资本主义罪恶的民生革命。这种宏大的革命方式，在世界历史的革命中也是罕有其匹的。

## 孙中山与革命

中国革命之父孙逸仙<sup>406</sup> (1866—1925年)，1866年11月12日出生于广州附近香山县的一个农民家庭。他父母生下六个孩子，但只有两男两女存活下来。由于土地贫瘠，香山人长久以来便形成了一种出外谋生的传统。孙的长兄(孙眉)15岁时便前往檀香山治业，生意颇为兴隆。孙本人6岁入学，至12岁便完成启蒙教育及读完四书五经。由于家境贫寒，他并未能接受一套完整的中国传统教育。孙生于太平天国革命失败后的第二年，年幼时，他便常听人讲述起义军的故事，暗地里渴望成为『洪秀全第二』。

**檀香山与香港的影响** 1879年，孙与母亲前往檀香山，与兄长相聚。他第一次目睹了轮船的神奇，看到了繁华优裕的生活，以及檀香山(Honolulu)公平的税收。他进入圣公会教士所办的意奥兰尼学校(Iolani School)读书。后来，1883年从奥阿湖书院(Oahu College)毕业，那年他17岁。由于兄长担心孙会皈依基督教，这使他无法遂其在美完成学业的雄心。于是他回到香港，就读拔萃书院，并用了近一年时间来提高英语水平。此后，他转入皇仁书院，并在那里受洗入教，他于1885年结婚，在赴檀香山作短暂旅

<sup>406</sup> 孙逸仙名文，字逸仙。中国人更为熟知的名字是『中山』，『中山』为其日文名字“Nakayama”的中文发音，此名是他31岁于日本政治避难时所取。

行之后，返回中国，恰好得以目睹中国在对法国的战争中的败绩。由于对清廷的衰败极度厌恶，他开始形成推翻这个王朝的理念。

20岁时，孙就读于广州博济医学院，同时阅读二十四史，以提高自己的国学水平。在众多的同学中，有一位叫郑士良，此人与会党有着广泛的接触。他们二人经常就革命的必要性展开长久的讨论，而郑自愿从其秘密会党朋友那里为孙寻求帮助。1887年，孙转学至香港西医书院读书，这里有更佳的课程设置，而且这块英国殖民地给革命活动提供自由。孙一边从严格的英籍主任康德黎医生(Dr. James Cantile)那里接受科学与医学的完整训练，一边又利用学校作为革命活动的总部，往返于港、澳之间来推动革命事业。经过五年学习，孙以全班第一的成绩毕业，并于1892年在澳门开始执业行医。一年后，他移居至广州，免费为穷人提供服务与医疗物品，以便能广交朋友、发展新的关系。在这里，孙遇到了一个老道士，此人建议他说：要想取得革命成功，必须寻求会党的支持。孙从他那里了解到这些秘密团体的组织与地址，并指派郑士良与他们联系。

在孙的人生观形成时期，夏威夷与香港显然对他产生了强烈的影响。他在这些地方所目睹的，以及这些地方与其故乡香山县之间的反差，必然在其年轻的心灵中烙下深深的印迹。在他呆在夏威夷的时间里(1879—1883年)，夏威夷虽仍是一个独立的小岛王国，但美国的影响迅速侵入，为它带来民主观念、现代法律体制、现代学校，以及工业发展的需求。岛上的进步派其时正倡导推翻君主制，支持美国式民主，而保守派却反对外界的介入与共和主义。夏威夷历经的问题与中国面临的问题相同。尽管夏威夷于1893年最终成为一个共和国，它却一直处于美国兼并的威胁之下。<sup>407</sup>从这个历史教训中，孙确信仅仅推翻满清王朝，建立一个共和国是不够的，还必须在民众中灌输一种强烈的民族主义感情，在此基础之上重建国家，保持民族独立。

香港也是一个富有激励与指引作用的地方，英国殖民管理的效率，近代卫生的发展以及有序的社会运行，均与孙的故乡形成

---

<sup>407</sup> 1898年夏威夷为美国兼并。

一个鲜明的对比。孙追问：为何两地距离仅 50 英里却判若天壤？及后，他发现省城与京师比其故乡更为腐败不堪。虽然香港被英国人统治仅数十年，但在中国四千年文明中，却无一个城市像香港这般管理得当，这种反差在孙的心中点燃起了推翻无能的清廷的强烈愿望。但是，孙是一位现实主义者，具有很大的『策略灵活性』，而且『熟于同时矢志于两个矛盾的目标』。<sup>408</sup>在 1894 年前，他一面计划推翻满王朝，一面还考虑将改革作为拯救中国的可行手段。受著名报人王韬以及自己曾就读的西医书院的创始人何启两位受人尊敬的改良主义者影响，孙曾抱有加入改良派阵营的想法。作为一个受过西方教育、也无传统科举功名的农民后代与基督徒，孙明确地意识到，他是一个为传统社会核心圈所拒斥的『外人』，但是，加入士绅改良派的阵营可以帮他挤入当权派的精英之中，于是他决定接近士绅改革的象征人物李鸿章。

1894 年夏，孙与同伴陆皓东北上观察京师局势，并试图面见李鸿章。孙在一封信中向李建议道：欧洲国家之所以强大、富足，是因为它能使人尽其才、地尽其利、物尽其用、货畅其流，而并非是靠舰船大炮获得的，所以中国应靠普及免费教育、指导就业、提倡科技与农业来发展人才。他自称是一个游历海外并学习过外国语言文学、政治、数学与医学的人，并说：『吾尤留心于富国强兵之道，化民成俗之规。』<sup>409</sup>但是，李当时受中日战争缠身，所以既没有接见他，更没有接受他的建议。随之而来的失望加上亲眼目睹北京满族政权的衰败，更坚定了孙推翻满清王朝的决心。

**兴中会，1895 年** 孙决定重返其最初的革命目标，并寻求海外华侨、秘密会社、基督徒、传教士这些中国社会的边缘人、也是他最熟知的一部分人的帮助。<sup>410</sup>1894 年秋，他前往檀香山，在兄长帮助下，于 1894 年 11 月 24 日组织了兴中会，最初会员为 112 人。孙计划将活动扩展至美国，因此他匆匆返回中国，以便利用中日战争的有利局势。他返回香港，并于 1895 年 2 月 21 日

---

<sup>408</sup> Harold Z. Schiffrin, *Sun Yat-sen and the Origins of the Chinese Revolution*(Berkeley, 1968), 27.

<sup>409</sup> Schiffrin, 37.

<sup>410</sup> Schiffrin, 40.



在此建立兴中会总部，并在各地设立支部。会员均立誓：『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sup>411</sup>这样，第一个革命团体便诞生了。

3月16日，兴中会着手动员三千人进攻广州城，以把它建成为革命基地。陆皓东为革命者设计了一面『青天白日』旗，此旗后来成为中华民国的国旗。这时在广州征集的抗日援军突然被解散，全城动荡不安。孙与三元里的民兵联络，计划于10月26日起事，但是计划泄露了，革命党人失去军火，并有48人牺牲，其中包括第一名革命烈士陆皓东。

孙逃至香港，但发现英国当局已同意清廷禁止他人入境五年的请求。孙遵从康德黎医生的建议，与一个追随者陈少白逃往日本。到达神户时，他们惊喜地发现，当地新闻将广州起事称为『起义』而非『非法叛乱』。孙受宠若惊，命令以后的起事均应称为起义。在横滨，兴中会支部成立起来了，革命党人也开始跟一些同情他们的日人进行接触，其中包括宫崎寅藏兄弟(宫崎寅藏与宫崎滔天)，孙的形象也改变了，他剪去了辫子，穿起西式服装，并前往檀香山策动革命。

**伦敦蒙难** 檀香山之行毫无成果，许多支持孙的人在广州起义流产后，对革命事业变得漠不关心。到美国后，孙继续在华人社圈中寻求支持，但发现他们在政治上觉悟更低。『洪门』组织已经忘记了原来『反清复明』的目标，而几乎成为一个称兄道弟的社会俱乐部，这些组织是在孙的反复宣传之后，才重燃起过去的革命热情。

1896年10月1日孙抵达伦敦，在康德黎医生的安排下住进葛兰旅社。10月11日，在前往教堂的路上，孙被诱至中国公使馆，遭到绑架并被幽禁在三楼。清廷公使此时已获总理衙门准许，准备以7,000英镑包租的一艘轮船将他秘密遣送回国。但是，孙却设法通过公使馆的英国清洁工将消息透露给康德黎医生。康德黎无法从伦敦警厅那里寻得干预，他便将此事上诉至外交部。10

<sup>411</sup> 一项研究对这一誓言提出质疑，认为它是后来添加的。见 Chiin-tu Hsiieh, *Huang Hsing and the Chinese Revolution* (Stanford, 1961), 29。

月 22 日，《伦敦环球报》以醒目的标题披露了这则非法的绑架。外交部表示震惊，于是迫使清公使馆于翌日将孙释放。这则绑架取得了出人意料的后果，它使孙在一夜间声名大噪。在某种意义上，这也算是塞翁失马吧！

孙在英国呆了九个月，以便直接研究新近的政治与社会发展。他目睹了诸多任务业化国家日渐增长的社会改革与革命的趋势，因此想令中国在将来免于类似的罢工与劳资纠纷问题。1897 年，他形成了一种社会革命的观点，以补充其先前的民族与民主革命，这些成了他著名的三民主义的基础，即民族主义、民权主义，与民生主义。孙自豪地将此比之为林肯『民治、民有、民享』的言论。

三民主义成为孙及追随者的革命宗旨。第一个宗旨民族主义，不仅要求推翻满州异族统治，也要摆脱外国帝国主义的枷锁。第二个宗旨民权主义，旨在实现人民的四大权利\_创制权、复决权、选举权与罢免权，以及政府的五大权力\_行政、立法、司法、监察与考试，其中后两者反映了传统的都察院与科举考试的职能。第三个宗旨民生主义，则强调节制资本与平均地权的必要性，这里我们可以看到古代中国『耕者有其田』乌托邦观念的遗产与太平天国土地革命的影响。但是它更直接、更积极的部分，则来自著名的单一税论者乔治(Henry George)与穆勒(John Stuart Mill)，孙从他们那里认识到，土地价格固定后(在革命后)，所有的价格增值将归政府所有。这样，孙那种在 1897 年仍处于萌芽状态的社会革命观念，到 1905—1906 年时已充分发展成为指引革命的第三个宗旨。<sup>412</sup>直至今日，三民主义仍是台湾国民政府遵守的信条。

**艰难时期，1896—1900 年** 孙中山此时已经树立了声誉，并且还逐渐形成了一套革命思想，但是他还缺乏实质的成功。孙认识到，在欧洲，中国学生与商人为数甚少，于是决定在 1897

<sup>412</sup> Martin Bernal, "The Triumph of Anarchism Over Marxism, 1906-1907" in Mary C. Wright(ed. ), *China of Revolution*, 103-104.

年年中回到日本。在这里，华侨团体规模较大，并且便于指导大陆的革命工作。由于与日本民主自由领袖犬养毅的朋友关系，孙得以结识大隈重信首相与枢密院副院长副岛种臣。其他一些无官职的人也成为孙的忠实支持者，其中包括宫崎兄弟与平山周。

这些日本人和孙一样感受到亚洲对西方帝国主义的不满，其中许多人认为中国作为一个伟大的文明古国，只是处于暂时的消沉之中，如果有适当的外部帮助和新的领导力量，它是能够崛起的。因此，已经首先实现现代化的日本，应该通过帮助中国改革，推行现代化与脱离外国帝国主义取得独立，从而偿还其所欠中国的那笔古老的文化债务。这些观点在1898年『大隈重信主义』中令人信服地提出来，并广为日本高历人士接受。他们中许多人认为在实现泛亚洲主义的事业中，复兴中国的注定是孙。<sup>413</sup>

与这些热心的日本同情者相反，日本华人小区大部分不关心政治，而且保守。在一万人中，仅有约一百人支持孙中山。由于对卷入反满活动普遍存在畏惧，革命工作在中国本土进展得相当缓慢。尽管会党例外地支持革命，但却缺乏提供领导力量所必需的教育、凝聚力以及指导能力。

在命运多蹇的百日维新后，康、梁东逃日本，领导保皇党。这个敌对党派使孙的革命工作雪上加霜，康、梁与其追随者强烈地反对革命与共和。同为身处异域的政治避难者，孙对康表示出有意修好的态度。但孙寻求合作的提议却为康轻蔑地拒绝。此时康仍以高贵的帝师自居，不屑与叛党为伍。犬养毅曾善意地居间调停，也仅能为二人安排一次会谈，但康却未能按时出席。然而，梁并非如此傲慢，显得易于接受革命观念，但其师康有为却禁止他与孙合作。君主改革派与革命派的冲突犹如水火一般，直至日本政府命令康离境后方才发生转机，梁与孙开始商讨合作事宜，甚至商讨两个组织合并的可能性。由孙任总裁，梁任副总裁。那时正在英国、加拿大旅行的康赶忙将梁调至夏威夷去负责保皇党支部。但梁仍倾向于和解，而且还建议由光绪帝就任将来共和国的总统。这是一个有趣的想法，但对孙来说却是完全无法接受的。

---

<sup>413</sup> Marius B. Jansen, *The Japanese and Sun Yat-sen*(Cambridge, Mass.,1954), 53.

趁着 1900 年义和团事件发生之机，孙派郑士良去香港北面的惠州组织一场起义，同时还派史坚如到广州策动响应。他本人则计划与十几名日本友人与官员同赴香港，以便领导革命军北上。不幸地，计划又一次败露。香港当局仍拒绝他人入境，孙只好逃往台湾。在这里，日驻台总督儿玉源太郎款待了他，并允诺帮助。那时，革命分子在会党帮助下已于广东海岸发动起义。起初，他们取得一些胜利，然而很快弹药便告用罄，所以只能焦急地等待来自孙中山与日本人的增援和补给。但出乎意料的是，日本政府突然发生变更，新首相伊藤博文禁止官员在孙的革命军中任职，并命令儿玉源太郎总督中止对孙的一切支持，孙甚至还被禁止离台。由于缺乏增援和补给：革命军无法长撑下去，最终只有解散，领导人郑士良也逃亡香港。其间唯一的一位日本人山田良政为清军抓获并杀害，他成为第一位为中国革命献身的外籍人士。同时，史坚如因企图炸毁广州总督的衙门而被逮捕，也失去了年仅 21 岁的年轻生命。这样，惠州起义以惨败而告终。

但是，此时孙的形象却极大的改善了。清廷在义和团事件中的举止失措，使许多人对孙投以赞美的目光，他不再被看成是一个叛乱者与罪犯，而是一个为改善国民的境况而工作的爱国的、忠诚的革命者。国内学生及旅日留学生均热情地支持他，在日本的学生还出版了《国民报》和《二十世纪之支那》以推动革命事业，并且倡导暗杀满清官员。一些知名的学者回国之后创立了《苏报》。年青革命者邹容于 1903 年向《苏报》投了一份二万字文章《革命军》，攻击清廷，支持革命。《苏报》编辑章炳麟因此遭监禁两年，而邹容本人年仅 20 岁便死于狱中。

除了这些出版物，还涌现了大批支持革命的社团。在上海，著名学者蔡元培创立光复会；在长沙，曾在日本秘密学习军事的黄兴于 1903 年组织了华兴会，最初会员达五百人，其中包括后来脱颖而出成为革命领袖人物的宋教仁。华兴会的成员多为知识分子与会党分子，其中以会众十万之多的哥老会众为尤。1904 年，在夺取长沙的企图流产后，黄兴逃亡日本，在那里，他逐渐获得一批坚定的支持者。

**同盟会成立，1905年** 在1902—1905年间，革命的前景极大地好转，这与刚刚过去的黑暗岁月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孙穿梭于越南、日本、檀香山与美国之间，为其事业寻求支持。留日学生的热情回应鼓舞了他，于是形成他组建一个革命政党的想法。<sup>414</sup>当时，许多学生渴望从事军事学习，却为清使节所禁止。但是通过孙中山与犬养毅的帮助，十四名中国学生得以在两位日本军官的秘密指导下，学习有关武器制造、军事战略，以及游击战的知识。这些学生在孙面前立誓：『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

在檀香山，由于保皇党已占据了孙以前发展的许多势力据点，他便采纳了其舅父<sup>415</sup>的建议，加入洪门组织，并被选为『洪棍』（首领）。由于拥有这一头衔与身分，1904年，他作为『孙大哥』为美国洪门组织热烈欢迎。孙通过强调洪门原有的反清宗旨，成功地修改了洪门的章程，并掺和进了『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的新目标。这样，他又将美国华侨社团从保皇党那儿拉回自己一边。

1905年春天，旅欧中国留学生邀请孙访欧。双方的讨论使他决意不仅要从学生与会党，还要从清廷新军中寻找支持。在布鲁塞尔，他发动了三十个学生组织了一个革命团体。他又先后在柏林组织二十名学生、在巴黎组织十多名学生组建了革命组织。所有这些团体均立誓矢志于上述的四项目标。然而，最大的革命组织却在东京，在那里会集有来自中国十八个省份中十七个省的数百名学生，此时甘肃没有赴日留学生。组建一个新的革命政党的种子已经播下，孙也因而备受鼓舞，认为革命此生可成矣。<sup>416</sup>

日本友人宫崎寅藏曾称赞孙是位世界上罕有其匹的伟人，通过他的联络沟通，黄兴、宋教仁于1905年7月28日在他们的《二十世纪之支那》杂志的办公室中会晤了孙。孙强调联合各革命团体组成一个组织的必要性，以避免浪费精力和相互间的权力斗

---

<sup>414</sup> Leonard s. Hsui, *Sun Yat-sen: His Political and Social Ideals* (Los Angeles, 193), 61.

<sup>415</sup> 即杨文炳。

<sup>416</sup> Leonard s. Hsui, 62-63.

争。在几次会商后，他们于1905年8月20日决定联合成立一个统一的组织：中国同盟会，简称同盟会。37岁的孙被推选为主席；31岁的黄兴成为执行部庶务长，并有权在孙缺席时代行其职权；23岁的宋教仁成为司法部的一员。在成立仪式上，约有七十人加入该会，在立誓遵守上述四项原则之后，孙教给会员一种暗号和三组暗语：『汉人、中国事物、天下事』。之后，孙与会员们一一握手，并兴奋地宣称：『自今日起，君等已非清朝人矣！』正值此时，屋上的一块木隔板『蹦』地一声落了下来，孙风趣地说道：『此乃颠覆满清之预兆！』

孙为革命设计了一个详尽的步骤。首先，在被革命军解放的地区，应有三年的军政时期。在此期间，军政府将在县级政权中控制军政与民政。同时，它将与地方人民合作以清除诸如奴隶制、缠足、吸食鸦片，以及官僚腐败等一些政治与社会恶瘤。第二期为训政期，时间至多六年，在此期间将成立地方自治政府，由民众选举地方议会与官员。但是军政府仍将保持对中央政府的控制。这个时期，一部暂时性的宪法将会明确军政府与民众的权力与义务。当训政期结束后，军政府将会解散，而由一部新宪法来统治全国。总之，孙设想通过一个三段式的革命，以使国家走上宪政之路。

尽管孙中山的三民主义原则被当作革命宗旨而为同盟会所接受，但多数成员仅注重前两项，即民族主义与民权主义。这是因为华兴会与光复会均强调倒满与建立共和国，这二者构成了同盟会的主干，而孙的直接追随者仅占一小部分。现在黄兴成为党内的强势人物，孙、黄经常被合称为并肩作战的领袖。至1906年，同盟会会员迅速增至963人，其中863人是在日本入会，其他会员则来自欧洲、夏威夷、香港及马来西亚。<sup>417</sup>中国大陆及主要的海外华人小区，同盟会支部也建立起来了。

此时，黄兴将《二十世纪之支那》转变为同盟会的机关刊物，此刊忙于与梁启超进行激烈论战，因为梁这时贬斥革命与共和而支持君主立宪。不久，由于《二十世纪之支那》刊发了一篇题为

---

<sup>417</sup> Chiin-tu Hsiieh, 44.

<日本政客之经营中国谈>的文章，触怒了敏感的日本政府而被停刊。革命党人于是将之改名为《民报》，并于1905年11月26日首次发行，撰稿人有章炳麟、胡汉民、汪精卫等，可谓才子云集。他们奋进的热情与汇聚的才智压倒了梁，尽管梁文笔清丽，文风流畅，但他却无法孤身一人为保皇党守卫阵地。此外，梁在私下里也赞同革命事业，他对宪法必要性的强调，揭露了满清政府的无能，因而间接地促进了革命事业。<sup>418</sup>而且，在青年人中，越来越多的人转向了革命一边。

同盟会的成立是中国革命的一个里程碑，它极大地转变了革命的特征与方式。孙不必再只在社会边缘人中开展工作，他已溶入了『中国民族主义的主流』之中，他能从归国学生、不满现状的文人与进步军官中寻找支持，而传统上这些人是中国的领导群体。革命的社会基础与革命工作的潜在领域大大地扩展了，跟由广州人占绝对优势的兴中会相比，同盟会是个涵盖多省份与多阶级的组织，因而能够在沿海、也可以在内地发动起义。最为重要的是，如同一个近代的政党，同盟会提供了一个统一的中央组织，它为全国所有革命与进步力量提供了汇众点。<sup>419</sup>有鉴于此，它当之无愧地享受到『中国革命之母』的赞誉殊荣。

此时，革命脉搏的跳动加快了，在1906—1911年间，起义此起彼伏，其中广东六次，广西、云南各一次，加上1895年广州起义与1900年惠州起义，总数达到十次。最后一次起义发生于1911年4月，旨在夺取重要的广东省府广州。这次起义对清廷产生了非常巨大的震动，并预示了半年后武昌起义的成功。七十二位著名的烈士在此次起义中献身，其中许多是从日本归来的学生，他们后来葬于广州北郊的黄花岗。<sup>420</sup>

## 共和国的兴起

前十次失败的革命尝试，均发生在中国南部与西南部，这一

---

<sup>418</sup> 张朋园，《梁启超与清季革命》（台北，1964），第325-326，330-333页。

<sup>419</sup> Schiffrin, 8-9.

<sup>420</sup> 『黄花岗72烈士』【3月29日】丧生于这一普遍说法是不确切的。事实上，多于82名革命党人死于1911年4月27日，这一天正是阴历的3月29日。见 Chiin-tu Hsieh, 93.

地区临近香港和河内，便于策划与组织活动。但是此时，同盟会的强势人物主张，跨越这些边缘地区而攻击王朝的致命之地——要么在北京要么在长江沿岸的华中要地。他们这样推论：若能夺取武汉三镇，革命党就占据有利位置，既便于响应南方，又便于向北进军京师。因而，同盟会中部总会于1911年7月13日在上海成立，宋教仁任领袖。华中的湖北、湖南两省成为革命的主要目标。

在湖北，已经有两个组织存在，它们虽与同盟会有联系，却不是同盟会的一部分。一个是1907年8月成立的共进会，成员多为从日本归国的学生与会党分子。另一个是1911年1月30日成立的文学会，前身为振武学社。这个组织的名称与性质很不相符，因为主要成员是已参与革命事业的湖北新军。二者中，共进会声望较隆，文学会则由于对新军的渗透而实力较强。1911年6月1日，双方同意共同合作，在武汉发动一场联合行动，并邀请在沪的黄兴与宋教仁(孙此时在海外)前来指导革命。新军的叛乱是非常快捷及非常成功，所以一场迫在眉睫的起义已不可压制，而触发这场起义的原因，是因为铁路纠纷而造成的骚乱。

**铁路国有化** 在十九世纪七十、八十年代，中国人曾强烈地反对在华修筑铁路，而至甲午战争后，却出现了修建铁路的热潮。1896年，清廷委任盛宣怀为一家新办铁路公司的总监，盛原本希望从政府与私人，也从外国贷款那里来募集资金，但由于政府与私人无力出很多资金，从而使筑路资金主要来自外国人。此后十年中，在外国资金的赞助下，许多铁路兴办起来了，其中最著名的为京汉线(北京\_汉口)与沪陵线(上海\_南京)。1898年，华美合兴公司曾与中方达成协议，由其提供一笔贷款建造粤汉铁路(广州\_汉口)，但由于士绅与商人的强烈反对，湖广总督张之洞于1905年又付出675万美元从美国公司手中收回这一建路权。而这笔钱则来自香港政府给予的一笔120万英镑的新贷款。在设计路线经过的广东、湖南、湖北，允许各省人民自建。此外，四川人民也有权修建从汉口到该省内的铁路。



但是，省一级的能力与资源却是不敷用的。在湖南，虽然对土地、稻米、财产及薪金征收了新税，但也仅筹集到 500 万两，而建筑开支却是 6,000 万两。广东省仅凑集了所需的半数资金。四川士绅与官员也发现，很少有人出资购买铁路公司股票。另外，由于公司监理侵吞了 200 万两而使局势更加混乱。在此情况下，清廷于 1908 年责令张之洞负责管理粤汉铁路与川汉铁路湖北段。1909 年 6 月，张开始与英、法、美、德四国银行团谈判，准备贷款 600 万英镑筑路。但几个月后，张于 10 月 5 日去世，谈判押后。

与中央集权的政策(如第十七章所示)相适应，清政府于 1911 年春接受了一个下层给事中<sup>421</sup>的建议，拟将铁路干线国有化，而将其支线留给私人管理。5 月 9 日，清廷正式将粤汉、川汉两路收归国有。5 月 20 日，盛宣怀与四国银行团签订了一个四十年的年息五厘贷款协议。

四省的士绅与民众强烈抗议国有化政策与外资的入侵。他们在铁路上的投资虽然不足但毕竟数额巨大，因此组建『保路会』以捍卫自己的既得利益，并动员各省咨议局来争取应有的权力。他们派代表团往北京向朝廷请愿，并要求解除盛的职务，因为他向外国出卖了中国的利益。人民的不公平感非常强烈，以至于川、湘的民变已不可避免。

6 月 17 日，朝廷提出补偿铁路投资者：对湖南、湖北两地，实行全额偿还；在广东，仅偿还 60%，余下的 40% 将以政府债券支付。这种债券在铁路盈利后的十年内由政府赎回。在四川，由于既成事实的侵吞行为，政府将仅发给可赎债券，这种债券包括铁路资金 700 万两与实际建筑费用 400 万两，年息为 6 厘。对四省的处置相当不公平，湖南、湖北获益最多，广东次之，四川最少。所以，人们就不会惊诧为何四川民众这么愤怒，而其他三省民众却相对安宁。

代表士绅、富裕地主与富商的四川省咨议局率先而起，反对这种不公平的待遇。它攻击北京出卖四川的利益给外人，强烈反对北京没有与四川咨议局商量，便商订贷款、宣布铁路国有化政

---

<sup>421</sup> 即石长信，他是受时任邮传部尚书盛宣怀的主使。

策这样一种高压、专制的做法。受袁世凯密使唐绍仪的激励，以及署理四川总督王人文私下支持的鼓舞，四川省咨议局领袖组织了一次学生和民众的群众运动，要求推迟国有化政策，弹劾盛宣怀。<sup>422</sup> 1911年8月24日，万余名川民在省会成都发起集会，民众情不自禁地痛哭流涕，他们决意停止纳税；发动罢学、罢市，并在曾颁授他们自建铁路权利的光绪帝的灵牌前致哀。新任总督赵尔丰急于邀功，以保住自己的位置，便下令逮捕士绅代表，军队与示威者之间的公开冲突爆发，民众中有32人丧命。此后，川民与政府军队间的冲突日益加剧。

必须指出，尽管四川士绅此时怒而反对朝廷，他们只是为了保护自己的利益而无心将王朝推翻\_咨议局中绝大多数人是信奉君主立宪的。<sup>423</sup>但是政府无视他们的要求，他们便转而支持革命。一位川人领袖<sup>424</sup>声称：『国内政治已无可为，政府已彰明较着不要人民了，吾人欲救中国，舍革命无他法，我川人已有相当准备，望联络各省，共谋进行。』<sup>425</sup>至此，铁路纠纷与革命融合成一个紧迫的问题。

**武昌起义** 为控制四川省骚乱，清廷将部分湖北新军调往那里，这场调动使武昌要枢防守空虚，而这一时机也很快为革命党人所利用。仍在上海的黄兴曾打算在10月底发动起义，但10月9日，一枚炸弹在座落于汉口俄租界的革命指挥部中意外发生爆炸，巡捕随后突击搜查，并逮捕了32名革命分子，查获一些武器、弹药及一些重要文件，其中包括已投向革命的新军人员名单。为了保护自己，新军工程营与炮兵营决定于翌日起事。

10月10日，工程营率先夺取了武昌的官方军火库，炮兵营也与工程营联合向总督衙门发动进攻，总督与提督一同潜逃而去。<sup>426</sup>新军起义几乎没有遇到抵抗，至中午时分，他们便完全控

---

<sup>422</sup> Chuzo Ichiko, "The Railway Protection Movement in Szechuan in 1911," *Memoirs of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Tokyo Bunko*, Tokyo. 14: 50-57(1955).

<sup>423</sup> Chuzo Ichiko, 68-69.

<sup>424</sup> 此人为刘声元，也可能是蒲殿俊。

<sup>425</sup> 李守孔，136-137。

<sup>426</sup> 两人分别为瑞征与张彪。

制了该城。由于没有真正的革命领袖在场(孙此时在海外,黄仍在上海),他们于是推举并不情愿就任的清军协统黎元洪担任军政府大都督。同时,长期以来对革命表示支持的湖北前任咨议局局长汤化龙获推举为军政府的民政部长,负责组建初步的行政机构。汤一面电告各省,敦促他们宣布脱离清廷,一面成功地使在汉口的外国领事认识到,他们在混乱之际应保持中立。因而当逃去的清朝总督要求外国领事调来炮舰轰击革命军时,法俄领事只简单地说,此时的形势与义和团事件之际是回然不同的。而其他领事们则严守中立。<sup>427</sup>10月12日,汉口与汉阳亦落入革命军之手。

孙中山后来追忆,这样迅速的胜利的确是十分侥幸的。如果满族总督没有被吓跑,如果提督仍坚守职位,便可能击溃那估计仅二千余人的单薄的革命力量。当然,列强的中立也帮助了革命事业,而最令人鼓舞的则是其他省份与重要城市迅速相继宣告独立:长沙于10月22日;云南于10月31日;上海于11月3日;浙江于11月5日;福建、广东于11月9日;四川于11月27日。在一个半月内,十五个省或者说三分之二的中国均已脱离清廷而独立。

为了平息公众的怒火,清廷于10月26日罢免了盛宣怀,并释放被囚禁的四川士绅。同时,清政府的北洋军于11月2日攻取汉口,11月27日收复汉阳。但是,上海在1911年11月初和南京在1911年12月4日先后落入革命党人手中,这也使清军在汉口汉阳的暂时胜利显然得不偿失。在南京一个临时革命政府建立起来了,选举黄兴为总司令,黎元洪为副总司令,但二人均拒绝就职,而等待孙从海外归来。

孙是在卡罗拉多州(Colorado)的丹佛(Denver)旅行时,从一篇地方报纸的报道上得知武昌起义成功的消息。他当时的第一个想法,便是要尽快回国,以实现亲自指导革命的夙愿,但理智敦促他去处理外交问题而不是马上回国,他知道英国的支持对于革命事业的未来关系重大,于是便东赴纽约,从那里搭船来到伦敦。他成功地使英国政府保证,停止与清政府的所有贷款谈判、防止

---

<sup>427</sup> P'eng-yuan Chang, "The Constitutionalists," in Mary C. Wright(ed.), *China in Revolution*, 175-176.

日本援助北京政府，并取消对他进入英国领土以及殖民地的禁令，以便能自由回国。同时他还得到四国银行团主席的许诺：只要列强承认革命政府，银行团便将与之进行贷款谈判。带着这些外交上的成就，孙又来到法国。在此，他受到法国总理克里蒙梭(Clemenceau)及法国人民的热情欢迎。12月25日，孙返回上海。四天后，各省代表几乎全票推选他出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sup>428</sup>黎元洪选为临时副总统，黄兴任陆军部长。新政府采取公历代替了阴历，并以1912年1月1日为共和国的纪元。经过二十七年的艰苦奋斗，<sup>429</sup>孙中山一生的梦想终于得以辉煌的实现。此时，南京政府面临的问题是如何推翻清室，实现国家的统一。

**清帝退位** 在求生的垂死挣扎中，清廷派陆军部长荫昌与海军军官萨镇冰到武昌进攻革命军，并任命袁世凯为湖广总督。但袁记恨于1908年曾被罢官的前嫌，而且也不满足这一权力有限的职务，便以『足疾未愈』\_这正是清室强迫他辞职的借口\_为由不肯复出。荫昌军队中的军官多为袁旧部，军队无心作战且屡屡战败。海军军官萨镇冰在黎元洪的规劝下，也于11月11日反叛清朝。在这种形势下，清廷别无选择，只好求助于袁。袁于是提出六项要求：(1)一年内召开国会；(2)组织责任内阁；(3)大赦革命党人；(4)废除党禁；(5)袁有指挥陆海军之全权；(6)保证军费充足。前四项要求旨在安抚民众与革命党人，而后二项则是为使袁自己成为国内最强势的人物。以也许是最重要的第二条而言，袁并非意指一个真正的『责任』内阁，这只是他剪除先前逼他『归隐』的摄政王醇亲王的权力，并扫除皇室内阁的一个阴谋。

在军事失败与各省迅速独立的压力之下，摄政王屈从了袁的要求。1911年10月27日，授袁为钦差大臣，全权负责海、陆军。他的两名主要副官冯国璋与段祺瑞也分别被任命为第一军与第二军的指挥官。然而袁仍不满足，他继续讨价还价，并拒绝复出。但是，为了显示他有控制形势的能力与权势，他命令冯对革命军发动一次猛烈的攻击，11月2日，北洋军夺取汉口。

<sup>428</sup> 在十七张选票中，孙中山得到十六票，黄兴得到一票。

<sup>429</sup> 自从1885年以来。

大约在此时，华北发生了一场戏剧性的事件。10月29日，清军驻滦州(在沈阳与北京中间)第二十镇的两位长官<sup>430</sup>要求清廷一年内实行君主立宪，他们原本期待清廷对此拒绝，而为其提供进军北京以实现『中央革命』的借口，但他们吃惊地发现，清廷被同日山西的独立搞得晕头转向，顺服地同意了他们的要求。醇亲王自称不配充任摄政王，庆亲王也辞去总理一职。11月1日，授袁为总理大臣。直至此时，他才真正复出，并南下指挥与革命军的交战。二天后，清廷匆忙地公布了『宪法十九条』，试图平息民愤。

袁出任总理大臣职务，组建了自己内阁，并派其心腹全面控制京师地区与禁卫军。12月4日，摄政王退位，每年获五万两补贴，清廷仅剩下一个幼帝和一个孀居的太后，<sup>431</sup>袁视他们为傀儡，并开始为个人的未来对革命党人玩耍各种手段。

11月10日前，袁三次遣使拜见黎元洪，建议和谈；与此同时，他的儿子袁克定却会见汉阳革命总司令黄兴，建议双方合作及联合行动。但是，由于革命党深谙袁惯于玩弄『持其两端而抑其中』的权术，袁的两个企图均未得逞。遭此怠慢后，袁便命令其部队击溃革命党在汉阳的防守。11月27日，汉阳失陷。在展示实力之后，袁停止了进一步的进攻，以显示自己的宽容，并劝说英国公使朱尔典(John Jordan)指命英驻汉口领事居间调解停战，这次和谈安排于12月1日。袁的和谈使节唐绍仪又赴沪与革命军代表伍廷芳谈判，黄兴此时电告袁，如果他支持共和并迫使清帝退位，将来共和国的总统将由他出任。袁垂涎这一职位，于是当孙在12月29日当选临时大总统时，袁非常愤怒，中止了和谈。

令人诧异的是，这时绝大多数革命党人认为袁是一位不可或缺的人物：只有他才能使国家免于内战及迫使清帝退位。孙中山并不主张妥协，但作为一名理想主义者，他认为只要能推翻清室，坚守共和原则，他并不在乎是由他还是由袁出任总统。此外，孙还为其部属而感到苦恼，这些人无视其三段式的革命程序；也无视其民权主义与民生主义，而仅强调排满的民族主义。在这样的

<sup>430</sup> 即张绍曾与蓝天蔚，两人均为日本军官学校毕业生，且为同盟会秘密会员。

<sup>431</sup> 隆裕太后，光绪帝之妻。

心境下，加上认识到袁远为强大的军事实力，他有意急流勇退。他幽默地向袁解释说，他之所以接受临时大总统的职位，目的是为了将正式大总统的职位留给袁。但袁仍愤愤不平，命令手下四十多名军官支持君主立宪，反对共和。同时，他还借口募集军费以与革命军交战，从无助的清太后那里榨取了8万盎司的黄金。孙不得不再次向袁保证，如果能避免内战，他将会得到公正的回报。当一批海外的清朝外交官<sup>432</sup>于1912年1月3日敦促清帝退位时，袁知道清朝已是日薄西山了。他通知南京政府，如果他能出任大总统一职，他将诱使清帝逊位。孙中山为防止袁出尔反尔，便通过新闻传媒具体规定了政权转交的程序：

- (1)将清帝逊位的消息通知外国大使、领事；
- (2)袁公开声明拥护共和；
- (3)孙在从外交官与领事官那里得知清帝逊位后，便主动辞职；
- (4)国会选举袁为临时大总统；
- (5)袁保证遵守国会即将通过的宪法，在此之前他将不享有军事权。

袁便动员其友人庆亲王向清室施加压力，他指出，与其一无所剩，不如在革命党人主动提出的有利条件下体面退位。在1月17日至19日间，为讨论这一问题曾召开了三次御前会议，大多数满族与蒙古族亲王反对逊位。袁于是发动约五十名军官宣布支持共和。段祺瑞更过分，他通告清室说，如果满州贵族仍对共和持有疑议，他将率兵赴京与他们辩论。冯国璋也公开地向部属宣布支持共和。与上述举动相配合，袁的密使还多次拜见清室，敦促清帝早日逊位，他们巧妙地劝说皇太后，既然光绪帝开启了宪政运动，但他无法亲眼目睹，那么她就应该推行光绪帝的事业，接受共和主义。据说皇太后回复说：『我晓得国家为公众、非满人所有。但满人毕竟沿承了二百余年。我只求能保存并修复光绪

---

<sup>432</sup> 他们是由驻俄公使陆征祥领导。

帝冢，勿贬贱皇室的身分。』1月30日，醇亲王与前摄政王即总理大臣庆亲王建议道：『既然官军已丧斗志，趁时退位为佳。』1912年2月1日，太后召见袁入宫，抽泣着宣布：『我将诸事付汝处理，只求保全皇上的尊荣。』<sup>433</sup>

南京政府提出可将清废帝同外国君主一样加以礼遇，每年补助400万两，<sup>434</sup> 允许他住在颐和园，并可拥有昔日的卫士与侍从。2月12日，孙发出警告：如果清帝二日内仍不退位，便取消这些优厚的条款。同一天，袁向公众公布了早已拟就的、由他这位总理大臣与全部阁员签署的一份清室通告，宣布清帝正式退位。这样，中国二十五个王朝中最后一朝清朝，统治了二百六十八年之后，寿终正寝。

清室诏书授权袁组织临时共和政府，并与革命党就国家的统一问题进行谈判。这一声明是最初诏书文本中没有的，它是由著名学者张謇为南京政府拟就的，也得到了袁的认可。但是后来，袁却私自将它塞进清室诏书中，以显示他是从逊位的清帝手中而非从南京政权那里获得临时大总统一职。对此，孙十分震怒，但木已成舟，他也无可奈何。

同一天，袁宣誓拥护共和，这是他出任总统一职的先决条件：『共和为最良国体，世界之公认，……大清皇帝既明诏辞位，业经世凯署名，则宣布之日，为帝政之终局，即民国之始基，从此努力进行，务令达圆满地位，永不使君主政体再行于中国。』<sup>435</sup> 2月13日，孙辞去临时大总统职务，并推荐由袁继任，其前提是袁接受三项要求：(1)都城仍设在南京；(2)袁赴南京就任临时总统；(3)袁遵守即将由临时参议院制定的临时约法。第二天，临时参议会正式选举袁为临时大总统，黎元洪为临时副总统。2月18日，一支由知名领袖们组成的使团赴京迎袁赴南京。

而袁却无意离开他势力强大的北方，前去革命党势力强大的南方。他指使手下士兵发动骚乱，以证明他必须继续留在北京。革命党领袖别无选择，只好允许他于3月10日在北京就职。一天

<sup>433</sup> 萧一山，第4卷，第2,725, 2,727页。

<sup>434</sup> 在发行新币后改为每年四百万银元。

<sup>435</sup> 楷体为作者所加。

后，孙颁布了中国第一部宪法《临时约法》，全文共 56 条。1912 年 4 月 1 日，孙正式辞去临时总统职务。4 月 5 日，参议院投票决定以北京作为首都，美国率先承认了新生的中华民国，此后为巴西、秘鲁、奥地利、葡萄牙及其他一些国家所仿效。

**历史意义** 民国的诞生是中国历史上一个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事件，因为它结束了长达二千余年的王朝时代。中国不再隶属于任何『天子』、或任何王朝，而归属于全体民众。革命的胜利不仅实现了两个半世纪以来民族主义革命传统的梦想，而且还超越了狭隘的种族诉求，将政权从满族那里解放出来，将它扩大到所有中国人：汉人、满人、蒙古人、回人及西藏人。从 1911 年 10 月 10 日武昌起义爆发至 1912 年 1 月 1 日共和国成立，其间仅共有 83 天。这样迅速的胜利在世界上其他任何伟大的革命中是罕有其匹的。

但是，革命并不彻底，而且产生了许多不幸的后果，令孙感到沮丧。他的多数追随者仅致力于推翻满人，建立共和国，而很少有人关注民主重建与解决民生这些更重要的任务。当帝国被推翻、民国成立之时，他们认为自己的主要目标已经实现。他们非常渴望和平，因此不顾孙的反对，情愿同袁这种毫无原则的人进行妥协，而孙得不到多数人的支持，更被认为是一个不切实际的理想主义者。至于三民主义，他们完全抛弃了民权主义和民生主义，而只接受了民族主义的部分内容，即反对满州异族统治的民族主义。他们并未意识到在民国建立后，必须继续进行反对帝国主义的抗争。他们也无视孙中山三阶段的革命方略，而只是乐于同遗老遗少合作，并优待废帝，这些都为以后军阀割据及复辟帝制的企图(1915 年袁复辟与 1917 年张勋复辟)铺平了道路。孙对其政党的失望，正是他放弃临时大总统一职的一个主要原因，他曾这样质问道：『没有革命重建，革命总统又有何益?』

## 袁世凯背叛共和

袁一旦当选临时大总统，便开始扭曲共和制度。在首届内阁



中，外交、内政、陆军与海军四个实权部长均由其亲信担任，而教育、司法、农业、林业四个权力较弱的部长则分配给同盟会员担任。革命党提名的陆军部长人选黄兴仅担任南京留守使一职，而且由于袁拒绝为黄兴手下的五万士兵提供军饷，黄不久便被迫将部队解散。总理唐绍仪是 1872 年赴美留学的幼童，他真诚地想将国家引向法治轨道，这明显与袁的野心抵牾。为了羞辱唐，袁未按照临时宪法关于命令须经总理副署的规定，便将直隶都督<sup>436</sup>派往南京帮助遣散部队。1912 年 6 月 16 日，唐与四名同盟会会员辞职，以示抗议。

继任的总理是一名无能的外交官，前驻俄公使陆征祥。他缺乏政见，没有指导能力，从而遭到国会的弹劾。7 月 27 日后，陆便以生病为托词不再办公。袁的亲信、内政部长赵秉钧此时充任代总理，9 月 24 日赵又接任总理一职，赵的内阁不过是总统玩弄的一个傀儡。在五个月内，袁便成功地将『责任内阁』搞得混乱不堪。

但是，袁对南方的革命领袖们却表现得格外尊重，他友善地邀请孙和黄北上拜访他。孙、黄由于害怕同时遭袁陷害，虽接受邀请，却没有同行。孙先到了一步，在他留在北京的二十六天中，他得到了袁热情的接待。袁十三次聆听他对一些问题的看法，其中包括土地改革、单一税理论、把首都由北京迁入内地的重要性，以及建设二十万英里铁路的必要性等等。9 月 9 日，袁任命孙为全国铁路督办，全权负责起草一份全国铁路体系建设计划。孙然后离开北京，此时他相信袁是一个有能力与有诚心的人，『在未来的十年间，总统一职非他莫属』。<sup>437</sup>然后黄兴来到北京，这位『中国革命的拿破仑』也受到同样的热情对待。袁同样聆听了他对一系列问题的看法，其中包括发展工业的必要性及建立一个有效的国会制度的益处。黄被任命为粤汉、川省铁路总督。在摆平这两位革命元勋后，袁在追寻独裁的路上比以往更加胆大妄为。

## 二次革命 根据《临时约法》，在政府成立后六个月内应

<sup>436</sup> 王芝祥将军。

<sup>437</sup> Chiin-tu Hsiieh, 141.

举行国会的选举。1912年8月，临时政府颁布了《选举法》与《国会组织条例》，包括采用两院制的规定。时至大选的12月份，同盟会吸收了四个小党派，组建了由宋教仁有效地领导的国民党。宋曾在日本学过国会理论，此时，他得到黄兴的支持，并为党外的知名立宪人士所尊重。尽管他不反对选举袁出任总统，但是他强烈主张政党政治，并要求由责任内阁引导国家通向宪政，并且制衡总统的越权行为。

国民党的反对者为一些小党派，如统一党、共和党，以及由梁启超领导的民主党。大选中，国民党取得压倒性的胜利，占据了下议院总席位596席中的269席，上议院274席中的123席。国民党得到的选票比其他三个党派得票的总和还多，此时三党联合成进步党，支持袁世凯政府。

国民党的胜利主要归功于宋教仁的工作，他的组织能力及经常公开演说，倡导采用责任内阁制与制约总统滥用职权的忠诚反对党体制，极大地激怒了袁。在用贿赂的手段争取宋失败后，袁决定用暗杀方式将他铲除；担心总理之位会为宋取代的赵秉钧，也参加了这个阴谋。1913年3月20日，就在宋要离开上海火车站就任驻京的国民党代表这一新职务时，他遭到枪击，并于两日后死去，年仅31岁。缴获的证据与随后的调查牵连到总理赵秉钧，可能还有总统袁世凯。但是在公共租界公审会堂的一个听证会后，凶手却暴死狱中。赵总理以疾病为由拒绝传唤出庭，后来赵又被调往直隶出任军事长官，并于1914年2月17日被神秘地毒死。卷入此案的其他人不是被杀害就是被毒死，此案便无结果地拖延下去，从来没有作出一个明确的判决。但是，人们一般猜想袁是宋案的幕后主持人。

为了增强其对抗国民党的力量，袁于1913年4月同五国银行团<sup>438</sup>签署了一笔2,500万英镑的所谓『善后大借款』。孙、黄均敦促国会否决这一非法借款。但袁世凯的代总理段祺瑞却带兵包围了国会大楼，并飞扬跋扈地宣称：『事已至此，无须再言。』当国会中的国民党成员提出弹劾政府时，袁与革命党之间便出现了无

---

<sup>438</sup> 五国为：法国、英国、法国、俄国与日本。

法弥合的裂缝。袁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罢免了江西、广东与安徽的国民党都督，其军队也集结待命，准备南下。

1913年7月12日，江西都督<sup>439</sup>宣布独立。一个月內，又有六个省份相继宣布独立。<sup>440</sup>这样，众所周知的『二次革命』开始了。袁军势如破竹，击溃了这些装备不佳的南方军队。数月之内，战争便结束了，袁的将军作为地方军阀控制了长江流域。

**袁的帝制之梦** 二次革命轻易地镇压下去，这使袁得意忘形，私欲无限膨胀。他不再满足于临时大总统的头衔，而渴望担任终身正式总统，以为最终称帝的目标作准备。1912年，他在就职时曾宣誓维护共和，反对任何君主制复辟，但时至今日，他在追求极权的梦幻中已将这一切置诸脑后。

袁的计划的的第一步是，促使国会在宪法尚未制定之前于1913年10月5日通过《总统选举法》。一天后，国会两院在所谓公民团(实为袁手下伪装的士兵警察及便衣特务)的叫喊声中，举行总统选举。这些人包围了国会，叫嚷『今日非将公民所属望的总统选出，不许选举人出会场一步。』但即使在这种恐吓之下，袁在前两次投票中仍未能获得足够当选的票数，<sup>441</sup>而只是在第三轮投票中才得以获得多数选票。1913年10月10日，袁正式就任大总统，临时政府也变成正式政府。

三周之内，国会便于10月31日颁布了《天坛宪法草案》，它没有采用总统制，而是采用内阁制来制约袁的权力。袁非常愤怒，他要求手下军官攻击此法与国情不容，实为国民党试图控制国会的工具。当国会坚持己见时，袁索性于11月4日解散国民党，并以参与二次革命的罪名，取消了358名(后来又有80名)国会议员的资格。1914年初，国会因法定人数不足而无法开会。袁在废弃宪法及击败国会与反对党之后，他已取得了事实上的独裁地位。

出于对合法之重要性的考虑，袁于1914年3月18日召开了国民大会，以修改1912年的《临时约法》。二十二省各派二人参

---

<sup>439</sup> 李烈钧。

<sup>440</sup> 六省为：江苏，安徽，广东，福建，湖南与四川。

<sup>441</sup> 在759张国会选票中，他在首轮得到471票，第二轮得到497票。

会，首都与全国总商会分别派四人参会，另外还有八人来自蒙古、青海与西藏，共计六十人。会议决议变内阁制为总统制，并授权总统与国会准备制定一部新宪法。1914年5月1日新的《中华民国约法》通过，此法将总统任期延长至十年，并可无限期地竞选连任。此外，总统还有权提名继承人，这样保证了袁世凯的终身任期和将总统之位传给子孙的权利。他成为一位无冕之君，其意已逞，但他仍不满足。他既想做事实上的君主，也想成为一位合乎法统的皇帝。长子袁克定急于成为未来的统治者，也尽力煽动其父的野心和政治欲望。至1915年，袁已完全准备好背叛共和，正如拿破仑三世在法国所做的那样。

为了防止列强的反对，袁同意接受日本提出的臭名昭著的《二十一条》，<sup>442</sup> 并与英俄签订协议，承认各自在西藏与内蒙的特殊利益与地位。日本首相大隈重信一番引人入胜却暧昧不明的言论，进一步鼓舞了他。这言论大意是，如果中国转变为帝制，其政治体系将与日本一样，而既然袁已完全控制了中国的政权，那中国转变为帝制，将使局势与国情相符。袁认为这些话是日本对其恢复帝制梦想的认许。

袁的美籍宪法顾问，霍布金斯大学校长古德诺(Frank J. Goodnow)博士发表了一篇文章，声称美国人一直怀疑中国是否适合采用共和政体，如果没有人反对的话，独裁的传统已使君主立宪制更为适宜。袁的日本顾问也强调：君主立宪制，正如在英国与日本所示的那样，是民族力量的源泉。在这些专家的认可下，帝制复辟运动从隐蔽走向公开。运动的主要组织者杨度公开倡言，通过君主立宪制来实现民族的救亡。1915年8月12日，组织了筹安会，拥袁称帝。著名的西方思想翻译家严复曾怀疑中国是否适合实行民主，在非其本人意愿下，也被列为六委员之一。尽管袁本人仍不断否认有任何复辟之心，并一直对帝制运动表现出明显的冷漠态度，但帝制运动却如火如荼地开展起来。

---

<sup>442</sup> 该条款分为五部分：

(1)承认山东的地位。(2)日本在满州与内蒙的特殊地位。  
(3)合办中国钢铁产业。(4)不将沿海地区租借、割让于第三国。  
(5)由日本控制中国一些重要内政部门。详情见下一章。

无论如何，帝制运动变得日益明显，请愿书如雪花般飞进政府，支持改变国体。1915年11月20日，为讨论此问题而召集的国民代表大会，以绝对多数票批准君主制。12月11日，各省代表假民意之名，请求袁同意就任中华帝国皇帝。在以无德无能对之婉拒之后，袁『极勉强』地同意了代表们直2月12日的第二次请求。一天后，他下令翌年，即1916年，是他新朝政的开始，此年讽刺地称为『洪宪』元年。

像他前后时代的许多独裁者一样，袁狂妄自大，以至于不知适可而止。看起来，他没有看到，尽管在共和国初年存在众多不确定因素，但有一点是确定的，即帝制不可复辟。他对共和的背叛及对帝位的无耻追求，超过了国人可以容忍的限度。这对批评他的人来说，是如此；对他的追随者来说，也是如此。

其间，孙在二次革命失败后流亡日本，他确认党内不统一是他失败的主要原因，于是在1914年7月8日将国民党重组为一个更累密的组织，名曰中华革命党。党员要对孙效忠及要在本人的书面誓词上按下手印。孙严格控制了组织总部及各支部，并且享有各级组织的人事任免权\_这正是后来被称为『民主集中制』的胚胎。此时，孙担任中华革命军总司令，开始对袁非法破坏国会、破坏《临时约法》，以及对共和的卑鄙背叛，进行讨伐。

在云南，包括前任都督蔡锷在内的一群革命者组织了一支护国军，声讨复辟运动。蔡锷与从前的老师梁启超宣誓讨袁，一个用枪，一个用笔来捍卫共和，保卫中国四亿黎民的荣誉和骨气。云南革命党人决意率领护国军<sup>443</sup>『清除国贼，保卫共和，捍卫民主，发展自治精神。』12月23日，他们向袁发布通牒，给他两天时间取消帝制运动。当袁拒绝时，云南便于12月25日宣布独立。由万余人组成的护国军分三路展开进攻。12月27日，贵州亦宣布独立。袁迫于时局的发展，推迟了定于1916年1月1日登基的计划，袁的两大主将段祺瑞与冯国璋均以有病为托辞，婉拒就任征讨护国军的远征军统帅。3月15日，广西宣布独立；同时，一支独立的反复辟军队在山东崛起。日本政府也声明：鉴于此时，

---

<sup>443</sup> 巧合的是，此军得以会集的地点为一个名为护国寺的寺庙。

北京无力维护国内安宁及无法获得列强支持，它已无权代表中国，今后，日本将把南北双方视为平等的交战团体。

面对这些令人沮丧的国内外形势，袁别无选择，只好于1916年3月22日放弃了『洪宪帝制』的美梦，然而，他仍想借恢复内阁制来平息革命党人，以便赖在总统职位上。但是，事情的发展远非他所能控制，4月6日，广东宣布独立；4月12日，浙江宣布独立。至5月5日，各支革命军联合成军事委员会，拒绝承认袁的总统地位，十九个省的杰出人士也和委员会一样，甚至康有为也两次敦促他退位及往海外游历。<sup>444</sup> 此时，袁的事业已烟消云散，其追随者也开始背弃他。当他要求冯国璋动员将军与都督支持他留任总统时，冯却要他退位。5月9日，陕西宣布独立，其后四川于5月22日、湖南于5月27日，亦宣布独立。<sup>445</sup> 旧部下的抛弃，加上羞愧难当、焦虑过度、悲痛欲绝，1916年6月6日，袁因尿毒症暴卒，时年56岁。复辟帝制的闹剧至此戛然而止了。

在评价袁的一生时，梁启超认为袁未能区分人与动物的不同，以为金钱可以购买一切，武力可以恐吓一切。袁对宪法的嘲弄，对议会非法的操纵，施用的贿赂、威胁、谋杀，以及监禁等手段，无可挽回地侮辱了公众的人格与道德，也为此后十年的法律失调与社会无序，留下了隐患。

## 军阀割据时期，1916—1927年

一个强权人物的消失产生了离心力，令国家陷入杂乱无序的状态。军阀为了权力和自我扩张而互相攻战，毫无理智、逻辑与理性可言，造成民国历史上最黑暗的一段时期。

1916年6月7日，副总统黎元洪接任总统。此举究竟是依据1912年的《临时约法》继任总统，还是根据1914年袁的《中华民国约法》代行已故总统之位，这立刻引起了法统问题。简而言之，即两部宪法中哪一部是合法的？南方的革命党坚持1912年的

<sup>444</sup> 白蕉，《袁世凯与中华民国》（上海，1936），341-342，350-371页。

<sup>445</sup> 据说当袁读到其心腹四川将军陈宦的电报时当场昏倒。电文称：『自今日起，四川与袁世凯断绝一切关系。』袁后来叹息道：『今日，陈宦既已如此，我还有何话好说，请回电告诉他我将退位。』参见 Jerome Ch'en, *Yüan Shih-kai, 1859-1916* (Stanford, 1961), 232.

《临时约法》是合法的，认为整个反对君主制的运动和国内战争的目标就是为了维护它的合法性；然而，北京的段祺瑞总理却支持已实施两年的 1914 年宪法的连续性。当驻沪海军军官<sup>446</sup>于 6 月 25 日宣布脱离北京支持南方时，这一争论才得以解决。曾在上海建立起势力基础的冯国璋害怕失去此地，对北京施加压力，以使其接受 1912 年约法。8 月 1 日，黎元洪允其所请，重新召开了曾于 1914 年 1 月 10 日为袁非法解散的旧国会，并以 1912 年约法为依据，任命段为总理。鉴于国家统一的利益，革命党人也同意解散军事委员会。

**清帝复辟，1917 年** 中国是否应加入对德作战现在成为重要问题，总理段祺瑞未经国会与总统的许可，便在美国的支持下于 1917 年 5 月 14 日对德宣战。为了克服国会议员的反对，他重演袁的故技，发动来自商、政、军界的约三千『公民』包围了国会，要求国会通过对德战争宣言。段的将领与督军粗暴地要求总统黎元洪解散国会，而国会报复性地督促黎解除段的总理职务。5 月 23 日，黎草率地解除了段的职务，却发现段在陕西、山西、浙江、山东、直隶、福建诸省的同党迅速宣布独立，他们并在天津组织了督军团，决定向北京进军。黎总统于绝望之际，只好求助于安徽督军张勋。1917 年 6 月 7 日，张率五千士兵进入北京，但他要求将解散国会作为调解黎、段争执的先决条件，黎别无选择，只得于 6 月 12 日答应，虽然黎深知根据 1912 年《临时约法》，这是非法的。

在北京立下脚根之后，张在康有为的支持及北洋头目冯与段的私下同意下，于 7 月 1 日重新拥戴末代清帝溥仪登基。<sup>447</sup>清代机构也恢复了，并分封了官职，张勋充任内阁总理并接替曹錕兼任直隶总督，但段却未被分封官职。段与曹感到被张勋愚弄，便纠集北洋军队反对张的两万辫子军，并于 7 月 12 日将之逐出北京，从而迅速结束了此次复辟运动。

---

<sup>446</sup> 即李鼎新。

<sup>447</sup> 欲更确切生动地了解溥仪 1912 年逊位后的生活，可参阅他的自传 *The Last Manchu*, tr. by K. Y. P. Tsai and ed. by Paul Kramor (New York, 1967)。chs. 1-8.

**军阀混战** 在梁启超领导的研究系的支持下，段再次出任总理，梁此时也担任了财政部长。研究系声称：既然复辟运动已经使共和国寿终正寝，那就应该在段的领导下重建一个新共和国。达到此目的的第一步，是要召开一个临时国会，11月10日，段召集了临时国会，而非重开曾被黎元洪于6月12日解散的旧国会。此时，南方的革命党人指责他违反了1912年《临时约法》。孙中山在广州又一次组织了一个军政府来开展护法运动。

为粉碎国内的反对势力，段以参战为由与外国签订贷款协议，他重演袁的故技，操纵临时国会修改1912年约法中的选举与组织法，并着手组织安福俱乐部，<sup>448</sup>以汇聚其所有的军事与民众的支持力量。在1918年8月12日重新选举的国会中，安福系控制了三百三十多个席位，研究系也得到了约二十席。这个安福系国会轻易地便如段所欲，于8月14日通过对德宣战的决议，这使段能以支持中国战争实力为由，签订了总值达1.45亿日元的所谓『西原借款』。<sup>449</sup>

在充足的准备后，段开始着手打击南方军政府，派遣军队进湖南，以便对广州的革命党人施加压力。同时，派军四川，以防止云南的任何叛乱。这样段便发动了又一场国内战争。但是，黎的继任者，总统冯国璋却主张和平解决国内分歧。段与冯原是袁手下的同僚，二人此时的分歧使北洋集团一分为二：安徽段祺瑞集团称为皖系，直隶冯国璋集团称为直系。冯的手下破坏段对护法军的进攻，这使段的军事计划失败，并于11月22日辞去总理一职。然而随之而来的是两派之间的疯狂内斗时期，最后，直系因得到来自满洲并曾为土匪的张作霖所领导的奉天军队的支持而取胜。1922年4月，奉直之间亦爆发了战争。直系再次取胜，但是张仍能保持对满洲的控制，并独立于中央的统治。

获胜的直系推黎元洪任总统，希望与广州政府通过和平方式实现国内统一。但是遭到了直系内一个强势派别的反对。至1922年中叶，直系终于发生分裂：(1)吴佩孚领导下的洛阳系主张武力

<sup>448</sup> 因北京安福胡同而得名。

<sup>449</sup> 因日本调解人西原鬼三而得名，那时一日元约值0.5美元。



统一全国，并支持总统黎元洪；(2)反对吴的天津、保定系支持曹锟出任总统，最终，总统黎元洪在极其屈辱的方式下被驱逐下台。1923年10月，曹锟通过贿选令自己成为总统，约五百名国会议员每人据称得到5,000银元的赃款。公众信心一落千丈，民众深恶北方政治，唯一的希望便落在广州的革命党人身上。

但孙在南方也是麻烦缠身，护法运动进展缓慢，因为自1917年8月25日广州军政府建立后，他虽名为总司令，却受困于无权直接控制军队，真正的指挥权仍掌握在西南省军阀(如广东、广西的陆荣廷)等人的手中。陆荣廷私怀野心，并于1918年5月迫使孙中山离开军政府。在极度的失望与沮丧下，孙逃往上海，过着隐退的生活，主要从事《建国方略》的写作，并计划重建政党。1919年10月10日，他将中华革命党进一步严密化，并更名为中国国民党。之后，他挥军南下以惩治广州的叛军，而且不与北方的段祺瑞交战。经过一系列巧计，他得以收复广州，并重建军事政权。1921年4月2日，共和政府正式成立，由孙中山任总统，与北京的军阀政权相对峙。

1922年2月3日，孙着手准备北伐，继续开展护法运动。但因孙以前的支持者陈炯明于广州意外叛变而受挫，总统官邸遭到严重炮击，孙侥幸得以逃至一艘支持他的军舰上，后来又在英俄的帮助下到达上海，因此，护法运动只不过是有名无实。

在1923年10月曹锟贿选之后，奉军便从满州向北京推进，引发了第二次直奉之战。出乎意料的是，当统领十七万军队的直军总司令<sup>450</sup>开赴前方之时，其第三军军长冯玉祥却于1924年10月23日发动了军事政变，并占领了北京，导致直军全线崩溃。冯在其国民军的支援下，重组了内阁，并迫使曹锟于1924年11月2日下台。

这时，『国民军』、奉系、皖系为了实现国家的统一，联合邀请段祺瑞出任临时执政，并邀孙进京商讨和平统一事宜。尽管孙的身体状况每况愈下，他仍坚持前行，并于1924年12月31日抵京。虽然段祺瑞明显的欠诚意，令他恼怒，但他因首都十万人对

---

<sup>450</sup> 即吴佩孚。

他的热烈欢迎而倍受鼓舞。1月20日后，孙的健康状况急转直下，并于1925年3月12日溘然长逝。在弥留之际，他仍在念记着『和平，奋斗、……、拯救中国』。在他一天前签署的遗嘱中，他敦促其同志去完成他未竟之事业。中国革命之父的一生就这样草草结束了，他将自己生命中的四十余年，奉献给了改善国民境况的事业之中。

孙中山抱憾而逝，革命与民国并未带来预期的和平与秩序：民国时期较以前经历更多的痛苦与失序，它重现了传统上紧随王朝衰亡而

来的失序与混乱。但孙为进步奠定了基础，其追随者得以在此基础上继其遗业。1926年，年青将领蒋介石重新发动了还未完成的反对军阀的北伐战争，并在较大程度上取得了成功。1928年，国民政府在南京建立，终于达成了长期未竟的统一目标，尽管这统一仅是表面上的。

## 参考书目

1. Anshel, Eugene, Homer Lea, Sun Yat—sen and the Chinese Revolution (New York, 1984).

2. Barlow, Jeffrey G., Sun Yat—sen and the French, 1900—1908 (Berkeley, 1979).

3. Belov, E. A., Uchanskoe vosstanie v Kitae (1911 g.) (The Wuchang Revolt in China, 1911) (Moscow, 1971).

4. Bergere, Marie—Claire, La bourgeoisie Chinoise et la revolution de 1911 (The Hague, 1969).

5. Cantlie, Sir James, and C. Sheridan Jones, Sun Yat—sen and the Awakening of China (New York, 1912).

6. 柴德赓等（合编），《辛亥革命》（上海，1957），共8册。

7. 张其昀，《中华民国创立史》（台北，1953）。

8. 张朋园，《梁启超与清季革命》（台北，1964）。

9. 张朋园，《梁启超与民国政治》（台北，1978）。

10. 张玉法，《清季的立宪团体》（台北，1971）。

11. 张玉法，《清季的革命团体》（台北，1975）。

12. Chen, Stephen, and Robert Payne, Sun Yat—sen (New York, 1946).

13. Ch'en, Jerome, Yuan Shih—k'ai, 1859—1916 (Stanford, 1961).

Ch'i, Hsi—sheng, Warlord Politics in China, 1916—1928 (Stanford, 1976).

14. 蒋介石,《蒋总统秘录》,译自日文《中央日报》,卷 2(台北, 1975)。

15. Des Forges, Roger V., Hsi—liang and the Chinese National Revolution (New Haven, 1973).

16. 冯自由,《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重庆, 1944), 共 3 册。

17. Esherick, Joseph, Reform and Revolution in China: The 1911 Revolution in Hunan and Hubei (Berkeley, 1976).

18. Eto, Shinkichi, and Harold Z. Shiffrin (eds.), The 1911 Revolution in China (Tokyo, 1984).

19. Fewsmith, Joseph, Party, State, and Local Elites in Republican China: Merchant Organizations and Politics in Shanghai, 1890—1930 (Honolulu, 1984).

20. Friedman, Edward, Backward toward Revolution: The Chinese Revolutionary Party, 1914—1916 (Berkeley, 1974).

21. Fung, Edmund S. K., The Military Dimension of the Chinese Revolution: The New Army and Its Role in the Revolution of 1911 (Vancouver, 1980).

22. Gasster, Michael, Chinese Intellectuals and the Revolution of 1911 (Seattle, 1969).

23. ———, "Reform and Revolution in China's Political Modernization," in Mary C. Wright (ed.), China in Revolution: The First Phase, 1900—1913 (New Haven, 1968), 67—96.

24. ———, "The Republican Revolutionary Movement," in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ng Liu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80), Vol. 11, 463—534.

25. Gillin, Donald G., Warlord Yen Hsi—shan in Shansi Province, 1911—1949 (Princeton, 1967).

26. 何汉威,《京汉铁路初期史略》(香港, 1979)。

27. Hsieh, Winston, Chinese Historiography on the Revolution of 1911 (Stanford, 1975).

28. Hsü, Leonard S., Sun Yat—sen: His Political and Social Ideals (Los Angeles, 1933).

29. Hsiieh, chun—tu, Huang Hsing and the Chinese Revolution (Stanford, 1961).

30. Hwang, Yen Ching, The Overseas Chinese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Singapore and Malaya (New York,

1977).

31.Ikei, Masaru, "Japan's Response to the Chinese Revolution of 1911,"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V:2:213—27 (Feb. 1966).

32.Jansen, Marius, "Japan and the Chinese Revolution of 1911," in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ng Liu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Cambridge, Eng., 1980), Vol. 11,339—374.

33.—, *The Japanese and Sun Yat—sen* (Cambridge, Mass., 1954).

34.郭斌佳,《民国二次革命史》,载《国立武汉大学文哲季刊》,第4卷,第3期(1935年)。

35.Leng, Shao—chuan, and Norman D. Palmer, *Sun Yat—sen and Communism* (New York, 1960).

36.黎乃涵,《辛亥革命与袁世凯》(上海,1949)。

37.Li,Tien—yi, *Woodrow Wilson's China Policy, 1911—1917* (Lawrence, Kansas, 1952).

38.李毓澍,《中日廿一条交涉(上)》(台北,1966)。

39.Liang, Chin—tung, *The Chinese Revolution of 1911* (New York, 1962).

40.Liew, K. S., *Struggle for Democracy: Sung Chiao—jen and the 1911 Chinese Revolution* (Berkeley, 1971).

41.Linebarger, Paul, *Sun Yat—sen and the Chinese Republic* (New York, 1925).

42.—, *The Gospel of Chung Shan* (Paris, 1932).

43.Ma, L. Eve Armentrout, *Revolutionaries, Monarchists, and Chinatowns: Chinese Politics in the Americas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Honolulu, 1990).

44.MacKinnon, Stephen R., *Power and Politic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Yuan Shikai in Beijing and Tianjian, 1901—1908* (Berkeley, 1980).

45.Nathan, Andrew J., *Peking Politics, 1918—1923: Factionalism and the Failure of Constitutionalism* (Berkeley, 1976).

46.白蕉,《袁世凯与中华民国》(上海,1936)。

47.Powell, Ralph L., *The Rise of Chinese Military Power, 1895—1912* (Princeton, 1955).

48.Power, Brian, *The Puppet Emperor: The Life of Pu Yi, The Last Emperor of China* (New York, 1986).

49.Price, Doc C., *Russia and the Roots of the Chinese Revolution, 1896—1911* (Cambridge, Mass., 1974).

50.Price, Frank W. (tr.), *Three People's principals (三民主义)*, (上海, 1927)。

51. Pugach, Noel, "Embarrassed Monarchist: Frank J. Goodnow and Constitutional Development in China, 1913—1915,"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XLII:4:499—517 (Nov. 1973).

52. P'u—i, Henry, *The Last Manchu: The Autobiography of Henry Pu Yi, Last Emperor of China*, tr. by Kuo Ying Paul Tsai, and ed. with intro. by Paul Kramer (New York, 1967).

53. Rankin, Mary B., *Early Chinese Revolutionaries: Radical Intellectuals in Shanghai and Chekiang, 1902—1911* (Cambridge, Mass., 1971).

54. Reed, James, *The Missionary Mind and American East Asia Policy, 1911—1915* (Cambridge, Mass., 1983).

55. Rhoads, Edward, *China, Republican Revolution: The Case of Kwangtung, 1895-1913* (Cambridge, Mass., 1975).

56. Scalapino, Robert A., "Prelude to Marxism: The Chinese Student Movement in Japan, 1900—1910" in Albert Feuerwerker, Rhoads Murphey, and Mary C. Wright (eds.),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Berkeley, 1967), 190—215.

57. Schiffrin, Harold, *Sun Yat—sen: Reluctant Revolutionary* (Boston, 1980).

58. ———, *Sun Yat—sen and the Origins of the Chinese Revolution* (Berkeley, 1968).

59. Schoppa, R. Keith, *Chinese Elites and Political Change: Zhejiang Province in the Early Twentieth Century* (Cambridge, Mass., 1981).

60. Sharman, Lyon, *Sun Yat—sent His Life and Its Meaning* (New York, 1934).

61. Shen Tsu—hsien, et al. (eds.), 《容庵弟子记》，重印本，《台北，1962》。

62. Sheridan, James E., *Chinese Warlord, the Career of Feng Yu—hsiang* (Stanford, 1966).

63. Sutton, Donald S., *Provincial Militarism and the Chinese Republic: The Yunnan Army, 1905—25* (Ann Arbor, 1980),

64. Wilbur, C. Martin, *Sun Yat—sen: Frustrated Patriot* (New York, 1976).

65. Wong, J. Y., *The Creation of an Historic Image: Sun Yatsen in London, 1896-1897* (Hong Kong, 1986).

66. ———(ed.). *Sun Yatsen: His International Ideas and International Connections* (Sydney, 1986).

67. Wou, Odoric Y. K., *Militarism in Modern China: The Career of Wu P'ei—fu* (Canberra, 1978).

68. Wright, Mary (ed.), *China in Revolution: The First Phase, 1900—1913* (New Haven, 1968).

69. Young, Ernest P., *The Presidency of Yuan Shih—k'ai: Liberalism and Dictatorship in Early Republican China* (Ann Arbor, 1977).

70. Yu, George T., *Party Politics in Republican China: The Kuomintang, 1912—1924* (Berkeley, 1966).

第五编  
主义与抗战，1917~1945年

## 第二十一章 思想革命，1917—1923 年

民国的建立并没有带来和平、秩序和统一；相反，民国早期的特征是道德沦落、君主复辟运动、军阀割据，以及外国帝国主义势力加剧。明显地，采取共和体制而带来的政治面貌，并不足以革新国家；还需要有一些更基本的运动来唤醒国家及人民。

受过西方教育或影响的新知识分子，鼓吹在国民生活的哲学基础方面，进行一场激烈变革。他们号召用现代西方的标准，重新评价中国的文化遗产，乐意地与引致中国衰弱的那些因素决裂，并且决定接受西方的科学、民主和文化作为新秩序的基础。同时，他们发动一场以白话文代替古文的新文学运动。这场知识风暴给儒家，包括传统伦理、风俗、人际关系和社会习俗，以粉碎性的一击；同时，还对中国过去引入了一种全面否定的新态度。就深度和广度而言，这场思想变革超过 1895—1911 年期间的变革（见第十八章）。的确，有些论者认为自春秋战国时期（公元前 722—公元前 221 年）以来，中国历史上还没有发生过如此剧烈及根本的社会和思想变革。<sup>451</sup>

这场发生在 1917—1923 年的思想革命被奉为新文化运动，有时也可能被夸大的描述为『中国的文艺复兴』。这个动荡不定时期里的一个高峰，是 1919 年 5 月 4 日北京浩荡的学生游行，这场游行很快引起全国的回应，也就是众所周知的五四运动。

### 背景

知识酝酿的激荡年代不可能在没有国内外某些重大发展的情况下出现。从国外来看，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民族主义和民

---

<sup>451</sup> 郭湛波，《前五十年中国思想史》，重印本（香港，1965 年），第 1 页。



主情绪格外强烈，威尔逊(Wilson)的民族自决和取消秘密缔约的理念，吸引了中国的知识分子。而且，一系列具有时代意义的事件在世界各地相继发生：1917年俄国的布尔什维克革命；芬兰、德国、奥地利和匈牙利的社会主义者的反抗运动；1918年日本的米骚乱(rice riots)。相比之下，中国却饱受混乱和军阀割据之患，中国的知识分子深感有责任来复兴受冲突弥漫和内战蹂躏的祖国。

这些知识分子怀着强烈的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的热情，肩负这项任务，部分也为1915年日本提出的令人屈辱的二十一条所激励。<sup>452</sup>这个条约分为五项，前四项中日本要求控制山东、满洲、内蒙古、中国东南沿海和长江流域；最阴险的要算是第五项，日本要求中国在日本的政治、财政、军事和警察管理方面，雇用日本的顾问，还要求中国至少从日本购买百分之五十的军火。

这些条款激怒了中国民众，然而，在1915年5月7日日本向中国政府提出最后通牒的压力下，袁世凯接受了前四项，对第五项则予以保留。接着，在没有征得立法机关的同意下，袁世凯于5月25日与日本缔结了这项条约。

为表抗议，旅日中国留学生成批回国，而中国商人也组织了一场广泛的抵制日货运动。二十一条带来意想不到的结果，加速了逼近灭亡的恐惧感和随之而来的民族主义的爆发。

导致新的民族主义兴起的，是政治上觉醒的工商阶层和1919年已达二、三百万之众的劳动大军的迅速崛起。实际上，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由于国内外的有利条件，中国工商业经历了前所未有的扩张，特别是在纺织、面粉、丝绸、火柴、水泥、烟草和近代银行与股份公司这些领域。国内，1912年新建立的民国取代了帝制王朝，标志了一个新时代的开始，政府不再将企业家和商人视作怀疑对象；也没有像清朝那样禁止私人『团体』和协会的形成。由士人变为实业家的张謇担任工商总长，颁布了一系列鼓励和保护工商业发展的规定。

国外，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是在华的帝国主义势力迅速衰退的时期，这场战争也给欧洲的工业和它与亚洲的贸易带来负面影

---

<sup>452</sup> 1915年1月18日，日本驻华公使日置益递交给袁世凯。见483页，注37。

响，然而却为中国本国工业的畅通发展创造了一个黄金时机。1913—1918年期间外国进口中国的数量变化，分别是：英国进口量由9,600万两降到4,900万，法国进口量由520万两降到150万；德国进口量由2,800万两降到零。以相反比例计算，中国的外贸赤字从1913年的1.66亿两关税降到1919年的1,600万两，同时丝绸出口从1914年的87,517担上升到1919年的131,506担。<sup>453</sup>与此类似，中国本国的工商业飞速增长：纺织公司从1911年的22家增长到1919年的54家，到1921年已达109家；面粉厂从1916年的67家增长到1918年的86家；近代银行从1911年的7家增长到1923年的131家；蒸汽船从1913年的893艘(总吨位连141,024吨)增长到1918年的2,027艘(总吨位达236,622吨)；煤产量从1913年的1,280万吨增长到1919年的2,010万吨；钢产量从1914年的100万吨增长到1919年的180万吨。<sup>454</sup>

这些新兴工业和企业，造就了新的商人阶层和劳动阶层，这些人不同于旧式的不关心政治的商贾和懒惰的农民，而是对中国在帝国主义压抑下的困境很敏感，并且决心保卫国家利益。这些人大多数居住在城市，使城市的中心和其经济得以扩展。北京、上海、武汉、南京、天津和广州都成为大都市，那里养育了新的知识分子阶层。从1907年至1917年，这些阶层中至少有一千万人接受了某类近代教育，被灌输以一种强烈的民族主义者的决心，要从外国帝国主义和国内混乱的双重苦难中『救国』。

那些本来在国外学习的归国留学生，特别热衷于引入改革，从1903年至1919年，这些学生中有41.51%在日本学习、33.85%在美国、24.64%在欧洲。<sup>455</sup>近代西方文明摇篮的法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吸引了大量勤工俭学的中国学生，以及一支劳动大军，到1918—1919年期间，这支劳动大军约有二十万人，并在道路、码头、工厂和军火临时堆集处工作，其中至少28,000人接受了教育。从1872年起就有培养中国幼童传统的美国，到1915年

---

<sup>453</sup> 一担=133又1/3磅。

<sup>454</sup> 周秀鸾，《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中国民族工业的发展》(上海，1958年)，第1、2章。

<sup>455</sup> Tse-tsung Chow,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tellectual Revolution in Modern China* (Cambridge, Mass., 1960), 26, 31.

接收了约 1,200 名中国留学生。但是，因为日本的地理位置靠近和生活费较低，所以吸引的中国留学生数量最多，到 1906 年有 13,000 人。<sup>456</sup>

最杰出的归国留学生代表有：从法国归国的陈独秀和蔡元培；从日本归国的郭沫若和鲁迅(周树人)；从美国归国的胡适和蒋梦麟。陈、蔡、胡很快成为这场思想革命的精神领袖。

陈独秀(1879—1942 年)，安徽人，年轻时曾接受全面的国学教育，1896 年考中秀才。1902 年和 1906 年，两次东渡日本，但只呆了很短的一段时间。1907 年前赴法国，受到法国政治和文学的强烈影响。尽管不是同盟会成员，但于 1910 年回国参加了民国革命。随后因为牵涉入二次革命，东逃日本。1915 年，回国反对二十一条。

蔡元培(1876—1940)，浙江人，1889 年和 1892 年分别考中举人和进士，并成为令人钦羡的翰林院编修。之后，1907 年前赴德国，在来比锡(Leipzig)大学学习。四年后，及时回国参加了民国革命，获委任为孙中山政府教育总长。在袁世凯接任总统后，辞掉了这个职位。1912 年夏，重返德国，呆了大约一年。随后三年，在法国度过，为中国留学生和劳工管理着勤工俭学项目。1916 年，婉言谢绝浙江省长之职后，回国担任国立北京大学校长。

胡适(1891—1962 年)，清朝前期著名学者胡渭(1633—1714 年)的后裔，年轻时也是接受国学教育。1909 年从中国公学毕业后，获得政府资助到美国学习，先后获得康乃尔(Comell)大学哲学硕士和哥伦比亚(Columbia)大学哲学博士。受杜威和赫胥黎的影响，强烈信奉实用主义，科学的思维方法，以及进化的社会改进观。旅居美国七年，深谙美国文学和社会运动，这时期正好是一个以迷恋新事物为标志的解放时代，如：新人文主义、新民族主义、新历史、新艺术、新诗学和新女性。胡适受到门罗(Harriet Monroe)《诗刊》(Poetry: A Magazine of Verse)提倡以平易语言进行诗歌创作的影响，他的观点是在文学创作中以白话文代替文言文，这一

---

<sup>456</sup> 大概数字从 8,000 到 13,000 不等。参见 Robert A. Scalapino. "Prelude to Maxism: The Chinese Student Movement in Japan 1900-1900," in Feuerwerker, Murphey, and Wright (eds. ),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192.

点在他的思想中很重要。<sup>457</sup>1915年，当他还是康乃尔大学的学生时，便和赵元任大胆地发动一场运动，介绍白话文的写作方式。

这些新知识分子都是转型时期的产物\_他们都深深植根于中国

古典文化，然而同时也深谙西方文明。自由主义、社会主义、实用主义、科学和民主给他们留下不可磨灭的印记，当他们归国的时候\_陈独秀在1915年，蔡元培在1916年，胡适在1917年分别归国\_他们充当了中国文学和知识分子人格转换的发酵剂。他们有关对『国粹』进行批判性重估与引介西方思想和意识形态的呼吁，燃起了一场思想革命；这场革命既粉碎了传统主义，同时又开辟了新文化运动时期。

## 新文化运动的展开

**陈独秀与《新青年》** 1915年，陈独秀从日本归国后，在上海创办了《青年杂志》月刊，随后改名为《新青年》，矢志唤醒国内的青年来摧毁死气沉沉的旧传统，创建一种新文化。陈独秀在第一期号召年轻一代来冲破老的、腐朽的社会因素，并且改革他们的思想行为，以实现民族的觉醒。<sup>458</sup>青年受到感召，要从世界上各种文明中选择有活力、新鲜的元素，以便为中国创造一种新文化。在这个不朽的任务中，陈独秀提出了六项指导性的原则：

- (1)自主的而非奴隶的；
- (2)进步的而非保守的；
- (3)进取的而非隐退的；
- (4)世界的而非锁国的；
- (5)实利的而非虚文的；
- (6)科学的而非想象的。

陈独秀猛烈抨击保守主义和传统主义是中国罪恶的根源，在他的作品中，儒家更成为恶之渊藪。他认为，儒家是农业和封建

---

<sup>457</sup> 最初在1906-1909年中国公学里的日子中就有这样的想法。

<sup>458</sup> Tse-tsung Chow,46.

社会秩序的产物，与工业资本主义社会中的现代生活格格不入，必须彻底根除，因为儒家：(1)提倡『繁缚的礼仪和宣扬柔顺的美德』，这使中国人软弱、消极，不适应现代世界的斗争和竞争；(2)承认家庭而非个人是社会的基本单位；(3)支持个人地位的不平等；(4)强调使人顺从依赖的孝忠；(5)宣扬正统思想，完全无视思想和表达的自由。<sup>459</sup>陈独秀厉声疾呼打破保守主义，以便为新文化的建立营造空间。

于此而言，诚不知为何项制度文物，可以适用生存今世。吾宁忍过去『国粹』之消亡，而不忍现在及将来之民族不适世界之生存而归于消亡也。……世界进化，未有已焉。其不能善变而与之俱进者，将见其不适环境之争存，而退归天然淘汰耳，保守云乎哉!<sup>460</sup>

陈独秀对传统主义的大胆攻击，在陈腐的思想界开启了新的景观，也使他很快在受教育的青年中赢得了一批热情的追随者。

**蔡元培和北大** 当蔡元培于1916年12月担任北京大学(简称北大)校长时，新文化运动获得了很大的推动力。这所国立高校具有保守的传统，教授大多来自官场，学生无心向学，只把学习当作出仕的敲门砖，大学的轻浮气氛和师生的散漫士气是声名狼藉的。

担任校长一职之后，蔡元培便警告他们，大学是学习的地方，并不是升官发财的快捷方式。他根据三项原则管理：

- (1)大学应该是研究机构\_不独致力于介绍西方文明，还要创造新的中国文化；不但要保存国粹，还要用科学的方法对之重估；
- (2)大学教育不是旧时科举考试的替代品；
- (3)容许绝对的学术自由，保证不同理论与观点的自由表达，

<sup>459</sup> Tse-tsung Chow, 302; 郭湛波, 第103页。

<sup>460</sup> Tse-tsung Chow, 46.

只要是言之成理，持之有故。

在蔡元培的指导下，北大成为令人振奋的高等教育机构，教师中有不同政治理念的教授——自由主义的、激进的、社会主义的、无政府主义的、保守主义的和反动的。北大以数量众多的著作与思想生活而闻名，国内许多重要和前程远大的学者纷纷加入教师队伍中。1917年，陈独秀获聘为文学院院长，胡适从美国回国后成为文学教授。翌年，李大钊获委任为图书馆馆长，他雇用了年轻的毛泽东为助理。

**胡适及其贡献** 胡适是科学思维、实用主义和白话文写作的积极倡导者，因为受赫胥黎和杜威的影响，胡适创见的主要来源是不可知论和实用主义，这也是他评价传统伦理和理念的主要方法。在实用主义者看来，真理是按照实用的程度变化的，而实用则基于实验之上，这种态度明显是工业资本主义社会的产物，与儒家中真理是永恒不变的概念完全不同。因此，在胡适眼中，儒家与近代世界中的现实毫不相干。<sup>461</sup>他创造了『孔家店』这个侮辱性的词汇，而他的追随者则疾呼『打倒孔家店』。

如果说胡适反对儒家，那么他所提倡的是自由主义、个人主义、科学和民主。从实用主义出发，他提倡通过对社会问题的研究、实验和解决，逐步地改造社会。在他的支持下，『德先生』和『赛先生』成为那个时代的口头禅，因为两个『先生』都来自西方，因此他提倡完全西化，『到西方去』是他的要旨。

胡适自己的话是对其哲学的最好解释。他说：

新思潮的精神是一种评判的态度。新思潮的手段是研究问题和输入学理。……新思潮对于旧文化的态度，在消极一面是反对盲从，是反对调和；在积极一面是用科学的方法来做整理的工夫。新思潮的唯一目的是什么？是再造文明。<sup>462</sup>

---

<sup>461</sup> 郭湛波，第124-125页。

<sup>462</sup> Tse-tsung Chow, 219。

胡适最重要的一个贡献，可能是提倡用白话文写作。他谴责传统写作重视的是形式而不是内容，坚持认为文言文死气沉沉，这种死的语言并不能产生有活力的文学。他建议用白话文来写作，并且成功地创造了非常清晰、有活力的文体，这种文体立即成为自由而有前瞻性的人所接受。他建议学生避免用典、陈句和骈体；避免模仿古人；要以真意义、真内容、真感情来写作。

保守派的反对并非少数。传统思想的支持者出版了《国故》杂志，以保存古体写作方式，但是杂志吸引力很小，只出版四期后就停刊了。但是，那个世纪之交的两位著名翻译家严复和林纾，坚持抵制这场文学革命。林纾在给蔡元培校长的一封信中，嘲笑白话文写作是『引车卖浆者流』的工作，而严复则斥责用『粗俗』的白话文代替优雅的古文是倒退，这种新文体不可能在进化与竞争的法则下生存。蔡元培的回答异常简洁：白话文和文言文的不同只是在形式方面，而不是内容方面：赫胥黎、孟德斯鸠和亚当·斯密的著作，以及严复和林纾翻译的狄更斯、大小仲马和哈代的小说，都是以平易的语言写就的。公平而论，难道他们能说文言的翻译就超过原文吗？当1920年政府在学校中采用白话时，白话文就得到了官方的肯定。

从历史的角度看，白话文运动的成功，至少部分来源于这样的事实，即1902年废除『八股文』后，中国学生缺少可仿效的明确样板，在追求新鲜异常事物的过程中，他们首先被梁启超半文半白的新闻文体吸引了很短一段时间。但是，随着白话文的出现，他们很快便追随新的潮流。

1918年，北大学生组织了一份名为《新潮》的杂志，以三项标准为圭臬：批评的精神、科学的思维和改造的修辞。《新青年》和《新潮》以及包括《每周评论》<sup>463</sup>在内的许多其他杂志，对传统主义的堡垒——旧文学、旧道德、旧式人际关系和儒家——发动了全面攻击。这些杂志嘲笑旧的思维方式、旧习惯、官员对个人的忠诚、孝亲、迷信、男女贞洁的双重标准、大家庭体系，而首当其冲的则是君主制度和军阀主义。他们批评对国粹全盘的接受，并

---

<sup>463</sup> 由胡适主编。

要求对所有经学和古典文献进行批判性的重估，创造新文化。他们津津乐道科学、民主、科技、不可知论、实用主义、自由主义、议会制度和个人主义。

这些杂志都是思想炸弹。在中国，有关国家和社会的重要问题，第一次得到公开的探讨和争论，中国的青年迫不及待地阅读每期新杂志。1919年，杜威访问中国时就评论道：『世上似乎没有一个国家的学生像中国的学生这样，一致而热切地追求现代的和新的思想，特别是关于社会和经济方面的。同时，也很少见到一个国家像中国一样，有些辩论本来可以用来维护已建立的秩序和现状的，却一点不被重视\_事实上，闭口不谈。』<sup>464</sup>这种社会和思想的酝酿，引发了一场大规模的全国性运动。

## 五四运动，1919年

1919年5月4日，大约五千名北京学生举行了一场大规模的游行，反对凡尔赛和会有关山东问题的决定。这场游行很快就引起公众愤懑情绪的爆发、民族主义的宣泄、对西方的深深失望及对『卖国的』北京军阀政府的强烈谴责。这场运动来势汹汹及影响深远，全国立即响应，迫使在凡尔赛的中国代表团拒绝和约。民族主义、公众舆论、群众游行已崛起成为中国政治的新兴力量，有些历史学家更称赞五四运动为中国现代史上第一次真正的群众运动。

五四运动要追溯到1898年，当时德国从清政府租借山东省的胶州湾作为海军基地，租期为99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时，中国是中立国，而日本加入了协约国，并将德国驱逐出胶州湾；随后，日本占领了山东的大部分地区。为了使占领合法，日本将这一点包含在确认其山东地位的二十一条条款中。此外，为了进一步巩固其要求，日本还与列强签定了一系列条约。1917年2月20日的日俄协定，俄国承认了二十一条，而日本则同意承认1912—1915年期间俄国在外蒙古所获得的利益。翌日的英日协定，英国承担了这样的义务：在即将到来的和平会议上，支持日本在

---

<sup>464</sup> Tse-tsung Chow, 183.



山东的地位，同意日本对太平洋赤道以北德国所窃取领土的权利；而日本则同意支持英国对太平洋赤道以南德国所占岛屿的权利，作为回报。日本也和法国及意大利签定了类似的秘密协定。及后，1917年11月蓝辛\_石井(Lansing—Ishii)协议签定，美国承认『领土相近之国家间有特殊之关系』\_即日本在中国有着特殊的地位，而日本则口头支持门户开放政策。

对山东问题的致命一击，是1918年9月北京与日本政府之间的秘密协议，日本给中国军阀政府2,000万日元的贷款，以获取在山东修建两条铁路、在各要塞驻军，及训练指挥中国路警的权利。在北京的指示下，中国驻日公使章宗祥『欣然同意』这些条款。

日本带着这些秘密条约来到凡尔赛，自信能在山东问题上获胜。毋庸赘言，日本如能保住山东，便是间接承认了『二十一条』的有效性和与北京政权签订的秘密协议的可行性。这些条约使日本在满洲和中国其他地区获得了比在山东更多的特权。日本对待条约的行径，显示了它在国际关系的务实态度，这与中国人信奉西方思想的天真态度，形成了鲜明对照。

中国代表团<sup>465</sup>来到了这个他们认为是忠实于民主、自决、保护弱者原则的公正法庭上。事实上，威尔逊的理想主义和十四点和平计划已使中国人着迷，许多人相信，久已期待的世界民主终于到来了，威尔逊要从破碎的旧世界中锻造出一个新的世界。1918年11月17日，六千名中国人在北京游行，庆祝西方民主在对抗德国专制和黩武主义上所取得的胜利。正是在怀抱这种高期望，中国代表团来到凡尔赛，发誓要寻求收复山东，彻底废除不平等条约。但是，他们热情澎湃的乐观情绪迅速变成为沮丧，因为他们被冷酷地告知，和会并不是为了调整昔日所有的国际间的恩怨而召开，而是为了解决战争结束后出现的问题而召开，因此，只有山东问题被列入了议事日程。

中国代表团申明，山东是孔孟的出生地，属于中国的圣地，而且自从1917年中国参战和废除所有对德条约时，日本所声称的

---

<sup>465</sup> 为了表现国家统一，代表团成员包括北京政府和孙中山的广州政府两方面的人员。

继承自德国的权利就不复存在了。还有，在 1898 年有关胶州湾的协议的第五款规定『德国应许永远不转租他国』。同样，二十一条也是无效的，因为条款从来未得中国国会批准。再者，中国从 1917 年参战后，地位有了很大变化\_从中立国变为交战国\_这样就有资格援引国际法中的『情势不变』<sup>466</sup>的原则，废除二十一条。作为反驳，日本代表团平静地公开了 1918 年与北京的秘密协议，指出中国参战后已『欣然同意』山东问题。中国的争论决不会改变这个事实，山东的命运木已成舟。

协约国因为与日本有秘密协议，所以支持日本的立场，这使得威尔逊成了中国立场的唯一支持者。日本发出威胁，要提出种族平等的议题来讨论，如果不满足其要求，就退出和会。很明显，日本不可能在山东和种族两个议题上都遭到否决。最终，威尔逊被协约国代表和他的顾问<sup>467</sup>劝服，首要的是先建立起包括日本在内的国际联盟(League of Nations)，以后再为中国争取公正。1919 年 4 月 28 日，和会支持日本的立场，裁决了山东问题。

当巴黎决定的消息到达北京时，中国对威尔逊及其理想主义信条的信任粉碎了。学生为威尔逊的背叛行为而激愤，发誓以血保卫山东。具影响的《申报》评论道：『巴黎和会之始，我们多闻所谓的『公正的胜利』、『支持弱小民族的权利』，但是我们得到了什么？求助他人者是注定要失望的。让国人今天知道，一劳永逸的是自力更生。如不是国人抛弃了自己的利益，谁能侵犯它们？』<sup>468</sup>

5 月 4 日，几百名归国学生众在一起，讨论民族危机和民族受辱时能做些什么。他们决定向凡尔赛发电报，抗议这个不公正的决定；另外，向中国代表团发电报，督促他们，如果有关山东的条款不修订，就拒绝条约。他们也决定发动一场群众游行，向外国公使提呈请愿书，转递巴黎。

参加游行的有来自北京十三所大专院校的大批学生，人数激增到五千人。巨大的横幅在人群上空飘舞，上面书写着『誓死力

---

<sup>466</sup> 这项原则规定，条约的目标或它所缔结的条件不再存在时，条约就无效。

<sup>467</sup> 比如 Colonel House.

<sup>468</sup> 《北华捷报》(North China Herald), 1919 年 5 月 17 日, 415 页, 略有改动。

争青岛』和『诛卖国贼曹汝霖』的字样。<sup>469</sup>当游行队伍经过曹的住宅时，游行群众的秩序消失了。这时，学生不能自制，衝进曹宅。由于曹已经逃掉，他们就痛打其他客人(这人正是『欣然同意』1918年秘密协议的中国驻日公使章宗祥)，并且放火烧了曹宅。当姗姗来迟的警察到达时，大多数游行已离去，只逮捕了十人。

逮捕事件引起的实时反响，是北京学生的总罢课和北大校长蔡元培的辞职。罢课很快扩展到其他主要城市的学生当中，全国的店主、工厂工人和商业机构的雇员也参加了游行。一场联合抵制日货的行动紧随而至，人们停止购买日货和乘坐日本汽轮，而码头装卸工拒绝卸载日货。在公众持续增加的压力下，5月7日，北京政府释放了被捕的学生。

同时，上千封电报发往在巴黎的中国代表团，要求他们拒绝条约，并且威胁他们，如果不这样做，就惩治他们。最有代表性的，可能是中国救国会发的一封：『举国对山东问题之失败而愤慨。永不签约。我们要求你们立即退出会议，与其主动投降不如被迫强占，否则责任独在于你们。』<sup>470</sup>北京军阀政府混乱不堪，无力采取明确立场，于是将签约的决定留给了代表团本身。为了防止代表屈服于外来压力或者政府的秘密命令，在巴黎的中国学生组织起来，二十四小时监视他们，以确保无人离开其住所。6月28日的签字仪式上，没有中国代表。威尔逊明显感到失望，有人听到他喃喃道：『这糟糕至极，它将引起严重混乱……不幸至极，但是我不知道我们能做什么。』<sup>471</sup>

为了拉拢日本参加国际联盟，威尔逊牺牲了中国；然而他却不能使自己的国家加入到这个国际组织中。更加讽刺的是，1933年第一批退出国际联盟的国家中，日本位居其一。至于中国，虽然拒绝了对德和约，但却和奥地利签定了条约，因此自动成为国际联盟的一员。

---

<sup>469</sup> 外交部总长。

<sup>470</sup> 《北华捷报》，1919年5月17日，页413。

<sup>471</sup>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19, XI, 602

本人提供该书的打印版，一套售价 66 元

制作精美，质量保证，有实拍图

<http://photo.163.com/ajxz2008>

有兴趣的朋友请联系 QQ33486416

## 新文化运动的扩展

五四运动是中国思想革命的催化剂，随后对西方的兴趣仍在持续的时候，中国知识分子中间却出现了分歧。那些对凡尔赛和会极度失望的知识分子，在俄国布尔什维克革命的影响下，开始转向信奉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另外，迷恋传统的知识分子则归咎西方的物质主义，是造成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原因，因而建议用中国的唯心论作为矫正方法。这些不同的思想脉络\_再加上对东西方文明、科学与形而上学孰优孰劣的大讨论，以及用现代的方法和标准重估中华民族遗产的努力\_把新文化运动推向一个高峰。

**外来访客** 1919年5月1日至1921年7月11日，杜威与妻子到访中国，由胡适担任翻译。杜威作了多场公开讲演，内容包括：他的实用主义的社会、政治哲学；他自己关于教育、思想方法和道德的理念；他对当时三位大哲学家的观点，即伯格森(Bergson)、罗素、詹姆斯(James)。他演讲的厅堂总是人头攒动，包括高中和大学的学生。杜威告诉听众：『[如果]没有一场基于理念转变的社会转型，中国是不可能改变的。[中国]政治革命是一场失败，因为它是外部的，形式上的，只触动社会运作机制，而没有影响实际控制社会的生活观念。』<sup>472</sup>杜威讲解的哲学和社会理念，在美国学生听来一定会感到枯燥无趣，但中国青年学子却热切恭听，对杜威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热情的描述道：『这里求知若渴\_我确信，在世界上任何其他国家的青年中这是绝无仅有。』<sup>473</sup>

从1920年10月到1921年7月，罗素在中国居留了大半年，

<sup>472</sup> John Dewey, "New Culture in China," *Asia*, XXI: 7: 581(July 1921).

<sup>473</sup> Dewey, 586.

由赵元任担任翻译。他也作了一系列公开讲演，但内容要旨却与杜威的大不相同。罗素是一位热心的和平主义者，他没有告诉中国人应该作些什么来适应现代世界，相反，他高度赞扬了中国人对生活静谧、人道、忍耐与和平的看法。他说，尽管儒家中亲孝的观念缺点很多，但是『比起西方倡导的爱国主义，则危害较少。』后者更容易导致帝国主义和黩武主义。<sup>474</sup>他深受道家『生而不有，为而不恃，长而不宰』的理念吸引，这很接近他的理念：『推进创造冲动，消除占有欲望。』他歉意地评价道：『至于我们和中国人之间有着不同的道德情操，区别是我们在坏的一面，因为我们精力更充沛，所以每天犯下的罪恶更多。』罗素讲演内容的本质，是西方应该学习中国『正当的生活观念』，而中国应该『获得西方的知识，但要抛弃机械主义的观念』\_意谓把人当作原材料，用科学的操纵方法来塑造。<sup>475</sup>

罗素的建议在中国知识分子中没有引起太大的反响，因为他们急于成为现代人，盼望成为爱国的、民族的、积极的知识分子，而不是和平的、孝顺的和消极的。他们更急于摧毁儒家来推进西化，而不是教导西方如何获得中国人有关生活的人道观念。而这种观念恰是妨碍中国人努力仿效前进的、有活力的西方的枷锁，为了进步，必须抛弃它。在向西方式变化的速度和节奏中，没有为儒家昔日的静谧留有余地。

其他访客包括：1921年，美国教育家孟禄(Paul Monroe)；1923年，德国哲学家德里施(Hans Driesch)；1924年，印度诺贝尔奖获得者泰戈尔(R. Tagore)。邀请博格森和欧肯(Eucken)的计划没有实现。

除了外国访客的贡献外，西方的思想和意识形态也为中国的知识分子本身所热切追求，他们的兴趣反映了从英美来源向德俄来源的转变。法国哲学家博格森的著作由张嘉森<sup>476</sup>译介过来，德国哲学家叔本华和尼采的著作由王国维译介过来。陈独秀和李大钊介绍了马克思和恩格斯，李达写了有关辩证法和列宁、布哈林

---

<sup>474</sup> Bertrand Russell, *The Problem of China* (London, 1922), 41.

<sup>475</sup> 同上，81-82，192-94.

<sup>476</sup> \*译者注：即张君勱。

(Bukharin), 普列汉诺夫(Plekhanov)思想的文章。李石曾介绍俄国无政府主义者克鲁泡特金(Kropotkin), 并推广克氏认为是进步的基本力量的『互助』和『合作』的理念\_这是对达尔文『竞争』思想的直接反驳。许多中国知识分子和学者政治家采纳了无政府主义的观点。五四运动后, 马克思主义和布尔什维克主义越来越获得激进分子的欢迎。对渐进式社会变革和迅速根本变革孰优孰劣的一场大辩论很快便爆发了。

**问题和『主义』** 在中国, 胡适是实用主义的主将, 他不遗余力地提倡研究和解决具体及实际的问题, 『一点一滴』进化式地改善社会。李大钊与在他之后不久的陈独秀, 则主张效仿苏俄的形式, 进行直接和彻底的政治社会转型。胡适在一篇题为《多研究些问题, 少谈点主义》<sup>477</sup>的文章中, 督促国人避开那些高谈阔论和无所不包的『主义』, 因为那些『主义』一无所是, 而且只不过是『自欺欺人的梦话, 这是中国思想破产的铁证, 是中国社会改造的丧钟!』他强烈主张:

文明不是笼统造成的, 是一点一滴造成的。进化不是一晚上笼统进化的, 是一点一滴进化的。现今的人爱谈解放与改造, 须知解放不是笼统解放, 改造不是笼统改造。解放是这个那个制度的解放, 这种那种思想的解放, 这个那个人的解放, 是一点一滴的解放; 改造是这个那个制度的改造, 这个那个思想的改造, 这个那个人的改造, 是一点一滴的改造。再造文明的下手功夫, 是这个那个问题的研究。再造文明的进行是这个那个问题的解决。<sup>478</sup>

他反对盲目的行动主义和漫无目的的革命, 而建议自发的和逐步的改造, 以消除社会进步的五大敌人\_贫穷、疾病、文盲、腐败和混乱。

李大钊是马克思主义的忠实信徒, 他回答道, 『主义』能为解决社会问题提供一个『总方向』, 是必须的。他以同样犀利的

<sup>477</sup> 《每周评论》(WeekJy Critic), 1997年7月20日。

<sup>478</sup> Maurice Meisner, *Li Ta-chao and the Origins of Chinese Marxism* (Cambridge, Mass., 1967), 107.

词锋争辩：『恐怕必须有一个根本解决，才有把一个一个的问题都解决希望。就以俄国而论，罗曼诺夫家族(Romanoffs)没有被颠覆、经济组织没有被改造以前，一切问题丝毫不能解决，今则全部解决。』<sup>479</sup>

胡适反驳，没有一种灵丹妙药可以解决中国所有的难题；每个问题必须分而攻坚，分而解决，而『主义』只是解决社会问题的一种浪漫假设。虽然李大钊承认最后这一点，但仍然支持政治行动：『经济问题的解决是根本解决，经济问题一旦解决，什么政治问题、法律问题、家庭问题、女子解放问题、工人解放问题都可以解决。』<sup>480</sup>1919年年中，陈独秀还不像李大钊那样信奉马克思主义，但承认『与其模棱两可地谈无政府主义和社会主义，不如提倡教育和工人解放的实际问题』。但到1920年底，他也成为一位坚定的布尔什维克主义者，相信政治行动的功效；他争辩说，『主义』在社会改造中起着与航海定向一样的必要功能。但他还是承认，革命与社会改造不能在一夜之间笼统完成。<sup>481</sup>

表面上，争论以胡适占上风而结束。然而，这却是空洞的胜利，因为年轻人当中讨论『主义』成为时尚，甚至胡适本人也经常提到自由主义、实用主义、实验主义等。一位风趣的批评家这样描述胡适和实验主义者：『你们应当放弃所有『主义』来接受我们的『主义』，因为根据我们的『主义』，没有『主义』应当被看作是金科玉律。』<sup>482</sup>

自相矛盾的是，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时，社会和政治问题亟须迫切和直接的解决，但胡适及其追随者在宣扬『多研究些问题』后，竟钻研起文学批评、古代史和考据这些不大实际的工作来。另一方面，许多『主义』和提倡根本变化的人走到工农中，直接研究他们的问题。很明显，胡适没有看到实用主义是稳定的美国社会的产物，那里容许自由检验问题和实行改造，而军阀混战时期的中国，完全缺乏实验和逐步改造所必须的社会政治条件。<sup>483</sup>

---

<sup>479</sup> Meisner, 107.

<sup>480</sup> Meisner, 111.

<sup>481</sup> Tse-tsung Chow, 220.

<sup>482</sup> Tse-tsung Chow, 222.

<sup>483</sup> Meisner, 108-109.

**到东方去!到西方去!** 第一次世界大战使许多中国人恍然大悟，梁启超谴责西方帝国主义和盲目崇拜科学是冲突的根源，并且认为中国重精神的思想可以矫正这种不平衡现象。《东西文化及其哲学》的作者梁漱溟也为努力保卫中国文明的完整性而反对科学与民主，他宣称人类的生活依赖其基本的精神，所以牺牲中国自己的精神而支持外国的道德准则和体制，这是自损其命。然而，我们应该只从自己的立场出发，发展本身的长处。<sup>484</sup> 梁贬抑西方的物质文明，也相应地颂扬中国的精神文明；两人都督促国人：『到东方去!』

相反，胡适和其他一些西化提倡者喊道：『到西方去!』吴稚晖痛骂梁漱溟为『十七世纪的无用之物』。胡适宣布，中国不但是在科学与科技方面落后于西方，而且在每一方面\_政治、文学、音乐、艺术、精神面貌，甚至是体形。<sup>485</sup> 尽管如此，提倡西化的人仍对科学地和批判地重估中国的文化遗产表示兴趣。胡适用西方的研究途径和方法，完成了《中国哲学史大纲》。在这本书里，他提出了一个大胆的、无先例的理论：中国古代的名家严格讲来并不是一个学派，百家中的每一个学派都有它自己的逻辑思维方法。梁启超也表现了同样的近代学术风范，重新研究了古代哲学家墨子的著作，也编撰了不少著作，其中有《先秦政治思想史》和《清代学术概论》。<sup>486</sup> 同样闻名的是北大的『疑古派』，<sup>487</sup> 他们彻底研究古代典籍和历史，对它的真实性提出疑问，并推翻传统观点认为孔子是这些作品的编纂者。毋庸置疑，民族遗产的重估构成了新文化运动的另一大功绩，也极大的扩展了它的领域。

## 结论

1917—1923 年的思想革命，代表了中国对西方冲击的第三阶段回应。第一阶段\_从 1861 年至 1895 年的自强运动\_在外交与军

---

<sup>484</sup> 郭湛波，第 317 页。

<sup>485</sup> 同上，第 318 页。

<sup>486</sup> 后一著作的英译本是徐中约翻译的，1959 年由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出版。

<sup>487</sup> 例如钱玄同(古文献)和顾颉刚(历史)。



事现代化方面做了粗略的尝试；第二阶段\_从 1898 年至 1912 年的变法与革命时代\_是接受西方政治体制的时期。1917—1923 年的思想觉醒，标志了从传统的中国基础向完全西化的进一步转变。到 1920 年，中国已名副其实是现代世界的一部分了。

对新文化运动意义的评价，因立场不同而出现分歧，自由主义者宣称这是一场解放旧思想、旧道德、旧价值观及肯定人权的运动。新文学文体的诞生和白话文正式的采用，令一些人视五四运动为中国的文艺复兴。然而，保守主义者却攻讦这场运动对青年产生腐化影响及对传统思想不尊重，尽管他们也承认这场运动在激发民族主义方面的作用。激进者颂扬这场运动，李大钊称赞它不仅是一场爱国运动，而且是『人类解放的一部分』；毛泽东形容这场运动是由知识分子领导，工人、学生和民族资产阶级组成的统一战线所策动的『中国反帝反封建的资产阶级的民主革命』。<sup>488</sup>同样，中国共产党及其历史学家把 1919 年 5 月 4 日视为分水岭，将八十年的『旧民主』时期和『新民主』时期分开，在最后一历史时期，无产阶级成为一支自觉的、独立的政治力量，而共产主义发展成为中国政治革命、社会革命和文化革命中越来越强大的意识形态工具。

撇开这些不同的观点不论，五四运动本质上是一场『社会\_政治\_思想』革命，目的是要赢得民族独立、个人解放，以及创造一种新文化，批判地和科学地重估民族遗产及有选择地接受外国文化。这场运动的领导者认为，『思想基础』的彻底改变，是现代化和民族振兴成功的先决条件。旧道德、旧习俗、旧文学、旧的社会关系，以及旧的经济和政治体制，都受到了贬抑性的攻击，以为新兴的体制开辟道路。然而，新文化却姗姗来迟，五四运动在摧毁昔日方面比在创造未来方面更为有效。

然而，有三项功绩却是不容置疑的。首先，文学革命导致 1920 年白话文的正式确立和以方言写作的新文学的兴起，这种文体以人文主义、浪漫主义、现实主义和民族主义为基础。现在，文学扮演了给公众灌输社会意识的训导角色\_『从文学的革命到革命

---

<sup>488</sup> Tse-tsung Chow, 347, 349.

的文学』。

第二，各种的外来观念和意识形态的涌入，在社会重建和民族振兴方面产生了两种相反的观点：由胡适阐释、后来为国民党部分接受的实用主义及逐步进化方法；与中国共产党采用的马克思主义的革命方法。从1921年以降的中国现代史，主要是这两个党派及其不同途径斗争的历史。

第三，民族主义的加强刺激了少年中国(Young China)的崛起，使它对自己在现代世界中岌岌可危的地位异常敏感，对掌控自己的命运十分珍惜。这种态度所产生的心理重建和民族自信，部分地补偿了几十年积累起来的孱弱感和卑贱感。结果是，对外国帝国主义的猛烈反抗及对结束不平等条约的强烈意愿。

然而，从历史的角度看，尽管对思想革命的特点有些夸大，但它的主要成功，在于引进了西方的思想和推毁了中国的传统，而不是创造了新的思想体系和新的哲学学派。批判性地重估中国与西方的文明来锤炼一种新文化，这一公然的做法，只是激起了一系列争论和论战，而没有创造出新文化。但是，却为创造性地采用外国的观念和体制，以处理中国的局势，奠定了基础。不管是沿着进化的抑或革命的路线，最终目的是一样的：创造一个完全现代但与众不同的新中国来拯救民族。

## 参考书目

1. Alitto, Guy S., *The Last Confucian: Liang Shu—ming and the Chinese Dilemma of Modernity* (Berkeley, 1978).

2. Briere, D., S. J., *Fifty Years of Chinese Philosophy, 1898—1950* (London, 1956).

3. Ch'en, Jerome, *China and the West: Society and Culture, 1815—1937* (Bloomington, 1980).

4. Chen, Joseph T.,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 Shanghai: The Making of a Social Movement in Modern China* (Leiden, 1971).

5. Chen, Mao, *Between Tradition and Change: The Hermeneutics of May Fourth Literature* (Lanham, Md., 1966).

6. 陈瑞志，《五四运动之史的评价》，（上海，1936年）。

7. Chiang, Monlin, *Tides from the West: A Chinese Autobiography* (New Haven, 1947).

- 8.周秀鸾,《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中国民族工业的发展》(上海,1958年)。
- 9.Chow, Tse—tsung,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tellectual Revolution in Modern China* (Cambridge, Mass., 1960).
- 10.De Francis, John, *Nationalism and Language Reform in China* (Princeton, 1950).
- 11.Dewey, John, *Lectures in China, 1919—1920*, tr. from the Chinese and ed. by Robert W. Clopton and Tsuin—chen Ou (Honolulu, 1973).
- 12.—, *Letters from China and Japan* (New York, 1921).
- 13.—, "Old China and New," *Asia*, XXI:5:445-456 (May 1921).
- 14.—, "New Culture in China," *Asia*, XXI:7:581—586 (July 1921).
- 15.Duiker, William J., *Ts'ai Y üan—p 'ei: Educator of Modern China* (University Park, Penn., 1977).
- 16.冯恩荣,《全盘西化言论续集》(广州,1935年)。
- 17.Fifield, Russel H., *Woodrow Wilson and the Far East, The Diplomacy of the Shantung Question* (New York, 1952).
- 18.Furth, Charlotte, *Ting Wen—chiang: Science and China's New Culture* (Cambridge, Mass., 1970).
- 19.Goldman, Merle (ed.),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in the May Fourth Era* (Cambridge, Mass., 1977).
- 20.Grieder, Jerome B., *Hu Shih and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Liberalism in the Chinese Revolution, 1917—1947* (Cambridge, Mass., 1970).
- 21.Hay, Stephen N., *Asian Ideas of East and West: Tagore and His Critics in Japan, China and India* (Cambridge, Mass., 1970).
- 22.Hu, Shih,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Chicago, 1934).
- 23.华岗,《五四运动史》(上海,1951)。
- 24.Huang, Sung—k'ang, *Lu Hsiin and the New Culture Movement of Modern China* (Amsterdam, 1957).
- 25.Keenan, Barry C., *The Dewey Experiment in China: Educational Reform and Political Power in the Early Republic* (Cambridge, Mass., 1977).
- 26.King, Wunsz, *China at the Paris Peace Conference in 1919* (New York, 1961).
- 27.郭湛波,《近五十年中国思想史》(香港,1965年)。
- 28.Kwok, D. W. Y., *Scientism in Chinese Thought* (New Haven, 1965).
- 29.Lau, Joseph S. M., C. T. Hsia, and Leo Ou—fan Lee (eds.),

- Modern Chinese Stories and Novels, 1979—1949 (New York, 1981).
30. Lee, Leo Ou—fan, *The Romantic Generation of Modern Chinese Writers* (Cambridge, Mass., 1973).
31. Levenson, Joseph R., *Liang Ch, i—ch ‘ao and the Mind of Modern China* (Cambridge, Mass., 1953).
32. ———, *Confucian China and Its Modern Fate, Vol. I: The Problem of Intellectual Continuity* (Berkeley, 1958), chs. 8—9.
33. Lin Yu—sheng, *The Crisis of Chinese Consciousness: Radical A ntitradition I ism in the May Fourth Era* (Madison, 1978).
34. 吕学海, 《全盘西化言论集》, (广州, 1934 年)。
35. McDougall, Bonnie S., *The Introduction of Western Literary Theory into Modern China, 1919—1925* (Tokyo, 1971).
36. Meisner, Maurice, *Li Ta—chao and the Origins of Chinese Marxism* (Cambridge, Mass., 1967).
37. Roy, David T., *Kuo Mo—jo: The Early Years* (Cambridge, Mass., 1971).
38. Russell, Bertrand, *The Problems of China* (London, 1922).
39. Schneider, Laurence A., *Ku Chieh—kang and China’s New History: Nationalism and the Quest for Alternative Traditions* (Berkeley, 1971).
40. Schwarcz, Vera,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Intellectuals and the Legacy of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of 1919* (Berkeley, 1986).
41. Schwartz. Benjamin I. (ed.), *Reflections on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A Symposium* (Cambridge, Mass., 1972).
42. Wang, Y. C., *Chinese Intellectuals and the West, 1872—1949* (Chapel Hill, 1966).
43. 《五四运动论丛》, (台北, 1961)。
44. Yeh, Wen—hsin, "Middle County Radicalism: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 Hangahou," *The China Quarterly*, 903—925 (Dec, 1994).
45. 余英时, 《中国近代思想上的胡适》, (台北, 1984)。



中央研究院院长胡适，摄于 1960 年



著名作家和社会批评家鲁迅



中国共产党的缔造者之一——李大钊



中国共产党的缔造者之一——陈独秀

本人提供该书的打印版，一套售价 66 元  
制作精美，质量保证，实拍图请看网易相册：  
<http://photo.163.com/ajxz2008>  
有兴趣的朋友请联系 QQ33486416